高台年鉴

2021

高台县人民政府　主管
高台县地方史志办公室　编

甘肃文化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高台年鉴. 2021 / 高台县地方史志办公室编. -- 兰州 : 甘肃文化出版社, 2021.10
ISBN 978-7-5490-2364-6

Ⅰ. ①高… Ⅱ. ①高… Ⅲ. ①高台县－2021－年鉴 Ⅳ. ①Z524.2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21)第208487号

高台年鉴 2021

高台县地方史志办公室 | 编

责任编辑 | 鲁小娜
装帧设计 | 寇　博

出版发行 | 甘肃文化出版社
网　　址 | http://www.gswenhua.cn
投稿邮箱 | press@gswenhua.cn
地　　址 | 兰州市城关区曹家巷1号　730030(邮编)

营销中心 | 贾　莉　王　俊
电　　话 | 0931-2131306

印　　刷 | 甘肃华能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开　　本 | 880毫米×1230毫米　1/16
字　　数 | 460千
印　　张 | 21.5
彩　　插 | 24面
版　　次 | 2021年10月第1版
印　　次 | 2021年11月第1次
书　　号 | ISBN 978-7-5490-2364-6
定　　价 | 128.00元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举报电话：0931-2131306）
（图书如出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我们联系）

《高台年鉴2021》编纂委员会

顾　　问：刘伟红　杨建平　赵　春

主　　任：张　龙

副 主 任：公维勇　盛丽燕　王　帅　李文红

委　　员：蔺吉斌　王振成　杨永斌　田玉龙　李长江

蔺学伦　刘新江　杨国辉　单国成　孟越祖

刘　权　盛兴荣　寇俊红　段进泓　常　飞

万占福　邢　磊　黄大磊　王吉栋　于吉元

赵自亮　陈　强　王建辉

《高台年鉴2021》编辑部

主　　编：段进泓

副 主 编：万吉刚　王三虎

编　　辑：万吉刚　王三虎　冯丽蓉

编 辑 说 明

一、《高台年鉴》是由高台县人民政府主管、高台县地方史志办公室编纂的系统记述全县自然、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等方面情况的年度综合性资料文献，公开出版发行。

二、《高台年鉴2021》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全面、客观、真实、系统记述全县各镇、各部门、各单位基本情况，突出年度特点和地方特色，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促进高台经济又好又快发展和社会各界了解高台、研究高台提供基本资料和历史借鉴。

三、《高台年鉴2021》记载上限为2020年1月1日，下限为2020年12月31日。为保证内容的连贯性和完整性，个别内容记述时间适当上溯或下延。

四、《高台年鉴2021》框架设卷首、特载、专记、县情综述、大事记、中共高台县委员会、高台县人民代表大会、高台县人民政府、政协高台县委员会、民主党派工商联、群众团体、法治、农业、工业、商贸流通、交通通信、金融保险、经济管理、生态保护、城市建设管理、文化旅游、教育科技卫生、民生保障、气象地震、各镇概况、荣誉、高级职称、附录。

五、年鉴采用分类编辑法，设类目、分目、条目三个层次。

六、年鉴统计数据主要以县统计局统计年报数据为准，未列入统计范围的，以业务主管部门提供的为准。年鉴文稿资料由各单位提供，撰稿、审稿俱署姓名，以明责任。

七、图片除署名外，其他均为各镇、部门、单位提供。



绿洲碧水　　孙耀贤/摄影



湿地新城　　王军/摄影



大湖湾上白鹭　　张汉军/摄影



天鹅戏水　　王军/摄影



多彩仟佰　　孙伏兵/摄影



丰收节　　白纳新/摄影



2020年8月28日，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十七次全体会议召开（段进泓/摄影）



2020年1月17日，高台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召开（段进泓/摄影）



2020年1月16日，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召开（政协办公室提供）



2020年3月25日，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五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召开（段进泓/摄影）



2020年6月30日，高台县召开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9周年纪念表彰大会，35个先进基层党组织、58名优秀共产党员、20名优秀党务工作者受到表彰（段进泓/摄影）



2020年6月18日，在高台县宣传思想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命名表彰会议上，12名道德模范、44户“五星文明标兵户”、40名“新时代好少年”受到表彰（段进泓/摄影）



2020年8月18日，高台县召开第三届“中国医师节”表彰大会，6个优秀医师团队、15名优秀医师、3名优秀名医、8名优秀护士、8名优秀医务工作者受到表彰（段进泓/摄影）



2020年8月19日，高台县举办革命传统教育专题报告会，国防大学副教授刘波作专题报告（段进泓/摄影）



2020年8月，高台县举办“传承红色基因·决胜全面小康”红色文化系列活动，图为“红色走读”学员在烈士公墓前凭吊烈士（屈昶/摄影）



2020年8月20日，高台县举办“传承红色基因·决胜全面小康”文艺晚会（段进泓/摄影）



2020年8月2日，高台县举办第七届高雅艺术音乐节（段进泓/摄影）



干部进村入户宣讲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许大凯/摄影)



法治宣传进乡村(县司法局提供)



2020年12月11日,县委宣传部举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宣讲动员会(周淑云/摄影)



2020年9月22日，宣化镇开展农民丰收节庆祝活动（王福飞/摄影）



2020年1月3日，县委宣传部开展科技文化卫生“三下乡”暨“快乐老乡”集中示范活动（周淑云/摄影）



巾帼家美积分超市（陈占伟/摄影）



2020年9月，解放南北路拓宽工程建成通车（周忠/摄影）



2020年，高台县开工建设项目19项，图为建设中的20万吨中温焦油加氢项目（段进泓/摄影）



盐池精细化工产业园蓬勃发展，图为张掖恒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现场（王军/摄影）

2020年，高台县加快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改善，图为巷道镇东联村新建居民点（农业农村局提供）





高原夏菜助农增收（胡双庆/摄影）

高台县戈壁农业蓬勃发展，成为农民脱贫致富新动力，图为许三湾戈壁滩上的甘肃共裕农牧产业园马铃薯收获场景（农业农村局提供）





特色产业——葵花制种（段进泓/摄影）



直播带货提振消费（段玉潇/摄影）



县公安局护航地摊经济（赵永鑫/摄影）





开展科普活动(许文超/摄影)

学生应急演练(高建智/摄影)





2020年8月,高台一中新教学楼投入使用(段进泓/摄影)



开设远程教育，实现资源共享，图为新坝中心小学远程教育课堂（段进泓/摄影）



推动“阳光体育”活动，高台二中学生课间操（段进泓/摄影）



丰富学生业余文化，提高学生综合素质，解放街小学学生表演课本剧（张建宏/摄影）



文博知识流动展览进乡村(县博物馆提供)



关爱残疾人健康读书活动(闫翠红/摄影)



“春风行动”——大学生就业洽谈会(杨伟伟/摄影)



义务献血(段进泓/摄影)



2020年1月6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县人武部、所属部队为立功战士殷立旭家送喜报(秦菲/摄影)

目　　录

特　　载 …… 1

在县委十五届十八次全会暨县委经济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 刘伟红 1

高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 杨建平 16

高台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 张　龙 23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 赵　春 41

专　　记 …… 48

高台县脱贫攻坚工作纪实 …… 48

高台县“十三五”经济社会发展综述 …… 55

县情综述 …… 62

大事记 …… 68

1月 …… 68

2月 …… 69

3月 …… 70

4月 …… 71

5月 …… 72

6月 …… 74

7月 …… 76

8月 …… 78

9月 …… 79

10月 …… 81

11月 …… 82

12月 …… 83

中国共产党高台县委员会 …… 85

县委工作概述 …… 85

县委办公室工作 …… 93

组织工作 …… 94

宣传工作 …… 97

统战工作 …… 100

政法工作 …… 102

机构编制管理 …… 104
县直机关党建 …… 106
信访工作 …… 107
巡察工作 …… 108
党校工作 …… 109
档案管理 …… 111
党史研究 …… 112
高台县人民代表大会 …… 114
高台县人民政府 …… 120
县政府工作概述 …… 120
县政府办公室工作 …… 126
融媒体中心 …… 127
网络信息 …… 128
地方史志 …… 128
机关事务管理 …… 129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高台县委员会 …… 131
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高台县监察委员会 …… 135
民主党派・工商联 …… 137
中国民主同盟高台县总支部委员会 …… 137
高台县工商业联合会 …… 137
群众团体 …… 139
高台县总工会 …… 139
共青团高台县委员会 …… 140
高台县妇女联合会 …… 143
高台县科学技术协会 …… 145
高台县残疾人联合会 …… 146
高台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 147
法　　治 …… 148
公　　安 …… 148
检　　察 …… 150
法　　院 …… 152
司法行政 …… 154
农　　业 …… 157
农业农村工作 …… 157

脱贫攻坚 …… 160
林业和草原 …… 163
水　　务 …… 164
农业投资 …… 166
白龙江林业管理局南华生态建设局 …… 166
工　　业 …… 168
工业和信息化 …… 168
工业园区 …… 169
供　　电 …… 171
城市投资开发 …… 172
商贸流通 …… 174
商业贸易 …… 174
粮油储备 …… 175
供销合作 …… 176
烟草专卖 …… 177
盐业运销管理 …… 177
交通·通信 …… 179
交通运输 …… 179
公路养护 …… 182
高速公路管理 …… 183
高速公路收费 …… 184
邮　　政 …… 184
电　　信 …… 184
移　　动 …… 185
联　　通 …… 185
金融保险 …… 186
人行高台县支行 …… 186
农发行高台县支行 …… 188
工行高台县支行 …… 189
农行高台县支行 …… 189
建行高台支行 …… 190
高台农村商业银行 …… 191
甘肃银行高台县支行 …… 191
邮政储蓄银行高台县支行 …… 191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 …… 192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 …… 192
中国人寿保险 …… 192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 …… 192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 …… 193
新华人寿保险 …… 193
太平洋财产保险 …… 193
太平洋人寿保险 …… 193
泰康人寿保险 …… 194
天安财产保险 …… 194
住房公积金管理 …… 194
中小企业担保公司 …… 194
经济管理 …… 195
发展改革 …… 195
财　　政 …… 196
税　　务 …… 198
审　　计 …… 199
统计与调查 …… 200
市场监督管理 …… 200
自然资源管理 …… 203
应急管理 …… 205
公共资源交易 …… 206
生态环保 …… 207
生态保护 …… 207
湿地保护 …… 208
城市建设管理 …… 211
住房和城乡建设 …… 211
城市管理行政执法 …… 212
文化·旅游 …… 214
文化广电旅游工作综述 …… 214
群众文化 …… 215
图书阅览 …… 216
文物与博物馆 …… 217
广电网络服务 …… 218

图书发行 …… 218
体　育 …… 219
旅　游 …… 220
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 …… 220
大湖湾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 221
红色文化旅游公司 …… 222
教育·科技·卫生 …… 224
教　育 …… 224
科　技 …… 227
卫生和健康 …… 228
民生保障 …… 234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 234
民　政 …… 236
退役军人事务管理 …… 238
医疗保障 …… 239
气象地震 …… 242
气　象 …… 242
地震预防 …… 244
地震监测 …… 245
各镇概况 …… 247
新坝镇 …… 247
骆驼城镇 …… 251
南华镇 …… 255
巷道镇 …… 258
城关镇 …… 262
合黎镇 …… 267
宣化镇 …… 271
黑泉镇 …… 275
罗城镇 …… 278
荣　誉 …… 282
获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中国人民志愿军抗美援朝出国作战70周年”纪念章人员名单 …… 282
2020年获省委、省政府及以上表彰的先进单位名单 …… 283
2020年获省委、省政府及以上表彰的先进个人名单 …… 284

2020年获市委、市政府及以上表彰的先进单位名单…… 285
2020年获市委、市政府及以上表彰的先进个人名单…… 288
2016—2021年在脱贫攻坚工作中获市委、市政府及以上表彰的先进单位名单… 296
2016—2021年在脱贫攻坚工作中获市委、市政府及以上表彰的先进个人名单… 297
2020年获得县委、县政府表彰奖励的先进单位、先进个人名单…… 300
高级职称 …… 316
2020年取得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员名单…… 316
附　　录 …… 321
高台县、乡、镇机构设置方案 …… 321
高台县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 328
高台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 …… 335

特　载

在县委十五届十八次全会暨县委经济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中共高台县委书记　刘伟红

（2021年1月21日）

同志们：

受县委常委会委托，我向全会报告2020年工作，并就做好今年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讲些意见。

2020年县委常委会工作情况

去年以来，县委常委会团结带领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亲临高台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按照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委工作安排，紧扣高质量打赢脱贫攻坚战、加快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三大目标任务”，聚力打造“红色高台”文化名片和“绿色家园”生态名片，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和党的建设各项事业取得新进展、新成效。2020年，全县预计实现生产总值59.65亿元，同比增长3.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预计实现19.01亿元，同比增长2.5%；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预计分别实现28765元、16271元，同比均增长8%。主要抓了九个方面的工作：

一、着力加强党的政治建设，领导核心作用有效发挥

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抓思想、聚合力，县委把方向、定政策、促改革、保落实的领导核心作用充分发挥。一是党的创新理论入脑入心。始终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及时跟进学习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等创新理论成果，做到学以致用、知行合一，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县委常委会、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26次、研讨交流4次，带动各级党组织开展学习研讨800多场次、5.7万多人次。二是总书记重要讲话指示精神落地见效。始终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亲临高台重要讲话

和指示精神作为全部工作的统揽，贯穿到谋划工作、制定措施、推动落实全过程，组织开展全覆盖学习宣讲，深度回访报道，召开学习交流会、座谈会，持续掀起学讲话、悟初心、谋发展、抓落实热潮。三是党的领导全面加强。充分发挥县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健全四班子协作配合推进重点工作落实的长效机制，加强党对武装、统战、民族宗教等工作的领导，支持工青妇等群团组织依法依规履行职责，规范落实各级党委（党组）向县委报告重大事项制度，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进一步提高。四是党内政治生活严肃规范。严格落实中国共产党地方委员会工作条例，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健全完善集体领导和常委分工负责机制，不断完善民主议事、科学决策程序。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班子成员严格落实双重组织生活等制度，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党内政治生活严肃规范。五是意识形态责任制落细落实。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制度机制，切实强化网络生态治理，抓实抓好重点领域、重要时段、重大事项舆情监测处置，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动权。年内召开意识形态工作联席会议4次，通报意识形态领域情况2次。

二、着力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经济发展企稳向好

坚持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全力以赴抗击疫情，经济社会秩序快速恢复、持续向好。一是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严格重点卡口、重点场所、重点人群、重点环节管控，全县无感染病例和输入病例。主动服务全国全省大局，选派5名医务人员驰援武汉、3名医护人员赴兰州新区参与疫情防控救治。健全疫情防控救治保障体系，储备医疗物资42万余件（套），4个核酸检测实验室建成投用。二是全力推动复工复产复市。县级领导牵头组建工作专班25个，全程指导、纾困解难、督查问效。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市各项惠企政策，配套出台16条举措，争取各类扶持补助资金1496.5万元，协调银行贷款6.82亿元，减免企业税费5208万元，全县复产复工率达100%。积极推广直播经济、“宅消费”等新业态，入选全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地区。三是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全面细化落实“六稳”“六保”各项政策措施，140户重点企业平稳高效运转，新登记非公经济市场主体1308户，全年同比增长12.9%。新增临时便民市场7处、摊位530个，开发公益性岗位1320个，城镇新增就业2737人，城镇登记失业率2.9%。粮食总产量达到14.2万吨、增长11.6%。

三、着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生态环境质量全域提升

坚定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积极探索生态优先、绿色发展路径，全县生态环境持续改善。一是坚决扛牢生态保护政治责任。坚持将生态环境保护与经济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考核，制定《高台县县级和有关单位生态环保责任清单》，全力推进落实。积极构建以高效生态农业、优质生态工业、全域生态旅游业为主体的生态产业体系，坚定不移用“两山”理论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二是扎实开展生态环境问题整改整治。标本兼治抓好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各级各类

反馈问题完成整改296项，2项正在按期推进。坚决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全县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82.1%，地表水、饮用水水质100%达标，土壤环境质量达到清洁等级，创建为“全国节水型社会建设达标县城”。三是持续抓好生态环境保护修复。扎实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三北防护林建设等重点生态项目，稳步实施国土绿化工程，完成人工造林2.2万亩，全县森林覆盖率达12.9%。优化调整黑河湿地自然生态保护区功能区，被列为全省黑河流域横向生态保护补偿试点。探索构建全域生态环境“全链条”监管模式，国家辐射环境自动监测站建成使用，环境监管实现全面覆盖、无缝对接。

四、着力培育壮大主导产业，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坚持新发展理念，强力推进重点任务落实和重大项目建设，全县经济高质量发展迈出新步伐。一是现代农业发展壮大。坚持“丝路寒旱农业”发展方向，签约落地上海特石、深圳茂雄等一批龙头企业，着力推进粤港澳蔬菜供应、玉米制种、生猪养殖繁育等基地建设，带动全县发展蔬菜产业17万亩，玉米、瓜菜制种13.4万亩，新建10万头生猪养殖繁育基地2个，新增标准化养殖场区22个，被列为“全国农村绿色发展综合试点县”“全省农民专业合作社质量提升整县推进试点”。二是生态工业提质增效。积极培育十大生态产业，狠抓晋昌源年产20万吨中温焦油加氢、120万吨捣固炼焦等19个重点工业项目，推动形成以农副产品加工、清洁能源、智能装备、矿产建材和基础化工为主的生态产业集群。主动对接国家和省、市发展战略、政策机遇，积极谋划产业项目100多项，为“十四五”期间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基础。三是全域旅游持续发力。全面整合盘活湿地、水面、沙漠、遗迹、乡村等旅游资源，祁连明珠葡萄酒庄项目有序推进，华梦园小泉丹霞户外拓展训练基地开放营业，高阿公路建成通车，阳光体育冬季长跑等节会赛事活动成功举办，骆驼城镇梧桐村、巷道镇东联村被评为省级乡村旅游示范村，高台旅游氛围日益浓厚，县城过夜旅客占游客总数的22%。

五、着力打造红色文化名城，红色基因接续传承

牢记习近平总书记“把红色基因传承好”的嘱托，深入挖掘红色资源，不断提升城市红色内涵，努力唱响叫亮红色高台品牌。一是提内涵大力传承红色基因。加强西路军历史和精神研究，大力实施文化精品、精神铸魂、教育强基、基因引领“四大红色工程”，编撰出版《红西路军历史简明读本》《红色高台文化旅游丛书》等书籍，创作完成《祁连传奇》等影视舞台剧目，电影《血战高台》被列为国家重点创作剧目，正在积极筹拍。成功举办“讲好西路军故事·传承好红色基因”座谈会和专题报告会、专场文艺晚会等系列活动，社会反响强烈。二是抓项目聚力建设红色文化旅游大景区。积极谋划推进以红西路军纪念馆改造提升为核心，以高台干部学院、西部红色文化影视城等为主要内容的“1+8”红色文化旅游大景区项目。目前，纪念馆陈展室改造提升工程已完成施工设计招投标；高台干部学院改建运行，累计培训71期5400多人次；西部红色文化影视城基本建成；红色基因传承基地已完成项目立项和规划方案审定，预

计3月份开工；其余项目正在进行规划编制、招商洽谈。三是促融合着力发展红色产业。将红色景点与生态景观、历史遗迹、乡村民俗等整体包装推介，着力打造“红色+”复合型旅游产品。加强旅游区域合作，与省内知名旅行社、红色旅游景点联合推出“播撒红色火种”“探访西征历程”“追寻总书记足迹”等红色精品旅游线路，“高台红色旅游”成功入选全国红色旅游发展典型案例。

六、着力建设绿色生态家园，城乡融合发展步伐加快

牢固树立城乡发展“一盘棋”理念，系统谋划、科学施策，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新局面加快形成。一是示范带动推进乡村振兴。坚持“五个振兴”同抓同促，以点带面、整体推动，新建南华南岔、巷道东联等一批示范亮点，积极培育发展农业新型经营主体，扎实推进人才助力乡村振兴“十业百社万才”计划，组建专家服务团10个，选派144名专家人才联系示范点65个，农村发展活力进一步增强，工作经验在全国乡村振兴座谈会上交流。二是基础支撑提升生态城市建设水平。不断优化城市功能，城区污水处理厂三期、月牙湖景区提升改造、黑河湿地公园续建和提升改造等项目工程启动实施，解放南北路、巷宣路改拓建工程建成通车，城市燃气入户项目有序推进，“三改造一整治”工作深入推进，新建公共停车场2个，新增城市绿化面积1.1万平方米，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和生态宜居水平不断增强。三是创新模式着力改善人居环境。创新“三联四保”融资模式，大力开展清洁村庄示范创建，累计对2万多户农户房屋进行了新建、改造和拆除复垦，建成20户以上连片示范点95个，城乡生活垃圾集中处理实现全覆盖，农业面源污染有效治理，被确定为“全国农膜回收区域补偿制度试点县”。

七、着力深化改革优化环境，发展动力活力持续释放

坚持以改革创新引领高质量发展，创新工作理念，扩大对外开放，持续激发县域经济发展活力。一是持续深化改革创新。统筹推进中央和省、市委部署的改革任务，完成年初确定改革任务180项。乡镇机构、综合行政执法体制和经营性事业单位改革顺利推进。支持鼓励企业自主创新，培育高新企业6家，成功申报科技型中小企业42家、省级以上科技项目24项，获评“2020中国城市创新百佳示范县”。二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梳理整合“一件事一次办”场景式套餐服务事项3批51项。顺利对接国家政务服务平台，856项政务服务事项实现网上办理。积极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和法治便利的营商环境初步形成。三是持续扩大对外开放。积极开拓对外市场，新增外贸企业6家、出口备案基地3000亩，预计全年实现自营进出口额2500万元。大力发展通道物流经济，高台县星海物流园等4个仓储物流项目有序推进。聚焦十大生态产业精准招商，全年新签约招商引资项目86项，落实到位资金同比增长8%。

八、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人民幸福指数显著提升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扎实办好民生实事，解决好群众烦心事，不断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一是高质量打赢脱贫攻坚战。把脱贫攻坚作为第一民生工程，严格落实“四个不摘”

要求，持续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扎实细致做好监测户和边缘户帮扶工作，大力实施扶贫特色产业培育工程，贫困人口人均可支配收入达13845元，全面通过省级脱贫攻坚成效考核。二是下功夫保障改善民生。全面落实各项惠民政策，财政用于民生支出占80%以上。大力实施就业创业“三大计划”，全力保障农民工工资兑付。持续加大教育投入力度，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加快推进，职业教育实现转型发展，创建为全国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2020中国职业教育百佳县。加快补齐公共卫生短板，老年养护楼、县医院医技综合楼等项目陆续投用，被确定为第五批“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三是探索推进乡村治理试点。扎实推进全国乡村治理体系试点建设和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县、镇、村三级综治中心实体化、规范化运行，“民情快递”“一庭三所联动+”等做法全面推广，乡村治理效能不断提升。高水平建设平安高台，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全面加强安全生产监管，抓细抓实食品药品安全保障，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

九、着力深化全面从严治党，党建工作水平整体提升

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抓责任、抓基层、抓队伍、抓作风，党建引领发展向纵深推进。一是压实责任深化全面从严治党。制定县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认真落实定期汇报、廉政约谈、重大事项报告等制度，县委常委会先后7次研究部署全面从严治党相关工作，从严检查、从严管理、从严考核，管党治党责任下沉到底、履行到位。二是狠抓基层增强战斗堡垒作用。全域拓展“四抓两整治”，特色化开展基层党组织“星级创建”工程，巩固提升全国城市基层党建示范县创建成果，打造党支部建设标准化示范点24个，整顿转化软弱涣散党组织16个，培育党建引领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等示范点35个，村（居）“两委”换届工作有序推进，基层组织战斗力、凝聚力不断增强。三是鲜明导向激励干部担当作为。牢固树立重实干重实绩的用人导向，大力培养使用年轻干部和“三方面”干部，新提任科级干部中35岁以下年轻干部占54.5%，“三方面”干部占27.3%，各级领导班子结构更加合理。健全完善政治素质考察、季度监测、平时考核等制度措施，强化结果运用，干部担当作为的主动性、积极性有效调动。四是持之以恒加强作风建设。深入开展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回头看”，扎实推进“四察四治”专项行动，坚决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巩固“作风建设年”“基层减负年”工作成果，减少各类责任事项16项，县委发文减少32.7%，县级层面会议减少27.7%。五是一以贯之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对8个部门单位、35个村（社区）开展常规巡察，对稳定就业、污染防治、脱贫攻坚三大领域开展专项巡察。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立案查处各类违纪违法案件116件，结案114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14人，为改革发展稳定提供了强有力的纪律保障。

回顾一年来的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对标高质量发展要求，经济发展方式还需持续转变，工业经济产业层次不高，企业安全生产水平亟需加强，粗放式发展问题依然存在，做长产

业链、部署创新链还需解放思想、持续用力；对标生态产业导向，生态产业项目储备不足，人才、技术对产业的支撑不够，产业循环发展水平较低，传统企业改造升级推进缓慢，骨干企业核心竞争力不强，生态产业增加值占比还不高；对标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主体责任落实还有薄弱环节，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还未彻底根除，一些党组织和党员干部不愿担当、不敢担当的问题还不同程度存在，等等。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深入分析研究，采取有效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2021年工作安排

“十四五”时期是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基础上，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也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做好经济工作意义特殊而重大。全县上下一定要坚定信心、鼓足干劲，齐心协力、开拓进取，迈好第一步、见到新气象。

一、积极应对形势，准确把握新发展方位，奋力开启全面建设现代化新征程

“十四五”时期机遇和挑战并存，但总体来看机遇大于挑战。立足“十四五”发展，融入新发展格局，我们必须要察势观势、找准定位，主动出击抢抓机遇、主动求变创造机遇、主动作为用好机遇，集中精力办好高台的事情。

一要科学研判、借势扬帆，用足宏观政策利好，打造发展新引擎。进入新发展阶段，高台县总体处于多重发展机遇叠加期，机遇十分难得，可以大有作为。国家深入实施“一带一路”建设、推动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东中部产业向西部转移、构建“双循环”新发展格局等，提出了产业基础再造、城市更新、乡村建设等重要行动，是我们更进一步集聚发展优势、提高发展质量的重大战略机遇。省、市委对培育十大生态产业、抢占“五个制高点”、建设能源基地等方面作出了重大安排，政策项目将叠加出台，为我们承接产业、推动转型发展提供了重大政策利好。我们要敏锐把握、超前谋划，争取把更多政策红利转化为高质量发展的动力，推动县域经济发展引擎迭代升级。

二要深挖潜能、蓄势突破，立足自身比较优势，释放发展新活力。高台拥有悠久的历史文化、丰富的自然资源、显著的区位优势、优越的农业条件和独特的旅游资源，这是我们发展特色经济和优势产业的重要基础。“十三五”期间，我们致力于固长补短、固强补弱，发展基础更加牢固，发展环境更加优化，发展空间更加广阔。同时，争创了不少“示范”“试点”，涵盖经济社会发展的方方面面，都是我们蓄势突破的重要载体。我们要在挖掘和拓展上下功夫，努力把自身特色和比较优势发挥到极致，在激烈的区域竞争中赢得主动、再上台阶。

三要主动求变、造势鼓劲，创造转化蕴藏机遇，拓展发展新空间。当前，国内外环境发生深刻变化，产业链供应链受到冲击，经济发展压力与日俱增，每个地区都面临着新一轮资源要素的整合、区域经济的洗牌。只要我们转变思路、创造机会，转化和利用好蕴藏的机遇，就能化危为机、实现突破。回顾近年来的发展，能源化工区、光伏产业园、盐池工业园的落

地，都是我们“无中生有”促发展的有力例证，为我们大胆求索、造势发展提供了很好的启示。同时，高台县经济总量较小、产业基础薄弱、新兴产业接续乏力、生产方式相对粗放、产业链层次较低，这虽是制约我们发展的短板弱项，但也是我们今后实现后发赶超的潜力所在。面对“十四五”发展，我们必须要在错综复杂的变局中保持定力、主动求变，加快经济转型升级，努力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四要感恩奋进、乘势而为，找准方向笃定前行，锚定发展新定位。习近平总书记亲临高台视察时，嘱托我们要“把红色基因传承好，把红色热土建设好”，饱含着对高台发展的谆谆教导。西路军精神，始终是高台人民宝贵的精神财富、奋进的力量源泉，我们赓续传承、继往开来，谋划推进红色文化旅游大景区建设，以红色精神铸魂、以红色文化塑形、以红色产业引领，努力让高台的“红色烙印”更深更红。高台坐落于祁连山和黑河湿地两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之上，自然生态山清水秀，生产条件得天独厚，历史悠久、民风淳朴，环境优越、人才辈出，自古就是物阜民丰、人文荟萃之地。我们秉承“看得见山水、留得住乡愁”的家园情怀，顺应绿色高质量发展导向和农产品主产区功能定位，把生态作为最大优势、绿色作为最鲜明底色，培育壮大生态产业，加快绿色转型发展。因此，县委在充分调研论证、考虑各方面因素的基础上，提出“打造红色文化名城，建设绿色生态家园”的奋斗目标，既契合新发展理念，也符合高台县情实际。我们一定要统一思想、提高站位，坚定信心、砥砺前行，努力在新征程中实现高台发展新跨越。

二、聚焦重点任务，坚定贯彻新发展理念，奋力开拓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十四五”发展五年看三年、三年看头年，开局之年任务繁重，做好经济工作意义重大。全县经济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按照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委工作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紧扣“打造红色文化名城，建设绿色生态家园”的目标定位，坚持系统观念和底线思维，坚决筑牢守好国家西部生态安全屏障，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加快推动绿色转型，加快构建生态经济体系，加快城乡联动融合发展，加快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加快社会和民生事业发展，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高台新篇章起好步、开好局，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党100周年。

主要预期目标是：生产总值增长6.5%，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6%，固定资产投资增长8%，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3.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7%，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6.5%和8%以上，约束性指标控制在市上下达指标以内。这些主要指标，是县委综

合考虑各方面因素确定的，既是积极稳妥的，也是切实可行的。

实现今年经济工作目标，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自觉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中央和省市决策部署落地生根。全县上下要从政治和全局的高度，坚定不移贯彻落实好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把牢方向、理清思路，推动各项决策部署落细落实。

一要深化学习凝心聚力。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和长期战略任务，把总书记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作为思想武器、行动纲领，系统领会蕴含其中的科学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时时对标看齐、事事见行见效，努力使思想、能力、行动跟上中央要求和时代步伐，确保全县发展始终沿着总书记指引的正确方向不断前进。要大力开展理论宣讲活动，强化党员干部教育培训，推进学习贯彻向基层延伸，让党的创新理论“飞入寻常百姓家”，广泛凝聚奋进新时代、开创新征程的磅礴力量。

二要学以致用创新发展。始终以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视察张掖、亲临高台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为指引，进一步明晰发展思路和着力重点，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解放思维观念、创新思路办法，精心谋划一批体现新发展理念、支撑高质量发展的重大项目和重要措施。要坚持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主动作为、加倍努力，把必须干、应该干、能干成的事情干好，努力跟上全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总体进程。

三要系统谋划开创新局。开局之年重在“打基础、搭框架”，起步破题意义重大，我们必须系统谋划、科学统筹、精准落实，把各项工作抓实抓细。要紧扣“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领域，找准与国家、省市重大战略的结合点，科学编制完善规划纲要和专项规划，切实把发展蓝图绘制好、办法措施制定实，确保各方面工作贯彻中央精神、契合省委部署、体现高台特色、顺应群众期待。要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深入挖掘区位、资源、通道优势，在夯实发展基础、打造节点城市、吸引产业落地、深化区域合作、发展外向经济等关键领域重点突破，努力开创工作新局面。

（二）以红色文化为引领，做强红色基因传承地品牌，倾力打造红色文化名城。要在项目建设、资源挖掘、产业带动上聚力突破，不断放大和提升“红色高台”文化名片效应。

一要抓紧抓实大景区建设项目。“1+8”红色文化旅游大景区项目是我们回应总书记嘱托、打造红色文化名城的重要行动，去年我们结合实际对项目内容调整完善，对主要建设任务进行了分解落实，但工作进展还不尽如人意。我们要以等不起、慢不得的紧迫感，千方百计加快项目建设，真正让“红色高台”有更强支撑、有更多看点。要抓紧西路军纪念馆改造提升、高台干部学院新建等重点项目建设，确保开春就能开工。今年要在红色大道和红西路军主题公园、红色文化商贸街，重点谋划建设红色文化主题景观，打造城市红色景观核心带，重塑“红色高台”城市形象。

二要加快建设红色基因传承地。传承

好红色基因，是我们的使命和责任。要进一步深挖红色资源，守正创新、持续深化，让西路军革命精神彰显时代价值。要全力赓续红色基因，不断强化爱国主义、革命传统、国防科普“三大教育”，深入开展文化精品、教育强基、精神铸魂、基因引领“四大红色工程”，切实让红西路军革命精神成为高台人民拼搏奋进的力量源泉。要不断推出红色文艺精品，创作一批弘扬红西路军革命精神、反映高台改革发展成就、讴歌人民创造的文艺作品，争取西路军主题电视剧《英雄的旗帜》在高台拍摄，力争《血战高台》电影年内上线公映，献礼建党100周年。要切实加强西路军精神研究，积极推动专家智库建设，拓展优化对外文化交流路径，建立完善红色文化研究传播体系，不断深化西路军红色基因传承基地品牌内涵。

三要全域打造文旅产业融合新高地。文化旅游多业态融合是当前旅游产业发展的趋势，我们要从做好文旅融合、教育研学、文化创意三大产业入手，培育县域经济新的增长点。要做精“红色旅游+”融合文章，以创建全省红色旅游圈先行示范区为抓手，主动融入省市旅游发展格局和大敦煌文化旅游经济圈，积极对接长城长征国家文化公园项目，持续培育拓展“一红一绿”经典景区和精品旅游线路，精心策划举办红色文化博览会，推动红色旅游与生态观光游、自驾体验游、乡村主题游等多种旅游业态融合发展，不断丰富红色旅游产业链、价值链。要深耕教育研学产业，以红西路军纪念馆、高台干部学院、县委党校为核心，不断优化“十个一”红色主题研学活动，整合少年军校、红色记忆博物馆、县博物馆、科技馆等公益文化基地场馆，一体打造教育、培训、研学经济新业态。要做大文化创意产业，依托表是文化、广峥影视、弱水三千、华能彩印等文化企业，大力发展创意设计、影视演艺、数字出版等新兴文化产业，进一步丰富本土优秀文化的表现形式，繁荣发展文化市场，加大宣传推介力度，持续提升“红色高台”文化名片影响力。

（三）以生态优先为导向，坚决守好生态安全屏障，筑牢绿色生态家园根本。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大力推进生态项目建设，全域提升生态环境质量，着力推进生态产业化，更好发挥“绿水青山”的生态、经济、社会综合效益，建设“两山”理论实践创新基地。

一要坚持项目化推进，加强生态综合治理。高台县生态功能地位重要，生态环保任务繁重，生态修复治理难度大，依靠有限的县级财力很难支撑，必须坚持项目带动。要加强项目争取，积极对接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重大战略，争取水源涵养、污染防治、水土保持、生态补偿等方面的重点项目，引导撬动社会资本投入生态建设，共同抓好大保护、大治理。要高质量实施湿地生态修复与治理、三北防护林建设、规模化防沙治沙试点等重点生态项目，扎实推进新一轮城市生态景观带、南部交通绿廊带、西北防风治沙带、黑河沿线生态带和工业园区园林化“四带一区”生态建设，切实提升生态建设质量效益。

二要坚持系统化整治，提升全域环境质量。环境治理是一项涉及基础设施建设、生态保护修复、生产方式转变、环境污染治理、产业转型升级等方方面面的系统工程，要善于用系统思维推进工作。要

统筹推进污染防治攻坚战，深入实施“三大革命”“三清一改”和“清洁村庄”建设，全面落实各项重点任务措施，全域提升人居环境质量。要把开展集中整治和建立长效机制同抓共促，持续巩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成果，深化生态环境“全链条”监管改革，扎实推进黑河流域上下游横向生态补偿机制省级试点工作，建立完善生态环保补偿长效机制，切实提升生态治理效能。要加强区域交流合作，积极与毗邻县区对接，加强湿地、草地、林地协同治理，持续做优县域外围生态环境，形成系统治理合力。

三要坚持产业化方向，促进“两山”理论践行落地。践行“两山”理论，就是要让生态环境在发挥生态效益的基础上，发挥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要坚持保护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改善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的理念，以优美的生态环境吸引客流、聚集资源、拉动投资。近年来，我们在利用戈壁荒滩发展光电产业、利用防风治沙项目发展沙产业、利用高速高铁等通道绿色廊带发展林果业等方面，进行了积极探索，取得了显著成效。下一步，要积极学习借鉴外地经验做法，深入挖掘利用丰富多样的自然生态资源，全力打造县域经济新的增长极。

（四）以绿色转型为主线，加快构建生态经济体系，夯实绿色生态家园基石。加快推进绿色转型，优化升级产业结构，大力发展生态产业，切实提高经济质量效益和综合竞争力，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要大力发展高效生态农业。发展高效生态农业，是我们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方向，“高效”指的是提高农业质量效益，让农民增收致富，“生态”则是要实现农业可持续发展和农产品绿色安全，我们要坚定不移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重点走好市场化、规模化、品牌化的现代农业发展路子。要坚持市场化发展，围绕市场需求调整优化产业结构，大力发展订单农业，培育壮大蔬菜、制种、草畜、林果等特色主导产业，依托茂雄、特石等企业深化拓展国内市场，加强产销对接、产超对接，搭乘中欧货运班列积极融入国际市场，不断拓展市场空间，提高市场份额。要坚持规模化发展，大力引进和培育农产品精深加工龙头企业，深入推行“企业+合作社+基地+农户”发展模式，支持各类经营主体开展适度规模经营、生产加储运销一体化发展，提升农业生产规模化、产业化水平。要坚持品牌化发展，瞄准高端市场，紧盯蔬菜、番茄、辣椒、胭脂鸡、合黎山猪、面筋等名优特色产品，推进全链条标准化生产，增加农产品附加值，打造“高字号”绿色有机农产品品牌，切实提升农业综合竞争力。

二要不断壮大优质生态工业。生态工业是一种以资源节约、环境友好、循环高效为特征的工业经济发展模式。发展优质生态工业，既是推动高台县工业经济绿色转型的务实之举，也是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长远之策。要培育壮大主导产业，立足资源优势和产业基础，着力发展农副产品加工、清洁能源、智能装备、矿产建材和基础化工五大支柱产业，形成生态工业集群。积极盘活存量工业用地，清理整治空置厂房，加大企业复工复产支持保障力度，加快推动工业产业发展。要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加大对传统产业的绿色化、生态化改造力度，鼓励引导农副产品

加工、矿产建材加工等传统企业改造升级技术、工艺，提升生产效能。要坚决守牢环保和安全两条底线，深刻吸取盐池工业园安全事故教训，压紧压实党政领导责任、企业主体责任和部门监管责任，健全完善“清单+台账+考核+追责”工作推进机制，强化闭环管理，常态开展环保执法检查、安全检查、应急演练，全力确保工业经济绿色安全高质量发展。

三要培育发展现代服务业。服务业一头连着民生，一头连着发展，是三次产业中最为活跃的部分，必须聚力培育壮大，不断提升水平。要补齐农村服务业短板，以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县和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建设为契机，加快发展农村商贸物流业，推进茂雄农产品加工冷链物流集散中心等物流项目建设，培育壮大同城电商、直播经济等新业态，全力打通农产品外销“最先一公里”。要拓展服务业范畴，进一步规范发展健康、养老、育幼、家政、物业等生活性服务业，大力发展金融服务、广告会展、法律服务、劳务经济、商务咨询、信息资讯等生产性服务业，创新推出一站式农机服务、数字云服务等新兴服务业态，不断优化服务、提升品质、形成规模。

四要着力提升产业链水平。提升产业发展质量效益和竞争力，必须从提升产业链水平着手。充分考虑高台县产业发展基础条件，我们要从集群发展、融合互促、循环补链三个方面协同发力。向集群发展要动力，进一步强化工业园区、现代农业示范园区等平台的承载功能和集聚能力，围绕产业链招引上下游企业和项目，吸引更多优质企业、项目入驻园区，推动企业降低成本、提升效益，形成集群优势。向融合发展要出路，巩固拓展全国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先导区创建成果，加快发展智慧农业、乡村旅游、冷链物流、农产品加工等产业，推动农业接二连三，发挥三产融合“乘数效应”。加快以信息、智能、数字为基础的新兴产业与传统产业深度融合发展，是今后产业发展的一个突破方向，必须提前谋划，积极推动。向循环发展要效益，这方面我们有探索，也有经验，下一步我们要做好“建链、延链、补链”文章，继续完善以方正节能为龙头的“畜—沼—菜（粮）”生态农业循环发展模式、以晋昌源为主的“煤—气—醇—热”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循环工业经济模式、以盐池工业园为主的精细化工产业循环模式，持续增加循环产业覆盖面，让产业发展质量更优、效益更好。

（五）以乡村振兴为重点，全面推进城乡融合发展，提升绿色生态家园品质。乡村振兴与新型城镇化作为国家现代化的重要标志，是相辅相成、互相促进的。我们要坚持双轮驱动、协同推进，强化以城带乡、融合互促，着力推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

一要“脱贫”“振兴”有效衔接。习近平总书记在今年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上明确指出：“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完成后，对摆脱贫困的县，从脱贫之日起设立5年过渡期。过渡期内要保持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我们要严格落实“四个不摘”“三个总体稳定”要求，接续推进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帮扶、产业培育、就业培训等工作。要盯紧“两类”户等重点人群和因病、因学、因灾等返贫致贫因素，完善社会保险、救助、福利等兜底保障体系，健全防止返贫致贫长效机制。要完善脱贫

村、脱贫户融入乡村振兴的措施机制，做好过渡期内领导体制、工作体系、发展规划、政策举措等有效衔接，确保脱贫攻坚成果经得起历史和人民检验。

二要深入推进乡村振兴。脱贫攻坚取得胜利后，“三农”工作的重心将转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近年来，我们积极探索，取得了显著成效，但也暴露出示范档次不高、基础配套滞后、产业支撑乏力等问题，今年要在“五个振兴”统筹兼顾、融合推进的基础上，突出抓好强示范、补短板、育产业的工作。要坚持示范引领这个抓手，深入推进乡村建设行动，在巩固提升“三线四区”示范建设的基础上，各镇分类分批建设乡村振兴示范样板，县上要集中力量在南华至县城快速通道沿线打造乡村振兴核心示范带，统筹开展乡村产业、基础、风貌、生态、文化等领域综合示范建设，引领带动全县乡村振兴工作。要补齐基础设施这个短板，推进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建设，加快配套完善农村水电路网讯和生活垃圾、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持续完善农业基础设施，着力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要狠抓产业振兴这个基础，大力推行“一户一块田”改革，积极探索创新土地托管模式，进一步整合农村土地资源，“因村制宜”、以产定业，聚力打造“一村一品”“一镇一业”特色优质产业，实现农产品加工在县镇、基地在农村、增收在农户。

三要大力建设现代化生态县城。前些年，我们聚全县之力建设“戈壁水乡”城市，大大提升了城市品质，改善了城市生态。“十四五”时期，着眼绿色生态家园建设，我们提出了建设现代化生态县城，这方面有基础、有条件，更有必要。全县上下要统一思想、凝聚共识，全力以赴推进“水韵城市”“舒适城市”“生态园林城市”建设，拓展城市生态空间，提升城市发展质量，着力实现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今年，要重点抓好湿地公园续建和提升改造工程、城市绿地公园建设工程、城市水体景观建设工程三件事情，相关部门要抓紧拿出方案，开展可研论证，切实把汇报对接、项目争取、规划设计等工作列入日程、抓在手上，促进项目早日开工、早见成效。此外，要统筹抓好老旧小区改造、城中村征迁安置，加强城区休憩场所、便民市场、生活垃圾分类设施的配套建设等工作。

（六）以动能培植为抓手，不断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增添绿色生态家园活力。以培育壮大新动能为重点，坚定不移深化改革、推动创新、扩大开放，努力为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力、增添新活力、拓展新空间。

一要深化改革厚植发展动能。推动高质量发展，我们要善于用改革的办法探索路径、解决问题，培育经济增长新动能。要深入推进农业农村改革，巩固拓展全国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成果，积极探索宅基地“三权分置”，吸引更多市场主体参与“三农”建设，持续为农业农村发展注入新活力。要深化金融改革，全面落实“六稳”“六保”政策，积极鼓励金融机构、融资平台加强供给对接，开发融资产品，创新融资模式，主动服务乡村振兴、城市建设、工业经济等重点领域和重大项目。

二要创新驱动激发发展活力。抢抓国

家创新型县建设机遇，深入对接落地一批国家和省市创新型项目，不断培育创新发展环境。要突出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完善支持企业创新政策体系，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加快成果转化，培育更多高新技术企业。深入推进双创工作，持续加大对创新创业主体政策支持和服务指导，推动经济行稳致远。

三要扩大开放拓展发展空间。要持续放大“居中四向”的通道优势，加快星海物流、广通冷链物流产业园等物流基地建设，大力发展仓储物流业，培育壮大开放经济新业态。深度融入“一带一路”建设，主动对接蒙西经济区、河西走廊生态经济区建设，加强互通互促，放大比较优势，不断提高“引进来”的吸引力和“走出去”的竞争力。要积极推动优质农产品、工业品走出去，不断拓宽中东部市场，持续扩大对外贸易规模。

四要创优环境打造投资洼地。要持续推进“放管服”改革等措施，大力提升服务群众、服务企业、服务项目的能力水平，真正使高台成为服务企业的高地和吸引投资的洼地。要县级领导带头，线上线下协同，细化落实招商引资责任，持续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围绕主导产业、产业链上下游，高效开展精准招商。扎实推进“一件事一次办”改革，严格清单管理，提高办理效率，全面提升政务服务便利化水平。依法平等保护企业家合法权益，着力构建亲清政商关系。

（七）以改善民生为目的，持续增进人民群众福祉，强化绿色生态家园保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在保障上下功夫、在治理上求突破，努力提升人民生活品质，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一要不断提高民生保障水平。慎终如始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稳妥有序推进新冠肺炎疫苗接种，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全面筑牢疫情防控防线。积极落实“六稳”“六保”各项措施，精准施策抓好高校毕业生、复转军人、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创业就业，全力稳定就业形势。持续加大财政用于民生投入，加强困难残疾人、特困供养以及农村“三留守”等特殊群体关爱救助工作，全面落实各项惠民政策。坚持教育优先发展，组织实施城关幼儿园建设、学校“薄改”及能力提升等项目，推进各类教育协调发展和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巩固提升国家卫生县城、全国健康促进县创建成果，有序实施县医院提标扩能、中医院业务综合楼等项目建设，加快公立医院改革，加强医疗卫生队伍建设，不断提高医疗服务水平和救治能力。

二要着力加强社会治理创新。扎实推进全国乡村治理试点建设和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充分发挥“三中心一网格”作用，构建网格化管理、精细化服务、信息化支撑、开放共享的基层管理服务平台。健全调解联动工作体系，构建源头防控、排查梳理、纠纷化解、应急处置的社会矛盾综合治理机制，切实提高矛盾纠纷化解质效。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加强信访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健全完善信访积案化解机制，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推进更高水平的法治信访。

三要提升人文高台精神内涵。高台丰富的历史文化和红色文化，激励着全县人民奋勇前行。进入新时代，高台人民热情

好客、善良质朴的人文情怀，大气包容、崇文好学的高贵品格，吃苦耐劳、不畏艰难的坚强信念，敢想敢干、力争上游的奋斗精神，都是我们接续奋进的力量源泉。我们要以创建全国文明县城为目标，突出价值引领，创新载体建设，提高群众参与程度，守护好新时代的精神家园。要深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发扬“高台好人”博爱精神，着力整治忤逆不孝、高价彩礼、铺张浪费、“坐等靠要”的不良风气，切实提升全社会文明程度。要强化高台精神挖掘弘扬和高台形象宣传展示，动员全县上下人人争当高台形象“代言人”，个个争做高台精神“传播者”，共同涵育高台的“精神名片”，打造独具特色的思想高地、文化高地、文明高地。

四要持续营造安全发展环境。树牢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坚决落实国家安全责任制，把安全发展贯穿全县发展各领域全过程，共同维护安全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略）。聚焦金融、资源、生态、生物、公共卫生等关键领域，认真做好预警监测，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持续推进平安高台建设，健全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纵深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惩治各类违法犯罪，统筹抓好交通、食药、安全生产等突出问题整治，确保社会大局持续和谐稳定。

三、加强党的领导，积极对标新目标要求，着力彰显领导经济发展新作为

新征程要有新气象，新征程更要有新作为。要坚持把党的全面领导贯穿始终，充分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推动各项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一要全面加强党的政治建设，不断提高领导发展能力。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善于从讲政治的高度看问题、抓经济，提高政治敏锐性，增强工作预见性，健全完善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确保中央和省市委经济工作部署要求不折不扣落实。全面提升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的能力和定力，健全完善党委（党组）分析研判经济形势、研究部署重大事项、制定出台重大政策、推进重点工作落实等机制，更好发挥党领导经济工作的制度优势。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加强阵地管理，强化舆论引导，壮大主流思想，营造良好社会环境。全力支持县人大常委会、县政府、县政协和法检两院依法履职，支持工会、共青团等群团组织依照章程开展工作，统筹抓好新时期武装、统战、民族宗教等工作，凝聚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合力。

二要扎实推进干部队伍建设，不断提高决策执行能力。认真落实党政领导班子建设《规划纲要》和省委《实施意见》，谋划做好各镇领导班子换届工作，重视班子优化配备，增强班子整体功能。牢固树立重实干重实绩用人导向，注重在乡村振兴、生态环保、项目建设、信访维稳等一线岗位培养干部，大力选拔使用实践中驾驭复杂局面、解决实际问题能力强的干部。着力完善重点产业领域人才培养体系，创新人才评价激励机制，实施人才引进四项计划，深化名家领航行动，充分激发人才创新创业活力。全面落实激励干部担当作为的各项措施，建立崇尚实干、带动担当、加油鼓劲的正向激励体系，不断激发广大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

三要持续抓好基层党组织建设，不断提高引领带动能力。牢固树立大抓基层鲜

明导向，全域拓展“四抓两整治”，特色化开展基层党组织“星级创建”工程，巩固拓展城市基层党建示范县创建成果，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健全完善县委常委联系镇、村（社区）和党委（党组）书记联系支部工作制度，常态化摸排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推动各领域党建全面进步、全面过硬。高质量完成村、社区“两委”换届，选优配强“两委”班子特别是带头人，不断提升基层组织引领带动能力。大力实施村级集体经济“提质增效”行动，确保80%的村集体经济收入达到5万元以上。积极探索“党建+”产业融合发展模式，创新设立党组织，打造党建引领乡村振兴的新引擎。

四要着力巩固深化作风建设，不断提高纪律保障能力。要认真落实党委（党组）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清单，严格执行定期汇报、廉政约谈、重大事项报告等制度，把严的标准、严的措施贯穿于管党治党始终。持续深化“四察四治”专项行动和“基层减负年”“作风建设年”活动，抓实抓好解决形式主义突出问题为基层减负、侵害群众利益行为等专项督查，让基层腾出更多时间和精力抓落实。强化权力运行监督制约，持续深化政治巡察，大力整治不担当不作为问题，严肃查处各类违纪违规问题和发生在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纪律作风保障。

同志们，做好今年的经济工作，责任重大，任务艰巨，使命光荣。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牢记嘱托、感恩奋进，不负使命、奋发有为，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建党100周年，为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高台新篇章不懈奋斗！

高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2021年2月25日在高台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高台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杨建平

各位代表：

我受县人大常委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2020年的主要工作

2020年，县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亲临高台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紧紧围绕全县工作大局，全面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在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和民主法治建设中发挥了应有作用。

一、坚持党的领导，在依法履职行权上把准方向

始终把牢党领导下的政治机关定位，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将党的领导贯穿于人大依法履职全过程、落实到人大工作各方面。

着力强化思想引领。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强化理论武装，筑牢思想根基，切实把学习成果转化为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的生动实践和实际成效。紧密结合人大工作实际，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对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增强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亲临高台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找准人大工作服务中心的切入点和着力点，在服务改革发展稳定大局中发挥人大职能作用。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通过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和机关集中学习、专题研讨、辅导讲座等形式，推动学习走深走实。

自觉坚持党的领导。县委高度重视人大工作，召开县委人大工作会议，制定出台《关于加强新时代人大工作的意见》，支持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履行职责，优化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的社会环境。常委会党组自觉把党的领导贯穿于人大工作各方面和全过程，对人大工作中的重大事项、重大活动等及时向县委请示报告，确保工作重点和举措与全县大局同向同步。认真贯彻党组工作条例，不断加强常委会党组自身建设，充分发挥常委会党组把方向、

管大局、保落实的重要作用。坚持党管干部和人大依法任免有机统一，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56人次。

全力助推中心工作。按照县委统一安排部署，常委会及班子成员围绕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脱贫攻坚、生态环保、重点项目建设等中心工作，坚持深入一线，加强督促指导，及时了解掌握工作进展情况，协调解决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略）。

二、注重监督实效，在服务中心大局上积极作为

坚持监督与支持相统一，精心确定监督议题，加大监督工作力度，组织开展视察调研、执法检查10次，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20项，依法作出决议决定4项，形成审议意见书16份，在正确监督和有效监督上取得新成效。

聚焦计划预算执行强化监督。持续加强对财政预算的审查监督，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执法检查，听取审议县政府计划、预算、审计等工作报告，依法审查批准并作出了县级财政预算调整、政府债券安排计划等决议决定，推动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紧盯问题整改，听取审议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督促县政府及相关部门举一反三、立查立改、完善制度、加强管理。履行人大国有资产监督职能，听取审议2019年度全县金融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和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对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提出意见建议。

聚焦经济社会发展强化监督。围绕提升县域经济综合实力，常委会连续四年将支柱财源建设和工业经济运行情况列为监督议题，年初专题调研全县工业领域招商引资和项目落地情况，半年组织代表对全县工业和城市建设及社会事业重点项目建设情况进行视察，通过实地察看、听取汇报、座谈交流等方式，全面了解项目建设进展、企业生产经营等情况，支持和督促政府想方设法抓项目扩投资，千方百计稳增长促发展。听取和审议上半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情况的报告，从精心做好“十四五”规划编制、全力抓好工业项目建设、加快推动文化旅游发展、切实提高城市管理水平等方面提出审议意见，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献策助力。

聚焦助力乡村振兴强化监督。农民增收是“三农”工作的重点，也是难点。常委会紧盯农业增效、农民增收，组织对全县草畜产业发展情况进行专题调研，听取和审议县政府专项工作报告，了解掌握全县草畜产业发展现状，探讨产业提质增效的思路，明确产业促农增收的重点。组织部分市、县人大代表对全县农业农村重点工作进行视察，针对存在的问题，建议政府及相关部门坚持以点带面、示范引领，稳妥推进人居环境改善，加力培育壮大富民增收产业，切实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推动全县乡村振兴战略深入实施。同时，认真配合市人大常委会开展了高标准农田建设调研工作，并结合县情实际提出了意见建议。

聚焦保护生态环境强化监督。切实担负起人大在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中的监督职责，组织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坚持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向政府和有关方面转交审议意见并跟踪问效。持续关注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跟踪督办人大代表在生态环境保护方

面提出的意见建议，推动解决了农村饮用水安全、生态公益林灌溉等群众关心关注的一些问题。组织开展“陇原环保世纪行”宣传活动，对活动中涌现出的先进集体和个人进行表彰，为做好全县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增势助力。

聚焦保障改善民生强化监督。食品安全和传染病防治关乎人民群众身体健康、生命安全。围绕群众关注的食品安全问题，组成调研组采取实地察看与随机走访相结合，深入农贸市场、超市、食品加工作坊、学校等地，对全县加强食品安全工作情况进行专题调研，督促县政府及相关部门按照“四个最严”要求，强化工作保障、健全长效机制、提升监管能力，切实筑牢食品安全防线。组织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执法检查，听取和审议县政府专项工作报告，建议政府及相关部门进一步落实好《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的各项规定，强化疫情防控工作措施，有效防范重大公共卫生风险，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

聚焦推进法治建设强化监督。自觉将宪法法律的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贯穿到履职全过程，深入推进宪法宣传教育，严格落实宪法宣誓制度，强化宪法意识，弘扬宪法精神。把学习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摆在突出位置，抓住普法这个关键环节，组织开展“七五”普法工作调研，听取和审议政府专项工作报告，建议县政府及相关部门进一步加大普法力度，适时启动“八五”普法工作，并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学习宣传作为“八五”普法重要内容，切实增强法治宣传教育实效。对张掖市城市道路交通管理实施情况进行执法检查，及时发现问题并督促整改，促进法律法规正确有效实施。将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作为人大监督工作的重要内容，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2019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提出了改进工作的意见建议。配合省、市人大常委会开展了《甘肃省节约用水条例》《张掖丹霞地貌保护条例》立法调研和公安、司法等方面的工作调研。认真做好信访工作，全年批转办理答复群众来信36件，接待群众来访58人次。

聚焦提升工作质效强化监督。充分发挥计划预算审查和法制咨询专家智库作用，邀请咨询专家参与财政预决算、预算调整、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等方面的工作，为常委会加强预算审查和法律监督提供了专业意见。制定《高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办法》，对备案范围、职责分工、审查标准和程序等方面作出明确规定，促进备案审查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加大审议意见跟踪落实力度，探索落实清单交办、台账销号制度，健全完善跟踪督办机制，采取主任会议听取分解交办情况、常委会组织现场察看办理进展情况、常委会会议审议整改落实情况等方式，努力推进审议意见落地见效。

三、优化服务保障，在发挥代表作用上倾力支持

坚持尊重代表主体地位，完善联系服务机制，丰富闭会期间活动，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拓宽代表履职渠道。不断扩大代表参与常委会工作的深度与广度，按照代表每年参加一次常委会组织的培训、参加一次专项视察活动，一届任期内至少参加一次常委会组织的调研或执法检查、列席一次常委会会议、向选区选民述

职一次的“五个一”履职实践要求，先后安排136名代表参加了视察，30名代表参加了调研和执法检查，40名代表列席了常委会会议，使代表在履职实践中提升能力、发挥作用。推荐代表担任人民陪审员、特约监督员，安排参加“一府一委两院”的征求意见座谈会、听证会等活动，反映群众意见呼声，发挥代表监督作用。坚持为代表订阅学习资料，定期推送法律法规、人大业务知识、常委会工作动态等，有效保障代表知情知政。

提高建议办理质量。坚持常委会领导重点督办、政府分管领导负责领办、相关部门具体承办、常委会各工作机构对口催办、领衔代表现场查办工作制度，不断完善面商面复机制，严格执行建议办理答复逐级审核签字制度。常委会在经常性督办的基础上，扩大重点建议督办范围，对部分重点建议进行现场查办、跟踪督办，开展代表建议办理“回头看”，听取审议县政府专项报告，并对相关部门办理工作进行满意度测评，代表建议办理的针对性和实效性逐年提高。县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以来交办的44件代表建议，已全部办理完毕并答复代表，代表建议所提问题已经解决和基本解决的39件，占88.7%。

加强代表履职保障。坚持把学习培训作为提高代表履职能力的基础性工作，举办集中培训班和专题培训班，围绕学习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提升代表履职能力，对县人大代表和县、镇人大工作者进行了全员培训。落实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代表联系选民制度，通过视察调研、登门走访、召开座谈会等方式，促进“两联系”制度常态化。坚持半年走访代表，向代表报告人大常委会和“一府两院”工作，广泛听取代表对全县各方面工作的意见建议。严格落实代表述职评议制度，实现了县、镇人大代表届内向选民述职评议全覆盖。健全完善代表履职管理机制，推进代表履职档案规范化建设，促进代表依法履职、规范履职。组织开展人大代表风采宣传活动，展示代表履职实践典型，在示范引领中激发全体代表履职活力。（略）。

着力提升镇人大工作水平。不断加强对镇人大工作的联系指导，认真落实常委会领导固定联系镇人大工作制度，组织对镇人大规范化建设进行了调研，全面梳理完善镇人大工作制度和工作流程，进一步规范镇人大主席团、镇人大办公室工作运行机制。指导各镇人大加强“人大代表之家”建设、运行和管理，以“家”为依托，积极组织代表开展学习培训、接待选民、述职评议等活动，有效提升了镇人大工作的整体水平。

四、把握时代要求，在加强自身建设上与时俱进

认真落实党对新时代人大工作的新要求，坚持政治机关、工作机关和代表机关一起建设，人大制度、人大工作、人大建设共同推进。进一步完善常委会会前学法和调研视察、执法检查前学习制度，强化宪法法律知识和人大制度理论学习，常委会组成人员和机关干部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思考解决问题的能力不断增强。把全面从严治党与人大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制定印发年度安排意见，列出主体责任清单，靠实工作责任，层层传导压力，推动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责任落到实处。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改进调研

视察、执法检查等工作，着力在持续转变作风、推进工作落实中增强履职实效。进一步完善会议审议方式，通过会前深入调研、集思广益确定审议重点等措施，不断提高会议质量。牢固树立尊重代表、服务代表的理念，落实代表联络机制，支持代表依法履职，倾力为代表履职和发挥作用创造条件。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多渠道、多层次、多角度加强对人大工作的宣传报道，传递人大好声音，讲述人大好故事。

各位代表，过去的一年，县人大常委会围绕中心大局，积极主动作为，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一些方面的工作得到了省、市人大常委会的充分肯定，在省、市加强和改进人大代表工作交流会上县人大常委会分别作了交流发言。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县人大代表勤勉履职的结果，是县人民政府、县政协、县监察委员会、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及社会各界倾力支持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县人大常委会表示衷心的感谢！

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与新时代新任务的要求，与人民群众的期望相比，常委会工作还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主要是：在改进监督方式、增强监督实效上还需探索创新；在做好服务保障、发挥代表作用上还需不断加强；在增强履职本领、提高工作质量上还需持续用力。我们将高度重视，虚心听取各方面的意见建议，采取务实举措，认真加以改进。

2021年的主要工作任务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县人大常委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及视察甘肃、亲临高台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聚焦县委十五届十八次全会确定的目标任务，服从服务大局、依法履行职权，推动新时代人大工作创新完善发展，为“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贡献力量。

一、坚持在提高政治站位中服务发展大局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积极学思践悟，筑牢思想根基，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更好发挥人大在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作用。坚持党对人大工作的领导，及时请示报告常委会依法履职及自身建设中的重大问题、重要事项，推进人大工作守正创新。围绕事关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事项，适时作出决议决定，加大跟踪监督力度，推动作出的决议决定得到有效落实。坚持党管干部和人大依法任免有机统一，依法按程序做好人事任免工作。深入落实省、市、县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全面担负起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在推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和民主法治建设中切实履行人大职责。

二、坚持在推进法治建设中发挥职能作用

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丰富

内涵和精髓要义，找准人大在法治建设中的定位和职责，自觉把人大工作放在法治建设全局中谋划和推进，为加快法治高台建设进程提供有力法治保障。把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贯穿于人大依法履职全过程，弘扬《宪法》精神，增强法治意识，加强《宪法》宣传教育，落实《宪法》宣誓制度，全力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扎实推进“八五”普法工作，适时作出相关决议，切实提高法治宣传教育实效。深入推进《民法典》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推动形成学习法典、运用法典的良好氛围。按照省市县三级联动开展执法检查的要求，对相关法律法规实施情况进行执法检查，为经济社会发展创造良好的法治环境。推动落实国家监察体制、司法体制改革举措，加强对依法行政、依法监察、公正司法的监督，推进法治政府和法治社会建设。认真落实常委会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办法，进一步提高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的质量和水平，维护法制统一。

三、坚持在增强监督实效中凝聚发展合力

紧盯高质量发展的关键问题、人民群众关心关切的重要问题，坚持监督与支持相统一，突出重点、精心选题，加大监督工作力度，着力增强监督的实效性和严肃性。综合运用多种监督形式，听取审议计划预算执行、审计整改、环境保护、国有资产等方面的专项工作报告，在制度落实中彰显监督实效。围绕“十四五”规划实施，持续加强对全县工业和城市建设及社会事业重点项目建设情况的监督，促进全县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围绕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和农民增收产业培育，组织人大代表开展农业和农村重点工作专项视察，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献策助力。改进人大预算审查监督工作，积极推进预算联网监督，逐步实现对预算审查和预算执行监督的全口径全过程覆盖。健全监督工作制度机制，创新监督方式方法，持续加大审议意见跟踪督办力度，促进有关方面履行法定职责，推动相关问题有效解决。

四、坚持在优化服务保障中拓展履职途径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委关于县镇人大换届选举工作的部署要求和相关法律规定，严明换届纪律，依法做好宣传动员、选区划分、选民登记、提名推荐等工作，加强人大代表资格审查，使选举产生的代表更能代表人民群众意愿，更好地为人民群众代言履职。制定并落实加强和改进县人大代表工作的具体措施，充分发挥人大代表的主体作用，提升人大代表工作整体水平。注重初任培训、履职培训和专题培训相结合，加强改进代表培训工作，提高培训质量，提升履职能力。深入落实“两联系”制度，通过多种方式进一步增进常委会组成人员同代表的交流，密切代表同群众的联系。持续拓宽代表履职渠道，进一步扩展基层代表参与常委会执法检查、视察和专题调研活动的范围和频次，在履职实践中提升能力。加强“代表之家”建设、运行和管理，积极探索代表小组活动的途径和方法，不断丰富代表闭会期间活动。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代表建议办理工作，规范代表建议提出、交办、办理、答复等机制，加大督办力度，着力提升办理质效。加强代表思想作风建设和监督管理，健全代表履职档案，落实履职登

记制度，规范代表履职行为。

五、坚持在提升能力素质中加强自身建设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党风廉政建设、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不断推进人大常委会及机关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教育引导党员干部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坚守初心使命、敢于担当作为，建设党领导下的忠诚担当的政治机关；进一步健全完善工作机制，严格执行议事决策规则，着力提升常委会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水平，建设全面担负《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赋予的各项职责的工作机关；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之以恒转变作风，持续改进调查研究，听人民心声，察百姓冷暖，建设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的代表机关。继续加强对镇人大工作的联系指导，规范运行机制，鼓励支持镇人大创新实践，增强人大工作整体合力。加强人大机关干部和镇人大工作者业务培训，提高履职能力和服务水平。抓好人大宣传工作，拓展人大宣传的广度和深度，让国家根本政治制度深入人心。

各位代表，今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是本届人大常委会履职的最后一年，也是本届人大代表履职的最后一年，做好今年工作对每一位人大代表都有特别重要的意义。我们要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继续保持昂扬的精神状态，牢记代表使命，不负人民重托，认真履职不懈怠，锐意进取不松劲，奋力推动“十四五”各项事业发展开好局、起好步，为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高台新篇章作出更大贡献！

高台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2021年2月24日在高台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高台县人民政府县长　张　龙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建议。

“十三五”政府工作回顾

“十三五”时期，面对国内外发展环境的深刻变化和多重矛盾风险的严峻考验，在市委、市政府和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县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牢牢把握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定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以筑牢国家西部生态安全屏障、推动绿色转型高质量发展为统揽，全力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工作，全县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各项事业长足进步，人民生活明显改善，社会大局和谐稳定，脱贫攻坚取得决定性进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基础更加坚实。

——坚持项目带动，扩投资、稳增长，经济实力不断增强。“十三五”时期，全县累计开工建设各类项目487项，固定资产投资完成161亿元，年均增长2.03%。“十三五”末，全县生产总值完成55.41亿元，年均增长4.59%，其中：一产增加值19.82亿元，年均增长6%；二产增加值8.58亿元，年均增长2.95%；三产增加值27.01亿元，年均增长4.84%。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达到2.3亿元；财政支出达到21.08亿元，年均增长4.4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17.21亿元，年均增长1.35%。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28057元，比“十二五”末增加9006元，年均增长8.0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6202元，比“十二五”末增加5312元，年均增长8.27%。

——坚持精准施策，育产业、促增收，脱贫攻坚圆满收官。把脱贫攻坚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坚持“六个精准”，下足“绣花”功夫，投入资金5.57亿元，完成易地扶贫搬迁824户2866人，“两不愁、三保障”目标任务全面完成，16个贫困村发展条件显著改善。实施“一户一策”精准帮扶计划，创新推出“扶贫100”保

险，建成扶贫车间13个，贫困县、贫困村提前两年摘帽退出，贫困人口提前一年实现清零，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人均可支配收入由2015年的5200元增加到2020年的13845元，年均增长21.63%。脱贫攻坚成效考核连续两年居省市前列。坚持以绿色、有机、循环为导向，大力发展现代丝路寒旱农业，上海特石、香港文汇蔬菜种植基地相继建成，现代农业产业园跻身省级示范园，蔬菜、制种、马铃薯、中药材等特色主导产业面积达43万亩。坚持“小规模、大群体”与规模化养殖并举，现代畜牧业扩容增量，共裕国家核心肉牛育种场、梧桐庭院养殖优势凸显，全县畜禽饲养总量达253万头（只）。积极构建种养结合、农牧循环发展模式，引进推广“五新”技术15项，累计认证“三品一标”农产品65个，高台辣椒干、胭脂鸡等4个农产品获国家地理标志认证。加快农业产业化经营步伐，累计培育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家庭农场1022家、龙头企业55家，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64%。推动农业保险增品扩面、提标降费，农业抗风险能力不断增强。稳步推进全国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先导区建设，建成休闲农业示范基地5个、省级乡村旅游示范村2个。获评“全国农业绿色发展综合试点县”“国家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

——坚持生态优先，重治理、筑屏障，环境质量明显提升。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累计投入资金3.38亿元，组织实施黑河湿地修复保护等生态项目27个。大力实施国土绿化行动，完成人工造林15.4万亩、种草封育10.8万亩，全县森林覆盖率达12.9%，新坝镇被评为甘肃特色气候小镇，九坝、十坝村被命名为国家级“森林乡村”。坚决扛牢生态环保政治责任，黑河流域上下游横向生态补偿机制试点工作扎实推进，石炭沟综合治理工程投入使用，建成镇垃圾中转站、填埋场5个，中央、省市环保督察交办的各类问题按时序完成整改。强化退耕还湿、生态补水、围栏封育等措施，黑河湿地鸟类种群数量不断增加，生态功能明显改善。全力推进污染防治攻坚战，“河湖长制”全面落实，“五改”工作力度加大，新建农村户厕1.04万座、环保暖炕1.37万铺，城市机械化湿扫、洒水抑尘常态化开展，全县空气质量优良率达83.2%。出台秸秆置换有机肥、农膜以旧换新等政策，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率不断提高，被确定为“全国农膜回收区域补偿制度试点县”。大力推进节能降耗，单位生产总值能耗、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等约束性指标控制在限额以内，万元GDP用水量比“十二五”末下降38.66%。着力构建生态产业体系，十大生态产业实现增加值15.67亿元，占GDP比重达28.28%。

——坚持集群发展，聚要素、挖潜力，生态工业提质增效。坚持走资源循环、产业聚集的生态工业发展之路，着力构建农副产品加工、新型能源、矿产品加工、精细化工为重点的生态工业体系，建成中湖盐、恒业生物、永鸿染化等工业项目53项，完成工业固定资产投资63.75亿元。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发放各类奖补资金1.78亿元，解决企业应急周转金4.58亿元。实施“十强双百”企业振兴计划，支持企业扩能升级，全县工业企业达到149户，其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24户，实现增加值4.19亿元，年均增长8.29%。

持续提升“一区两园”平台功能，累计投资3.5亿元，建成南华污水处理厂、盐池工业园污水处理厂、热源厂、供水站、职工生活区、应急救援中心等基础设施项目，铺设道路36公里，敷设各类管网49公里，完成道路绿化43公里。高台工业园区居2019年度省级开发区考核评价第3名，盐池和南华化工产业集中区通过省级承载能力评估认定。

——坚持全域联动，抓融合、增内涵，第三产业发展壮大。加快推进红色文化与旅游体育深度融合，红西路军纪念馆第二陈展室、红色记忆博物馆开馆运营，河西红色文化体验景区初具规模，红色文化旅游大景区规划启动实施。累计培育文化旅游企业127家，创建研学基地4家，新（改）建旅游厕所124座，全县旅游床位达到3988张。创新推出“十个一”红色旅游精品线路，持续打造大湖湾文化旅游艺术节、高雅艺术音乐节等节会品牌，广泛开展沙漠探险、徒步越野等户外活动，秧歌腰鼓、花样跳绳晋级国内外大赛，游客接待人次、旅游综合收入年均增长16.5%和16.4%。电影《爱在零纬度》、电视剧《陇原英雄传》、纪录片《静静的湿地》等影视剧作获奖播映。新华社、《人民日报》、中央电视台等主流媒体多次聚焦脱贫攻坚、红色旅游、生态环保采访报道，黑河湿地风光精彩亮相中国新闻摄影周，高台对外知名度和影响力不断提升。加快发展文化体育事业，建成村（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108个，新增省级非遗项目2个。完成骆驼城古遗址保护等文保项目9个，明长城高台段列入第一批国家级重要点段名单。不断完善商贸流通体系，汉唐、金水湾等商业街区日趋繁荣，电子商务、快递外卖等新兴服务业快速发展，批零住餐等传统服务业加快转型，直播带货、无接触服务等消费新模式不断兴起，开设网店508家，网上交易额达3.5亿元，被确定为“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

——坚持一体推进，夯基础、补短板，城乡面貌持续改观。统筹城乡发展，科学编制规划，县城、镇、村庄规划实现全覆盖。城市功能不断完善，城区集中供热、污水处理厂（二期）、滨河大桥等建成使用，第二水厂即将投用，改建城市主干道路29条16公里，敷设排水管网44公里，新增城市绿化面积25万平方米。建成如意馨园、宏晟家园等片区商品房53万平方米，完成新建南片区、高地片区等城市棚户区改造47.5万平方米，城镇化率达到51.3%，比“十二五”末提高13.3个百分点。高铁大道、大湖湾通景道路、高阿公路建成通车，新（改）建农村公路280公里，实施生命安全防护工程854公里。河道治理、中型灌区节水改造等项目顺利实施，建成塘坝15座，衬砌渠道215公里，治理河道156公里。加快城乡电网改造，架设供电线路301公里，动力电通村率达100%。光纤通村率达100%，4G网络覆盖城乡，建成5G基站35个。积极开展乡村振兴示范建设，统筹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改善和全域无垃圾行动，创建清洁村庄87个，建成东联、南岔等示范点36个，带动全县新建房屋3531户、改造房屋14455户，农村基础设施不断完善、人居环境明显改善。

——坚持改革创新，优服务、添动能，发展活力充分释放。积极开展农村综合配套改革，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全面完

成，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有序推进，东联村“三变”改革实现了“联产联业、联股联心、多方共赢”。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和“四办”改革，取消行政许可事项57项，梳理公布“最多跑一次”政务服务事项838项、“不来即享”事项294项，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全面实施，“一网通办”全面推进，公共资源交易实现全流程线上运行。加快商事制度改革，有序推进“多证合一、一照一码”“证照分离”，新增市场主体8375个，比“十二五”翻一番。政府机构、承担行政职能事业单位和经营类事业单位改革顺利完成。公车改革、户籍制度、行政执法、教育文化等关键领域改革取得新进展。坚持以开放促合作，以合作促发展，签约招商项目226项，落实到位资金137.7亿元。深化财税金融改革，“营改增”全面实施，农村金融综合服务室实现全覆盖，金融机构累计发放贷款196亿元。扎实推进国家级创新型县建设，科技馆投入使用，培育“双创”示范基地46个，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1.5件，科技进步贡献率达54%。

——坚持共建共享，强保障、惠民生，人民生活持续改善。优先保障民生投入，完成省市县为民办实事事项35件。全面落实就业创业“三大计划”，建成创业孵化基地8个，发放创业担保贷款2.54亿元，新增城镇就业1.65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扎实推进全国农民工返乡创业试点县建设，输转劳务15.53万人次，实现劳务收入31.23亿元。“五险一金”覆盖面有效扩大，全民参保登记率达99.4%。城乡低保、特困供养、基本养老、孤残补贴全面提标，发放各类补助救助资金4.34亿元，惠及群众13.8万人次。多元化养老康复体系基本建成，县养老中心养护楼、新坝养老中心投入使用，发展社会养老机构3家，建成村（社区）日间照料中心71个、残疾人康复站14个。不断改善办学条件，新（改）建学校、幼儿园29所，创建省级示范性幼儿园3所，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100%，高考升学率多年位居全市前列，创建为“国家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被评为“2020中国职业教育百佳县”。城乡医疗条件持续改善，县医院医技综合楼投入使用，妇幼保健院完成迁建，新（改）建村卫生室30个。统筹推进“三县联创”和医共体建设，“一站式”结算和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全面实施，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完成整合，职工医保和生育保险合并实施，创建为“全国健康促进县”“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二孩政策全面落实，计生服务不断加强。大力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创建全国文明单位（村）3个、省级文明单位（村）6个，2人获评全省道德模范。健全防灾减灾和应急救援体系，狠抓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道路交通、建筑施工、食品药品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全县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探索建立多元调解机制，纵深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违法犯罪行为，平安高台建设成效显著，入选“2020中国最具幸福感百佳县市”。与此同时，审计统计、双拥共建、外事侨务、地震应急、人防气象、老龄妇幼、民族宗教、史志档案等工作都取得了新成效。

——坚持廉洁高效，转职能、改作风，治理效能全面提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扎实

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全面加强和改进政府系统意识形态工作，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切实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认真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坚决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加大基层减负力度，政府服务效能不断增强。坚决落实中央和省、市各项决策部署及县委工作安排，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及时提请县委研究重大事项。认真执行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自觉接受县政协民主监督，主动接受社会和舆论监督，办理人大代表建议238件、政协提案215件。纵深推进“七五”普法，被评为“全国法治县创建先进单位”。全面推进依法行政，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行政决策程序，政府工作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水平不断提高。

各位代表，2020年是“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我们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批示指示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关于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决策部署，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精准落实复工复产各项政策措施，深入开展“百日攻坚”行动，主动作为、全力应对，科学防控、精准施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双线作战”成效明显。一是疫情防控有力有效。（略）。二是经济发展企稳向好。坚持以稳投资保稳增长、以稳增长促稳预期，全年实施重点项目87项，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5.65亿元。聚力打造红色文化旅游大景区，高台干部学院挂牌成立，精品葡萄酒庄、西部红色文化影视城等项目进展顺利，红色旅游发展实践入选“全国红色旅游经典案例”。现代农业提质增效，粤港澳大湾区绿色蔬菜种植基地带动效应明显，茂雄现代农业产业园开工建设。新（改）建标准化养殖场（区）22个，汇欣牧业、众一农业10万头生猪养殖园加快推进。全力保障产业链供应链稳定，开工建设工业项目19个，泰聚环保、泽佑新材料、鼎圣化工等项目即将建成，20万吨中温焦油加氢项目完成中交，年内升规入库企业4户。三是城乡建设协调推进。持续优化城市功能，解放南北路、巷宣路城区段完成改拓建，城区污水处理厂（三期）工程加快推进，智慧路灯完成改造，新建城市停车场2处，新增停车位135个。加快棚户区改造步伐，完成住房安置271户，开工建设商品房368套5万平方米。加快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改善，建成太安、贞号、明水、红山等示范点28个；完成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5个，建设高标准农田8万亩，新（改）建农村道路75公里，改造电网37公里，敷设污水管网13公里。四是生态环境持续改善。以“一园三带”为重点，完成造林2.2万亩，新增城市绿化面积1.1万平方米。大力推进水、气、土污染防治计划，扎实开展河湖“清四乱”行动，强化“四尘四烧三烟两气”综合整治，城区禁放烟花爆竹，农村污水处理站规范运营，规模养殖场环保设施配套率达95%，完成工矿废弃地生态修复1889亩。五是保障水平不断提升。把保市场主体、保就业作为最大的民生，精准落实助企纾困政策措施，减免各类税费5208万元，发放稳岗补贴303万元，新增市场主体1433个，新增城镇就业2737人，输转劳

务3.15万人次。高台一中教学楼、八一小学投入使用，西苑幼儿园开园招生。电子健康卡全面启用，县妇幼保健院顺利通过二甲妇幼保健机构省级复评，4家核酸检测实验室和医疗物资储备库投入使用，县级医院发热门诊和县镇医疗机构预检分诊点改造完成，疫情防控救治能力提升、医疗废物收转运项目开工建设。城关全民健身中心、4个足球场主体完工。落实粮食安全责任制，老百姓“菜篮子”“米袋子”供应充足。深化职工关爱行动，建成户外劳动者爱心驿站5个。落实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扶持政策，培育国家级科技孵化器1家、国家备案众创空间2家，获评“2020中国城市创新百佳示范县”。六是社会大局和谐稳定。“七五”普法通过验收，《民法典》学习宣传广泛深入，全民法治意识普遍增强。全国乡村治理试点县建设扎实推进，综治中心、多元化调处中心挂牌运行，一批信访积案和矛盾纠纷成功调处。大数据中心建成使用，入选国家数字乡村试点。严厉打击非法集资、电信诈骗等违法行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效显著。积极倡导文明新风，公筷分餐全面推行，餐饮浪费有效遏制，孝老爱亲、诚信友善的社会氛围日益浓厚。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重点领域安全监管持续加强，防灾减灾救灾能力不断提升，被列入应急管理部“轻骑兵”建设试点。

各位代表，回首过去的五年，我们既有奋斗的艰辛，也有收获的喜悦。2019年8月，习近平总书记亲临高台视察，并在2020年新年贺词中再次提及高台视察经历，给了我们最强大的动力和鞭策，全县上下牢记嘱托、感恩奋进，笃定实干、克难攻坚，交出了一份推动绿色转型高质量发展的答卷。这些成绩的取得，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定向引航的结果，是市委、市政府和县委统揽全局、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协有效监督、全力支持的结果，更是全县上下凝心聚力、苦干实干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各位代表、政协委员、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和离退休老干部，向奋战在各条战线上的干部群众、武警官兵、公安干警和消防指战员，向所有参与、关心、支持高台经济社会发展的同志们、朋友们致以崇高敬意和衷心感谢！

各位代表，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和政府工作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经济总量小，重大项目储备不足，产业结构仍需优化；农产品精深加工链条短，主导产业竞争优势仍不明显；企业安全生产水平有待加强，工业经济转型升级还要持续用力；文化旅游资源开发不足，市场发育还不充分；财政收支矛盾依然突出，财源培植仍要下更大功夫；政府效能建设尚需加强，营商环境还需优化，等等。对此，我们将坚持问题导向，采取有力措施，迎难而上、担当作为，下大力气加快解决。

“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任务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客观审视发展形势，当今世界

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宏观经济面临的不确定、不稳定因素依然较多，区域竞争更加激烈，高台县产业发展、基础设施、民生保障等领域的任务十分艰巨。同时，在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背景下，“一带一路”建设、乡村振兴、新一轮西部大开发、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扩大内需等重大战略深入实施，必将促使各种生产要素加速向西部流动，推动东部产业向西部转移。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亲临高台“讲好党的故事、讲好红军的故事、讲好西路军的故事，把红色基因传承好”的重要指示，“一定要把这片革命先烈用鲜血染红的土地建设好”的殷切期望，是我们做好一切工作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有利于我们进一步把握发展机遇、扩展发展空间、培育发展动能。综合分析，机遇和挑战并存，但机遇大于挑战。只要我们坚定信心、保持定力，坚持守正和创新相统一，集中力量办好自己的事，完全能够集聚新动能、打造新优势，开创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根据县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十四五”时期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定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统筹经济和生态、城镇和乡村、发展和安全，更加注重生态文明建设，着力守好生态安全屏障；更加注重红色基因传承，着力筑牢共同精神家园；更加注重绿色转型发展，着力构建生态经济体系；更加注重动力动能培植，着力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更加注重系统融合治理，着力提升社会建设水平，聚力打造“红色文化名城”、建设“绿色生态家园”，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起好步、开好局。

“十四五”时期的奋斗目标是：经济结构更加优化，质量效益明显提升，高质量发展实现新突破；城乡人居环境显著改善，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基本形成，生态文明建设取得新成效；农业基础更加稳固，城乡发展协调性明显增强，乡村振兴迈出新步伐；改革红利充分释放，创新能力显著提升，改革创新开创新局面；人民生活质量不断提升，人民权益得到有力保障，民生福祉获得新提高；发展安全保障更加有力，平安高台建设成效明显，社会治理能力得到新提升。

“十四五”时期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任务是：

一、深挖红色资源，壮大红色产业，倾力打造红色文化名城

持续推进红色文化旅游大景区建设，加快实施红色旅游“1+8”主体项目，着力打造红色旅游经典景区和精品线路，做精做优五大主题旅游产品，建设河西走廊

红色基因传承创新高地。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开发红色文化旅游资源，打造红色景观核心带，拓展深化全域旅游，着力构建红色文化产业体系，建设全省红色旅游圈先行示范区。深入推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一体化，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提档升级场馆设施，广泛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加强历史文化和自然遗产保护开发，推进长城、长征国家文化公园（高台段）建设。策划举办红色文化博览会，积极承办高端文体赛事，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促进文体旅深度融合。建好西部红色文化影视城等重点项目，带动发展新型文化业态，不断壮大文化产业规模。

二、坚持生态优先，推动绿色发展，聚力建设绿色生态家园

优化县域生态空间布局，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控，坚决守好生态保护红线、耕地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实现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加快推进“四带一区”生态建设，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积极争取生态环境保护修复重大工程，筑牢国家西部生态安全屏障。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强化污染物协同控制和区域协同治理，全域开展人居环境整治，持续改善环境质量，争创国家级生态文明示范县。倡导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加快清洁能源替代，构建绿色生态产业体系，努力打造“两山”理论实践创新基地，让美好生活在绿水青山之间延伸。优先发展农业农村，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坚持乡村振兴和新型城镇化双轮驱动、协同推进，强化以城带乡、融合互促，深化“三线四区”示范建设，着力构建“一核多点”的城乡联动发展格局。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扩大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增强城镇集聚辐射功能，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实施城市更新行动，优化拓展城市生态空间，完善城市生态水系，大力提升改造城市老旧小区，加快建设以“水韵城市、舒适城市、生态园林城市”为特色的现代化生态县城。

三、聚焦绿色转型，发展生态经济，推动实现高质量发展

大力发展实体经济，坚定不移强龙头、补链条、聚集群，积极构建以产业生态化、生态产业化为主体的生态经济体系。坚持绿色有机导向，发展现代丝路寒旱农业，培育壮大特色主导产业，建设河西走廊优质牛羊肉生产基地、现代化生猪产业示范区和农产品直供基地。坚持生态化、高端化发展方向，积极融入全市“四大产业集群”，发展以农副产品加工、清洁能源、智能装备信息、矿产建材、基础化工等为重点的优质生态工业，提高工业经济质量效益。跟进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扩容增量光伏产业，加快发展氢能源产业和风电产业，壮大高崖子滩百万千瓦级光电基地，建设盐池滩百万千瓦级风电基地，努力打造河西新能源基地示范区。推动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同各产业相融互促，破题开局智能装备信息产业，提质改造矿产建材产业，稳步发展能源化工和精细化工产业。高标准编制新一轮园区发展规划，建设绿色、安全、高效的生态工业园区。拓展提升现代服务业，

推动生产性服务业集聚融合、生活性服务业转型升级、基础性服务业高效供给。发展数字经济，提升传统消费，培育新型消费，促进消费提质扩容。加大城市道路升级改造力度，实施北部红色通景大道、北部大通道高台段、煤化工千万吨级物流园等重大交通运输项目，推动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实施大中型灌区配套及节水改造、病险水库加固、高标准农田建设等工程，夯实农业发展基础。加快多回特高压电力输送通道和骨干电网建设，提升电网配送能力。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推动5G通信技术在各行业深度应用。

四、坚持人民至上，持续改善民生，全力增进人民群众福祉

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努力办好民生实事，加快补齐民生领域短板，大力发展社会事业，切实改善人民生活品质。全面落实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不断提高人民收入。优先发展教育事业，实施教育“五大攻坚计划”，推进教育领域综合改革，促进各类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大力实施健康高台行动，深化“三医”联动改革，持续提高医疗服务能力，全方位全周期保障人民健康。加快社会保障制度改革，健全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推进“八五”普法，增强全民法治意识。深化“五治”融合，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体制机制，提高社会治理系统化、科学化、智能化水平。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强化安全生产监管，加强防灾减灾体系建设，切实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深化平安高台建设，提高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立体化信息化水平，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五、深化改革开放，突出创新驱动，着力激发经济发展活力

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突出抓好高新技术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加速推动创新链与产业链有机结合，打造创新型产业集群。突出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深挖科技资源潜力，强化资金人才保障，重点培育一批企业创新平台，不断提升产业技术创新实力。抢抓“一带一路”建设机遇，积极融入“双循环”发展格局，深度对接蒙西经济区、沿黄经济带建设，组织企业参加沿线国家和地区高端节会，扶持现有外贸企业设立口岸仓库，扩大营销网络。开展“引强入高”“引大入高”行动，强化“五链招商”，提高招商引资质量。稳定农村土地承包关系，积极探索农村宅基地改革，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不断激发农村发展潜能。实施国有企业改革三年行动，健全国有资产监管体制，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积极拓宽财政增收渠道。加快构建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2021年政府工作

2021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开局之年，也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我们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领会和运用好“五个根本”规

律性认识，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紧扣打造“红色文化名城”、建设“绿色生态家园”的目标定位，坚持系统观念和底线思维，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继续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坚定信心，勇于奋进，顺势而为，乘势而上，确保“十四五”迈好第一步、见到新气象。

根据中央精神和省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县委十五届十八次会议的总体部署，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

——生产总值增长6.5%，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长5.6%，第二产业增加值增长9%，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长6.1%；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5%；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口径增长5%；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8%；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7%；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6.5%以上；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8%以上；

——安全生产、节能减排、劳动保障、自然资源管理工作完成市政府下达的指标。

开局关系全局，起步决定后势。为完成上述预期目标，重点做好以下八个方面的工作：

一、强化项目支撑，不断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

坚持把项目建设作为拉动经济增长、提升综合实力、有效扩大内需的“牛鼻子”，聚焦拓存扩增双向发力，全力以赴强保障、促落地。

1.加强项目谋划实施。深入研究产业政策和市场导向，紧盯生态产业、“两新一重”、公共服务等重点领域，谋划储备一批投资大、效益好、带动性强的重大项目，坚决守住“保”的底线、夯实“稳”的基础、拓展“进”的态势。坚持量质并举、绿色转型，不断优化产业结构，实施工业能源、生态农业、基础设施、社会事业等领域重点项目45个以上，完成投资28亿元以上。坚持重大项目“五个一”推进机制和“双告知双联系双评价”制度，积极协调服务，强化督查调度，力促项目早开工、早见效。

2.加大招商引资力度。依托资源优势和产业基础，以农副产品加工、新能源、装备制造为重点，优化产业链招商图谱，大力度、精准化开展以商招商、以业招商，吸引更多优质企业落户。秉承“亲商、安商、利商”理念，全面实行“包抓包办”，强化“一对一”服务，推动中船集团、上海电气、国网综能、前进牧业、浙江正泰等企业合作项目签约落地，全年招商引资到位资金增长8%以上。

3.强化要素高效供给。用足用好建设用地增存挂钩机制和耕地占补平衡政策，优先保障重点项目建设用地。引导金融机构更多支持实体经济和中小微企业发展，全年新增贷款5.4亿元以上。实施技能提升行动，大力引进企业管理、技术创新等方面紧缺人才，加快培养“人岗精准对接”的产业工人队伍。聚焦产业基础再造，深入实施质量提升行动，强化共性技术供给，推动数字科技赋能，确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可靠。

二、筑牢生态屏障，厚植绿色家园生态优势

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以系统思维、全域理念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不断强化生态环境保护，让绿色成为高台最鲜明的底色。

1.提高国土绿化水平。以“四带一区”为重点，加快实施规模化防沙治沙试点、三北防护林等项目，完成人工造林4.6万亩、农田防护林123公里。推进景城融合、景村贯通、景居一体建设，抓好高速出入口景观改造、主干道路绿化提升、田园村庄绿化增量，不断优化绿地空间。严厉打击乱砍滥伐、毁林烧荒、破坏绿地等违法行为，提高林草资源管护水平。

2.提升全域环境质量。从严从实抓好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回头看”工作，不断巩固提升治理成果。积极推广使用清洁能源，基本实现燃煤锅炉达标排放。实施土壤污染分类分级防治，推进农药、化肥减量化和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强化“河湖长制”，维护河湖健康。健全低碳循环发展体系，推动减污降碳、节能降耗、废物综合利用协同并进，不断拓宽绿色发展路径。

3.健全生态环境监管体系。编制完成国土空间规划，科学划定生产生活生态空间，优化高质量发展的国土空间布局。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落实产业发展负面清单，坚决守好生态保护、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条“红线”。建立能源资源、用地总量和投资强度双控管理机制，严格执行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和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度，重拳整治环境违法行为。深化全链条全过程监管，严格环评硬性约束，建立健全生态环境预警监测网络，提升生态环境监管规范化、智能化水平。

三、注重示范带动，协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坚持“整体谋划、逐步推进、示范引领、典型带动”，加快乡村振兴向全域拓展，探索走出一条符合高台实际的乡村振兴路子。

1.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用足用好“5年过渡期”政策机遇，严格落实“四不摘”要求，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对易返贫致贫人口及时发现、及时帮扶。探索建立解决相对贫困长效机制，加快实施“一户一策”特色产业培育工程，发展壮大扶贫产业，持续拓宽群众增收渠道。强化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补齐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领域短板，鼓励发展“五小”产业，培育壮大扶贫车间，确保脱贫人口稳得住、能就业、逐步能致富。完善脱贫村和脱贫群众融入乡村振兴的措施机制，加快缩小与其他群众的生活差距，推进脱贫村向乡村振兴示范村加速转型。

2.推进乡村振兴示范建设。坚持因地制宜、综合施策，巩固拓展“6+2”人居环境改造示范建设成果，重点扶持南华至县城乡村振兴示范带、整村整社乡村振兴示范点，大力推广“东联模式”，高标准抓好站南产业融合示范村、碱泉子农旅融合特色村、元山子通道物流餐饮街、六一休闲共享农庄等乡村振兴综合示范点建设。突出地域特色、乡村风韵，坚持“一村一品、一村一业”，加快乡村产业发展，培育田园综合体、特色民宿等新业态。着眼综合配套、全面提升，持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新建户用无害化卫生

厕所550座，创建清洁村庄25个。

3.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加强农村水利设施建设，抓好山水河水库建设和摆浪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衬砌渠道270公里。建设高标准农田6万亩，整理土地4万亩，积极推进耕地占补平衡指标交易。深入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新建村组道路31公里。推动农村电网改造升级，新（改）建供电线路52公里。实施数字乡村战略，加快乡村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推动5G网络向农村延伸。

四、聚焦提质增效，推动生态产业转型升级

把发展生态产业作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总抓手，完善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加快培育更高质量、更有效益的产业体系。

1.做大做强高效生态农业。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坚决守住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两条红线。积极融入全市现代农业“四个百万工程”和“四个百亿元农业产业”，大力发展以三大主导产业和三个区域特色产业为重点的现代丝路寒旱农业，支持深圳茂雄、甘肃惠丰源、壹加壹农牧公司、浙江绿叶集团等企业，带动发展供港蔬菜1.5万亩、优质辣椒2万亩、精品西瓜7000亩，全县蔬菜、制种面积分别稳定在17万亩、14万亩以上。加快发展畜牧产业，积极推进汇欣、众一、亿鑫达等规模养殖场（区）建设，年内建成前进牧业5000头奶牛养殖场2个，新增规模养殖户500户，全县畜禽饲养总量达到260万头（只）。强化种子基地和市场管理，实施绿色标准引领工程，严格落实农业投入品使用负面清单，引进新品种40个，开展试验示范50项，让更多“高味”农产品贴上有机绿色“标签”。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大力培育农业龙头企业和农业产业联合体，让农民更多分享产业增值收益。

2.构建优质生态工业格局。坚持“以资源带产业”，调整完善新能源发展规划，加快推进全通飞阳50兆瓦和莱特新能源30兆瓦光伏发电、高崖子滩330千伏汇集站等5个项目，力争中船新能源风电叶片、上海电气光伏支架等项目开工建设，着力培育壮大新能源产业。加快推进投资22亿元的120万吨捣固炼焦项目，力促20万吨中温焦油加氢项目早日投产运行。持续强链、补链、稳链，深入实施化工产业提升行动，推动云昊科技9200吨材料中间体、海川生物450吨医药中间体等7个续建项目建成投产，宇封博源农药中间体、普惠尔新材料等6个项目开工建设，永鸿染化、恒业生物等建成企业达产达标。深入实施纾困惠企行动和“十强双百”企业振兴计划，引导企业绿色化、信息化、智能化改造，支持祁连酒业、宏源矿业等企业提高产品附加值，帮助中化番茄、博峰肥牛等停产企业恢复生产，年内培育规上企业3户以上。加快建设园区智慧平台，新建盐池工业园110千伏变电站，不断完善园区配套设施。高标准修编园区发展规划，健全完善管理体制机制，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

3.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更加注重需求牵引，实施扩内需促消费专项行动，推动住房、汽车、家电等领域消费更新升级，培育壮大消费市场。引导社会资本投资建设商业中心、承接运营专项市场、改造提升商业街区，鼓励实体企业积极推广

消费新模式，引导养老托幼、孕婴保健等行业数字化转型。完善市场准入条件，促进夜间经济、平台经济规范健康发展。加快推进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建设，抓好茂雄农产品加工冷链物流集散中心、广通物流园建设，扩大通道物流市场规模。

五、做靓红色品牌，彰显红色高台特色魅力

牢固树立以人为核心的城市发展理念，挖掘红色资源，激活红色元素，做强红色基因传承基地品牌，加快建设红色文化名城。

1.抓紧抓实红色文化旅游大景区建设。扎实推进红色旅游“1+8”主体项目建设，完成红西路军纪念馆改造提升，加快红色基因传承基地、河西红色文化体验景区、西部红色文化影视城建设，力促国防教育主题公园、红色文化博览园年内开工。持续放大和提升红色文化名片效应，以红色大道、红西路军主题公园、红色文化商贸街为重点，建设红色文化主题景观，着力打造红色景观核心带。

2.加快建设现代化生态县城。把县城作为建设“绿色生态家园”的示范性平台，重点实施湿地公园续建和改造提升工程、城市绿地公园建设工程、城市水体景观建设工程，不断丰富“水韵城市”“舒适城市”“生态园林城市”建设内涵。突出抓好生态绿地、休闲广场等公共设施配套，完成解放南北路和城区裸露区域绿化美化。用“绣花”功夫抓好城市精细化管理，扎实开展市容市貌、交通秩序等十大专项整治行动。加强小区物业、广场公园、市政设施管理，推进城市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完善环卫清扫保洁机制，营造干净靓丽、舒适宜居的城市环境。

3.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统筹推进改造提升与功能配套，合理布局公共设施和空间要素。加快北河新村棚户区改造，新建安置房12栋446套，完成鸿运花苑、安居小区等10个老旧小区改造。开工建设陆都五福和园、灵秀嘉苑、景隆颐园等商品房544套8.78万平方米。建成停车场2个、便民市场1个。抓好水韵街西延伸段、北环路东延伸段等3.1公里城市道路建设，完成城区污水处理厂（三期）工程，确保第二水厂并网运行。

4.推动文旅融合发展。以红色旅游为龙头，盘活生态景观、历史遗迹等旅游资源，引进社会资本开发旅游项目，精心打造红色文化研学培训精品线路和“长城文化体验之旅”主题线路，加快形成“龙头带动、精品促动、产业互动、内外联动”的全域旅游新格局，争创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用好红色高台影视基地，推出一批红色文艺作品，力争电影《血战高台》、电视剧《英雄的旗帜》年内开拍。完善景区景点基础设施，补齐旅游要素短板，构建线上线下营销矩阵，办好大湖湾红色文化旅游艺术节、红色马拉松等节会赛事活动，不断彰显红色旅游品牌魅力。

六、坚持民生为本，竭力提高群众幸福指数

时刻把群众的安危冷暖放在心上，用心用情保障和改善民生，着力解决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1.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始终绷紧疫情防控这根弦，扎实做好社区、农村地区、医疗机构和公共交通等重点场所、重点环

节常态化精准防控，持续完善监测预警、医疗救治、物资保障、应急处置体系，坚决防止疫情输入，坚决守护人民健康。把就业创业作为增收入、促消费、改善人民生活品质的根本，强化技能培训，拓宽就业渠道，新增城镇就业2600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抓好“五险一金”参保扩面，推进社保转移接续，落实城乡社会救助保障政策，强化城乡低保、特困供养、“三留守”人员等特殊群体关爱照护，残疾人康复托养中心投入使用。鼓励社会力量兴办养老服务机构，力争建成日间照料中心5个以上，让更多老年人幸福养老、安享晚年。

2.协调发展社会事业。持续加大教育投入，启动建设城关幼儿园，完成职中师生餐厅建设和21所农村义务教育学校“薄改”及能力提升项目，努力争创全省职业教育“双优校”。深化“三医联动”和公立医院改革，加强卫生人才队伍建设，持续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加强县域救治中心、医学中心建设，完成疫情防控救治能力提升、医疗废物收转运等项目，改造提升村卫生室10个。加快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建设，健全完善公共卫生服务和疾病预防体系。开工建设图书馆新馆，完成全民健身中心体育场改造，广泛开展文体活动，推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一体化。实施明长城高台段、魁星楼保护修缮工程，提高文物保护水平。全面落实退役军人优抚安置、服务保障等各项政策，积极创建全国双拥模范县。加强粮油等生活必需品储备，全力做好市场保供稳价工作。

3.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创建全国文明县城，抓好国家数字乡村治理试点建设，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探索具有高台特色、时代特征的社会治理新模式。全面推进依法治县，启动“八五”普法，抓好《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贯彻实施，提高全民法律素养。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健全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机制，有效化解信访积案。依法管理民族宗教事务，争创全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

4.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持续加强危险化学品、道路交通、非煤矿山、食品药品等重点领域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突出抓好安全监管、防灾减灾和应急救援等工作，全面提高安全生产保障能力。坚持底线思维，强化风险意识，及时防范化解经济、金融、能源、生态、环保等领域安全风险。深入推进“平安高台”建设，强化网络安全预警监测，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机制化，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七、扩大对外开放，推进更高水平改革创新

坚持向改革要活力、向创新要动力，加快构建对外开放新格局，最大限度激发市场活力。

1.推进重点领域改革。推动土地、劳动力等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培育技术和数据要素市场，促进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全面推进综合治税。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做大做强主营业务，增强平台公司自我发展能力。持续深化金融改革，大力发展普惠金融，优化金融服务供给。全面推开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积极探索宅基地改革，拓宽村集体和农户受益渠道。

2.加大开放创新力度。深度融入“双循环”格局、“一带一路”建设和全省打

造“五个制高点”战略，积极组织企业参展营销、对接洽谈，在开放合作中开拓国际国内两个市场、扩大企业对外贸易份额。加快完善外贸市场营销服务体系，支持文汇、金康等企业拓宽外贸营销渠道，提高有机果蔬等特色品牌影响力和知名度，力争对外贸易总额增长10%以上。持续推进国家级创新型县建设，强化科技战略支撑，深化产学研协同创新和成果转化应用，支持企业组建创新联合体，新增高新技术企业3家。

3.优化营商创业环境。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优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流程，推动更多事项“当场办、一网办、集成办、限时办”。健全重大项目团队化帮办代办服务机制，大力推行涉企政策精准推送、“不来即享”和“项目管家”服务，最大限度便企利民。完善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建设，提高镇村便民服务中心标准化水平，赋予镇级更多经济社会管理权限。启动“12345”政务服务热线，全面推行“好差评”制度，切实提升政务服务效能。深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大力推进信用监管和“互联网+”监管，着力打造高效便捷的政务环境、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平等保护的法治环境。

八、提升服务效能，全面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严格依法行政，全面从严施政，努力做到为人民服务、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让人民满意。

1.始终坚定政治方向。坚持把旗帜鲜明讲政治作为政府工作的生命线，深学笃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自觉做到服务全局、服从大局，确保党中央、省市及县委各项决策部署落实见效，确保政府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政治方向前进，以实际行动诠释对党忠诚、服务人民。

2.始终坚持依法行政。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持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始终把法治精神、法治思维、法治方式融入政府工作全过程，坚持重大行政决策依法依规、科学论证、集体讨论决定。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坚决服从县委领导，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政协民主监督、社会和舆论监督，高质量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扎实推进政务公开，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3.始终勇于担当作为。大力弘扬为民服务孺子牛、创新发展拓荒牛、艰苦奋斗老黄牛的“三牛”精神，不驰于空想、不骛于虚声，在成绩面前不虚夸，在困难面前不退缩，在问题面前不推脱，在矛盾面前不绕弯，以实干实效践行富民之责、厚植强县之势。大力倡导知责于心、担责于身、履责于行的担当精神，善于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全力以赴抓重点关键、抓大事要事，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中展现新作为。完善督查考核、正向激励、容错纠错机制，严厉整治不担当、不作为、慢作为等庸政懒政怠政现象，切实做到有诺必践、有言必行、有行必果。

4.始终恪守廉洁底线。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认真履行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

不断加强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坚决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大力压减“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将更多财力用在保民生、补短板、促发展上。扎紧扎牢制度笼子，加强重点领域、关键环节、重要岗位监督制约，从源头上预防腐败。持续整治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严肃查处违纪违法、失职失责行为，营造风清气正的干事创业环境。

各位代表，征途漫漫，唯有奋斗。站在“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交汇点上，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锚定党中央擘画的宏伟蓝图和省、市、县委的决策部署，感恩奋进、砥砺前行，创新实干、锐意进取，为奋力打造“红色文化名城”、建设“绿色生态家园”，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高台新篇章而不懈奋斗，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政府工作报告》名词解释

“五新”技术：农业新品种、新技术、新机具、新农药、新肥料。

三品一标：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

五改：改炉、改炕、改暖、改厨、改厕。

十强双百：2018年8月，市委、市政府出台《关于实施“十强双百”企业振兴计划的意见》，计划用5年时间，在全市范围内培育10户年主营业务收入10亿元以上的龙头骨干企业、100户年主营业务收入上亿元的优势骨干企业和100户“四下转四上”重点企业，为促进企业振兴和经济高质量发展创造条件。

“十个一”红色旅游精品线路：以“寻足迹、听习语、守初心、担使命”为主题，策划实施以聆听一段习近平总书记高台视察时的讲话、走一段习近平总书记走过的红军路、穿一次红军衣服、祭一次红西路军先烈、唱一首红军歌谣、看一场红色影片、吃一顿红军饭（餐）、参观一次红军遗迹、体验一回红军生活、接受一次中共党史教育为内容的“红色高台·初心忆站”红色革命精神主题教育培训体验产品。

“三变”改革：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资源变资产是指村级组织将集体土地、林地、水域等自然资源要素，通过入股等方式加以盘活；资金变股金是指在不改变资金使用性质及用途的前提下，将各级财政投入农村的农业生产发展资金（补贴、救济、应急类资金除外）、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直接兑现给农户的除外）、扶贫开发资金、农村基础设施建设资金、支持村集体发展资金等量化为村集体股金投入各类经营主体，村集体和农民（贫困户优先）参与分红；农民变股东是指农民将个人的资源、资产、资金、技术、技艺等入股到经营主体，成为股东参与分红。

就业创业“三大计划”：为推进创业带动就业、促进城乡居民增收，全市提出的千名创业者培育计划、返乡创业人员典型培树计划和家庭服务职业培训示范基地建设计划。

三县联创：将“国家卫生县城”复审和“国家健康促进县”“国家慢病综合防控示范县”创建工作同步谋划、一体推进、齐抓落实的工作部署。

六稳：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

六保：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保粮食能源安全、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保基层运转。

四方责任：地方党委、政府属地责任，行业部门主管责任，社会单位机构主体责任，家庭和个人自我防护责任。

三站一口：汽车站、火车站、高铁南站、高速公路出入口。

“四早”措施：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河湖“清四乱”行动：依靠河湖长制，集中清理乱占、乱采、乱堆、乱建等突出问题，推动河湖生态环境持续好转。

“四尘四烧三烟两气”综合整治：全面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综合整治建筑工地扬尘、道路扬尘、运输扬尘和堆场扬尘“四尘”，散煤燃烧、秸秆焚烧、垃圾焚烧和露天烧烤“四烧”，炉烟、炕烟和餐饮油烟“三烟”，工业废气、车辆尾气“两气”污染，切实打好“蓝天保卫战”。

红色旅游“1+8”主体项目：主要包括“一个基地、八大板块”，其中“一个基地”即红西路军纪念馆，“八大板块”即红西路军主题公园、红色文化商贸街、红色基因传承基地、红色文化博览园、西部红色文化影视城、红色旅游小镇、河西红色文化体验景区、国防教育主题公园项目。

五大主题旅游产品：以西路军纪念馆、红色记忆博物馆为主的红色研学游，以大湖湾文化旅游风景区、月牙湖景区为主的湖泊水面游，以体育馆、游泳馆为主的健身休闲游，以骆驼城古遗址、许三湾古墓群、博物馆为主的文物古迹游和以黑河湿地公园、祁连葡萄庄园为中心的生态观光游。

四带一区：城市生态景观带、南部交通绿廊带、西北防风治沙带、黑河沿线生态带和工业园区。

三线四区：以连霍高速、红色大道、高铁大道为轴线，以工业园区、现代农业示范园区、旅游景区、城郊街区为改造提升重点，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四大产业集群：全市着力打造的特色农畜产品精深加工、智能制造、清洁能源、新型材料“四个产业集群”。

碳达峰、碳中和：碳达峰是指我国承诺在2030年前，二氧化碳的排放不再增长，达到峰值之后逐步降低。碳中和是指我国承诺争取到2060年，将产生的二氧化碳通过植树造林、节能减排等形式抵消，从而实现二氧化碳“零排放”。

教育“五大攻坚计划”：学前教育提档升级、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普通高中改革发展、职业教育技能振兴、民办教育规范达标。

“三医”联动：医疗、医保、医药改革联动。

“五治”融合：政治引领、自治强基、法治保障、德治教化、智治支撑。

五链招商：完善产业链招商、提升价值链招商、补齐创新链招商、优化供应链招商、强化生态链招商。

“五个根本”规律性认识：党中央权威是危难时刻全党全国各族人民迎难而上的根本依靠，在重大历史关头、重大考验面前，党中央的判断力、决策力、行动力具有决定性作用；人民至上是作出正确抉择的根本前提，只要心里始终装着人民，始终把人民利益放在最高位置，就一定能够作出正确决策，确定最优路径，并依靠人民战胜一切艰难险阻；制度优势是形成

共克时艰磅礴力量的根本保障，只要坚定“四个自信”，坚持集中力量办大事的制度优势，就一定能够使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紧密团结起来，发挥出攻坚克难、推动事业发展的强大能量；科学决策和创造性应对是化危为机的根本方法，只要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就一定能够在抗击大风险中创造出大机遇；科技自立自强是促进发展大局的根本支撑，只要秉持科学精神、把握科学规律、大力推动自主创新，就一定能够把国家发展建立在更加安全、更为可靠的基础之上。

两新一重：新型基础设施、新型城镇化，以及交通、水利等重大工程。

四不摘：摘帽不摘责任、摘帽不摘政策、摘帽不摘帮扶、摘帽不摘监管。

“五小”产业：小庭院、小家禽、小手工、小买卖、小作坊。

四个百万工程：100万亩玉米制种、100万亩绿色蔬菜、100万亩优质牧草、100万头肉牛养殖。

四个百亿元农业产业：2021年，全市着力打造的绿色蔬菜、现代种业、奶牛肉牛、智能温室“四个百亿元”农业产业。

三大主导产业：蔬菜、制种、草畜。

三个区域特色产业：辣椒、马铃薯、中药材。

职业教育“双优校”：优质中等职业学校和优质中等职业学校专业。

“五个制高点”战略：打造文化、枢纽、信息、科技、生态“五个制高点”。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2021年2月23日在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上

政协高台县委员会主席　赵　春

各位委员、同志们：

现在，我代表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2020年工作回顾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之年、实施“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脱贫攻坚决战之年。一年来，在中共高台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县政协常委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县委十五届十六次、十七次全会精神及各项决策部署，坚持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紧紧围绕全县工作大局，忠实履行职责，广泛汇聚力量，奋力担当作为，为助力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设幸福美好新高台作出了积极贡献。

一年来，县政协常委会始终坚持把思想政治引领作为贯穿政协工作全过程的首要政治责任，持之以恒用党的创新理论成果武装头脑、指导实践，不断增强政协委员和机关干部政治意识，夯实团结奋斗、同心共行的思想政治基础。

自觉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把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作为政治建设的首要任务，全面落实党对政协组织实施领导的制度规定。坚定不移地贯彻落实县委《关于加强新时代人民政协党的建设的实施意见》，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在县政协的重要会议和组织的活动中充分体现县委要求，定期向县委报告政协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及常委会工作情况，凡是年度协商计划、重要会议、重大活动、重点工作都报请县委批准后组织实施，团结带领广大政协委员和社会各界自觉贯彻县委决策部署，努力做到党政工作推进到哪里，政协工作就跟进到哪里，好声音就传播到哪里，正能量就汇聚到哪里，确保政协工作与党政中心工作同频共振、同向发力，始终沿着正确的政治方向前进。

持之以恒强化理论武装。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重中之重，不断改进学习方式，丰富

学习载体，以党组中心组学习为引领，严格落实党组会议、常委会议会前学习和机关例会学习、全体委员季度学习培训等制度，综合运用集中学习、研讨交流、专题辅导及革命传统教育、先进典型教育等方式，深入学习了中共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等，党组成员带头讲党课，党员干部积极写心得、谈体会，推动理论学习持续走深走实，引导广大委员和政协机关干部在学思践悟中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一年来，县政协党组中心组集中学习12次，机关集中学习70余次，举办全体委员学习培训班4场次，机关干部和政协委员研讨交流60多人次，进一步夯实了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

一年来，县政协常委会始终坚持把助力幸福美好新高台建设作为政协工作的第一要务，紧紧围绕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大局，认真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积极展现新时代人民政协的新担当新作为。

围绕中心工作协商议政。以全委会议为龙头，以专题议政性常委会议和专题协商会为重点，以界别协商、对口协商、提案办理协商为常态，积极搭建协商议事平台，聚焦“十四五”规划制定、“六稳六保”、疫情防控、乡村治理、扫黑除恶等涉及经济社会事业持续健康发展的热点、难点问题，有计划、有重点地组织委员和界别群众在县委、县政府决策之前和决策实施之中开展协商议政16次。主动邀请县委、县政府领导参加政协全委会、常委会、主席会、专题协商座谈会、建言献策大会、委员分组讨论会等，在县政协九届四次会议、上半年政府工作通报会议以及县政协常委会红色文化旅游发展调研、公立医院改革运行专题议政活动中，县委、县政府领导7次与委员零距离、面对面开展座谈协商。县政协班子成员按照分工积极参加县委常委会、县政府常务会以及现场办公会、规委会等重要会议，主动为经济社会发展议政建言。同时，探索推进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在长征路社区召开了居民协商议事会，广泛邀请基层群众和有关代表围绕全县“十四五”规划制定等重点内容开展协商讨论，使协商议政更接地气。

聚焦关键领域建言献策。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紧紧围绕党政中心工作和人民群众需求期盼，通过县委、县政府“点题”，从提案、社情民意中“筛题”，向委员和部门、单位“征题”等方式，科学选择、精心确定年度调研视察计划。全委会组织开展了全县上半年经济社会事业发展情况视察；常委会围绕全县红色文化旅游发展和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开展调研、围绕公立医院改革运行情况开展专题议政；各专委会就农村小规模学校运行、瓜菜花卉制种产业发展、人才引进和培训使用、城区棚户区及危旧房屋拆迁改造、黑河湿地管理、供港蔬菜生产加工销售等课题，组织相关部门及界别委员进行了调研视察。一年来，共呈报调研视察报告11篇、考察报告5篇，《全县红色文化旅游发展情况调研报告》提出的一些意见建议被省政协做大做强红色旅游产业调研组参考吸纳。县委常委会议专门听取《全县公立医院改革运行情况专题议政报告》，议政建言成果得到了县委、县政府的高度认

可和重视，主要领导亲自批示要求相关部门抓好落实。

紧盯重点任务跟进监督。本着“监督就是支持，监督就是服务”的理念，紧盯县委、县政府重大改革举措落地、重要政策贯彻执行、重点工作推进落实情况适时开展参与式、评议式监督。根据县委“百日攻坚”行动相关工作分工要求，县政协班子成员积极协助抓好生态工业发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环保问题整改、营商环境改善等工作，定期到包挂联系企业、项目开展检查督导，主动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履职尽责。组织开展了《促进全县农民增收的建议案》转化落实、“河湖长制”工作情况监督性调研视察，有力推动了相关工作落实。同时，将民主监督融入党风、政风、行风建设的各个方面，推荐、选派40多名委员担任纪检、司法、环保、交通、教育、卫生等部门的特邀监察员和行风监督员，并积极参加行风评议、专项检查、招标采购、行政听证、案件庭审，在促进相关单位党风廉政建设、转变机关作风、提高工作效能、改善行业风气等方面发挥了应有作用。

（略）。

一年来，县政协常委会始终坚持把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政协工作的着力方向，积极践行履职为民宗旨，在促进民生持续改善上务实作为，切实做到了情为民所系、言为民所建、利为民所谋。

提高提案办理质量惠民生。严把委员提案的提出、办理、反馈三个关口，抓实“提案督办—跟踪落实—满意度测评”三个环节。引导委员提案由注重数量向注重质量转变，组织委员紧扣经济社会发展的难点、人民群众关心的焦点，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努力提出立意新、选题准、分析透、建议实的精品提案。健全提案办理机制，采取办前走访委员了解实情、办中走访委员求计问策、办后走访委员征询意见和邀请委员现场视察催办等形式，不断规范提案办前调研、办中协商、办后跟踪的程序办法，A类提案比例和提案办理满意度有了明显提高。县政协九届四次会议收到提案89件、审查立案59件、合并立案40件，至目前，办复率为100%，经常委会议测评，满意占93.8%、基本满意占6.2%，委员提案有力助推了部分民生问题的解决。

关注社情民意信息通民情。充分发挥政协联系广泛、渠道畅通的优势，引导委员争做政策法规的宣传员、矛盾纠纷的调解员、社情民意的快递员。由县政协班子成员带队，每季度开展1次走访委员和征集社情民意信息活动，鼓励委员深入各界群众中宣讲政策、化解矛盾、听取意见，通过民情信息、调研文章、交流发言等形式及时收集社情民意信息。一年来，县政协和广大委员时刻关注改革发展中出现的矛盾和问题，反映各类社情民意信息300多条，梳理汇总后向县委、县政府报送86条，有效拓宽了县委、县政府体察民情、了解民意的渠道。

助力脱贫攻坚为民办实事。坚持把决战脱贫攻坚作为服务大局的着力方向，引导全体政协委员和机关干部积极投身脱贫攻坚主战场。县政协班子成员多次深入新坝镇暖泉、新沟、小坝、楼庄、霞光、和平村等，围绕项目实施推进、培育富民产业、完善基础设施、改善人居环境等开展调研督查，并积极协调项目和资金，实实在在帮助联系村和贫困户解决了一些困难

和问题。县政协机关聚焦“两不愁三保障”目标，持续深化“3+1”冲刺清零和5项专项提升行动，对结对帮扶的暖泉村19户建档立卡贫困户，精准制定“一户一策”巩固提升计划，鼓励和支持贫困户发展“五小产业”，并为全村村居风貌提升工作协调资金10万元，较好实现了贫困户稳脱贫、不返贫。政协委员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和特长，与农户结成帮扶对子，通过宣传政策、提供信息、交流思想、爱心帮扶等方式，积极投身扶贫济困、捐资助学、志愿服务等社会公益事业，真正达到了让群众得实惠、委员受教育、政协履职显成效的互促共赢效果。

一年来，县政协常委会始终坚持把发扬民主、增进团结贯穿于政协工作始终，不断深化与社会各界的联系沟通，积极扩大对外联谊交流，广泛凝聚了促进县域经济社会发展的正能量。

广泛团结联谊凝心聚力。切实加强同参加政协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各人民团体、非公经济代表人士的合作共事，重大协商选题事先征求意见、重点调研视察协同开展、重点提案联合督办，更加有效地为他们知情明政、履职尽责创造条件、提供保障。定期走访看望各界代表人士，宣传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听取他们意见建议。分界别组织委员赴瓜州、民乐、金塔、凉州等县（区）交流学习、开阔视野，广大委员的凝聚力明显增强，参加各类活动的积极性进一步提高。加强与民族宗教界委员的联系交流，主动深入少数民族群众和信教群众中宣传党的方针政策，有力促进了民族团结、宗教和顺、社会稳定。

注重协作交流互学互鉴。配合省、市政协完成了做大做强红色旅游产业、建立基层协商与矛盾纠纷化解机制、重大传染病防控能力建设、肉牛全产业链发展建议案落实等8项调研视察课题，提交调研视察报告8篇。组织委员和有关部门负责人赴天津、浙江、河南、贵州、福建等地完成考察工业企业、公立医院和医共体建设、营商环境、主导产业培育、人才引进培养等工作，邀请浙江正泰公司，河南卫滨区、新乡市相关企业负责人来高实地考察洽谈，引进有意向投资的项目4个，签约2个。加强与外地政协的联系交往，接待广东、四川省，南京、长沙、朔州市和甘肃省兰州市、庆城县等20多个省、市、县政协来高调研考察，有力宣传、推介了高台良好的人文投资环境。

加强文史宣传资政育人。依托《民主协商报》、中国甘肃网、甘肃张掖网等宣传平台阵地，先后发表稿件20余篇（条），并在甘肃高台网、县政协网站发布信息80余篇（条），广泛传递党政声音、讲述政协故事、展示委员风采。精心编撰发行《高台文史》（第八辑）、《文史苑》第四期，《创业星辉耀高台》书刊发行准备工作基本完成，文史工作在存史、资政、团结、育人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一年来，县政协常委会始终坚持把夯实履职基础作为政协开展各项工作的有力保障，主动适应新时代新方位，以创新理念、务实举措不断加强和改进政协经常性工作，全面提升政协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

全面加强政协党的建设。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发挥政协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认真学习贯彻全国政协党建工作座谈会精神，统筹谋划推进政

协机关党的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通过与班子成员、室委负责人定期谈心谈话，签订责任书和廉政承诺书等形式，加强教育引导，及时提醒告诫，层层传导压力。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定期分析研判舆情形势，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的主动权和话语权。做实做细政协机关党支部标准化建设工作，严格执行“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等制度，定期开展“主题党日”活动，不断规范党内政治生活。认真落实县政协党组成员联系界别党员委员，党员委员联系党外委员的机制办法，结成47个联系对子，引领广大委员“守纪律、讲规矩、重品行”，政协党的建设工作进一步压实。

充分激发委员履职活力。积极探索新形势下政协委员管理的有效途径，通过举办党的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学习培训班，邀请专家教授讲解辅导《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政协章程》和新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在县政协网站、委员微信工作群推送政协理论文章，为每位委员征订《民主协商报》等方式，不断增强委员的法治意识和责任意识。积极创造条件，由班子成员带队，结合调研课题组织40余名委员赴外考察学习，有效开阔了委员眼界，提升了委员发现、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坚持以制度管人管事，严格执行《政协委员履职管理办法（试行）》《政协委员年度履职考评办法（试行）》等，综合委员出席会议、撰写提案、视察调研、大会发言、反映社情民意、参加政协活动等情况，逐人建立履职档案，逐项记录履职业绩，作为常委年度述职测评和委员年终考核的重要依据，委员履职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得到了更好的激发。

着力提升机关作风效能。加强“智慧政协”建设，建成视频会议室并与省市政协实现联网协商。高度重视年轻干部的培养锤炼，把激励干部敢于担当、勇于尽责摆在机关建设的重要位置，全面加强干部教育、管理、监督、考核等各项工作。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市、县委相关规定，持续深化作风建设专项整治活动，驰而不息纠“四风”、转作风。先后修订完善10余项履行职能和内部管理制度，形成了依章规范有序运行的工作机制，机关统筹协调、服务保障能力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

各位委员、同志们，回顾一年来的工作，我们深切感受到，县政协工作之所以能够在继承中创新、在创新中发展，是县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府大力支持以及各镇、各部门单位鼎力配合的结果，也是全体政协委员和政协机关干部团结奋斗、辛勤耕耘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县政协常委会，向一直以来重视、关心、支持政协工作的领导和同志们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对标新时代人民政协工作的新要求，对标县委和人民群众对政协工作的新期望，我们的工作还有不少差距和不足。主要是：基层协商机制还不够健全、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发展还有待加强，委员主体作用发挥还不充分、部分委员履职尽责的积极性和建言献策的质量还不够高等。这些问题，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研究、积极改进，真诚希望广大政协委员和与会同志对政协工作提出意见建议，帮助我们把工作做得更好。

2021年主要工作

各位委员，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迈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号角已经吹响，新目标新阶段新征程，对我们的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的期望和要求。县政协常委会工作的指导思想和总体要求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政协工作会议精神，在中共高台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发扬民主和增进团结相互贯通、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双向发力，切实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紧扣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民生改善工作履职尽责、凝心聚力，为打造“红色文化名城”、建设“绿色生态家园”贡献政协智慧和力量。为此，要着重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在加强思想政治引领上开创新局面

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作为夯实共同思想政治基础的主轴，持续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深刻领会思想精髓和核心要义，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进一步创新学习方式方法，健全完善党组理论中心组、常委会议、委员培训、机关集中学习等相配套的学习制度体系，推动形成全员参与、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学习格局，实现领导班子、全体委员和机关干部等各个层面理论武装全覆盖，不断激发共促改革发展的奋进合力。全面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扎实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守好意识形态主阵地，切实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强化理论武装、开展履职活动、推进团结合作、健全制度机制、加强队伍建设等各个方面，体现到全县政协事业发展的全过程，通过制度运行、民主程序和有效工作，努力把党的主张转化为社会各界的广泛共识和自觉行动，使政协更好成为坚持和加强党对各项工作领导的重要阵地。

二、坚持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双向发力，在服务改革发展大局上展现新作为

坚持把政协工作与县委中心工作相结合、与群众关切相呼应，聚焦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事关全局和长远的“十四五”规划制定、红色产业发展、骨干财源培植、生态工业上规、现代农业增效、重大传染病防控等课题，提前介入、超前谋划，有序组织委员开展广泛深入的调查研究，力争形成一批站位高、谋划准、切实可行的建言成果。紧跟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和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开展民主监督，科学安排监督事项，切实做到民主监督有计划、有载体、有成效，助力党政决策部署落地落实。围绕群众普遍关心的黑河北岸生态湿地景观改造工程、血战高台场景复原区、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基地等重大项目建设和教育、医疗、住房、社保、安全等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综合运用提案协商办理、反映社情民意等履职方式，积极助推项目推进实施和民生问题解决，为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做出新的努力。广泛发动政协委员和各参加单位，开展扶危济困、志愿服务等

社会公益活动，主动为群众解难题、办实事、做好事，使政协工作更接地气、更有温度。以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为契机，进一步深化同各党派团体、党外知识分子、宗教界人士等的团结联谊，密切与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联系，不断汇聚推进高台高质量发展的强大正能量。

三、坚持建机制搭平台，在推动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上迈出新步伐

坚持商以求同、协以成事原则，把协商作为政协中心工作，贯穿于政协履职的全过程，不断提高政协协商的专门化水平，努力使协商“专”出特色，“专”出质量。进一步创新协商机制、丰富协商内容、完善协商形式、规范协商程序，继续落实好县委、县政府领导参加政协协商议事活动等制度，健全完善政协专委会与部门、单位对口联系制度，搭建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和非公经济代表人士以及基层群众等多元主体参与和各类协商融合的“互动平台”，促进不同思想观点交流交融。深入贯彻落实全省基层政协协商工作推进会议精神，按照市政协《关于推进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的实施方案》要求，扎实推进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工作，在有条件的镇和村（社区）设立委员工作站、协商议事会、协商议事室，推动基层协商民主到基层一线、到项目现场、到群众身边，与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四议两公开”、“一事一议”等有机结合，打通政协履职为民与基层协商民主的“双向通道”。

四、坚持守纪律重实绩，在加强自身建设提升工作科学化水平上体现新担当

坚持政协委员、机关干部两支队伍一齐抓，把讲政治、守纪律、严规矩作为基本政治要求，教育引导广大委员和机关干部加强政治上的自我约束，不断提高政治觉悟和政治站位，严守党纪法规、政协章程和各项制度规定，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把“懂政协、会协商、善议政”作为重要抓手，将学习培训、实践锤炼、严管厚爱三者并举，着力提升广大委员和机关干部“政治把握、调查研究、联系群众、合作共事”的“四种能力”，为政协高效履职提供坚实保障。注重正面引导、强化提质增效，狠抓调查研究质量、提案质量、社情民意信息时效性等关键环节，以鲜明的实绩导向，引领广大委员在新时代的舞台上担当作为、绽放精彩。坚持高标准严要求，切实抓好学习型、研究型、创新型、服务型、廉洁型机关创建活动，大力开展机关干部能力素质提升行动，形成工作顾大局、服务争主动、办事讲效率、在岗尽职责的良好氛围。持之以恒纠“四风”、转作风，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市、县委相关规定，在全体政协委员和机关干部中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密切联系群众之风、务实进取之风，以改革创新、奋发有为的新形象、新姿态努力为政协事业增光添彩。

各位委员、同志们，追逐梦想，我们勇毅笃行；叩问初心，我们任重道远。新蓝图已经绘就，新征程即将开启。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中共高台县委的坚强领导下，脚踏实地加油干，同心同德谱新篇，为谱写高台改革发展的崭新篇章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中国共产党的百年华诞！

专　记

高台县脱贫攻坚工作纪实

2014年，作为全省17个“插花型”贫困县之一，高台县有贫困户3073户、9000人，贫困发生率6.96%。近年来，高台县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脱贫攻坚系列重要论述和讲话精神，深入贯彻党中央和省市关于打好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策部署，始终把脱贫攻坚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和第一民生工程，坚持提高脱贫质量与补齐发展短板并举，巩固脱贫成果，聚合各方资金和力量，着力培育富民增收产业，改善贫困村发展条件，全面落实“一户一策”精准帮扶计划，狠抓整改脱贫攻坚问题整改和“冲刺清零”工作，贫困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农村面貌发生了根本性改善，脱贫攻坚取得了显著成效。16个贫困村实现通村道路、安全饮水、电网改造、标准化村卫生室、综合文化中心、宽带网络、村幼儿教育、农民专业合作社、扶贫资金互助社、金融服务网点、日间照料中心全覆盖。全面完成危旧房改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率99%，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率99.07%，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99.77%。2018年通过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组织的贫困县退出验收核查和第三方评估，退出全省“插花型”贫困县，16个贫困村全部退出。2019年底剩余未脱贫的866户2299人全部脱贫，实现“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16个贫困村、贫困县退出摘帽”的目标。

一、脱贫攻坚取得的成效

（一）加快富民产业发展，群众增收的基础不断巩固。坚持因地制宜、突出特色，大力实施“一村一品”“一户一策”特色产业培育工程，进一步做大做强优势特色产业，扶持打建日光温室（钢架大棚）5428座，年均种植高效特色经济作物40多万亩，建成年储藏量4000吨以上的马铃薯冷藏窖3个。2018年全县落实播种面积58.8万亩，其中粮食作物27.22万亩，经济作物29.83万亩，种植蔬菜17.18万亩，制种12.41万亩，新增家庭农场6家，工商登记注册农民专业合作社总数累计达到678家，新增加工企业2家，农副产业加工龙头企业达到51家，通过“龙头企业+贫困户”“合作社+贫困户”模式，带动贫困户达到1255户，占全县贫困户2401户的52.3%。带动贫困村群众落实特色高效经济作物面积36291亩，尤其是制种玉米、马铃薯、制种花卉等特色产业，成为拉动贫困村经济发展和带动贫困户增收的支柱性产业。加快以牛羊为主的养殖业发展，16个贫困村累计新建养殖小区8个，为贫困户改建暖棚圈舍808栋、3049间，投放种羊300只、基础母羊1460只，扶持发展养殖大户155户，贫困村畜禽饲养总量达到11.22万头（只），养殖业

覆盖贫困村的比例达到100%。发展劳务经济，近年来全县累计输转贫困户劳动力2206人，实现劳务收入2478万元，人均11233元。开展电商扶贫建设项目，建成镇级电子商务服务站5家，成立村级服务点52个，全县县、镇、村三级电子商务服务体系基本建成，农产品上行“最先一公里”和工业品下乡“最后一公里”基本打通。开展旅游扶贫探索，依托各镇建立的农家乐开展乡村旅游，带动1761名贫困人口脱贫增收。全县贫困人口人均可支配收入由2014年的3706元增加到2020年的13845元。

（二）加快基础设施建设，群众发展生产的条件日臻完善。实施建制村通畅工程，新建和改扩建通村公路350.22公里，其中贫困村水泥公路64.59公里，16个贫困村通村道路全部硬化；实施农村饮水安全项目，按照“户户通安全饮水”的要求，2015年实现全县建档立卡贫困户安全饮水全覆盖；实施渠道建设项目，新修建渠道衬砌191.67公里，架设桥涵180多座，完成旧井改造61眼，新建防洪坝3.2公里，修建塘坝3座，新增库容面积7万立方米；实施电力改造提升项目，在新坝镇官沟村等6个村新建10千伏线路4.36公里，0.4千伏线路6.58公里，新建配电变压器11台930千伏安；实施金融惠民工程，在贫困村设立金融便民服务网点33个，配套新建贫困村电商扶贫服务点16个，全县农村农田水利、交通出行等基础设施条件水平进一步完善。

（三）加快村容村貌美化，农村发展的环境明显改善。从危旧房改造、住房维修、道路绿化、村庄美化等方面入手，改善农村环境条件。以低保户、五保户、贫困残疾人户、其他贫困户“四类人员”为重点，全县完成农户住房改造530户，其中贫困户改造119户；完成住房维修2860户；积极争取“十三五”易地搬迁项目，采取分散搬迁、集中安置的方式，2016至2017两年时间，完成建档立卡贫困户易地搬迁安置824户、2866人（其中县城山水丽城小区安置780户2709人、集镇和中心村安置44户157人）。以推进生活垃圾集中处理为着力点，探索“户分类—社保洁—村收集—镇清运（处理）”的农村生活垃圾集中处理长效管理模式，在16个贫困村配备垃圾斗155个，保洁车44辆，垃圾箱28个，压缩式垃圾车1辆，发放储粮仓1500个，为贫困户新建厕所1243个；以改善农村村容村貌为着力点，多层面筹资1473万元，开展农村环境卫生整治行动，绿化美化村庄道路41.2公里，整治镇村道路278条、299公里，安装门前护栏7674米，修葺残垣断壁3.4万平方米，整理路肩111.3公里，硬化散水3.1万平方米，打建地坪2.6万平方米，平整树沟护坡285.5公里，16个贫困村居民点及通村主干道路绿化率达55%以上；加强农民思想道德教育，培育农村文明新风尚，加大村容村貌整治，着力塑造农村新面貌。

（四）加快公共服务建设，民生保障的水平日益健全。从教育、医疗、文化、民生保障方面向贫困户倾斜，逐步完善贫困村、贫困群众公共服务体系。全面落实贫困家庭学生教育资助政策，发放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17358人次936.725万元，贫困家庭学生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262人次52.4万元、中职助学金146人次28万元；为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普通高中学生免除学杂费431人次50.37万元，为省

内高职院校就读的学生免除学费书本费142人次71万元，按每学年不超过8000元的标准为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大学生提供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135.193万元。实施南华镇明水小学、骆驼城镇新民小学、新坝镇红沙河小学3所贫困村学校校舍新改建项目，新建校舍面积620平方米。实施村级标准化卫生室建设项目，贫困村实现标准化村卫生室全覆盖。实施为民办实事“乡村舞台”建设项目，在51个村实施“乡村舞台”建设项目，配套建设表演舞台、文化长廊（墙）、文化广场等基础设施，其中在贫困村建设“乡村舞台”16个。实施村级光缆和宽带建设改造升级项目，全县136个行政村，3G、4G基站全覆盖，实现光纤入户，移动网络及宽带覆盖率100%。落实医疗救助“一站式”即时结算服务，发放医疗救助金1594.75万元，临时救助金3031.2万元，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422.27万元。资助45995名对象参加新型合作医疗，代缴参合金252.84万元，参合率达到100%，其中资助农村五保对象3708人（与建档立卡交叉对象572人），农村低保对象22474人（与建档立卡交叉对象4145人），一般建档立卡贫困对象9686人次。

（五）加快数据信息建设，精准反映的数据平台全面建立。把扶贫信息作为科学精准施策的重要支撑和依据，组织开展经常性精准扶贫工作调研，按照“两不愁、三保障”“十不算”“十不脱”指标要求，对全县农村人口进行全覆盖排查，核查新纳入贫困户118户296人，不符合识别标准剔除480户1528人，数据经省、市信息比对和核实后，按要求进行动态调整，做到对象清、底数清、问题清、对策清、责任清、任务清，确保脱贫成果真实精准可靠。制定脱贫攻坚三年实施方案，村村制定精准扶贫工作计划，未脱贫户、巩固提升户全覆盖制定“一户一策”精准脱贫计划，精准绘制脱贫路线图，科学确定脱贫时序，倒逼扶贫攻坚任务全面落实。将大数据平台定期维护和更新作为彰显工作成效的主要渠道，每村确定1~2名系统维护员，不定期举办精准扶贫大数据平台工作培训班，提高系统数据的全面性和精准性。坚持精准退出，落实“4342”脱贫验收把关签字责任体系，真正将“谁验收、谁签字、谁负责”的责任落实到具体岗位和人头上，确保贫困退出验收认定精准。对照贫困县退出、贫困村退出、贫困人口退出的标准，坚持“验收组逐户摸底调查、行业部门逐项对标认定、拟退农户名单公示公开、县级验收组逐户复核验收”四级程序对拟脱贫人口逐户、拟脱贫村逐村进行验收，确保验收认定结果真实可靠、准确无误。

（六）加快基层组织建设，党建促贫的导向鲜明树立。创新基层党建工作助力精准扶贫的载体和方式，推进“双高双强”型带头人队伍建设、“双提升一巩固”活动、村干部创业工程和基层党组织结对互帮活动等。选派16名科级或科级后备干部到贫困村担任第一书记，组建贫困村驻村帮扶工作队16个87人，选择16个基础条件好、带动发展能力强的示范村与16个贫困村结对，充分利用示范村资源、技术、产业等优势助推贫困村产业发展，使贫困村自我发展及带动贫困户发展的能力不断增强；深化机关单位与农村党组织结对互帮、定点扶贫行动，集中解决贫困村、贫困户急需解决的困难和问题。

全县157个帮扶单位投入帮扶物资资金折价2189.47万元，争取项目资金8279.99万元，全县建档立卡贫困户全部得到有效帮扶。

（七）加快扶贫方式创新，带动发展的活力明显增强。坚持超前谋划、迎难而上，探索扶贫新模式，加快脱贫攻坚步伐，实现贫困人口收入稳定增长。开展精准扶贫人口“扶贫100”保险试点工作，按照县财政承担80%、群众自缴20%的保费补贴标准，为新坝镇、巷道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集中办理了“扶贫100”保险项目，参保贫困人口3437人，受益贫困家庭达到1065户。从2018年全面开展“扶贫100”保险工作，受益贫困群众6360人。发挥扶贫资金撬动作用。支持农业企业和合作社发展带动贫困户增收，按照投入专项扶贫资金8%的比例收取红利的方式，扶持县域内发展规模大、前景好、辐射带动作用明显的企业和农民合作社，示范带动贫困群众发展壮大经营性产业，吸纳周边贫困户就近就地务工，增加收入来源。着力增加财产性收入，用足用活畜牧产业发展项目资金，探索创新“产业项目+金融信贷+合作组织+贫困户”的精准帮扶模式，采取委托养殖、按利分红方式，整合畜牧项目资金780万元，委托养殖企业，分别签订集中代养协议，收回的红利全部兑付给16个贫困村的建档立卡贫困户，为建档立卡贫困户兑付红利119万元，户均红利增收1697元。选择新坝镇曙光村为贫困村集体经济发展试点项目村，按照入股保本分红的方式，将50万元项目资金入股县佳源蔬菜脱水公司，带动全村发展蔬菜种植达到1000亩以上，村集体经济年均分红收入达到5万元以上。2018年省上下达高台县小额信贷贴息资金61万元，对2014年以来未享受过精准扶贫专项贷款政策的已脱贫和新识别纳入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发放贷款89户388.6万元，做到应贷尽贷。

二、主要做法

以靶向治疗为基础、精准施策为方向，聚合各个方面的力量和资金，举全县之力坚决打好打赢产业带动、基础设施、项目扶贫、保障兜底、安居就业、组织保障六大脱贫攻坚战，力争实现“县摘帽、村出列、户脱贫、人销号”的脱贫目标。

（一）始终坚持产业培育扶贫这一基础点，全力解决群众增收渠道难题。把依靠产业实现脱贫致富作为脱贫攻坚工作的基本方向和治本之举，以发展现代农业为方向，结合县域内自然条件和资源禀赋，制定《高台县特色产业精准扶贫工作方案》，以贫困户脱贫、贫困村出列为核心，按照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原则，实施特色产业培育工程，引导贫困农户调结构、优产业，每个贫困村发展1个以上特色鲜明、脱贫致富效果好的主导产业，每个有劳动能力的贫困户都掌握1门以上增收技能，基本形成“一村一品”的产业发展格局，贫困村特色产业覆盖率达100%。组织农业、供销、工商等方面力量，帮助成立组建农村扶贫资金互助社95个、专业合作社643个，实现贫困村专业合作组织全覆盖，加入合作经济组织联合发展的建档立卡户达到327户，占贫困户总数的51.7%。深化金融助推扶贫工程，向全县贫困户发放信用贷款6835万元、“创业贷款”1758万元、小额担保贷款160万元、精准扶贫专项贷款6900万元，小额信贷388.6万元，破解贫困村和贫困户发

展资金短缺的难题。加快推广“公司（合作社）+基地+贫困户”帮带发展模式，积极引导贫困群众参与合作发展，通过出租土地租金、入股带动分红、到企业务工、盘活闲置资产等形式增收经营性收入。

（二）始终坚持基础建设扶贫这一突破口，全力改善贫困群众生产生活环境。从解决影响贫困群众眼前利益和制约长远发展的现实性、关键性、瓶颈性问题入手，采取“群众建议、村级摸底、上下结合、集中论证、逐个甄别、统筹实施”的办法，对全县16个贫困村和贫困发生率3%以上、贫困人口20户以上的非贫困村的道路渠道、人饮工程、电力设施、危旧住房、村卫生室、文化活动室、农业设施等基础设施建设需求逐村进行全面系统调查摸底，列出没有实现全覆盖或群众期盼急需解决的“缺口清单”69项，争取中央和省市扶贫开发项目，对照清单对贫困地区基础设施建设进行投入，夯实发展基础，行政村通村硬化路、饮水安全农户比例、通动力电自然村、危房改造完成率、通宽带率均达到100%。立足增强农村发展活力和广大群众发家致富全面小康的信心决心，着力改善贫困村、贫困户人居环境，建立规划引领、联村共治、多元投入、基层自管、源头预防五项农村环境建设长效机制，实现农村垃圾转运设施、垃圾填埋设施、保洁队伍、财政经费投入、村规民约136个村全覆盖。

（三）始终坚持项目带动扶贫这一切入点，全力提升贫困群众脱贫的发展动力。将项目资金落地作为精准扶贫的重要支撑，对各类扶贫资金进行县级集流、县级分流，建立县级扶贫资金集流池，拓展扶贫资金筹集方式和渠道，做到“一个池子蓄水”“一个龙头出水”，着力提高扶贫资金使用的实效性。将各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公用经费的15%以上统筹转入县级扶贫资金集流池，以最大的财力支持解决资金短缺的最大难题。成立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扶贫项目资金整合领导小组，定期召开会议会商研究，现场办公督促解决，先后整合农牧、水务、交通、财政、教育、卫生等各类涉农项目3.9亿元，并按照一项任务一名责任人的要求，逐村建立“扶贫责任清单”，逐项实施建设项目，补齐短板弱项。

（四）始终坚持民生兜底扶贫这一硬要求，全力织密织牢政策保障网络。落实城乡义务教育“两免一补”、省内高职院校学生免学费书本费、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优先发放助学金等优惠政策。提高建档立卡贫困参合患者大病保险报销比例，降低贫困户大病保险报销起付线，优先将50种住院重大疾病纳入大病保险范围，对新农合补偿后符合条件的贫困参合农户优先给予大病保险补偿，符合条件的患病人口全部享受医疗救助政策（含重特大疾病），救助城乡重大疾病患者5240人次。建立县、镇、村三级低保档案制度，强化扶贫开发和民政低保制度有效衔接，持续推进农村低保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建设，切实发挥好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作用。强化精准扶贫和民生保障政策宣传普及，编印《精准扶贫问答》《精准扶贫到户政策宣传材料》《高台县行业部门扶贫政策汇编》《脱贫攻坚政策简易读本》等政策读本，做到帮扶单位、帮扶干部、驻村工作队员、建档立卡贫困户人手一册，提升群众的政策

知晓率。着眼于急难问题早发现、早干预、早处置，组织全县干部深入开展大走访、大排查、救急难活动，解决一批群众生产生活方面的困难。

（五）始终坚持安居就业扶贫这一支撑点，全力破解群众脱贫后续发展难题。以大产业、大搬迁、大保障“三大战略”为硬措施，全面展开脱贫攻坚安居就业扶贫攻坚战，制定易地扶贫搬迁项目《安置住房“以购代建”实施方案》《房屋分配安置办法》《资金管理办法》《后续富民产业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配套制度和规划，以县城山水丽城为主，集镇和其他中心村为辅，实施易地扶贫搬迁工程，贫困群众人居环境得到明显改善。把实施易地搬迁与就业扶贫相结合，依托建成的55个市、县级培训示范基地和市场用工需求，组织实施各类特色培训项目28项，举办就业技能、创业培训、实用技术、致富带头人、新型农民、陇原巧手等各类培训1627场次，培训建档立卡农户13346人次，使每个贫困劳动力都能掌握1至2门实用技术，基本实现“培训一人、提升一人、转移就业”的目标，加快促进贫困群众从“扶着发展”向“自我发展”的方向转变。持续开展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公民思想道德建设为主要内容的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提振贫困户致富脱贫的“精气神”。在解决易地搬迁群众后续增收保障措施上，按照“农户搬进来、收入跟上来、搬迁脱贫同步”的原则，为现代农业示范园区的蔬菜产业经营主体注入财政专项扶贫资金250万元、易地扶贫搬迁后续产业发展资金570万元，扶持发展壮大蔬菜产业，吸纳周边贫困户和易地扶贫搬迁贫困户就近务工，确保易地扶贫搬迁贫困户劳动力有稳定的务工基地和收入来源。对在土地条件较好的城郊贫困群众，鼓励加大土地租赁和流转力度，采取“公司+基地+合作社+农户”模式，带动搬迁群众增加收入。

（六）始终坚持强化责任扶贫这一总抓手，全力构筑攻坚保障体系。把聚集各方力量共同推进扶贫攻坚作为提升工作成效的基本方向，着力构建上下联动、合力攻坚、高位推动“大扶贫”的工作格局。强化组织领导，全面落实县委、县政府一把手牵头抓总责任制，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亲自安排部署，定期组织召开推进落实扶贫开发工作会议，县上四班子主要领导、分管领导逐村开展现场办公，组织工作督查，破解工作难题，督促工作进度。在扶贫攻坚的关键时期，制定了县级领导和帮扶单位主要领导下基层到村开展精准扶贫情况周登记报告制度，确保扶贫工作全面协调发展。精准对接帮扶，确定市县干部职工与建档立卡扶贫对象进行二次对接，实现帮扶单位、帮扶领导、帮扶干部与贫困村、贫困户的精准对接帮扶全覆盖。坚持城乡统筹扶贫，将县属部门1756名干部职工与梳理确定的743名城镇相对低收入家庭精准对接、精准帮扶，实现城乡扶贫同抓同促。靠实责任督促，建立完善精准扶贫工作机制，实行县级领导包镇、县直部门单位包村、党员干部包户的三级扶贫开发责任制，将工作任务量化分解到各镇、各有关部门和镇村干部，并分项目、分阶段、分村户落实具体责任，限期完成工作任务。强化监督问责，及时成立工作督查组、专责小组对重点工作进行督导检查，确保及时发现问题并督促整改落实。加大精准扶贫考核工作力度，充分

体现以精准扶贫论政绩，以精准扶贫实绩提拔重用干部的鲜明用人导向，提拔重用一批成绩突出的基层一线扶贫干部。动员社会力量发挥社会资金支贫、助贫的补充辅助作用，建立村企结对、村村结对、能人帮扶、党群互帮四项机制，动员企业、示范村、创业能人、党员致富户与贫困村和贫困户精准对接帮扶，力所能及地开展资金物资帮扶和发展项目对接，解决贫困村、贫困户加快发展中的难题。

三、取得的成功经验

（一）脱贫攻坚必须坚持与生态建设深度融合。良好生态环境是推进脱贫攻坚的题中应有之义。高台县深入实施精准扶贫生态环境支持计划，构建“生态+扶贫”绿色产业体系，推广联村共治、多元投入、基层自管、源头预防为主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长效机制，实现了脱贫与生态的互促共赢。实践证明，将生态建设与脱贫攻坚深度融合，既是当前治贫之举，也是长远固本之道，有助于解决绿色发展和高质量发展的问题。

（二）脱贫攻坚必须坚持与乡村振兴统筹谋划。贫困村是乡村振兴的坚中之坚、难中之难。高台县坚持以城乡融合发展核心带、黑河生态经济示范带、沿山田园经济辐射带建设为引领，合理布局重大项目，培育壮大优势产业，在提升整体发展水平中增加群众收入，取得较好的效果。实践证明，将乡村振兴与脱贫攻坚统筹谋划、一体推进，以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带动脱贫攻坚，以脱贫攻坚的实效助力乡村振兴，是建设美丽乡村的必由之路。

（三）脱贫攻坚必须坚持与“三变”改革有机结合。推进农村“三变”改革是抓好脱贫攻坚的长远大计。高台县稳步推进农村“三变”改革，探索完善“公司（合作社）+基地+贫困户”等帮带发展模式，引导农户通过土地流转、资金入股、提供劳务等方式参与产业发展，拓宽贫困群众增收渠道。实践证明，只有把农村“三变”改革与脱贫攻坚有机结合，让资源活起来、资金聚起来，让贫困群众拥有更多的财产收益、分享更多的产业获利，才能有效补齐全面小康的最大短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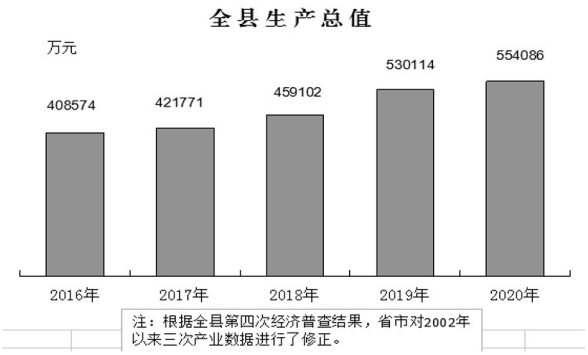
（四）脱贫攻坚必须坚持与组织建设同向发力。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战斗力是影响脱贫攻坚实效的重要因素。高台县以基层党支部标准化建设为契机，深入推进“双高双强”型带头人队伍建设、“双提升一巩固”活动、村干部创业带富工程和村级集体经济增收提升行动，让基层党组织成为群众脱贫致富的“主心骨”。实践证明，只有坚持基层党建与脱贫攻坚同向发力、互促共进，才能打造一支“不走的工作队”，带动贫困群众共同致富，形成先富带后富、携手奔小康的生动局面。

（中共高台县委党史研究室、高台县扶贫开发办公室供稿）

高台县“十三五”经济社会发展综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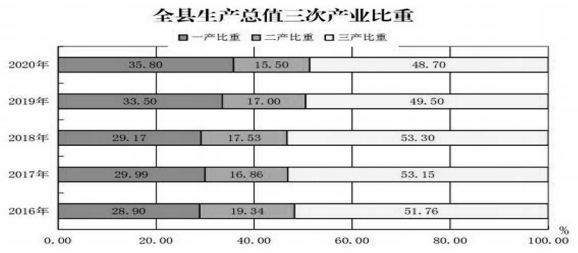
“十三五”时期，中共高台县委、县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甘肃重要讲话和批示精神，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全面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聚焦聚力高质量发展，脱贫攻坚效果显著，乡村振兴顺利推进，民生保障更加有力，全县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综合实力不断提升，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成效显著。

一、经济发展基础更加稳固，综合实力显著增强



“十三五”期间高台县生产总值完成情况示意图

经济总量不断扩张，经济结构更加优化。“十三五”期间，全县经济实力持续增强。2020年，全县生产总值达到554086万元，是“十二五”末的1.43倍，2016—2020年，年均增长4.59%。



“十三五”期间高台县生产总值三次产业比重示意图

2020年，第一产业完成增加值19.82亿元，同比增长5.54%；第二产业完成增加值8.58亿元，同比下降1.8%；第三产业完成增加值27.01亿元，同比增长1.6%；三次产业比重由“十二五”末的29.52∶19.78∶50.7调整为35.8∶15.5∶48.7，与“十二五”末相比，第一产业比重提高6.28个百分点，第二产业比重下降4.28个百分点，第三产业比重下降2个百分点，产业结构调整取得实质性进展，并向优化和升级的方向发展，第三产业为主导，一二三产业协同发展的经济格局更加显著。

财政收入持续增加，民生投入更加侧重。2016—2020年，全县财政收入累计达21.73亿元，地方财政实力明显增加，经济造血功能逐步提高，一系列减税降费措施让企业和个人享受到了政策红利，财政支出重点用于民生，且力度逐年加大。2016—2020年，全县在教育、社会保障、卫生等民生领域的支出由6.66亿元增加到7.02亿元。2020年，全县财政支出中的教育支出3.2亿元，较2015年增加0.54亿

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55亿元，较2015年增加1.04亿元。



“十三五”期间高台县财政收入完成情况示意图

金融存贷款余额稳中有进，住户存款余额增长明显。2020年金融机构存款余额达89.8亿元，是“十二五”末的1.65倍，2016—2020年，年均增长8.96%，其中住户存款达72.9亿元，是“十二五”末的1.78倍，2016—2020年，年均增长11.33%。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63.21亿元，是“十二五”末的1.15倍，2016—2020年，年均增长1.88%。



“十三五”期间高台县城乡居民储蓄存款余额示意图

二、农业结构更趋优化，特色农业加快发展

农业产业结构不断优化，畜牧业比重逐步提高。围绕构建粮食生产、畜禽养殖、绿色蔬菜、特色制种、劳务经济等以优势产品为依托、以链条延伸为目标、具有高台特色的现代农业产业结构，通过大力培育特色主导产业，持续推进农业结构调整，加快农业产业化发展，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步伐不断加快。2020年，全县实现一产增加值19.82亿元，比“十二五”末增加8.39亿元，2016—2020年，平均增速达5.95%。2020年，全县实现农林牧渔业增加值19.99亿元，同比增长5.51%，其中种植业增加值15.15亿元，同比增长6.63%；林业增加值0.13亿元，同比下降4.95%；畜牧业增加值4.48亿元，同比增长2.07%；渔业增加值0.08亿元，同比增长1.54%；农林牧渔服务业增加值0.16亿元，同比增长1.99%。农林牧结构由“十二五”末的76.8∶0.52∶20.99调整为75.79∶0.63∶22.41。

现代农业步伐加快，特色农业优势凸显。“十三五”以来，高台县依托资源优势，充分利用独有的自然禀赋与资源优势，因地制宜，按照“一乡一品”“一村一业”的发展思路，突出特色发展农业，重点发展蔬菜、草畜、制种三大主导产业，逐步向瓜果、药材、小杂粮等高效经济作物领域延伸，“高原夏菜”无公害基地不断扩大，特色优势产业逐步向规模化发展，成为农业增效、农民增收的主要支柱。2016—2020年，全县蔬菜产量年均增长3.17%，中药材产量年均增长52.44%。2020年，全县牛、羊、猪饲养量分别达10.64万头、73.51万只、23.58万头，比比“十二五”末分别增加1.83万头、42.14万只、8.46万头。2020年末，全县推广应用新技术1005个，建立农业科技示范点31个，开展试验示范57项，示范面积6.45万亩。引进扶持培育农业龙头企业53家、农民专业合作社624家、家庭农场398家，发展农业产业化联合体13个，流转土地10万亩，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

64.05%。2020年，向上争取项目50项，资金2.5亿元，招商引资香港文汇、祁连雪域、上海特石、深圳茂雄等企业，完成投资1.47亿元。全县累计认证“三品一标”农产品65个，三品一标”农产品占农产品生产面积的75%。

农民收入逐年增加，工资性收入比重逐年提高。2016—2020年，全县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保持平稳增长，2020年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6202元，比“十二五”末增加5312元，年均增速达到8.27%。从四项构成分析，工资性收入波动较大，年均增速稳定在8.75%左右；家庭经营收入增长相对平稳，平均增幅为8.1%；财产性收入增长迅猛，年均增幅达到12%；转移性收入呈递减趋势，平均增幅为4.8%。从收入结构变化特征看，工资性收入所占比重逐年增加，由2016年的45.15%上升至2020年的46.64%，上升1.49个百分点。家庭经营性收入所占比重逐年下降至平稳趋势，由2016年46.94%下降至2020年的46.23%，下降0.71个百分点。财产性收入所占比重逐年增加，由2016年的1.72%上升至2020年的1.79%，上升0.07个百分点。转移性收入占比呈逐年下降趋势，由2016年的6.19%下降至2020年的5.35%，下降0.84个百分点。恩格尔系数由2015年的34.8%下降到2020年的31.7%，下降3.1个百分点，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胜利。

三、工业经济提质增效，支撑带动作用显著提升

工业经济发展势头强劲。“十三五”以来，县委、县政府认真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抢抓丝绸之路经济带黄金段建设机遇，立足生态工业发展理念，坚持以工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按照竞进提质、转型跨越的总基调，全面落实高质量发展政策措施，加快推进“工业强县”战略，通过产业抓转型、企业抓扩张、项目抓落地、总量抓招商，全县工业经济发展由资源型、内向型、粗放型向生态型、外向型、园区型加快转变，不断优化产业布局，培育产业集群，延伸产业链条，扶持重点企业做大做强，全力培育支柱产业和重点行业发展，全县工业经济呈现出速度加快、质量提升、效益攀增的良好态势。以能源化工产业园、精细化工产业园、矿产品加工业和光伏产业园等一批批产业集群建成投产为标志，高台工业经济发展迈入了历史性跨越式发展的重大转折新时期。2020年，全县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5.8%，23户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7.2%。2016—2020年年均分别增长4.81%、8.29%。从三大门类看，制造业快速增长。2020年，全县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6.8%；电力、燃气和水的生产供应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9%；采矿业增加值同比下降11.3%。从轻重工业看,呈一增一降的态势。轻工业同比增长102.3%，重工业同比下降16.3%。从工业用电量看，呈稳步增长态势。2020年，全县工业用电量11701万千瓦时，比上年同期增长7.4%，其中采矿业用电量1597万千瓦时，同比下降18.16%；制造业用电量5060万千瓦时，同比增长21.56%；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用电量5044万千瓦时，同比增长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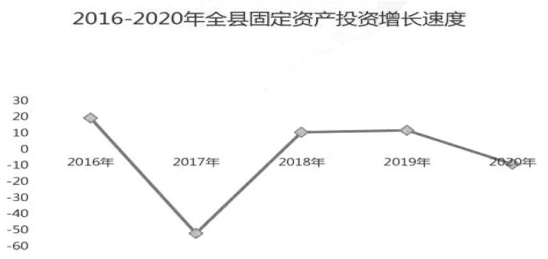
产业规模日益壮大。坚持把加快培育主导产业和骨干龙头企业作为促进工业经济转型升级的有力抓手，按照立足主业、形成集群、强化特色、打造品牌的思路，

从产业基础、资源禀赋、区位优势出发，合理确定产业定位，选择成长性好、特色明显、支撑力强的精细化工、能源化工、矿产品加工等优势产业精心培育，做大做强。南华能源化工产业园煤化工产业链已初步打造，已建成企业1家，盐池精细化工产业园已建成项目17个，升规入库企业7户，高崖子滩光伏产业园已入住光伏企业6家，并网320兆瓦，累计发电21.6亿千瓦时，实现收入20亿元，上缴税金5780万元，成为全市规划面积最大、装机容量最多、建设速度最快的光电产业园；矿产品加工持续发力，宏源矿业、垣泓矿业公司萤石精粉生产能力达到10万吨，资源综合利用率达60%以上；农产品加工产业体系不断完善，由初级产品、粗加工向精深加工、系列加工延伸，全县农产品加工企业达到49户。工业项目产业集群效应不断凸现，已成为全县工业经济转型升级的加速器。

四、投资结构不断优化，工业投资增长较快

“十三五”时期，高台县坚持以结构调整为主线，加大项目工作力度，2016—2020年共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149.95亿元，增速分别为19.3%、-52.1%、10.46%、11.66%、-9.24%。

农业生产条件不断改善。实施了高标准农田改造、节水灌溉、农业产业化、标准化养殖场等一系列农业基础设施和发展设施建设项目，形成了新的农业综合生产能力。2016—2020年一产共完成投资27.66亿元。一产投资占投资的比重分别为25.53%、12.62%、16.98%、10.85%、20.23%。投资建成了青草湖农业开发区千亩戈壁农业示范园区、甘肃新绿达农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戈壁生态休闲观光园区、高台县胡杨林休闲度假景区、供港蔬菜生产基地等，将农业资源与旅游资源有机结合起来，一方面改变了传统的农业生态结构，优化了农业经济的组合，开拓了农业和土地被利用的新领域，增加农产品的商品量和农业附加值，加速传统农业向现代新型农业的转变，振兴农村经济、优化农业结构；另一方面拓宽了旅游业的广度，为旅游活动增添了新景观，转变休闲旅游方式。



“十三五”期间高台县固定资产投资增长速度示意图

工业投资优势地位更加突出。围绕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发展新兴产业，积极推进工业结构调整，相继组建了以煤化工为主的南华工业园区和以精细化工为主的盐池工业园区。2016—2020年二产共完成投资63.88亿元，增长趋势与全县投资增长幅度一致，占比由2016年的32.31%增加到2020年的38.52%。

基础设施不断完善。加大对道路、电力、教育等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资力度，贯通南北的高铁大道、文化旅游景观大道等加快了旅游业的发展，改建扩建的解放南北路一直延伸到312国道，进一步缩短了乡镇与县区的距离，对城区的主干道路进行了建设和维修。基础设施投资比重由2016年的20.15%提高到2020年的35.36%。

五、第三产业蓬勃发展，服务业贡献逐渐提升

随着贸易市场的发展，生产、生活的服务需求明显扩大，高台县第三产业逐年呈现出较快的发展势头，交通运输邮政、批发零售及餐饮住宿等传统重点行业发展良好，信息传输、金融保险、房地产等新兴服务业与居民服务、文化娱乐等公共服务业对经济发展的贡献逐步提升。2020年，全县第三产业增加值为27.01亿元，占GDP比重为48.75%，成为拉动全县经济增长的主要引擎。

2020年，全县其他服务业（营利性和非营利性服务业）增加值达12.5亿元，占第三产业比重为46.29%，较“十二五”末提高3.45个百分点，占GDP比重为22.56%，在全县经济发展中的作用逐步凸显。“十三五”以来，全县旅游业，吃、住、行、旅、购行业快速发展，旅游业的快速发展带动住宿、餐饮、零售等行业较快发展，2020年，全县批发零售、住宿餐饮业增加值达4.46亿元，占三产比重为16.51%。

2020年末完成邮政业务总量1197.58万元，同比增长21.89%，其中报刊收入69.35万元，同比下降1.25%；邮政储蓄收入722.41万元，同比增长23.32%。2020年末全县各类运输车辆达到2064辆，其中：货运车辆1798辆,客运车辆119辆，出租车辆147辆。全社会货运周转量达到22865万吨/公里，客运周转量达到2551万人/公里。

六、商品流通规模逐步扩大，市场贸易蓬勃发展

2020年，全县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7.21亿元，是“十二五”末的1.12倍，2016—2019年，年平均增速达1.35%。

商贸流通规模不断扩大。随着城镇化建设进程的不断加快，商业门店逐年增加，超市、便利店、专卖店、加盟店等不断涌现，在满足居民消费、促进产业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至“十三五”末，全县共有各类商贸企业及商贸个体户5830户，其中批发和零售业企业682户，批发和零售业个体户4075户，餐饮住宿企业40户，餐饮住宿个体户1033户。全县5000平方米以上大型商业网点12家，大型超市5家，商贸流通从业人员达15000多人，已成为吸纳劳动力就业的重要渠道。



“十三五”期间高台县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及增长速度示意图

热点消费结构日趋成熟。“十三五”时期，全县商品消费结构不断升级,消费热点不断变化。一是基本生活品消费比重逐年降低。2020年，限上单位粮油食品、饮料、烟酒类实现零售额4694.5万元，比2016年增长8.5倍，占限上批发零售业零售额比重由2016年的2.7%提高到22.5%，提高了19.8个百分点。二是消费热点逐步向高档型和享受型消费阶段转移。截至2020年，全县限上单位零售额构成中化妆品类、日用品类、以及五金电

料类商品分别较2016年增长2.3倍、4.1倍、1.6倍。三是石油及制品类销售回暖明显。2020年全县限上企业石油及制品类类销售额9741.4万元，较2016年增长2.2倍。

消费品市场繁荣活跃。西部天地时代购物广场、宇阳国际大酒店、鸿丰超市、雨田大酒店、双龙宾馆等一批连锁企业、品牌代理、高档餐饮、休闲娱乐等大型商流企业提档升级，增强了消费品市场的辐射带动能力。2016—2020年，全县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累计完成81.68亿元，年均增速达1.35%。

七、民生保障持续加强，社会事业欣欣向荣

城乡居民收入持续增长。2020年，高台县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8057元，比“十二五”末增加9006元，年均增长8.0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6202元，比“十二五”末增加5312元，年均增长8.27%；城镇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由2015年的15561元增加到2020年的23149元；农村居民人均生活费支出由2015年的8801元增加到15209元，分别比2015年增长48.76%和72.81%。



“十三五”期间高台县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及增长速度示意图



“十三五”期间高台县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及增长速度示意图

教育事业全面发展。2020年末全县共有各类学校113所，其中普通高中1所，职教中专1所，初级中学4所，小学16所，城区幼儿园10所，农村幼儿园42所，教学点39个。全县在校中小学、幼儿园学生17347人，同比增长27.73%；在园幼儿3772人，同比增长11.20%。专任教师1685人，其中大学本科1490人，专科181人，中专14人；高级专业职称654人，中级专业职称812人。中小学入学率100%，初中升学率98.70%，高中升学率99.32%。2020年，全县向大专以上院校输送新生1167人，其中本科680人，专科487人，大专以上录取率达99.32%。初中升学率、高中升学率、大专以上录取率分别较“十二五”末提高1.3、2.18、2.18个百分点。

文化产业欣欣向荣。2020年末全县共有文化馆1个，公共图书馆1个，博物馆（含纪念馆）2个，艺术表演团体5个。广播综合人口覆盖率100%,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100%。有线电视覆盖用户4.4万户，有线数字电视用户1.48万户。

卫生事业健康发展。2020年末全县共有各类医疗卫生机构163个，其中综合医院1个，中医综合医院1个，综合监督执法机构1个，预防控制机构1个，妇幼保

健机构1个，镇卫生院11个，村卫生室117个，城区个体诊所21个，厂矿、学校医务室4个，社会办医疗机构2个。全县各类医疗机构拥有病床1175张，其中县属公立医院床位数750张；全县每千人拥有病床位7.37张；卫生专业技术人员1280人，其中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398人，执业护士531人；平均每千人拥有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2.49人，每千人拥有执业护士3.33人。

社会保障水平持续提升。2020年末全县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99970人，其中参加城镇基本养老保险8123人、农村社会养老保险91847人。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12885人，参加失业保险8630人，参加工伤保险10507人。全年征缴基本养老保险费9128万元，征缴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5816万元，征缴失业保险费569万元，征缴工伤保险费471万元。2020年，全县城乡居民参加基本医疗保险131610人，征缴基本医疗保险费3290万元，参合率98.15%，基本医保共为15909名参合居民报销住院费用5178.63万元,政策范围内报销比59.87%，大病保险报销2714人次,报销额1207.46万元，医疗救助3496人，救助金额382.44万元，经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报销后实际报销后政策范围内报销比78.25%。

社会福利事业不断完善。2020年末全县有低保户4260户9050人，其中农村低保户2866户6524人；全县特困供养服务机构3个，集中供养特困对象366人；农村五保户1231人。有优抚对象915人，其中烈属2人，病故军人家属5人，革命伤残军人52人，参战退役人员162人。全年共发放城市低保金1357.9万元、农村低保金1298.7万元、医疗救助492.74万元。

（高台县统计局供稿）

县情综述

【综述】 高台县位于河西走廊中部，北纬39°04′17″～39°53′19″，东经98°57′30″～100°06′50″之间。东接临泽县，南靠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西与肃南县明花乡及酒泉市相邻，北与金塔县、阿拉善右旗接壤。县城位于黑河南岸，东距张掖市约80公里，南距肃南县城60余公里，西北距酒泉市100余公里，东南距兰州市500余公里。

高台属张掖绿洲一部，南为祁连山北麓，北为合黎山，两山夹峙，中为绿洲平原。地势南北高，中间低，黑河纵贯全境，形若马鞍。地形地貌复杂，由祁连山北麓冲积洪积平原、黑河沿岸冲积平原、沙砾戈壁、中部平原、洪积细土平原、合黎山地、沙漠盐沼平积平原、黑河湿地构成。海拔介于1260~3140米，年平均气温8.1℃，温差15~20℃，日照3088小时，年均降水量112.3毫米，蒸发量1996.2毫米，全年无霜期150天左右。

全县总面积4346.61平方公里，其中耕地59.66万亩，东西长99.13公里，南北宽90.93公里。自然条件优越，县境内有黑河、摆浪河、大河、水关河、石灰关河、红沙河6条主要河流，中小型水库20座，总库容4988万立方米，地下水允许开采量1.32亿立方米。风能、太阳能资源丰富，县境内已探明的矿种主要有芒硝、原盐、萤石、硅石、铁、锰等20多种，其中芒硝储量约1101.28万吨，原盐储量195万吨，钾盐26万吨，为全省最大产盐地。

全县辖新坝、骆驼城、南华、巷道、合黎、宣化、黑泉、罗城、城关9镇，9个城镇社区、136个行政村、1005个村民小组。总户数55472户，总人口15.9万人，有回族、裕固族、土族、藏族、蒙古族、东乡族等16个少数民族，少数民族人口0.18万人。人口自然增长率2.28‰。

境内有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汉明长城、骆驼城遗址、许三湾城及墓群3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5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47处。全县馆藏文物4161件，其中国家一级文物132件，主要有魏晋壁画砖、彩绘木器、木版画、十六国时期纪年简牍和汉晋丝绸等。许三湾古墓群是全国分布最密集、保存最完好的特大古墓群。非物质文化遗产有13大项、38类、2818个子项。乐善秦剧团有上百年传承史，秦腔獠牙特技表演、高台民歌、通背捶、八虎棍、黄河灯阵被列入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22项。高台博物馆为国家三级博物馆，图书馆为国家一级图书馆。有国家AAAA级景区3个、国家AAA级景区1个。

2020年，县委、县政府团结带领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亲临高台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按照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

委工作安排，紧扣高质量打赢脱贫攻坚战、加快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三大目标任务”，聚力打造“红色高台”和“绿色家园”生态名片，统筹做好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和党的建设各项事业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县域经济】 2020年全县生产总值完成55.41亿元，比2019年增长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完成19.82亿元，同比增长5.54%；第二产业增加值完成8.58亿元，同比下降1.8%；第三产业增加值完成27.01亿元，同比增长1.6%。全年实施重点项目88项，固定资产投资完成25.65亿元，同比下降9.24%。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17.21亿元，同比下降7.2%。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2.3亿元，同比增长2.5%。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8057元，同比增长5.3%。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6202元，同比增长7.5%。

【生态农业】 坚持以绿色、有机、循环为导向，大力发展现代丝路寒旱农业，蔬菜、制种、马铃薯、中药材等特色主导产业面积达43万亩。现代农业提质增效，粤港澳大湾区绿色蔬菜种植基地带动效应明显，现代农业产业园跻身省级示范园，上海特石、香港文汇蔬菜种植基地相继建成，茂雄现代农业产业园开工建设。带动全县发展蔬菜产业17万亩，玉米、瓜菜制种13.4万亩。构建种养结合、农牧循环发展模式，引进推广“五新”技术15项，累计认证“三品一标”农产品65个，高台辣椒干、胭脂鸡等4个农产品获国家地理标志认证。引进果蔬新品种40个，推广标准化栽培等新技术15项，建成各类农业科技示范点31个。坚持“小规模、大群体”与规模化养殖并举，现代畜牧业扩容增量，共裕国家核心肉牛育种场、梧桐庭院养殖优势凸显。新建10万头生猪养殖繁育基地2个，新改建标准化养殖场区22个，全县畜禽饲养总量达到237万头（只、匹、羽），牛、羊饲养量分别达10.64万头、73.51万只。农机具补贴政策全面落实，农业机械化综合作业水平达80.5%。持续完善农业产业化经营体系，发展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1075家，龙头企业55家，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64%，合作社中运营较规范以上比例达79.81%，合作社年销售收入2.23亿元，带动农户2.5万户。农业农村呈现出持续稳健向好发展态势，全县农业增加值完成19.98亿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6202元。粮食总产量达到14.2万吨，同比增长11.6%。脱贫攻坚成效显著，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人均可支配收入由2015年的5200元增加到2020年的13845元，年均增长21.63%。稳步推进全国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先导区建设，建成休闲农业示范基地5个、省级乡村旅游示范村2个。高台县获评“全国农业绿色发展综合试点县”“国家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全省农民专业合作社质量提升整县推进试点”。

【生态工业】 坚持走资源循环、产业聚集的生态工业发展之路，构建农副产品加工、新型能源、矿产品加工、精细化工为重点的生态工业体系，十大生态产业实现增加值15.67亿元，占GDP比重达28.28%。狠抓晋昌源年产20万吨中温煤焦油加氢、120万吨捣固炼焦等19个重点

工业项目，推动形成以农副产品加工、清洁能源、智能装备、矿产建材和精细化工为主的生态产业集群。实施“十强双百”企业振兴计划，支持企业扩能升级，年内升规入库企业4户，全县工业企业达到149户，其中规上工业企业23户，增加值同比增长7.2%。加强金融支持企业力度，全县各银行业机构为企业发放贷款6.82亿元，县担保公司为企业担保贷款86笔2.25亿元，保障企业正常运行。主动对接国家和省、市发展战略、政策机遇，积极谋划产业项目100多项，为“十四五”期间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奠定基础。高台工业园区在2019年度省级开发区考核评价中位居第3名，盐池和南华化工产业集中区通过省级承载能力评估认定。

【第三产业发展】 加快推进红色文化与旅游体育深度融合，河西红色文化体验景区初具规模，红色文化旅游大景区规划启动实施。累计培育文化旅游企业127家，创建研学基地4家，新（改）建旅游厕所124座，全县旅游床位达到3988张。创新推出“十个一”红色旅游精品线路，持续打造大湖湾文化旅游艺术节、高雅艺术音乐节等节会品牌，开展沙漠探险、徒步越野等户外活动，秧歌腰鼓、花样跳绳晋级国内外大赛。新华社、《人民日报》、中央电视台等主流媒体多次聚焦脱贫攻坚、红色旅游、生态环保采访报道，黑河湿地风光精彩亮相中国新闻摄影周，高台对外知名度和影响力不断提升。2020年接待游客达到300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20亿元。加快发展文化体育事业，累计建成村（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108个，新增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2个。完成骆驼城古遗址保护等文物保护项目9个，明长城高台段列入第一批国家级重要点段名单。不断完善商贸流通体系，汉唐、金水湾等商业街区日趋繁荣，电子商务、快递外卖等新兴服务业快速发展，批零住餐等传统服务业加快转型，直播带货、无接触服务等消费新模式不断兴起，全年网上交易额达3.5亿元，被确定为“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地区”。

【生态环保】 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组织实施黑河湿地修复保护等生态项目，完成造林2.2万亩，新增城市绿化面积1.1万平方米，全县森林覆盖率达12.9%。新坝镇被评为甘肃特色气候小镇，九坝、十坝村被命名为国家级“森林乡村”。推进水、气、土污染防治计划，开展河湖“清四乱”行动，强化综合整治，城区禁放烟花爆竹，农村污水处理站规范运营，规模养殖场环保设施配套率达95%，完成工矿废弃地生态修复1889亩。坚决扛牢生态环保政治责任，黑河流域上下游横向生态补偿机制试点工作扎实推进，石炭沟综合治理工程投入使用，建成镇垃圾中转站、填埋场5个，中央、省市环保督察交办296个问题按时序完成整改。强化退耕还湿、生态补水、围栏封育等措施，黑河湿地鸟类种群数量不断增加。推进污染防治攻坚战，“河湖长制”全面落实，城市机械化湿扫、洒水抑尘常态化开展，全县空气质量优良率达83.2%。城市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100%，创建为“全国节水型社会建设达标县城”。出台秸秆置换有机肥、农膜以旧换新等政策，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率不断提高，高台被确定为“全国农膜回收区域补偿制度试点县”。实

施村庄清洁行动，协同推进农村风貌、厕所、垃圾“三大革命”，统筹推进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和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深入实施化肥、农药使用量零增长行动，畜禽粪污、废旧农膜资源化利用率分别为88.6%、90.83%；建成清洁村庄41个、乡村公厕44座、户用卫生厕所3771座，全域无垃圾治理实现制度化、常态化，城乡生活垃圾收集清扫保洁实现全域覆盖，全县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100%。

【城乡统筹发展】 统筹城乡发展，科学编制规划，县城、镇、村庄规划实现全覆盖。城市功能不断完善，城区集中供热、污水处理厂（二期）等建成使用，第二水厂即将投用。持续优化城市功能，解放南北路、巷宣路城区段完成改拓建，城区污水处理厂（三期）工程加快推进，智慧路灯完成改造，新建城市停车场2处，新增停车位135个。加快棚户区改造步伐，完成住房安置271户，开工建设商品房368套5万平方米，新增城市绿化面积1.1万平方米，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和生态宜居水平不断增强。坚持“五个振兴”同抓同促，以点带面、整体推动，培育发展农业新型经营主体，推进人才助力乡村振兴“十业百社万才”计划，组建专家服务团10个，选派144名专家人才联系示范点65个，农村发展活力进一步增强。开展乡村振兴示范建设，统筹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改善和全域无垃圾行动，创建清洁村庄87个，建成东联、南岔等示范点36个，带动全县新建房屋3531户、改造房屋14455户。加快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改善，建成太安、贞号、明水、红山等示范点28个；完成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5个，建设高标准农田8万亩，新（改）建农村道路75公里，改造电网37公里，敷设污水管网13公里。

【改革创新】 开展农村综合配套改革，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全面完成，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有序推进，东联村“三变”改革实现“联产联业、联股联心、多方共赢”。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梳理整合“一件事一次办”场景式套餐服务事项3批51项。顺利对接国家政务服务平台，856项政务服务事项实现网上办理。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和法治便利的营商环境初步形成。持续扩大对外开放，开拓对外市场，新增外贸企业6家、出口备案基地3000亩，全年实现自营进出口额2500万元。发展通道物流经济，高台县星海物流园等4个仓储物流项目有序推进。聚焦十大生态产业精准招商，全年新签约招商引资项目86项，落实到位资金同比增长8%。深化财税金融改革，“营改增”全面实施，农村金融综合服务室实现全覆盖。推进国家级创新型县建设，培育“双创”示范基地46个，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1.5件，科技进步贡献率达54%。统筹推进中央和省、市委部署的改革任务，全年完成改革任务120项。鼓励企业加强自主创新能力，培育高新企业6家，42家科技型中小企业24项省级以上科技项目成功申报。全国乡村治理体系试点建设工作扎实推进，典型经验骆驼城、巷道2个镇和果树、梧桐、东联等21个行政村（社区）得到全面推广，治理效能不断提升。统筹推进农村各项改革，在总结全县创建全国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成功经验的基础上，136个村全面开展农村集体资产股份制改革，112个村已完成登记赋

码，颁发集体经济组织证书，占全县行政村总数82.4%。

【民生保障】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优先保障民生投入，完成省市县“为民办实事”事项35件。全面落实就业创业“三大计划”，发放创业担保贷款5680万元，完成职业技能培训5138人，输转劳务3.15万人次，建成创业孵化基地8个，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全力保障农民工工资兑付。五险一金覆盖面有效扩大，全民参保登记率达99.4%。城乡低保、特困供养、基本养老、孤残补贴全面提标。多元化养老康复体系基本建成，县养老中心养护楼、新坝养老中心投入使用，发展社会养老机构3家，建成村（社区）日间照料中心71个、残疾人康复站14个。不断改善办学条件，实施46所学校5大类60个项目，新建校舍1.5万平方米，运动场3.6万平方米，高台一中教学楼、八一小学投入使用，西苑幼儿园开园招生。创建省级示范性幼儿园3所，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100%，高考升学率位居全市前列，高台创建为“国家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被评为“2020中国职业教育百佳县”。城乡医疗条件持续改善，县医院医技综合楼投入使用，妇幼保健院完成迁建，新（改）建村卫生室30个。统筹推进“三县联创”和医共体建设，“一站式”结算和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全面实施，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完成市级统筹管理。职工医保和生育保险合并实施，创建为“全国健康促进县”“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电子健康卡全面启用，县妇幼保健院顺利通过二甲妇幼保健机构省级复评，医疗物资储备库投入使用，县级医院发热门诊和县镇医疗机构预检分诊点改造完成，疫情防控救治能力提升、医疗废物收转运项目开工建设。二孩政策全面落实，计生服务不断加强。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创建全国文明单位（村）2个、省级文明单位（村）6个，2人获评全省道德模范。健全防灾减灾和应急救援体系，狠抓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道路交通、建筑施工、食品药品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全县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探索建立多元调解机制，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打击违法犯罪行为，平安高台建设成效显著，高台县入选“2020中国最具幸福感百佳县市”。落实粮食安全责任制，老百姓“菜篮子”“米袋子”供应充足。深化职工关爱行动，建成户外劳动者爱心驿站5个。落实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扶持政策，培育国家级科技孵化器1家、国家备案众创空间2家，获评“2020中国城市创新百佳示范县”。推进“七五”普法，被评为“全国法治县创建先进单位”。《民法典》学习宣传广泛深入，全民法治意识普遍增强。全面推进依法行政，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行政决策程序，政府工作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水平不断提高。

【党的建设】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全面加强和改进政府系统意识形态工作，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化全面从严治党。制定县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认真落实定期汇报、廉政约谈、重大事项报告等制度，县委常委会先后7次研究部署全

面从严治党相关工作，从严检查、从严管理、从严考核，管党治党责任下沉到底、履行到位。全域拓展“四抓两整治”，特色化开展基层党组织“星级创建”工程，巩固提升全国城市基层党建示范县创建成果，打造党支部建设标准化示范点24个，整顿转化软弱涣散党组织16个，培育党建引领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等示范点35个，村（居）“两委”换届工作有序推进，基层组织战斗力、凝聚力不断增强。树立重实干重实绩的用人导向，培养使用年轻干部和“三方面”干部，新提任科级干部中35岁以下年轻干部占54.5%，“三方面”干部占27.3%，各级领导班子结构更加合理。开展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回头看”，推进“四察四治”专项行动，坚决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巩固“作风建设年”“基层减负年”工作成果，减少各类责任事项16项，县委发文减少32.7%、县级层面会议减少27.7%。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对8个部门单位、35个村（社区）开展常规巡察，对稳定就业、污染防治、脱贫攻坚三大领域开展专项巡察。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立案查处各类违纪违法案件116件，结案114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14人，为改革发展稳定提供纪律保障。

大事记

1月

1日 县委书记杨成林、县人大常委会主任杨建平、县政协主席赵春带队赴甘州区、民乐县，考察观摩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现代农业发展、智能产业发展。

▲全县“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整改落实推进会召开。

2日 高台县举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宣讲报告会。

3日 高台县企业家座谈会议召开。

▲县政府党组第43次会议和县政府第十二次全体会议召开。

▲2020年全县“快乐老乡”集中示范活动在宣化镇台子寺村举行。

6日 全县城镇化建设工作现场办公会议召开。

▲上海同济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丝绸之路规划设计所一行到高台县考察红色旅游项目。

▲张掖市政协副主席何格经一行到高台县开展春节走访慰问活动。

7日 县委书记杨成林主持召开县委常委会第84次会议。

▲全县2019年度党（工）委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会召开。

▲高台县代表队在全省社会体育指导员技能交流展示比赛获操舞类、武术类两个一等奖。

8日 张掖企业家大讲堂在高台县举行。

9日 全县新建的8个社区“党群睦邻中心”启动运行。

10日 高台县被评定为国家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

▲大漠紫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甘肃嘉宝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生产的黑番茄浓缩酱和1LF系列液压翻转犁入选甘肃省工业优秀新产品名单。

13日 法国女专家西莉亚·舒伯特到高台县考察调研祁连葡萄小镇项目规划设计工作。

15日 中共张掖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秦禾带领市委第一考核组对高台县2019年度领导班子和县处级干部进行考核述职测评。

16日—18日 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四次会议召开。

▲中共张掖市委常委、市政府常务副市长成广平到高台县检查节前安全生产工作。

17日—19日 高台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召开。

19日 高台县召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总结会议。全面总结全县主题教育工作，对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持续加强党的建设进行安排部署。

▲高台县安委会第一次全体（扩大）会议暨全县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工作会议召开。

▲高台县平价投放政府储备猪肉30

吨，保障春节期间市场供应。

▲高台县黑泉镇九坝村、十坝村入选第一批国家森林乡村名单。

21日　高台县举行2020年春节联欢晚会。

▲高台县召开老干部及民主党派各界代表人士迎春茶话会。

▲高台县为26个整村推进“改厕村”配备清污车26辆。

22日　22日—29日，县委、县政府连续召开5次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27日　县委书记杨成林，县委副书记、县长刘伟红深入部分医疗机构、镇村及高速公路出入口等地检查指导疫情防控工作。

30日　张掖市总工会到高台县慰问卫健、公安、交通等部门工作人员，发放慰问金10万元。

2月

1日　中共张掖市委副书记赵立香一行到高台县督查疫情防控工作。

▲县政府副县长顾华带队检查活禽（畜）屠宰场所疫情防控工作落实情况。

2日　全县8个社区全面实行疫情防控网格化管理，划分网格60个，设立疫情登记检测点171个。

3日　县禹和高效农业节水灌溉设备有限公司向县红十字会捐赠现金5万元。

▲高台县企业家盛万勤向县红十字会捐赠现金10万元。

5日　全县171个社区防疫登记检测点启动电子扫码登记系统。

6日　张掖市政府副市长徐永胜到高台县检查疫情防控工作。

7日　县委书记杨成林主持召开县委常委会第87次会议。

▲高台县宇阳实业集团党总支向县红十字会捐款30万元。

10日　县委书记杨成林主持召开全县新冠肺炎疫情联防联控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县委书记杨成林带队调研造林绿化、企业复工、农资储备等工作。

▲天呈祥种业有限责任公司向县红十字会捐款5万元。

17日　县四班子领导联席会议召开。听取重点工作计划措施情况汇报，确定工业经济发展相关工作，进一步推进年度全县工业经济快速健康发展。

▲甘肃飞天丝曼影视文化传媒公司向高台县红十字会捐献价值1.75万元的医用口罩5000只。

18日　全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会议召开。

20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刘伟红主持召开县政府第44次常务会议。

▲全县疫情防控和经济发展工作部署会议召开。

21日　全县涉农企业全面复工复产。

26日　县委书记杨成林检查高阿（高台至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右旗）公路建设情况。

▲县规划委员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召开，对部分旅游及城建项目规划方案进行讨论审议。

27日　县委书记杨成林主持召开县委常委会第88次会议。

▲由甘肃祁连酒业公司选送的祁连传奇“西拉干”红葡萄酒、贵人香冰白葡萄

酒，在德国国际葡萄酒大赛中分别荣获大金奖和金奖。

3月

1日　高台县宏源矿业公司、宏丰脱水蔬菜公司、兴农牧业公司、丝路新世纪文化传媒公司、永鸿染化公司、天鸿生化科技开发公司被认定为甘肃省高新技术企业。

▲高台县誉西律师事务所被甘肃省律师协会评定为全省首批规范化律师事务所。

2日　高台县解放南北路拓宽工程开工建设，项目投资5000万元将北环路十字到景隆润园十字的1690米道路拓宽为24米的双向四车道。

4日　中共张掖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李润强到高台县看望慰问一线新闻工作者，调研融媒体中心建设工作。

5日　高台县被确定为“全省农民专业合作社质量提升整县推进试点”。

▲高台县开展第57个“学雷锋纪念日”志愿服务活动。

6日　全县工业项目建设推进会议召开。

▲高台县法律援助中心被司法部表彰为全国法律援助工作和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先进集体。

▲张掖市人民政府副市长于永梅到高台县调研葡萄酒小镇建设项目。

▲县统计局被国务院评为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先进集体。

▲县委印发《关于抓好“三农”领域重点工作确保如期实现全面小康的实施意见》，从乡村振兴示范建设、农业产业发展、农业生产经营体系建设、农村人居环境改善等方面提出34条具体扶持政策。

10日　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会议暨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第二次会议召开。

▲县委书记杨成林、县人大常委会主任杨建平、县政协主席赵春等调研乡村振兴示范点及工业园区绿化工作。

11日　高台县红色旅游项目扶贫债券发行座谈会议召开。

12日　中共高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十五次全体会议暨县委经济工作会议召开。

▲高台县县委工作会议召开。

17日　县委书记杨成林主持召开全县新冠肺炎疫情联防联控领导小组会议。

▲高台县97家企业网上招聘提供就业岗位5000多个。

18日　甘肃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考核第三复核组到高台县考核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绩及党委、政府主要负责人履行乡村振兴工作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19日　县委书记杨成林主持召开县委常委会第89次会议暨省委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县委财经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召开。

▲县委书记、县审计委员会主任杨成林主持召开县委审计委员会会议。

23日　高台县59个项目同时复工启动建设。

▲高台县城关镇滨河社区青年之家被评定为“甘肃省2A级青年之家”。

25日　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五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召开。

▲县委统一战线工作（民族宗教工

作）领导小组2020年第一次全体会议召开。

26日 张掖市政府副市长王荣才到高台县调研工业企业生产经营及交通项目建设工作。

27日 全县农村人居环境提升现场推进会暨粤港澳大湾区蔬菜供应基地招商引资签约仪式举行。

▲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山水河县级河长杨建平带队调研山水河河、湖长制工作落实情况。

31日 甘肃省政协调研组到高台调研建立基层协商和矛盾纠纷化解机制工作情况。

4月

1日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向钧召集政府办、住建局、城投公司、供电公司等部门负责人召开解放南北路拓建项目协调会议，协调解决项目建设有关事宜。

2日 中共张掖市委常委、副市长王海峰到高台县调研乡村振兴、造林绿化等工作。

3日 全县乡村振兴工作会议召开。

4日 中央电视台新闻频道《新闻直播间》栏目对高台县各界干部群众在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悼念革命英烈的活动进行直播。

5日 高台县司法局被全国妇联评为“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集体”。

7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刘伟红主持召开县政府第45次常务会议。

▲县卫生健康局和城关镇启动为期180天的城区蚊蝇消杀活动。

8日 甘肃省政府副省长常正国到方正节能公司、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巷道镇东联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综合示范点等地调研农业农村重点工作。

▲甘肃省发改委调研组调研高台县晋昌源20万吨中温焦油加氢、120万吨捣固炼焦等项目建设情况。

9日 全县1000多名高三学生在疫情缓解后重返校园复课。

▲深圳金阳光公司到高台县考察国储林建设合作项目。

10日 全县2020年项目资金争取工作会议召开。

13日 县委书记杨成林主持召开全县脱贫攻坚工作集体约谈会议。

▲全县抓党建促决战决胜脱贫攻坚会议召开。

14日 全县新进村“两委”班子成员培训班在县委党校开班。

▲中共张掖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李殿俊和市政府副市长王荣才分别到高台调研脱贫攻坚工作。

15日 中共张掖市委常委、市政府常务副市长成广平到高台县调研脱贫攻坚工作。

▲甘肃省教育厅驻点指导组调研高台县疫情防控和教育脱贫攻坚工作。

16日 全县道路交通秩序百日整治行动展开。

17日 县四班子主要领导现场办公，协调解决城区污水处理厂三期工程、月牙湖景区提升改造等项目规划建设问题。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调研组到高台县调研公共资源交易工作。

21日 甘肃省财政厅副厅长张俊峰到高台县开展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专题

调研。

22日　县委书记杨成林，县委副书记、县长刘伟红分别带领队到新坝镇和巷道镇、骆驼城镇调研脱贫攻坚工作，走访脱贫攻坚“一对一”挂牌督战对象。

▲中共甘肃省委组织部调研组到高台县调研干部学院筹备建设情况。

▲全县中小学举行以“珍爱地球，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为主题的第51个世界地球日教育活动。

23日　中共甘肃省委宣传部采访组到高台县开展甘肃省决战决胜脱贫攻坚主题全媒体集中采访活动。

24日　县委书记杨成林主持召开县委常委会第91次会议。

▲县委书记杨成林主持召开县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第一次全体会议。

▲投资142万元的高台县新坝镇摆浪河危旧桥梁改造工程项目开工。

25日　甘肃省自然资源厅副厅长胡松涛到高台县调研自然资源重点工作推进情况。

26日　甘肃省农业农村厅调研组到高台调研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工作。

28日　县政协主席、大河县级河长赵春带队巡查调研大河河长制工作和新坝镇软弱涣散党组织整顿转化工作。

▲甘肃省司法厅副厅长马宝明一行调研高台县推动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和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情况。

▲张掖市政府督查组督查调研高台县乡村教师工资增长情况。

29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刘伟红带队到盐池工业园区协调处理应急突发事件。

5月

3日　县职业中专教师王明虎作品《在学习培训中成长　在实践探索中提高》入选全国职业院校首批“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典型案例。

4日　高台县丝路新世纪创客家园被国家科技部认定进入国家备案众创空间名单。

5日　高台县川区在经历131天的冬春旱情后，迎来新一年首场降水，平均降水量11.4毫米。

6日　高台县四班子分析研判安全生产事故会议召开。

▲《盐池文史》出版发行。

7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刘伟红带领党政考察团到民乐县、甘州区考察学习农村人居环境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造林绿化等工作。

▲共青团甘肃省委副书记赵前前到高台县开展“送荣誉到基层”活动。

8日　全县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全体会议召开。

▲全县纪念世界红十字日应急救护培训演练在县职业中专举行。

▲甘肃省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到高台县调研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监督工作情况。

9日　中科院地理所规划编制组会同省发改委一行到高台县调研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工作。

▲全县“关爱母亲·与爱同行”公益系列活动举行，中国儿童基金会和西安晨曦天睿商贸公司、张掖市安贞妇产医院、巧红娘手工艺编专业合作社及23位高台

爱心女企业家，向全县母亲婴儿捐赠17.81万元的奶粉等母婴用品，发放健康卡3000张、手工中国结200个。

▲全县“5·12国际护士节”庆祝表彰大会召开。

10日　高台县第一幼儿园、解放街小学被省妇联、省教育厅命名为“全省家庭教育创新实践基地”。

11日　中共张掖市委书记杨维俊，白龙江林业管理局党委书记、局长樊辉调研高台县南华葡萄酒小镇项目。

12日　县政府副县长强有锁督查调研全县科技工作重点项目进展情况。

▲以“提升基层应急能力，筑牢防灾减灾救灾为人民防线”为主题的全国第12个防灾减灾日宣传演练活动在县城中心广场和高台二中、南华初中举行。

13日　第17个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暨全县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安排部署会议召开。

▲中共甘肃省委第九巡视组组长周普生一行督查高台县脱贫攻坚工作。

▲甘肃省红十字会专职副会长任进全到高台县调研疫情防控和红十字会改革进展工作。

14日　全县首家4D影院在县科技馆建成运营。

15日　全县脱贫攻坚问题整改推进会议召开。

16日　全县5G网络业务开通运营。

17日　第51个“世界电信日”宣传活动在高台县城水之印广场举行。

18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刘伟红主持召开县政府第46次常务会议。

▲县委副书记、县长刘伟红主持召开县政府党组第46次会议。

19日　第十五届县委第五轮巡察工作动员会议召开。

▲县委副书记、县长刘伟红带队赴宁夏回族自治区考察葡萄酒产业发展、乡村振兴和文化旅游等工作。

▲甘肃省政协文化文史委一行到高台县调研红色旅游产业发展情况。

20日　全县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示范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召开。

▲犏曦养殖专业合作社负责人张立海荣获2019年度全省脱贫攻坚个人奋进奖。

21日　甘肃省发改委调研组来高台县调研项目建设工作情况。

22日　全县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及高标准农田建设现场推进会议召开。

25日　新建成的县西苑幼儿园开园招生。

▲新坝镇上坝村庄雪琴、宣化镇寨子村王亚菲荣登第一季度“甘肃好人榜”。

▲高台县公安局组织干警奔赴福建省泉州市，破获电信诈骗案件20余起，捣毁犯罪窝点2个，抓获嫌疑人7名，涉案金额107万元。

26日　县委书记杨成林主持召开县委常委会第92次会议。

26日　甘肃省政府副省长余建到高台县调研工作。

▲甘肃省教育厅劳动教育调研组调研高台县教育工作。

27日　全县消除“视觉贫困”工作推进会召开。

▲甘肃省统计局副局长杨言勇一行到高台县调研农村经济发展形势、统计监测和基层统计财务保障工作情况。

28日　甘肃省卫健委、爱卫办调研高台县爱国卫生运动工作。

▲嘉宝机械公司引进高台县首台焊接机器人。

▲县政府副县长赵东哲到盐池化工园区秦昱、恒业、永鸿等企业调研易燃易爆、易制毒化学品管理使用情况。

29日 白银市景泰县党政考察团到高台县接受革命传统教育，考察乡村振兴、产业发展等相关工作。

▲张掖市政协主席关尧到高台县调研联系企业经营情况。

30日 高台县“全国科技日”表彰大会召开，表彰县级优秀科技工作者20名。

▲中共甘肃省委统战部副部长焦玉兰到高台县调研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

6月

2日 高台县被命名为国家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

▲高台县推荐申报的40名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通过张掖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家委员会第二批市级评审，涉及传统戏剧、民间音乐、传统美术、传统技艺、民俗等6个类别15个项目。

3日 县委书记杨成林主持召开县委常委会（扩大）会议暨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

▲甘肃省发改委督查组来高台县督查易地扶贫搬迁工作。

4日 高台县职业中专代表队参加全省中等职业学校技能大赛，22名选手在14个项目比赛中取得一等奖6个、二等奖13个、三等奖3个，6名教师荣获“优秀指导教师”奖。

5日 高台县召开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及城关镇社区第一书记工作会议。

6日 高台县入选甘肃省横向生态保护补偿试点县（区）。

8日 甘肃省政府评估组对高台县中小企业发展环境开展第三方评估及实地调研。

▲张掖市基层党建工作业务骨干培训班在高台干部学院开班。

9日 县委书记、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主任杨成林主持召开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全县污染防治攻坚重点工作任务推进会议召开。

10日 高台县女企业家商会成立。

▲甘肃省政府参事室调研组到高台县督查调研。

▲甘肃省妇联“家风润陇原”家庭公益巡讲团到高台县巡讲。

11日 全国两会精神和脱贫攻坚典型事迹市委宣讲团到高台县开展专题宣讲辅导。

12日 甘肃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副厅长周密一行到高台县督查上半年全县退役军人工作情况。

13日 甘肃大漠紫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被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列入为甘肃省首批绿色制造体系名单，成为高台县首家“绿色工厂”。

▲县林草局将救助康复的11只珍稀鸟类放归自然。

14日 高台县宏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被省工信厅、省水利厅公命名为2020年度甘肃省三家节水型企业之一。

15日 全县广大党员干部首次组织

收看“党课开讲啦”网络直播课。

16日 县委书记杨成林主持召开全县生态环境问题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县委副书记、县长刘伟红主持召开县政府第十三次全体会议。

17日 甘肃省第一期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培训班在高台县开班。

▲甘肃省生态环保督察专员蔡桂星、张掖市政府副市长马斌调研高台县生态环保工作。

18日 全县宣传思想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命名表彰会议召开。

▲甘肃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克恭到高台县检查《野生动物保护法》贯彻执行情况。

▲甘肃省社会科学院“坚定理想信念，牢记初心使命”红色教育专题培训班全体学员到高台县开展党性实践活动。

▲张掖市委、市政府检查验收高台县“七五”普法工作。

19日 县委书记杨成林主持召开县委常委会第93次会议。

▲全县“车让人，人快走”甘肃名片创建行动启动仪式在县城中心广场举行。

▲高台县危重孕产妇和危重新生儿急救模拟演练在县妇幼保健院举行。

20日 甘肃省教育厅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处党支部与高台县职业中专党支部联合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21日 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副厅长杨建仁到高台县调研红色文化旅游建设项目情况。

22日 高台县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轮训班、县直机关党组织负责人暨党务干部培训班在县委党校开班。

▲中共张掖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张文生到高台县南华镇南岔村、骆驼城镇梧桐村、巷道镇正远村调研基层党建工作情况，考察高台干部学院建设，走访慰问部分老党员。

23日 张掖市全域无垃圾三年专项治理行动综合验收组对高台县全域无垃圾三年专项治理工作进行市级综合验收。

▲高台县城市园林绿化局在水如意园悬挂二维码树牌265个。

▲高台县投资120多万元，为全县中小学购建机器人实验室14间，购买图形化编程教材1155册，人工智能机器人编程课覆盖全县中小学。

▲甘肃省妇联副主席马东平到高台调研妇女工作。

▲高台县为386名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前参加工作、改革后退休的人员落实养老新待遇，补发退休金850多万元。

24日 县总工会联合滨河集团向全县204名环卫工发放价值8.2万元的“劳动防护包”。

26日 高台二中被省禁毒委命名为2019年度“甘肃省毒品预防示范校”。

28日 由省委宣传部主办的“同心奔小康，奋进新时代”2020年陇原红色文艺轻骑兵公益演出在高台县城水之印广场举行。

30日 全县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9周年纪念表彰大会召开。

▲县委副书记、县长刘伟红率领高台县代表团参加第二十六届“中国兰州投资贸易洽谈会”，签约项目11项，签约资金27.47亿元。

▲下午1时，全县出现夏季沙尘天

气。

▲中共张掖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成广平到合黎镇五二村慰问老党员、中国共产党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武开绪。

7月

1日 张掖市“传承红色基因·牢记初心使命”共青团“推优入党”优秀团员党性示范活动在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举行。中共张掖市委副书记赵立香等市、县领导，全市“推优入党”党员代表及市县团干部、团员代表、少先队员600多人参加。

▲中共张掖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赵学忠到高台县调研政法综治工作。

▲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盛丽燕督办县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

2日 全县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工作会议召开。

3日 甘肃工业职业技术学院为骆驼城镇新民小学捐赠10套办公设备，价值8000元。

4日 经甘肃省卫生健康委专家组评审，高台县妇幼保健院通过二级甲等医院复评。

6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刘伟红带领相关部门负责人检查高考准备工作，现场指导开展高考疫情防控演练。

▲甘肃省委宣传部领导干部培训班学员到高台接受革命传统教育，调研县融媒体中心和湿地公园建设情况。

▲张掖市基层党组织书记能力提升培训班在高台县开班。

7日 因疫情推迟1个月举行的2020年高考开考，高台县902名考生参加。

8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县级总河长、摆浪河县级河长刘伟红带领政府办、水务局、财政局、新坝镇负责人巡查调研摆浪河及水库河湖长制工作。

▲甘肃省科协副主席张炯到高台县调研科协基层组织建设工作情况。

▲兰州市博物馆、永登县博物馆、榆中县博物馆、皋兰县博物馆和高台县博物馆联合举办的“砚池沉香——五馆馆藏清代书画联展”在高台县博物馆开展。

9日 高台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召开。

▲甘肃省第四督查组到高台县督查2020年省委、省政府为民办实事工作落实情况。

12日 甘肃卫视《扶贫第一线》栏目组到高台县录制节目。

▲张掖市“石榴籽·一家亲”专场巡回演出在高台县水之印广场举行。

13日 高台县入选财政部、商务部、国务院扶贫办《2020年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名单》，获配套资金2000万元。

14日 高台县妇幼保健院和高台县人民医院的核酸检测实验室通过省级验收并投入使用。

▲高台县红色记忆博物馆被中共甘肃省委党史研究室命名为甘肃省第七批中共党史教育基地，成为高台县第二家省级党史教育基地。

▲甘肃鼎誉中小企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高台）、金诺中小企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高台）被甘肃省工信厅认定为省级优秀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

▲甘肃省政府评审组对高台县化工产业集中承载能力进行评估。

▲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关鹏明带领部分人大代表和相关部门负责人检查《张掖市城市道路交通管理条例》在高台的贯彻实施情况。

15日 甘肃日报社社长、报业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王光庆率调研采访组到高台县开展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一周年主题调研采访活动。

▲县委副书记、县长刘伟红主持召开县政府第47次常务会议。

16日 高台县1126名初三学生参加普通高中统一招生考试。

▲甘肃省医改办督察组一行到高台县督查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工作推进情况。

▲张掖市、县人大代表视察全县工业和城市建设及社会事业重点项目建设情况。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与邮储银行高台县支行签署服务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便利化战略合作协议暨“政银便民通”业务。

▲高台县南苑、东苑幼儿园举行省级示范性幼儿园挂牌仪式，全县省级示范性幼儿园达到4家。

▲高台县犇曦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负责人张立海获甘肃省“最美扶贫人”称号。

▲县政府副县长强有锁在中共甘肃省委网信办主办的“我@甘肃2020网络扶贫博览会”第四场直播活动中推介高台特色农产品。

17日 高台县将新婚宣誓纳入结婚证登记颁发流程。

19日 甘肃省司法厅厅长牛纪南一行到高台县调研法治乡村建设工作。

20日 全县纪念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高台一周年“牢记殷切嘱托·建设小康家园”文艺晚会在水之印广场举行。

▲高台县第四届烹饪技能大赛在宇阳大酒店举行，来自全县各大饭店、酒楼、农家乐的36名厨师参加。

21日 高台县9个镇机构改革后成立的“五办四中心一队”全部挂牌运行。

22日 高台县宏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被甘肃省工信厅认定为省级专精特新企业。

▲高台县入选全国第二批革命文物充分保护利用片区。

▲高台县南华镇成号村果途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引种的大棚哈密瓜上市。

24日 省妇幼保健院院长仇杰一行到高台开展党建与业务工作融合创新实践活动。

26日 由甘肃省委网信办组织的“跟着总书记看甘肃”网络主题宣传活动采访组到高台县采访。

▲全县首个直播电商基地落户奇正商圈。

27日 甘肃省纪委调研组到高台县调研问责条例执行情况。

▲甘肃省专项督查组到高台县督查减轻企业负担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情况。

28日 高台县25户企业从省科技、财政部门获得疫情期间中小企业省级研发经费补贴资金175万元。

29日 张掖市动物疫病防治技能大赛在高台县举行。

▲甘肃省委党校2020年春季学期中青班学员到高台县调研经济社会发展情况。

▲全县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事故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在盐池工业园举行。

▲高台县荣升枸杞种植基地生产的枸

杞果通过欧陆认证的614项指标检测，第二次拿到出口欧美国家的通行证，该公司2020年生产枸杞300吨，全部销往欧盟国家。

30日　甘肃省网信系统理想信念教育培训班学员来高台县开展现场教学。

31日　县委统战工作（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专题会议暨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推进会议召开。

8月

1日　为期4天的高台县第七届高雅艺术节暨纪念八一建军节专场音乐会在水之印广场举行。

3日　高台县开展“祁连山的回声”暨“大灾大难励军魂”专题展览。

4日　甘肃省首届退役军人创业创新大赛颁奖。

5日　全县领导干部大会召开，刘伟红任中共高台县委书记，张龙任中共高台县委副书记，提名为县长候选人。

▲高台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跻身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发布的“甘肃100个网红打卡地”。

▲高台县人民法院公开宣判特大黄金首饰“12·16”盗窃案，原籍湖南省衡阳市的犯罪嫌疑人唐某军、唐某湘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12年、11年，处以罚金47万元。

6日　县委书记刘伟红主持召开县委常委会第94次会议。

▲中共成都市委统战部考察团到高台县考察乡村振兴、红色文化旅游发展等工作。

7日　高台县新坝镇被甘肃省气象局、文化和旅游厅等评为“甘肃特色气候小镇”。

8日　高台县在第12个全民健身日举办“追寻总书记足迹·践行初心使命”黑河千人徒步穿越活动。

9日　巷道镇元号村村民杨会玲家母牛产下概率为十万分之一的雌雄双胞胎。

10日　张掖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周元圣一行到高台县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实施情况。

11日　县委副书记、代理县长张龙带领有关部门负责人调研全县工业及城建重点项目建设工作。

▲高台县开展森林火灾应急演练。

12日　高台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暨人口普查工作会议召开。

▲张掖市委副书记、市长谢又生到高台县调研重点项目建设、乡村振兴等工作。

▲张掖市“沿着总书记足迹前进　讲好张掖故事”巡回宣讲报告会8月12日在高台县举行。

13日　甘肃省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现场观摩会与会人员到高台县观摩。

▲甘肃省渔业技术推广会议暨水产绿色健康养殖“五大行动”培训班在高台县举行。

14日　县委书记刘伟红率队赴深圳市考察对接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供应基地建设项目。

18日　高台县第三届“中国医师节”庆祝表彰大会召开。

19日　高台县举办革命传统教育专题报告会，军史专家、国防大学教授刘波作报告。

▲甘肃省县级妇联主席、副主席轮训班在高台县举行。

▲甘肃省妇女红色教育基地在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挂牌。

▲甘肃省褒扬纪念工作培训班在高台县举行。

20日　高台县举办“讲好西路军故事　传承好红色基因”座谈会及观摩活动。

▲高台县举办“牢记殷切嘱托·传承红色基因·建设小康家园”文艺晚会。

▲甘肃省广电总台融媒体践行“四力”融媒体直播小分队到高台县，实地探访在传承红色基因、讲好西路军故事、打造红色旅游等方面取得的成就，在多个媒体平台同步直播。

21日　甘肃省革命老区村党支部书记培训班在高台县开班。

▲中共甘肃省委副秘书长、省联办主任、省信访局局长秦仰一行到高台县调研信访工作。

▲高台县通过“国家卫生城市”复审。

▲创建全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第三方评估组到高台县开展测评工作。

▲国家税务总局甘肃省税务局系统党史教育基地揭牌仪式在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举行。

24日　县委书记刘伟红主持召开县委常委会第95次会议。

▲高台县荣列“中国职业教育百佳县市”榜单。

▲甘肃省推动黄河流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题研讨班在高台县开班。

25日　张掖市食品安全监管能力提升培训班在高台县举办。

▲高台县在县城中心广场举办以“科技战疫，创新强国”为主题的第20个“全国科技活动周”主题宣传活动。

▲张掖市首个非机动车等候区在高台县城街道划定投入使用。

26日　《红色高台文化旅游丛书》出版发行。

27日　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十七次全体会议召开。

▲国务院农民工工作领导小组第14督察组到高台县督察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调研组到高台县调研。

28日　高台县首个“不见面开标”项目完成交易。

▲高台县大数据中心建成。

9月

1日　高台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召开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张龙为高台县人民政府县长。

2日　甘肃省财政厅副厅长易寿生到高台调研财政运行和落实重点工作情况。

▲张掖市基层党建观摩组到高台观摩社会党建工作。

▲高台金康脱水蔬菜公司、甘肃大漠紫光生物科技公司申报的“高原夏菜脱水加工关键技术集成与产业化”“黑番茄即时浓缩浆精加工技术研究与开发”2个项目获科技部审批，中央财政投资100万元。

3日　“中国流动科技馆”高台站巡展活动启动仪式在高台三中举行。

▲甘肃省农业农村厅副厅长朱宝莹到

高台县调研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工作。

4日　高台县严防聚集性疫情做好秋冬季防控工作会议召开。

▲高台县入选“2020中国最具幸福感百佳县市”。

▲第二期甘肃省革命老区村党支部书记示范培训班在高台县开班，来自庆阳市、平凉市的132名党支部书记参加。

7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主持召开县政府第48次常务会议。

▲张掖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张健到高台县调研检察院工作。

▲海南广播电视总台考察组到高台县考察学习红色基因传承、红色文化旅游宣传及红色教育培训等。

▲定西市党史工作者红西路军历史学习研讨培训班在高台县开班。

8日　县委书记刘伟红主持召开县委常委会第96次会议。

▲高台县获省级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支持610万元。

9日　全县教师节庆祝表彰大会召开。

▲甘肃省民政厅副厅长蔡强到高台县养老中心、黑泉镇向阳村养老中心调研。

11日　高台县推进重点工作落实重大项目实施“百日攻坚”行动安排部署会议召开。

▲高台县举办金徽正能量精准扶贫公益助学暨2020年普通高校新生入学路费资助金发放仪式。爱心企业向15名贫困学子每人发放资助金2000元，县教育局向27名贫困大学新生发放路费资助金1.6万元。

14日　高台县在中心广场开展以“网络安全为人民，网络安全靠人民”为主题的第七届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集中宣传活动。

▲由共青团甘肃省团校主办、共青团高台县委协办的传承红色基因、弘扬西路军精神暨全省第二期基层新任团干部培训班在高台干部学院开班。

▲高台县职业中专与杭州萧山技师学院结成东西部院校协同培育未来人才联盟。

▲平凉市乡镇领导干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示范培训班在高台县干部学院开班。

15日　中共甘肃省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高志凌到高台调研红色文化旅游产业发展情况。

16日　全县基层党建工作现场观摩暨城市基层党建工作推进会议召开。

▲甘肃省直机关处级党员领导干部研修班80名学员在高台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开展党性实践活动。

17日　第26届兰洽会陇上美食博览会“超霸杯”陇菜国际艺术节张掖站活动在高台县宇阳国际大酒店举行。

▲滨河集团捐资6万多元，向高台县25名家庭贫困学生每人资助2000元并赠送400元的礼品。

18日　主题为“大国点名，没你不行”的高台县第七次人口普查宣传月在县中心广场举行。

▲张掖市三级地震现场应急工作队联动演练在高台县举行。

▲高台县纪念“九一八”事变89周年活动在县城中心大十字举行。

▲高台县入选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地区。

22日　高台县第三届中国农民丰收

节活动在南华镇南岔村举行。

▲甘肃省工信厅副厅长程学钦到高台县调研清洁生产产业发展工作。

24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主持召开县政府第49次常务会议。

▲中共甘肃省委统战部民族宗教理论政策法规“百场万人”下基层调研组到高台县调研民族团结进步工作。

▲高台县组团参加2020丝绸之路生态农业暨现代丝路寒旱农业绿色产品张掖（线上）交易会。签约项目5个、投资6.74亿元。

▲高台县供销惠农服务运营中心在高台县特产体验中心挂牌成立，成为全县第一家完成升级改造的示范性县级供销惠农服务运营中心。

▲国家农业农村部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调研组到高台县，调研申报项目点开展零碳村镇促进项目的基础条件、可再生能源利用技术模式和潜力、相关利益方参与等情况。

25日　县政府廉政工作会议召开。

▲全县公路水毁抢险应急演练在312国道南华段举行。

▲中国人民解放军联勤保障部队某资产管理局与高台县联合开展军地协同应急保障演练。

27日　高台二中被国家教育部命名为“全国青少年校园排球特色学校”。

28日　甘肃省第七批中共党史教育基地揭牌仪式在高台县红色记忆博物馆举行。

▲甘肃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铁明锋带领部分省十三届人大代表到高台专题调研湿地保护工作。

29日　方太集团向黑泉镇中心小学捐赠价值6万元的办公用品，向14名困难中小学生捐赠助学金1.6万元。

30日　张掖市2020年烈士公祭活动在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举行。

10月

1日　可爱可亲母婴用品连锁超市向低收入家庭捐赠总价值6万元的奶粉。

10日　张掖市“一肩挑”村党组织书记能力提升培训班在高台县开班。

▲全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会暨领导小组第13次全体（扩大）会议召开。

▲甘肃省“百名法学家百场报告会”在高台县举行。

11日　全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入户摸底工作全面展开。

12日　国家发展改革委、文旅部联合组织的全国红色旅游发展典型案例征集活动评定结果揭晓，高台县红色旅游案例成为60个全国入选案例中甘肃省唯一上榜案例。

13日　武威市凉州区人大常委会考察团到高台县考察城市建设、旅游发展等工作。

▲县委书记刘伟红主持召开县委常委会第98次会议。

14日　县委书记刘伟红，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县人大常委会主任杨建平，县政协主席赵春等县四班子领导带队到黑河湿地调研湿地保护和国家城市湿地公园改造提升工作。

▲甘肃省科技厅副厅长葛建团到高台县调研企业开展科技创新工作情况。

15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主持召开县政府第50次常务会议。

▲甘肃省政法委督察组一行到高台县督查《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和省委《实施细则》贯彻落实情况。

16日　甘肃省食品生产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工作推进会在高台县召开。

▲高台县开展“世界粮食日”和“全国粮食安全宣传周”活动。

17日　高台县开展“扶贫日”集中宣传活动。

▲河西学院西藏班学生到高台县开展“缅怀革命先烈　弘扬民族精神”实践教学活动。

19日　甘肃省生态环境保护局第三督察局到高台县检查中央环境保护督察有关整改任务落实情况。

20日　甘肃省政府妇儿工委督察组对高台县妇女儿童“两规划”工作实施情况开展督查评估。

22日　全国健康促进县项目创建工作评估组到高台县评估健康促进县创建工作。

23日　农膜回收区域补偿制度试点暨废旧地膜回收利用示范县项目启动会议召开。

25日　全县公开招聘行政村文书、专职社区工作者。

28日　甘肃省人口普查督导组到高台县督查人口普查摸底工作。

▲张掖市委书记杨维俊到高台县调研脱贫攻坚工作。

29日　县委书记刘伟红，县人大常委会主任杨建平，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走访慰问抗美援朝志愿军老战士。

▲甘肃省妇联主席黄爱菊到高台县调研妇联工作。

▲退役军人事务部调研组到高台县调研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和教育培训相关工作。

▲甘肃省民政重点工作综合评估督查组到高台县开展评估督查。

30日　新华社甘肃分社全媒体报道演练团队到高台县开展传承红色基因教育主题活动。

▲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第9次社员代表大会召开。

11月

1日　全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正式开始登记。

▲《高台年鉴（2020）》出版发行。

3日　全县贯彻落实党政领导班子建设规划纲要暨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和“三方面”干部工作会议召开。

▲高台干部学院建设推进领导小组第一次会议召开。

▲高台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挂牌成立。

▲“陇中墨韵——定西市馆藏书画精品展”活动在县博物馆举办。

4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主持召开县政府第51次常务会议。

5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到盐池工业园调研企业安全生产和前期督查问题整改情况。

▲高台县19件作品获2019年度张掖文化旅游全民宣传行动奖。

7日　甘肃省“十三五”社会足球场地建设情况检查组到高台县核查社会足球场地建设指导目标完成情况。

8日　县疾控中心核酸检测实验室正

式启用。

9日　甘肃省三大绿色生态产业高级管理人才培训班在高台县开班。

10日　十五届县委第六轮巡察及大气污染防治机动式巡察工作动员会议召开。

13日　县委书记刘伟红主持召开县委常委会第100次会议。

▲县委书记刘伟红带队赴上海、浙江、江苏、陕西等地开展招商考察活动。

▲中华预防医学会调研组到高台县调研中医传承创新发展工作。

▲由县融媒体中心主任赵海摄制的纪录片《静静的湿地》获中国广播电视大奖。

▲由中湖盐公司出品、高台县委宣传部监制的纪录片《祁连山下寻味湖盐》在高台县开机拍摄。

▲“高台老席”被评为“金张掖非遗美食”。

14日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向钧带领政府办、应急管理局、工信局等部门负责人调研检查南华工业园安全生产工作。

20日　甘肃省脱贫攻坚交叉考核评估组到新坝镇红沙河村考核工作。

▲甘肃省政府督导组检查高台县冬季道路交通安全整治情况。

24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到巷道镇正远村调研软弱涣散党组织提升工作。

25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主持召开县政府第52次常务会议。

12月

3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带领政府办、发展改革局等部门负责人到兰州甘肃龙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北京国网综合能源服务集团、中船海装新能源投资公司、太原晋能清洁能源科技股份公司考察洽谈项目。

▲高台县2020年中央农村“厕所革命”财政奖补资金吸粪车发放仪式举行。

9日　在第五批国家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创建工作总结会议上，高台县被命名为“国家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

12日　高台县天鸿生化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甘肃永鸿染化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全县已认定省级企业技术中心2家、市级企业技术中心12家。

13日　投资7500万元的高台县9兆伏光伏发电平价上网项目建成。

14日　“红十字博爱送万家”进校园活动在县职业中专、第三中学、第二中学举行，捐助价值2.7万元的体育用品。

▲高台县职业中专被确定为全省中职教育改革发展示范学校。

15日　县委书记刘伟红主持召开县委常委会第102次会议。

▲高台县天使公益协会向合黎镇中心小学、五坝校区和新坝镇霞光小学贫困学生捐赠冬季校服75套，协会2020年捐资助学总额达到16万元。

16日　县委人大工作会议召开。

▲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召开。

▲全县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暨生态环境问题双拥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召开。

▲《中国共产党高台简明历史（1979—2011）》出版发行。

17日　甘肃省政府督导组到高台督导复核煤质管控工作。

▲甘肃省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农村宅基地管理与改革督查汇报会在高台县召开。

20日　全县村（社区）两委换届工作全面展开。

▲张掖市2020年健康科普巡讲走进高台县报告会举行。

21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主持召开县政府第53次常务会议。

▲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主持召开县政府党组第52次会议暨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

▲高台县女企业家商会向新坝镇、黑泉镇的160名贫困老人捐助价值4.8万元的生活用品。

▲清晨，全县出现大雾天气，局部能见度不足50米。

22日　甘肃省绿色生态清洁生产产业发展基金投资项目暨循环产业链项目现场观摩交流会议在高台县召开。

▲甘肃省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第二督查组督查高台县政府履行教育职责及年度教育重点工作任务落实情况。

▲全县污染防治攻坚战新闻发布会召开。

▲坚守深山巡坝护库20多年的红崖子水管所职工许茂俊荣登“甘肃好人榜”。

23日　高台县第一幼儿园、南苑幼儿园被确定为“教育部幼儿园园长培训中心教学实践基地”。

24日　全县“十四五”规划建议暨“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会召开。

▲中国少先队高台县第一次代表大会召开。

▲新华人寿保险公司向25户空巢老人捐赠价值4000多元的生活用品。

25日　县委书记刘伟红，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分别到南华镇、骆驼城镇作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专题辅导。

26日　高台县组织6户企业参加在会宁县举行的2020年甘肃省优质农特产品展示展销暨促消费活动。

27日　全县体彩杯迎新年游泳比赛举行。

28日　甘肃省十三届人大代表视察组对高台重点工作进行视察。

▲凌晨，全县迎来入冬最强寒潮天气，全县降温8~10摄氏度，降雪0.1毫米。

29日　全县新冠疫苗接种启动。

30日　全县元旦春节暨冬春季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会议召开。

31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带领政府办、卫健局等部门负责人到县疾控中心、县中医医院检查疫情防控工作。

▲《退役军人保障法》集中宣传活动在高台县城中心广场举行。

▲高台县新增规模以上企业4家，分别是中能新能源、吉电新能源、金康脱水蔬菜、佳源蔬菜，总数达到26家。

中国共产党高台县委员会

县委工作概述

【县委全体会议】 2020年3月12日召开县委第十五届第十五次全体会议暨县委经济工作会议。书面传达学习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中共甘肃省委第十三届十一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中共张掖市委四届十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县委常委会向全会作抓党的建设工作报告（书面）；县委书记杨成林代表县委常委会向全会作工作报告，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刘伟红安排部署2020年经济工作；审议通过县委常委会工作报告、《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十五次全体会议决议》。

3月22日召开县委第十五届第十六次全体会议。审议表决镇党政正职拟任人选和提名人选有关事宜。

8月27日、28日召开县委第十五届第十七次全体会议。实地观摩检查全县重点工作、重大项目、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县委书记刘伟红受县委常委会委托向全会报告工作；审议通过县委常委会工作报告、《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十七次全体会议决议》。

【县委常委会会议】 2020年1月7日召开第84次会议。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第十九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和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减轻中小学教师负担进一步营造教育教学良好环境的若干意见》等文件精神；传达学习张掖市纪念地方人大设立常委会40周年暨市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讨论研究贯彻落实意见；听取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召开县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有关问题的请示、《高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有关情况的汇报，听取县政府党组《政府工作报告》有关情况的汇报、《高台县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高台县2019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0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有关情况的汇报，听取县政协党组召开县政协九届四次会议有关问题的请示、《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听取县法院党组《高台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有关情况的汇报、县检察院党组《高台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有关情况的汇报，听取2019年度考核工作相关事宜的汇报；讨论审定《高台县2019年度工作业绩考核实施细则》、《县委常委会2019年抓党的建设工作报告》、全县党（工）委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点评意见、《2020年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计划》、2020年全县科级干部到龄退休相关情况的汇报、《高台县关于推进乡镇管理体制改革整合基层审批服务执法力量的实施方案》、《高台县2020年春节送温暖和慰问活动方案》、《中共高台县委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

肃重要讲话精神努力谱写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建设幸福美好新高台时代篇章的实施意见》、县政府党组《关于进一步加强县级公立医院运行管理工作的意见》。

1月15日召开第85次会议。听取成立高台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和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临时党委的汇报、高台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选举有关事宜的汇报、高台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社会建设委员会组成人员有关事宜的汇报、调整高台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委员有关事宜的汇报；讨论审定《2019年度县委班子工作总结》、《县委常委会“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调研成果转化工作方案》、政协张掖市第四届委员会委员增补推荐人选名单。

1月23日召开第86次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李克强总理批示和有关会议精神。

2月7日召开第87次会议。传达学习2月3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会议上的重要讲话和2月5日中共甘肃省委常委会会议等会议精神。

2月27日召开第88次会议。讨论审定《中共高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十五次全体会议暨县委经济工作会议建议方案》、县委常委会2019年工作报告和县委书记杨成林在中共高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十五次全体会议暨县委经济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刘伟红在县委十五届十五次全体会议暨县委经济工作会议上的讲话，《高台县农村闲置住宅集中整治工作方案》《中共高台县委高台县人民政府关于抓好“三农”领域重点工作确保如期实现全面小康的实施意见》《高台县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示范工作实施方案（2019—2021年）》《关于成立高台县红欣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请示》；听取分管联系各口的县委领导关于抓好疫情管控全面推进复工复产工作情况的汇报，对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3月19日召开第89次会议。学习《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的意见》等文件精神；传达学习甘肃省、张掖市信访局长电视电话会议等会议精神，讨论研究贯彻意见；讨论审定《2020年督查检查工作计划》《高台县乡镇机构设置方案》《2019年度全县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的通报》《中共高台县委关于省委第九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重点工作阶段进展情况的报告》《中共高台县委关于省委第九巡视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专项检查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成立红西路军高台干部学院工作机构并确定办学场地有关情况的汇报、对部分县级领导干部委托考核有关情况的汇报；讨论研究《关于设立县离退休干部党工委及县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党委和县社会组织党委的请示》。

3月22日召开第90次会议。传达学习中纪委十九届四次全会等会议精神，讨论研究高台县贯彻意见；听取中共高台县纪委监委关于召开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五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的请示；讨论审议《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五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工作报告》；研究红西路军高台干部学院办公场地有关事宜。

4月24日召开第91次会议。学习中共中央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

育有关文件和领导讲话；传达学习甘肃省、张掖市抓党建促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相关会议精神，讨论研究贯彻落实意见；讨论审定《中共高台县委常委会2020年工作要点》《高台县新时期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实施方案》《中共高台县委关于建立健全纪检监察监督工作全覆盖机制的意见》《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城市基层党的建设工作的实施方案》《关于对县公安局侦破“12·16”特大黄金盗窃案给与奖励的请示》《高台县2020年十大生态产业发展工作方案》《高台县生态产业体系建设协调推进领导小组》《高台县十大生态产业项目包挂责任制办法》《省委第九巡视组脱贫攻坚专项巡视反馈问题整改台账（第一批）》《高台县残疾人联合会改革方案》；听取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县人大常委会2020年工作要点》有关情况的汇报、县政府党组关于《县人民政府2020年工作要点》有关情况的汇报、县政协党组关于《县政协常委会2020年工作要点》有关情况的汇报、县政协党组贯彻落实《中共甘肃省委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实施意见》有关事宜的汇报、关于高台县中央脱贫攻坚专项巡视“回头看”和2019年度国家脱贫攻坚成效考核及中央纪委国家监委调研督导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情况的汇报；讨论研究《关于建立县级党员领导干部党支部工作联系点的请示》《关于县委离退休干部工委组成人员的请示》。

5月26日召开第92次会议。学习《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持续解决困扰基层的形式主义问题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坚强作风保证的通知》等文件和领导讲话；传达学习省、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六清”行动暨挂牌督办案件办理工作调度会等会议精神，讨论研究贯彻落实意见；讨论审定《高台县开展“乡村振兴巾帼行动”的实施意见》《高台县基层市场监督管理所整合设置方案》《各镇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中共高台县委贯彻〈中国共产党党内法规执行责任制规定（试行）〉实施方案》《关于加强新时代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三项基础”建设的实施意见》；听取开展庆祝建党99周年活动有关事宜的请示。讨论研究拟推荐表彰2019年度平安建设工作先进集体和个人的请示、2019年度拟命名的平安村、拟挂牌整治重点社会治安问题突出村（社区）的请示、成立和调整有关县级议事协调机构和组成人员的请示、召开全县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命名表彰会议有关事宜的请示。

6月19日召开第93次会议。学习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新时代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意见等文件和会议精神；讨论审定《关于加强和改进县直机关党的建设的意见》《中共高台县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2020年工作要点》《中共高台县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高台县“传承红色基因·决胜全面小康”红色文化系列活动方案》；听取全县先进基层党组织和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推荐评选情况的汇报，干部任免、提前退休有关事宜的汇报，赴上海、江苏、山东等地招商引资考察情况的汇报。传达学习全市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试点工作汇报推进会议精神，讨论研究贯彻落实意见。

8月5日召开第94次会议。学习《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党委（党组）意识形态

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等文件精神，传达学习全市市县巡察工作座谈会等会议精神，讨论研究贯彻落实意见；讨论审定《高台县县管领导班子和科级干部综合考核办法》《高台县2020年经营类事业单位改革工作方案》《高台县“六保”工作方案》；讨论研究《关于调整高台县分类推进事业单位改革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有关事宜的请示》。

8月24日召开第95次会议。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第二十一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精神和《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营造更好发展环境支持民营企业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听取高台县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高台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情况的汇报、召开县委十五届十七次全体会议的请示、当前全县意识形态领域形势的分析研判报告；讨论研究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召开县十八届人大五次会议有关事宜的请示；讨论审议县委常委会工作报告和县委书记刘伟红在县委十五届十七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红西路军历史简明读本》、《关于鼓励引导人才向基层一线流动的实施意见》；传达学习张掖市城市基层党建暨市直机关党的建设工作推进会议精神，张掖市第八次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精神，讨论研究贯彻落实意见。

9月8日召开第96次会议。学习中央宣传部中央组织部关于认真组织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听取全县人居环境提升工作进展、对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回头看”情况督查调研、高台县“1+8”红色文化旅游大景区建设项目比选方案、建立县四班子领导协作配合机制合力推进重点工作落实等的汇报；讨论审定《高台县深化妇联党组织改革推进“破难行动”工作方案》《平安高台建设领导小组专项组组成方案》《平安高台建设领导小组工作规则》《平安高台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规则》《省委第九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完成情况的报告》；传达学习平安张掖建设责任制落实推进会议精神，讨论研究贯彻落实意见。讨论研究召开2020年教师节庆祝表彰大会有关事宜。

9月25日召开第97次会议。讨论干部任免。

10月13日召开第98次会议。学习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省（自治区、直辖市）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措施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听取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县政府党组、县政协党组、县法院党组、县检察院党组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的汇报；传达学习国家应急管理部危化监管司约谈会议精神、张掖市高台干部学院筹建领导小组第一次会议精神、全省组织系统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电视电话会议精神，讨论研究贯彻落实意见；听取全县工业经济发展情况、2019年度工作业绩考核及领导班子和科级干部、科级以下公务员（参公人员）考核情况、对2019年度考核为优秀等次的公务员（参公人员）予以嘉奖或记三等功、全县城市基层党建工作、召开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第九次社员代表大会等有关情况的汇报；讨论审定《高台县抽调优秀年轻干部到县委巡察岗位培养锻炼实施办法》《中共高台县委关于制定审查党内规范性文件的实施办法》《中共高台县委关于废止和宣布失效一批县委党内规范性文件的决定》《高台县加强推进公共

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实施方案》。

11月3日召开第99次会议。学习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公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上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讨论干部任免。

11月13日召开第100次会议。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等文件精神；传达学习全国村（社区）“两委”换届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和全省村（社区）“两委”换届工作动员部署暨业务培训电视电话会议等会议精神，研究讨论贯彻落实意见；讨论审定《高台县村（社区）“两委”换届工作实施方案》《关于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抓实抓好组织工作重点任务的实施意见》《高台县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和“三方面”干部五年计划（2020—2024年）》《高台县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实施方案》《关于推进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意见》《高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经营类事业单位改革方案》《高台县交通运输局经营类事业单位改革方案》《高台县农业农村局经营类事业单位改革方案》；听取调整中共高台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组成人员有关事宜的汇报，讨论研究召开中国少年先锋队高台县第一次代表大会有关事宜。

12月4日召开第101次会议。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等会议上的讲话精神；讨论审定《高台县2020年度工作实绩考核办法》《高台县2020年度工作实绩考核细则》《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乡镇和县属有关部门“三定”规定调整的意见》《2019年度全县平安高台建设责任制考评结果及奖惩意见》《高台县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实施办法》《高台县红十字会改革方案》《高台县计划生育协会改革方案》；讨论干部任免。

12月15日召开第102次会议。学习2020年12月11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和有关文件精神；听取召开县委人大工作会议、中国少年先锋队高台县第一次代表大会，2020年度考核工作等的请示、汇报；讨论审定《中共高台县委关于加强新时代人大工作的意见》《高台县党建引领乡村振兴实施意见》《2020年度平安高台建设考核评价实施细则》《高台县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县工作实施方案》；传达学习甘肃省政法系统“守初心、担使命，集中排查整治执法司法突出问题”专项行动总结会议精神，讨论研究贯彻落实意见。

【政治建设】 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县委常委会、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26次、交流研讨4次，带动各级党组织开展学习研讨800多场次、5.7万多人次，引导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发挥县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支持人大、政协、群团组织依法依章程履行职责，全面加强党对武装、统战、民族宗教等工作的领导，凝聚各方各界推动发展的强大合力。规范落实各级党委（党组）向县委报告重大事项制度，建立四班子领导协作配

合推进重点工作落实机制。严格落实中国共产党地方委员会工作条例，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健全完善集体领导和常委分工负责机制，完善民主议事、科学决策程序。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督促落实民主生活会、双重组织生活等制度，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党内政治生活严肃规范。

【生态环保】 树立绿色发展理念，确立“打造红色文化名城、建设绿色生态家园”的发展思路，构建以高效生态农业、优质生态工业、全域生态旅游业为主体的生态产业体系，以“两山”理论为指导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推进山水林田湖生态保护修复、“三北”防护林建设等重点生态项目，推进黑河湿地自然生态保护区功能区优化调整、黑河流域横向生态补偿有机试点等工作，完成人工造林2.2万亩，新增城市绿化面积1.13万平方米，全县森林覆盖率达12.9%，高台县被列为甘肃省黑河流域上下游横向生态补偿机制试点县，新坝镇被评为甘肃省特色气候小镇，黑泉镇十坝村、九坝村被国家林草局命名为森林乡村。推进大气、土壤、水污染综合防治，开展农村炕烟炉烟综合治理，加强饮用水源地保护，落实河（湖）长制，全县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82.1%，城市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100%，高台县创建为全国节水型社会建设达标县城。标本兼治抓好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国家和省级督察反馈的296个生态环境问题完成整改，2个正在有序整改。

【经济发展】 全力推动复工复产复市，落实支持企业共渡难关、稳就业等政策措施16项，争取疫情扶持补助资金1496.5万元，协调银行贷款6.82亿元，减免企业税费5208万元，累计开发各类公益性岗位1320个，全县城镇新增就业2737人，企业复产复工率达100%。发展“地摊”经济、直播经济、“宅消费”等新业态，稳就业、有效释放扩消费潜力，高台县入选全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地区。培育壮大“一区两园”产业集群，晋昌源年产20万吨中温焦油加氢项目建成中期交工，120万吨捣固炼焦等19个重点工业项目全部开工，建成9项。提升园区承载能力，盐池工业园公租房建成入住，危废（固废）处置中心、热源厂二期、污水处理厂达标运营，应急救援中心等基础设施项目全部完工。坚持现代丝路寒旱农业发展方向，签约落地上海特石、深圳茂雄等一批龙头企业，推进粤港澳蔬菜供应、玉米制种、生猪养殖繁育等基地建设，带动全县发展蔬菜产业17万亩，玉米、瓜菜制种13.4万亩，新建10万头生猪养殖繁育基地2个，新改建标准化养殖场区22个，全县畜禽饲养总量达到237万头（只、匹），被列为全国农村绿色发展综合试点县、甘肃省农民专业合作社质量提升整县推进试点县。发展全域旅游，祁连明珠精品特色葡萄酒庄项目有序推进，华梦园小泉丹霞户外拓展训练基地对外开放营业，阳光体育冬季长跑活动等节会赛事活动成功举办，骆驼城镇梧桐村、巷道镇东联村、南华镇南岔村被评为甘肃省乡村旅游示范村，全年接待游客300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20亿元。

【红色文化】 谋划推进“1+8”红色文化旅游大景区建设项目，西部红色文化影视城基本完工，高台干部学院改建完

成，承办省内外培训班71期5400余人次。实施“红色文化精品工程、红色精神铸魂工程、红色教育强基工程、红色基因引领工程”，编撰完成《红西路军历史简明读本》《红色高台文化旅游丛书》等书籍，创作完成《祁连传奇》《37号垛口》等红色题材剧本，电影《血战高台》被列为国家重点创作剧目，正在积极筹拍。举办“红色文化月”系列活动，成功举办“讲好西路军故事、传承好红色基因”座谈会、文艺晚会。加强旅游区域合作，与省内知名旅行社、红色旅游景点联合推出“播撒红色火种，从南梁到高台”“探访西征历程，从靖远到星星峡”“追寻总书记足迹”精品线路3条，高台红色旅游发展成功入选全国红色旅游发展60个典型案例。

【城乡融合】 推进美丽乡村建设，以沿路沿线及集镇、村委会所在村社为重点，创新实施“三联四保”（农户、银行、政府3方联合融资，农投公司总担保、群众联户保、农户三权保、亲情签字4种模式担保）百千万工程，新建、改造和拆除复垦农户房屋2万多户，高台县工作经验在全国推进乡村振兴座谈会上进行交流。加强生态城市建设，启动城区污水处理厂三期、月牙湖景区提升改造、黑河北岸生态湿地景观改造等项目。推进城中村、棚户区、旧城区改造和背街小巷环境整治等“三改造一整治”工作，完成信用社住宅小区改造任务，改拓建城区道路及背街小巷2条2.79公里。实施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解放路、巷宣路城区段拓建等道路工程建成通车，智慧路灯改造工程建设完成，新建公共停车场2个，新增车位135个。改善城乡人居环境，新建农村户用无害化卫生厕所3771座，创建村庄清洁示范村41个，乡村面貌焕然一新。加大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力度，全县畜禽粪污、秸秆、废旧农膜处理利用率分别达到88%、90%、82%以上，高台县被确定为全国农膜回收区域补偿制度试点县、全国农业绿色发展综合试点县。

【改革创新】 统筹推进中央和省、市委部署的改革任务，年初确定改革任务186项完成120项。鼓励企业加强自主创新能力，培育高新企业6家，42家科技型中小企业、24项省级以上科技项目成功申报，国家创新型县建设进展顺利。实施乡镇机构改革、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经营性事业单位改革，全面完成机构设置和职能配置。推进“放管服”改革，梳理整合一件事一次办场景式套餐服务事项3批51项，政务服务更加高效。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顺利对接国家政务服务平台，1645项政务服务事项实现网上办理。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和法治便利的营商环境初步形成。融入“一带一路”建设，新增外贸企业6家、出口备案基地3000亩。发展通道物流经济，高台县星海物流园等4个仓储物流项目有序推进。创新招商模式，提高招商质量，全年新签约招商引资项目86项，落实到位资金同比增长8%。

【民生福祉】 巩固脱贫成果，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全县18户46人“脱贫监测户”实现稳定脱贫，贫困人口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3845元，高质量完成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全面通过省级脱贫攻坚成效考核。筑牢疫情防线，严格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要求，全县累计集中隔离283人次，健全疫情防控救治保障体

系，全县储备医疗物资42万余件套，4个核酸检测实验室建成投用。落实各项惠民政策，财政用于民生支出占80%以上。加大教育投入力度，覆盖46所学校的60个项目稳步推进，推进职业教育转型升级，职业中专入选甘肃省中等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示范校，高台县被命名为全国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2020中国职业教育百佳县。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三治融合”（自治、法治、德治融合）治理成效进一步提升，全县信访总量大幅下降。践行总体国家安全观，防范和化解重大风险，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加强危险化学品、交通运输、食品药品和安全生产等方面监管，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

【党的建设】 全面从严治党，落实党委（党组）主体责任、党委（党组）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纪委监委监督责任和班子成员一岗双责，制定县委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清单，落实定期汇报、廉政约谈等制度，管党治党责任下沉到底、履行到位。落实意识形态工作分析研判、联席会议、督查考核、阵地管理等制度机制，召开意识形态工作联席会议4次，通报意识形态领域情况2次，依法查处散布谣言行为2起。实施基层党组织“星级创建”工程，打造党支部建设标准化示范点24个，整顿转化软弱涣散党组织16个，全县村、社区全部实现书记、主任“一肩挑”。创建全国城市基层党建示范县，建成党群睦邻中心11个，党建广场5个，党建引领型业委会示范点13个，城市治理精细化水平有效提升。推行“三链富民”（支部建在产业链、党员聚在产业链、群众富在产业链）模式，组建“产业型”党支部9个，打造党建引领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等示范点35个，136个行政村和8个社区党组织换届工作全面完成。树立重实干重实绩的用人导向，培养使用年轻干部和“三方面”（女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和党外干部）干部，全县配备35岁以下的镇党政正职3名，新提任科级干部中35岁以下年轻干部占54.5%，“三方面”干部占27.3%，各级领导班子结构更加合理。巩固拓展“作风建设年”“基层减负年”工作成果，建立基层监测点，开展“指尖上的形式主义”专项整治，减少各类责任事项16项，县委发文、县级层面召开会议分别减少32.7%、27.7%。强化执纪监督，对8个部门单位开展常规巡察，对稳定就业、污染防治、脱贫攻坚三大领域开展专项巡察，全县查处违纪违法案件116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14人。

【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杨成林（8月离任）
刘伟红（女，8月任职）
县委副书记：刘伟红（女，8月离任）
张　龙（8月任职）
关志强（10月离任）
县委常务委员：杨成林（8月离任）
刘伟红（女）
张　龙（8月任职）
关志强（10月离任）
马啸红　吴多军　殷鸿雁（女）
鲁维俭（10月任职）
向　钧（10月离任）
杨红光　龚建荣　公维勇

（撰稿：王绪林　审稿：蔺吉斌　张　雁）

县委办公室工作

【机构概况】 县委办公室加挂县档案局、县委机要和保密局、县国家保密局、县国家密码管理局牌子，下设县发展研究中心、县保密和内网服务中心、县委县政府总值班室。2020年8月，根据《中共高台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设立高台县委县政府总值班室的通知》，设立高台县委、县政府总值班室，副科级建制，事业单位，隶属高台县委办公室，由高台县委办公室和高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共同管理。

【综合协调】 配合县委加强与县人大常委会、县政府、县政协的协调沟通，根据县委决策部署，建立县四班子领导协作配合推动重点工作落实机制，加强与各镇各部门、单位之间的协调联系，强化党建、宣传、统战、双拥、平安建设等全县重点工作的协调联络，认真承办县委向市委请示报告事项，做到上情下达、下情上报、横向沟通、左右协调，确保政令畅通。

【文秘调研】 协助县委谋划提出“打造红色文化名城，建设绿色生态家园”的发展思路，完成重要会议领导讲话以及工作汇报、情况介绍等材料撰写审核，起草审核重要工作安排和规范性文件，总结提炼乡村振兴、城市建设、红色文化旅游、工业发展等经验，发挥以文辅政职能。组织开展县级领导专题调研活动，形成一批高质量调研报告，汇总调研成果，编发《高台通讯》13期。

【深化改革】 组织召开县委常委会会议、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会议，协同研究、安排部署全面深化改革工作。审议改革事项26项，协助制定《中共高台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2020年工作要点》《高台县全面推开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工作实施意见》等改革文件，180项改革事项落地见效。

【国家安全】 健全完善工作机制，建立《高台县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工作协调机制》等10项工作协调机制，规范情报信息报送等工作制度，推动形成维护国家安全工作合力。加强情报信息报送，落实重大节庆活动、敏感时段信息日报告、周汇报制度，上报国家安全相关信息情报30条，风险研判报告10篇，预防各类危害国家安全事件的发生。

【督促检查】 拟定高台县2020年度工作实绩考核办法及其实施细则，整合各单位责任书，督考工作更加规范。制定《2020年督查检查工作计划》，确定年度督查检查事项26项。建议召开工作办公会、现场办公会、工作推进会等，加强对重大决策部署和重点工作任务贯彻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确保落实落细。对领导批示件及时转办督办，建立督办落实台账，做到事事有着落、件件有回音。协调相关部门加强对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复工复产、环保整改、产业项目、生产安全等重点工作的督促检查，确保县委重要决策部署落实到位。做好市对县年度考核服务工作，牵头组织好全县业绩考核工作。

【服务保障】 办理中央和省委、市委来文来电，做到快捷、安全、顺畅运转。做好重要时段服务保障，完成中央部委和省委、市委领导来高调研等接待工作，保障疫情防控期间县委中枢机构高效

有序运转。筹备会议活动，做好县委全会、县委经济工作会议、县委工作会议、县委常委会会议等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的组织协调工作，确保各项会议、活动、接待正常有序开展。

【机要保密】 执行24小时值班制度，做好重要时段通信保障，加强密码监管，做到零事故、零失误。实施能力提升工程，电子政务内网正式启动运行，计算机信息系统国产化替代有序推进，省市相关项目建设顺利完成通过验收。做好保密各项工作，对28个重点涉密单位开展保密检查，对国家地理信息、文印企业等重点领域开展专项检查。举办全县保密工作和国家安全培训班，筑牢领导干部保密意识。

【党委信息】 发挥党委信息主渠道作用，向省委、市委报送信息1450条，其中《甘肃信息》采用刊登7篇，《张掖信息》采用刊登9篇，编辑印发《高台信息》15期。党委信息工作考核位居张掖市前列。

【其他工作】 抓好全县档案信息化、规范化、法治化建设，加强对各行业领域档案业务指导和监督执法，提升管理水平。做好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工作，制定《关于制定审查党内规范性文件的实施办法》，全面规范党内规范性文件起草、征求意见、前置审核、清理、执行等各个环节。向市委备案规范性文件19件，宣布废止或失效县委党内规范性文件10件。巩固基层减负工作成效，建立基层监测点，开展“指尖上的形式主义”专项整治，统筹安排县委各类活动，县委（含县委办）发文比2019年下降32.7%，合并套开会议17场次，压减镇、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参会180人次，县级层面召开会议33次，同比减少21.4%。

（撰稿：王绪林　审稿：蔺吉斌　张　雁）

组织工作

【概况】 县委组织部辖人才服务中心、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服务中心、党员电化教育中心、老干部服务中心4个事业单位。全县有党的基层组织508个，其中党委24个（镇党委9个，机关事业单位党委5个，社区党委8个，行业党委2个）、总支21个、支部463个；有党工委5个，党组41个。全县有党员12403名。

【基层组织建设】 实施“六项工程”，开展“六大行动”，持续深化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工作，落实“四抓两整治”措施，分领域创建党建示范点23个，实施基层党建“书记项目”14个，培树标准化先进党支部25个，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16个。制定全县党建引领乡村振兴实施意见，抓党建促决战决胜脱贫攻坚5个方面23个问题和排查清零行动中发现的15个问题全部完成整改，组建“产业型”党组织104个，打造党建引领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等示范点35个。开展基层党组织带头人队伍整体优化提升行动，选聘专职化村党组织书记23名、行政村文书46名，储备培养村级后备干部628名。开展村居活动场所集中攻坚、村级集体经济增收提升行动，新改建村居活动场所24个，扶持集体经济薄弱村5个，全县村（居）活动场所全部达标，村级集体经济收入5万元以上村达93个，占68.4%。组

织开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9周年“十个一”系列活动，培树各领域党建品牌16个，实施非公企业“两个覆盖”质量提升工程，成立县非公经济组织党委和社会组织党委，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组织覆盖率分别达到92.5%、91%。

【党员教育管理】 持续加强党员教育管理，通过拍摄“主题党日”电教片、开展“微党课”评选，现场模拟召开“三会一课”等形式，推动基层组织生活全面规范。实施发展党员“育苗”行动和“培源强基”计划，发展党员194名。创新流动党员教育管理“2345”模式，建成流动党员党支部3个、红色驿站17个。做好全国党员信息管理系统维护工作，实施党员“先锋领航工程”，培树党员致富带头人834名。健全党内激励关怀机制，为1581名离任村（居）干部、妇代会主任和满70周岁的困难老党员发放生活补助76.22万元，救助困难党员56名，发放救助金13.1万元，走访慰问生活困难党员、老党员380名，发放慰问金19万元。

【城市基层党建】 持续深化“党建联盟、服务连心”行动，制定《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城市基层党的建设工作的实施方案》，召开城市基层党建联席会议4次，区域化党建联席会议24场次，签订共驻共建协议260份，选聘兼职委员46名。推行“六式”服务和网格化管理模式，深化联盟成员单位轮值共建活动，将社区划分为大网格8个、中网格28个、小网格66个，构建“社区—支部—小区—楼栋”四级党建网格体系。推进“智慧社区”建设，创新开发“魅力城关、智慧e家”智能管理服务云平台，建成党群睦邻中心11个、党建广场5个、党建引领型业委会示范点13个，架设智慧社区数字屏376块。党群睦邻中心建设得到省委组织部、市委组织部的肯定，经验和做法在人民日报社主管的《城市党建周刊》《社区党建》杂志刊登。新建东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和改建提升医院西路、人民西路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建成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智慧党建示范点2个，招聘专职社区工作者20名，配备专职副书记8名，社区工作经费提高到20万元。

【村（社区）“两委”换届】 完成全县136个行政村、9个社区“两委”换届工作。136个村选举产生村干部459名（占村干部职数415名），其中村党组织书记136名、副书记40名，村委会主任136名、副主任148名，村文书125名，书记、主任“一肩挑”125名，“一肩挑”比例91.9%，副书记兼任副主任1名。9个社区选举产生社区干部26名，其中社区党组织书记（兼任居委会主任）9名，党组织副书记8名，居委会副主任9名。换届后村党组织书记平均年龄38.5岁，大专以上文化程度84名，占61.8%；社区党组织书记平均年龄36.6岁，全部为大学文化程度。136个村选举产生村“两委”成员1142名，其中村党组织委员676名，村委会委员744名，交叉任职278名，占24.3%；女性290名，占25.4%；平均年龄43.9岁。9个社区选举产生社区“两委”成员100名，其中社区党组织委员61名，居委会委员61名，交叉任职22名，占22%；女性58名，占58%；平均年龄47.7岁。

【干部队伍建设】 2020年12月，全县机关事业单位有干部4552名，其中男2661名，女1891名。按职务层次划分，

县级领导干部35名（男29名，女6名；正县级干部6名，副县级干部29名；四班子成员22名，其他县级干部12名），科级干部939名（男803名，女136名；正科级382名，副科级557名），科级以下干部3578名；按人员身份划分，公务员及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管理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918名，事业单位管理人员853名，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2749名，其他32名（“三支一扶”29名，西部计划3名）；按学历层次划分，具有研究生学历的61名，大学学历的3475名，大专学历的902名，中专及以下学历的114名；按年龄结构划分，30岁以下657名，31~40岁的1950名，41~50岁1141名，50岁以上的804名。全县行政事业单位有职工784名。

【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 把政治建设作为党的根本性建设，加强政治忠诚教育，引导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坚定执行党的政治路线，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督促指导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贯彻《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武器，切实提高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质量。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健全完善领导班子运行机制，增强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水平。

【干部选拔任用】 贯彻落实《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加强干部政治素质考察，用足用活职务职级资源，持续规范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程序。制定《高台县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和“三方面”干部五年计划（2020—2024年）》，优化领导班子结构，增强领导班子整体功能。2020年县委先后讨论研究干部任免事宜3批128人次，其中提拔32名（正科级职务8名，副科级职务24名）、平级交流轮岗67名、因机构改革等进行职务任免29名。

【干部监督管理】 落实《高台县关于防止干部“带病提拔”的实施意见》，执行“凡提四必”、廉洁自律“双签字”、干部任前“体检”、“两谈两考两承诺两教育”和选拔任用工作全程纪实制度。加强干部日常监督管理，紧盯重要岗位、重点时期、重点对象、监督难点，常态化开展谈心谈话，推进干部提醒、函询、诫勉常态长效，对4名个人有关事项报告中发现问题的干部进行提醒，要求128名新提任和轮岗交流干部签订任职承诺和廉政承诺。

【老干部服务管理】 健全完善老干部服务管理制度，提高服务管理精准化程度，老干部各项待遇全面落实。推广使用“陇上夕阳红”App，扩大信息化平台覆盖面，提升使用率。加强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成立县委离退休干部工委，建成“社区共建型”离退休干部党支部28个、机关离退休干部党支部7个。引导老同志积极参与疫情防控、社区治理及关心下一代等工作，组织老干部开展“我看脱贫攻坚新成就”专题调研活动。

【党员干部教育培训】 举办各类主体班次19期，培训党员干部3545人次。推行县委党校示范培训、农村（社区）党员镇党委集中轮训工作，举办党员集中轮训班63期，培训7200余人次。组织315名党员干部参加省市各类调训，其中134名村党组织书记赴成县、玉门市参加全省革命老区村党支部书记培训班。组织党员干部参加全省公务员网络培训、张掖干部

在线学习、脱贫攻坚网络直播授课、网络公开课自学等，参训党员干部6500余人。收听收看全省领导干部“富民兴陇”系列讲座12期，受训党员干部1840人次。发挥宣讲组、“流动党校”作用，开展巡回宣讲67场次，接受教育培训的党员群众1.4万人次。开通“甘肃党建·高台县平台”，引导党员利用“甘肃党建”信息化平台开展学习、参加组织生活，实现党组织生活和党员教育管理线上线下全覆盖。

【人才工作】 制定《关于鼓励引导人才向基层一线流动的实施意见》《高台县名师工作室认定管理办法（试行）》。新认定命名名家工作室11个，8名优秀人才被确定为市管拔尖人才，1名青年骨干人才入选“陇原之光”人才培养计划。推进人才助力乡村振兴“十业百社万才”计划，新建“乡土人才超市”7个，调整组建10个乡村振兴专家服务团，选聘144名优秀专家人才联系65个重点产业基地或示范点。全职引进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173名，与14名2021年应届毕业生签订就业协议。为4名引进人才落实人才公寓、6名引进人才发放生活补贴，为7家用人单位发放引进人才补贴，对35个转化效益明显的国家专利给予一次性奖励，对11个人才引领型专业合作社、3名农村创业大学生给予资金扶持，支持6名乡土人才在农村建立工作室。组织实施县级重点人才项目10个，打造文化旅游人才众创基地1处，入驻能工巧匠、文化名家及团队8个。开展“弘扬爱国奋斗精神，建功立业新时代”活动，开设专栏集中推送优秀人才典型事迹32期。推荐选送的1件摄影作品获得全国人才工作新闻摄影暨短视频比赛三等奖。

（撰稿：孟崇磊　赵自龙　罗福文
方银忠　葛发鹏　张　鹏
审稿：杨永斌）

宣传工作

【机构概况】 县委宣传部加挂县政府新闻办公室、县新闻出版局、县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牌子，县委网信办设在县委宣传部，下设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服务中心、网络信息和精神文明建设服务中心。

【意识形态】 县委常委会会议分析研判、安排部署工作4次，召开意识形态工作联席会议4次，研究解决存在问题。制定《高台县党委（党组）2020年意识形态工作责任任务清单》，组织开展专项督查1次并进行情况通报。加强网络、宗教、文化、学校等重点领域意识形态阵地管理，规范各类出版物、文艺作品、报告会、研讨会、讲座论坛等意识形态阵地的管理，防止错误思想言论的传播。强化出版管理工作，深化“扫黄打非”工作，建成“扫黄打非”基层站点262个，查处非法出版物案件1起。抓好中共甘肃省委巡视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专项检查反馈问题整改工作，5个方面17个具体问题全部整改。

【理论武装】 制定《2020年度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围绕《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党的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国全省两会神等重点内容，抓好理论武装工作，组织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12次、研讨交流4次；组织开展党的十九届四中、

五中全会精神，《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等宣讲活动800余场次，直接参与人数5.7万余人次。“学习强国”学习平台实现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在职党员全覆盖。组织社科工作者开展理论研究，《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大意义》《马克思主义的批判理论及其当代价值研究》等一批研究成果在省级以上刊物发表，《五大发展理念与马克思主义发展观》《河西宝卷》教育读本等研究成果荣获张掖市社科研究成果奖。



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宣讲动员培训会

【舆论宣传】 构建起以“灵秀高台App”为主要载体的新型传播矩阵，各类媒体严守政治纪律、宣传纪律和新闻采编管理规定，坚持和完善新闻通气会、新闻发布会等制度，围绕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宣传主线，紧扣常态化开展疫情防控、“六稳”、“六保”、打赢打好“三大攻坚战”、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生态环境整治修复保护、保障和改善民生、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等主题，重点策划开展“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新时代新作为新篇章”“走向我们的小康生活”等10多项主题宣传活动，邀请中央和省、市主流媒体记者46批、170余人次来高台采访，各级媒体刊播宣传信息1.5万余条。纪录片《静静的湿地》荣获首届中国广播电视大奖，《最后的铁姑娘》《七旬夫妇几十年如一日陪伴双目失明的哥哥》荣获甘肃新闻奖。

【思想道德和精神文明建设】 贯彻落实《新时代公民思想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推进“四德”建设和爱国主义教育。选树各类先进典型，许茂俊入选“中国好人榜”，王亚飞、庄雪琴、许茂俊等入选“甘肃好人榜”，许玉鹏被表彰为第七届甘肃省道德模范，许玉鹏、张海龙、许茂俊、鲁国华、赵兴旺被表彰为第六届张掖市道德模范和提名奖；表彰高台县第六届道德模范12名、“五星文明标兵户”44户、“新时代好少年”40名。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建立领导包挂联系机制，指导创建新时代文明实践示范点13个，组建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队12支，命名新时代文明实践基地15个。组织328支志愿服务队、1.4万余名志愿者开展送科技、送文化、送健康、送温暖等志愿服务活动，在县内媒体开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专栏加大宣传力度。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甘肃大漠紫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骆驼城镇建康村荣获全国文明单位、文明村，高台县人民检察院、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骆驼城镇、骆驼城镇新建村、南华镇南岔村、黑泉镇向阳村和高台三中荣获甘肃省文明单位、文明村镇和文明校园，县消防救援大队、县卫生健康局、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高台分公司、南苑幼儿园被命名为第九批张掖市文明单位，新坝镇小坝村、合黎镇五三村被命名为第九批张掖市文明村，高台二中、西街小学、国庆小学、黑泉镇中心小学被命名为第二届张掖市文明校园。推进



表彰高台第六届道德模范

移风易俗，开展大操大办集中整治，刊播“文明餐桌公筷公勺”“文明健康有你有我”等公益广告，社会文明新风持续养成。加强和改进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坚持以红色教育提升立德树人质量，组织开展亲子阅读、“传承红色基因，争做时代新人”悦读悦唱红歌故事等活动，开展校园周边环境治理，建好、管好、用好乡村少年宫，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得到加强。

【网信工作】 健全完善网络综合治理体系，制定《高台县贯彻落实〈关于加快建立网络综合治理体系的意见〉重要举措分工实施方案》《高台县党政机关网站及新媒体管理办法（暂行）》等文件，对全县各党委（党组）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职责和任务进行明确细化。开展网上“扫黄打非”、网络恶意营销号整治等系列专项行动，全面报备、清查属地内主管主办的各类网站及媒体平台，举报色情低俗类、网络暴力类等有害信息4986条，关停注销问题网站8家，责令整改问题网站16家。加强网络传播内容建设，发挥网络正能量传播矩阵唱响主旋律，开设专栏专题，精心设置议题，组织策划网上主题宣传，及时、准确转载中央、省市主流新闻媒体的重点稿件，宣传省委、市委、县委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任务、重要举措、重大成就，“红色高台微课堂”专栏推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网上宣传内容85期，组织网评员累计转发11万余人次。

【文艺文化工作】 实施馆藏壁画砖数字化保护开发和图书数字资源扩容提升项目，建成文化馆非遗展示厅，为农家书屋、农村幼儿园小书架配送图书9112册，开展农村电影放映1019场。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举办“讲好西路军故事、传承好红色基因”座谈会、文艺晚会、主题教育等活动100余场次，开展“快乐老乡”、春节联欢晚会等群众性文化活动120余场次。加大文艺精品创作力度，电影《血战高台》完成剧本创作，《红色高台文化旅游丛书》出版发行，纪录片《静静的湿地》、中篇小说《白龙驹》、摄影《戈壁新能源照亮千万家》、剪纸《喜庆十九大共筑中国梦》、小品《思念的味道》、诗集《月照河西》、摄影《雪地起舞》等作品荣获“金张掖文艺奖”。规划实施“1+8”红色文化旅游项目，西部红色影视城、红西路军纪念科技文化卫生“三下乡”活动馆提质升级等重点项目顺利推进，全县文化产业法人单位达到217家，从业人员2864人。



科技文化卫生“三下乡”活动

（撰稿：张国福　审稿：田玉龙）

统战工作

【机构概况】 县委统战部与县民族宗教事务局合署办公，加挂县政府侨务办公室、县台湾事务办公室牌子。

【统战工作】 推进“四纳入三带头”（统战工作纳入党委重要议事日程、党委领导班子领导干部考核内容、宣传工作计划、党校和行政学院教学内容。带头学习宣传、参加统一战线重要活动、广交深交党外朋友）要求，2020年县委常委会会议研究统战工作6次，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统战、民族宗教理论政策4次；调整统战（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县委统战工作领导小组召开全体会议2次、专题会议3次，开展重点工作督查2次；统战理论政策作为县委党校主体班次培训内容，举办培训班6期受训400余人。制定《2020年全县统一战线工作要点》《2020年统战系统重点工作责任分解表》，推动各领域统战工作任务落实；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在民主党派和无党派、非公经济、宗教界、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中分别开展“不忘合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进”“弘扬爱国奋斗精神、建功立业新时代”“凝聚新力量、筑梦新时代”等主题教育活动，受训600余人；把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导权，推动统战各领域意识形态工作实践创新，夯实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

【政治协商】 县委制定《2020年度政党协商计划》，组织召开政党协商、调研协商、征求意见建议等座谈会议，促进协商计划落地见效；落实县政府部门单位与民盟高台总支和县工商联对口联系机制，做好意见建议落实反馈工作；县委制定《高台县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建设的意见〉分工方案》《高台县贯彻落实〈甘肃省民主党派代表人士队伍建设规划（2019—2027年）〉分工方案》，推动参政党建设文件精神的贯彻落实，民盟高台总支自身建设和规范化建设得到加强；鼓励支持民主党派围绕做好脱贫攻坚政策落实和全县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提升，开展民主监督工作；完善特约监督员制度，畅通建言献策渠道，42名特约监督员积极履职，以民主监督助力决策部署落地落实；制定《2020年全县统战理论政策重点调研课题计划》，形成调研报告9篇，为县委、县政府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指导工商联和县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加强思想、组织、作风建设，健全完善制度，支持他们围绕全县绿色转型高质量发展，决战决胜脱贫攻坚，保障改善民生等方面建言献策，提出意见建议72条。配合市级民主党派开展“红色旅游发展情况”“丝路寒旱农业发展情况”“农村人居环境改善情况”专题调研3次。

【联系党外代表人士】 完善“642”（入库66人，联系44人，重点培养22人）党外代表人士后备人才库，提拔任用党外干部1名；落实《党员领导干部与统战成员联谊交友制度》，全县党政领导与160名统战成员结对交友，年内开展走访交流2次以上，分层分类联系统一战线代表人士107名，开展走访慰问、座谈交流2次；发挥高台县“同心+统战示范基地”作用，组织“同心·专家服务团”成员进企业、进村社、进农户，开展送健

康、送法律、送政策、送爱心”为主要内容的社会服务活动19场次；提升打造“一领域一特色，一品牌一亮点”社会服务品牌，整合优势资源，构筑同心思想，打造“活力统战·同心家园”“不忘初心·为爱前行”“同心战疫·共克时艰”“爱心帮扶·情暖民心”品牌，开展活动23场次。

【民族宗教】 制定《高台县全面深入持久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实施方案》《创建河西民族团结进步示范走廊高台县实施方案》等文件，召开创建工作动员会、推进会，安排部署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配合省、市统战部门开展全省民族宗教理论政策“百场万人”下基层大宣讲活动；开展“民族团结从我做起”主题演讲比赛、摄影绘画展、文艺展演等“十项”系列活动。完成对口援藏任务，落实对口援藏资金67万元。

【民营经济领域统战】 坚持“信任、团结、服务、引导、教育”的方针，推进理想信念教育，组织民营经济人士赴外培训15人次，开展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企业家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专题辅导5场次，受训300余人，引导民营经济人士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在企业调研3场次，梳理意见建议15条，协调县担保公司为11户民营企业担保贷款3596万元，8家创业孵化基地为276家入驻企业减免房租71.96万元；举办高台县首届直播带货助力扶贫公益培训班1场次；联合相关部门落实“双创”政策，拨付102户企业稳岗补贴资金40万元，为38名创业者发放担保贷款565万元；发挥工商联桥梁纽带作用，深化“维护民企权益、优化营商环境”和“法润民企”等进企业法律服务活动，挽回民营企业经济损失34余万元；推进四好商会建设，新建基层商会1个，引导民营企业代表人士履行社会职责，捐资捐物299.3万元。

【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 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教育培训工作纳入全县教育培训总体规划，精心举办座谈会、专题学习会、报告会4场次，培训200余人；以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为依托，打造“红色军旅体验”“红色踏寻古迹”“红色休闲观光”三条教育路线，建成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红色教育实践基地，组织开展“凝聚新力量，筑梦新时代”主题实践活动；健全完善“八有（有党的组织，有统战力量，有骨干队伍，有制度规范，有工作阵地，有主题活动，有专项经费，有实践基地）”机制，保障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健康有序开展；在新媒体从业人员中开展“e路内外，汇聚正能量”实践活动，开展活动9场次，捐款捐物80万元；探索开展网络人士统战工作，召开“网聚正能量、共筑同心圆、奉献新力量”沙龙座谈会1次。

【台侨工作】 开展全县侨资企业、港澳台资企业摸查清理，报备两岸开展交流互访工作计划，做好台属侨眷离高返高申报工作，配合市侨联做好换届工作及海外华侨、留学生“爱心健康防疫包”摸底工作，为26名海外学子申领爱心健康包；开展台侨人士走访交流活动，为贫困台侨人士发放慰问金3000元，召开台侨人士新春茶话会1次。

（撰稿：万丽霞　审核：王生玉）

政法工作

【机构概括】 县委政法委下设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内设办公室、社会治理股、维护稳定股。

【平安建设责任制】 制定平安建设责任考核奖励实施细则，成立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下发平安建设工作要点、构建矛盾纠纷多元化调解机制的意见、加强三中心一网格建设的通知等文件。结合镇机构改革，组建县镇村（社区）实体化综治中心，落实机构编制，各镇综治办专职副主任全部转任为镇政法委员，进入镇党委班子，各镇设立镇综治中心和镇社会治理办公室，核定综治机构编制5~6名。加强政法领域意识形态责任落实，定期召开政法委员会会议，分析研判政法领域意识形态的动态动向、判断意识形态领域形势，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确保全县政法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

【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 探索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建立以政治强引领、法治强保障、德治强教化、自治强活力、智治强支撑的“五治融合”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模式。修订完善自治章程、村规民约（社区公约）161个，建成“三治”（自治、法治、德治）示范点24个、民主法治示范村79个、示范社区4个、示范学校2个，确定“法律八进”（进机关、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单位、进家庭、进宗教场所）示范点222个。扎实开展“网格化+十户联防”，依托行政区域划分一级网格9个，二级网格145个，三级网格1069个，配备网格员1262名，选派“一村一平安特派员、一村一警和一村一法律工作者”，下沉网格开展以治安防控、矛盾调解、特殊人群服务、法院案件执行、消防工作等内容为主的服务管理，为968名网格员配备了综治E通手持终端，实现社会管理在“网”上完善，公共服务在“格”中见效，安全稳定在“面”上体现。推进平安建设，对全县22个行业、127个村（社区）、277个单位、380个项目开展平安细胞、平安示范、平安提升创建工程，平安创建覆盖率达95%以上。强化特殊人群服务管理，建成未成年人观护教育基地2个，组建“少年法庭”1个，搭建青少年维权服务平台162个，建立农村“三留守”（留守妇女、留守儿童、留守老人）人员服务管理站145个，夯实基层社会治理工作基础。深化铁路护路转型发展，协助铁路公安派出所检查三品80次，会同铁路南站派出所对100多座桥梁、涵洞进行2次拉网式检查。现场检查、指导铁路旁施工安防工作4次。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制定《高台县2020年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要点》《高台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六清”行动工作推进清单》《高台县贯彻落实省委扫黑除恶“惩腐打伞”专项巡视反馈问题整改的通知》等，组织各镇、各部门单位开展新一轮涉黑涉恶线索全方位摸排核查工作。推进“打伞破网”工作，组织开展行业整治，打击“两抢一盗”、“黄赌毒”、金融诈骗等专项行动，全县立各类刑事案件375起，同比下降9.9%；受理行政案件735起，同比下降23.3%。

【维护社会稳定】 定期召开维稳形势分析研判会议，分析查找影响社会大局

稳定的隐患和问题。加强矛盾纠纷多元化调处机制建设，制定《高台县矛盾纠纷多元化调处机制实施方案》，建成各级各类调解组织175个，下设调解小组1007个，有调解人员1387人。推广矛盾纠纷“一庭三所”（法庭、派出所、司法所、律师所）联动、“情理法诉”、“5+X”等具有自身特色的多元化解机制，排查化解土地流转、项目建设、环境保护、社会保障、非法集资等方面矛盾纠纷638起，调解成功638起，成功率100%。加强重点人员管控，对摸排出的13名退役军人，全面落实优抚安置政策。对摸排出的2366名涉众型经济案件受损人员，做好思想疏导和稳控工作。强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事项40项，准予实施40项。加强应急处突能力建设，建立应急处突队伍78支1560人，巡特警队伍1支62人，适时开展应急演练，不断提升应急处突水平。

【营商法治环境】 制定《关于妥善做好妨害疫情防控违法犯罪案件依法处理工作的通知》，发出书面督促行政机关履职检查建议1件，督促市场监管部门办结价格举报案件35件，立案查处9件，作出行政处罚决定9件，涉案金额6.5万元，罚没款14.79万元。查处涉疫案件6起12人。持续开展为期3年的“维护民企权益　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以“检察为民行”主题活动为抓手，走访企业100余家，摸排问题线索5条，办结1条，办理涉企案件起诉7人。精简行政审批事项，实现“一网通办”，营造让企业和群众满意的法治化营商环境，为企业特事特办证件15件，登门为40余家企业员工办理二代居民身份证500余个。

【司法体制改革】 规范审判机构运行，建立轻重分离、快慢分道、繁简分流的多层次、体系化的诉讼纠纷解决体系，向县矛调中心分流案件253件，调处结案79件，司法确认32件，标的额610万元。组建以法官为核心的“1＋N＋N”审判团队，推行以办案法官为核心的执行团队办案模式，清理出2016年以来执行案件6089件，标的5.31亿元，结案5337件，结案率87.65%，结案标的3.54亿元，执行综合指标完成率92.55%。发挥检察机关检察职能，受理各类公益诉讼案件线索68件，制发诉前检察建议44件。健全司法监督手段，依法强化刑事立案监督，发出《要求说明不立案理由通知书》3份，《要求说明立案理由通知书》6份，发出书面纠正违法通知书12份，审核不批捕犯罪嫌疑人4件9人。打造高台“等”外领域保护公益诉讼模式，向住建、市场监管、农业农村、文体旅游等单位制发检察书11份。推进公安机关改革，完成森林公安转隶地方公安，晋升执法勤务职级97人，晋升警务技术职级5人。全面取消城镇就业、居住的人口落户限制，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全县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为34.1%，户籍人口城镇化率为43.2%，居住证持有人在居住地同等享受各项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创建“互联网+公共法律服务”新模式，开通12348法律咨询热线，建立各类微信公众号48个，官方微博8个，微信群150个，推送普法信息2.2万余条，发送手机普法短信25万多条。在县公安局看守所、县法院、县检察院建立法律援助工作站，社会律师办理各类诉讼代理案件310件，代书、咨询约1500人次（件），参与信访接待20场次，受理法

律援助案件305件，受援群众434人。

【创新社会治理】 探索社区党建引领下的住宅小区网格化治理新模式，打造社区睦邻中心，以“微网格”“微自治”“微服务”为切入点，细分网格和服务项目，通过看护楼院、邻里守望、联户联防等各种形式的防范活动，采取人防、物防和技防等措施，共同维护社区治安。县法院、检察院、公安局、司法局联合发布《关于依法治理忤逆不孝违法行为的通告》，立案处理赡养类案件纠纷11件，调处11件。深化维稳舆情“民情快递”工程，建立“一区一员一单一卡一账一评”的“六个一”联系群众的工作机制。推行特殊人群服务管理“35X”工作法，创新矛盾纠纷“情理法诉”调解法（动之以情，以情感人；晓之以理，以理服人；守之以法，以法育人；付之以诉，以诉止纷）和“5+X”调解法，为平安建设创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撰稿：梁　慧　审稿：秦学国）

机构编制管理

【机构概况】 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有下属事业单位电子政务中心，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为县委编办直属行政机构。全县有行政事业单位313个，其中党政群机关51个（党委10个、人大1个、政协1个、政府25个、群团机关5个、乡镇9个）、事业单位262个（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235个、差额拨款事业单位2个、自收自支事业单位25个）。

【乡镇机构改革】 根据《高台县乡镇机构设置方案》，县委、县政府印发的各镇“三定”规定和《高台县基层市场监督管理所整合设置方案》，7个二类镇新坝镇、南华镇、巷道镇、宣化镇、黑泉镇、罗城镇、城关镇各设置党政机构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加挂生态环境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牌子）、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2个三类镇骆驼城镇、合黎镇各设置党政机构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和社会事务办公室（加挂生态环境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牌子）、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机构规格均为股级；各镇均设置科级或副科级事业单位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加挂农产品质量检测服务中心、农村公路管理所牌子）、公共事务服务中心（加挂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文化站牌子）、政务（便民）服务中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综合行政执法队，并按相关规定设立乡镇其他机构和派驻机构；城关镇不设置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设置社区服务中心，公共事务服务中心加挂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文化站、农村公路管理所牌子，其他事业单位设置与其他乡镇相同。高台县国土资源局新坝中心所、南华中心所、黑泉中心所、城关中心所更名为高台县自然资源局新坝自然资源所、南华自然资源所、黑泉自然资源所、城关自然资源所。各镇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所职责、各工商行政管理和质量技术监督局分局职责整合，组建高台县新坝镇市场监督管理所、骆驼城镇市场监督管理所、南华镇市场监督管理所、巷道镇市场监督管理所、合黎镇市场监督管理所、宣化镇市场监督管理所、黑泉镇市场监督管理所、罗城镇市场监督管理所、城关镇市场监督管理所，为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派出机构。整合各镇原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承担的畜牧兽医方面职责，在除城关镇之外的其他镇均设立畜牧兽医工作站，实行以县级主管部门为主的管理体制。各镇不再保留内设机构卫生和计划生育办公室、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不再加挂生态环境站、湿地生态保护站、应急管理所牌子；不再保留事业单位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文化服务中心、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社会保障服务中心和单独设置的农村公路管理所，不再加挂动植物疫病防控和农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服务中心、畜牧兽医工作站牌子。

【经营类事业单位改革】 根据中共高台县委、县人民政府《高台县2020年经营类事业单位改革工作方案》，分系统成立3个经营类事业单位改革专项工作小组及办公室，具体负责抓好县公用型客运汽车站、县自来水公司、县供热公司、县种子公司、县良种繁殖场等5个经营类事业单位改革工作，各专项工作小组和涉改单位业务主管部门按程序要求报批各涉改单位改革方案，按时限要求完成改革任务。

【综合行政执法改革】 以镇机构改革为契机，整合镇党政机构、事业单位的执法力量和资源，组建统一的乡镇综合行政执法队，实现基层“一支队伍管执法”。持续深化重点领域综合行政执法改革，调整各有关部门“三定”规定，按“人”字形模式优化市场监管、文化市场、交通运输、农业等领域综合行政执法队领导体制。

【行政机构管理】 高台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更名为高台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高台县森林公安分局（高台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整建制划归高台县公安局直接领导管理，高台县森林公安分局（高台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机构名称统一规范为“高台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为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县信访局、县教育局、县审计局核定相当于部门副职的其他领导职数各1名（副科级）。根据《高台县乡镇机构设置方案》，不再保留在巷道镇、城关镇、合黎镇、宣化镇、黑泉镇、罗城镇等六个镇原环境保护站挂牌机构湿地生态保护站，其职能职责划入各镇新设立的社会事务办公室（生态环境办公室）或经济发展和社会事务办公室。

【事业单位管理】 县委党校（县行政学校）实行校务委员会领导体制，校务委员会全面领导县委党校工作。县供销合作社核增副科级职数1名，核定领导职数3名，其中设主任1名、副主任2名，选举产生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理事会、监事会后，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设理事会主任1名、副主任1名，设监事会主任1名，其中联合社理事会主任由县供销合作社主任担任，理事会1名副主任、监事会主任分别由县供销合作社2名副主任担任。新设立事业单位县商务综合服务中心、县文化旅游产业发展中心，县委、县政府总值班室。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 按时限要求完成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公示工作，应参与申报2019年度报告公示的事业单位226个，实际申报226个，报告率、公示率100%。规范开展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2020年共完成党政群机关赋码19个，事业单位设立登记2个，变更登记51个，注销登记75个。完成17个事业单位

法人公示信息抽查工作。

【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 执行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制度，调剂增加教职工编制160名，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增加编制18名，统筹调剂人才引进、人员招录编制86名，2020年分两批将136名服务基层项目人员、民生实事项目人员和医护人员纳入编制管理，乡镇机构改革中向基层倾斜编制100名，动态调整县直事业编制68名，加强教育、卫生健康、农业农村、市场监管、应急管理、商务、园区生态环境、建设工程消防管理、文化旅游、文物保护、野生动植物保护等方面的工作力量。建立“县直统筹、因需调剂、动态调整、空编返还”的“教职工编制周转池”“医疗卫生编制周转池”和“人才编制周转池”，满足全县急需紧缺高层次人才引进用编需求，破解教育、卫生等领域急需紧缺人才引进难的问题。

（撰稿：石丽娟　邓继明　肖国荣
邓　晓　刘成君　王维翠
审稿：宋文龙　万吉彪　贺德民）

县直机关党建

【机构概况】 县直机关工委辖4个党委、8个党总支、139个党支部，有党员1955名。

【学习教育】 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工作，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和全国两会精神，运用“学习强国”“甘肃党建”等学习平台，组织党员开展网上学习。机关各级党组织全年平均开展集中学习50场次、主题党日活动12次、专题研讨交流4次，上党课4次。

【组织建设】 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的意见》《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实施高台县“强堡垒、创品牌、促提升”机关党支部建设标准化提质工程，对标对表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工作，落实四抓两整治重点任务，督促机关各级党组织从严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主题党日、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创建“六有”基层服务型党组织示范点4个，整顿转化“软弱涣散”党组织5个。组织机关各级党组织书记开展观摩交流，以点带面，推进机关党建工作水平整体提升。完成50个党组织的换届和改（补）选，调整党组织隶属关系2个。建立完善党组织换届工作台账。举办县直机关党组织书记暨党务干部培训班和发展对象暨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各1期。备案登记入党积极分子87名，发展预备党员42名。全年收缴党费53.3万元。开展“一支部一队伍一品牌”创建活动，打造机关党建品牌10个。深化机关党员“三带头”活动，教育引导机关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在脱贫攻坚、乡村振兴中当先锋、作表率。落实城市基层党建“社区吹哨、部门报到”工作机制，75个党建联盟成员单位、1200多名在职党员干部参加社区疫情联防联控工作。

【作风建设】 持续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和省、市、县委各项规定，严防“四风”问题反弹回潮。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解决形式主义突出问题为

基层减负的通知》《中共甘肃省委关于解决形式主义突出问题为基层减负的若干措施》及县委要求，协助部门党组或单位领导班子持续进行“庸懒散浮拖”问题整治，切实解决不落实、乱落实、假落实、少落实、慢落实、机械式落实、应付式落实等突出问题。在机关各级党组织中实施以“10个标准化建设党支部做标杆、10个党建品牌做引领、10个共产党员示范岗（窗口）做表率”的先锋引领“三个十”计划，发挥先进典型先锋引领作用，示范带动县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学先进、争先进、创先进，推动机关党建水平全面提升。“七一”前对基础工作扎实、品牌示范作用强、党员作用发挥好的14个先进基层党组织，25名优秀共产党员、10名优秀党务工作者进行表彰奖励，命名“共产党员先锋岗”10个，“共产党员示范岗”5个，“共产党员示范窗口”10个。

【党风廉政建设】 贯彻执行党章规定，督促部门党组（党委）履行抓机关党建主体责任和党组织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班子成员落实“一岗双责”。督促机关各级党组织履行机关党组织日常监督责任，持续加强党章党规党纪的学习教育。通过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定期党性分析等多种形式，咬耳扯袖、红脸出汗，开展严肃认真的批评和自我批评，教育引导机关党员牢固树立纪律意识、规矩意识和底线意识，把执行党章党规党纪转化为行动自觉。机关各级党组织书记上廉政党课1次，平均开展廉政警示教育2场次。机关各级党组织开展谈心谈话1600多人次，1900多名党员参加组织生活会，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查找问题精准到位。协助部门党组（党委）完善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立健全党员干部廉政档案。

【述职评议考核】 开展机关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6名机关党组织书记进行大会现场述职，65名党组织书记提交书面述职报告，机关工委负责同志逐一进行点评。4个党委、8个党总支、139个党支部召开党员大会，党组织书记对抓基层党建工作进行述职，与会党员进行评议，开展民主测评。

【工委自身建设】 印发《2020年县直机关党建工作要点》，部署机关党建工作。开展机关党建调研2次，总结县直机关党建经验做法，加强工作督促检查，确保机关党建工作部署有效落实。十五届县委第五轮巡察反馈的4个方面12个问题已完成整改。教育党员干部守纪律、讲规矩，自觉树立和维护清正廉洁形象。

（撰稿：李智勇　审稿：丁秀华）

信访工作

【机构概况】 县信访局内设办公室、综合协调股、办信股。

【信访接待】 办理群众来信来访376批1409人次，比2019年减少89批596人次。来信来访主要涉及制种款兑付、土地流转、扶贫惠农政策落实、征地补偿、村务管理、工资拖欠、劳动关系确认、社会保险报销、物业管理、供暖、房屋质量、拆迁补偿、社会治安、经济纠纷、不服法院判决、执行不到位、政府救助等方面。

【信访体制机制】 印发《2020年全县信访工作要点》《信访工作考核办法和细则》，县委常委会会议、县政府常务会研究信访工作6次，主要领导批阅信访工

作重要文件30多次，分管领导组织召开信访工作联席会议6次，其他县级领导不定期围绕分管领域和包挂案件召集会议，研究推动信访事项，推动重点信访问题及时解决。

【信访制度改革】 推进阳光信访、责任信访、法治信访，提高社会和群众对网上信访的知晓度，网上信访成为群众信访的优先渠道。全年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99.73%、按期答复率96.05%，群众参评率94.06%，群众满意率98.63%，化解信访事项平均办理时限15天，比2019年减少32天。通过信访信息系统转送、交办信访事项598件。探索和推广让群众“最多访一次”的做法，建立矛盾多元化调处中心，推动信访事项及时就地解决，全年成功调处204件。

【领导干部接访】 协调县委、县政府领导约访、下访分管领域的来访群众，督促各镇、部门实行领导接访制度，形成各级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常态化。县四班子领导全年信访接待127批261人次。

（撰稿：胡光荣　审稿：孙建宾）

巡察工作

【机构概况】 县委巡察办内设综合股、业务股、督查股。

【巡察领导】 县委常委会会议10次听取研究、安排部署巡视巡察工作，县委常委会会议、县委理论中心组5次列入巡视巡察学习内容，召开县委书记专题会议1次、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会议5次，对标省委、市委巡视巡察，研究确定巡察制度机制、巡察组长授权和人员抽调、巡察轮次和对象等重要事项，审定巡察报告、点人点事，强化巡察动员、反馈、整改等重点工作督导指导，协调解决巡察经费、机构设置、人员调配等重大问题。建立巡察反馈问题一张清单到底制度，通过问题清单、责任清单、整改清单，压实整改主体责任，增强整改监督实效，形成县委总负责、领导小组推进实施、巡察办和巡察组具体落实的巡察工作格局。

【县委第五轮常规巡察】 2020年5月19日开始，7月30日结束。对县委宣传部、县委政法委、县委直属机关工委、县总工会、县妇联、红西路军纪念馆、县人社局、县统计局进行巡察。发现问题92个，其中问题线索4个，已整改84个，反馈问题整改率91%。

【县委第六轮常规巡察】 2020年11月10日开始，对35个村（社区）进行巡察，巡察村（社区）145个，实现对村（社区）巡察全覆盖，发现涉及群众利益方面的问题745件，其中问题线索174个，立案查处14人，组织处理57人。对9个镇11个部门单位开展大气污染防治机动式巡察，发现问题116个。

【脱贫攻坚专项巡视】 配合省委第九巡视组对高台县开展脱贫攻坚专项巡视工作，做好协调服务、后勤保障、信访维稳等各项工作，保障省委巡视、市委巡察工作完成。

【制度建设】 制定《中共高台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规则》《中共高台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规则》《县委巡察组作风纪律评估实施办法（试行）》，规范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巡察办、巡察组工作；制定《关于在巡察工作中加强协作配合促进各类监督贯通融合的

实施意见》，促进县委巡察机构与县纪委监委机关、县人大机关、县政协机关、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县信访局、县财政局、县审计局、县统计局等部门单位的协作配合。制定《中共高台县委巡察成果运用办法（试行）》，围绕巡察成果运用重点环节，健全巡察反馈、巡察移交、巡察整改、巡察督办完整链条。制定《县委巡察报告质量评审标准（试行）》，提高巡察报告质量。修订完善《县委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成效评估办法（试行）》，准确评价被巡察党组织整改成效，推动整改工作落到实处。制定《县委巡察反馈问题一张清单到底制度（试行）》，压实巡察整改主体责任，增强整改监督实效，确保反馈问题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制定《县委巡察机构保密工作规定》《县委巡察办印章管理制度》等8项制度，强化内控管理。

【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 落实巡察整改“双责任、双报告、双公开”要求，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参加巡察动员会、反馈会，县纪委、县委组织部派人参加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巡察办、巡察组审核整改方案、整改情况报告，形成党组（党委）和纪委各负其责、主要负责人和党组（党委）分别报告、党内公开与社会公开同步进行的整改工作合力。根据《县委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成效评估办法（试行）》，构建以服务对象满意度为主要权重的“双反馈两公开”和“三方评价”（巡察办和巡察组专项评价、干部职工民主测评、管理对象和服务对象公共评价）闭环，围绕“六查六看”量化评分标准，评定整改效果。县委第六轮巡察专门组建一个巡察组，对2019年接受市委巡察的县司法局、县审计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县应急管理局和县人大办等9个部门单位进行“回头看”督查，对整改要求、整改责任、整改组织、整改任务等方面落实情况进行重点检查，对发现的应付式整改、虚假整改、边改边犯等问题，通过量化评分的方式，评出“好”“较好”“一般”“差”等次，在一定范围内进行通报。

【队伍建设】 新成立6个综合纪检监察组，18名工作人员纳入巡察人才库。制定《高台县抽调优秀年轻干部到县委巡察岗位培养锻炼实施办法》，吸收组织、人事、财政、审计等部门的70名优秀年轻干部进入县委巡察工作人才库。举办县委巡察工作培训班2期，邀请组织、宣传、财政、环保等业务部门专业人员对参与县委第五轮、第六轮巡察的干部进行巡察理论和业务知识培训，选派2名干部参与省委巡视工作、1名干部参与市纪委办案、1名干部到纪检监察室跟班学习。

【信息化建设】 对2019年至2020年形成的巡察工作资料进行整理归档，整理档案400余盒。接通纪检监察内网，配备内网计算机、打印机、“三合一”防护系统。结合巡察工作，对巡视巡察数据管理系统全程指导运用，发现的问题线索、整改问题全部录入。

（撰稿：盛文龙　审核：张永堂）

党校工作

【机构概况】 中共高台县委党校为县委直属事业单位，挂高台县行政干部学校、高台县农业技术培训中心牌子。

【党员干部培训】 2020年培训各级各类党员干部13936人次。举办全县新进村“两委”班子成员培训班、新进镇领导班子成员暨镇帮扶干部培训班、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轮训班、县直机关党组织负责人暨党务干部培训班、全县妇女干部培训班、工会干部培训班、扶贫干部培训班、统一战线代表人士培训班、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组织负责人培训班、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党员致富带头人示范培训班等主体班次11个16期，培训党员干部3171人次。组织学员赴甘肃丝路新世纪有限公司党建示范点、黑泉镇向阳村妇女工作综合示范点、高台县老来乐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张掖智能制造产业园、甘州区碱滩镇普家庄村农村人居环境改善示范点、八步沙六老汉治沙纪念馆、兰州战役纪念馆、会宁会师纪念馆等20多个教学点进行现场教学。承办中共省委组织部委托的全省革命老区村党支部书记培训班3期，培训396人次。

【富民兴陇讲座】 组织全县领导干部收听收看全省脱贫攻坚网络公开课10期，受训人数560人次；组织全县领导干部收听收看全省领导干部“富民兴陇”系列讲座12期，受训人数1698人次；组织全县领导干部收听收看全市“党课开讲啦”系列活动直播党课第三讲，受训人数143人次。

【巡回宣讲】 组织教师在各镇、部门单位、村（社区）、企业开展巡回宣讲、党课辅导及理论对谈活动78场次，受训人数8400多人次。

【农业技术培训】 培训农机驾驶员128人。

【教学科研】 开发新课56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等为主题，开发《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世界贡献和文明价值》《体现大国担当，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解读》《学好用好〈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等专题党课42节；以弘扬红西路军精神为主题，开发《永恒的旗帜，不朽的丰碑——红西路军精神永远活在我们心中》《心向光明，行必有方——西征中的红军女战士》《初心的力量，信仰的丰碑——缅怀高台县第一名共产党员王铭五》等精品课8节；以生动感人的红色小故事为题材，开发《红廉相融建新功》《谁把人民群众放在心上，人民群众就把谁放在心上》《红西路军精神永远活在我们心中》等精品微党课6节。组织教师研讨分析中央和省市县重大决策部署，形成《脱贫攻坚实践经验与成果巩固研究》《如何提升城市基层党建工作水平》《农业机械化助推乡村振兴战略》等5篇专题调研文章，在《中文信息》《新丝路》《农民致富之友》《农业开发与装备》等刊物发表。对开发的红色精品课程和微党课，列入不同培训班次，确保每期培训班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课时不低于总课时的70%。创新教学方式方法，改进讲授式教学，运用研讨式、案例式、模拟式、体验式、辩论式等教学方法，调动教师和学员的积极性，增强教学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开展网络教学、电化教学，实现课堂教学多媒体使用率达到100%的目标。依托“甘肃省党员干部党性教育实践高台红西路军纪念馆教学基地”“甘肃行政学院高台教学科研基地”

等资源，拓展现场教学、社会调研、联合办学等教学形式，提高学员运用所学理论和知识指导实践、解决问题、推动工作的能力。

【队伍建设】 选调3名中学年轻教师充实党校教师队伍，聘请甘肃省总工会干部学校高级讲师、张掖市农机服务中心副高级工程师、卓越教育（高台）执行校长、甘肃鑫星律师事务所律师等在高台党校授课，邀请县委书记、县委组织部部长、县委统战部部长及县直机关工委、县农业农村局、县文广旅游局等20多名部门单位领导到党校授课。先后选派教师参加甘肃省委党校系统骨干师资培训、张掖市西路军精神宣讲骨干教师培训、张掖市红色教育名师好课评选、张掖市红色教育微党课评选、张掖市红色精品课评审等14人次。开展精品课打造工程、好科学研工程、普通话水平提升工程、周末读书工程，提升教职员工的政治素质、理论水平、业务能力和敬业精神。

【教学管理】 落实班级管理、教育教学、培训管理、后勤服务、财务管理等方面的规章制度，做好班次联络、方案制定、教学安排、开班准备、组织报到、资料发放、教学管理、质量评价、培训考核、资料归档、成绩反馈等环节的衔接落实工作，形成各项工作统筹协调、分工协作、各负其责、有序推进的局面。

【后勤保障】 做好培训期间的学员食宿、车辆服务、沟通协调工作。按要求准备好教学场地、电教设备，保证水电供应，满足各类班次需要。

【精准扶贫】 对联系的黑泉镇沙沟村建档立卡户进行全面核查。联系制种公司在沙沟村种植瓜菜制种200亩、花卉蔬菜制种100亩、商品玉米250亩、其他经济作物140亩。配合村委会完成主干道路硬化2公里、毛渠衬砌2公里，建成1400平方米的文化广场。组织干部群众对村主干道、河流渠道、社居民点、房前屋后、田间地头和垃圾集中堆放点进行集中整治，植树造林3150棵。

（撰稿：王兴和　审稿：顾德胜）

档案管理

【机构概况】 县档案馆馆藏1949年10月以来89个全宗、8个类档案41346卷（册、袋）35054件，图书资料13255册，有少量中华民国时期的地契档案和文书档案。



干部业务学习

【档案工作规范化管理】 严格贯彻落实《归档文件整理规则》《机关文件材料归档范围和文书档案保管期限规定》，指导、督促县属部门单位抓好档案规范整理。全年完成37个单位档案整理且全部达到“当年清”，整理文书档案31卷2422盒29167件，科技档案12426盒35051件，其他档案597盒919件。完成县水务局、交通局、林草局、湿地局等26项项目工程档案验收，确保重点建设项目竣工

验收顺利进行。

【档案接收征集服务利用】 接待档案利用者656人次，查阅档案1589卷（册、件）。接收各镇、部门、单位文书档案1006盒12456件、电子档案3.1G。征集、整理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文物照片、红西路军人物照片、甘肃省各地西路军遗存照片等21盒1879张。接收《殷氏家谱》1册。

【档案信息化】 扫描文书档案18.51万幅。在县政府门户网站挂接开放档案目录513条。

【档案宣传与教育】 在“6·9”国际档案日，以“档案见证小康路、聚焦扶贫决胜期”为主题开展宣传活动，悬挂“增强全民档案意识”“档案承载历史，档案延续文明”等条幅，印发宣传材料600多份，展出“在建设小康社会和扶贫领域过程中取得的成绩”宣传展板，向社会各界展示高台县从扶贫之路到小康之路的历史变迁。围绕机关档案分类方案、归档范围、保管期限表“三表合一”制度，档案法律法规等，举办各类培训班4场次，参加250人次。



档案整理培训

【县档案馆搬迁】 2020年8月27日，投资970多万元的县档案馆大楼竣工，搬迁至崇文路288号。档案馆建筑面积1962.06平方米，内设档案整理室、档案扫描室、开放档案阅览室、档案展览室、档案库房及资料室等各类功能用房。

（撰稿：张 昱 审稿：杜燕琼）

党史研究

【党史编研】 《中国共产党高台简明历史（1979—2011）》出版发行。由中共党史出版社出版，作为党史读物免费发放给全县干部群众和中小学生。续编《中国共产党高台大事记（2012—2020）》。编纂完成《红西路军历史简明读本》，报出版社审读。完成张掖市委党史研究室分配的《红西路军革命精神研究》专题第四章“红西路军革命精神的地位和作用”的撰稿任务。整理编写《书箱寄深情》《血染的金子》《海螺号》等红色故事28篇，在有关书籍、报刊上发表。编辑完成《高台县脱贫攻坚工作纪实》专题资料及《鲁义平：党的政策好》《张文红脱贫二三事》《助力脱贫攻坚贡献巾帼力量》等10篇口述史资料。完成甘肃省社科联与张掖市社科联项目《红西路军革命精神的时代价值研究》的编写工作。绘制《高台县革命遗址遗迹分布图》，整理汇总高台县红色旅游景点，参与高台县红色旅游相关规划的编制工作。

【党史宣传教育】 配合有关媒体完成《第一位高台籍共产党员王铭五》《救助徐一新》《高台纪事：苏维埃高台县政府主席许青年》等红西路军故事和人物采访拍摄工作。以《讲好西路军故事 把红色基因传承好》为题，为甘肃省文旅厅调研组、高台干部学院、县市场监管局等单

位上西路军专题党课10场次。在甘肃高台网微信公众平台开办“高台党史微课堂”专栏，刊登党史文章65篇。在《甘肃党史工作》等刊物发表党史宣传文章2篇。

【学习交流】 和张掖市其他县（区）党史研究室开展学习交流5次，学习推进党史研究、资料征编、阵地建设和党史队伍建设等方面的工作经验，查找差距不足，提升工作水平。

（撰稿：张　宁　审稿：陈晓霞）

高台县人民代表大会

【机构概况】 高台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设主任1名、副主任4名、委员19名、代表147名。内设办公室、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农业和环境资源保护工作委员会、法制工作委员会、教育科技文化卫生工作委员会、代表联络工作委员会、信访室。

【高台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2020年1月17日至19日召开。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县长刘伟红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县人大常委会主任杨建平所作的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代理院长齐焕所作的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强峰所作的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审查《关于高台县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书面）》，批准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审查《关于高台县2019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2020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批准2020年财政预算。选举周多亮、盛丽燕为高台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选举刘万全、杨多军、张会明、郑海明、唐锋、黄大磊、雷建明为高台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选举马啸红为高台县监察委员会主任，选举齐焕为高台县人民法院院长。表决通过高台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社会建设委员会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委员名单和高台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委员名单、政府工作报告及各项工作报告的决议。

【高台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2020年9月1日召开，补选张龙为高台县人民政府县长。



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高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会议】 2020年1月8日召开第二十六次会议。传达学习张掖市纪念地方人大设立常委会40周年暨市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2018年度财政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高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召开高台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的决定（草案）》的议案；讨论高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讨论稿）；讨论县人大常委会关于高台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以来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讨论稿）；听取和审议《高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接受有关人员辞职请求的决定（草案）》的议案；人事任免。

1月15日召开第二十七次会议。听取和审议高台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代表变动和补选代表的代表资格审查情况的报告、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提请审议《关于接受有关人员辞职请求的决定（草案）》的议案。

3月30日召开第二十八次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2019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审议县人大常委会2020年工作要点（讨论稿）；补选张掖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人事任免。

5月29日召开第二十九次会议。传达学习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精神；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2019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实施情况的报告；审议县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实施情况的报告（书面）；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工业领域招商引资和项目落地情况的报告；审议县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关于全县工业领域招商引资和项目落地情况的调研报告（书面）；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全县食品安全工作情况的报告；审议县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关于加强全县食品安全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书面）；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高台县2020年地方政府债券安排计划和全县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批准2020年全县财政预算调整方案，批准县政府提出的2020年地方政府债券安排计划；人事任免。

7月9日召开第三十次会议。补选张掖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8月7日召开第三十一次会议。传达学习市四届人大五次会议精神；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2020年上半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情况的报告、关于2019年财政决算和2020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批准2019年县级财政决算；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2019年度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关于《张掖市城市道路交通管理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审议县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张掖市城市道路交通管理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书面）；人事任免。

8月26日召开第三十二次会议。听取和审议高台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变动和补选代表的代表资格审查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提请审议的《关于调整高台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组成人员决定（草案）》的议案、《关于召开高台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的决定（草案）》等相关议案。

9月23日召开第三十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草畜产业发展情况的报告；审议县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关于全县草畜产业发展情况的调研报告（书面）；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七五”普法工作情况的报告；审议县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关于全县“七五”普法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书面）；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全面禁止非法野生动物交易、革除滥食野生动物陋习、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的决定》贯彻实施情况的报告；审议县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

查《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全面禁止非法野生动物交易、革除滥食野生动物陋习、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的决定》贯彻实施情况的报告（书面）；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高台县2020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批准2020年全县财政预算调整方案，批准县政府提出的2020年地方政府债券安排计划。

12月11日召开第三十四次会议。传达学习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情况的报告；审议县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情况的报告（书面）；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县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关于2019年度财政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关于2019年度全县金融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2019年度全县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书面）；审议《高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办法（草案）》；人事任免。

【监督工作】 对财政预算审查监督，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执法检查，听取审议县政府计划、预算、审计等工作报告，依法审查批准并作出县级财政预算调整、政府债券安排计划等决议决定，推动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听取审议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督促县政府及相关部门抓好整改。履行人大国有资产监督职能，听取审议2019年度全县金融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和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对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提出意见建议。聚焦经济社会发展监督，围绕提升县域经济综合实力，常委会连续四年将支柱财源建设和工业经济运行情况列为监督议题，年初专题调研全县工业领域招商引资和项目落地情况，半年组织代表对全县工业和城市建设及社会事业重点项目建设情况进行视察，通过实地察看、听取汇报、座谈交流等方式，全面了解项目建设进展、企业生产销售等情况，支持和督促政府抓项目扩投资，稳增长促发展。听取和审议上半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情况的报告，从做好规划编制、抓好工业项目、巩固提升支柱产业、推动文化旅游发展等方面提出审议意见，为全县经济发展献策助力。聚焦乡村振兴实施强化监督，组织对全县草畜产业发展情况进行专题调研，听取和审议县政府专项工作报告，了解掌握全县草畜产业发展现状，探讨产业提质增效的思路，明确产业促农增收的重点。组织部分张掖市、高台县人大代表对全县农业农村重点工作进行视察，针对存在的问题，建议政府及相关部门坚持以点带面、示范引领，稳妥推进人居环境改善，培育壮大富民增收产业，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推动全县乡村振兴战略深入实施。聚焦保护生态环境强化监督，组织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向政府和有关方面转交审议意见并跟踪问效。关注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跟踪督办人大代表在生态环境保护方面提出的意见建议，推动解决农村饮用水安全、生态公益林灌溉等群众关心关注的问题。聚焦保障改善民生强化监督，围绕群众关注的食品安全问题，组成调研组采取实地查看与随机走访相结

合，深入农贸市场、超市、食品加工作坊、学校等地，对全县加强食品安全工作情况进行专题调研，督促县政府及相关部门按照“四个最严”要求，强化工作保障、健全长效机制、提升监管能力，切实筑牢食品安全防线。组织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执法检查，听取和审议县政府专项工作报告，建议政府及相关部门进一步落实好《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的各项规定，强化疫情防控工作措施，防范重大公共卫生风险，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聚焦推进法治建设强化监督，把宪法法律的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贯穿到履职全过程，推进宪法宣传教育，落实宪法宣誓制度，强化宪法意识，弘扬宪法精神。把学习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摆在突出位置，抓住普法这个关键，组织开展“七五”普法工作调研，听取和审议政府专项工作报告，建议县政府及相关部门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学习宣传作为“八五”普法工作重点，科学谋划工作思路，着力提升法律规范的治理效能。对《张掖市城市道路交通管理条例》等4部法律法规实施情况进行执法检查，发现问题并督促整改，促进法律法规正确有效实施。把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纳入人大监督工作内容，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2019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提出改进工作的意见建议。做好信访工作，全年批转办理答复群众来信12件，接待群众来访25人次。聚焦提升工作质效强化监督。发挥计划预算审查和法制咨询专家智库作用，邀请咨询专家参与财政预决算、预算调整、规范性文件备案等方面的工作，提出意见建议，为常委会加强预算审查和法律监督提供有力支持。制定《高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办法》，对备案范围、职责分工、审查标准和程序等方面作出规定，促进备案审查工作制度化、规范化。跟踪落实审议意见，落实清单交办、台账销号制度，健全完善跟踪督办机制，采取主任会议听取交办落实情况、现场察看办理进展情况、常委会会议审议整改情况等方式，推进审议意见落地见效。

【代表工作】 先后邀请40名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145名代表参加常委会组织的调研视察和执法检查，让代表在履职实践中提升能力、发挥作用。推荐代表参加“一府一委两院”的征求意见座谈会、听证会、庭审观摩等活动，反映群众意见呼声，发挥桥梁纽带作用。为代表订阅学习资料，定期推送法律法规、人大业务知识、常委会工作动态等，保障代表知情知政。提高建议办理质量，坚持常委会领导重点督办、政府分管领导负责领办、相关部门具体承办、常委会各工作机构对口催办、领衔代表现场察办工作制度，完善面商面复机制，执行建议办理答复逐级审核签字制度。常委会在经常性督办的基础上，扩大重点建议督办范围，对部分重点建议进行现场察办、跟踪督办，开展代表建议办理“回头看”，听取审议县政府专



代表视察农业农村工作

项报告，对办理工作进行满意度测评，提高代表建议办理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县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以来交办的44件代表建议，全部办理完毕并答复代表，代表建议所提问题已经解决和基本解决的39件，占88.6%。加强代表履职保障，把学习培训作为提高代表履职能力的基础性工作，举办集中培训班和专题培训班，围绕学习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提升代表履职能力，对县人大代表和县、镇人大工作者进行全员培训。落实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代表联系选民制度，通过视察调研、登门走访、召开座谈会等方式，促进“两联系”制度常态化。坚持半年走访代表，向代表报告人大常委会和“一府两院”工作，听取代表对全县各方面工作的意见建议。严格落实代表述职评议制度，实现县、镇人大代表届内向选民述职评议全覆盖。健全完善代表履职管理机制，推进代表履职档案规范化建设，促进代表依法履职、规范履职。组织开展人大代表风采宣传活动，宣传代表履职事迹，发挥代表示范作用。提升镇人大工作水平，加强对镇人大工作的联系指导，落实常委会领导固定联系镇人大工作制度，组织对镇人大规范化建设进行调研，全面梳理完善镇人大工作制度和工作流程，规范镇人大主席团、镇人大办公室工作运行机制。指导各镇人大加强“人大代表之家”建设、运行和管理，以“家”为依托，积极组织代表开展学习培训、接待选民、述职评议等活动，促进“代表之家”正常化、规范化运行。

【依法决定重大事项】 依法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先后审查批准并作出县级财政决算、预算调整、政府债券安排计划等决议决定。加强与“一府一委两院”的沟通联系，跟踪监督重大事项落实情况，推动决议决定得到有效落实。

【人事任免】 根据法律规定和程序，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31人次。执行宪法宣誓制度，组织新当选和新任命人员举行宪法宣誓仪式。



国家工作人员举行宪法宣誓

【自身建设】 坚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会前学法和调研视察、执法检查前学习制度，学习宪法法律知识和人大制度理论，增强常委会组成人员和机关干部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的能力。加强党的政治建设，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执行民主集中制，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促进党内政治生活常态化、规范化。把全面从严治党与人大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制定印发年度安排意见，列出主体责任清单，靠实工作责任，层层传导压力，推动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责任落到实处。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改进调研视察、执法检查等工作，在持续转变作风、改进工作中增强履职实效。改进会议审议组织方式，建立常委会组成人员重点发言制度，通过准确确定议题、会前深入调研、明确发言重点等措施，提高会议质量。树立尊重代表、服务代表的理念，落实代表

联络机制，支持代表依法履职，倾力为代表履职和发挥作用创造条件。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多渠道、多层次、多角度加强对人大工作的宣传报道，传递人大好声音，讲述人大好故事。

【领导名录】

高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主　任：杨建平

副主任：关鹏明　张会忠　周多亮

盛丽燕（女）

（撰稿：周彩霞　审核：范永海）

高台县人民政府

县政府工作概述

【机构概况】 高台县人民政府设置工作部门为办公室、发展和改革局、教育局、科学技术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公安局、民政局、司法局、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自然资源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水务局、农业农村局、商务局、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卫生健康局、退役军人事务局、应急管理局、审计局、林业和草原局、市场监督管理局、统计局、医疗保障局。其中办公室挂县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政府外事办公室、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牌子；发展和改革局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牌子；科学技术局挂外国专家局牌子；自然资源局挂不动产登记管理局牌子；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挂人民防空办公室牌子；农业农村局挂扶贫开发办公室牌子；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挂文物局牌子；林业和草原局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牌子；市场监督管理局挂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知识产权局牌子。

【县政府全体会议】 2020年1月3日召开第十二次会议。讨论修改县政府提交县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的《政府工作报告（征求意见稿）》，安排部署近期重点工作。

6月16日召开第十三次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两会期间的重要讲话和全国两会精神，解读学习近期国家和省上重要政策文件，分析当前全县经济形势，安排部署全县项目资金争取、“六保”工作和上半年经济社会发展工作。

【县政府常务会议】 2020年2月20日召开第44次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同志在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上的讲话精神，省委、省政府《关于坚决打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等内容；听取全县春耕备耕、工业企业复工复产、春季植树造林准备情况、“十四五”规划编制进展情况汇报；讨论研究《高台县农村闲置住宅集中整治工作方案》《关于抓好“三农”领域重点工作确保如期实现全面小康的实施意见》。

4月7日召开第45次会议。集中学习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的意见》，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等内容；传达学习中央和省市相关会议精神，讨论研究高台县贯彻落实意见；听取一季度重点信访事项、安全生产工作、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情况汇报；讨论审定《高台县人民政府2020年工作要点》《落实2020年省委省政府为民办实事实施方案》等文件。

5月18日召开第46次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同志对安全生产作出的重要指示，林铎同志在甘肃省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动员部署会议上的讲话

精神等内容；传达学习中央和省市相关会议精神，讨论研究高台县贯彻落实意见；听取全县脱贫攻坚、生态环境保护问题整改情况汇报；研究讨论核定城镇燃气工程安装收费标准、乡村振兴农村房屋改造项目专项贷款实施方案、城市道路冰雪清除管理办法等相关事宜。

7月15日召开第47次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文章《关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补短板问题》和习近平在宁夏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等内容；传达学习全省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推进会精神等，讨论研究高台县贯彻落实意见；讨论审定《高台县“六保”工作方案》。

9月7日召开第48次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同志在安徽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同志在企业家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市场主体的实施意见》等内容；传达学习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全省防汛救灾电视电话会议和全市防汛减灾会议等精神；讨论审定《关于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9月24日召开第49次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同志在湖南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同志在基层代表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等内容；传达学习全省扶贫产业体系建设现场会，全国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电视电话会议等精神；听取信访工作、红色文化旅游工作、“百日攻坚”行动、生态环保工作、安全生产和近期安全生产大检查集中专项整治情况汇报；讨论审定《高台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实施方案》《高台县人民政府质量奖实施办法》。

10月15日召开第50次会议。集中学习9月28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行为的通知》等内容；传达学习国家应急管理部危化监管司约谈会议、市安委会2020年第四次全体（扩大）会议暨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工作会议等会议精神，讨论研究高台县贯彻落实意见；听取《全县2020年项目工作进展情况和2021年项目计划汇报》。

11月4日召开第51次会议。集中学习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精神、习近平同志对脱贫攻坚工作重要指示精神等内容；传达学习省安委办督导“9·14”事故座谈会议、省安委办督导检查“9·14”事故反馈会议等会议精神，讨论研究高台县贯彻落实意见；听取《全县新冠肺炎疫情秋冬季防控工作情况汇报》《全县职业健康暨尘肺病防治攻坚行动工作情况汇报》；讨论研究《关于推进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11月25日召开第52次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同志在江苏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同志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等内容；传达学习全国冬春农田水利暨高标准农田建设电视电话会议、全省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电视电话会议等相关会议精神，讨论研究高台县贯彻落实意见；听取《全县审计工作汇报》《全县“七五”普法工作情况汇报》。

12月21日召开第53次会议。集中学习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等内容，听取全县十大生态产业发展情

况、全县食品安全工作情况汇报，讨论审定《高台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实施方案》《高台县进一步促消费扩内需专项行动实施方案》。

【主要经济指标】 全县生产总值完成55.41亿元，比2019年增长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完成19.82亿元，同比增长5.54%；第二产业增加值完成8.58亿元，同比下降1.8%；第三产业增加值完成27.01亿元，同比增长1.6%。固定资产投资完成25.65亿元，同比下降9.24%。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17.21亿元，同比下降7.2%。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2.3亿元，同口径增长2.5%。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8057元，同比增长5.3%。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6202元，同比增长7.5%。

【工业经济】 全县工业企业149户，其中规上工业企业24户，实现增加值4.19亿元，同比增长7.2%。构建农副产品加工、新型能源、矿产品加工、精细化工为重点的生态工业体系，保障供应链产业链稳定，开工建设重点工业项目19项，泰聚环保、泽佑新材料、鼎圣化工等项目即将建成，20万吨中温焦油加氢项目完成中期交工，中能新能源公司、吉电新能源公司、源通华泰热力公司等4户企业升规入库。实施“十强双百”企业振兴计划，支持企业扩能升级，加强金融支持企业力度，各银行业机构为企业发放贷款4.47亿元，县担保公司为企业担保贷款79笔2.09亿元，保障企业正常运行。加大传统企业改造提升力度，宏源萤石矿生产系统、大漠紫光节水治污等一批技改项目建成运行。提升盐池工业园平台功能，盐池工业园污水处理厂、热源厂、供水站、职工生活区、应急救援中心等基础设施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安监环保一体化监管平台和门禁及视频监控系统已建成，正在调试运行。高台工业园区居2019年度省级开发区考核评价第3名，盐池和南华化工产业集中区通过省级承载能力评估认定。

【农业农村】 农业增加值完成19.82亿元，同比增长11.78%。始终把脱贫攻坚作为第一民生工程，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做好监测户和边缘户帮扶工作，实施扶贫特色产业培育工程，贫困人口人均可支配收入达13845元，通过省级脱贫攻坚成效考核。坚持丝路寒旱农业发展方向，签约落地上海特石、深圳茂雄等一批龙头企业，推进粤港澳蔬菜供应、玉米制种、生猪养殖繁育等基地建设，带动全县发展蔬菜产业17万亩，玉米、瓜菜制种13.4万亩，新建10万头生猪养殖繁育基地2个，新增标准化养殖场区22个，全县畜禽饲养总量达到253万头（只），被列为“全国农村绿色发展综合试点县”“全省农民专业合作社质量提升整县推进试点”。创新“三联四保”融资模式，开展清洁村庄示范创建，开工新建房屋2301户、改建房屋13515户、拆除空置房屋1680户，建成20户以上连片示范点95个，改造农村户厕3771户，新（改）建农村道路75公里，改造电网37公里，敷设污水管网13公里，农村村居风貌呈现新变化。推广“五新”技术，引进果蔬新品种40个，推广标准化栽培等新技术15项，建成各类农业科技示范点31个。实用农机具广泛应用，补贴政策全面落实，农业机械化综合作业水平达80.5%。持续完善农业产业化经营体系，发展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农民合作

社、家庭农场1075家，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64%，合作社中运营较规范以上比例达到79.81%，合作社年销售收入2.23亿元，带动农户2.5万户。打造高台农业特色品牌，“高台河西猪”“高台胭脂鸡”“高台黑番茄”“高台辣椒干”4个农产品获得国家地理标志认证，高台辣椒干被评为全国乡村特色产品，全县“三品一标”农产品种植面积达到41.99万亩。推进全国乡村治理体系试点建设，骆驼城镇、巷道镇和果树村、梧桐村、东联村等21个行政村（社区）乡村治理示范镇、村先行试点，成效显著。统筹推进农村各项改革，136个村全面开展农村集体资产股份制改革，112个村完成登记赋码，颁发集体经济组织证书，占全县行政村总数的82.4%。

【城镇化建设】 市政基础设施不断完善，解放南北路、巷宣路城区段完成改拓建，城区污水处理厂（三期）工程加快推进，智慧路灯完成改造，新建城市停车场2处，新增停车位135个。加快棚户区改造步伐，完成住房安置271户，改造老旧小区59户，开工建设商品房368套5万平方米，城市面貌持续改善。启动实施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建立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处置的垃圾分类系统，实现城区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加快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改善，建成太安村、贞号村、明水村、红山村等示范点28个；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完成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5个，建设高标准农田8万亩，新（改）建农村道路75公里，改造电网37公里，敷设污水管网13公里。建成农村公厕44个，实现行政村公厕全覆盖。落实农村危房动态监测制度，深入排查整治农村住房安全隐患，全县8个镇、135个行政村、2个农场30055户住房中A级8944户、B级21111户，未发现C、D级住房。

【生态建设】 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探索生态优先、绿色发展路径，全县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全年空气优良天数比例达到83.2%，地表水和地下水水质达标率100%。实施国土绿化行动，完成人工造林15.4万亩、种草封育10.8万亩，全县森林覆盖率达12.9%，新坝镇被评为甘肃特色气候小镇，九坝村、十坝村被命名为国家级“森林乡村”。坚决扛牢生态环保政治责任，黑河流域上下游横向生态补偿机制试点工作扎实推进，中央、省市环保督察交办的各类问题按时序完成整改。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持续强化河湖长责任制落实，深入开展“河湖清四乱”行动，完成黑泉镇等4个水源地搬迁、拆并工程，实施黑泉镇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项目，宣化镇、黑泉镇饮用水源地完成区划调整，撤销停用果园、高桥、定安3个乡镇水源地保护区。推进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对县域内57台生活燃煤锅炉通过煤改电、煤改生物质、洁净煤供暖的方式完成综合整治。实施改炉改炕工作，完成6348户6524铺土炕改造。落实城市道路机械化湿扫和洒水作业、“6个100%”抑尘、“一违三罚”、裸露土地苫盖等扬尘污染防控措施，全县环境空气质量有效改善。实施村庄清洁行动，协同推进农村风貌、厕所、垃圾“三大革命”，统筹推进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和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实施化肥、农药使用量零增长行动，畜禽粪污、废旧农膜资源化利用率分别达到88.6%、90.83%；

建成清洁村庄41个、乡村公厕44座、户用卫生厕所3771座，全县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

【文化旅游】 推进红色文化与旅游体育深度融合，高台干部学院挂牌成立，红色记忆博物馆开馆运营，精品葡萄酒庄、西部红色文化影视城等项目进展顺利，河西红色文化体验景区初具规模，红色文化旅游大景区规划启动实施，红色旅游发展实践入选“全国红色旅游经典案例”。推出“十个一”红色旅游精品线路，打造大湖湾文化旅游艺术节、高雅艺术音乐节等节会品牌，开展沙漠探险、徒步越野等户外活动，接待游客300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达到20亿元。新华社、《人民日报》、中央电视台等主流媒体多次聚焦脱贫攻坚、红色旅游、生态环保采访报道，黑河湿地风光精彩亮相中国新闻摄影周，高台对外知名度和影响力不断提升。加快发展文化体育事业，城关全民健身中心、4个足球场主体完工，建成村（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108个，新增省级非遗项目2个。完成骆驼城古遗址保护等文保项目9个，明长城高台段列入第一批国家级重要点段名单。

【商贸流通】 完善商贸流通体系，汉唐、金水湾等商业街区日趋繁荣，商业门店不断增加，超市、便利店、专卖店、加盟店等不断涌现，商贸企业及商贸个体户5632户，商贸流通从业人员16900多人。电子商务、快递外卖等新兴服务业快速发展，批零住餐等传统服务业加快转型，直播带货、无接触服务等消费新模式不断兴起，开设网店508家，培训各类电商人才270余人次，全县电子商务交易额达9600万元，高台县被确定为“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外贸进出口稳定发展，实现自营出口企业8家，外贸进出口总额2126万元。

【社会事业】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全面落实就业创业“三大计划”，发放创业担保贷款5680万元，完成职业技能培训5138人，新增城镇就业2737人，输转劳务3.15万人次，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以内。把保市场主体、保就业作为最大的民生，精准落实助企纾困政策措施，减免各类税费5208万元，发放稳岗补贴303万元。扩大“五险一金”覆盖面，城乡低保、特困供养、基本养老、孤残补贴全面提标，全民参保登记率99.4%。不断改善办学条件，实施46所学校5大类60个项目，新建校舍1.5万平方米，运动场3.6万平方米，高台一中教学楼、八一小学投入使用，西苑幼儿园开园招生。成功晋升省级示范性幼儿园2所，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100%，创建为“国家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被评为“2020中国职业教育百佳县”。城乡医疗条件持续改善，县医院医技综合楼投入使用，电子健康卡全面启用，县妇幼保健院顺利通过二甲妇幼保健机构省级复评，4家核酸检测实验室和医疗物资储备库投入使用，县级医院发热门诊和县镇医疗机构预检分诊点改造完成，疫情防控救治能力提升、医疗废物收转运项目开工建设。统筹推进“三县联创”和医共体建设，“一站式”结算和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全面实施，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完成整合，职工医保和生育保险合并实施，创建为“全国健康促进县”“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二孩政策全面落实，计生服务不断加强。落实粮食安

全责任制，老百姓“菜篮子”“米袋子”供应充足。落实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扶持政策，培育国家备案众创空间1家，建立科技成果基地2个，复审高新技术企业2家，完成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41家，获评“2020中国城市创新百佳示范县”。大力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创建全国文明单位（村）2个、省级文明单位（村、学校）7个，1人获评全省道德模范。健全防灾减灾和应急救援体系，狠抓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道路交通、建筑施工、食品药品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全县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探索建立多元调解机制，纵深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违法犯罪行为，平安高台建设成效显著。入选“2020中国最具幸福感百佳县市”。

【政府自身建设】 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持续推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折不扣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县委的决策部署，全面正确履行政府职责，确保政令畅通、令行禁止。增强宗旨意识，密切联系群众，千方百计保基本、补短板、兜底线、促公平，竭尽全力把顺民意、暖民心、解民忧的实事办好、好事办实。牢固树立法治理念，坚持重大决策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坚持政府法律顾问制度，保障政府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持续推进“七五”普法和法治建设，严格执法程序，规范执法行为，让群众时刻感受到公平正义。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主动听取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无党派人士和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高质量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依法扩大政务公开，及时回应社会关切，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持续优化服务质量，最大限度便企利民，让企业和群众少跑腿、快办事、不添堵。把抓落实作为一切工作的“生命线”，认真抓好省委巡视反馈问题整改，严格执行省政府“十不准”规定，驰而不息治庸提能、治懒提效、治散提神、治慢提速，确保各项工作高标准推进、高质量落实。完善绩效考核评价体系，加大督查问责力度，坚决整治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行为。用好正向激励机制，落实容错纠错制度，让担当者在风险面前敢抓敢管，让实干者在困难面前敢作敢为。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深入推进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切实加强重点领域、重要岗位、关键环节特别是重大工程建设、公共资源交易、扶贫项目资金的审计监督，不断扎紧织密制度笼子。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持之以恒纠正“四风”，认真落实调研、会议、督查等制度，推动作风建设常态化、制度化。严格用制度管人管事管权，以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的态度，坚决纠正损害群众利益和影响政府形象的不正之风，确保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

【领导名录】

高台县人民政府

县　长：刘伟红（女，8月离任）
　　张　龙（8月任副县长代理县长，9月当选）

副县长：向　钧　顾　华（6月离任）
　　赵东哲　张作忠
　　强有锁（挂职）

（撰稿：王永锋　审核：王振成　张永磊）

县政府办公室工作

【机构概况】 县政府办公室加挂县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政府外事办公室、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牌子。隶属县政府办公室管理的单位有网络信息中心、机关事务管理局、政务服务中心、县政府研究室、金融投资事务中心、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综合协调】 加强与市政府办公室、县委办、县人大办、县政协办及政府各部门、各镇的沟通衔接，对重大活动、重要事项保持密切联系，承担工作任务，保障县政府各项工作协调运转。组织筹备各类会议，完成上级各类督导调研、检查考核工作，保障政府事务性工作有序、高效运行。

【办文办会】 2020年收转处理国家、省、市各类文电2696份，收转处理各镇及县属各部门文件419份，形成政府文件73份，办公室文件74份，常务会议纪要10份，起草会议讲话、工作汇报等各类综合性材料89份26万余字，编辑出版《高台政报》4期。筹办各类会议57次，其中县政府全体会议2次、县政府常务会议10次、县长办公会议19次、县安委会全体会议4次、其他会议22次。

【调查研究】 围绕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和改革创新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紧盯经济社会发展重点课题，聚焦绿色转型高质量发展、“六稳”、“六保”、打造红色文化名城、建设绿色生态家园等重点，科学制定调研方案，创新调研方式，形成有分析、有见地、有建议的调研报告，为领导决策提供参考。2020年完成调研报告、署名文章34篇；报送政务信息310条，采用42条。

【“放管服”改革】 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政务服务事项不断向镇村延伸，镇村综合（便民）服务平台进一步加强；重点领域改革不断深入，审批、环评时限大幅压缩，常规不动产登记事项办理时限压缩至3~5个工作日，重点项目建设有序推进；梳理公布四批企业和群众到政府部门办事“最多跑一次”政务服务事项838项，政务事项办理环节减少215个，办理材料精简235个，办理时限共计减少330个工作日，服务效能大幅提升；深化“多证合一、证照分离”改革，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和“互联网+监管”，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政务公开】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编制完成全县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在县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集中发布。全县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17120条，其中县政府及部门主动公开信息82280条，各镇主动公开34840条。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政府信息14251条，网站页面总访问量达2300多万次，日均6万人次；县融媒体中心累计播出广播新闻258期2590条、电视新闻258期2610条、《高台纪事》38期，中央电视台采用新闻10条、甘肃省电视台采用新闻51条、张掖市电视台采用新闻574条；印制发放各类办事指南、宣传资料，制作各类展板共计462162份；政务公开栏、电子屏等发布信息6600多条；各镇、各部门年内通过“两微一端”平台发布政务信息57400条。

【网络信息】 对原有网站栏目进行全面改造升级。政府门户网站共发布各镇、各部门各类信息13000多条，公开政府文件，财政预决算、三公经费等各类政务信息1500多条，网站页面总访问量达2200多万次，日均6.1万人次。围绕县委、县政府工作重点和公众关注热点，开展政务访谈9期。按照《高台县网民留言办理工作办法》，做好领导信箱信件转办、督办、审核等各项工作，转办人民网网民留言72条，市政府网民留言10条；转办处理县政府门户网站网民留言279条，回复279条，回复率100%。设立民意征集栏目，发布问卷调查6期、民意征集6期。

【机关事务】 按照《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等规定，有效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认真落实公务接待有关规定，严格规范办公用房使用，认真做好公务接待、公车保障、会务服务、安全保卫、后勤保障等各项服务工作，保障会议200余场次，与会人员6300余人次；完成派车任务6339次，安全行驶80万公里。

（撰稿：王永锋 审核：王振成 张永磊）

融媒体中心

【机构概况】 县融媒体中心内设总编调度室、管理保障部、新闻采访部、制作部、技术媒资部、营销部、播出部。

【移动传播矩阵】 新开通新浪微博，入驻新华号、人民号等新媒体平台，以“灵秀高台”App为主要载体的新媒体矩阵载体18个。

【传统媒体】 开办《脱贫攻坚奔小康》《扫黑除恶进行时》《向劳动者致敬》《尊孝敬养建家园》《走向我们的小康生活》《推进重点工作 落实重大项目 实施百日攻坚行动》《光盘行动》等26个专栏；全年播出电视新闻241期2196条、广播新闻241期2590条、《高台纪事》42期，拍摄制作各类专题片11部；张掖电视台播出662条，甘肃电视台播出51条，中央电视台播出8条。《人民日报》刊发稿件1篇，《甘肃日报》刊发稿件25篇，《张掖日报》刊发稿件1264篇，其他媒体发稿6356条。有26件作品在国家、省、市各类评奖中获奖。

【新媒体】 “高台新闻荟报”微信公众号更名为“高台荟报”，关注用户33296人，日均阅读量1万多人次；“灵秀高台”App通过网络直播，开展“你最喜爱的春晚”“红色高台”短视频大赛网络投票等活动，平台粉丝1.7万人；抖音和快手粉丝分别为9.2万、12.5万；单条视频最高阅览量1586万人次，点赞20.8万。以“灵秀高台”App为主要载体的新媒体矩阵总发稿量25939条，其中原创作品19856条。

【项目建设】 投资172万元，实施项目硬盘播出系统改造提升、UPS电源更换，无线覆盖信号检测及备份设备、非编高清化改造，网络存储单元、摄像机购置。

【安全播出】 审查全媒体稿件、信息、视频，防止导向和内容真实出现偏差。机房值守人员熟练掌握转播节目的主、备信号源解调接收和播出接入路径技术。对存在的问题和漏洞及时整改。未发生安全播出事故。

（撰稿：陈亚楠 审稿：王 虎）

网络信息

【机构人员】 网络信息中心（信息化工作办公室），2020年有工作人员7名。

【网站建设管理】 优化、升级改造原有网站栏目，提升政府网站的服务质量和内容保障效率；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信息送交、统计报送等工作，提高公开水平；开展网站普查自查自纠。

【内容保障】 网站内容保障按季度通报，向相关单位提出下一步工作要求，确保信息发布及时、准确、无误。政府门户网站发布各镇、各部门信息13000多条，公开政府文件，财政预决算、三公经费等政务信息1500多条，制作专题宣传页面20期，网站访问量2200多万次，日均6.1万人次。微信公众平台共发布各类信息2200多条，关注用户人数6万多人。围绕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开展政务访谈9期。按照《高台县网民留言办理工作办法》，做好领导信箱信件转办、督办、审核等工作，转办网民留言人民网72条、张掖市政府10条，处理县政府门户网站279条，回复率100%。设立民意征集栏目，发布问卷调查6期、民意征集6期。

【政务网络】 根据甘肃省、张掖市电子政务网络建设要求，整合政务专网和电子政务外网资源，全县117个部门单位（包括9个镇）、145个行政村（社区）全部接入国家电子政务外网，61个部门单位接入甘肃省电子政务专网，覆盖全县各镇、各部门单位的县域城域网全面建成。配置互联网网关、防火墙、ips等必要的软硬件设备，对门户网站、数据存储、互联网出口等部位进行重点防护，连续3年未发生网络安全事件。对全县用户认证管理终端设备统一集中管理，政务外网出口带宽1000M，系统注册实名认证用户4197人，日均活跃人数1800多人。

【政务一体化平台】 按照《关于做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电子印章使用工作的通知》要求，规范电子印章申请制作，严格电子印章管理，指定专人负责电子印章硬件管理，严格审批用章手续，做好用章登记等工作，确保电子印章使用安全。全县34部门136个村（9个社区）申请电子印章195个。推进政务数据源共享应用和电子证照数据归集，举办线上、线下培训2场次，邀请系统开发公司工程师进行线下集中培训1场次。在市政务信息资源目录及共享服务平台上报共享政务资源目录230项，电子证照接入10个部门22类证照，生成证照31158本。

（撰稿：文　静　审稿：张德花）

地方史志

【年鉴编纂】 完成《甘肃年鉴》《张掖年鉴》《高台年鉴》入鉴资料、彩页图片上报。印发《关于编纂高台年鉴（2020）的通知》，成立《高台年鉴（2020）》编辑部，制定编辑规程，创新内容和形式，调整类目，编排趋于科学、合理；根据2019年度县级机构改革情况，新增5个类目，调整修改21个类目。编辑部精心编撰，交叉修改，集体讨论评审，6月完成定稿，10月中旬出版发行。

【村志指导】 指导出版发行《盐池

文史》。审读、修改《东联村志》，召开2次编审会议，完成《东联村志》定稿。

【信息化建设】 更新甘肃高台网《灵秀高台》栏目“县情简介”“自然资源”“主导产业”“社会事业”“生态建设”“历史沿革”内容6篇，上传《高台年鉴（2019）》1部，在《历史文化》栏目发布文章26篇。

【方志馆建设】 征集交换《凉州区志》《渭源县志》《甘州区志》等200多册志书、年鉴，编制电子目录和纸质目录。

【志书“六进”】 向136个行政村、9个社区、35户企业、36所学校和驻高部队赠送《高台县志（1989—2010）》350册。

（撰稿：冯丽蓉　审稿：段进泓）

机关事务管理

【机构概况】 县机关事务管理局加挂公务用车服务中心牌子，内设办公室、总务股、后勤股、公共机构节能办公室、安保股、餐饮股。

【公务用车保障】 采用移动互联、北斗车载终端、手机App、微信客户端等技术手段，实现公务用车审批、调度、服务、结算、监管等一站式服务。全年完成派车任务6339次，安全行驶80万公里。严格审核派车事由、乘车人员，全程追踪出车轨迹，推进车辆集中停放管理，实行节假日统一停放制度，严禁公车私用，推行车辆的定点加油、保险和维修工作，加强单车考核，控制运行费用，降低用车成本，实现“一张表、一目了”；收集整理公务用车和租用车辆信息，统一张贴公务用车标识，加强车辆信息化、标识化管理；统一安装ETC，定期结算公务用车出行费用，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开展安全教育12次，集体车辆安全检查2次，杜绝安全事故发生。将公务用车纳入政府节能采购，优先选购节能、环保型车辆。

【公务接待】 按照《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等规定，落实公务接待规定，执行接待标准，及时沟通衔接，掌握来宾信息，合理安排接待，推广本地特色，在确保质量的前提下做到节俭周全。加强对各部门公务接待活动的监督检查，按时统计汇总全县公务接待台账上报县纪委。督促各单位落实公务接待的各项制度和规定，完善单位内部相关管理制度，落实公务接待“三单一票”。

【公共机构节能】 按照国家和省、市、县关于节能低碳、绿色发展的要求，把节能的重点集中在办公用品、用电、用水上，推进单位节能降耗，县公安局通过省级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和市级节水型单位验收；按照《高台县节约型机关创建行动实施方案》要求，分3批组织全县各级党政机关开展创建工作，全县75%以上的单位达到节约型机关创建标准。14家党政机关被命名为2020年度“高台县节约型机关”。

【会务服务】 落实会议服务程序化，会务保障精细化，优化会务服务流程，确保各类会议顺利召开。保障召开会议200余场次，与会人员6300余人次。投资9.5万余元在8楼视频会议室安装空调5台，增设实时监控系统，完善会议设施。

【国有资产管理】 完成各镇党政机构、事业单位、派驻机构和其他机构的挂

牌保障任务；及时归集、更新全县各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办公用房原始档案；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镇级机关办公用房的通知》，严格执行标准，明确责任要求，强化监督管理，规范镇级机关办公用房使用管理；投资67万元对县直部门综合办公楼、原人社局办公楼和公寓楼进行维修。

【后勤保障】 对县直部门综合办公楼、公寓楼供水、供电、供暖设施设备，定期巡查、检修、保养，发现问题及时处置。维修水、电、消防等设施100余次，更换各楼层配电箱门锁和漏电保护器，对地源热泵系统进行维保，架设屏蔽式增压循环泵11台，更换后院抽水泵、机房污水泵及喷泉水泵27台，修理门窗23次，电梯例行维保24次、专项维修2次。卫生保洁实行定岗定责，做好大楼楼道、楼梯间、电梯间、卫生间、大院广场、停车场、绿化区及大楼四周的卫生保洁工作，巡查整改卫生死角50余处。做好大院内的治安综合管理，发挥电子监控系统作用，定期检查防盗、消防设施，坚持干部24小时值班值守、夜间巡查和值班室管理，接待和处置集体信访40余批500余人，个人信访300余人次。栽植白蜡、无刺槐等树木3200余株，整理草坪12150平方米。

（撰稿：冯　简　审稿：周军邦）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高台县委员会

【机构概况】 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设主席1名、副主席4名、秘书长1名、常委19名，设置20个界别，委员124名。机关内设办公室、教科卫体委员会、提案法制民族宗教委员会、文化文史资料和学习委员会、经济和环境资源委员会、社会宣传和群团委员会、农业和农村委员会。

【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0年1月16日至18日召开，118名委员出席。会议听取和审议县政协主席赵春所作《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政协九届三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通过《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关于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政治决议》。全体委员还列席高台县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政协高台县九届四次会议

【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常委会会议】 2020年1月16日召开第19次常委会议。听取出席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的政协委员分组讨论县委书记杨成林的讲话及县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提案工作报告情况汇报。协商讨论《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关于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

1月18日召开第20次常委会议。听取出席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的政协委员分组讨论政府工作报告及其他工作报告、县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以及各项《决议（草案）》情况汇报。协商通过《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政治决议（草案）》《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关于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和《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草案）》。

7月29日召开第21次常委会议。传达学习政协张掖市第四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精神。讨论审定《县政协常委会全县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情况调研报告》和《县政协常委会全县红色文化旅游发展情况调研工作方案》。

9月9日召开第22次常委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75周年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等。讨论审定《县政协常委会全县红色文化旅游发展情况调研报告》。

11月23日召开第23次常委会会议。集中学习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公报、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等。协商表决人事任免事宜。

【政治协商】 聚焦“十四五”规划制定、“六稳六保”、疫情防控、乡村治理、扫黑除恶等涉及经济社会事业持续健康发展的热点、难点问题，组织委员和界别群众在县委、县政府决策之前和决策实施之中开展协商议政16次。邀请县委、县政府领导参加政协全委会、常委会、主席会、专题协商座谈会、建言献策大会、委员分组讨论会等，在县政协九届四次会议、上半年政府工作通报会议以及县政协常委会红色文化旅游发展调研，公立医院改革运行专题议政活动中，县委、县政府领导7次与委员开展座谈协商。县政协班子成员按照分工积极参加县委常委会、县政府常务会以及现场办公会、规委会等重要会议，主动为经济社会发展议政建言。探索推进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在长征路社区召开居民协商议事会，邀请基层群众和有关代表围绕全县“十四五”规划制定等重点内容开展协商讨论。



专题议政

【民主监督】 紧盯县委、县政府重大改革举措落地、重要政策贯彻执行、重点工作推进落实情况，适时开展参与式、评议式监督。根据县委“百日攻坚”行动相关工作分工要求，县政协班子成员协助抓好生态工业发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环保问题整改、营商环境改善等重点工作，定期到包挂联系企业、项目开展检查督导，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履职尽责。组织开展《促进全县农民增收的建议案》转化落实、“河湖长制”工作情况监督性调研视察，推动相关工作落实。将民主监督融入党风、政风、行风建设的各个方面，推荐、选派40多名委员担任纪检、司法、环保、交通、教育、卫生等部门的特邀监察员和行风监督员，参加行风评议、专项检查、招标采购、行政听证、案件庭审等活动。

【视察调研】 全委会组织开展2020年上半年全县经济社会事业发展情况视察；常委会围绕全县红色文化旅游发展和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开展调研，围绕公立医院改革运行情况开展专题议政；各专委会就农村小规模学校运行、瓜菜花卉制种产业发展、人才引进和培训使用、城区棚户区改造及危旧房屋拆迁改造、黑河湿地管理、供港蔬菜生产加工销售等课题，组织相关部门及界别委员进行调研视察。呈报调研视察报告11篇、考察报告5篇，《全县红色文化旅游发展情况调研报告》提出的意见建议被省政协做大做强红色旅游产业调研组参考吸纳。县委常委会议专门听取《全县公立医院改革运行情况专题议政报告》，议政建言成果得到县委、县政府的认可和重视，相关部门抓好落实。配合省、市政协开展做大做强红色旅游产业、建立基层协商与矛盾纠纷化解机制、

重大传染病防控能力建设、肉牛全产业链发展建议案落实等8项调研视察，提交调研视察报告8篇。

【提案工作】 县政协九届四次会议收到提案89件、审查立案59件、合并立案40件，办复率为100%；经常委会议测评，满意占93.8%、基本满意占6.2%。由县政协班子成员带队，每季度开展1次走访委员和征集社情民意信息活动，鼓励委员深入各界群众中宣讲政策、化解矛盾、听取意见，通过民情信息、调研文章、交流发言等形式及时收集社情民意信息300多条，梳理汇总后向县委、县政府报送86条。

【文史工作】 依托《民主协商报》、中国甘肃网、甘肃张掖网等宣传平台，发表稿件20余篇（条），在甘肃高台网、县政协网站发布信息80余篇（条）。编撰发行《高台文史》（第八辑）、《文史苑》第四期，做好《创业星辉耀高台》的出版发行工作。

【团结联谊】 加强同参加政协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人民团体、非公经济代表人士的合作共事，重大协商选题事先征求意见、重点调研视察联合开展、重点提案联合督办，为他们知情明政、履职尽责创造条件、提供保障。定期走访看望各界代表人士，宣传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听取他们的意见建议。到少数民族群众和信教群众中宣传党的方针政策，促进民族团结、宗教和顺、社会稳定。组织委员和有关部门负责人赴天津、浙江、河南、贵州、福建等地考察工业企业、公立医院和医共体建设、营商环境、主导产业培育、人才引进培养等工作，赴瓜州、民乐、金塔、凉州等县（区）交流学习、开阔视野。邀请浙江正泰公司，河南卫滨区、新乡市相关企业负责人来高实地考察洽谈，引进有意向投资的项目4个，签约2个。接待广东省、四川省，江苏省南京市、湖南省长沙市、山西省朔州市和甘肃省兰州市、庆阳市庆城县等20多个省、市、县政协等来高台县调研考察，宣传、推介高台良好的人文投资环境。

【委员履职】 举办政协委员党的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学习培训班各1期，邀请专家教授讲解辅导《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在县政协网站、委员微信工作群推送政协理论文章，为每位委员征订《民主协商报》。由政协班子成员带队，结合调研课题组织40余名委员赴外考察学习。严格执行《政协委员履职管理办法（试行）》《政协委员年度履职考评办法（试行）》等，综合委员出席会议、撰写提案、视察调研、大会发言、反映社情民意、参加政协活动等情况，逐人建立履职档案，逐项记录履职业绩，作为常委年度述职测评和委员年终考核的重要依据。

【脱贫攻坚】 引导政协委员和机关干部投身脱贫攻坚主战场，县政协班子成员多次深入新坝镇暖泉村、新沟村、小坝村、楼庄村、霞光村、和平村，围绕项目实施推进、培育富民产业、完善基础设施、改善人居环境等开展调研督查，积极协调项目和资金，帮助联系村和贫困户解决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县政协机关聚焦“两不愁三保障”目标，持续深化“3+1”冲刺清零和5项专项提升行动，对结对帮扶的暖泉村19户建档立卡贫困户，精准

制定“一户一策”巩固提升计划，支持贫困户发展“五小产业”，为全村村居风貌提升改造工作协调资金10万元。政协委员与农户结对帮扶，宣传政策、提供信息、交流思想、爱心帮扶。

【自身建设】 落实党组会议、常委会议会前学习和机关例会学习、全体委员季度学习培训等制度，运用集中学习、研讨交流、专题辅导及革命传统教育、先进典型教育等方式，学习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引导委员和政协机关干部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县政协党组中心组集中学习12次，机关集中学习60余次，举办全体委员学习培训班4场次，机关干部和政协委员研讨交流60多人次。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发挥政协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学习贯彻全国政协党建工作座谈会精神，统筹谋划推进政协机关党的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通过与班子成员、室委负责人定期谈心谈话，签订责任书和廉政承诺书等形式，加强教育引导，及时提醒告诫，层层传导压力。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定期分析研判舆情形势，掌握意识形态工作的主动权和话语权。做实做细政协机关党支部标准化建设工作，严格执行“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等制度，定期开展“主题党日”活动，不断规范党内政治生活。落实县政协党组成员联系界别党员委员，党员委员联系党外委员的机制办法，结成47个联系对子，引领委员“守纪律、讲规矩、重品行”，政协党的建设工作进一步压实。加强“智慧政协”建设，建成视频会议室并与省市政协实现联网协商。重视年轻干部的培养锤炼，把激励干部敢于担当、勇于尽责摆在机关建设的重要位置，加强干部教育、管理、监督、考核等各项工作。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市、县委相关规定，深化作风建设专项整治活动，纠“四风”、转作风。修订完善10余项履行职能和内部管理制度，形成依章规范有序运行的工作机制。

【领导名录】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会议高台县委员会

主　席：赵　春

副主席：李文红　王秀莲（女）

王建忠　顾万章

秘书长：陈德生（9月离任）

（撰稿：李兴明　审稿：杨　杰）

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高台县监察委员会

【机构概况】 中共高台县纪委、高台县监委内设办公室、党风政风监督室、案件监督管理室、信访室、案件审理室、第一纪检监察室、第二纪检监察室、第三纪检监察室、第四纪检监察室、第五纪检监察室、第六纪检监察室、信息技术服务中心共12个职能室（中心）。2020年5月，从县直部门单位选派24名干部成立6个综合纪检监察组，由县纪委监委直接领导、统一管理，负责对56个县属部门单位（含下属单位）及国有企业的纪检监察监督。

【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五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 2020年3月25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县委常委、县纪委书记、县监委主任马啸红代表县纪委常委会所作的《牢记职责使命　奋力担当作为　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提供坚强保障》的工作报告，通过《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五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决议》，县委书记杨成林作重要讲话。

【政治监督】 围绕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强化监督，加强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重大决策部署的落实监督，对照“六稳”“六保”决策部署要求，及时发现“偏差”，严肃问责追责，围绕决战决胜脱贫攻坚跟进监督，查处腐败案件和突出作风问题，全县扶贫领域问题线索全部清零，立案查处侵害群众利益问题15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8人。全程监督对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祁连山和黑河湿地自然保护区涉及高台县生态环境问题、省级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推动整改落实。强化安全生产领域监督执纪问责，对各类生产安全事故相关的5个责任单位和11名责任人进行追责问责，给予政务处分7人，组织处理4人。

【作风建设】 巩固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实成果，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案件2件，给予党纪处分4人。推进“三减五规范”基层减负专项行动，严格执行基层减负各项措施，实行发文定点监测制度，对13个基层单位开展发文定点监测，建立会议（活动）报批备案制度，加强全县会议（活动）统筹管理，确保文件会议过多过滥、频繁要求填表报数、过度留痕等问题不反弹。杜绝多头重复督查调研，对调研专题进行梳理，筛选确定26类35项督查检查事项和25项调研专题，为年度督查调研提供参考依据。对年度考核工作差异化设置考核内容，分层确定考核对象，压减台账资料考核分值，对平时检查能评分的项目，不得进行单项考核，减少考核频次。开展“四察四治”专项行动，聚焦疫情防控、基层减负、脱贫攻坚、“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百日攻坚”行动开展督导检查11次，查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7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7人，诫勉谈话1人。

【专项治理】 推进重点领域突出问

题专项治理，集中整治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推进“小微权力”清单化管理监督，实行“镇纪委—廉情联系督导组—派驻纪检监察员—村务监督委员会”四级监督模式，发挥廉情联系督导组和派驻纪检监察“探头”作用，紧盯7类微腐败问题强化监督措施，制作下发“小微权力”明白卡1.5万份。开展扫黑除恶“惩腐打伞”工作和“七查七摆”活动，立案查处涉黑涉恶腐败和“保护伞”案件11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1人、组织处理9人。制定下发人防、金融、教育、食药、医疗、科技等领域专项治理工作方案，督促各相关部门单位认真开展自查自纠。成立9个镇监察室、6个综合纪检监察组和公安局监察室、法院、检察院纪检监察组，实现对全县各镇、县属部门单位的纪检监察监督全覆盖。

【审查调查】 贯彻《纪检监察机关处理检举控告工作规则》，及时调整优化细化业务流程，受理信访举报234件，办结211件。实行“归口管理、分流交办、集体合议、全程跟踪、闭环运行”的线索管理模式，确保线索清、管理细、情况明，处置问题线索143件。落实线索处置集体排查制度，召开集体排查会议6次，集体排查处置问题线索69件。提升案件审理实效，实行审理组负责制，强化集体审议，立案查处116件128人，办结114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14人，移送审查起诉3件，运用“四种形态”处置339人次，其中第一种形态241人次、第二种形态80人次、第三种形态6人次、第四种形态12人次。强化人文关怀，开展谈心谈话和回访工作，回访113人次。完成市纪委监委指定办理的“702”专案，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2人，挽回损失1890.6万元，收缴涉案资金105.7万元。

【巡察监督】 巡察监督纳入全面从严治党大局，一体谋划、一体部署、一体推进。全年组织开展2轮巡察，重点对8个部门单位、35个村（社区）开展常规巡察，实现对村（社区）巡察的全覆盖，开展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情况“回头看”，对9个镇11个部门单位开展大气污染防治机动式巡察，发现问题231个，移送问题线索20个。完善巡察制度机制，制定《中共高台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规则》等9项制度，分别制定县直部门、村（社区）“三个聚焦”问题细化清单，梳理县直部门15个方面的问题108条，村（社区）14个方面的问题111条。综合纪检监察组18名干部纳入巡察人才库，印发《高台县抽调优秀年轻干部到县委巡察岗位培养锻炼实施办法》，选调组织人事、财政审计等方面优秀年轻干部充实到巡查人才库，入库人员稳定在120名左右。

【队伍建设】 开展“纪检监察干部能力素质提升年”活动，举办“全县纪检监察干部业务培训班”“综合纪检监察组干部培训班”，组织开展全县重点工作、党风廉政建设示范点观摩，设置干部“图书角”，购置文学、政治、历史等各类图书600余册。落实镇纪检干部跟班学习制度，有13名镇纪检干部参与县纪委监委跟班办案。组织全县纪检监察干部赴外学习工作经验，提高业务水平。选派5名纪检监察干部参加省、市纪委跟班办案。对全县纪检监察系统2019年度工作表现突出的17名个人和3个集体进行表彰奖励。

【领导名录】

县纪委、县监委

书记、主任：马啸红

（撰稿：石　超　审稿：许文军）

民主党派·工商联

中国民主同盟高台县总支部委员会

【机构概况】 民盟高台县总支部委员会2020年有盟员54名，其中市政协委员3名、县政协委员7名、人大代表1名、特约监察员1名。

【参政议政】 在市政协四届四次会议上，盟员中的3名市政协委员提出《关于建立黑河湿地生态效益补偿机制的提案》《关于加大高台县工业园区基础设施投入的提案》《关于支持高台县发展红色文化旅游产业的提案》《关于加大对高台县全国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先导区和国家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暨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创建扶持力度的提案》。在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上盟员中的委员提案8件，立案4件，其中《关于在乡村振兴示范点建设中高度重视规划设计和产业培育的提案》被列为重点提案。开展高台县教育系统师德师风建设情况调研，针对师德师风知行脱节、宣传教育力度不够、评价主体不到位、评价指标不健全的问题，提出强化思想引领机制、构建师德师风建设宣传机制、强化师德师风建设监督机制、规范师德师风建设考核机制以及严格师德师风建设惩处机制等意见建议。

【民主监督】 盟员中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特约监察员利用人大视察、政协视察、提案办理会议等形式开展民主监督。

【队伍建设】 落实盟员集中学习制度，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中共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等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以及民盟中央、省、市委相关会议精神。参加民盟省委骨干盟员培训班1名、参加民盟市委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班1名；部分盟员代表参加全县统一战线各界人士专题学习会议、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专题讲座，盟员中的市、县政协委员参加市、县政协组织的调研视察活动和各次培训会议。

【社会服务】 举办关爱留守儿童喜庆“六一”儿童节主题活动，筹资3800元向巷道镇中心小学15名留守儿童和少数民族儿童捐赠爱心书包和文体用品，为全体同学们过集体生日；筹资1500元慰问七色果幼儿园3名自闭症儿童。协助民盟甘州区委员会开展留守老人健康状况调研，对100多名留守老人就健康、生活状况进行问卷调查。12名盟员深入联系户家中，开展精准扶贫工作。

（撰稿：蒋海燕　审稿：王玉莲）

高台县工商业联合会

【机构概况】 县工商联有会员696

个，其中企业会员162个、团体会员13个。民间商会设会长1名、兼职副会长7名。

【参政议政】 19名民营经济人士担任省、市、县党代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在高台县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和政协高台县九届四次会议上，提出建议、议案22件，立案8件。

【民营经济人士教育培训】 开展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专题宣讲；举办民营经济人士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企业家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专题辅导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专题辅导；邀请县委党校讲师为民营经济代表人士作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专题辅导；开展“缅怀革命先烈”红色主题教育活动；举办直属商协会“凝聚商会力量·同心共筑生态家园”春季义务植树活动，8个商会200多人参加。组织十一届执行委员开展庆祝建党99周年“听党话不忘初心·跟党走砥砺奋进”党性实践活动，女企业家商会开展“重温红色历史·提振发展信心”主题教育活动，举办高台县工商联（民间商会）2020年度表彰大会暨民营企业家联谊会，表彰20个优秀会员单位、16名优秀会员、5个履行社会责任先进集体、24名履行社会责任先进个人。

【服务会员】 疫情防控期间举办电商企业、民营企业代表、新型经营主体、个体工商户首场直播带货助力扶贫公益培训班，150多人参与，为高台县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创业者拓宽线上增收渠道。结合“复工复产调研纾困”活动，开展企业调研3场次，走访企业并梳理意见建议15条。网上调研所属37家会员企业，上报民营企业履行社会责任典型案例1个。开展“维护民企权益·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律动张掖·法润民企”服务民营企业活动，对受疫情影响造成的劳资关系纠纷开展法律援助服务，受理案件9件，受援人数11人，挽回经济损失34余万元。创新招商引资平台，开展以商招商，引进河南省新乡宏达化工公司投资15亿元的25000吨/年2，3-二氯吡啶产业链系列产品项目；组织民营企业家参加第十一届中国武汉（汉口北）商品交易会，推荐高台胭脂鸡、天月羊肉等多个特色产品。新建商会2个（高台县家庭服务业联合会、高台县女企业家商会），打造商会建设示范点1个，解散“僵尸商会”5个。

【光彩事业】 开展“民企帮村”扶贫工作。推广佳源蔬菜合作种植、万鹏养殖合作社模式，建成“扶贫车间”1家，吸纳建档立卡贫困户劳动力15人。联合甘肃时泰建筑公司开展“爱心回馈社会·助力脱贫攻坚”慰问活动，为暖泉村30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及巷道镇70名困难党员、群众发放价值45万元慰问物资。举办“传递爱心·筑梦未来”金秋助学活动，为25名困难大学生发放助学金109万元。开展高台县女企业家商会“情系夕阳红·真情送温暖”活动，为黑泉镇农村困难老人及新坝镇养老中心老人捐赠价值48万元物资。疫情期间，83名民营企业和民营经济人士捐款捐物总计299万元。

【工商联第十一届四次执委会议】 2020年6月19日召开。十一届县工商联执委、拟增补为县工商联（民间商会）执委会的执委候选人、各商会会长共计55人参会。审议通过十一届四次县工商联常委会工作报告和有关人事事项，选举成立高台县民间商会监事会。

（撰稿：屈　婷　审核：李丽丽）

群众团体

高台县总工会

【机构概况】 县总工会内设职工服务中心。有基层工会组织388个、工会会员23368人，其中农民工会员14269人。

【思想引领】 推荐省委、省政府表彰甘肃省劳动模范1名，向市总工会推荐表彰张掖市五一劳动奖状1个、奖章5名、工人先锋号3个；召开庆祝五一表彰大会，授予6个单位高台县五一劳动奖状、14名个人高台县五一劳动奖章、6个班组车间高台县工人先锋号。开展“向劳动者致敬”亮灯活动，在高台电视台、《高台新闻荟报》微信公众号、灵秀高台App上开设专栏，展播劳动模范、能工巧匠和工人先锋号先进典型事迹36期，邀请市县劳模进企业开展宣讲报告5场次；为8名省部级劳模发放专项补助资金6.89万元，分批次组织4名省、部级劳模赴外疗养休养。开展“中国梦·劳动美”主题教育活动。举办第二届“中国梦·劳动美”主题摄影大赛、“一封家书·书香三八”征文比赛，征集摄影作品2192幅（组），表彰79幅；征集家书175封，表彰20封。开展“我们的节日·红五月”系列活动，各级工会开展文化体育活动200余场次。

【依法维权】 开展“遵法守法·携手筑梦”公益法律服务和法治宣传行动，其中公益法律服务32场次。畅通12351职工维权热线，接待处理职工来访、来电443人次。签订劳动安全卫生专项集体合同270份，健全完善企事业单位职工（代表）大会制度，下发“提示函”59份。完成区域集体协商9场次，行业性集体协商3场次，督促25人以上企业单独签订“四项合同”42份。



县总工会在城关镇集中慰问环卫工人

【服务保障】 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筹备疫情防控专项资金24万元；筹集资金13万元，走访复工复产企业20家、慰问职工1152人。参加张掖市工会“工会助力消费扶贫、家乡产品走近职工”扶贫产品推介会，搭建产销对接平台。开展已解困职工“回头看”和新一轮困难职工建档工作，摸排、对接困难职工需求，建立“4+1”帮扶机制，建档帮扶城镇困难职工19名。做实做细“四送”品牌，“春送岗位”组织招聘会10场次，提供就业服务2761人次；“夏送清凉”筹集资金12万元，走访企业24家，慰问职工1018人；“金秋助学”发放助学

金22.8万元，帮助112名困难职工和农民工子女圆梦大学；“冬送温暖”慰问企业困难职工、农民工、劳动模范等292人，发放慰问物资24.88万元。扩大职工互助保障计划覆盖面，参保续保单位达166家、职工6842人，为329名患病和遭受意外伤害的职工支付理赔金近86万元，发放互助互济金11人2.78万元。为全县参保民营企业职工和“八大群体”会员补助互助保障参保费9.47万元；筹资13万元为全县259名市县级劳模、能工巧匠、环卫工人提供免费健康体检；配套7.2万元为全县205名环卫工人配发劳动防护包。

【劳动和技能竞赛】 举办“全县交通运输行业2020年职工职业技能竞赛”，94名驾驶员、教练员和站务员参加交通法律法规理论测试和技能实操比赛，组织客运车辆火灾消防应急演练。举办第四届中式烹饪技能大赛，宾馆、饭店、农家乐的36名在职厨师参加。在金康脱水蔬菜有限责任公司拉开“防疫情·保生产·促发展”专项劳动竞赛帷幕，在特石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基地举办“百日攻坚、职工当先”专项劳动竞赛，示范带动各企事业单位、行业工会开展岗位练兵、技能比武竞赛73场次，参与职工4000余人次。



在宇阳酒店举行中式烹饪技能大赛

【组织建设】 在企事业单位组建工会15个，发展会员1782人；以“服务+入会”模式，推进“八大群体”建会入会，新建商场信息员、快递员等行业工会2个，发展会员167名；围绕重大项目建设，组建项目工会1个，发展农民工会员320名。推行企业工会经费税务代收，征缴工会经费178万元，比2019年增长20%；强化经费审计监督，督促157个基层工会开展自查，对23个基层工会进行专项重点审计，整改问题4个，涉及资金10.01万元。实行对下补助项目化管理，下拨专项资金14万元，稳步推进35个后进工会组织整顿转化。配套资金22万元，创建职工之家3个、户外劳动者驿站5个、母婴室3个，其中新星汽车站务运营有限责任公司母婴室被评为“省级标准化母婴休息室”。建立完善社会化工会工作者选聘、考核、激励制度，选聘社会化工会工作者6名。

【文化活动】 主办全县职工元旦环城赛、运动会、“全民健身日”黑河湿地徒步穿越等活动，参与职工群众近万人次；各级工会组织利用“元旦”“五一”“七一”等节庆日，组织开展职工运动会、户外拓展训练、职工联谊会、文艺汇演等职工文体活动300场次。

（撰稿：王　丽　审稿：陈建斌）

共青团高台县委员会

【机构概况】 共青团高台县委内设高台县青年联合会。有基层团委15个、团工委3个、团总支16个、团支部410个，有共青团员53688名，占青年总数的21.6%。

【思想引领】 开展“青年大学习”行动，参学人数113585人次。召开团（队）干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致中国少年先锋队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贺信，习近平总书记致全国青联、学联贺信及党中央致辞精神等学习会议5次，各级团（队）召开各类学习会议130余次。开展“网上祭英烈·共铸中华魂”文明祭祀、张掖市“传承红色基因·牢记初心使命”共青团“推优入党”优秀团员党性培养示范活动、团省委“不忘跟党初心，牢记责任使命”主题党日活动等30余场次。开展“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团干部”“优秀青年志愿者”“灵秀高台好青年”等争创评树活动，命名表彰县级“五四红旗团组织”“优秀少先队集体”等优秀集体19个，表彰“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团干部”“优秀青年志愿者”“优秀少先队员”“优秀少先队辅导员”“灵秀高台好青年”等优秀个人典型133人。

【志愿服务】 开展“绿色高台·青您参与”植绿护绿、“全域无垃圾”、“青春与绿色同行”、“河小青巡河护河”等生态文明实践活动40余场次，新建青年林20亩。以“共青团+”模式，宣传推介青年志愿服务品牌；组织青年志愿者在高速公路出口、红西路军纪念馆等服务点开展志愿服务，全年服务游客6000余人次，解答游客咨询2000多次，发放宣传资料1万余份。开展“抗击疫情·青年先行”“万众一心 抗击疫情”高台县共青团在行动、“七彩假期”“文明餐桌·光盘行动”“九九重阳节·浓情颂美德”等青年志愿服务活动60余场次，服务群众2.3万人次。规范志愿服务行动标识，为基层团组织新定制衣服500套、帽子500顶。高台县天使公益协会被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团市委命名为张掖市优秀青年志愿服务先进集体，3人被评为2019年度张掖市优秀青年志愿者，4人被评为疫情防控先进个人。



疫情防控志愿服务

【就业创业】 举办“尚青春 展风采 战疫情 创未来”第三届青春网络招聘周、2020年春风行动专场网络招聘会等4场次，发布用工信息15期，提供省内外企业129家，提供岗位981个，达成就业意向680多人。开展青年电商、个体经营、营业员、返乡青年（大学生）创业等培训152场次，培训青年3100多人。举办全县青年创业就业论坛2次，邀请国家级创业培训导师，对创业大学生、企业家开展创业方向、社会认知等内容培训指导。开展“90后”“00后”初创型企业人才和青年创新团队调查摸底，推行“创业培训+创业实训+创业贷款+项目资金支持”四位一体的人才创业就业服务模式，培育扶持青年创业主体24户，向286名基层创业主体发放创业担保贷款5060万元。

【青年发展】 推进《甘肃省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18—2025年）》实施，

召开高台县青年工作联席会议第一次全体会议，印发《高台县青年工作联席会议议事规则》《高台县2020年推进落实甘肃省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18—2025）重点工作计划》，成功申报为全国《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实施试点县，结合学雷锋日、国家宪法日等重大时间节点，开展青少年集中法治宣传教育活动8场次，法律讲座5场次。“青少年维权岗”创建，开展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反邪教宣传进校园、参观禁毒教育基地等宣传教育活动30余场次。组织开展“开学第一课”、法制、禁毒、反邪教宣传进校园等主题教育活动30余场次。

【乡村振兴】 实施“青春扶贫”六大行动，开展帮扶活动30余场次，走访慰问困难青少年17人，为38名困难留守儿童圆梦微心愿，对136名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开展爱心理发师培训、网络直播带货培训等。实施“乡村振兴·青春建功”行动，依托两微平台，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开展“抵制高价彩礼、倡导婚恋新风”宣传活动。

【关爱行动】 深化希望工程、共青团关爱留守儿童“童伴计划”、阳光助残和“圆梦大学”等助“贫”行动，争取“七彩小屋”、“圆梦大学”、立国爱心基金等爱心资助30余万元，举办立国爱心基金助学金发放、“点亮微心愿 放飞小梦想”圆梦、“点亮微心愿 争做圆梦人”满愿行动、共青团关爱留守儿童志愿服务行动等活动20场次。开展“情系脱贫攻坚 关爱留守儿童”爱心读书、“与书同行·心随书动”红色阅读、“情暖童心 关爱成长”等关爱服务活动30余场次。开展“文雅少年成长计划”困境青少年结对帮扶工作，青年志愿者与贫困青少年结成帮扶对子51对，团属青年社组织高台县天使公益协会定期组织青年志愿者开展贫困、残疾青少年关爱帮扶活动。完成团省委第五批“七彩小屋”项目建设。



助学助困

【组织规范】 召开共青团高台县二十二届三次全委（扩大）会议，分发《高台县团组织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工作手册》；在“智慧团建”基础数据库中更新录入全县团员、团组织相关数据。全县建立444个下级团组织网络，录入团员6092人，完成毕业生团组织转接881人次，新发展团员录入275人。新建市级团建示范点9个、县级12个、学校团（队）示范点2个。新建“青年之家”2个，入驻青年之家云平台，创建省级“青年之家”1个。新培育联系青年社会组织2个，开展青少年关爱、研学活动等10余场次。全



中国少年先锋队高台县第一次代表大会

县共青团工作经费17万元，基层团建工作经费18万元，村、社区团支部书记工资报酬88.2万元（平均6000元/人）。落实《共青团推优入党工作实施办法（试行）》，全年推优入党25人。12月24日召开中国少年先锋队高台县第一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高台县第一届少年先锋队工作委员会。

（撰稿：赵文新　审稿：王玉山）

高台县妇女联合会

【机构概况】 县妇女联合会内设高台县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有委员33名、常委9名、主席1名、副主席1名、挂职副主席1名、兼职副主席2名。全县有基层妇女组织265个，其中镇妇联9个、村妇联136个、社区妇联9个、机关事业单位系统妇联8个、妇委会23个、非公有制经济领域妇女组织57个、县妇联团体会员组织2个、妇女专业合作社21个。

【组织建设】 印发《深化妇联组织改革“破难行动”工作方案》，召开县妇联十六届四次执委会，增补执委16名。规范各部门（单位）“两新”领域妇女组织，在县法院等8个单位成立行业系统妇联，在“两新”领域新建妇女组织15个；完成145个村（社区）妇联换届工作，选出村（社区）妇联主席145名、副主席290名、兼职副主席253名，妇联执委2151名。

【妇联干部队伍建设】 开展妇联干部素质提升行动，举办全县基层妇联干部培训班；开展妇联执委培训工作，9个镇举办执委培训主题班次12场次，培训镇村妇联执委1629名。每镇增列2万元妇女工作经费，建立村妇联主席工资正常增资机制，核拨工资124.2万元；落实村妇联主席离任补助政策，发放离任补助135人7.05万元。

【思想政治引领】 成立县镇巾帼宣讲团10支，开展“巾帼心向党·奋进新时代”主题的“八进家庭”“百千万巾帼大宣讲”活动172场次，参与妇女群众3.2万人次；开展“传承红色基因·凝聚巾帼力量”“六个一”红色主题教育宣传活动62场次。微信平台开设“最美巾帼奋斗者”“最美家庭”“美丽庭院”等14个特色栏目。向新媒体报送信息1328篇，刊登1077篇，其中国家级媒体刊登27篇、省级媒体刊登14篇。开展巾帼先锋引领活动，培树三八红旗手、巾帼建功标兵、脱贫攻坚巾帼带头人等先进典型48名、先进集体26个。

【巾帼脱贫攻坚行动】 深化“妇联服务进家庭·增收致富快步走”活动，开展政策宣传、技能培训、就业指导、弱势关爱、维权服务等活动32场次。全县86个帮扶单位妇委会开展“岗村共建助脱贫”行动，为92个帮扶村捐助13.6万元的扶贫物资。采取“妇联+专业合作社+基地+贫困妇女”经营模式，组建市、县级“巾帼扶贫车间”16个，争取11.3万元扶持奖励资金助力复工复产，带动160名建档立卡家庭妇女务工，人均年增收9600元以上。拓展“爱心理发员”公益性岗位管理工作，88名建档立卡贫困妇女实现就业，726名妇女志愿参加活动，为贫困家庭开展爱心理发活动1830场次，服务7320人次，协调动员市、县帮扶单位妇委

会为136个帮扶村妇联捐助价值1.94万元爱心理发包和爱心音箱。

【巾帼创业创新行动】 发布2020年“春风送岗位·姐妹并肩行”网络专场招聘和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双选对接招聘信息10期，推荐就业妇女416人。打造妇女创业实训孵化基地3个，实现290名贫困妇女稳定就业。开展巾帼直播扶贫带货及带货技能培训活动，培训116名农村优秀妇女，为全县产业基地带货直销南瓜10吨、黑醋1.3吨、辣椒426盒。对历年创建的31个县级以上“巾帼文明岗”检查复验，新挂牌命名市县级“巾帼文明岗”7个。

【乡村振兴巾帼行动】 实施“农村妇女素质提升计划”，开展电商直播、巾帼家政、手工编织、中级厨师、新型女农民等实用技术培训12期，培训妇女1256人。推进“十个一”乡村旅游巾帼行动，创评命名市县级“乡村旅游巾帼行动”示范点3个、“五星级巾帼服务明星户”12户。开设“巾帼共建美丽家园清洁行动”微专栏18期，发布信息26条。引导动员妇女新建住房947户、改建1774户、拆除404户。

【家庭文明建设行动】 开展“传播家风好故事·弘扬社会正能量”、文明家风“八进”等活动，四级评选表彰“最美家庭”152户。征集经典文明家风家训543条、家风故事142个，新建家风示范点9个、家风长廊2个、家风馆1个。创建全省家庭教育创新实践基地2个、县级基地4个，成立全县家庭教育及妇女儿童维权服务专家团，定期开展专题讲座26场次，受益群众5200多人。开展“看见幸福·阅出梦想”家庭亲子阅读和优秀巾帼领读员线上线下领读活动，助力宣传红色高台和生态高台；在西街小学举办“家风润陇原——家庭教育公益巡讲”活动。

【美丽家园建设行动】 推行“美丽庭院”创建“一书一栏一网一团一牌”“5个1”工程，创建命名省市县级“美丽庭院”示范村19个、先进个人18名，评选表彰“美丽庭院”示范户331户。推进“巾帼家美积分超市”建设，争取省市项目资金12.2万元，自筹资金33.5万元，建设超市59家，自建35家，兑换积分10.32万分，参与群众7820余人。

【巾帼维权服务行动】 组建妇女儿童维权服务专家团，常态化开展法律维权“五进”（进机关、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服务活动。提升12338妇女维权服务热线质量，将线上咨询与线下服务相互贯通，构建县、镇、村三级妇联组织维权工作格局。创新推行“1+3+N”妇儿维权机制，组建家事审判庭、联动女子合议庭和未成年人法庭，聘请15名法官律师、18名人民陪审员和136名家事调解员，调处家事案件227件，为468名贫困妇女免费提供维权服务。接待来电来访案件16件，结案率100%。实施妇女儿童法律援助项目，聘请社会律师为30名贫困妇女儿童提供法律援助。

【巾帼关爱服务行动】 组织2000名适龄农村妇女进行“两癌”免费检查，为8名患病妇女争取“全国贫困母亲两癌救助金”8万元；联动民政、医保、爱心女企业家救助“两癌”患者245人次124.52万元。建立完善困境妇女儿童群体档案，加大关爱救助力度，争取爱心物资70.2万元，救助帮扶559名贫困妇女儿童及家庭。

（撰稿：张倩雯　审稿：黄燕青）

高台县科学技术协会

【机构概况】 县科协2020年有工作人员17名，其中机关6名、科技馆11名。9个镇科协组织有专兼职人员50名，136个行政村、9个社区居委会和1005个村民小组建立科普分会和科普小组，各镇建成科普活动站。

【学会工作】 统计110名科技人才信息，健全科技工作者智库专家档案。推荐科普示范单位申报“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高台县新思维沙产业联合会和人民西路社区获评省科协“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奖补单位，分获奖补资金15万元、12.5万元。实施农技协会转型升级项目，县红太阳果蔬运销协会获项目资金3万元。

【科普活动】 结合“快乐老乡”、第30届“科普之冬（春）”、科技活动周、全国科普日集中开展科普知识宣传、科技成果展示等惠民服务活动，发放科技宣传资料1.5万多份、科技读本3000册，展出科普展板24块，接受群众咨询5600多人次，受益群众达5万多人次。各镇科协开展科技下乡、科技培训、科普宣传活动50多场次，参与科技工作者85人次。依托科技科普志愿服务站，动员科技科普志愿者开展“背包科普行”六进（进机关、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寺庙）志愿服务。动员镇（社区）、各学会注册科普信息员217人，通过“科普高台”微信公众号、微博、科普e站、“高台县科技馆”微信公众号等平台转发推送权威资源平台发布的科普知识，发放宣传彩页5000余份，科普宣传品3000余件。结合大篷车项目20周年主题活动，深入学校、社区、贫困村开展科普展览、科技咨询、免费义诊等活动，向群众发放装有科普宣传品和反邪教、种植养殖、卫生健康等科普知识宣传资料的“科普背包”。开展科普展览活动54次，机器人表演活动16次。承办“中国流动科技馆”高台站巡展活动。全国科普日期间，举办“庆十一，迎中秋”科普灯谜有奖竞猜活动。



深度看“万花筒”科普活动



科技馆机器人大赛赛前培训

【科普教育】 组织举办第七届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活动，推荐参加第十一届张掖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的作品中，58件作品获奖，其中一等奖14个、二等奖23个、三等奖21个。参加全省第十四届、十五届中小学生科学知识网络竞答，16名学生、1名教师在全省第十四届中小学生科学知识网络竞答活动中获奖。



流动科技馆巡展活动（高台三中站）

【阵地建设】 健全完善科技舆情监测处置机制，引导和组织科技工作者开展“伪科学”谣言澄清活动。“科普高台”微信公众号发文97篇，阅读量6万多次。完善科普场馆设施建设，3D影院、4D动感影院建成投入使用。科技馆创建为国家AAA级旅游景区。拓展线上微科普，开展一周一主题的科学小实验、科普知识竞答等线上科普活动，线上展览活动24期，实验挑战赛12期，点击阅读和参与6.5万人次。

（撰稿：王一凡　审稿：王婷婷）

高台县残疾人联合会

【机构概况】 县残疾人联合会辖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所。9个镇设有残联主席团，136个村、9个社区均成立残疾人协会，配备兼职残疾人专职委员。

【基础服务】 实施“阳光家园”计划，签约托养残疾人63人，发放托养补助资金4.73万元；2157人享受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补助资金125.47万元；向140名残疾人发放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资金3.64万元；在春节、助残日等各种节日，慰问贫困残疾人家庭210户、残疾人服务机构3个。

【精准康复】 筛选20名0~6岁儿童在妇幼保健院进行康复训练，支付资金20万元；为20名残疾儿童适配辅助器具，对68名（城镇10名、农村58名）一级智力、精神残疾人发放托养补助资金6.14万元；设立7个残疾人康复示范点；委托县仁济医院专家组对2100多名白内障患者进行筛查；免费配发助听器60台、电动轮椅30辆、其他辅助器具200件；扶持4家残疾人就业扶贫基地，发放扶持资金12万元；向5家盲人按摩店的残疾人发放补助1.5万元。



免费向各镇残疾人配发辅助器具

【就业技能培训】 委托甘肃合创云商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举办高台县残疾人电商直播线上培训班1期30人；选送88名残疾人分别参加全省第三十五期残疾人农业科技培训班、张掖市实用技术和手工艺培训班、张掖市第四期集善乐业残疾人网络就业培训班暨第一期集善乐业残疾人淘小铺项目培训班。

【基层组织】 推进残联改革和服务创新，制定《关于印发高台县残疾人联合会改革方案的通知》《关于加强和改进村（社区）残疾人协会工作的实施方案》，建设镇、村两级残疾人组织，印制《专职委员工作手册》，详细记录走访残疾人家庭

和履职服务情况。

【宣传服务】 委托县居家养老综合服务中心和县顺馨综合服务中心组织开展残疾人文化进家庭“五个一”系列活动（读一本书、看一次电影、游一次游园、参观一次展览、参加一次文化活动），200多人参加活动；免费换发第三代残疾人证1576本；完成3460名持证残疾人入户登记、质量审核、死亡注销、数据录入及136个村9个社区基本情况的登记、录入工作。对非持证残疾人摸底排查，新办证359个。



残疾人文化进家庭“五个一”活动

（撰稿：罗 莉 审稿：李红梅）

高台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机构概况】 县文联所属协会有作家协会、县书法家协会、县美术家协会、县摄影家协会、县戏剧曲艺家协会、县音乐舞蹈家协会、县民间文艺家协会、县收藏家协会，有会员400名。

【文艺活动】 编印4期《大湖湾》杂志。举办“交通安全伴我行”主题征文专号2期，“七五”普法专刊，印发4000册。组织10多名书画家文艺志愿者在新坝镇霞光村、黑泉镇秦腔文化艺术节、人民西路社区、县卫生健康局等活动现场为群众书写春联3000多副。举办高台县迎新春首届文化艺术品交流展，展出古今书画、工艺美术作品等多种民间艺术收藏精品200多件。组织县书法家协会的9名书法家在高台火车站开展“春运高铁丝路行，书法送福奔小康”——同心同书祖国新春好书法家送万福进万家志愿服务公益活动，现场书写赠送春联和福字200多副。举办第二届“中国梦·劳动美”职工摄影大赛，展现各行各业劳动者在脱贫攻坚、乡村振兴、抗击疫情、工业强县等经济社会发展中的职业风采。

【文艺成果】 征集红色文学作品200余篇、200余万字，编辑《讲好西路军故事 传承红色基因文学丛书》（初稿），创作完成秦腔剧本《血战高台》。征集展览红色文艺作品300余幅，在“讲好红西路军故事 建设幸福美好高台”红色文艺精品展览中展出。在第五届金张掖文艺奖评选中，高台文艺作品获得奖项7项，其中一等奖2个、二等奖3个、三等奖2个。

（撰稿：孙登平 审稿：蔺 鹏）

法　治

公　安

【机构概况】 县公安局辖看守所（拘留所）和9个镇派出所，内设指挥中心、政工室、警务督察大队、治安管理大队、刑事侦查大队、交通管理大队、禁毒大队、经济犯罪侦查大队、出入境管理大队、网络安全保卫大队等。

【安保维稳】 紧盯县域内重大矛盾风险点和重大节日、敏感节点安保维稳工作，推进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应急处突拉练、舆情引导管控等维稳举措。完善信访和涉众性案事件的打击、处置、化解、维稳工作机制。排查化解因非正常死亡、土地、交通事故等引发的矛盾纠纷1264起。



从严治警教育整顿动员部署

【扫黑除恶】 开展治安乱点整治和“一案一整治”工作，推动“行业清源”落实落细，累计办结各类线索216条，办结率100%，向行业主管部门发出公安提示函27份。组织精干警力开展集中收网9次，打掉恶势力犯罪集团1个、恶势力犯罪团伙8个，抓获犯罪嫌疑人49名，依法公诉判决8案40名。破获涉黑、涉恶刑事案件37起、治安案件10起，扣押涉案总资产449.32万余元。

【刑事犯罪打击】 开展“云剑2020”“云端2020”“净网2020”“陇风2020”、缉枪治爆、命案攻坚、打击毒品犯罪、网络电信诈骗犯罪等专项行动，破获各类刑事案件55起，抓获犯罪嫌疑人195名，破获1起新发命案。侦破特大黄金盗窃案。侦破部督案件1起、省督案件4起，发起公安部云端战役1起。全力攻坚破解多发性侵财犯罪难题，持续发力打击新型网络电信诈骗，侦破本地电信诈骗案件43起，外地电信诈骗案件422起，抓获犯罪嫌疑人100名，移送起诉电信诈骗黑灰产业嫌疑人45名，依法公诉17名，冻结止付515笔1075.8万元，挽回损失778.4万元。破获跨省毒品案件1起，缴获毒品130克，抓获犯罪嫌疑人3人，查处收戒吸毒人员5名。

【治安管理】 河湖警长制、治安户长制稳步推进，全面开展枫桥式派出所和八无社区（村委）创建。开展生态环境治理攻坚战和蓝天保卫战，推进机动车环保和秸秆禁烧专项治理。护航新农村建设和扶贫攻坚，侦办食药农环烟油刑事案件8起，移送起诉12名。全力抓好交通安全、监所安全、民爆物品管理等公共安全

监管，消除安全隐患。开展“涉黄涉赌”突出问题整治，破获涉黄涉赌刑事案件4起、移送起诉9名，查处涉黄涉赌治安案件39起，处罚158名。



交通警察轻骑分队

【交通管理】 推进“减量控大”和“防风险、降事故”百日会战行动，对酒后驾驶、涉牌涉证、“三超一疲”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保持高压态势，查处交通违法行为多起，教育纠正行人、非机动车违法行为多起。

【一表考】 成立“一表考”工作推进专班，重点工作“一表考”59个考评指标全省排名第1的32个，全省排名前10的15个，全省前30名的5个，总战力评分名列全省87个分县（区）局第3名，全市第1名。

【改革创新】 成立“打击网络新型犯罪刑警队”。推动各项便民惠企措施落地见效，推进“互联网+公安政务服务”平台运用，梳理完善政务服务事项109项，办理户政事项45144项，交通管理事项103557项，办结率100%，窗口服务满意率达99%以上，户籍人口城镇化率达到44.34%。完成脱贫攻坚户籍人口信息核对和森林公安机关移交工作。完成职务序列改革职数核定、套改和晋升工作，晋升职级103人次，套改职级5人次。

【智慧警务】 完成派出所、基层业务大队视频分控中心和高清视频会议系统改造，加快前端感知源建设，在7个乡镇架设集视频监控、WiFi探针、车牌识别为一体的前端感知设备475套，全县视频监控前端感知设备达到1490路。在3个居民小区试点架设智慧安防设备，在全县中小学校架设“一键式报警”装置63套，架设“智慧交管”三项系统4套。

【队伍建设】 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人民警察警旗授旗仪式上的重要训词精神，注重党建品牌创建，培树“初心铸警魂 · 使命保畅通”和“党徽耀警徽 · 平安骆驼城”等党建品牌7个，打造县级党建示范点2个，推进“坚持政治建警全面从严治警”教育整顿。开展全警实战大练兵，举办警务实战集中训练2期120余人次、干部素质和能力提升培训21期340余人次、各类业务培训班20余期500余人次。注重典型培养，31个集体和157名民警职工受到上级党委、政府的表彰奖励，侦破“12 · 16”特大黄金盗窃案专案组被省公安厅荣记集体二等功。



实战大练兵

（撰稿：盛文君　审稿：孙学玉）

检　察

【机构概况】 县检察院内设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政治部。

【维护国家政治安全】 严惩故意伤害、非法拘禁等侵犯人身权利犯罪，批捕14人，起诉13人。打击盗窃、诈骗等侵财犯罪，批捕18人，起诉37人。惩治寻衅滋事、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等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犯罪，批捕10人，起诉33人。起诉交通肇事、危险驾驶等危害公共安全犯罪26人，虚开增值税发票、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等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犯罪16人。

【职务犯罪案件】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部署，决定逮捕、起诉职务犯罪2人。做实“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工作，受理来信来访64件，均在7日内程序回复、3个月内办理过程或结果答复。恪守“少捕慎诉”司法理念，依法决定不批捕12人，不起诉42人。引导当事人达成刑事和解5件，化解矛盾纠纷。批捕、起诉电信网络诈骗案件11件26人。针对非机动车违规停放问题，发出社会综合治理检察建议2件，督促行政机关强化监管。

【刑事检察】 批捕各类刑事犯罪嫌疑人47人，起诉126人。开展“断卡”行动，批捕、起诉贩卖信用卡、公民个人信息犯罪嫌疑人23人。加强刑事诉讼全过程监督，监督立案4件，监督撤案9件，追加逮捕1人，纠正遗漏罪行4人，纠正刑事侦查活动违法10件，纠正刑事执行活动不当13件。

【民事检察】 构建完善抗诉、纠正意见、检察建议等多元化民事监督格局，推进民事监督案件公开听证。加强虚假诉讼监督工作，提出再审检察建议1件，纠正民事审判、执行活动程序不当4件。不支持当事人监督申请2件，做好释法说理工作，引导当事人服判息诉。

【行政检察】 加大行政诉讼检察监督力度，发出行政再审检察建议1件。开展“加强行政检察监督，促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专项活动，办理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案件2件。加强非诉执行案件监督，发出督促行政机关履职检察建议2件，受邀现场监督法院强制执行2次。开展行政执法检察监督，调阅行政执法卷宗150余件，发出纠正违法、督促履职检察建议12件。1起行政检察监督案件被评为全省行政检察优秀典型案例。

【公益诉讼检察】 开展“公益诉讼守护美好生活”专项监督活动，强化“4+1”领域行政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发出生态环境保护、食药品安全等领域检察建议50件，采纳率、整改率均为100%。探索“等”外领域行政公益诉讼，建议有关部门加强文物保护6件、强化公共安全防范14件、保障未成年人权益4件，工作经验被《检察日报》报道。邀请行政机关、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参加公益诉讼公开宣告送达4次。针对电动摩托车“飞线充电”存在的消防安全隐患问题召开检察听证会，共商整改措施。

【未成年人检察】 开展集中整治和预防中小学校园霸凌欺凌活动，执行教职工入职前查询相关违法记录、未成年人被侵害强制报告制度，与教育部门联合查访

学校6所。关护涉罪未成年人，开展社会调查17次，不起诉5人、帮教6人。严惩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批捕起诉4人。建议教育、公安等部门整治学校周边环境及学生交通安全隐患等问题。选派5名检察官担任法治副校长，开展“法治进校园”巡讲，开设“法治云课堂”，加强法治教育。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提前介入涉恶案件2件13人，提出引导侦查意见30余条，批捕8人，起诉8人。强化“破网打伞”力度，起诉恶势力“保护伞”1人。核查清零涉黑涉恶线索5件。强化“行业治理”，针对基层组织、重点行业、重点领域暴露出的突出问题和管理漏洞，发出检察建议12件。

【生态环境保护】 发挥刑事、民事、行政和公益诉讼检察职能，践行生态环境恢复性司法理念，对1起失火造成林地破坏案件，提起首例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责令被告人补植林木6787株。督促相关部门保护生态公益林、耕地，发出诉前检察建议47份，清理农村生活生产垃圾100余吨，整治饮用水源保护问题7个。

【优化营商环境】 围绕服务保障“六稳”“六保”，深化“维护民企权益、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深入160多家企业走访调查，编发《企业防范经营法律风险提示》300余册，解决涉法涉诉问题6个，帮助企业挽回经济损失250万元。审慎办理涉企案件，依法不批捕企业人员4人、不起诉8人，监督撤案8件。邀请企业家参加“服务‘六稳’‘六保’、护航民营企业发展”检察开放日，专题讲解《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提高企业家依法规范经营意识。

【深化改革】 构建高效司法落实“案—件比”质量评价标准，减少退查、复议等司法程序，节省司法资源，减轻当事人讼累。发挥派驻公安局检察室作用，选派检察官引导侦查，提前介入率51%，确保了案件质量。2020年刑事检察“案—件比”为1∶1.28，“件”同2019年比下降0.43，审查起诉的130件案件减少50多个不必要的办案环节。突出检察官办案主体地位，院领导带头办理案件56件。组建3个专业化办案团队，办理重大疑难复杂案件9件。公诉案件量刑建议提出率100%，确定型量刑建议率61.1%，采纳率100%，有罪判决158人。成立专班定期研判，促进检察建议做到刚性，检察建议采纳率100%。落实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对90.8%自愿认罪认罚的犯罪嫌疑人依法从宽处理。对侦查、审判中无继续羁押必要性的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建议变更强制措施5人。

【人大监督】 主动向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检察工作，向人大代表通报检察工作情况，邀请人大代表视察检察工作、参加“检察开放日”活动，听取意见建议，落实整改。落实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意见建议，梳理公益诉讼线索20条，调查核实后发出检察建议22件，得到整改。

【社会监督】 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参与不捕、不诉等案件公开听证17次，邀请企业家、律师等参加检察开放日，在互联网发布案件程序性信息240件，公开法律文书118份、重要案件信息64条。树立“法治共同体”理念，听取辩护律师意见71件。

【自身监督】 开展“守初心、担使命，集中排查整治执法司法突出问题”专

项行动，评查各类案件299件、检察建议37份，整改不规范问题13个。健全完善案件统一受理机制，规范案件流转程序，加强全程管理、重点监控，审查流转案件152件。

【基础建设】 试点运行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协同办案平台，接收、移送交通肇事等6类案件34件。部署检察办案系统升级，推动公检法案件快速流转、互通共享。推进智能语音识别系统、跨区域远程讯问、电子笔录制作、远程证据展示、业务数据分析平台等建设，辅助检察办案，提升办案质效。建成院史馆、未检办案区、检察听证室、多功能会议室、检察文化沙龙、健康指数监测室，基础设施与信息化条件得到改善。

【脱贫攻坚】 批捕脱贫攻坚领域犯罪27人，起诉76人。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建议行政执法机关移送拒不支付劳动报酬刑事案件2件，支持农民工起诉2件，对2名刑事案件受害人发放司法救助金3万元。组织干警深入扶贫联系村开展帮扶120人次，组织法治宣传6场次，支持帮扶资金23万元。县人民检察院被县委、县政府表彰为全县脱贫攻坚帮扶工作先进集体。

【队伍建设】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坚持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方向，建设绝对忠诚、绝对纯洁、绝对可靠的检察队伍。深化主题党日、“三会一课”等活动，打造“法律监督铸检魂、先锋引领耀党徽”党建品牌。县人民检察院被确定为机关党建标准化建设示范点、智慧党建示范点。执行《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等重要党内法规，主动向县委和县委政法委请示报告重点工作、重大事项。落实教育培训传导式教学、领导干部上讲台、青年检察人员导师制、检察官教检察官等制度。组织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学习培训，参加各类培训110人次。完善检察官业绩考评，制定《检察官业绩考评评价指标》，将考评结果作为干警评优奖罚、等级升降的重要依据。党风廉政建设和检察工作深度融合，层层传递责任，促进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落实。落实“三个规定”及重大事项记录报告制度。以案为鉴常态化开展警示教育，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开展“廉洁从检、严格司法”检务督查。

（撰稿：贺　梅　审稿：刘晓莉）

法　院

【机构概况】 县人民法院内设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审判监督庭等，辖宣化、南华2个基层法庭，纪检监察机构按照中央有关规定设置。2020年，受理案件结案率92.17%，受理案件数同2019年比下降16.67%。受理执行案件结案率92.67%，同比上升6.57个百分点，结案标的3.13亿元。

【刑事审判】 受理刑事案件同比下降25%。从严从快审理涉黑恶案件，审结3件12人，认定涉恶被告人10人。开展“六清”行动，追缴罚金及赃款2000余万元。审结为诈骗团伙掩饰隐瞒犯罪所得，收买、非法提供他人信用卡等网络新型犯罪4件24人，公开开庭审理“12·16”特大黄金首饰盗窃案。依法审结危险驾驶、

故意伤害、强制猥亵、职务侵占、逃税等其他刑事犯罪案件69件。

【民商事审判】 受理民商事案件3319件，同比下降22.69%，审结2848件。服务保障市场经济发展，依法遏制高利贷和投机化倾向，规范借贷融资行为，审结民间借贷案件446件，其他借贷案件339件。审结婚姻家庭、抚养继承、赡养纠纷等案件270件。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审结涉农民工工资案件229件。

【行政审判】 受理行政案件122件，审结92件。办结县自然资源局申请法院强制执行违法占用耕地类案件8件。

【案件执行】 受理执行案件2945件，收案同比下降14.08%，执结2491件，结案率84.58%，结案标的24533.84万元。制定《执行工作机制改革方案实施细则（试行）》，推行以法官为核心的执行团队办案模式。强化“执行难”综合治理和源头治理，建立联动工作机制。制定《建立执行共享协作机制的工作意见》《依法惩治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犯罪行为的工作意见》。开展“助力复工复产，保障春耕备耕”，“发挥执行职能，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等专项行动5次。采取拘传措施1600余人次，拘留68人，通过网络冻结、扣划银行存款2600余万元，查询房产、土地、车辆等财产9000件次，网络拍卖成交7件，成交金额137.11万元，以物抵债7件，金额171.31万元。完善失信惩戒机制，推进社会诚信体系建设，强化各种强制措施，限制高消费1763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个人625人，单位及其他组织27个，审核表彰奖励、选拔任用、村“两委”换届等任职资格及企业招投标资格审查2700余人次。

【审判管理与监督】 实现科技法庭全覆盖，具备数字多媒体集中控制、庭审同步录音录像、证据电子展示、网上庭审直播等功能，实现庭审的可视化、网络化、远程化管理。落实司法责任制，独任法官、合议庭对案件质量终身负责。加强裁判文书、审判流程、执行信息和庭审直播“四大公开平台”建设，发布裁判文书4692份。拓宽公开渠道，通过微信、“今日头条”等多种渠道及时发布法院信息。改造“云上法庭”，实现数字化法庭庭审直播，庭审直播1013场次。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视察法院工作、旁听庭审、见证执行，为人民法院工作发展建言献策。

【司法改革】 成立10个专业化审判团队，实行类案集中审理。施行院庭长办案常态化，4个正副院长和2名审委会专职委员全部编入审判团队办理案件，并确定合理的办案数量。成立4个法官专业会议，正副院长分别为会议召集人，法官专业会议讨论的案件设定为审判委员会讨论案件的前置程序。人民陪审员相对固定编入审判团队进行管理。制定《高台县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工作规则》，强化审判委员会总结审判经验、指导审判工作的能力和水平，印发《高台县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会议纪要》4期，指导审判。加强审判委员会的力量，优化组织结构，增设2名审委会委员。创新多元解纷工作机制。设置程序分流员，案件办理实行繁简分流、轻重分离、快慢分道。向县矛盾调解中心分流案件362件，调处结案129件，司法确认54件，标的额623万元。推行审前调解前置，选聘8名特邀调解员，成立审前

调解中心，分流案件623件，调解结案239件。强化高效速裁快审，成立速裁团队，确定3名员额法官审理案件，审结案件834件。创新发展“一庭三所+”多元解纷工作机制，打造“枫桥经验”诉源治理高台样板。根据县委政法委《关于推行矛盾纠纷“一庭三所+”多元解纷机制的通知》，将诉源治理纳入平安高台建设考评体系，形成党委主抓“一盘棋”大格局，强化全县各级党委对推行矛盾纠纷“一庭三所+”多元解纷机制的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责任，提高矛盾化解效率。拓展“一庭三所”联动范围，畅通司法调解、人民调解、行政调解衔接机制，将基层政府的各行业站所也纳入联动范围，形成“一庭三所+”多元解纷机制，快捷、及时、准确、低成本地化解各类矛盾纠纷。宣化、南华两个人民法庭发现并预防涉农隐患14起，调处矛盾积案8件，“一庭三所+”联动化解纠纷41件，司法确认20件。在审判区域设置“律师驿站”，为律师提供调解工作室。印发《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诉信访案件工作的实施意见》。

【队伍建设】 坚持党建引领，争创“公平正义示范岗”等党建品牌，加强党建工作述职评议。与扶贫联系村、东苑社区等进行党建互促联创，开展12次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主题党日活动，形成抓党建带队建促审判的工作局面。“七一”前夕与6家联盟单位联合举办以党建为主题的文艺会演，展现党建联盟的良好建设成果。持续改进纪律作风和工作作风，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开展“五项教育”活动，纪检政工部门常态化开展审务督查活动。严明各项工作纪律，对违反相关纪律的干警进行处理。重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学习宣传，制定工作计划，参加上级法院举办的视频培训和法官学院授课培训活动，院长、副院长和业务能力强的员额法官在本院及县域镇村、学校完成9期《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专题讲座。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普法宣传活动4次，送法到扶贫联系村、军营、社区和学校。组织全体法官和法官助理赴西北政法大学、西南政法大学参加《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专题培训2期。规范网站信息发布审核，加强“两微一端”等新媒体的建设、管理和运用，发布各类宣传报道240余篇。

（撰稿：白雅馨　审稿：李光兵）

司法行政

【机构概况】 县司法局内设办公室、法治建设股、行政执法监督股、公共法律服务管理股、法律援助中心、社区矫正工作股、安置帮教工作股、基层股；辖9个司法所、1个公证处。有鑫星、誉西2个律师事务所；城关、南华2个基层法律服务所、律正司法鉴定所。有律师28名，其中公职律师10名，社会执业律师18名；有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5名，医学类鉴定专业人员7名。

【全面依法治县】 召开第二次依法治县委员会工作会议和法治政府建设推进会议，制定《依法治县工作要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全县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法治建设绩效考评指标》《高台县关于加快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实施方案》等文件。协调督促《高台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16—2020年）》

的落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指导开展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的贯彻落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督察工作，对6件规范性文件进行合法性审查，印发执行3件，受理行政复议案件11件，结案7件，行政应诉案件3件。严格行政执法主体和人员管理，新发（补换）执法证件202名（个）；公开行政许可信息5623条，行政处罚信息165条；对1000多项政务服务事项进行合法性审核；稳步推进司法体制改革，完成智慧司法、公共法律服务等11项改革事项。



全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推进会

【法治宣传】　加大法治宣传力度，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加大对“关键少数”的法治教育力度，完善领导干部学法用法述法工作机制；法治教育纳入学校教育常规课程，打造学校、家庭、社会三位一体的法治多元教育体系；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学习宣传，组织宣讲团巡回开展讲座57场次，邀请省上法学专家为全县领导干部和政法干警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专题讲座2次；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单行本和彩色折页等各类宣传资料10万册（份）。加大新媒体普法力度，开展“掌上普法”，推行“指尖服务”；开通“高台司法”抖音（快手）公众号并发布动态作品73条，“法治高台”微信公众号刊发文稿246条，发送手机短信12万条。拍摄“七五”普法专题片，出版《大湖湾》法治专刊1000本，建成各类“法治文化”示范点231个，开展“法律八进”宣传活动380场次，受教育群体达4.8万人次。通过省市“七五”普法考核验收。强化对“法治高台”“高台司法”“高台普法”等新媒体平台的监管，加强对外宣传工作，共报送稿件423篇，被各类报刊、网站等媒体采用345篇。组织安排24人次参加省、市各类业务培训班。



“12·4”国家宪法日集中宣传活动建设

【公共法律服务】　发挥县有中心、镇有站、村（社区）有室的三级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作用，在实体平台基础上，建成以网上电话视频在线咨询、法律法规查询、以案释法、法治宣传、业务指引申办等为一体的网络平台，为群众提供法律服务。落实法律援助惠民生项目工程，规范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行为，拓展公证工作业务范围，规范公证执业行为，创建“互联网+公共法律服务”新模式，实现“零距离”法律服务。办理法律援助案件455件，挽回或避免经济损失916万元，办理各类公证事项487件、各类诉讼代理案件737件，完成法医类司法鉴定86件。

基层法律服务所办理诉讼代理案件280件。



庭外调解

【人民调解】 继承和发扬“枫桥经验”，开展创建“枫桥式调解组织”“枫桥式调解员”活动，创新多元化矛盾纠纷调处机制，指导专业性行业性调解组织开展工作，构建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有机衔接的大调解工作格局，推进自治、法治、德治三治融合，促进乡村治理体系建设。各级调解组织共调处矛盾纠纷1758件，调解成功率99.6%。成立2个由省级调解先进个人周国刚、赵吉斌命名的调解工作室。

【基层基础建设】 安排12名工作人员充实到司法所。采取租赁方式支付13.8万元为8个司法所（除城关镇外）配备新能源电动执法执勤车辆。协调解决罗城、黑泉、宣化司法所独立的办公场所，对新坝、巷道、南华司法所进行维修改造，统一司法所外观标识。新购置8个执法记录仪，更新电脑、打印机和办公桌椅等办公设施设备。修订完善司法所及工作人员、信息报送考核管理办法，制定司法所长例会及车辆、财务、出差等管理制度。

（撰稿：杨晓珍　审核：王琇元）

农　业

农业农村工作

【机构概况】 县农业农村局加挂县扶贫开发办公室牌子，辖新农村建设服务中心、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农业行政综合执法大队、经济作物技术推广站、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农村能源服务中心、农村经营指导站、动物卫生监督所、动物疫病预防中心、畜牧计数推广站、渔政管理站、农机监理站、农机推广站、种子公司，新坝、骆驼城、南华、巷道、合黎、宣化、黑泉、罗城8个镇畜牧兽医工作站。

【农业农村】 2020年，完成农业增加值19.82亿元，比2019年增长5.54%，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6201.6元，同比增长7.5%。争取各类涉农项目资金2.57亿元，新建粤港澳大湾区蔬菜供应基地1万亩，带动发展蔬菜和制种31万亩，畜禽饲养总量达253万头（只），全县贫困人口人均可支配收入13845.17元。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提升三年行动，新建东联、南岔等示范点36个，完成新建房屋3531户，改建和拆除房屋17578户，新建农村户厕10481座，创建清洁村庄示范村87个。全面推行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完成集体资产股份制改革和登记赋码工作。推进全国乡村治理试点、乡镇管理体制改革和经营类事业单位改革，各镇畜牧兽医工作站纳入局派驻机构，县种子公司和良种场整合成立国有独资企业高台先行种业有限公司。

【农业科技推广】 引进推广“五新”（新品种、新技术、新肥料、新农药、新机具）技术15项，农作物新品种40个、畜禽良种冻精3.5万支，打造各类高质量示范点31个，开展农业技术试验示范57项，高效节水技术应用面积36万亩，示范推广有机肥奖补面积6.3万亩，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38万亩。充分发挥农民科技指导员、科技特派员和各类土专家、田秀才等技术优势，培训农民3172人次。



供港蔬菜质优量足

【经济作物推广】 以绿色高质量发展为导向，推动规模化、精细化、标准化、品牌化生产，创建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引入香港文汇、上海特石、深圳茂雄3家公司，打造万亩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供应基地，建成3200亩上海特石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基地、2500亩港峰文汇供港蔬菜示范基地，全年多茬种植供港蔬菜2万

亩。新建番茄、辣椒、供港蔬菜等连片200亩以上高原夏菜千亩村示范点7个。发展壮大新绿达戈壁生态休闲农业观光园和青草湖戈壁农业示范园，以荣升枸杞、农耕生态等企业为依托，发展枸杞、梨、杏、肉苁蓉、文冠果等为主的戈壁优质林果6000亩，新增戈壁农业6124亩。建成以高台县智杰科技有限公司为重点的食用菌示范点1个，辐射带动全县发展以香菇、平菇为主的食用菌210.3万袋。全县蔬菜面积达17.53万亩（含复种），蔬菜总产量72.27万吨，实现产值8.64亿元。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检，制定高台县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和监督抽查工作方案，明确检测次数、时间、品种、数量，推进周抽检、季监测、季汇总制度落实。发挥县、镇、生产经营主体三级监测网络作用，加大随机抽样力度，增加产地和“三前”环节抽样比例，提高监测的时效性、准确性、真实性和覆盖面。完成农业农村部例行监测1次、省级例行监测2次、省级执法抽样1次、市级例行监测4次、市级“三品一标”专项监督抽查1次，共抽检188个样品，其中合格样品188个，合格率100%。县、镇两级共抽检蔬菜水果9类35个品种6369份样品，其中县级检测样品2171份、镇4198份，合格率为100%。强化日常监督检查，加大对全县蔬菜专业合作社、标准化种植基地等重点场所的检查，出动执法车辆4次、执法人员20人次，检查蔬菜专业合作社17家次，签订生产经营主体诚信承诺书17份。集中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利剑”1号行动，重点围绕种植过程中质量安全管控不规范、违法使用禁用药物及农药残留超标问题开展监督抽查，出动执法人员60人次，开展定量检测56份，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高台黑番茄”“高台胭脂鸡”“高台河西猪”于2020年4月30日被农业农村部正式登记为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登记产品。

【良种繁育】 落实各类制种面积14.21万亩。其中杂交玉米制种面积5.58万亩（新坝镇1.9万亩、骆驼城镇1.46万亩、南华镇0.6万亩、合黎镇0.6万亩、巷道镇0.17万亩、宣化镇0.67万亩、黑泉镇0.18万亩），生产玉米种子2524.5万公斤，平均亩产值2450元，比2019年增加100元，同比增长4.3%，为种植玉米制种以来最高亩均产值；各类非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面积8.6万亩，较上年增加1.16万亩，同比增长15.6%。共生产种子1588.6万公斤，同比增长11.8%，总产值4.7亿元，同比增长76.7%，亩均收入5468.4元。其中蔬菜制种3.8万亩、瓜类制种1.14万亩、花卉制种1.61万亩、其他2.05万亩，非主要农作物制种占全县制种作物面积的60.52%。



玉米制种晾晒

【农经管理】 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136个村完成清产核资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界定工作，135个村完成集体资产股份制改革和登记赋码

工作。规范开展农村宅基地监管，审批宅基地用地110户，发现并阻止违建宅基地案件7起。探索开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和农业设施产权质押担保贷款试点，颁发《农村土地流转经营权证书》72个、《农业设施产权证书》177个，农村各类资产交易金额616.2万元，经营权和设施产权评估金额8.1亿元，经营权和地上附着物抵押担保贷款3.5亿元。

【农业机械】 制定《高台县农机深松整地作业补贴实施方案》，在9个镇实施6万亩深松整地项目，投入作业的深松机械120台，安装信息化监测设备132台，实施深松作业信息化监测面积7.5万亩。确认3个农机合作社为省级财政专项扶持的农机合作社，补贴省级财政资金15万元。推广新机具1189台（套），农机总动力35万千瓦。完成机耕、机播、机收面积50万亩（深松整地面积7.5万亩）、40万亩、30万亩，机耕、机播、机收机械化率达到95%、80%、55%，农业机械化综合水平达到80%。推进农机安全知识法律“七进”活动，结合年度检审验工作发放安全生产宣传资料8000多份，粘贴反光标识1200多条，与驾驶员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5000余份，整改安全隐患130件。检验农业机械9980台件，新入户拖拉机276台，举办拖拉机、联合收获机驾驶员培训班1期，考核合格新增驾驶人员124人。

【畜牧业】 培育国家级肉牛核心育种场1个，全县规模以上养殖场区达到289家，畜禽饲养总量达253万头只（牛13.1万头、羊85.3万只、猪25万头）。渠口万头生猪养殖园区投入运营，众一公司千头肉牛养殖场及汇欣公司5万头生猪养



肉羊育肥饲喂车间

殖场等重大养殖项目建成投产。加强畜产品质量抽检监测，配合省、市业务部门完成畜产品例行抽样检测3次，抽检肉、蛋、兽药、饲料等32个样品，养殖环节瘦肉精抽检牛羊尿样25份，检测结果全部合格。屠宰场非洲猪瘟实验室自检生猪1800批次13388头份，非洲猪瘟检测结果全部为阴性。开展违法违规调运生猪百日专项打击行动，生猪私屠滥宰、瘦肉精、兽用抗菌药及兽药残留等专项整治活动。出动执法人员220人次，检查兽药经营企业12家、饲料经营户23户、乡村兽医24个、饲料生产企业1家、屠宰场（点）4家、养殖场（户）278家，签订畜产品质量安全承诺书333份，办理执法案件7件，罚款108425元。执行贩运人员及车辆实名登记备案管理制度，登记备案动物经营贩运户65户（其中生猪贩运户32户，其他畜禽贩运户33户），审核通过备案生猪运输车辆35辆（其中跨省调运生猪车辆3辆，省内调运生猪车辆32辆），安装GPS定位设备，实现全程定位管控。强化公路监督检查站运行管理，高速公路非洲猪瘟监督检查站9名工作人员实行24小时值班值守制度，对过往运输畜禽车辆进行全面检查、备案登记和进出消毒，检查各类畜禽运输车辆1029车次25.199万

头（匹只），检查生猪产品车辆121车次269.894吨，无来自或途经疫区生猪运输车辆和异常情况。产地检疫生猪124366头、牛13821头、羊69994只、马属1725匹、禽类121094羽；定点屠宰检疫生猪25736头、牛815头、羊1418只、禽61110羽，监督屠宰环节无害化处理病害猪50头。规范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电子出证工作，出证23755份（动物A258份、动物B6492份、产品A97份、产品B16908份），检疫动物331000头（匹/只），检疫动物产品2726.8吨。全县动物产地检疫和屠宰检疫率、畜禽标识回收率、检出病害肉无害化处理率均达100%。

【乡村振兴】 以沿路沿线及集镇、村委会所在村社为重点，推进人居环境提升三年行动。申请国家开发银行、县农商银行发放农村房屋改造贷款2.9亿元，争取乡村振兴民宿旅游抗疫国债资金1000万元，完成新建房屋2301户，改建房屋13515户，拆除空置房屋1680户，配套完善示范点美化亮化、道路硬化、给排水等基础设施。推进厕所革命和村庄清洁行动，新建农村户厕3771座、创建清洁村庄示范村41个，建成行政村卫生公厕44座，配套12立方米大型吸粪车8辆，探索建立农村厕所后续设备管护、维修机制和相应的配套服务体系。全县共设置农村公益性岗位578个，增加临时性岗位301个，调整更换岗位179名。推进乡村治理试点工作，建立完善领导小组联席会议制度及“月督查、季通报、年考评”等工作制度，确定2个镇21个示范村（社区）先行试点，涌现出骆驼城镇乡村治理新模式，果树村村规民约筑“村魂”提升治理效能、南华镇“民情快递”工程等一批典型模式。

（撰稿：许维龙　审稿：王喜文）

脱贫攻坚

【概况】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脱贫攻坚系列重要论述和讲话精神，贯彻党中央和省市关于打好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策部署，落实“一对一”挂牌督战攻坚责任，扎实推进“3+1”冲刺清零后续行动和5项专项提升行动，健全完善防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动态调整“一户一策”巩固提高计划，强化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持续抓好脱贫攻坚反馈问题整改，着力补齐短板弱项，全面提升脱贫攻坚质量，进一步巩固“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贫困村整体出列、贫困县退出摘帽”的脱贫成效，实现贫困人口持续稳步增收的目标。贫困人口人均可支配收入由2014年的3706元增加到2020年的13845元。2020年4月，全县脱贫攻坚工作被省委、省政府确定为2019年脱贫攻坚成效考核综合评价“好”的等次（甘办字〔2020〕19号），奖励县级资金184万元。2020年11月，省委、省政府对高台县委、县政府扶贫开发成效考核，各项目标任务全面完成。

【组织保障】 召开县委工作会议、脱贫攻坚重点工作推进会议、脱贫攻坚工作调度视频会议和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暨县中央脱贫攻坚专项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等，安排部署阶段性重点工作任务，研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制定《高台县2020年脱贫攻坚工作要点》《高台县建立健全防止返贫致贫长效

机制的实施意见》等文件，明确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和举措。全面落实脱贫攻坚“一把手”牵头抓总责任制，实行县级领导包镇、县直部门单位包村、党员干部包户的三级扶贫开发责任制。县委、县政府与8个镇、22个行业部门单位签订2020年度脱贫攻坚目标责任书，细化分解工作任务，层层压实工作责任。



脱贫攻坚推进会议

【富民产业】 实施“一户一策”特色产业培育工程和产业带动脱贫行动，16个贫困村落实制种玉米等特色产业4.1万亩，占贫困村总播面积的86.5%。落实到户产业发展资金54.93万元，扶持贫困户改建圈舍37栋，发展五小产业52户，发放畜牧养殖集中代养红利21.14万元，受益贫困户599户。推进农民合作社规范化建设，全县624家合作社运营较规范的占总数的79.8%。推行“合作社+基地+农户”“合作社+基地+配送”的农产品直销等生产经营模式，55家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带动农户发展产业2.41万户（其中贫困户199户），带动合作社105家，吸纳劳动力务工就业4562人（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81人）。引进特石、茂雄、文汇、新地等企业发展订单农业，打造万亩粤港澳大湾区蔬菜供应基地。支持对农产品贮藏保鲜、冷链物流设施建设和深加工项目建设，建成4座机械冷库、1座气调库。支持劳务输转，完善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输转“六张清单”，实现输转劳动力2602人，比2019年的输转人数增长16.62%。执行贫困劳动力就业奖补政策，落实企业吸纳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培训补助和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输转补贴资金267万元。



现代农业产业园设施蔬菜基地

【资金扶持】 按“缺什么补什么、什么问题突出解决什么问题、什么薄弱强化什么”的原则，全县安排落实扶贫项目资金7179万元，重点解决贫困村农田水利和环境整治等基础设施薄弱问题，维修加固防洪堤坝18.5公里，铺设村组道路24.7公里、产业道路1公里，渠道衬砌38.34公里、修建塘坝6座，培训雨露计划“两后生”133人，改造提升住房91户，改建危桥1座，改造提升饮水安全5处，安置公益性岗位301个，安排集体经济发展资金240万元。落实扶贫小额信贷工作，逐户发放《高台县扶贫小额信贷告知单》，发放扶贫贴息贷款981户3946.96万元，重点用于支持贫困户发展特色产业，解决贫困户发展产业资金短缺的难题。设立财政扶贫资金监督公示牌32块，印发扶贫领域小微权力清单3000多份。

【兜底保障】 落实义务教育“两免一补”、贫困家庭学生助学贷款等教育资

助政策，为5252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放各类资助资金282.2885万元，实现各类教育扶贫政策贫困家庭学生全覆盖。宣传健康扶贫政策，实施健康扶贫“一人一策”帮扶政策，县内定点医疗机构全部实行“先诊疗后付费”政策，建档立卡贫困参保患者大病保险报销比例达92.7%。推进农村低保制度与扶贫开发政策有机衔接，将符合条件的群众及时纳入建档立卡范围，并给予政策保障。救助临时救助对象5173户9860人，发放救助金额1795.45万元；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203.705万元，实现应兜尽兜，应保尽保。

【建档立卡动态管理】 建立县、镇、村三级“1+1+1”的联动工作机制，配备专职数据采录人员144名，常态化开展行业部门数据信息比对分析。结合“百日攻坚”、冲刺清零等行动，对照贫困退出识别标准，组织干部进村入户进行全覆盖检视核查，全县无漏评错退情况，识别退出准确率100%。组织完成全县建档立卡贫困户位置信息采集、更新和824户易地扶贫搬迁户的搬迁原址位置信息采集录入工作，完成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采集录入和帮扶单位、帮扶干部、驻村帮扶工作队相关信息调整完善工作。开展数据问题质量整改提升，完成各类单项自查自纠20余次，整改问题12449条，数据信息线上线下精准一致。

【驻村帮扶】 落实“摘帽不摘帮扶”的工作要求，坚持“大稳定、小调整”原则，市、县1857名帮扶干部联系帮扶2367户建档立卡贫困户，执行驻村帮扶工作队员选派制度，调整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3人、队员6人，全县49名驻村帮扶工作队员全部由市县部门单位选派，平均每队达到3人。为16个贫困村全部选派驻村农技员，保障脱贫攻坚工作力量。2020年，帮扶单位、帮扶干部开展政策宣传1132场次，化解矛盾纠纷681件，解决群众急事难事1661件，落实帮扶资金499万元。

【防返贫机制】 坚持“四不摘”要求，推进“3+1”冲刺清零行动和5项专项提升行动，贫困人口“两不愁三保障”和饮水安全问题全面解决。全县18户46人“脱贫监测户”通过落实公益性工作岗位、兜底保障、子女稳定就业、帮助流转土地发展产业增收等帮扶措施，实现稳定脱贫。开展“扶贫100”保险、“和谐两元民生保险”和农业产业保险，贫困群众参保率100%，三年来保险赔付农户达390多户，补偿金额210多万元。狠抓扶贫产品申报认定，31个产品通过国务院扶贫办的认定。结合扶贫日、农民丰收节、消费扶贫月等，开展消费扶贫宣传活动19次，销售扶贫产品2229万元。实施县、镇、村三级动态监测机制，按照村社干部日常监测、镇级研判预警监测、县级调度监测的监测预警机制，落实动态监测责任，实现预警风险动态帮扶销号。



第六个全国扶贫日宣传活动

【问题整改】 坚持“主动认领、照单全收，对号入座、举一反三”原则，对历年来反馈的各类问题进行“过筛子”式

盘点。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制定《高台县中央脱贫攻坚专项巡视“回头看”和2019年度国家脱贫攻坚成效考核及中央纪委国家监委调研督导反馈意见整改方案》《高台县脱贫攻坚“回头看”工作排查问题整改方案》，建立问题整改台账和销号管理制度。2020年中央脱贫攻坚专项巡视“回头看”和2019年度国家脱贫攻坚成效考核及中央纪委国家监委调研督导反馈意见、省委第九巡视组脱贫攻坚专项巡视反馈问题等各级渠道向高台县反馈20个层面344个问题完成整改清零。



中央脱贫攻坚专项巡视整改工作会议

（撰稿：李梦冉　审稿：谢玉兵）

林业和草原

【机构概况】　县林业和草原局内设办公室、规划财务股、资源管理股，辖县城市园林绿化局、县林政稽查大队（参照公务员管理）、县林业技术推广站（高台县林木病虫防治检疫站）、县治沙推广站、县林业调查规划队、县重点公益林管理办公室、县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站、县草原监理站（县草原工作站）、三益渠林场、三桥湾林场。因机构改革，2020年4月，原县森林公安分局（高台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机构名称统一规范为“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整建制划归县公安局直接领导管理。

【造林绿化】　完成营林种草42180亩（其中人工造林22180亩、人工种草2万亩），完成义务植树85万株，新增城市绿化面积11262平方米，完成乡村振兴居民点绿化7个，完成农田林网修复及镇村居民点绿化215条、196公里、2800亩。

【草原生态保护与修复】　组织实施草原休牧围栏建设24万亩、退化草原补播改良5万亩、毒害草治理2万亩、人工种草2万亩，草原植被覆盖度24.28%。

【科技推广】　完成林业科技推广项目5项，推广总面积14500亩；引进林果新品种5个23.5万株，栽植106亩；引进林业新技术3项，应用面积1252亩；确定5个县级林业科技示范点，示范面积7530亩；举办科技培训班39期，培训示范户及林农骨干826人次，培训林农3022人次，开展技术咨询21次，接受群众咨询833人次；发放《高台县设施葡萄提质增效生产管理技术》光盘70盘，技术宣传小册子1100册。开展优质牧草种植、草产品加工、秸秆饲料化利用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技术集中技术培训1场、现场指导15次，培训种植户、企业技术人员200多人次。开展紫花苜蓿、杂花苜蓿2个品种的区域试验。

【林草产业】　新栽植优质经济林6000亩；完成各类育苗2306亩、2772万株，其中新育248亩、596万株，留床2058亩、2176万株；推广紫花苜蓿为主的优质牧草种植，完成人工种草18.2万亩；新增市级家庭林场1个、县级农民林业专业合作社25个。

【林草有害生物防控】 设置监测点24个，对农田林网常发性林业有害生物进行无公害防治，防治面积12360亩，病虫害成灾率控制在3‰以内；完成草原有害生物防控（虫害防控）10万亩。检疫各类苗木3697万株，其中产地检疫2794万株、调运检疫903万株、复检147万株，调运检疫木材330立方米。

【案件查处】 查处涉林违法案件10起，其中林业行政案件6起，刑事案件4起。

【资源管理】 发放林木采伐许可证649份，采伐活立木蓄积量7345.16立方米；审核各类建设项目征占用林草地12起，57.57公顷；聘用265名草原管护员，对全县311.3万亩草原开展草原巡查6368次。聘用培训136名专职护林员，实施公益林管护65.99万亩，完成公益林抚育8600亩。修建灌水渠道3670米，高标准土渠1520米，渠道分水闸、车桥等30座，铺筑巡护道路4300米，修筑拦水坝5000米。新建公益林资源监测点标志碑11座，围栏2.7公里；维修界碑、宣传碑94座，兑付集体和个人公益林补偿资金211万元。

【森林草原防火】 争取中央投资129万，建设草原防火站1处，建设面积450平方米；严格落实24小时值班、领导带班、日报告、零报告制度，开展防火队伍安全扑火业务培训3场次，森林草原防火检查8次，下达火灾隐患整改通知书12份；全年没有发生森林草原火灾。

【野生动植物保护】 开展鸟类监测20次，不定期检查繁殖驯养场所疫情防控8次；救助草原雕、红隼、普通鵟等国家二级保护及“三有”野生动物共17次只。

（撰稿：韩 瑜 审稿：李春雷）

水 务

【机构概况】 县水务局辖水电勘测设计施工队、抗旱防汛服务队、水政监察大队、水土保持监测中心、节水型社会建设办公室、水利建设管理站、水利工程质量与安全管理站，新坝水管所、红崖子水管所、友联水管所、三清渠水管所、大湖湾水管所、骆驼城水管所、六坝水管所、罗城水管所、钻井队、农村人饮工程管理站、小海子水库管理站、大湖湾风景区。

【水利工程建设】 实施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9项，到位资金1420.3万元，其中完成投资50.86万元的大中型水库库区和移民安置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完成投资30万元的2020年度山洪灾害非工程措施项目，对高台县山洪灾害预警指标进行检验复核，对群测群防体系进行完善；完成投资350万元的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对摆浪河水库前坝坡塌坑进行应急抢险，对夹沟湖、刘家深湖水库进行维修；完成投资39万元的县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对黑泉、元兴、宣化等水厂进行设备改造；完成投资80万元的水利工



水务系统“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部署会议

程维修养护项目友联灌区渠系改建工程；实施投资60万元的县2020年省级水资源费项目，编制《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水利专项规划》《水安全保障规划》《水利基础设施空间布局规划》《“十四五”水利发展规划》。完成投资3万元的省级水土保持补偿费项目；完成投资69.89万元的新坝镇水关河系、红沙河村供水工程巩固提升建设项目；筹措资金737.61万元实施定安、果园、黑泉3项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供水改建工程；完成摆浪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及山水河水库工程前置手续及前期准备工作。

【生态建设】　按照“总量控制，定额管理”的要求，确定全县用水总量控制指标3.41亿立方米，分配各灌区执行。控制地下水开采，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调整农业种植结构2.02万亩，地下水超采区压减水量347.36万立方米，完成生态补水2100万立方米。建设水利信息化平台，在全县33条干渠、13座水库架设水位、流量监测设施，机井智能化计量设施安装率100%，实现水资源监控全覆盖。加大河湖治理，持续开展“河湖清四乱”、河湖岸线保护和全域无垃圾专项整治等行动，打击“乱占、乱建、乱堆、乱采”等突出问题，完成县域内河湖岸线确权划界工作，抓好祁连山和黑河湿地自然保护区及“绿盾”行动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整改巩固工作，恢复拆除整改点植被。加强河道采砂和水土保持执法检查，规范摆浪河河道采砂；加强人饮工程水源地保护，投资35万元对黑泉供水站水源地进行规范化建设。

【水利灾害防治】　落实水旱灾害防治责任，加强水旱灾害防治能力建设，完善预警预报和应急物资储备，重新修订批复全县19座水库调度（蓄水）计划；在全县19座水库开展应急防洪演练，提高群众对山洪灾害的防范能力和群策群防能力。科学调配水资源，完成24.71万亩的春灌、56.63万亩的夏灌和65.69万亩的冬灌任务。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把工程质量安全纳入施工企业监管范围，建立和完善工地安全巡查制度，确保在建工程质量安全。贯彻落实水法水规，加大水事违法案件查处力度，打击水事违法行为，调处水事纠纷。

【阳光水务】　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推进党支部标准化建设，配齐配强各党支部班子。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融入水务工作的各方面，全面落实“两个责任”，执行“领导干部外出事项报告制度”，落实“民主集中制”和主要领导“四个不直接分管”制度及意识形态研判制度，推进巡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组织开展青年志愿者旅游定点咨询等活动，构建党建带工、团、妇，工、团、妇促党建的工作互动格局。全面做好扫黑除恶和综治信访维稳工作，办理群众来信来访案件，按《信访条例》相关规定完成受理和答复。



国庆小学举办“珍惜生命之水”主题演讲

（撰稿：李　韬　审稿：白　海）

农业投资

【机构概况】 县现代农业投资有限公司内设综合部、财务部、投融资部，注册资本金5000万元。

【业务发展】 公司资产总额10776.60万元，负债1566.49万元，所有者权益9210.11万元，未分配利润48.02万元，资产负债率为14.53%。2020年实现经营收入246.46万元，完成融资12460万元。创新基地管理运营模式，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承接高台县乡村振兴农村房屋改造项目，完成项目（一期）贷款资金10760万元，涉及宣化、黑泉、骆驼城等7个镇86个村1285户农户（新建703户，改建582户）；配合组织部开展“空壳村”村级集体经济增收行动，按时兑现乐一、大庄等10个村投资收益。

（撰稿：王忠毅　审稿：王　平）

白龙江林业管理局南华生态建设局

【机构概况】 甘肃省白龙江林业管理局南华生态建设局内设党委工作部、办公室、工会、纪检监察科、机关党总支、计划财务科、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科、资源管理科、造林科、天保办、防火办，辖南华林场、山丹林场、骆驼城林场、治沙所、机关事务管理中心、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站6个正科级建制单位。南华生态建设局在高台、山丹、古浪三地的林业经营总面积为49.73万亩，其中山丹县16万亩，古浪县22万亩，均为宜林沙荒地；高台县11.73万亩（包含林地面积11.51万亩，非林地面积0.22万亩）。

【公益林建设】 组织机关干部职工义务劳动，完成各基层单位四旁绿化及公益林补植补造工作，栽植梭梭、沙枣、白榆等树种12400株；完成投资100万元的2019年退化林修复项目2000亩；完成投资60万元的2020年森林抚育项目5000亩。完成新育苗木3.37亩，留床195.52亩，可供出圃苗木80.6万株。

【森林资源管护】 加强林地资源管理，配合白龙江林业管理局林业调查规划院开展林地变更的前期准备工作；上报国有林区道路建设项目林地手续1起，依法办理林木采伐许可证28份，完成生态建设项目调查规划设计5项。发放《野生动物图鉴》书籍50本，架设红外检测相机2台、发放保护野生动植物相关影像及“U”盘各50套。完善森林防灭火制度体系建设，落实森林防火责任，与地方政府签订联防协议3份，与基层单位签订目标责任书5份；指导基层各责任单位与林务员签订防火合同49份、与村委会签订联防协议4份、与村民签订防火保证书38份、与施工队签订防火承诺书3份。实行局领导包场、场领导包区域、护林员包林班的责任体系，组织集中开展隐患排查整治5次，指导基层各责任单位清理火灾风险18处；调整补充各林场管护人员，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制度，悬挂护林防火横幅26条，宣传牌30个，张贴宣传标语1200余条，发放宣传单1000余张、一次性宣传纸杯20000个、宣传资料500套，出动车辆65台次。全年未发生火灾事故。

【项目建设】 2020年完成国有林场

道路、贫困林场取暖设施改造等各类项目资金1100余万元。完成南华生态建设局林场道路建设第一批10.19公里项目，投资612万元。完成投资90万元的贫困林场供暖设施改造项目，对基层各单位的办公区域进行供暖设施改造，安装生物质清洁燃料供暖设施6套，更新机井设备16眼。

【民生保障】 向文县范坝镇脱贫帮扶点帮扶资金20000元。发放职工工资1300万元，2019年业绩考核奖319万元。上解养老保险（含职业年金）共计454万元；上解医疗、失业保险费195万元，工伤保险缴费13万元，发放伤残待遇6.8万元、工伤医疗费用2万元。为23名事业退休（职）人员发放养老金共计89万元；根据甘人社通〔2020〕231号文件精神，对20名退休（职）人员基本养老金进行调资，人均月增资150.20元。组织在职职工及退休人员288人进行健康体检；向22户困难职工、退休职工及遗属发放慰问金额共计13500元。

（撰稿：张晨光　审稿：马麒龙）

工　业

工业和信息化

【机构概况】 高台县工业和信息化局辖中小企业服务中心、高台县高崖子滩光电产业园管委会办公室。

【工业经济运行】 2020年，全县工业企业增加值同比增长5.8%。其中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增加值同比增长7.2%。全县23户规模以上工业企业销售产值同比下降5.58%，工业企业上缴税金5102万元。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产值，非金属矿采选业同比下降0.2%；农副食品加工业同比增长24.9%；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同比增长2.1%；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同比下降42%；医药制造业同比增长156.5%；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同比增长1.7%。全年工业企业用电量11702万千瓦时，同比增长7.4%；复混肥19740吨，同比下降13%；精制盐5000吨，同比增长180%；马血浆14899万毫升，同比增长5%。商品混凝土87000立方米，同比下降10%；光伏发电量48565万千瓦时，同比增长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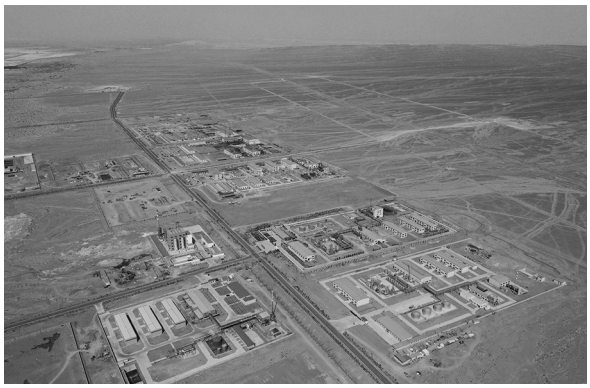
【工业项目建设】 2020年，开工建设重点工业项目19项，其中新建项目10个，续建项目9个，完成工业固定资产投资9.24亿元，同比下降41.29%。新建项目投资亿元以上的工业项目1项，总投资1.5亿元甘肃宇封博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4500吨对/邻/间氰基氯化苄、1200吨OB-1项目。新建项目投资亿元以下千万元以上的工业项目9项，总投资2950万元的张掖鼎圣化工有限公司年产1500吨吩噻嗪项目、总投资1390.11万元高台县晨翔农膜制造有限公司2万吨废旧塑料无害化回收及资源化清洁生产再利用项目、总投资1120万元高台县佳源脱水蔬菜有限公司加工生产线技改项目、总投资1080万元高台县绿佳脱水蔬菜有限公司加工生产线技改项目、总投资5000万元甘肃永鸿染化有限公司二期扩建项目、总投资8640万元甘肃大地新能源有限公司二期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总投资5000万元高台县盛昌化工业有限公司氯代醚酮、对氯氯苄生产项目，总投资1050万元甘肃旺达绿禾肥业有限责任公司肥料生产车间及设备技改项目、总投资7500万元甘肃高山新能源有限公司9兆瓦光伏发电平价上网项目。



张掖市晋昌源煤业中温焦油加氢项目

续建项目投资亿元以上的工业项目4项，投资1.5亿元甘肃安隆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2000吨嘧啶胺项目，投资3.6亿元甘肃云昊科技有限公司年产9200吨医药、材料中间体项目，投资2.31亿元张掖海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咪唑醛生产项目、投资1.36亿元张掖市晋昌源煤业公司年产20万吨中温焦油加氢项目。续建项目投资亿元以下的工业项目5项，投资6000万元甘肃泰聚环保科技公司脱硫脱硝剂生产项目、投资7000万元甘肃泽佑新材料公司二甲基丙烯酸生产项目，投资2090万元甘肃高台煜化成化工科技有限公司2，3-二氟-5-氯吡啶生产项目，投资5000万元张掖耀邦化工科技公司年产1500吨医药中间体项目、投资4928万元张掖恒业生物科技公司二期三嗪酮生产项目。



盐池工业园区鸟瞰图

2020年度开工建设19项重点工业项目，建成9项，甘肃泰聚环保科技公司脱硫脱硝剂生产项目，甘肃泽佑新材料公司二甲基丙烯酸生产项目、甘肃高台煜化成化工科技有限公司2，3-二氟-5-氯吡啶生产项目，张掖耀邦化工科技公司年产1500吨医药、中间体项目，甘肃安隆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000吨嘧啶胺项目，张掖鼎圣化工有限公司年产1500吨吩噻嗪、年产1000吨硫化钠项目，高台县佳源脱水蔬菜有限公司加工生产线技改项目、高台县晨翔农膜制造有限公司2万吨废旧塑料无害化回收及资源化清洁生产再利用项目、高台县绿佳脱水蔬菜有限公司加工生产线技改项目。

【工业项目入库和升规】　对符合条件的新上工业项目按照统计部门要求按时完成投资上报和入库工作，固定资产投资工业企业入库20个，入库金额15.98亿元。2020年新增升级为规模以上企业4户。

【信息化项目建设】　投资2590万元实施智慧高台大数据项目，一期建设智慧高台综合指挥中心（大数据中心）、数据交换中心、大数据分析展示系统、政务服务应用系统、智慧城管等建成投入使用。投资6400万元实施5G + 智慧园区项目，采用“1+1+5+N”的模式分三期建设1个工业总平台、1个园区分平台、5个专项监管平台、N个企业数字化工厂。完成智慧园区平台的建设，建成5G基站2个，配套建成园区初期前端智能化设备，接入园区部分企业实时环保、安监数据，与大数据中心成功对接。

【工业节能降耗】　落实工业领域节能降耗工作，实施节能技术改造、推广新型节能技术，规模以上工业万元增加值能耗下降12.82%，完成市上下达的各项节能指标。

（撰稿：邢宗彦　审稿：郑学斌）

工业园区

【机构概况】　甘肃高台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辖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盐池化工园区管理科、高台工业园区管委会生态环境站。

【园区规划】 完成《甘肃高台工业园区发展规划2021—2035》，编制《甘肃高台工业园区发展规划（2021—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甘肃高台工业园区规划水资源论证报告》和《甘肃高台工业园区化工产业发展指引》。

【基础设施建设】 盐池工业园投资1688万元的生活区公租房（203套）通过竣工验收，组织企业职工入住；投资680万元的生活服务中心投入使用；投资7700万元的盐池污水处理厂达标处理企业生产生活污水，水质在线监测数据上传市生态环境局；建成投资663万元的盐池工业园应急救援中心，在园区主干道布设消防栓25个；投资1950万元的加气加油站铺设天然气管道7公里；投资4522万元的热源厂二期主体工程已完工；投资347万元完成盐池工业园高石路北侧4.7公里、南华工业园经五路南段5.6公里绿化工作，栽植树木28400棵，完成盐池工业园绿化带节水滴灌改造60公里。投资500万元的园区安监环保一体化监管平台、门禁和视频监控设施完成基础平台建设、基本数据接入、门禁系统及监控设备的架设工作，接入12户企业信息。



检查企业安全生产工作

【经济发展】 至2020年12月园区实有企业93户，其中规上工业企业21户、高新技术企业14户，完成地区生产总值8.38亿元、固定资产投资9.15亿元。按照《高台县绿色生态产业发展规划（2018—2025）》《高台县十大生态产业项目包抓责任制办法（试行）》《高台县2020年十大生态产业发展工作方案》，依托盐硝、矿产、农副产品等资源优势，持续实施生态工业突破行动，狠抓工业体系建设，形成以农副产品加工业、智能装备和信息产业、矿产建材产业、化工产业为主的工业体系。

【项目建设】 推行项目联审联批，召开联审联批会议5次，对拟引进入园的32个项目进行联合审查。开展区域化评估评审，集中办理湿地、草地、林地、文物保护区查询等相关手续。南华工业园新型能源化工区主要以晋昌源公司为依托，吸引方正节能等企业入驻循环发展，中能公司10万吨/年醇基燃料项目已建成，晋昌源公司20万吨/年中温焦油加氢项目即将投产，120万吨捣固炼焦项目开工奠基，10万吨粗苯加氢等5个项目办理手续。盐池工业园依托现有企业进行产业链条延伸，入驻永鸿染化、恒业生物、清泉生物等企业21户，其中已建成企业12户、正在建设项目9个。



新建成的盐池污水处理厂

【园区管理】 完善制度措施，制定



甘肃省化工产业集中区承载能力评估认定高台县评审会

《关于进一步加强化工园区管理的实施意见》，编制危险化学品企业“禁限控”目录，制定“黑名单”制度、公租房管理制度和入住管理办法。深化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编制《甘肃高台工业园区突发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甘肃高台工业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在永鸿染化公司开展危化品突发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演练，张掖市矿山救护大队危化品中队常驻盐池工业园开展应急救援工作。实施《甘肃高台工业园区整治改造提升三年行动方案》《高台县工业园区等功能区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开展隐患排查整治，联合第三方服务公司甘肃恒邦公司对园区企业开展风险防控和隐患排查。组织“环保管家”深入企业检查环保设施运行和新建项目“三同时”落实情况，确保新建项目的“三同时”执行率100%。完成化工产业集中区承载能力评估认定和省级开发区考核评价工作，2020年9月盐池工业园和南华工业园化工产业集中区通过省级化工产业集中区承载能力评估认定；2020年11月高台工业园区在省级开发区2019年度工作考核评价中排名第三，被评为优秀等次。

（撰稿：陈进花　审核：范和忠）

供　电

【机构概况】　国网高台县供电公司内设办公室（党委办公室）、营销部、生产技术部、安全监察部、供电服务指挥中心、综合服务中心，辖城关供电所、南华供电所、骆驼城供电所、宣化供电所、新坝供电所、罗城供电所6个乡镇供电所。

【电网建设】　新建10千伏线路22.82千米、0.4千伏线路37.66千米，新建配电变压器55台，容量8900千伏安，改造户表箱574台。建成330千伏变电站1座，变电总容量48万千伏安；110千伏变电站2座，变电总容量18.15万千伏安。公司管辖35千伏变电站10座，变电总容量9.58万千伏安；35千伏输电线路13条272公里；10千伏线路48条1517公里；配电台区3239台44.75万千伏安，0.4千伏线路1057公里；所辖用电客户9.07万户，乡、村、户通电率100%。



供电电网建设

【安全管理】　落实各级安全生产责任，修订59个组织机构、195个岗位安全责任清单。针对疫情防控，采取线上线下结合的方式，开展集中培训及视频培训11场次920人，全员考试8场次630人。开

展安全检查157场次，查纠各类违章32项，健全完善“1+24”应急预案修订发布，完成应急救援装备库建设，组建60人的民兵救援队伍，开展应急实战演练8次，高质量完成各类保供电工作。截至2020年12月31日，电网实现连续安全生产4197天。

【电网调度】 国网高台县供电公司负责10座35千伏变电站和48条10千伏线路的调度管理，内设电网调度、通信、信息、自动化和继电保护等8个专业。10座35千伏变电站实现无人值班，其中9座变电站远动数据上传实现四遥功能，1座为简易箱变具备遥测和遥信功能。电网供电可靠率99.78%，电压合格率99.69%，电网高峰最大负荷6.8万千瓦，最低负荷1.8万千瓦；最高日用电量132万千瓦时，最低日用电量75万千瓦时。



春季检修

【经营管理】 社会用电量由2019年的2.83亿千瓦时增加到2020年的3.01亿千瓦时，其中工业用电量6389.73万千瓦时。执行多维精益化管理体系变革要求，开展内部模拟市场测算，推动成本预算、综合计划按节点高效执行，提升经营质效。

【供电服务】 受理报装用电业务3050户，容量6.43万千伏安。其中新装高压用户97户，容量3.67万千伏安；新装居民用户1488户，容量1.12万千伏安；一般工商业932户，容量2.27万千伏安。实现远程集抄9.35万户，采集上线率和成功率99.99%。配变与用户表计对应率达100%，客户基础信息规范率达100%。



起用备用电池为企业供电

【队伍建设】 推进“三项制度”改革，加强公司人才队伍梯队建设，1名中层管理人员被聘任为五级职员，2名业务骨干被确定为中级人才。首次聘任六级职员6名，4名业务骨干入选公司青年人才库。中层队伍平均年龄由改革前的44.4岁降低至40.9岁，人才当量密度0.9758。组织专业培训28期520人次，1名员工参加在职后续学历教育，2人通过高级职称评审。

（撰稿：邰力扬　审稿：李长青）

城市投资开发

【机构概况】 县振兴城市发展投资公司内设综合办公室、财务部、计划融资部、工程项目部、物业公司。

【融资工作】 依托备用水源地、棚户区改造、红色基因传承基地建设等项目，申报争取资金1.533亿元，其中备用

水源地建设项目抗疫国债1500万元、北河新村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专项债券1.14亿元、红色基因传承基地建设项目专项债券2000万元、中心广场北侧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资金329万元。

【项目建设】 完成投资4575万元的解放南北路拓宽改造项目、投资1017万元的新建南片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小区内基础设施配套工程、投资6048万元的备用水源地建设项目。截至12月底，涉及备用水源地项目5个标段的土建工程全部完工，设施设备进行安装调试。完成投资300万元的山水丽城公寓改造项目；开展投资18915万元的北河新村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的前期拆迁和可研编制、立项、规划设计等工作，开展招投标工作；开展投资2.6亿元的张掖市高台县红色基因传承基地建设项目征地、可研编制、项目评审、立项批复和土地挂牌出让、方案审定等工作。

（审稿：张振家　撰稿：范开阳）

商贸流通

商业贸易

【机构概况】 县商务局辖商务综合服务中心，内设办公室、经贸股、市场股。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及自营外贸出口】 2020年全县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17.21亿元，同2019年比下降7.2%。实现外贸进出口总额2126万元，同比下降38.41%。实现自营出口的企业有县金康脱水蔬菜有限公司、县宏丰蔬菜加工有限公司、县汇天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县华瑞丰种子有限公司、县绿丰种苗有限公司、甘肃凯利旺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甘肃天晋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甘肃港峰文汇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出口产品主要是脱水蔬菜、高原夏菜、花卉和蔬菜种子。

【商贸服务业】 2020年全县有各类商贸企业及商贸个体户5632户，其中批发和零售业企业641户、批发和零售业个体户3972户、餐饮住宿企业38户、餐饮住宿个体户981户。全县5000平方米以上大型商业网点14家、大型超市6家。商贸流通从业人员达16900多人。

【商流项目建设】 开工建设商流项目7个，总投资16219万元，完成投资10855万元。其中完工项目是祁连明珠精品葡萄酒酒庄、甘肃特石生态循环农业有限公司12000吨恒温库、红太阳专业合作社6000吨智能恒温库建设项目，在建设项目是高台县星海物流园、高台县合黎镇农贸市场、红星·星艺佳家居生活广场、高台广通冷链物流产业园项目。

【电子商务】 加强对6家镇级电商服务站、49家村级电商服务点的服务管理，实现贫困村所在3个镇、16个精准扶贫村电商服务站点全覆盖。培训各类电商人才270余人次。组织电商企业、电商服务站点与贫困户精准对接，帮销特色农产品，设立消费扶贫专馆1个、专区2个。打造以祁连葡萄酒、黑番茄浓缩浆为主的网销品牌，开展直播带货活动9次，电子商务交易额达9600万元。高台县入选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



开展直播带货消费扶贫活动

【安全监管】 开展商贸行业安全生产三年专项整治行动，检查商贸流通经营单位160家次，查出安全问题隐患20项，责令企业限期整改。持续开展成品油市场专项整治，打击查处私自贩卖柴油的违法行为，净化成品油市场环境。

（撰稿：蔺　华　审稿：胡亚琼）

粮油储备

【机构概况】 中央储备粮高台直属库有限公司隶属中国储备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内设综合科、仓储保管科、轮换购销科、财务科和临泽分公司、民乐收购网点。2020年有总仓容近30万吨，公司党委设3个党支部，有党员29名。

【仓储管理】 公司储粮科技应用在辖区领先，推广“四项储粮技术”，探索创新冬季通风蓄冷、春季密闭隔热、夏季“内环流”控温以及“粮面压盖+内环流”储粮技术，实现科技储粮技术覆盖率100%，准低温储粮100%，粮食质量达标率100%。综合损耗率比2019年下降55%，同比增效39万元。推进“一卡通”作业、一站式服务、粮情电子监测、安全视频监控、档案电子系统、大数据集成智能系统等信息化、智能化、现代化的管理体系建设，基础管理和智能化水平位于辖区前列，档案管理晋升为省特级单位，安全管理实现三级达标，仓储管理达到“标准仓、规范库”要求，实现智能化管理全覆盖。库存的中央事权粮油账实相符率，中央储备粮质量合格率、综合宜存率均保持在100%。

【轮换购销】 在辖区粮食生产集中区域设立小麦、玉米信息监测点，直接收购粮食20余万吨，保供稳市发售粮食2万余吨，年吞吐量约12万吨。推广“惠三农”售粮预约App应用，发展培育注册用户200多户。

【财务管控】 建立完善内控体系，每季度开展内控穿行测试，防范和化解企业经营风险。严格预算执行反馈，细化预算编制、审核、控制、反馈、调整、考核等环节工作标准，明确部门职责和管理责任，强化对各部门、各业务板块的费用支出监控和考核，每季度各业务板块进行预算执行和反馈，杜绝超预算支出。严格执行财税政策，缴纳各类税费93.95万元。

【党建工作】 开展标准化规范化党支部创建，3个党支部全部建成标准化党支部。成立党员“突击队”“先锋队”，完成脱贫攻坚、粮油收储等急难险重任务。围绕守住管好“大国粮仓”政治责任，积极探索推进“党建+安全”“党建+科技储粮”“党建+轮换购销”“党建+企业文化”等党业相融互促的发展模式，党建与生产经营管理“双轮驱动、同向发力”，保障储粮安全，2020年被评为中储粮集团公司科技储粮技术应用示范单位。形成以“为



检查仓库粮食情况



庆祝建党99周年

国储粮不怕苦、为民服务不怕累、服务调控我争先、急难险重冲在前、改革发展创新干”为核心内容的新“敢把沙漠变绿洲”企业文化，建成兰州分公司企业文化示范基地、新员工入职教育培训基地、中储粮集团公司科技储粮应用示范基地。

【精准扶贫】 开展扶贫帮扶，制定和完善帮扶工作方案，落实因户施策要求，细化帮扶措施，提高帮扶成效。向2个帮扶村支持帮扶资金近30万元，完成精准扶贫各项工作任务。

（撰稿：郑 毅 审稿：段开军）

供销合作

【机构概况】 县供销合作社辖10个基层社、230个经营门店（点）、116个专业合作社、6个专业合作社联合社、119个村级综合服务社、10所庄稼医院，4个农资、日用消费品配送中心。



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第九次社员大会

2020年完成商品总销售91106万元，占年计划89320万元的102%；农副产品收购总值28417万元，占年计划27590万元的103%；废旧物资收购总值7858万元，占年计划7629万元的103%；实现利润258万元，占年计划246万元的105%。

【基层组织建设】 建成标杆基层社1个、村级供销合作社1个、专业合作社3个，提升示范专业合作社6个、村级综合服务社10个。县联社召开社员代表大会，2个镇基层供销社和1个村级供销社分别召开社员代表大会。依据合作社章程，在县、镇、村建立社员代表大会、理事会和监事会制度。

【网络建设】 建成供销惠农运营服务中心1个、农资配送站1个、农资放心店10个、庄稼医院10所，销售各类化肥3.8万吨。培育带动农民增收致富的龙头企业3户，建成农副产品收购网点10个，收购、销售农副产品8.2万吨。



供销惠农服务运营中心成立

【拓展服务领域】 建立供销合作发展基金，主要用于基层组织建设、社属企业发展、农村资金互助社、合作金融等服务领域。成立社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具体负责社有资产运营的监督管理，确保社有资产保值增值。采取流转托管、股份合作、订单销售等多种方式，开展系列化社会服务，实现集中连片种植、机械化作业，全系统流转土地5.2万亩。

（撰稿：石建磊 审核：朱武明）

烟草专卖

【机构概况】 县烟草专卖局（张掖市烟草公司高台营销部）隶属张掖市烟草专卖局（甘肃省烟草公司张掖市公司），实行两个机构、一套管理体制。内设综合办公室、专卖监督管理科（稽查大队）、客户服务中心。

【经济运行】 2020年，卷烟销售实现税利2604万元，比2019年增加163万元，增长6.69%。

【专卖管理】 把“双随机、一公开”与市场日常检查、物流企业监管和“春雷”专项行动、冬季市场专项整治行动相结合，打击各类涉烟违法违规行为，查获物流寄递环节假私卷烟案件92起，同比增长124.39%；查获假私卷烟214.7条，同比增长173.50%；案值71527元，同比增长305.64%。推进“放管服”改革，行政审批事项实现“一网通办”，烟草专卖零售许可类事项实现5日内办结，管理类事项当场办结，办理烟草专卖零售许可事项336项。修订完善烟草零售点合理布局规定，开展中小学周边零售点摸底调查和政策宣传，坚持疏堵并举，完成中小学周边烟草零售点清理整顿工作。

【企业管理】 推进标准化（质量）管理，创新改进和优化提升业务工作流程，形成用制度管人管权管事的良好机制，提升制度执行率。推进精益管理，开展管理诊断、对标追标和降本增效等工作。强化安全生产标准化、信息化管理，层层靠实安全生产责任，狠抓日常安全教育培训和消防、用电、交通、应急值守及隐患排查整治等工作落实，全年未发生任何安全责任事故。

【党的建设】 开展政治理论学习41次、专题研讨交流5次、理论知识测试3次，召开党员大会7次、支委会22次、党小组会24次，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2次，开展党日活动12次。组织“十佳主题党日”和党课微视频编辑报送，微视频“追忆革命征程 传承红色基因”被《东方烟草报》网站“东烟视频”栏目采用。

（撰稿：孟 斌 审稿：张永光）

盐业运销管理

【机构概况】 中盐甘肃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高台县批发部隶属中盐甘肃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河西盐业分公司，内设财务科、盐业营销科。

【终端销售】 批发部终端销售总量为414.94吨，比2019年增加11.048吨。其中小包装食盐销售240.98吨，同比减少16.89吨。50公斤精制盐销售7.95吨，同比增加2.61吨。畜牧盐销售4.45吨，同比减少10.95吨。县内工业盐销售161.55吨，同比增加36.25吨。

【经营效益】 实现销售收入59.66万元，同比减少6.53万元。费用89.3万元，同比减少93.3万元。实现利润63.86万元，同比减亏49.86万元。

【企业管理】 强化费用管理，坚持大额费用开支一律提交会议研究决定，报经分公司批准后实施。执行各项规章制度和各项考核办法，强化规章制度的检查落实，保证制度在企业内的贯彻落实。落实

安全管理责任制，开展自查自纠活动，经常性地对值班安全、财产安全、人身安全、消防设备，水、电、暖设备等安全重点部位进行检查，筑牢安全管理工作的思想防线，全年无安全责任事故。

（撰稿：王新钧　审稿：徐小平）

交通·通信

交通运输

【机构概况】 县交通运输局内设办公室、财务室，辖县交通运输服务中心、县公路运输管理所。根据2020年11月20日县委办、县政府办《关于印发高台县交通运输局经营类事业单位改革方案的通知》，县公用型客运汽车站撤销，核销科级职数2名（正、副科级各1名），收回自收自支事业编制10名，8名在编在岗工勤人员调入高台县水务局各基层水管所。

全县有安信运输公司、安信旅游公司、安信公交分公司和昌达出租车公司4户道路旅客运输企业，营运车辆1977辆，其中跨市班线客车9辆、跨县班线客车14辆、县内班线客车54辆，城市公交车29辆、出租汽车147辆、旅游客车13辆，重型载货车辆273辆、专用载货车辆127辆、普通货运车辆1584辆。班线客车77辆、2644座，其中高级客车23辆占29.87%，中级客车31辆占40.26%，普通客车23辆占29.87%；有营运客运线路52条、里程4275公里，其中跨市班线7条1791公里、跨县班线10条942公里、县内班线35条1542公里；城区公交线路共3条30公里。县内有等级汽车客运站2个、镇汽车客运站8个、行政村客运停靠点70个，日发班次142个。汽修行业有二类以上维修企业11户、三类维修及专项修理业户92户；有货运配载及信息服务1户，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学校3家，汽车综合性能监测站1个。有道路运输从业人员3127名，其中客运站务人员29名、旅客运输人员260名、货物运输人员2256名、汽车维修人员338名、驾驶培训人员149名。2020年完成公路客运量43.95万人次，比2019年下降43%，客运周转量2551万人/公里；公路货运量570万吨，同比增长4.4%，货运周转量22865万吨/公里。

【公路交通建设】 完成5项重点公路交通建设项目工程。高阿公路建设里程48.2公里，三级公路技术标准，路基宽8.5米，路面宽7米，采用“建养一体化”模式运作，预算总投资1.86亿元，路基、桥涵工程和油面铺筑全线贯通，完成投资1.517亿元，占建安工程费的98.06%。新坝镇摆浪河桥重建工程完工，投入财政专项扶贫资金160万元，拆除旧桥上部构造及桥墩，利用原有部分桥台，新建2~20m预应力混凝土箱梁桥，桥长47米。罗城镇常丰村自然村组道路建设工程完工，全



高阿公路油面铺筑工程全线贯通

长6.883公里，达到四级公路标准，其中沥青路2.773公里、水泥路3.683公里，投入财政专项扶贫资金288.77万元。县乡道安全生命防护工程由市交通局下达中央车购税补助资金540万元，组织实施6条、90公里，至6月中旬完工，安装波形护栏23168米，施划路面标线10462.17平方米，栽设交通标志325块、道口桩213根等。蓼巷路养护维修工程完工，省财政厅补助资金264.67万元，建设长度4公里，路基宽8.5米，路面宽6米。完成脱贫攻坚补短板村组道路建设工程，实施11条路线16.161公里，其中沥青混凝土路面12.203公里、水泥混凝土路面3.158公里、其他路面0.8公里。

【公路养护管理】 农村公路小修养护工程完成投资188.74万元，处治翻浆4763平米，修补沥青路10144.49平米，沥青灌缝58376.8米，整修路肩364.9公里，维修波形护栏60米、水毁导流坝53米、过水路面70米，筛备防滑砂160立方米，刷新警示桩883根、里程碑82块、桥梁1657米、涵洞帽石533道、道口桩549根，更换里程碑33块，补置丢失道口桩26根。根据交通运输部对“十三五”全国干线公路路况抽查检测的要求，集中力量对拟被抽检的省道S301线进行快速维修处置，详细调查全线73.25公里（K356+755~K429+721）路况，维修处置路面病害30.975公里（沥青罩面12.235公里，碎石封层18.74公里），重修施划公路标线30公里，维修或补栽标志牌、里程碑、道口桩48块（个），清理非公路标志牌26块，对全线路肩边坡进行全面整修，彻底整治路域环境，通过交通运输部检测组专项检查检测。将全县605.87公里农村公路（县道279.01公里，乡道132.86公里，村道194公里）列入农村公路灾毁保险范围，保期一年，保费64万元，其中县级投资85%，省厅补助15%。按照“县道县养、乡道乡养、村道村养”原则，明确对各镇农村公路管理所的目标责任、工作要求、考核细则和奖惩办法，将新建的通村公路全部移交行政村管理养护。健全完善农村公路路长制，加强路长巡回检查、日常巡查管理和季节性养护。



罗城镇常丰村道路建设工程现场

【交通行业管理】 加大客运市场监管力度，集中开展“打黑治违”行动，重点查处整治非法营运的出租车、班线客车倒客抢客、压班压点和出租汽车不打表乱收费等不规范经营行为。打击道路危险化学品运输违法行为，规范危化品运输市场秩序。加大对运输企业、营运车辆和超员、超速等违章行为的监管查处力度，落实各项安全措施。2020年共举办消防安全培训班6期600余人、消防演练3场次250余人、安全警示教育6期1200余人、行业技能比赛1次200余人、安全知识宣传2场次；“打非治违”行动处理年审过期车辆3辆、违规经营包车2辆、非法运油车辆5辆、非法营运面包车7辆。严肃查处侵占、损坏公路的违法违章行为。对管养的23条461.747公里县乡公路、国省干线

和高速公路连接线，巡查290多次、约20800公里；制止侵占公路违法行为85次，向行政相对人发放《公路违法行为责令整改通知书》38份，排查安全隐患26起，查处公路路产损坏赔偿案件44起、公路违法行为行政处罚案件4起，办理涉路施工行政许可7起。坚持联合执法开展超载超限治理，出动执法车辆56车次、执法人员230人次，检查运输车辆156辆，查处超限超载车辆94辆。

【公路项目规划】 组织修订完善农村公路网规划和项目库，编制完成县级脱贫攻坚农村公路项目库。启动全县“十四五”交通运输规划编制，初步编制项目73项、估算投资112.93亿元，其中公路建设改造项目47项、估算投资106.22亿元（高速公路项目建设2项、73.25亿元，国省道项目扩容改造4项、16.7亿元，旅游产业公路项目建设8项、3.09亿元，改造提升农村公路28项、13.18亿元）；道路运输站场建设项目11项、估算投资6.3亿元；道路改造提升和交旅融合发展项目15项、估算投资0.42亿元。

【交通扶贫攻坚】 由局机关、交通运输服务中心、运管所个三个党支部，分别负责联系帮扶黑泉镇新开村、新坝镇小泉村和照中村。帮助小泉村发展乡村旅游，开发建成华梦圆小泉丹霞旅游景点，带动村集体经济发展，吸纳30多户村民就近务工。向新开村和小泉村帮扶水泥共64吨，支持290户农户改造翻新门面；为小泉村帮扶资金5.6万元，用于70户农户围墙粉刷；为照中村帮扶资金1万元，用于村内部分房屋改建。在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吸纳劳动力约110人，其中贫困劳动力32人。



局党总支开展“追忆革命征程、传承红色基因”主题教育活动

【行业作风建设】 从严从实做好县委巡察问题整改工作，2020年对县委第五巡察组反馈的6个方面14项30个问题整改到位。为服务对象办理学生卡52张、爱心卡254张、老年卡33张、普通卡1438张、员工卡2张。

【行业重点任务】 清理道路两侧垃圾杂物约63立方米，移除废旧广告牌2块，查处占道施工、污染路面等违法行为7起，清洗交通设施，更新废旧受损设施。接收梳理涉及交通运输的生态环境问题13个，研究制定整改方案，确保有效整改和长期监管。对交通运输行业违法违规行为和各种乱象开展专项整治活动。2020年开展宣传教育活动3场次，利用电子屏、出租车、公交车对宣传内容进行滚动播放，悬挂横幅2条，粘贴标语10余条，发放宣传单500余份。在高铁站、火车站、2个汽车客运站保留疫情检疫点4处，严把“外防输入”关口，严格落实“一扫一登一测温”工作制度，排查相关车辆、人员等。

（撰稿：顾良杰　审稿：雷永会）

公路养护

【机构概况】 高台公路段内设综合办公室、养护生产业务部、安全后勤保障部、财务资产管理部和南华、元山子2个养管站及专业化养护维修队。负责养护管理5条线路（G312线46.777公里、G213线33.394公里、S592线7.791公里、Z084线4.4公里、Z078线34.5公里），总长126.862公里。

【公路养护】 日常清扫路面8155.8公里，整修路容路貌118.3公里，开挖边沟7300米，清理疏通边沟23300米，撒铺融雪剂12吨，撒铺防滑料3040平方米，清除积雪2760立方米。完成沥青路面修补41564.45平方米，路面裂缝处置28341米，维修混凝土路肩墙229立方米，同步碎石封层168072平方米/21公里。更换桥栏杆、扶手16根，桥涵清淤182.32立方米，刷新桥梁防撞墙53米，刷新桥涵187座（道），维修桥梁伸缩缝24米，清理61道，疏通桥梁泄水孔542个。施划热熔标线7792平方米（含同碎路段），冷喷标线1857.75平方米，振荡减速标线67.5平方米，清洗里程碑、百米桩968块（个），清洗标志牌799块，清洗波形护栏17700米，更换标志牌反光膜9块，百米桩（里程碑）、道口标柱72根（块），波形护栏146.2米。清理公路沿线垃圾437立方米。按照张掖公路局安排，完成S301线罗城段罩面工程6.2公里，组织甘州段、临泽段完成罩面工程5.9公里，组织大地公司完成同步碎石封层18.6公里。

【安全生产】 落实安全主体责任，做到安全生产责任全覆盖，强化养护安全管理，修订印发9项公路应急预案。做好岗前安全教育与安全交底工作，进一步加强公路养护作业现场安全管控，强化应急物资管理和车机设备管理，提高应急保障工作服务水平。常态化开展疫情防控工作，印发《疫情防控工作指导手册》17册。把双重预防机制和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作为安全生产的核心工作，强化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以安全生产三年专项行动为契机，全面开展隐患整治排查工作。创新安全培训模式，开展专题学习、警示教育、消防知识培训、安全演讲比赛、应急演练、操作培训、网络竞赛等活动30余次。编发《公路养护安全常识手册》口袋书55册。做好防汛减灾工作，加强汛期公路水毁预防及防汛抢险保通工作，强化公路桥涵构造物的防灾抗灾能力，联合开



专业化养护作业现场



安全生产警钟长鸣

展公路水毁抢险防汛应急演练，提高应急抢险能力。健全完善公路保畅应急体系，确保公路桥涵安全度汛。全年安全投入3.4万元，未发生安全事故，被张掖公路局表彰为“安全生产五星级达标单位”。

【综合管理】 严格内控管理制度，对制定的各项制度进行重新修订，汇编成册。严格预算执行，加强支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增强“双化”建设，设立电子宣传屏幕、党建宣传栏、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扇形UV雕塑、习近平总书记寄语“青年文化墙”。组织开展“七五”普法活动，加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学习宣传力度。加强科技创新，完成扫路机除尘设备改装、汽油切割机改造为“手推式吹风机”、融雪剂输送设备改装三项小改小革成果，彻底解决油路修补清底不干净、养护人员负重背带操作、多台贮备待用的问题。对拌合楼进行维修，在降本增效和节能降耗工作中取得实效。2020年被命名为“二星级行业文明单位”，有一名养护工被交通运输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联合表彰为“全国交通运输系统先进工作者”。

（撰稿：祁　妍　审稿：郑齐龙）

高速公路管理

【机构概况】 张掖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南华高速公路大队内设综合办公室（含违法处理室）、一中队、二中队。管辖路段为连霍高速G30（2252km+710m~2309km+209m）58.5公里（含2km匝道），辖区设高台服务区和高台、梧桐泉两个收费站。

【事故预防与处理】 全年辖区发生道路交通事故114起。其中一般事故4起，与2019年相比增加3起；一般事故死亡5人，同比增加5人；一般事故受伤1人，同比持平；一般事故直接财产损失5800元，同比增加4800元。简易事故110起，同比增加37起，上升50.68%；简易事故直接财产损失17150元，同比减少4950元。

【秩序管理】 推进冬季交通安全整治“百日会战”，完成2020年春运道路交通安全整治工作、危化品运输专项整治、货运车辆交通秩序整治和重点节假日道路交通安保工作。打好交通秩序管理攻坚战。全年查处交通违法行为29224起，其中一般程序处理196起、非现场超速录入21147起、现场简易程序处理7881起，处理酒（醉）驾违法行为5起、无证驾驶25起、假牌假证5起，行政拘留15人次。



组织开展实战大练兵

【宣传教育】 利用官方自媒体矩阵进行交通安全宣传和知识普及，通过官方微信微博、“今日头条”、“抖音号”及时发布高速公路路况信息和天气情况、道路通行情况，定期曝光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和典型案例。悬挂横幅80余条，更新展板60块。在各类媒体投稿76篇，发布微博3000余条，发展粉丝1166人；发布头条

800余条，关注2505人；微信7000余条，其中大队原创700余条，关注1527人；发布抖音62条，关注人数7557人，播放量50余万。开展元旦、春节、清明、五一、中秋、国庆等重点节假日期间交通安全宣传及“两公布一提示”工作，宣传“减量控大”“安全生产月”“冬季道路交通安全整治百日会战”等专项行动；定期开展“七进”交通安全宣传活动，谋划组织第九个“全国交通安全日”主题活动。



开展“踏寻红色足迹　唱响红色旋律　传承红色基因”主题党日活动

（撰稿：李　静　审稿：雷铁军　刘春林）

高速公路收费

【机构概况】　临清高速公路收费所内设综合办公室、财务股、业务股、监督管理股、稽查大队，辖高台、梧桐泉、清水3个匝道收费站，负责临泽至清水高速公路全长99.72公里的通行费征收工作。

【收费管理】　全年依法征收通行费4814.3053万元。坚决执行特殊货物运输任务的车辆免收通行费政策，为11282辆绿色通道车辆减免通行费426.1062万元。

【旅游服务】　在高台站组成青年志愿者服务队，宣传推介高台旅游资源，开展ETC惠民服务，扩大高台旅游的知名度、美誉度和影响力，接待游客3200多人次，散发旅游宣传单5000余份，帮助遇困游客15人次。

（撰稿：王　嘉　向玉婷　审稿：裴绪成）

邮　政

【机构概况】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甘肃省高台县分公司内设综合办公室、市场经营部、代理金融业务部，有行政班、人民西路营业所、商品街营业所、投递班、人民路邮政支局5个班组，南华、新坝、罗城3个邮政支局；红崖子、黑泉、宣化、骆驼城、巷道、合黎邮政所6个邮政所；人民西路、商品街、南华3处代理金融网点。

【业务发展】　公司负责县内邮路3条233公里，邮政投递段道27条955.60公里。全县136个行政村100%通邮，投递频次完成100%；实现城镇党政机关《人民日报》《张掖日报》当日投递见报；邮件报刊投递全程时限率98.9%，邮件实名收寄100%；邮政代理金融网点余额规模2.75亿元。完成业务收入1197.58万元，占计划的104.72%，比2019年增长21.89个百分点。

（撰稿：高　梅　审稿：胡东年）

电　信

【机构概况】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高台分公司内设综合办公室、维护工作站、政企营销分部、城市营销分部、农村

营销分部。主要业务有移动电话、固定电话、移动互联网、数据多媒体通信、公众信息服务、电视及电路出租等。

【市场经营】 至2020年12月，全县移动用户92186户、宽带用户38104户、电视用户37972户、固定电话总户数16232户；实现营业收入4000万元。

【网络建设】 建成移动通信基站215个，通信网络覆盖所有行政村，通信网络光纤到户覆盖率100%，4G无线网络覆盖县城及所有乡镇。

（撰稿：汪振黔　审稿：郭　旭）

移　动

【机构概况】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甘肃有限公司高台县分公司内设综合部、建设维护部、政企客户中心、业务运营部（包括网格、中心营业厅），营业网点共计65家。主要经营移动电话、移动数据、互联网以及上述业务相关的信息服务和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设备销售。

【市场经营】 公司客户规模超过8.9万户，有线宽带客户规模超过2.6万户，年营业收入突破4500万元。

【网络建设】 建成基站401个，其中5G基站17个、4G基站348个，城区、乡镇、行政村盖率达100%。光纤有线宽带覆盖城区、乡镇及主要村社。

（撰稿：孙　燕　审稿：王庭佐）

联　通

【机构概况】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高台县分公司承担中国联通在高台县区域网络建设、运营、维护等工作。全县在网移动宽带用户3.3万户、家庭宽带用户800户。

【市场经营】 以“三个一切”（一切为了市场，一切为了用户，一切为了一线）为服务宗旨，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的条款为用户服务。以“三个零距离”（时间、空间、沟通上的零距离）对服务工作进行新的延伸，与客户平等、真诚、和谐互动。建立健全投诉受理机制，完善投诉处理程序，形成投诉处理的闭环管理格局，做到“四个不漏”（一个不漏地记录用户反映的问题，一个不漏地处理用户投诉，一个不漏地复查处理情况，一个不漏地反馈处理结果），使用户的投诉事事有回音，件件有落实。强化内控制度建设，健全风险预警、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风险分析和风险控制责任体系。成立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委员会，实行安全事故一票否决制，全年无通信事故发生。2020年主营业务收入1008万元，用户市场占有率18%。

【党建和精神文明建设】 公司党支部2020年有正式党员7名，发展入党积极分子2名。加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传教育，开展集中学习24次。建设党建文化长廊，运用讲堂、例会以及单位宣传栏、电子屏、微信、微博等多种载体，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中华传统美德宣传教育，教育和引导员工使用文明用语，践行文明行为，把懂礼貌、知礼仪、重礼节、讲道德融入到工作、学习、生活中。

（撰稿：童文贵　审稿：任军林）

金融保险

人行高台县支行

【机构概况】 中国人民银行高台县支行内设办公室、综合业务股、营业室、货币金银股、保卫股。

【优化信贷结构】 加大对民生领域和企业复工复产的支持力度，发放扶贫再贷款专用额度17026万元，扶贫再贷款7000万元，发放支小再贷款4200万元。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89.8亿元，比年初增加10.39亿元，增长13.1%；各项贷款余额63.21亿元，比年初增加0.19亿元，增长0.3%。做好再贷款日常管理，开展再贷款现场指导，推进央行信贷资产评级工作，推动第三方债券质押工作的落实。完成县域法人新增存款用于贷款的比例考核工作和三农事业部考核，完成对高台农商银行的MPA评估工作和合格审慎评估，开展涉农信贷政策导向效果评估，强化对金融机构的审慎监管。

金融机构信贷收支情况

计算单位：万元

指　　标	2020年	2019年	同比增减(+、-)	
			绝对数	相对数(%)
一、各项存款	898005	794086	103919	13.09%
#非金融企业存款	100216	89854	10362	11.53%
住户存款	728956	634077	94879	14.96%
活期存款	211470	170358	41112	24.13%
定期及其他存款	517487	463719	53768	11.59%
财政存款	3671	4459	-788	-17.67%
机关团体存款	65162	65695	-533	-0.81%
二、各项贷款	632101	630199	1902	0.30%
#短期贷款	342151	323398	18753	5.80%
个人贷款	190666	157858	32808	20.78%
中长期贷款	289909	306801	-16892	-5.51%
个人贷款	196636	186370	10266	5.51%

【化解金融风险】 推进法人机构不良贷款风险化解，高台农商银行贷款余额39.71亿元，不良贷款余额3.93亿元，比年初下降1.76亿元，不良贷款比例从年初的16.08%下降到9.91%，下降6.17个百分点，完成不良贷款压降阶段性目标。完成金融机构综合评价，开展金融机构重大事项报告执行情况专项核查工作，完成农商

行专项稳健性现场评估，联合高台农商银行完成流动性风险突发事件模拟演练，开展存保评级工作，发挥存款保险作用。

【金融监管】 加强依法行政和金融消费权益保护，做好“互联网+监管”系统上线运行准备工作，推进金融监管和依法行政信息化；加强规范性文件审核，开展“3·15金融消费者权益日”宣传、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宣传、金融知识进校园和宪法宣传等活动，推动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与金融知识普及。对辖区银行业金融机构存款保险标识启用工作进行现场督查和巡查，确保存款保险标识顺利启用。规范和加强反洗钱监管，推进洗钱风险评估工作，完成6家银行机构和15家保险机构2019年度反洗钱工作考核评估工作。参加全省反洗钱业务远程培训，开展反洗钱主题宣传月活动和进社区宣讲活动，提升社会公众对洗钱活动危害的防范能力。提高调查统计和研究分析能力，完成县域金融统计数据的审核工作和金融数据库录入工作；规范小额贷款公司数据报送流程，强化辖区内小额贷款公司的数据报送日常管理；选取5户企业作为固定样本，密切跟踪企业的运转情况，按季度调查并录入相关数据。

【支付服务】 完成AMOS在支行网点的上线运行，保证ACS业务系统正常运行和业务处理。组织商业银行开展清理企业银行结算账户工作；完成银行机构新增企业银行基本账户事后核查和走访工作；受理处置中小企业信用担保公司对甘肃银行的支付结算投诉。部门联动打击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通过“云闪付”之城建设工作交流群、现场督查等方式，推进乡村客运、智慧停车场等便民应用场景建设，提升云闪付App的使用率。提升现金服务水平，加强疫情期间人民币出入库和流通管理，加强原封新券供应，做好出库和流通中现金消毒工作及现金回笼消毒防控工作，确保群众用现安全。开展发行库安全风险大排查活动，对照问题整改，确保库款安全；开展“回头看”活动，对以往审计和检查出的问题进行落实整改。开展违规使用人民币图样行为整治活动，对现金服务点开展实地检查和指导；开展对银行业金融机构人民币收付业务的暗访工作，履行人民币流通监管职责。开展反假货币和人民币知识宣传；制定高台县持续整治拒收人民币现金工作实施方案，多措并举落实整治拒收人民币现金工作；对1起拒收人民币投诉案件进行查处。

【国库资金管理】 办理预算收入25.15亿元，预算支出22.98亿元，预算收入退库1.25亿元。做好企业政策性退税和滞纳金、罚没收入的退付。办理各类政策性退税业务1367笔，金额1598.34万元，其中个人所得税退税80万元。开展国库会计标准示范库建设自查自评申报工作。参加全市国库业务知识竞赛，完成国库会计核算业务突发事件异地处置应急演练。

【征信服务】 全年为社会公众查询征信业务7292笔，其中查询企业征信491笔、个人征信6801笔，提供司法查询1笔。配合上级行完成二代征信系统试运行及正式上线各项工作，密切关注、及时反馈上线后系统运行情况。针对征信巡查通报的问题，对相关责任人进行批评教育和岗位调整，处罚绩效工资，并完善相关制度和岗位职责。深化“互联网+征信服务”，推广“信用小帮手”微信小程序，拓宽征信信息服务有效供给。

【精准扶贫】 制定脱贫攻坚实施方案和挂牌督战工作方案，对元山子村扶贫户历年相关资料进行规范整理，完善“一户一策”基本信息和帮扶工作台账；开展“百日攻坚”行动、春节走访慰问送温暖活动。

【内部管理】 加强各类设施运维和管理，做好业务信息系统建设、升级、维护及应急演练；开展网络安全风险排查整改，完成网络设备升级改造，接受上级行金融网络安全复查检查。开展支行通用电子设备的清理工作、网络安全宣传，加强金融科技规范应用。推进安全管理工作。落实疫情防控常态化要求，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安全消防知识培训和消防演练，不断增强应对和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顺利完成保卫监控设施升级改造。提升财务管理水平，开展公车改革、不动产清理和固定资产核查工作。完成2019年盘盈固定资产入账。组织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完成普惠金融评估报告和工作量指标报告，完成“七五”普法工作达标验收和要害岗位人员考察考核工作。

【稳企业保就业】 支持稳企业保就业政策落地，促进中小微企业复工复产。通过召开金融机构联席会、形势分析会等形式加强与政府、金融机构和社会公众的沟通，加强货币信贷政策宣传，引导金融机构统筹安排信贷资金。成立金融支持稳企业保就业部门协调小组，推动县域中小微企业迅速复工复产。落实上级行金融稳保纾困行动计划，通过建立企业项目库、延期还本付息、减费让利等措施推动小微企业复工复产。全县金融机构普惠小微企业贷款余额10.66亿元，较年初增加1.23亿元，增幅为17%。其中普惠小微信用贷款2.79亿元，是年初余额的60倍；普惠延本普惠小微企业贷款余额1.88亿元，涉及户数832户（含个体工商户），减费让利4880万元；首贷培植企业17户，县级对接企业入库36户，获得信贷支持24户，金额20837万元；办理银税通业务1993万元。

【党建工作】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制定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安排和主体责任清单，加强党员理论学习教育，推进党支部标准化建设，严格落实党支部工作条例、“三会一课”和党员民主生活会制度；开展发展党员工作，预备党员转正1人，确定党员发展对象2人、入党积极分子1人。与人民东路社区党支部开展“党建+业务”党建共建活动；开展理想信念教育、缅怀革命先烈、案件警示教育、帮扶村人居环境整治等12个主题活动，组织党员为防疫捐款1900元。

（撰稿：苏忠国　审稿：孙得才）

农发行高台县支行

【机构概况】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高台县支行2020年发放贷款6801万元，各项贷款余额63700万元，比年初下降7853万元；日均存款余额8331万元，比年初增加6591万元，日均贷存比12.3%；存款余额12905万元，比年初增加10113万元，时点贷存比20.3%；不良贷款726万元，比年初下降1万元，占比1.14%，比年初上升0.12个百分点，实现利润473万元。

【业务发展】 做好粮棉油信贷工作，投放粮油收购贷款5002万元，支持

中储粮高台直属库轮出中央储备玉米3.03万吨、中央储备小麦2.23万吨、最低收购价小麦0.58万吨。支持精准扶贫，向高台兴粮公司发放扶贫收购贷款800万元，支持企业收购商品玉米2790吨；向中农大康公司发放贷款2160万元，支持企业收购玉米种子700万公斤。强化中长期项目营销储备，对接张掖市晋昌源煤业有限公司年产120万吨捣固炼焦项目、张掖危废（固废）综合处置及资源化利用中心项目、高台县山水河水库建设项目，落实专人专责，加大培育力度，成熟一个上报一个。

【贷款利息收入管理】 加强贷款利息收入管理，全年应计贷款利息2993万元，收回贷款利息2844万元，利息收回率为95.02%；优化存款结构，开立账户10户，撤销账户22户，变更账户信息6户，至2020年12月有客户42户，结算账户67户。

【资金管理】 落实贷后管理例会制度，召开贷后管理例会12次，分析客户风险状况，评议风险程度，提出风险防控意见。强化贷后检查尽职系统运行管理，全年收回流动资金贷款14303万元、到期中长期贷款350万元、重点建设基金85万元。强化信贷资金支付审核，确保支付凭证的逻辑关系符合要求、资金支付证明资料真实完整合规。完成信贷资金支付审查47笔、金额7420万元。

【党的建设】 推进党建工作向常态化、规范化发展，强化学习教育，开展专题党课辅导、重温入党誓词、缅怀革命先烈、参观红色记忆主题纪念馆等系列党建活动。认真开展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召开支部大会19次，支委会议12次。按照控量提质原则发展党员1名，培养确定入党积极分子2名。落实总行党委《基层党支部党建工作量化考核办法》和《党员积分管理考核办法》，组织在职党员签订公开承诺书6份。

（撰稿：于吉超　审稿：马祥东）

工行高台县支行

【机构概况】 工商银行高台支行在县域设综合网点1个、自助网点2个。

【业务发展】 2020全行各项存款余额555952万元，比年初净增3774万元，增长7%；各项贷款余额48895万元，比年初减少13887万元，下降11.6%；实现中间业务收入109万元，净利润786万元。推出高科技电子银行，包括网上银行、电话银行、手机银行、微信银行等产品和融e行、融e联、融e购，网络贷款、个人信用消费贷款等。推出不同层次、不同时限的保本理财和高净值理财产品，节节高2、薪金溢3、工银聚富、存管通、35天至365天不同期限保本理财和期次理财等。推出更方便、快捷的“逸贷”“融e借”业务；支持小微企业的发展。推出“网贷通”等新业务，至2020年12月，全县个人网上银行客户达44975户，手机银行客户达31100户，企业网银客户达395户，在商场、日用百货等超市安装POS刷卡机542台。

（撰稿：金学龙　审稿：陈国华）

农行高台县支行

【机构概况】 中国农业银行高台县

支行内设综合管理、风险管理、客户、财会运营部，辖营业网点4个，离行式自助银行1个、惠农服务点120个。

【经营概况】 2020年各项存款余额96369万元，比年初增加6281万元。其中个人存款余额597441万元，比年初增加5713万元；对公存款余额36625万元，比年初增加568万元。各项贷款余额42051万元，比年初减少26408万元。其中：法人贷款余额15603万元，较年初减少19883万元；个人贷款余额24189万元，比年初减少7255万元。普惠金融贷款银保监会口径较年初增长2807万元，计划完成率200%；人行口径比年初减少965万元，计划完成率-24%。各项不良贷款余额271万元，比年初下降239万元，降幅0.1%。

【业务发展】 紧盯市分行下发财政专项资金及大项目清单，掌握资金到位时间；紧抓年末种子款兑付时机，对高台县种子公司、高鑫种业等企业上门营销维护，拉动公司类存款增长。落实客户分层包户管理，以理财、大额存单、个贷、信用卡、掌上银行等产品锁定客户资金，及时监测重要客户资金变动情况，稳定存款规模。抓好信贷投放，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能力。深挖重点产业园区、周边市场的优质客户资源，支持小微和民营企业，全年投放“纳税e贷”292万元、“抵押e贷”508万元、“微捷贷”7万元。加大“特色蔬菜种植贷”及“肉牛养殖贷”投放，加快整村推进农户信息建档工作进度，全年累计投放富民产业贷款4613万元，农户信息建档1237户。加大“烟商e贷”“药商e贷”、公职贷、网捷贷等个贷产品的营销力度，全年投放“烟商e贷”97万元。

（撰稿：孙 鹏 审稿：刘德华）

建行高台支行

【机构概况】 中国建设银行高台县支行设1个营业室，2个行式自助银行。有自助存取款机5台，智慧柜员机9台，业务查询机2台，营业场地柜台设置6个。全县村镇“裕农通”金融服务店136个，实现100%全覆盖。

【业务发展】 全年投放各类贷款10816万元。推出“云义贷”等抗疫专属信贷产品，为受疫情影响的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商户、农户、医务人员、疫情防控人员的贷款办理贷款延续贷（展）期28笔、金额1527万元。提供全面利率优惠，企业贷款利率平均下调0.75个百分点，减免、退还贷款评估费、抵押登记费4.85万元。加大金融扶贫，落实产业帮扶，136个村镇全部实现“裕农通”金融服务点的覆盖和活跃。

2020年一般性存款时点余额66204万元，其中个人存款时点余额38123万元、对公存款时点余额28081万元。全年各项贷款时点余额41608万元，较年初新增6196万元，存贷比为62.85%。不良贷款1126万元，其中对公不良贷款涉及4户企业662万元、个人不良贷款涉及21户个人464万元，不良贷款率2.7%。完成营业净收入1940.7万元，实现净利润1492.95万元。

【普惠金融】 落实普惠金融发展战略，以小微企业为重点，支持地方经济建设与发展，向甘肃大漠紫光生物科技有限

公司等60多家小微企业发放无担保无抵押信用贷款15万元。为高台县源通华泰热力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固定资产贷款7000万元，投放1.7亿元，支持民生项目资金需求。支持“三农”发展，运用“裕农通”普惠金融平台，将符合条件的客户发展为“裕农通”普惠金融服务点，为周边农村客户等提供助农取款、转账汇款、消费结算、理财、保险、贵金属等普惠金融服务，打造“村口银行”。

（撰稿：王国荣　审稿：侯增光）

高台农村商业银行

【机构概况】 甘肃高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由34个企业法人股东和861个自然人股东共同出资发起成立的股份制商业银行，股本金总额3亿元；辖11个支行，1个营业部，7个分理处；内设办公室、会计财务部、运用管理部、公司业务部、个人金融部、风险管理部、稽核审计部、内控合规部、电子银行及科技信息部、监察室、安全保卫部。在县域布放自助设备45台，其中自助取款机20台、存取款一体机16台、查询终端9台、便民金融服务点87个，其中设置三农服务终端31个，惠民金融服务终端56个。

【业务发展】 至2020年末，各项存款余额49.03亿元，县域市场占有份额54.82%；各项贷款余额39.71亿元，县域市场占有份额62.82%。全年发放各项贷款56.93亿元，其中农户贷款23.81亿元、中小企业贷款8.99亿元、城镇居民消费及个体工商户生产经营贷款3.94亿元。

（撰稿：孙安刚　审稿：胡正礼）

甘肃银行高台县支行

【机构概况】 甘肃银行高台县支行设营业网点1个，布放自助设备5台，其中离行式存取款一体机1台、附行式自助设备2台、智能柜员机2台。

【业务发展】 至2020年12月，全行一般性存款余额14.11亿元，占全县金融机构存款总额的15.60%，比年初增加1.48亿元；贷款余额2.28亿元，占全县金融机构3.5%，其中个人贷款0.79亿元、对公贷款1.49亿元。全年发放贷款3.1亿元，其中发放农户贷款0.8亿元、发放企业贷款2.15亿元，重点支持北坡盐业、绿洲有机农业、东联草畜科技公司、牧童生态牧场有限公司、新雨田餐饮、万盛实业、天源大酒店、安信汽车运输等30多家企业。发放“医贷通”贷款0.15亿元，重点支持高台县人民医院、高台县中医医院、高台县妇幼保健院三家医院。开发网贷新产品“金E融”“消E融”“薪E融”等，支持小微企业贷款的“电商E贷”、工薪阶层的“薪E融”贷款，政府类公职人员的“公务快贷”等产品，全力打造“线上银行”。全年办理商户扫码1104户、POS收单商户34户，办理个人网银、手机银行、微信银行、直销银行1.24万户。

（撰稿：亢　睿　审稿：郭文涛）

邮政储蓄银行高台县支行

【机构人员】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台县支行辖4个营业网点，

其中城市网点3个，农村网点1个。

【业务发展】 2020年，完成各项存款结余31618.46万元，比年初净增6720.93万元。各项贷款结余17207.22万元，比年初净增2134.49万元。全年共发放个人贷款15663.68万元（其中农户贷款9248.3万元、城镇居民消费贷款2582.68万元、个体工商户贷款2167.7万元、创业担保贷款1665万元）。全年发展小微企业客户4户，投放纯信用小微易贷288.5万元。向其他两家非企业单位投放贷款800万元。

【市场拓展】 推进信用村建设，助力推进农业升级、乡村振兴、农民全面发展。为52个信用村（其中2020年首次投放贷款信用村15个）发放信用村贷款823笔、5245.5万元，净增723.28万元，信用村贷款结余3286.19万元。向18户规模种养殖户发放农担“加油贷”1503万元。

（撰稿：杜　晶　审稿：马　彬）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

【机构概况】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辖8个职能部门，主要办理机动车辆保险、农业保险、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货物运输险、意外伤害保险、短期健康险等，承办城乡大病保险、无第三方意外伤害险等民生保险项目。

【业务发展】 2020年实现签单保费收入3130.51万元，支付赔款2046.1万元。

（撰稿：张　莉　审稿：王　茵）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

【机构概况】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高台县支公司，成立于2010年7月27日，辖5个渠道，渠道设立营业部2个。

【业务经营】 2020年实现保费人身险期交保费310万，短险保费45万，车险业务52万。理赔132件，支付理赔款121万。

（撰稿：林　艳　审稿：金　刚）

中国人寿保险

【机构概况】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高台县支公司内设办公室、营业室、个险部、团险部、银保部，设7个城市营销职场、9个农村营销服务部。

【业务经营】 2020年完成总保费12323.52万元，比2019年增长18.74%。支付各种赔款1109.262万元，同比增长40.65%。承保“计划生育家庭户”2936户、“村社干部”813人、“残疾人”139人、“农村公益性岗位人员”578人。公司被甘肃省保险行业协会评为“4A级行业标准化服务网点”。

（撰稿：王　琴　审稿：华　斐）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

【机构人员】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高台支公司于2013年1月31

日成立，内设车险承保部、理赔部、财务部、非车险部。

【业务经营】 2020年保费收入797万元，比2019年增长48%，其中车险715万、非车险82万；支付各种赔款183万，报案结案率98.8%。

（撰稿：杨 芳 审稿：王冬冬）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

【机构人员】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高台县支公司内设办公室、承保部、理赔部、财务部、农险部。

【业务经营】 2020年完成保费1027.59万元，比2019年增加217.06万元，增长21.12%，其中车险保费303.26万元，增加48.79万元，增长16.09%；非车险保费214.23万元，增加70.12万元，增长32.73%；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509.15万元，增加94.3万元，增长18.52%。

（撰稿：杨 磊 审稿：常登红）

新华人寿保险

【机构概况】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高台支公司2015年8月31日成立，辖营销业务室和客户服务中心。

【业务发展】 2020年保费收入697.89万元，比2019年增长32.13%，其中新单规模保费234.4万元、续期保费463.49万元。赔付案件126件，赔付金额33.12万，其中法人渠道赔付11件1.54万元，个险渠道赔付115件31.58万元。

（撰稿：钱 华 审稿：李自清）

太平洋财产保险

【机构人员】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高台支公司成立于2016年1月，内设承保部、理赔部。

【业务经营】 2020年完成保费615.75万元，其中车险保费544.27万元、商业非车险保费71.48万元，保费总额比2019年增长19.24%；支付各类案件赔款207万元，报案结案率96.1%。

（撰稿：吴开岩 审稿：闫万仓）

太平洋人寿保险

【机构概况】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高台支公司于2009年2月成立，承保人身保险业务，包括各类人寿保险、意外保险、法定人身保险业务等。内设4个业务部。

【业务经营】 2020年完成保费3829万元，比2019年增长18%，理赔案件485件，赔付612.17万元。推出视频医生、云柜面、“互信赔”等线上新服务。简化理赔程序，增加线上理赔，客户通过“太平洋保险”95500客服电话、“太平洋保险”App和“太平洋寿险”“太平洋产险”微信公众号等方式，实现在线服务。利用微信App平台，实现远程投保、电子保单、自助理赔、自助保全、自助交费、自助查询、智能回访、直通客户95500随身听、视频医生、云柜面等各种互联网创新工具，让客户足不出户办理保险业务。

【合规风控】 推动《内控基础管理

工作规范》的推广与运用，通过纳入员工岗前培训，线上、线下学习考试方式，确保有效实施；加强销售人员和内勤员工的合规培训与教育，确保全员“知法、守法、执法”，自觉依法依规经营。

（撰稿：万占锋　审稿：张　恩）

泰康人寿保险

【机构人员】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高台县支公司于2009年成立，业务范围有个人意外伤害保险、个人定期死亡保险、个人两全保险、个人终身寿险、保险咨询等。

【业务经营】 2020年完成保费490万元，比2019年增长10.8%；支付各种理赔款367.3万元，同比增长3.5%。

（撰稿：裴福海　审稿：于文源）

天安财产保险

【机构概况】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高台县支公司于2004年3月成立，设综合部、运营分部、销管部。

【业务经营】 公司开办有机动车辆保险、建工工程保险、一般责任保险、意外伤害保险、财产险等险种。2020年完成保费230万元，比2019年增长11%，其中车险保费185万、非车险保费45万，支付各种赔款167万元。

（撰稿：葛建旺　审稿：万有虎）

住房公积金管理

【机构概况】 张掖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高台管理部为张掖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派出机构，有工作人员9名，其中临聘人员2名。

【归集管理】 2020年新增缴存职工246人，归集住房公积金1.39亿元，住房公积金归集余额5.69亿元。全县有缴存单位264家，连续正常缴存职工7366人。

【资金使用】 2020年向144名职工发放个人住房贷款3058.30万元，贷款余额2.70亿元，个贷率为47.45%。为2480名缴存职工提取住房公积金7043.90万元。

（撰稿：陈　艺　审核：马　荣）

中小企业担保公司

【机构概况】 县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内设综合部、担保部、财务部、风控部，公司注册资本金5000万元。

【业务发展】 2020年受理各类担保业务99笔，实现担保业务86笔、担保金额2.25亿元。按照担保方式，其中贷款担保81笔、担保金额2.17亿元；短期存单质押担保5笔，金额780万元。按照服务企业类型，其中工业企业38笔，金额1.2亿元；建筑企业11笔，金额2929万元；涉农企业25笔，金额5255万元；批发零售业6笔，金额1180万元；服务业5笔，金额760万元。实现收入637.73万元，上缴税金40.81万元。

（撰稿：王建兵　审稿：梁兴亮）

经济管理

发展改革

【机构概况】 县发展和改革局加挂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牌子，内设办公室、国民经济综合股、固定资产投资股、经济动员办公室。辖重点项目服务中心、节能降耗服务中心、价格认证中心、招商服务中心、粮食稽查大队。

【计划执行情况】 2020年，全县实现生产总值55.41亿元，比2019年增长2%。其中第一产业19.82亿元，同比增长5.54%；第二产业8.58亿元，同比下降1.8%；第三产业27.01亿元，同比增长1.6%。三次产业比重调整为35.8∶15.5∶48.7。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2.3亿元，同比增长2.5%。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8057元，同比增长5.3%；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6202元，同比增长7.5%。节能减排、主要污染物排放等约束性指标均完成年度目标。

【固定资产投资及项目建设】 开工建设项目87项，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5.78亿元，同比下降9.24%。其中以海川生物科技年产300吨咪唑醛、泽佑新材料年产1000吨丙烯酸、恒业生物科技年产3000吨三嗪酮等为主的工业项目开工建设16项，完成投资9.29亿元；以高标准农田建设、天然草原退牧还草工程、特石供港蔬菜基地等为主的农业生态项目开工建设17项，完成投资4.02亿元；以高阿公路、解放南北路扩宽工程等为主的基础设施项目开工建设38项，完成投资9.22亿元；以黑河沙漠胡杨林景区、祁连明珠葡萄酒庄等为主的社会事业项目开工建设16项，完成投资3.25亿元。

【项目争取】 围绕产业政策和投资导向，以黑河河道治理、新建南棚户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等项目为重点，向上汇报申报各类项目资金417项，到位资金19.23亿元，其中中央资金12.52亿元、省级资金6.71亿元，比2019年增长12.6%。

【招商引资】 组织参加兰洽会、广博会等招商节会，外出招商12批次，吸引来高台县客商79批次796人次，对接洽谈项目48项，新签约招商引资项目86项，投资91.77亿元，落实省外到位资金44.71亿元，同比增长10.59%。

【项目储备】 围绕生态保护、基础设施、产业培育和社会事业等重点行业领域，编制政府投资三年滚动计划，筛选储备项目532项，总投资1169亿元。

【项目审批改革】 推进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建设，形成分行业、分类别的项目申报审批流程图和办事指南，实现投资项目审批“线上”“线下”两个平台同步受理、同步办理、互抄互告、信息公开。优化行政审批流程，缩减项目审批事项和时限。通过审批监管平台在线申报投资项目282个，计划投资340.6亿元，其中审批类166个、计划投资141.54亿

元，备案类116个、计划投资199.06亿元。

【易地扶贫搬迁】 巩固易地扶贫搬迁成果，“十三五”期间易地扶贫搬迁建档立卡贫困户824户、2866人实际入住，落实到户产业，有劳动能力且有就业意愿家庭均实现至少1人就业目标。项目通过省、市验收，被评为“好”等次，2020年9月通过国家发改委评估核查。

【粮食物资储备】 完成全省粮食库存检查的自查、普查、抽查任务，对省县级储备原粮进行质量检测，县级储备成品粮油及时轮换。期间启动《高台县粮食应急供应预案》，及时供应帐篷、火炉、折叠床等救灾物资，组织调运方便面、火腿肠等应急生活必需品，新增冬春蔬菜储备250吨，春节前投放大肉30吨，完成保供稳价任务。建成“陇上好粮油”工程A类示范点1户、B类“放心粮油”示范店4户、C类粮油综超专柜5户，新购进粮食移动烘干机等产后服务设施。指导督促市场主体入市收购粮食68593吨，销售粮食59515吨。

【价格监管】 按照定价权限加强县级政府定价管理，落实日报、月报、季报、临时报等价格监测制度，重点对粮、油、肉、禽、蛋和液化气等居民基本生活必需品价格进行监测，为县政府和主管部门提供市场价格信息。完成价格认证30件，为司法部门办理案件提供价格依据。

（撰稿：武　娟　审核：徐占彪）

财　政

【机构概况】 县财政局辖县财力保障事务中心、县非税收入管理局、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县财政专项资金报账中心、县生态农业科技示范中心、县有偿资金管理办公室、县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财务核算中心、县财务会计集中核算中心和9个基层财政所等事业单位，内设办公室、预算税政国库股、教科文和社会保障股、行政政法股、经济建设股、农业农村股、综合条法与会计国际股、政府采购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股、监督监察与绩效金融管理股。

【财政收支】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22996万元，占调整预算的102.61%，比2019年增长2.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174525万元，同口径增长4.25%。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5365万元，占年初预算的27.99%，同比下降18.9%；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36287万元，同比增长31.47%。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由上级补助1万元，预算支出完成1万元。社保基金预算收入完成51459万元，占调整预算的100.49%，同比增长12.21%；社保基金预算支出完成49763万元，占调整预算的96.81%，同比增长12.6%。



2020年度全县财政财务决算工作会议

【服务经济】 争取各类财政专项资金68873万元，新增财力性转移支付补助

9057万元，地方政府新增债券36876万元，抗疫国债5660万元。统筹财力持续推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产业结构调整，落实企业应急周转金和小微企业融资担保等扶持政策，强化银企合作，破解企业融资难题。加大对园区基础设施建设的财政支持力度，扶持和构建以传统特色优势产业为支撑、战略性新兴产业为牵引的新型工业发展格局。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发展环境，服务和支持好外来企业发展，实现企业得利、财政增收的目标。

【民生保障】 优化支出结构，确保民生支出需求，全县民生投入14.64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3.89%。支持“三农”发展，发放农业支持保护、农机具购置等各项惠农补贴资金8189万元，投入资金39372万元支持现代农业、水利、林业发展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安排贴息资金820万元保障村居风貌提升项目顺利实施；争取和安排扶贫专项资金4606万元，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3015万元，保障脱贫攻坚。安排资金4769万元支持教育事业优先发展，重点用于校舍安全、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两免一补”、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等政策落实，改善教育教学基础设施和条件。推进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安排资金6220万元，支持县医院、中医院综合改革，落实医疗保险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取消药品零差率补助、在职乡村医生定额生活补助、医疗救助等各项财政补助政策。支持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安排资金19222万元，落实养老保险、城乡低保、特困供养、临时救助、抚恤安置等生活补助政策及人口和计划生育各类奖励扶助政策，投入资金6818万元实施应急医疗物资储备及能力建设、县医院住院医技综合楼与残疾人康复中心联建等项目。筹措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资金13177万元，对486套棚户区住宅进行货币化安置，投入资金108万元落实城镇低收入家庭廉租住房租赁补贴和现役军人购房补助政策。

【征收管理】 建立健全财税及相关部门联动机制，打通财税信息共享、资源共用通道，强化税源分类管理，完善税收征管体系。坚持“抓大、控中、管小”的原则，建强征管机制，打击偷税、漏税、骗税等违法违规行为，确保应收尽收。继续深化综合治税工作，准确查找征管薄弱环节，堵塞漏洞挖掘增收潜力，提高税收征管质量和效率。规范非税收入管理，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出租和国有土地有偿出让等收入的征收力度，确保非税收入及时足额入库。

【财政改革】 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规范绩效目标设置，对12个重点项目和10个部门整体支出进行重点绩效评价，推动建立覆盖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开展财政投资评审，完成84个重点建设项目的评审工作，送审金额42700万元，审定金额38574万元，审减金额4126万元，审减率9.66%。推行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和非税收入收缴电子化改革，预算单位支出实现电子化办理，非税收入收缴实现网上直接缴款。规范政府采购行为，简化审核审批流程，全年采购规模14611万元，完成采购金额13307万元，节约资金1304万元，节约率8.9%。

【资金监管】 开展重大财税政策落实、专项扶贫资金、新增专项债券、重点项目资金等专项检查，检查单位165个，

涉及各类财政性资金30.10亿元，给予罚款5.03万元，上缴结余资金43.57万元。以建立“公开、透明、规范、完整”的预算制度为目标，做好预（决）算和“三公”经费公开公示工作，自觉接受人大、政协和社会各界监督。

【加强队伍建设】 创建“先锋财苑”党建品牌，推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利用好“甘肃党建”平台，丰富活动载体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和党员“主题党日”。强化基层党组织建设，整合成立巷道、宣化、南华3个财政所党支部。组织“七一”系列庆祝活动，召开党员表彰大会。落实领导班子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班子成员“一岗双责”责任制，利用学习教育、约谈提醒、警示教育等方式为干部敲响警钟。狠抓作风建设、纪律建设，修订完善干部日常教育监督管理制度，定期不定期对干部职工遵规守纪情况开展明察暗访。开展庆“三八”志愿服务、“七一”知识竞赛、留守儿童关爱等活动，每季度开展一次“道德讲堂”，每半年开展一次文明礼仪讲座和爱国主题教育讲座。



党员集体过政治生日

（撰稿：吴立娟　审稿：郑伏英　濮　洋）

税　务

【机构概况】 国家税务总局高台县税务局辖第一税务分局、第二税务分局、城关税务分局、南华税务分局和宣化税务分局，事业单位有信息中心，内设办公室、法制股、税政一股、税政二股、社会保险费和非税收入股、收入核算股、纳税服务股、征收管理股、风险管理股、财务管理股、人事教育股、机关党委和纪检组。全县有纳税人7583户，其中增值税一般纳税人422户、小规模纳税人7161户。

【税费收入】 入库税费收入51937万元。其中入库税收收入20267万元，比2019年减收2003万元，下降8.99%，分级次入库中央级收入9154万元、省级收入2599万元、县级收入8514万元；入库非税收入839万元，同比增收51万元，增加6.47%，分级次入库中央级5万元、省级190万元、市级3万元、县级641万元；以上税收+非税入库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9155万元，完成调减后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任务11450万元的79.96%。入库社会保险费28359万元、职业年金2296万元、工会经费178万元。

【减税降费】 落实“六稳”“六保”，支持小微企业发展，推行“非接触式”办税，向企业发放复工复产“明白卡”“税情联系卡”“减免社保费定心卡”，一对一“精准对接、定向服务”，新增减税降费5208万元。

【税种管理】 推进个人所得税汇算，期内扣缴单位366户，纳税申报6726

人，申报补税219人，缴税额8万元；落实小微企业普惠政策，为5590户免征增值税572.98万元；推行不动产登记和税收征缴“一窗受理”，实现不动产登记信息与税收信息互联互通。对国有土地使用权转移环节涉税风险开展排查，入库契税113.73万元、印花税4.24万元。

【纳税服务】 结合“便民办税春风行动”，落实各项便民办税措施，引导纳税人使用电子税务局、陇税通App、税灵通等办税平台办税，精简办税资料，压缩办税时间，提升办税便利度。推广“非接触式”办税缴费服务，深化“项目管家”纳税服务，推进税收优惠“不来即享”，保障重点项目办税一路畅通。持续放大“银税互动”效应，为36户纳税人发放涉税信用贷款1975万元，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问题。建立和实施税务服务“好差评”制度，纳税人满意度调查成绩连续两年排名全省前十。

（撰稿：荆玉佳　审稿：杜国权）

审　　计

【机构概况】 县审计局辖审计事务中心和“三农”资金审计中心，内设办公室、综合审理室、财政金融审计室、固定资产投资审计室、经济责任审计室。

【审计成果】 完成县委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批准的年度计划内审计项目29项，查出问题76个，涉及金额88443万元，其中违规金额2751万元，管理不规范金额85692万元；审计核减政府投资额4188万元，提出审计建议33条；向有关主管部门移送问题8个，涉及金额504.3万元。

【财政预算执行审计】 完成2019年度县本级财政预算审计及商务局等5个部门预算执行情况重点审计，对全县65个一级预算单位进行大数据全覆盖审计。受县政府委托，向县人大常委会作出《关于2018年度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通报审计发现的问题，提出审计建议4条，得到县人大常委会充分肯定。

【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及自然资源资产审计】 完成骆驼城镇党委政府、信访局、商务局、团县委、地震局5个部门（镇）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以及骆驼城镇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重大政策落实和民生项目审计】 完成扶贫项目资金审计、医疗保险基金审计、清理拖欠中小企业民营企业账款情况跟踪审计等4个专项审计项目。开展2019年县委1号文件政策落实情况专项审计。

【国有企业绩效审计】 开展农投公司、城投公司2个国有企业资产负债和损益情况审计。

【政府投资项目审计】 开展老年公寓及养老救助福利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西苑幼儿园建设项目、城区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利用工程、山水林田湖草生态建设项目等7个当年项目和高台二中、中医院迁建等8个跨年项目的竣工决算审计。

【大数据审计】 在医保基金审计、扶贫资金审计、骆驼城镇自然资源资产审计中，探索利用大数据对比分析、地理信息技术、卫星遥感影像等先进技术开展审计。在预算执行审计中，运用大数据分析方式，首次实现65个一级预算单位同步审计“全覆盖”。

【审计查出问题整改】 深化审计成果运用，确保审计监督取得实效。向县人大常委会作的审计整改工作报告中，涉及被审计单位直接整改问题95个，完成整改91个，整改率95.79%。

（撰稿：陈丽娇　审稿：蔺耀雷）

统计与调查

【机构概况】 县统计局辖农村经济调查大队和县普查中心。县、镇、村（居）委会、企事业单位四级统计组织机构健全完善，均设有专（兼）职统计人员。

【统计调查】 完成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调查、农产量抽样调查、畜禽监测调查、人口抽样调查、小康监测、十大生态产业核算、部分事业单位统计调查、妇女儿童两纲监测等常规性调查工作，推进农业、工业、能源、固定资产投资、建筑业及房地产、商贸、服务业等联网直报工作，全县有“四上”企业132户（含个体11户），企业一套表联网直报率100%。加大“四上企业”入库工作，新入库企业12户，其中工业企业4户，商贸企业2户，建筑房地产企业6户。



统计指导

【统计服务】 每月向县委、政府及有关经济部门提供相关统计数据及经济运行分析，定期不定期开展统计调研，上报信息218条、统计分析51篇。其中被省统计内网采用信息42条、分析1篇，被市统计内网采用信息188条、分析42篇。编撰完成2019年《统计提要》《统计年鉴》《统计公报》。

【统计普查】 完成高台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成立县、镇、村（社区）人口普查领导机构，落实所需经费共计72.65万元。建立健全人口普查工作机制，实施目标计划管理，按月形成工作计划清单，按旬形成定期报告，建立业务指导应答机制。以手机短信、彩铃、印制普查纸杯和抽纸、悬挂或滚动播放标语、制作宣传展板等方式，开展“七人普”宣传。聘请抽调见习大学生3名、“三支一扶”大学生15名，充实到县人普办；从各部门单位抽调工作人员70名，采取镇、村、社三级干部中聘用等办法，使全县普查指导员和普查员达到1027人。按照普查方案要求，组织“两员”开展清查摸底工作，正式登记人口89924户、222708人。

（撰稿：郭玉蓉　审稿：李建荣）

市场监督管理

【机构概况】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加挂县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县知识产权局牌子，辖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设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和9个镇市场监督管理所，内设股室有办公室、注册登记和行政许可股、法制

监察股、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股、质量综合监督管理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股、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监督管理股、知识产权保护运用管理股、消费者权益保护股。

【商事制度改革】 推进“先照后证”、“证照分离”、“一网通办”、无纸全程电子化登记、名称自主申报、住所（经营场所）承诺、简易注销等改革任务落实，企业开办时间压缩至2.5个工作日内完成，新增市场主体1557户，非公经济市场主体达到11133户。落实“六保”措施，推行市场主体登记注册全程“网上办、掌上办”，引导市场主体接入省上涉企政策精准推送和“不来即享”服务平台。开展动产抵押登记工作，为8户企业办理股权出质登记，帮助企业融资8.8亿元；为33户企业办理动产抵押登记，帮助企业融资15394.5万元。

【质量发展】 制定《高台县人民政府质量奖实施办法》《高台县质量提升行动实施方案》，开展标准化工作，落实企业产品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制度，33家企业公示有效标准69项，涵盖113种产品，完成1户企业标准化良好行为试点工作，制定、修订农业标准16项，新申报地方标准2项，建立农业标准化生产基地8个。建立使用最高计量标准3项，检定各类计量器具5236台（件），强检计量器具受检率在95%以上。加大集贸市场、早市、商场超市等计量专项检查力度，查处违法案件1起。加强对获证工业企业产品质量监督检查，开展危险化学品、儿童用品、消防设备、电动车等专项整治及质量提升行动。完成市、县级产品质量抽检80批次，立案查处抽检不合格单位1家。



全省落实食品生产主体责任工作推进会暨小作坊提升改造工作现场会在高台县召开

【知识产权保护】 实施以地理标志证明商标、驰名商标等为核心的品牌发展战略，申请商标151件，有效注册79件，与2019年相比增长70%；申报专利70件，有效注册44件，同比增长90%。申报“高台辣椒”等地理标志证明商标3件，4个产品获得农产品地理标志登记认证，“祁连传奇葡萄酒”等3个产品成功入选“甘味”农产品企业商标品牌目录。查处知识产权侵权案件9起，收缴罚没款11.98万元。

【食品安全监管】 开展保健食品行业清理、学校及周边整治等专项整治行动15次，实施农村假冒伪劣食品治理、保健食品“陇原护老”行动等食品安全十大攻坚行动，查处食品违法案件5起。实施餐饮服务质量提升工程，推进“文明餐桌”行动，督促504家食品经营单位架设“陇上食安”智慧监管平台。加强食品小作坊规范提升改造，举办全省落实食品生产主体责任工作推进现场会，高台县食品小作坊综合治理提升工作经验做法在全省推广。加大食品流通、销售、加工等环节的管控和整治，取缔活禽、野生动物贩卖、私屠滥宰等行为。开展食品检测，完成食品监督抽检565批次、快检7601批次、餐

饮具消毒效果检测624批次，立案查处35批次抽检不合格食品。

【药品安全监管】 利用“药师监管平台”开展智慧监管，通过暗访互查、交叉检查等方式，提升零售药店规范化管理水平，全县57家二类药店执业药师配备率、在岗率100%。制定《高台县医保定点零售药店违法违规行为联合惩戒管理制度（试行）》，推进监管信息互通、交换和共享，对立案查处的5家零售药店采取暂停医保服务1~3个月不等的处理措施。结合疫情防控，开展特殊管理药品、冷藏冷冻药品、疫情防控用品专项整治和药品安全交叉执法检查，监督各涉药涉械单位从合法渠道采购储备防控物资，检查涉药涉械单位835家次，完成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抽检82批，查处违法违规案件12起，收缴罚没款12.4万元。落实“最多跑一次”的改革要求，承接《药品经营许可证》（零售）办理事项，对办理流程、申报资料、办理时限进行精简压缩，将法定50个工作日办结事项压缩至20个工作日，办结《药品经营许可证》申请5项、变更14项、延续换证18项。为46家过期药品回收定点单位发放回收专用箱，开展过期药品回收知识宣讲活动2期、有偿回收活动6场次，回收过期药品439种1445盒（袋）。各涉药单位上报药品不良反应报告102例、医疗器械不良事件报告52份、化妆品不良反应报告11份。



开展计量检定监管服务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 督促商场、超市、宾馆等单位的99台电梯购买电梯责任保险，投保率33%。加强电梯、锅炉、压力容器等重点特种设备检查和隐患排查治理，对盐池化工企业开展集中检查整治，检查生产使用单位76家、特种设备600多台（件），下达《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书》30份，排查安全隐患34处。开展气体充装单位综合治理，指导2家液化石油气充装单位建立气瓶充装质量追溯系统信息化管理。开展燃煤锅炉整治，完成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24台10蒸吨及以下燃煤锅炉整治任务。修订完善《高台县特种设备突发事故应急预案》，督促指导各类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完善救援预案和应急救援工作机制，开展特种设备事故应急救援演练活动。

【重点领域市场监管】 做好年报公示工作，公示率96.9%。推进“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完善“一单两库一细则”基础资料，制定抽查检查计划74个，完成抽查检查61个，抽取各类主体1117户。逐步完善信用监管和联合惩戒机制，全县39个单位在平台归集涉企信息3.3万条。做好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管理工作，32户企业被省市场监管局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做好“互联网+监管”系统信息归集工作，指导各单位做好监管信息录入工作。加强价格监督检查，召开涉企收费专项整治行政约谈会，开展医疗防护用品专项整治、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专项检查，发放价格提醒告诫书1500份，约谈医疗器械经营主体9户，发布消

费警示415条次。加强广告市场监管，开展传统媒体、互联网、“三品一械”广告等专项整治行动，督促建立健全广告发布审查管理制度，发布广告监测通报8期，监测广告624条次。开展农资打假保春耕、校园周边环境、扫黄打非、禁毒防艾、打击传销、非法集资等专项行动，查办各类案件35起。



开展志愿服务咨询活动

【消费者权益保护】 开展“放心消费在陇原”示范创建活动，培育示范户30户。召开消费维权行政约谈工作会议，签订《放心消费公开承诺》60多份，对部分市场主体进行消费维权行政约谈。通过线上方式开展法律法规宣传，发送消费提示等短信8万余条。畅通投诉举报渠道，推进市场监管“五条热线”和信息化平台整合，调处消费投诉举报282件，挽回经济损失42.35万元。

【非公企业党建】 加强非公企业党建，根据《关于成立中共高台县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委员会和中共高台县社会组织委员会的通知》，于2020年3月20日成立县非公经济组织党委，全县非公企业中建立党组织76个，覆盖非公企业136户，覆盖率92.5%。新组建党组织3个，培养入党积极分子44名，发展预备党员20名。推行“四抓两整治”工作，打造4个“六有”基层党组织示范点，集中整顿转化2个软弱涣散党组织。

（撰稿：万　里　审稿：张艳萍）

自然资源管理

【机构概况】 县自然资源局加挂县不动产登记管理局牌子，辖县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大队、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城乡规划设计队、测绘服务中心、地理信息科技服务中心和城关、南华、黑泉、新坝自然资源所。内设办公室、自然资源监测保护股、自然资源开发利用股、国土空间规划股、矿产资源管理股。根据县委办、县政府办关于调整各镇“三定”规定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将原高台县国土资源局4个国土资源中心所单位名称改为高台县自然资源局新坝、黑泉、南华、城关自然资源所。



张掖市自然资源局调研高台县盐池工业园区用地保障情况

【耕地保护】 全县耕地面积67.15万亩，划定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46.55万亩、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5051.1亩。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挂钩面积106.962亩，与广河县、积石山县完成指标交易2035亩，交易金额3141.9万元。对全县耕地

“非农化”情况进行清理，核实上报农村违规占用耕地建房问题82宗，整改“大棚房”问题图斑8个。完成土地整治项目3个，投资1850万元建成高标准农田1.7万亩，通过省、市验收。

【空间规划编制】 启动编制《高台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按完成阶段性规划编制基础资料数据收集、参编单位实地踏勘及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现状评估等工作。落实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市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完成全县生态红线评估调整工作。编制《高台县村居风貌特色管控规划》《高台县域村庄布局规划》和30村的“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土地利用规划、城乡建设规划“两规一致性”处理调整方案经省政府批准实施，争取建设用地指标191.83公顷。召开规委会2次，审批发放“一书三证”等许可证件355件。



在合黎矿区考察资源开发利用情况

【资源开发利用】 实施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历史遗留工矿废弃地复垦项目，编制“两规一致性”调整方案，争取用地指标4375.38亩，保障全县重点项目用地。永鸿染化、晋昌源120万吨捣固炼焦等8个生态工业项目取得用地手续。审批各类用地75宗6035亩，收取出让金4505万元。分类施策处置闲置土地，对土地市场监测监管的9宗286亩闲置土地消化处理246亩，处理率达86%。按照《高台县农村空置房屋拆除及宅基地有偿退出复垦工作实施方案》《高台县农村闲置住宅集中整治工作方案》，在各镇开展闲置住宅拆除及复垦工作，拨付第一期复垦复绿资金565万元，拆除房屋1987户，其中易地搬迁户451户。

【矿产资源管理】 开展第四轮矿产资源总体规划编制，优化矿业权布局，挂牌出让矿业权2宗，有偿延续矿业权4宗，争取国家勘查基金项目2个，收取矿业权费用179.73万元。开展非煤矿山安全生产、生态环境问题等专项行动5次，收缴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基金147.57万元。

【不动产登记】 不动产登记全过程实现“一套资料、一窗受理、集成服务”，推进“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工作，与省互联网+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和政务服务平台实现互联互通，解决不能办理不动产登记的历史遗留问题4个。实施农村集体土地（含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确权登记发证工作，确权登记19821宗集体土地及房屋，面积902.01公顷。完成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发证前期调研、工作方案制定和招投标工作。

【执法监察】 开展土地违法案件查处，立案查处12件，移送法院申请强制执行4件，收缴罚款45.69万元。依法强制拆除新坝镇、巷道镇8处违法建筑。清查整治违建别墅问题力度，对具有“别墅”风格的建筑物进行妥善处置，通过省、市检查验收。排查出违法违规占用耕地建房问题82宗，占用耕地75.75亩，全面完成信息采集上报工作。

【土地征收储备】 实施征地统一年

产值标准和征地片区综合地价，规范征地补偿费发放，水韵街西延伸段、巷宣路城区段、干部学院等重点项目征收集体土地405.92亩，支付补偿及安置费用1490万元。

（撰稿：赵　妮　审稿：陈文阳）

应急管理

【机构概况】 县应急管理局内设办公室、应急综合协调室、综合减灾救灾室、安全生产监管室。

【安全生产】 全县发生生产安全事故10起，死亡10人，受伤6人，直接经济损失237.11万元。比2019年事故起数降低16.7%；死亡人数增加2人、上升25%；受伤人数减少4人、下降40%；直接经济损失减少22.42万元、下降8.6%。其中道路运输事故7起，死亡4人，受伤5人，直接经济损失0.11万元；矿山事故1起，死亡1人，直接经济损失65万元；化工事故2起，死亡5人，受伤1人，直接经济损失172万元。办理安全生产“三同时”手续13户；发（换）《危化品经营许可证》42户（甲醇、醇基液体燃料销售2户，农药店40户），《烟花爆竹经营许可证》7户，办理非煤矿山《安全生产许可证》2户。

【隐患排查治理】 开展全县境内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检查179户次，查出和整改隐患1454条，吸取“4·29”“9·14”危化品企业生产安全事故教训，从源头开展危化品安全整治，责令停止生产企业8户，停止试运行企业4户，停工建设项目9个。对12户新建项目的安全评价、安全设施设计专篇、安全验收评价等环节，逐项进行严格审查。对12户危化品企业开展危险与可操作性分析，对3户存在重大危险源的企业进行登记、建档、备案和实时监控。推进企业机械化、自动化、信息化、标准化、精细化“五化”建设，指导10户企业架设DCS自控系统；10户企业与恒邦公司签订技术服务合同，7户企业完成安全风险辨识。以露天矿山、地下矿井、尾矿库为重点，检查非煤矿山企业38户次，查出隐患166条，整改152条。3户井下矿山均采用电铲车作业，露天矿山均采用挖掘机、铲车作业，打眼均采用凿眼机作业，机械化、自动化水平显著提高。对重点工业企业开展化解风险排查重大隐患安全检查29户次，查处隐患128条，整改116条，整改率90.6%。

【防灾减灾救灾】 发生低温冷冻灾害2次，造成新坝镇、南华镇的12个村、1个农场受灾，受灾人口1032户3178人，农作物受灾537.34公顷、成灾438.4公顷、绝收292.2公顷，造成直接经济损失1859万元。向全县5个受灾镇47个村的2829户9496人，发放2019—2020年度冬春生活困难救助补助资金217万元。依法严厉打击森林草原违法用火行为，排查整改火灾隐患点13个。投资21.8万元，在三益渠林场、三桥湾林场架设“电子护林员”17个。国有林场配备风力灭火机60台、灭火水枪14把、二号工具40把，发电机3台、割灌机10台，扑火服等个人防护装备60套。对全县22类防汛抗旱物资储备情况进行了摸底汇总上报；完成4级以上堤防工程的调查摸底工作，摸排出城防段2处1.8公里、农防段12处73.83公

里，对辖区内53处地质灾害隐患点逐点进行排查，建立隐患点动态监测台账。为老旧高层住宅小区132户居民配备火灾应急器材箱132个、安装逃生缓降装置132套，为社区和高层住宅小区配发调度指挥终端14部、逃生气垫14套，为9个社区、2个村（城关镇国庆村、巷道镇南湾村）配备微型消防站装备器材11套。为消防救援大队购置45米平台举高消防车1辆。

【宣传教育】 建立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微信群156个，纳入2万多人。举办安全生产“三项人员”培训班28次409人。开展以“消除事故隐患，筑牢安全防线”为主题的安全生产月及“安全生产陇原行”活动，举办安全宣传警示教育活动80余场次，张贴悬挂标语500多条；开展宣传咨询日活动，设置安全宣传咨询点23个，发放宣传材料3万余份，展出宣传挂图200多幅；参加全国安全知识网络竞赛活动，答题5.3万人次；开展安全宣传“五进”活动，分发《地质灾害知识手册》《地震灾害知识手册》《自然灾害知识手册》1万册。集中开展“防灾减灾日”宣传活动，发放宣传资料3000余份，设置展板22个，悬挂横幅22条。

【应急管理体制建设】 拓展应急指挥中心功能，将10户危化企业监控系统接入实时监控，为盐池化工园区21户企业架设“应急大喇叭”。建立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52支1079人，配齐相应的救援设备。对全县综合预案、专项预案、部门预案、企业预案进行修订，加强应急预案动态管理，建立健全应急救援体系，提高预知、预警、预防和应急处置水平，落实局领导24小时带班应急值守值班制度。

（撰稿：刘丽萍　审核：殷志刚）

公共资源交易

【交易服务】 依托市、县共享“一网三平台”电子服务系统，实现统一的交易服务流程，服务事项一律“线上办、一网办”。完成进场交易项目118项，交易金额34861.69万元。其中工程交易完结37项，预算金额18859.75万元，成交金额18431.79万元；政府采购类项目完结63项，项目预算金额13826.41万元，成交金额12878.80万元，节约资金947.61万元；产权交易18项，出让价3551.1万元。

（撰稿：李元涛　审稿：罗天勤　马利红）

生态环保

生态保护

【机构人员】 张掖市生态环境局高台分局辖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实行“局队合一”）、张掖市高台生态环境监测站。

【生态环境综合执法】 坚持环境违法行为“零容忍”，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制度和“互联网+”监管模式，“三化两分一强化”环境执法监管体系，组织开展环境执法大练兵活动，加强对建设项目、运行企业的执法检查，督促指导企业整改环境问题，严查环境违法行为。聘请第三方环保服务机构专家团队对盐池工业园重点行业领域开展精准排查、建立问题清单台账，对市政府《督办通知》涉及69项问题加大整改力度，完成整改65项，整改4项。落实环境保护执法联动应急、违法案件联合查办等机制，自然保护区外围区域清查出的171个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到位，立案查处环境违法行为19起，其中实施查封8起、行政处罚11起，移送公安机关行政拘留2案2人。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处置，修订完善《高台县集中式饮用水源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6个应急预案。委托第三方开展行政区域环境风险评估，在盐池工业园建成县级环境应急物资储备库。强化危固废规范化管理排查整治，对企业危险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转移、处置等环节实行信息化和闭环式管理。

【生态环境监测】 开展污染源现场监测工作，完成水、气、声排污单位四个季度的废水、废气、噪声监督性监测工作34项。定期开展重点污染源、垃圾填埋场、农村环境质量、饮用水源地水质、农村污水处理站等监测工作。对社会检验检测机构在本辖区内开展的监测活动实施监督管理23次。建成国家辐射环境自动监测站，国家黑河六坝桥水质自动监测站、省级黑河正义峡水质自动监测站、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运行正常。



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尾气检测工作

【污染防治攻坚战】 推进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开展蓝天保卫战专项督查、大气污染防治机动式巡察，坚持重点时段实行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周督查、月通报机制，督促各镇、各有关部门履行网格化监管责任。完成县域内57台生活燃煤锅炉和6348户6524铺土炕改造（其中电暖炕改造3684户3764铺，拆除土炕2664户2760铺）。加强一、二级煤炭销售网点监

管，开展燃煤抽样检测，杜绝销售劣质燃煤行为。加大扬尘管控，全面落实城市道路机械化湿扫和洒水作业、“6个100%”抑尘、“一违三罚”、裸露土地苫盖等扬尘污染防控措施。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柴油货车污染治理、非道路移动机械摸底调查和编码登记工作全面完成。2020年全县优良天数比例为83.2%，PM10浓度均值68微克/立方米，PM2.5浓度均值34微克/立方米。开展饮用水源地规范化整治，投资780多万元完成黑泉镇等4个水源地搬迁、拆并工程和黑泉镇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项目，完成宣化镇饮用水源地区划调整，撤销停用的5个乡镇水源地保护区，黑河六坝桥断面地表水水质达到Ⅱ类，达标率100%；城市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源水质良好，达标率100%。开展土壤污染防治，调整《高台县畜禽养殖禁养区划定方案》，规范畜禽养殖管理。城镇污水管网向周边村庄延伸覆盖，整合资金800万元实施合黎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铺设管网9.04公里，解决湿地自然保护区突出水环境问题。完成20座农村污水处理站维修、调试、运营工作，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委托第三方机构规范运营。

【环境管理】 整治突出生态环境问题，中央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反馈4项问题整改销号，开展生态环境问题整改整治“回头看”巩固提升整改成效。深化审批制度改革，落实分类审批制度，605个项目在线填报并完成备案，受理审批B类报告表项目20个，协调省生态环境厅批复危固废处置中心项目1个，协调市生态环境局批复项目8个、组织评审项目10个。实行排污许可管理，完成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清理整顿，核发12家企业排污许可证。

【环保项目】 争取环保专项资金195万元，投资骆驼城镇日处理300吨、宣化镇日处理200吨污水处理站提升改造项目开工建设。

【宣传教育】 开展“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主题宣传活动，发放生态环保宣传册（单）1万多份、发送环保短信8万余条，宣传普及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科普知识。开展《张掖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颁布实施宣传活动，采取集中展览、记者采访、学法送学讲法等形式，引导干部群众及学生牢固树立生态环保理念和法治观念。在县政府网站、“两微”平台上发布环境新闻稿件，召开全县污染防治攻坚战新闻发布会，开展伴随式采访，举办“环境监测零距离”主题公众开放日活动，带动公众理解、支持、参与环保。举办重点企业环境管理培训班和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攻坚培训班，增强企业遵法、守法意识，提高企业环境管理水平。



环保宣传进校园

（撰稿：陈　鹏　审稿：郭彩琴　王建军）

湿地保护

【机构人员】 高台县黑河湿地国家

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内设办公室、资源管理科、规划建设科、湿地生态监测站和湿地保护站，辖单位高台县湿地公园管理办公室。

【湿地资源管护】 坚持开展日常巡护，建立单位主要负责人一月一巡护、科室负责人一周一巡护、湿地协管员一天一巡护的工作机制。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分管领导每月开展一次督察检查，对发现问题及时召开会议研究制定整改措施，安排督促责任科室限期整改到位。资源科、保护站、监测站每周联合开展一次巡护，及时掌握湿地动植物资源动态变化情况，检查湿地协管员在岗情况，确保巡护工作常态化开展。湿地协管员每天按照划定的巡查路线开展巡护，通过微信、钉钉群报送当天巡护工作图片和观测数据，全面、详细、真实填写巡护记录。常态化开展环境卫生整治和湿地保护区全域无垃圾工作，坚持属地管理和行业监管的原则，督促保护区周边镇和行业监管部门常态化开展环境卫生整治，确保湿地生态环境不受污染威胁。做好湿地用途管控工作。严格征占用湿地审批，受理答复相关部门用地征求意见函32项。推进保护区范围和功能区优化调整工作，对保护区边界范围、功能分区情况以及存在的主要冲突问题进行全面梳理，编制《张掖黑河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高台段）范围和功能区优化调整方案》。通过省林草局评审，报国家林草部。



省人大调研组视察高台湿地保护情况

【项目建设】 组织实施张掖黑河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高台段）生态效益补偿试点项目，完成高台湿地生态环保问题整改拆除点植被恢复的苗木补植补造工作，栽植沙枣、胡杨、红柳等苗木7312株；编制上报《高台县湿地保护“十四五”规划编制纲要》，向国家重大项目库申报张掖黑河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高台段）湿地生态科研监测建设项目、张掖黑河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高台段）湿地生态修复与治理项目、甘肃高台国家城市湿地公园续建和提升改造工程。编制完成甘肃高台国家城市湿地公园续建和提升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通过县发改局评审批复。



组织干部职工植树增绿

【公园建设管理】 推进社会化服务运营管理，将公园管理任务分成河桥景观区、景观展示区、第二级橡胶坝库区湖心岛、红军纪念林、黑河北岸植被恢复区共5个片区，通过公开招标确定由5家单位中标承担湿地公园运营管理任务。常态化开展湿地公园内及周边环境卫生整治，结合“全域无垃圾”专项行动的开展，建立

卫生保洁长效机制，定期集中开展环境卫生整治工作，营造水清、地绿、天蓝的游园环境。加大投入提高绿化美化水平，补植胡杨、垂柳、紫叶稠李、桃树等乔木树种4.2万株，水蜡、紫叶矮樱等灌木树种8.9万株；栽植马莲130万株，种植黑心菊、矮牵牛等花卉450亩，复种植物雕塑4组361.26平方米；种植荷花15亩，3.5万株；引进五角枫、中华太阳李、海棠等新品种苗木36个、23074株，提升公园的档次和景观效果。坚持每月1次的安全隐患排查，定期对公园内工程建筑物、人行步道、栈道、吊桥、座椅、亮化灯具、供电线路、供电设施、施工机械等以及有无防火、防水警示牌进行全面检查，及时整改安全隐患和存在问题。

【生态监测】 开展鸟类监测10次，记录湿地鸟类17目、29科共51541只，监测到的鸟类种群数量比2019年增加12种；开展重点湿地水域水量监测2次、水质监测7次，土壤监测分析1次，植物样方监测2次，配合县气象部门开展湿地保护区气象监测10次。加强对重要野生动物集中分布地和鸟类主要繁殖地、停歇地、迁徙走廊带及相关环节进行监测，每天上报监测信息，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信息上报准确率100%。

【宣传教育】 开展“2·2世界湿地日”科普宣传日、“6·5世界环境日”等节日宣传活动；与镇村、学校、社区联合开展湿地法规、科普知识“八进”活动，协管员进村入户宣传。在国家、省、市、县各类媒体发布湿地保护信息70余条，专业论文12篇。

（撰稿：范大龙　审稿：王立山　王生泽）

城市建设管理

住房和城乡建设

【机构概况】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内设办公室、房地产管理股、建筑管理股、城建市政股、村镇建设股。下辖供热管理办公室、市政公用设施管理办公室、住房保障服务中心、物业管理办公室、房屋征收管理办公室、建筑管理站、月牙湖公园管理办公室，辖自来水公司和供热公司。

【重点项目建设】 投资9460万元建设的解放南北路、巷宣路、北环路东延伸段4条道路中，解放南北路、巷宣路改拓建工程建成通车。投资1.5亿元的城区污水处理厂三期工程开工建设。投资4562万元的新建南片区棚户区改造人防工程完成招投标。投资2240万元的灵秀（嘉苑）、前进路、火车站等4处停车场项目，建成2处，新增停车位135个。投资312万元的智慧路灯改造工程完成改造投入使用。投资5340万元的月牙湖景区提升改造项目完成可研编制、立项批复，西片区的1.8万平方米绿化及灌溉管网敷设竣工。



解放南北路改拓建工程建成通车

【建筑市场管理】 全年监管工程招投标项目24项，发放开工许可项目32项，排查质量安全隐患400多条，检查面100%。落实建筑施工现场生态环保措施，“四个一律，六个百分百”治理标准落实到位。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精简审批流程，压缩审批时限，工改审批系统全面运行，提升服务效能。

【市政设施维护管理】 维修破损路面10公里、人行道3000平方米、检查井219座、路灯1364盏，疏通排水管网17.4公里。完成供水246.85万立方米，处置抢修事故10起，一般维修9起。城区污水排放量321万吨，处理311.65万吨，污水处理率97%。实施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100%。强化供热企业监管，督促供热企业加强燃煤储备，改善服务态度，提供优质供热服务。

【房地产去库存和住房管理】 建立购房与租房并举、市场配置与政府保障相结合的住房制度，培育房地产租赁企业两家，筹集公共租赁住房房源82套分配入住，去商品住房库存3.95万平方米。加快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投资2.05亿元实施保安公司片区、中心广场北侧片区及北河新村片区3个棚户区改造项目486户，货币化安置住户31户、签订征收补偿协议

240户；投资100万元实施的信用社老旧小区改造工程59户改造任务完成。加强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缴存、使用和管理，归集资金3399万元。

【人民防空】 强化人防宣传教育，广泛普及人民防空知识和应急防护技能，提高全民人防意识。利用警报试鸣日、国家宪法日、国防教育日以及市县重大活动开展人防法规政策、防空防灾知识宣传活动。落实人防“结建”政策，完善审批监管制度，稳步增加防护工程面积和人均占有率，做到“应建尽建，应收尽收”。

（撰稿：郭万春　审稿：袁长荣）

城市管理行政执法

【机构概况】 高台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内设办公室、法制宣传股、城管数字化指挥中心和3个市容环境执法中队。

【城市管理】 以治理城市乱象为突破口，开展流动摊点、店外经营、建筑渣土运输处置、违法建设、户外广告、早夜市经营秩序等专项整治活动，依法取缔流动摊点730多个，整治占道及店外经营360余处，清理违规户外广告160余个，查处违法建设6处、200多平方米。科学划设非机动车停放点280多处，规范非机动车6000多辆。配合县城解放南北路道路改造工程，对城区部分主干道的门头牌匾、沿街护栏进行规划、调整。有序开放城市公共空间，新增临时便民市场7处、摊位530个，鼓励发展“地摊”经济。严格履行环境监管“小微权力”清单化管理职能职责，解决城区流动叫卖、商业促销噪声扰民等问题，处理群众来电、来访投诉问题60余件，办理满意度95%以上。办理答复县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7件。



执法人员检查夜市防疫措施落实情况

【行政审批】 深化“放管服”改革，规范、精简、优化对城市道路占用、挖掘，户外广告设置及建筑垃圾运输处置等事项的行政许可审批流程，办理行政许可340多项次、便民服务事项84项，即时办结率100%。

【执法体制改革】 健全完善执法体制，执行《执法人员日常执法巡查制度》。修订完善实施《高台县城市道路冰雪清除管理办法》。争取资金在高阿公路东侧宏源矿业选矿厂尾矿库北侧新设置建筑垃圾填埋场1处，在合黎镇五二村养殖小区租赁闲置圈舍新建流浪狗收容所。依法查处市政规划、市容市貌等各类违法案件3102起，按照一般程序立案查处52件。

【城管数字化建设】 42路城管监控和370路雪亮工程监控融入平台应用，实现部门间信息资源共享。投资300万元建成高台县智慧城市管理平台，将城市规划为28个单元网格和706个责任网格，城市管理部件与事件监管责任到人，实现全县23个负有城市管理职能部门之间的管理互动。通过6712319城管服务热线鼓励市民参与城市管理，迅速处理城市管理类问题

300多件，处置率98%以上。

【执法队伍建设】 强化执法人员法制学习教育，进一步提升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的能力，促进执法队伍标准化、执法规范化。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正确行使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持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强化党员干部日常教育管理，举办红歌传唱、演讲比赛、军训等活动，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存在的问题，纠正“四风”成果得到巩固。

（撰稿：陈艳萍　审稿：杜治国）

文化·旅游

文化广电旅游工作综述

【机构概况】 高台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加挂县文物局牌子，内设办公室、公共服务股、产业促进股、市场管理股4个股室，辖文化馆、博物馆、图书馆、社体中心、文管所、文化旅游产业发展服务中心、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2020年确定新建和续建重点文化旅游项目13项，累计完成项目投资3.32亿元。全县文化产业法人单位247家，其中规模以上1家，从业人数2875人，文化产业增加值增速15.5%。全县接待游客316.56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19.28亿元；过夜游客74.74万人次，占总量的23.61%。

【公共文化服务】 推进图书馆文化馆总分馆制、“三区”人才选派等改革创新重点任务，投入59万元用于村级文化社团演出服装道具采购、文化馆非遗展厅改造等项目。吸纳社会资金20万元用于惠民演出等服务，成立红欣文化旅游公司。加强县、镇、村（社区）三级公共服务网络设施建设，争取资金140多万元，推进智慧旅游、基层公共数字文化服务、旅游厕所工程建设，实施数字文化服务项目2项，补助旅游厕所建设项目11个。开展文化志愿者、“三区”人才支持计划、博物馆“七进”等志愿服务活动68场次。举办元旦环城赛、“送文化下乡”文艺演出等活动50多场次，主题展览9场次。组队参加甘肃省第三届“陇原舞王”广场舞大赛、甘肃省社会体育指导员技能交流展示赛等活动4场次。排演各类节目107个，创作完成《祁连传奇》《37号垛口》《雪域红歌》《白龙驹》等剧本，编写《红军名将董振堂》《红军女战士华全双》等红色故事70余篇，《红西路军历史简明读本》《高台文艺》《红色高台文化旅游丛书》等红色主题丛书出版发行。



2020春节联欢晚会演出现场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编辑出版《高台铁芯子》《高台故事》《高台美味》等，《高台秦腔——600年传承乐善秦腔》获得张掖市第五次社会科学成果奖二等奖。举办秦腔展演、黄河灯阵、宝卷念唱等非遗项目展示宣传活动9场次。乐善秦腔、高台剪纸等项目入选甘肃非遗线上展览，组织高台老席、高台面筋等非遗项目参加张掖市首届非遗美食大赛，高台老席荣获一等奖。申报市级项目5项，新认定市级传承人41名、县级传承人51名。建成县级非遗项目传承开发基地1处，建设

非遗类名家工作室8个。举办麦秆画、珠编、陶艺等非遗项目进校园活动60课时。争取2020年度中央和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通背捶八虎棍项目资金22万元，改建100平米传习所1个，编辑教学教程和视频光盘各1套，组建300人传承队伍1支。扶持高台九发、红色文化艺术剪纸技艺和湿地之魂3家省级非遗扶贫工坊扩大经营规模，举办培训30场次、1200多人次。开展线上线下展销活动6场，完成订单2万件，带动28名建档立卡户月增收1200元。

【文化旅游市场管理】 印发《高台县国家A级旅游景区质量问题专项整治与品质提升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推进A级旅游景区专项整治和品质提升。采取日常检查、突击检查、集中整治等方式，出动执法人员12580人次，检查文化旅游经营单位6290家次。开展“固边”“净网”等专项行动5次，严打侵权、盗版行为，严肃查处非法销售政治性、宗教类等出版物。举办文化市场经营单位法律法规暨安全知识培训班，与经营业主签订安全责任书，强化经营单位法制和安全意识，规范经营行为。推进行政审批改革，梳理承接各类权利事项164项，简化行政审批流程，规范和取消审批行政许可21项。

（撰稿：孟小芳　审稿：盛兴荣）

群众文化

【机构概况】 县文化馆内设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美术馆、办公室、群文活动部。

【文化活动】 举办“百花迎新庆盛世”高台县2020年新年颁奖晚会、春节联欢晚会、“重温红色经典·传承红色基因”红色主题文艺节目大赛、“牢记殷切嘱托·传承红色基因·建设小康家园”文艺晚会、庆祝建党99周年文艺演出、“庆丰收·迎小康”高台县第三届农民丰收节文艺演出、庆祝建国71周年文艺晚会等大型文化活动38场次。“百姓大舞台”全年演出9场次，参演节目140个，观看群众11万人次。组织高台县第七届高雅艺术音乐节暨第三届（张掖·高台）管乐艺术周活动，举办纪念八一建军节专场音乐会、管乐艺术周专场音乐会、管乐艺术周闭幕式暨《永远跟党走》红色主题专场音乐会3场次，开展管乐专家讲座、大师课3场，为解放街小学捐赠价值2万元的铜管乐器。举办“众志成城，抗击疫情”国画主题创作网络作品展、“万众一心，抗击疫情”主题书法网络作品展、赵永恒山水画网络作品展、“筑梦丹青”文化馆国画公益班师生作品展、“迎国庆”全县书法篆刻作品展、弱水秋声——庄苓写意花鸟画小品展共6场次。

【辅导培训】 开展“文艺辅导进校园”公益活动48场次，开设器乐（葫芦丝、二胡、古筝、笛子）、国画、戏曲等公益培训班240课时，编排各类器乐节目30个。组织“三区”文化人才深入乡镇、社区、企事业单位开展辅导培训147场次，培训群众2万多人次。

【文艺创作】 完成“牢记殷切嘱托·传承红色基因·建设小康家园”红色主题文艺晚会。完成以红西路军征战河西为题材的三幕舞剧《血战高台》。作品《红红的灯笼舞起来》《我爱你中国》参加张掖市第八届广场舞大赛获三等奖和优秀

组织奖。整理歌曲集《放歌高台》，收录红西路军组歌、新创作歌曲120余首。《高台文艺》全年出版发行2期，编辑出版诗文集《西路军魂》《高台诗韵》《高台印象》。



国画公益班师生书画作品展览

（撰稿：王　军　审稿：王爱军　孟小芳）

图书阅览

【机构概况】 县图书馆内设电子阅览室、期刊阅览室、少儿阅览室、综合阅览室、残疾人阅览室、多媒体室、省图流通站等10个服务窗口，有阅览座席400多个。

【项目建设】 投资6.76万元实施数字图书馆扩容升级和智慧数据平台建设项目，数字图书存储容量由10TB增加到25TB，建成县图书馆智慧数据平台，对日常借阅、读者接待等进行实时监测，利用平台进行数字阅读推广；投资4.6万元购置10台超星数字阅读本、5台视频广告机。

【馆藏资源】 投资3.2万元征订期刊207种、报纸18种；投资6万元采购新书1400多种1700多册。与超星、中文在线等公司续签合作协议，全年更新数字图书5000多册、期刊3000多种，数字图书保持在35万册。加快新书编目和图书书目数据录入进度，县馆和基层分馆分别完成3800多册、1400多册图书编目和数据录入工作，录入系统图书总量22.95万册。

【免费开放】 每周开放时间不少于48小时，利用网站、微信平台开展图书推荐和宣传，定期向公众推荐好书、新书及主题书目，接待读者8.96万人次，外借纸质图书1.8万多册次，数字图书下载借阅17.36万册次，图书流通2.9万多册次，新增持证读者239人，补办证35人。

【阅读推广活动】 利用数字图书和“书香高台”数字阅读平台，举办“网络书香过大年”新春系列活动，“百场名家经典视频讲座”、“声采飞扬”青少年英语口语风采展示活动，“书中风景‘读’好、亲子共读打卡挑战赛”“第四届少儿读者主题朗诵作品征集”等活动。“4·23世界读书日”期间，开展“让经典走向大众”宣传推介活动、“2020年全国少年儿童阅读年”活动，配合省图书馆举办“我身边的扶贫故事”视频大赛、“我听·我读少儿读者主题朗诵”大赛、“图书馆：阅读·人·空间”主题摄影大赛等活动。举办“决胜全面小康、决战脱贫攻坚”、“感悟精神力量”、“弘扬五四精神、敢当时代责任、奉献火热青春”、垃圾分类、全国两会政府工作报告解读、“光辉历程、崇高使命——中国共产党简史”、“《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亮点解读”、“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等16期图片展览。利用网站和微信平台开展网上好书推荐和视频讲座29次，新书好书推荐215期1193册，推出网上视频讲座200期，时长6100多分钟。馆办网站访问量34.5万人次，数字阅读平台

数字图书下载量18.23万册次。



举办关爱残疾人健康读书活动

（撰稿：赵蕾蕾　审稿：吴三雄　孟小芳）

文物与博物馆

【机构概况】 县博物馆内设办公（财务）室、业务部、社会教育部、安全保卫（后勤保障）部，截至2020年馆内有藏品4768件（2902套），其中一级文物133件、二级文物177件、三级文物425件。全县有各类不可移动文物164处，其中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3处（汉明长城、骆驼城遗址、许三湾城及墓群），省级文物保护单位5处（红山魁星楼、羊蹄沟城遗址、地埂坡墓群、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阎维家族墓）、县级文物保护单位30处、一般文物点25处。

【不可移动文物保护】 投资120万元的阎维家族墓保护修缮工程完工。羊蹄沟城遗址保护修缮、红山魁星楼保护修缮项目完成方案编制，通过省文物局专家组评审。长城高台县5座烽火台（沙窝塘墩、四牙墩、正北墩、盖庙墩、塔儿湾墩）保护修缮工程设计方案通过省文物局专家组评审。

【可移动文物保护】 预算49.3万元的县博物馆魏晋墓画像砖研究、推广项目2月底完成招投标建设完工。县博物馆馆藏纸质文物（地契）保护修复项目完成技术方案编制，通过省文物局评审。



文化遗产流动展览

【免费开放】 全年免费开放234天，承担团队接待157场次，其中重大团队接待27场次，安排讲解564场次。接待中小学学生4.5万余人次，接待游客18万余人。在微信官方公众号发布线上云展1场次，推介馆藏精品文物鉴赏80套组及配套语音导览20个，利用腾讯会议开展云讲座7场次、线上社教活动2场次。举办“传承经典·墨韵留香”临摹馆藏《金刚经》、“垂髫学礼·宝花献瑞”雕刻模印宝相花、“春华秋实·温衾扇枕”制作永生花团扇、“多元融合谋发展·智慧科技促农耕”制作中国传统的各类水车模型、“感受长城文化·领悟遗产真谛”以长城防御体系原理来搭建多米诺骨牌、“国宝追寻记——探秘魏晋社会民风·感受民族融合之美”完成馆藏精品特色文物拼图、“赏古冢丹青·品魏晋风尚”魏晋生活大型汉服娱乐体验、“魏晋工艺·织出爱国情怀”制作爱国内容小背包主题青少年社会教育活动13场次。

【宣传展示】 推行常设展览、临时展览、馆际交流展览和流动展览。常设展

览为“西塞遗珍——高台文物精品展”“古冢丹青——高台魏晋十六国时期墓葬壁画艺术陈列”“佛宝弥珍——高台佛教艺术展”。临时展览为“瑞鼠吐宝——庚子新春鼠年生肖文物联展”“皋兰县博物馆馆藏魏振皆书法作品交流展”“砚池沉香——兰州市四馆馆藏清代书画联展”“翰墨初心——周三义书法作品邀请展”“高台县‘传承红西路军精神，建设幸福美好高台’红色主题文艺展览”“肃州遗珍——杨家坟出土文物精品展”“陇中墨韵——定西市馆藏书画精品展”等。馆际交流展览3个，为“翰墨留香——甘肃高台县博物馆馆藏明清书画展”“水墨生辉——高台县博物馆馆藏书画交流展”“翰墨留香——高台县博物馆馆藏明清书法展”。组织流动展览“高台县博物馆馆藏精品文物流动巡展”等，在基层镇村、社区、中小学校、养老服务中心、军营、企事业单位巡展34场次。

（撰稿：夏吉金　审稿：寇克红　孟小芳）

广电网络服务

【机构概况】 甘肃省广播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高台县分公司内设综合管理部、运维部、集客部，城、农网设3个经营片区。

【业务发展】 公司立足用户业务经营和集客项目发展，村村通、户户通地面卫星接收业务，为全县22995户有线电视用户传送172套标清、高清互动电视节目和互联网宽带业务。开展智慧教育、智慧医疗、智慧党教、平安城市、乡村大数据和视频监控业务，为2178户偏远地区用户提供卫星地面传输接收业务。建有县级中心机房1个、乡镇分前端机房8个，有线电视和宽带覆盖率100%。

【安全保障】 立足本职强化政治担当，以高度的责任感、使命感，完成中央、省、市、县两会召开，“元旦”“春节”“七一”“十一”等重要节点、重大事项安全播出传输的政治保障任务。

【企业文化】 依托职工文体活动室、谈心谈话书屋、文化墙阵地建设，通过春节慰问一线员工，举办三八节“巾帼不辱使命，我为公司谏言”和“我是党员我带头”入户营销比赛，组织“携手同心，并肩前行，共创美好未来”户外拓展活动，承办张掖市广电网络系统“面怀革命先烈，传承红色记忆”传统教育活动，参加县委宣传部组织的全民健身湿地徒步走和文化系列宣传活动。

（撰稿：葛爱军　审稿：刘正廷）

图书发行

【机构概况】 甘肃新华书店飞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高台县分公司主营图书、期刊、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和文化创意产品、文化用品、印刷器材、纸张批发零售、服装等，承担全县中小学教材教辅发行工作。卖场经营面积218平方米，上架图书品种近3.1万种，年销售额800余万元。

【业务经营】 推进图书销售，夯实经营基础，强化内部监管，业务经营保持良好态势。结合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图书发行业务工作、脱贫攻坚及党员“示范岗、责任区”

创建、党员承诺服务制落实等，引导激励党员职工增强服务意识，提升综合能力，推动改革发展。紧扣脱贫攻坚目标，争取扶贫资金5000元，支持帮扶村人居环境改善。完成支部换届改选，发展入党积极分子1名，有1名党员被省集团党委评为年度优秀党员。

（撰稿：吴　亮　审稿：王海涛）

体　育

【机构概况】　县社体中心内设办公室、财务室、群体股、竞赛训练股、业余体校及游泳馆。

【体育事业】　完成县全民健身活动中心体育馆维修改造项目、人民东路社区体育健身中心“惠民工程”项目、城关全民健身中心项目及新坝镇元山子村等6个行政村的健身器材配发安装项目，实施骆驼城、南华、黑泉、罗城4个足球场项目和月牙湖体育公园全民健身中心运动场（滑冰场）项目续建。完成月牙湖公园健身步道项目申报和全民健身设施补短板工程2021年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等5个项目的申报。

【全民健身】　开展全民健身活动状况调查和国民体质监测工作。举办迎“七一”门球联谊赛、“全民健身日”黑河湿地徒步穿越活动、庆“十一”干部职工运动会、“体彩杯”少年儿童游泳比赛、高台县“体彩杯”篮球四强对抗赛，承办“我要上全运”全省社会体育指导员暨健身站点技能交流展示大赛和张掖市迎“十一”门球邀请赛。代表张掖市组队参加甘肃省第三届“陇原舞王”广场舞大赛、甘肃省第十一届健身气功交流展示赛、“我要上全运”全省社会体育指导员暨健身站点技能交流展示大赛。组队参加甘肃省社会体育指导员技能交流展示赛、张掖市备战甘肃省第十五届运动会青少年田径选拔赛及张掖市青少年田径锦标赛、丹霞口旅游度假小镇首届广场舞邀请赛、临泽县首届“鸿健”杯共享单车骑行赛、全国轮滑青少年体育俱乐部联赛（张掖山丹站）暨甘肃省第三届青少年速度轮滑锦标赛、“佛慈制药”杯全国广场舞锦标赛甘肃张掖赛区海选赛、张掖市武术比赛。参加甘肃省首届线上广场舞大赛，获得一等奖；发展培养三级社会体育指导员38名。配合完成中国体育报组织的全国青少年及社会足球发展调研“走进甘肃”采访采风活动。县健身秧歌队和骆驼城中心小学跳绳队受邀参加甘肃省社会体育指导员技能交流展示赛开幕式健身项目展演。组队参加“我要上全运”全省社会体育指导员暨健身站点技能交流展示大赛，获得操舞类项目一等奖，健身气功项目二等奖。社体中心荣获2018—2019年甘肃体育宣传工作做出突出成绩单位、全市群众体育工作先进集体等荣誉称号。



全省社会体育指导员暨健身站点技能交流展示大赛开幕式在高台县举办

（撰稿：李红磊　审稿：王爱军　孟小芳）

旅　游

【红色旅游】 实施红西路军纪念馆提质升级、红色基因传承教育基地、红色体验景区、西部红色影视城等“1+8”红色文化旅游项目；策划开发以“穿红军衣、走红军路、吃红军饭”为主要内容的红色主题教育活动；挖掘创作《祁连传奇》《雪域红歌》《红军情》系列红色主题小说、剧本、歌曲，筹备拍摄电影《血战高台》；设计开发红西路军水晶浮雕笔筒、掐丝彩岩画等红色主题文创产品。“红色+文化”“红色+绿色”“红色+乡村”等新型旅游业态兴起，高台红色旅游成功入选全国红色旅游发展60个典型案例。

【乡村旅游】 骆驼城镇梧桐村、巷道镇东联村、南华镇南岔村被评为省级乡村旅游示范村，新坝镇小泉村、南华镇南岔村创建市级专业旅游村。金水湾旅游特色街区建设有序推进。扶持甘肃华梦园旅游农民专业合作社、甘肃祁连明珠酒庄有限公司2家文化旅游商品开发企业，新开发龙腾大湖湾手工编织、麦香杯、中药香囊、彩陶老虎等民俗文创商品11种。

【宣传营销】 先后策划组织民俗文化展示、“陇上花开·乡约甘肃”推介活动、2020年文化旅游商品创意设计大赛等重点活动6场次。向外地游客推送手机短信88万条，向游客微信朋友圈植入高台旅游宣传信息60万条。举办全县文旅商品研发营销培训班等旅游从业人员培训班6期，培训1000人次。推出以“党员干部红色主题教育”和“红色研学旅行主题课程”为内容的体验式、研学式红色精品旅游产品，接待游客5万多人次。

（撰稿：孟小芳　审稿：闫　志）

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

【机构概况】 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内设办公室（挂高台县烈士陵园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牌子）、宣传研究教育科、陈列展览科、安全保卫科、县党员干部党性实践教育培训中心。2020年接待游客92.6万人次，免费讲解服务3150场次。

【红色旅游】 争取项目建设资金1412万元，实施“1+8”红色文化旅游大景区建设项目，推进纪念馆陈展室提升改造工程。编制完成游客中心改扩建项目、烈士公墓纪念碑维修改造项目等4个项目的可研报告，上报2021年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2个；编制完成《馆藏文物预防性保护方案》，由省文物局立项批复，组织申报2021年国家文保专项资金。向省内旅行社推出“播撒红色火种，从南梁到高台”“追寻红色足迹，从胜利走向胜利”“高举红色旗帜，弘扬红西路军精神”3条体验式、研学式精品路线。

【宣传教育】 在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高台一周年之际，配合市、县承办“讲好西路军故事·传承好红色基因”座谈会、“弘扬红西路军精神·坚定理想信念”专题报告会等5项系列活动，弘扬红西路军精神。配合央视承办“2020年清明祭奠革命烈士现场直播”活动，配合市、县举办“缅怀革命先烈祭扫活动”和“烈士公祭日”活动，与10家省内国家机关、企事

业单位、高校建立长期稳定的红色教育基地协作关系。开展红色主题教育活动，完成重大接待80多场次。开展流动课堂“四进”活动，为中央文化旅游干部管理学院、省退役军人事务厅等单位、部队开展宣讲活动65场次，受众12万余人次。利用数字虚拟技术，创新以“互联网+”为纽带的宣传教育活动，制作的VR全景展被国家退役军人事务部列为全国首批5个VR展示烈士纪念设施之一，推荐给全国观众在网上祭奠英烈，点击率54万多人次；采取网络授课等形式与北京大学外国语学院联合举办思想政治实践教学活动；联盟省内8家博物馆、纪念馆开展畅聊“5·18”主题直播活动；参与由中宣部宣教局、中央网信办网评局等单位共同指导，环球网主办的“追寻先烈足迹”短视频征集展示活动，获得短视频征集展示活动“机构推选优秀作品”奖。



重温入党誓词

【陈列展览】 加强与省内外红色展馆的交流与合作，在南梁、瑞金等地展出红西路军征战史展览4次；引展入馆举办“伟大的长征从这里出发”“革命理想高于天·川陕记忆展”“红四方面军女红军”等临时展览10次；开展红色文化“四进”活动20次。

【人才培养】 组织干部分批赴省内13个红西路军征战河西的纪念馆及27个遗址、遗迹参观学习，座谈交流。开展“岗位练兵”“军事训练”“梯队式传帮带”等活动，提升讲解服务能力和管理水平。派讲解员参加国家、省、市、县比赛和培训，有4人获得市一级二等奖荣誉，1人被评为“全国五好讲解员”，1人荣获“第二届全国红色故事优秀讲解员”称号。（撰稿：胡燕清　审稿：陈殿才　霍　明）

大湖湾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机构概况】 县大湖湾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在水一方度假村、湿地公园观光车运营以及文化旅游产业招商引资和投融资工作。

【创新红色旅游业态】 依托河西走廊美术写生基地，承接中央美术学院、兰州财经大学、河西学院等美术院校师生入住高台县，开展红色革命传统教育和美术采风写生活动。开展红色研学、拓展训练特色旅游资源开发利用，以高校师生团队为重点营销目标，承接有效消费团队驻高消费。

【文化创意创新】 参与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联合快手光合文旅通过制作发布快手短视频和直播，以官方账号“河西走廊美术写生基地”参加“宅家游丝路”线上推广活动，发布高台文化旅游和公司运营项目方面短视频信息200余条，累计转发阅读量超过7000万人次，取得全省综合前3名，扩大高台文旅资源宣传的覆盖面和影响力。

【开拓业务范围】 公司采取业务大会讨论研究、走访考察客户及受众等办

法，签定腾讯广告河西走廊代理，主要营销方向转到互联网线上广告，通过营销将线上广告业务覆盖到县内景区、餐饮、美容、驾培等行业，大湖湾文旅景区月点击量107000次，民生驾校投放广告地域覆盖全省，月点击量158000次。

（撰稿：杨玉婵　审核：赵万钧）

红色文化旅游公司

【机构概况】 甘肃西部红色文化旅游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13年12月，是经高台县人民政府批准，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设立的一家国有独资公司，注册资本2600万元。公司主要围绕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宣传红西路军、弘扬红西路军精神这一主题教育功能开展市场化服务，主营业务有文化产业开发，红色文化艺术衍生品、文化产品、旅游纪念品的开发及销售，花篮、花束、图书、食品、农副产品、土特产品销售，研学旅行服务，红色旅游活动的组织、策划、讲解服务，景区停车服务。

【经营业务】 公司设计开发无人售花厅3个，规范花篮、花束服务；对停车场实行收费运营，规范管理秩序。组织开展“红军树”认养行动，挖掘红西路军及红色革命传统文化，设置文创产品销售点2个，初步形成红色文化主题文创产品体系。

【品牌项目】 以打造“红色高台”为目标，建设红色文化精品项目，挖掘民间红色文化资源，投资1400多万元将民间红色收藏家近5万枚毛泽东像章、近百尊毛泽东塑像，70多幅丝织画、油画以及其他的红色藏品全部收购，经整理按照藏品所表现的主题内容，以毛泽东同志领导中国共产党及中国人民所进行的伟大革命斗争为主线，按照时间顺序精心打造红色教育展览项目，创办高台县红色记忆博物馆——毛泽东像章馆。该馆位于高台大湖湾风景区核心区域，建筑面积2300多平方米，陈展面积1800多平方米。自2018年6月9日开馆投入运营，被县委宣传部命名为全县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被中共张掖市委党史研究室命名为张掖市中共党史教育基地，被共青团张掖市委命名为张掖市中小学生研学旅行基地，被中共甘肃省委党史研究室命名为甘肃省第七批中共党史教育基地。接待省内外各界人士2.5万人次。



对青少年进行“小红军”红色体验教育

【红色体验】 依托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和高台红色记忆博物馆——毛泽东像章馆，以“寻足迹、跟党走、守初心、担使命”为主题，以传承红色基因为目的，以“十个一”（聆听一段习近平总书记高台考察时的讲话，走一段习近平总书记走过的红军路，穿一次红军衣服，祭一次红西路军先烈，唱一首红军歌谣，看一场红色影片，吃一顿红军饭（餐），参观一次红军遗迹，体验一回红军生活，接受一次中共党史教育）为内容，以党员干

部为主要对象，开展“红色高台·初心忆站”红色革命精神主题教育体验活动，成为各级党组织革命传统教育的红色课堂。活动以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为起点，途经红军槐、董振堂军长殉难地，“九九归一”雕塑、红军营，在高台红色记忆——毛泽东像章馆接受中共党史教育。通过“红色高台·初心忆站”——红色革命精神主题教育培训活动，接待省文化旅游厅、省生态环境厅、张掖市人民政府、中核四〇四、国投甘肃小三峡公司等县内外单位团队182个、11078人次。

（撰稿：许　波　审稿：罗新飞）

教育·科技·卫生

教　育

【机构概况】 县教育局内设办公室、党建办、人事股、财务股、基教股、教研室、职教股、电教中心、安全股、项目办。辖县教育发展中心、县青少年学生校外活动中心、县教育考试中心、县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县少工委。

全县有中小学及教学点61所，其中普通高中1所、职业中专1所、初级中学3所、九年一贯制学校1所，完全小学16所、教学点39所。幼儿园51所，其中城区幼儿园10所（公办幼儿园5所、民办幼儿园5所）、农村幼儿园41所（独立幼儿园8所、教学点附设幼儿园33所）。2020年有在校中小学、幼儿园学生17347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10507名），其中高中生1907名、中职生1161名、初中生3449名、小学生7058名、在园幼儿3772名。有教职工1795名，其中专任教师1685名。

【学前教育】 制定《高台县学前教育布局专项规划（2020—2025年）》，实施学前教育“城乡结对、融合提升”“一体化办园”活动，落实《高台县第三期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和张掖市学前教育“十大行动”，新建西苑幼儿园、巷道镇八一幼儿园开园招生。组织318名园长、教师参加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幼儿园园长、教师在线培训，3名农村幼儿园园长参加国培计划（2019）甘肃省乡村幼儿园园长办园能力提升培训项目，选派31名农村幼儿园教师到城区幼儿园跟班学习，7名城区幼儿园教师到农村挂职锻炼。落实学前教育幼儿免保教费（补助）资金296.878万元。创建全国足球特色幼儿园2所、教育部幼儿园园长培训中心教学实践基地2个、市级标准化幼儿园1所，学前教育毛入园率99.95%。



幼儿制作手工木器

【义务教育】 制定《高台县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实施方案》，召开教学质量研讨会议，推广实施“243”网络教学模式，组织开展城乡中小学结对帮扶、“立德树人　培根铸魂　内涵发展”校园文化建设观摩、“传承红色基因，争做新时代好少年”、“我与祖国共奋进”、“红领巾相约中国梦”等活动，申报“全国中小学劳动教育试验区”，在职业中专和骆驼城镇中心小学建成劳动实践基地2个，中考五科合格率61.35%，比2019年增长4.51个百分点；小学双科合格率90.88%，同比增长0.87个百分点。创

建全国校园排球特色校1所、全国优秀少先队集体1个、甘肃省文明校园1所、全省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先进集体1个、全省家庭教育创新实践基地2个。633名留守儿童和576名随迁子女全部就近入学。小学入学率、巩固率、毕业率均为100%，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100%、毕业率100%，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率100%。



全县教育信息化现场推进会与会人员观摩小学“电子书包”授课

【普通高中教育】 制定《高台县关于新时代推进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的实施方案》《高台县高考综合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组织实施教学质量提升和学生素质强基工程。实施体艺活动走班制，修订红色德育校本课程，组织620名高一新生赴张掖市示范性综合实践基地参加军训。

【职业教育】 与杭州萧山技师学院和青海省海北州职业技术学校签订校校合作协议，新建烹饪、美发等实训室4个，创建省级名师工作室1个，县级焊接技能工作室1个，联合建立校企合作人才培养培训基地2个、合作办学高校7所，新增化工专业1个、校企合作企业3家。职业中专招生458人，高等院校对口招生考试录取率和中职生就业率100%。组织22名学生参加全省中职生技能大赛，6人获一等奖、13人获二等奖、3人获三等奖。“双师型”教师成长案例入选首批国家级中等职业学校“双师型”教师个人专业发展典型案例，职业中专创建为省级中等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示范校。

【成人教育】 举办中式烹调师培训班7期301人、客房服务员培训班1期35人、致富带头人培训班1期55人、爱心美发师培训班4期136人、养老护理员培训班1期46人、工业化学分析工培训班6期266人、保育员培训班2期82人、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班1期50人，承接中铁建张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员工岗前培训班1期99人、省足协三级足球裁判员培训班1期30人。电大工作站和开放大学高台学习中心现有学历教育本专科学员748人。高台县被命名为全国第五批国家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2020中国职业教育百佳县。

【民办教育】 新增民办教育机构8所，全县有民办教育机构37所，其中民办幼儿园5所、在园幼儿621人，有教职工103人；民办教育培训机构32所、教职工171名，年培训2400多人次。

【队伍建设】 制定《高台县关于进一步推进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管理改革实施方案》《高台县教育系统教职工请销假管理制度》，签约引进高台一中教师6名，通过教师特设岗位计划，为农村学校补充紧缺专业学科教师10名，安置“三支一扶”服务期满人员1名，选拔任命中小学中层负责人52名。推进中小学教师交流轮岗工作，调整交流教师100名，选派援教教师26名、支教教师57名、走教教师7名，幼儿园跟班学习教师19名、挂职锻炼教师7名。评审全省有效中小学正高级教师2名、基层有效中小学正高级教

师2名、农村工作30年基层有效中小学正高级教师5名，聘任基层有效中小学正高级教师2名、高级教师135名、一级教师73名，晋升职称岗位等级315名，纳入限额外聘任管理优秀农村学校教师18名。评选推荐省骨干教师1名、省农村骨干教师1名、市骨干教师52名、县骨干教师58名，72名先进个人获县委、县政府表彰奖励。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标准提高至每人每月432.41元，发放乡村教师生活补助276.96万元、交通补助34.62万元、班主任津贴212.04万元。为312名代课人员核发代课教师教龄补助33.26万元。



思想政治课教师专项培训

【教育科研】 开展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三字一话”教学基本功竞赛、示范课、观摩课等教研活动50多场次，获“三字一话”教学基本功竞赛省级奖励38项、中小学幼儿园心理健康教育微课大赛省级奖励69项、教师微课大赛省级奖励135项、教学优秀论文评选省级奖励225项，15名教师在全省中小学“学科德育精品课程”征集评选活动中获奖，33名教师在全市初中优质课评选中获奖，79名教师在全县小学课改优质课评选中获奖。立项“十三五”教育规划课题82项，通过鉴定80项。13项创新研究成果入选第五届中国教育创新成果公益博览会，8项STEM优秀教学案例在全省获奖。发布《高台教研月报》7期。

【办学条件】 争取投资4226.4万元，实施46所学校的5大类63个项目，新建校舍1.5万平方米、运动场3.6万平方米。高台一中教学综合楼、巷道镇八一小学投入使用，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财政扶贫教育项目、集中改厕项目全面完成，项目建设整体进度93.31%，位居全省第一，中小学清洁能源、农村学校暖房子工程和城区小学塑胶操场覆盖率达100%。全县幼儿园、小学、初中、高中生均校舍面积分别为11.34平方米、12.82平方米、19.61平方米、15.65平方米。投资670万元，建成录播教室12间、机器人室14间、VR教室1间，购置触控一体机50台、云服务器15台、云终端746套、图形化编程教材1155册，升级改造PC电脑448台，为解放街小学和西街小学所有班级架设电子班牌。城域网络总出口带宽达3G，千兆校园网络覆盖率达100%。全县中小学有图书35.5万册，小学生均图书26.44册，初中生均图书48.27册。

【语言文字】 开展第2届中华经典诵读写、第23届“推普周”等活动，与甘肃沁园教育培训监测评估中心合作承办“同讲普通话　携手进小康”送经典下基层活动，创建语言文字规范化市级达标学校7所。

【教育督导】 组织开展《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宣传、专兼职督学岗前培训、新时代教育督导改革高端研修、开学暨学校安全风险防控专项督查等活动，补充县委组织部、宣传部等相关部门为县教育督导委员会成员

单位，承接省政府对市（州）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及年度教育重点工作任务落实情况实地督查，新聘任督学63名，完成城关初中小学部等4所小学县级综合督导、南苑幼儿园等8所幼儿园规范办园行为督导评估、城关镇等3个镇履行教育职责情况督查和镇政府年度教育工作考核，4所小学被评估为综合督导优秀学校。



戏曲社团学生在排练节目

【青少年学生校外活动】 举办“追寻红色记忆·传承民族文化·展现传统节日魅力”中小学艺术剧目展演比赛。开设音乐、舞蹈、美术、体育、启智类特长培训项目27个，培训青少年4000人次。免费开展合唱、舞蹈、印象沙画、爱上泥陶艺、探索者科技等社团实践活动，参与青少年6000人次。与国庆小学、城关初中、高台二中结成帮扶对子，开展送教下乡活动25次。加大特困生、残疾生学费优惠力度，优惠学费2.4万元。

（撰稿：常鑫海　审稿：蔺增加）

科　技

【机构概况】 县科技局辖高台县科技开发中心，2020年有工作人员8名。

【科技宣传】 结合科技活动周、科普日和“科技下乡”活动，组织科技宣讲服务队逐镇逐村开展科技宣传培训，举办各类培训班85场次，发放科技背包400只，科技资料1万多份，受训1.3万多人次。科技活动周期间，在各社区、学校、居民区举办以“科技战役　强国富民”为主题的群众性科技文化活动15场次。

【项目申报】 组织协调各科技单位、企业积极筛选申报项目。筛选编制上报高台县实施“百城”行动等25项科技项目，争取资金845万元。

【科技特派员】 围绕主导产业和区域优势产业技术需求，以生产发展和农民增收为核心，聘请92名农民科技指导员担任科技特派员，推进科普知识宣传、科技成果转化、科技试验示范。

【高新技术与工业科技】 推进高新技术企业培育，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6家，全县总计23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入库42家，新建院地（企）科技合作8项，转化科技成果40项；新认定市级企业技术中心2家，推荐甘肃丝路新世纪创客家园入围2020年度国家备案众创空间。

【创新型县建设】 制定国家级创新型县建设2020年工作要点，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推广实施垃圾无害化处理、污水处理，土壤、大气污染治理等新技术，放大科技对生态文明建设的综合效应。县政府与青海大学签订西北村镇综合节水降耗技术示范合作协议，在巷道镇东联村、太安村实施生物质地热能高效利用项目。以中湖盐股份有限公司为主体，从科技部争取到高台县实施“百城”行动项目，为服务县域卫生健康和创新发展提供了有力的科技支撑。

（撰稿：张　军　审稿：白　雄　刘　娜）

卫生和健康

【机构概况】 县卫生健康局内设办公室、规划财务股、医政医管股（加挂县中医药产业发展协调推进领导小组办公室牌子）、体制改革股（加挂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牌子）、公共卫生股（加挂卫生应急办公室牌子）、基层卫生健康股（加挂健康扶贫股牌子）、人口监测和家庭发展股（加挂县统筹解决人口问题领导小组办公室）、老龄和妇幼健康股，另设隶属县卫生健康局管理的县爱卫会办公室、县红十字会办公室、县计划生育协会、县流动人口管理办公室4个事业单位。全县有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169个，其中县级公立医院2家，专业公共卫生机构3个；镇卫生院（分院）11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个，镇卫生健康办9个，村卫生室113个，另设分室4个；民营医院2个，城区个体诊所20个，医务室4个。全县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有工作人员1334名，其中公立医疗卫生机构1018名、民营医疗机构203名、乡村医生113名。公立医疗机构现有专业技术人员879名，其中高级以上职称122名、中级职称159名、初级职称475名。全县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拥有床位1175张，每千人拥有床位7.37张。

【项目建设】 争取抗疫国债专项资金1811万元，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项目资金507.5万元，其中928万元用于预检分诊改造、核酸检测费用支出及物资购置、县人民医院消毒供应中心改建，650万元用于县级医院发热门诊改扩建，439.03万元用于疾控中心、县医院、中医院、妇幼院4家核酸实验室改造建设；完成投资7306.27万元的县医院住院医技综合楼和残疾人康复中心联建项目；投资40万元为合黎、红崖子2个卫生院改造中医综合服务区；投资3000万元的县医疗废物收转运能力建设项目和投资1600万元的县医院防控救治能力提升项目开工建设。

【健康扶贫】 落实健康扶贫专责工作组组长单位职责，开展基本医疗有保障冲刺清零后续行动，推进9项挂牌督战健康扶贫重点任务落实，县、镇、村达到医疗机构“三个一”、医务人员“三合格”、服务能力“三条线”的基本医疗保障标准。争取县财政资金151万元新改建村卫生室17个，强化村卫生室基础建设；筹资584.7万元为南华镇中心卫生院、宣化镇中心卫生院、新坝镇中心卫生院、罗城镇中心卫生院、黑泉镇卫生院、骆驼城镇卫生院配备DR（数字化成像X光机）和彩超，实现镇卫生院DR、彩超从无到有的历史性突破。推进“三个一批”工程，贫困人口大病患者救治率100%，慢性“四病”综合防治管理逐步深化，调整充实市、县、镇、村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团队44个，为全县6758名建档立卡人员提供初级包4257个、中级包2501个，定期履约续约、动态管理。通过“宣教”结合的方式，先后组织开展健康扶贫政策巡回宣讲培训90余场次，开展义诊服务、扶贫帮困、健康教育等服务活动60余场次，受益群众3万余人次。

【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出台公立医院“1+4”配套改革方案，统筹推进管理体制、债务化解、绩效考核、人事薪酬等

综合改革。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试点工作，组建紧密型县域医共体3个，建成中医科等特色科室13个、规范设置住院部4个，派驻业务副院长12名、医护人员30余人次，举办培训班11期、开展现场培训38场次，建设了医共体急救药品（物资）贮备库，提升急救保障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协同应对能力。组建慢性病管理中心3个，确定慢性病医防融合建设试点村12个，组建高血压、糖尿病、慢阻肺等慢性病防治小组43个，形成“三医联管”格局。县级公立医院启用电子健康卡，投资24万元为镇村医疗机构购置多合一电子健康卡相关使用设备，实现县、镇、村电子健康卡应用全覆盖。加强远程会诊诊疗服务建设，县、镇两级医疗机构全部接入远程医学信息平台，方便患者看病就医。

【公共卫生】 落实宣传教育精细、健康档案精细、体检项目精细、随访管理精细、资料收集精细的服务要求，全县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94.5%，建立65岁以上老年人体检率82.13%，高血压患者管理率57.41%，糖尿病患者管理率44.60%，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检出率4.57‰，肺结核患者完成疗程治疗率100%，肺结核患者规范管理率100%，孕产妇系统管理率95.09%，7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93.72%，卫生计生监督协管服务覆盖率100%，传染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均为100%，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78.85%，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率96.15%，重点人群中医药健康保健知识水平逐步提高。2020年6月2日，高台县被命名为“国家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

【疾病预防】 落实医疗机构公共卫生责任，创新医防协同机制，加强疾病预防控制能力提升，建成标准化接种单位17个，率先在全市实现县镇疫苗冷链运转途中适时温度监测，免疫规划接种率达到99.12%，“11种疫苗预防的13种传染病”发病率均在国家、省、市控制指标以内。加强传染病综合防控，报告乙、丙类传染病19种497例，传染病报告及时率100%，及时审核率100%。开展疫情动态分析，建立疫情会商制度，处理预警信息89条，及时响应率100%。加强地方病防治工作，完成318份儿童、孕妇尿碘、盐碘监测，17个病区村生活饮用水和275名儿童氟斑牙监测，对全县198例地方病患者进行建档随访；对全县畜牧防疫、饲养放牧、屠宰和布病防治等高危人群进行布鲁氏菌病摸底调查和血清学检测，调查并采集血样1465份，检查诊断布病患者63例，进行个案流行病学调查，建立病例档案；完成包虫病人群B超筛查6516人，学生B超筛查1870人，人棘球蚴抗体血清学检测11份，未查出包虫病患者；对登记管理的12060只犬建立“犬喂药提示卡”，每月定期进行一次吡喹酮投药驱虫，登记管理率为100%。开展食源性疾病监测，将监测网络从县级医疗机构延伸至民营医院、镇村医疗机构，上报食源性疾病监测病例246例，全县无重大食物中毒事件发生。开展病媒生物监测，对蚊类、蝇类、蟑螂和鼠类的监测分别为14、7、6、6次。加强学校卫生及常见病监测工作，完成学生近视等常见病监测，调查各类学校7所学生2031人；对全县4所学校901名儿童进行窝沟封闭工作，封闭牙齿3413颗，完成下达任务数的106.66%。

加强职业病防治，对600名在岗期间劳动者进行职业健康检查，检出疑似职业病人2例，督促37家企业进行职业病危害因素申报工作。加强生活饮用水监测，监测市政供水末梢水月监测水样120份，季监测水样4份，监测合格率均为100%；监测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点水样84份，监测合格率为100%。2020年4月，县疾控中心被中国疾控中心慢性病中心评为全国死因监测工作先进集体。

【中医药工作】 持续巩固中医药工作示范县和县人民医院全国综合医院中医药示范单位创建成果，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药综合服务区（国医堂）、中药房独立设置覆盖率100%，各镇卫生院中医诊疗量占总诊疗量35%以上。开展“西医学中医”、中医师承教育等活动，全市第三批全省五级中医药师承教育考核合格率100%。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陇药产业发展的意见》精神，发展板蓝根、黄芪、甘草、枸杞、红花等中药材种植。2020年全县中药材种植面积达72462亩，其中甘草种植面积2630亩、枸杞种植面积15609亩、黄芪种植面积190亩、孜然种植面积54033亩。建立1000亩以上种植基地6个，建立试验示范点1个，标准化种植率45%。推广新品种新技术，开展中药材新品种引进及选育、种子种苗繁育、野生品种驯化、中药材种植模式等试验示范。在梧桐村中药材标准化种植示范点开展甘草育苗移栽种植试验示范及甘草野生种子驯化试验示范。依托县乡村振兴专家服务团，组建高台县中药材产业发展专家服务团，开展种植技术指导、信息服务、新品种新技术的引进和示范推广。

【综合监督执法】 加大诚信管理、分类监管、风险监管、联合惩戒、社会监督“五位一体”监管力度。印发《高台县医疗卫生乱点乱象攻坚整治行动工作方案》，启动为期8个月的医疗卫生乱点乱象攻坚整治行动，打击各类违法违规执业行为、医疗骗保行为、发布违法医疗广告和虚假信息的行为，不规范收费、乱收费、诱导消费和过度诊疗行为，对全县各级各类医疗机构进行“拉网式”摸底排查，下达监督意见书78份，其中行政处罚8家、罚款4家、警告4家。联合开展卫生健康系统跨部门双随机抽查工作，在全县各级各类医疗机构中抽取1家县级医疗机构、1家民营医院、2家镇卫生院、3家个体诊所和12家村卫生室，针对依法执业情况、医疗广告和医保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新冠肺炎疫情期间，以医疗救治、院感防控、物资储备、发热门诊建设等为重点，开展督查检查十余次，切实提高医疗机构疫情防控能力。查处违法采供血行为，对二级以上医院血液安全管理进行综合评估，确保临床用血安全。开展职业卫生执法检查，完成四轮尘毒危害专项执法工作，检查覆盖率达95%以上，对检查发现的问题，下达《卫生监督意见书》并责令限期整改，尘毒危害专项执法工作月报告率100%。对盐池化工园区、南华煤气化工区开展两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专项监督检查，督促企业落实“三同时”主体责任，对四家存在违法行为的企业给予行政处罚。开展职业病防治“十三五”规划评估，对确定的14家参评企业（包含4家涉尘企业）和涉及放射防护的6家参评医疗机构进行检查评估并及时督促整改，顺利通过省市评估，完成对

65家企业的职业病危害现状调查任务。强化经常性卫生监督和水质监测，全县农村设计日供水千吨以上的集中式供水监督监测覆盖率100%，千吨以下覆盖率80%以上。

【基层卫生】 健全以行政、业务、人员、药械、财务、绩效考核“六统一”为主要内容的镇村一体化管理运行机制。抓好卫生人才培训，培训合格全科医生39名，开展镇、村两级医务人员全员培训，完成率100%，实施乡村医生5年轮训计划，乡村医生均接受6个月规范化进修培训。结合医共体建立县镇村“1+N+N”师徒帮扶关系，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推进“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南华镇中心卫生院、合黎镇卫生院、黑泉镇卫生院、骆驼城镇卫生院、巷道镇卫生院正远分院和城区卫生服务中心达到基本标准，宣化镇中心卫生院达到推荐标准并被国家卫生健康委通报表扬。

【医疗质量】 贯彻落实《高台县全面提升县级医院综合能力工作方案（2019—2020年）》，印发《高台县县级医院医务人员业务培训工作方案（2020—2021年）》，完成与县域急危重症救治有关的30个病种的理论培训。建成胸痛、卒中、创伤、孕产妇、儿童五个急危重症救治中心和心电、检验、影像、病理、消毒供应五个县域医学中心。持续实施改善医疗服务行动计划，落实《医疗质量管理办法》。组织开展“5·12国际护士节”“中国医师节”“质量月”“服务百姓健康行动义诊周”等宣传表彰活动。落实18项医疗质量管理核心制度，开展岗位练兵、技术比武和“西医学中医，中医学经典”工作，疫情期间组织医共体牵头医院指导组采取分批培训和送教上门的方式对基层医疗机构院感防控、防护服穿脱等内容进行系统全面培训和演练。落实医疗机构、医师、护士电子证照的发放使用，换发（变更）全县村卫生室及卫生院医疗机构许可证14个，办理护士延续注册90人，护士首次注册34人，护士变更注册8人，医师首次注册21人，医师变更注册20人。建立以治理过度医疗、院内感染控制、医务人员不良行为记分为主要内容的医疗卫生机构综合监管机制。规范医疗废弃物的管理、存放、转运、登记等，全年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共产生医疗废物43.56吨。深化“平安医院”创建活动，化解医患矛盾、妥善处理各种纠纷和投诉，全年发生医疗纠纷11起，均得到妥善化解。

【人才队伍建设】 健全完善卫生健康人才政策支持体系，加强医学优秀人才培养，招聘引进卫生健康急需紧缺人才19名，安置订单定向医学生1名、“三支一扶”服务高校毕业生2名，3名订单专科医学生到村卫生室定向服务。完善柔性人才流动机制，通过师徒联合坐诊、手术示教、业务讲座等方式，培养本土名医和中青年医疗骨干，全年柔性引进医疗专家37批次，开展产学研究39项、研讨座谈19场次，诊疗患者260余人。强化人才引领示范作用，开展各类优秀人才申报工作，推荐上报市管拔尖人才1人、县管拔尖人才9人、技能大师工作室1个、全省卫生健康行业优秀青年人才1人、享受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津贴人选2人；李红梅等4个医疗专家工作室被命名为高台名医工作室。拓宽人才培养渠道，鼓励县、镇、村各级医疗卫生机构人员，提高学历水平，优化学历结构、职称结构和执业资格结

构，1人取得硕士研究生学历，29人通过继续教育取得本科学历。评审正高级职称2人、副高级职称15人，聘用正高级职称1人、副高级职称12人。

【医养结合】 将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有机融合，打造集养老照护、健康服务、生活扶助、心理慰藉、文体娱乐为一体的医养融合发展示范点15个。各医疗卫生机构为养老机构开通预约就诊绿色通道，为老年人提供优先就诊、优先检查、优先化验、优先缴费、优先取药“五优先”医疗服务。发挥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网络优势，对社区和农村老年人提供定期体检、上门巡诊、家庭病床、社区护理等基本医疗和健康保健服务。2020年底全县65岁以上老年人纳入健康管理15215人，健康管理率82.13%；为全县确定的75岁以上老年人4091人投保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为80岁以上老人300人发放生活补助。

【妇幼保健】 实施“母婴安全行动计划”“健康儿童行动计划”，做好妇幼健康全程服务，完善危重孕产妇和新生儿危急重症救治中心和绿色通道建设，母婴安全保障服务能力持续提升。连续六年孕产妇零死亡，新生儿死亡率、婴儿死亡率、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均在控制指标以内。县妇幼保健院建成二级甲等妇幼保健机构。全年孕产妇住院分娩率达到100%，系统管理率95.23%，产后访视率99.6%，筛出高危孕产妇已全部建档并落实高危妊娠“五色分级”管理，分级管理率达到100%。实施出生缺陷一级预防，宣传普及出生缺陷预防知识，新生儿筛查率100%，阳性复筛率100%，通过复筛未查出符合救治条件的患儿。未发生新生儿破伤风病例。加强辖区内托幼机构卫生保健指导与监督检查，对全县托幼机构卫生保健人员进行业务培训，业务培训率、合格率均达到100%，城乡托幼机构入园儿童年度健康体检率达到100%，保教人员健康合格证持证率100%；新生儿筛查率100%，阳性复筛率100%。完成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710对，检查率100%，查出高风险人群300人，全部面对面进行指导随访，随访率达100%。实施好农村妇女“两癌”检查项目，以3年为一个周期，组织辖区35~64岁农村妇女进行一次“两癌”检查，妇女“两癌”防治知识知晓率90%以上，2020年宫颈癌、乳腺癌检查任务2000人，完成率100%。

【爱国卫生】 发动干部群众3.28万人次，动用机械120多台次，清理各类垃圾2.3万吨。督查检查环境卫生19次，发现问题82处，整改落实81处。创建市级无烟单位14个，创建省级卫生单位13个、市级卫生单位12个。举办全县农村“厕所革命”改厕技术指导培训班，150余人参加培训，并对全县开工建设的农村户用无害化卫生厕所进行全面的质量检查和技术指导工作，发现问题9处并全部现场解决。通过夏秋季除“四害”活动，有效预防疾病传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高台县国家卫生县城创建3年后，经国家再次复审，再次荣获“国家卫生县城”称号。

【红十字会】 有序开展疫情防控捐赠和调配使用工作，接收县内外捐款捐物3907405元。其中县红十字会接收231家企业、3119名爱心人士向县内捐款2032817元，捐物折价约578098元，合计2610915元；向县外捐物折价约1291440元；市红十字会调配防疫物资2700件，

折价5050元。开展以无偿献血、造血干细胞捐献、遗体器官捐献及救灾、救护、救助为主要内容的“三献三救”工作，有122个单位1400人参加无偿献血，成功献血373人；1人加入造血干细胞捐献志愿者队伍；2人登记无偿捐献器官遗体志愿者。开展“博爱送万家”慰问活动，看望慰问高台县人体器官捐献者家属；联合县卫生健康局慰问4个镇的33户贫困户和4户计生困难户；为两名白血病儿童患者上报“小天使基金”资助项目申请。开展应急救护培训工作28场次、普及培训1804人次、救护员培训149人次。开展红十字会精神宣传活动及9·9公益日“益口好牙”项目网络筹款和“爱牙包”发放及口腔健康知识讲座等系列活动，发放宣传资料1200余份，有1400多人接受无偿献血专业知识咨询，为700余位群众提供义诊、测量血压服务。

【计划生育】 2020年全县出生人口1288人，自增364人，人口自然增长率2.28‰，符合政策生育率98.29%，出生人口性别比102.83。健全完善县镇计划生育工作网络，在各镇设立卫生健康办9个，配备卫生健康专干18人，开展人口监测，落实惠及3821人的各类计生家庭奖励扶助资金304.22万元。推行“一次登记、全程服务”网上工作模式，简化再生育审批，网上生育登记率达到97.6%。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问题，查处“两非”案件1起。强化信息化建设，定期与公安、人社、民政等部门开展数据比对，促进信息互联互通、共享共用；严格出生医学证明管理，依法规范申领、登记、签发、监督检查等工作；履行人口普查成员单位职责，为第七次人口普查提供出生人口信息1277条，死亡人口信息851条。深入推进基层群众自治，按照基层计生协建设“六好”标准，发展会员1.99万人，会员小组486个，建成“会员之家”155个。组织开展生育关怀救助活动，发放计生家庭特困救助金2.3万元，慰问计生困难家庭79户，办理计生“两户”家庭意外伤害保险2364户。落实家庭医生签约、优先医疗保障、专人联系帮扶“三个全覆盖”，全县14家县、镇医疗卫生机构开设计生特殊家庭就医绿色通道。83户计生特殊家庭，建立起每户家庭有1名镇领导、1名村主任和1名家庭签约医生为其服务的联系制度，实现双岗联系人落实100%，协议医院落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100%。

（撰稿：程　丹　审稿：盛甫义　王建兵　栗世建）

民生保障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机构概况】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辖就业服务中心、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人才交流开发服务中心、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劳动力市场服务中心、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和小额贷款担保中心、职业技能鉴定所、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管理办公室，内设办公室、政策法规股、综合业务股、事业单位管理股、工资福利股、财务统计股。

【就业服务】 落实中央和省市县稳就业各项政策措施，采取“突出重点援助一批、扶持创业带动一批、精准对接输转一批、落实奖补引导一批、为企减负稳定一批、招聘活动服务一批”的办法，实施就业创业富民行动，确保全县就业大局稳定。全县城镇新增就业2737人，城镇登记失业率2.9%。新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301个，新增和补充安置城镇公益性岗位144人。举办各类招聘会47场次，发布招聘岗位4760个，达成就业意向1301人，为吸纳本县区劳动力的企业落实奖补资金43.5万元。



开展就业信息咨询服务

【创业服务】 落实“双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政策，优化政策咨询、创业指导、创业培训、创业孵化、创业实训、创业贷款等服务，以资金扶持为重点，完善创业担保贷款“三查四不”放贷机制、“全链条、全过程”扶持机制、“3+3+1”收贷机制，支持企业和个体商户实现发展目标。发放创业担保贷款5380万元，为307户入驻创业孵化基地企业减免房租134.63万元，申报落实省级创业带动就业扶持资金50.3万元。



举办青年创业论坛

【职业培训】 按照“先垫后补”培训补贴管理办法，引导培训机构开展“订单式”“定向式”培训，完善“培训+就业”服务模式和“日常抽查+随机抽查”“实地抽查+视频抽查”的监管机制，提升技能培训效果。完成职业培训5973人，其中就业技能培训2350人、企业在岗职

工培训2816人、创业培训807人。

【劳务工作】 2020年，12.95万农村人口中乡村从业人员81421人（按性别分有男42674人、女38747人；按文化程度分有高中以上文化程度15855人、初中43078人、小学及以下22488人），其中各类职业技能人才12105人，占富余劳动力的35%。输转城乡劳动力3.15万人，实现劳务收入7.88亿元，人均年创收25016元。开展精准扶贫劳动力技能培训806人，专业涉及农艺工、家畜饲养员、电焊等多个工种。采取“1+8”模式建设县、镇农村劳动力市场9个。建设认定“扶贫车间”13个。

【社会保险】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460户8123人，缴费人数7946人，比2019的7546人增加400人，增长5.3%；基金收入6779万元（其中社保费减免1844万元），基金支出10092万元。退休、退职人员全部移交社区进行社会化管理服务，社会化管理和发放率均为100%。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5266人，实际缴费5266人，基金征缴9829万元，基金支出11500万元，参保缴费率100%。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91847人，参保率96.4%。建档立卡贫困人口6767人，其中应在县内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5479人全部参保，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贫困人口覆盖率100%。工伤保险参保680户10507人，参保率100%。其中农民工参保2103人，参保率为100%。基金征缴470万元（其中社保费减免184万元），支付各项工伤保险待遇468万元。失业保险参保人数8630人，实际缴费8630人，缴费率达100%，征缴基金569万元（其中社保费减免90万元），基金支出598万元（其中稳岗补贴支出303万元，失业补助金支出104万元）。

【社保惠民】 落实社保“减免缓”政策，为467户企业减免养老保险1844.04万元，为489户企业减免工伤保险184.08万元，为470户企业减免失业保险90.28万元。落实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取消原申报所需要的报表、申请报告、缴费凭证等12项资料，为符合条件的242户企业发放稳岗补贴资金302.8万元，惠及职工2506人。

【专业技术人才管理】 认定岗位等级360人，其中限额外认定35人。从8月起下放等级认定和聘用相关工作工作权限，由单位自行认定和聘用。职称申报和评审通过“甘肃省职称申报评审管理信息系统”开展，有300人申报评审职称，其中全省有效高级职称74人，省内基层有效高级职称58人、中级职称145人、初级职称23人。评定企业人才市内有效职称256人、农村人才市内有效职称72人。全县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企事业单位及非公经济组织3600多人通过网络继续教育学习平台参加线上培训。有87人通过工人技术等级考核，其中技师30人、高级



专职社区工作者考试

工18人、中级工21人、初级工18人。

【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福利】 事业单位正常晋升工资4170人，人均月增资76.42元；根据人员岗位变动，重新确定工资标准831名，人均月增资339元。办理干部职工退休手续51名，对事业单位39名干部职工病故后丧葬抚恤金核算及遗属补助费进行批复。审批发放2020年林业、农业、畜牧兽医有毒有害津贴126万元，审批教育系统符合享受教龄津贴41人，提高教龄津贴标准244人。追加发放全县事业单位2019年科学发展业绩考核奖，人均2万元。审批发放全县平安建设奖、双拥模范城（县）先进单位奖励。

【人才工作】 招募“三支一扶”基层服务项目人员18人，选派到基层教育、卫生、社保、文化、旅游等岗位工作；为54家县属企业选派就业见习生184人；为66家企业选派到企业就业高校毕业生160人；为红西路军纪念馆、高台干部学院引进高层次人才3名，为县第一中学公开引进教师6名，为卫生健康系统引进专业技术人员9名、公开招聘2名，为县属其他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10名，公开招聘专职社区工作者20名。组织开展市管拔尖人才推荐选拔工作和县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创建工作，入选市管拔尖人才8名，其中第一层次2名、第二层次6名，认定县级技能大师工作室4个，落实补贴资金8万元；组织命名就业见习示范基地2个、人才创业创新示范基地4个。

【劳动监察】 加大监管执法力度，立案办结欠薪案件2起，为26名农民工追回工资14.9万元；协调办结农民工欠薪案件81件，为471名农民工追回工资322.08万元；向公安机关移送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案件4起，立案1起，向社会公布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3起。在8月份，代表甘肃省通过国务院2019年度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延伸考核。

（撰稿：赵天鑫　审稿：党　龙）

民　政

【机构概况】 县民政局辖高台县养老救助福利综合服务中心、殡葬管理执法大队、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办公室和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内设办公室、社会救助股、综合业务股。

【社会救助】 落实城乡低保特困供养提标工作，提标后城市低保标准577元/月，农村低保一类对象月补助水平369元/月，二类对象350元/月，城市特困供养金9012元/年，农村特困供养金5760元/年，5月底前提标资金发放到户。发放城市低保金1413.8万元，物价补贴85.2万元；农村低保金1996.88万元，物价补贴150.01万元；特困供养金750.2万元，物价补贴29.96万元。提升农村低保覆盖面，新增农村低保对象582户1258人，调整类别645户1456人，农村低保对象共计3153户6906人，农村低保覆盖面由2019年底的5.9%提高到6.3%，一二类低保占比由41.43%提高到66.36%。强化信息核对联动机制。健全完善民政、财政、市场监管等11部门农村低保信息定期核对查询机制，对232户739人不符合低保条件的家庭及时清退，清退10户34人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人员。利用甘肃省扶贫（民生）领域监督平台，实时监管，取消财政供养人员亲属享受低保12户24人。

对因灾、因学、因病，因意外事故、突发情况致贫的家庭，向5578户11079人发放临时救助2030.22万元，其中受疫情影响造成生活困难的465户1286人，发放258万元，人均1832元。

【养老慈善】 实施养老院服务质量建设专项行动，建成高台县养老福利中心老年养护楼，新增护理型床位150张，集中特困供养床位数达到550张，入住393人，床位使用率达75%。扩大经济困难老年人覆盖面，新增954人，总数2155人。依托养老服务信息平台推行“老人点菜、政府买单、专业机构服务”的“菜单式”养老服务新模式，平台线上总体服务派单20279人次、线下服务派单5936人次。新建镇江村日间照料中心，全县日间照料中心达到71个，其中城市8个、农村63个，覆盖53%的村（社区）。争取人社部门在岗职工职业技能培训项目，委托县职业中专开展养老机构护理员培训，全县护理员持证率达100%（初级31人，中级13人，高级2人）。消防员考证率55%（初级22人，中级1人）。结合村居风貌提升行动，动员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入住养老院，入住率由2019年底的27%提高到31.1%。解决特困供养人员视觉贫困问题，着力改善特困供养人员生活状况，5月份为765户847人分散特困供养人员发放夏装、秋装、内衣各一套，11月份为754户833人分散特困供养人员发放衣服鞋袜、厨具碗筷、床单被套等27项基本生活用品，采购资金466.0126万元。对380名留守老人进行动态管理。发挥慈善事业扶贫济困作用，为260户建档立卡户及困难家庭发放救助金13万元。开展“9·9公益日募捐”活动，动员社会力量募集善款103142元。

【社会事务管理】 开展冲刺清零办证行动，完成残疾人换证升级。新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245人，取消96人；新增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188人，取消90人；残疾等级降级20人。2226人享受残疾人补贴，其中享受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为980人，发放资金82.99万元，享受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为1246人，发放资金140.40万元。贫困重度残疾人268人，依托残联“阳光家园计划”照料90人，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照料32人，委托家属或监护人照料146人。实施南山公墓区绿化改造工程，铺垫道路3公里，栽植各类树木6公里30000余株，成活率95%以上。实施县殡仪馆环境提升工程，通过粉刷室内外、更换设施、园艺绿化等措施优化治丧环境社会透明度。规范殡葬服务收费管理，公开收费标准和监督举报电话。开展“网上祭英烈”活动，倡导鲜花祭祀、网络祭祀，培育勤俭节约、厚养薄葬的文明新风尚。做好散居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向23名孤儿发放孤儿生活补贴36.43万元。制定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向43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基本生活补贴54.84万元。推进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保护工作，摸排出留守儿童274人、困境儿童604人，签订监护认定书。办理2起收养登记。聘请145名村（社区）救助联络员，全面落实县、镇、村三级联动巡查救助机制和部门联动街面救助管理机制，委托第三方开展常态化巡查，救助流浪乞讨人员22人，发放救助金10.56万元。投资建成婚姻登记颁证大厅，推行免费宣誓颁证仪式，办理婚姻登记996件，接待咨询

服务1900多人次。

【基层政权建设】 制定《高台县村“两委”班子和村干部考核评价办法（试行）》，对全县414名村干部实行备案管理，形成村社干部报酬正常增长机制。通过“四个一”（一名县级领导联系、一个县级机关单位联村、一名镇领导干部包村、下派一名驻村第一书记）措施，整治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33个。对全县1184名村（社区）“两委”成员进行任职资格联合审查，清理不符合条件的村干部44名。完成145个村（社区）党组织书记主任“一肩挑”工作。乡村治理工作稳步推进，成立9个乡村治理工作推进小组，在21个示范村（社区）建立健全红白理事会、道德评议会、村民议事会等12个村级组织，制定《高台县村民委员会能力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高台县民政局关于进一步深入推进村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通知》等，依法依规梳理出村务公开、民主决策、民主恳谈会等19项村级制度。举办1期村“两委”班子成员政策培训班。印发《高台县集中治理农村红白事宜大操大办行动方案》，遏制铺张浪费、高价彩礼等不良风气。开展全县民主法治示范村“百村创建”活动，确定21个示范村（社区）创建主题，提高群众的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有序推进全县楼院门牌安装工作，对全县没有门牌的区域安装新式二维码门牌45937块。推广使用街路巷标准名称，为36条街路巷安装城区街路巷地名标志牌305块。修改校对《高台县地图》《高台县行政区划图》，纠正错误和遗漏地名86处，核对纠正全国地名系统错误信息29条。

（撰稿：王吉宽　审稿：赵歆英　郑印廷）

退役军人事务管理

【机构概况】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加挂县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办公室牌子，内设办公室、拥军优抚股、权益保障股，辖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组织体系】 全县9个镇、145个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实体运行。召开县委退役军人事务暨双拥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完善县委领导、政府主导、退役军人事务局牵头抓总、相关部门协作配合的联动工作机制。以新时代“枫桥经验”为引领，狠抓基层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开展“新时代枫桥式退役军人服务站”创建活动，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和7个镇级示范型退役军人服务站通过省、市验收。

【就业创业】 引导退役军人参加职业教育技能培训，对退役士兵进行职业技能培训，对转业士官进行岗前适应性培训。组织开展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3场次，提供岗位1236个，帮助退役军人实现就业。向市退役军人创业创新大赛推荐输送参赛企业6家，新宇塑业、天宇文旅、甘肃军拓获奖。

【政策落实】 落实优抚政策，争取项目资金1108万元，向961名优抚对象发放抚恤金528.4万元、价格临时补贴39.5万元；向54名现役军人发放大学生参军入伍一次性奖励金30.9万元，向10名高原军人发放奖励金10万元，向22名立功受奖人员发放奖励金4.84万元。完成部分退役士兵社保接续工作，受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接续108人，完成缴费108人，缴费率100%，补贴单位部分资金179.77万

元，向11名最低生活保障退役士兵补贴个人部分资金12.7万元。落实退役军人移交接收、退役安置政策，完成军转干部和转业士官的安置任务。

【权益保障】 畅通诉求渠道，为退役军人维护合法权益提供支持和帮助。办理省市交办、转办信访案件12件，办结率100%，退役军人信访诉求与上年相比呈明显下降趋势。建立健全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走访慰问等制度机制，向294名重点优抚对象发放门诊补助6.5万元；向283名重点优抚对象发放合作医疗补助7.9万元；向20名重点优抚对象进行医疗救助，发放医疗救助金5.1万元；向1名伤残军人发放护理补贴2.36万元；向9名现役军人落实住房补贴27万元。在春节、“八一”期间，对驻高部队和重点优抚对象、边海防军人、现役军人开展送温暖和“爱心献功臣”活动，慰问品价值19.46万元。

【纪念褒扬】 全省褒扬纪念工作培训班在高台县举办。对15名参加过抗美援朝战争的老战士进行走访慰问并颁发纪念章。开展为军烈属和退役军人家庭悬挂光荣牌和送喜报活动，为全县4129户军烈属及退役军人家庭悬挂光荣牌，向22户立功士兵家庭送去喜报。选聘退役军人事务监督员157名，培树市级优秀退役军人15名，县级优秀退役军人55名，申报“最美兵支书”1人。

【双拥共建】 与省内知名旅行社、红色旅游景点联合推出“播撒红色火种”“探访西征历程”“追寻总书记足迹”等精品线路，延伸红色旅游链条，增强红西路军精神的影响力和教育辐射功能。利用清明、烈士公祭日等节点，组织开展网上祭英烈、“小小讲解员”等线上线下主题教育活动30多场次。开展双拥先进单位、个人等评选表彰奖励，实施国防教育“六进”活动，宣传《退役军人保障法》，打造“十个一”红色主题实践活动，开展“红色文化月”等系列荣誉激励活动。为征兵体检拨付10万元，支持县人武部基础设施改造46万元。与西宁联勤部队兰州管理站签订军民合作框架协议，配合开展应急演练。中国工农红军红西路军纪念馆与国防大学、兰州军区善后办等军事单位合作，开展富有特色的教育实践活动。



全省褒扬纪念工作培训班学员到红西路军纪念馆接受红色教育

（撰稿：张文涛　审稿：师居央）

医疗保障

【机构概况】 县医疗保障局辖县医疗保障服务中心，内设办公室、综合业务股、统计财务股。

【基金运行】 2020年，城乡居民应参保134163人，实参保131610人，参保率98.1%；城镇职工参保12885人，参保率100%。城乡居民医保基金收入为10790.18万元，其中参保居民自筹

3290.25万元，各级财政补助7392.19万元；医保基金支出8250.88万元，其中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7043.42万元（住院支出5587.45万元、门诊支出981.47万元，意外伤害支出388.98万元，国谈药品支出57.51万元，“两病”门诊支出5万元，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支出23.01万元）、大病保险支出1207.46万元，结余2539.3万元。城镇职工医保基金实际收入6108.71万元，支出4975.06万元，占81.44%。

【医保扶贫】 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应参保6767人，参加本地城乡居民医保6511人，参加职工医保和异地参保256人，参保率100%。按人均不低于75元的标准给予资助参保，政府代缴参保金60.32万元，参保缴费资助率100%。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住院1298人次，住院总费用702.7万元，基本医保报销409.11万元，大病保险报销46.28万元，医疗救助108.46万元，经“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重保障报销后，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为93%。

【基金监管】 建立打击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联席会议制度，形成联合部署、联合检查、联合惩戒和“一案多查、一案多处”等工作机制，实现基金监管无缝衔接。聘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医疗专家、新闻媒体代表、群众代表等10名医保基金特邀社会监督员，参与医保基金监管。检查定点医药机构211家次，抽查住院病历14206份，追回违规基金170.1万元，扣罚违规基金14.22万元。

【门诊慢特病及门诊“两病”管理】 办理门诊慢特病6409人，其中城乡居民5448人（建档立卡贫困人员610人），城镇职工961人，享受待遇42254人次，报销医疗费用741.29万元。在全市率先规范门诊慢特病用药目录。全县筛查确定糖尿病、高血压患者3462名，享受“两病”用药保障政策，其中单纯高血压患者2760名、单纯糖尿病患者279名、高血压合并糖尿病患者423名，办理“两病”3417人，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712人。

【医疗救助】 筹集医疗救助专项资金646.31万元，其中2019年结余183.31万元、中央下达城乡居民医疗救助专项资金438万元、彩票公益金25万元。完成医疗救助3496人、382.44万元，资助参保14902人、180.79万元。

【“一站式”结算】 推进“一站式”结算和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工作，减轻参保患者就医负担。17家定点医疗机构实现基本医疗、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一站式”即时结报，116家村卫生室实现刷卡就医结算，“一站式结报”率100%。

【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 规范定点公立医疗机构药品和医用耗材网上集中采购配送工作，组织4家县级公立医疗机构和11家乡镇卫生院与32家省内中标药品配送企业签订《高台县医疗机构药品采购配送协议》185份，所有公立医院药品、耗材平台采购率100%。执行药品配送“两票制”和销售“零差率”规定，签订药品带量采购合同130份，金额71.3万元，医疗机构实施第一、二、三批112种药品带量采购，药品价格平均降幅59%，向定点医疗机构支付集中带量采购资金40.2万元。对乡镇卫生院部分医疗服务项目（92项）按照不低于县级10.55%的标准进行调整，降低医疗成本。

【居民参保缴费】 采取以会代训、电视公告、自媒体宣传、巡回宣讲、典型案例剖析、手把手指导、现场演示、督查调研、定期通报、手机App、人工代收等方式，协调解决群众在缴费过程中出现的各种问题，提升参保群众的积极性，加快征缴进度。2021年应参保城乡居民131342人，已参保128371人，参保率97.74%。

【医保政策】 宣传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门诊慢特病等各项惠民医保政策。在9个镇开展健康扶贫政策巡回宣讲活动，印发宣传材料39000份、医保政策问答手册15000册、致城乡居民的一封信3000份，发放明白卡、宣传折页6000多份，制作张掖市医保政策问答、张掖市医保扶贫25问二维码2500张，定向发送医保政策宣传短信5万多条。

【政务服务】 深化“放管服”改革，在全市率先探索实行“综合柜员制”经办模式。结合医保系统行风建设评价工作，公布甘肃省医保经办服务事项清单和医保经办“只跑一次”服务事项、二维码展板，办结各类便民服务事项34535件，在政务服务中心32个经办窗口中，办件量居第三名。

（撰稿：邓　丹　审稿：陈正军）

气象地震

气　象

【机构概况】 县气象局是国家基本气象站，内设办公室、应急减灾科和政策法规科，辖气象台和气象服务中心，驻局地方机构有人工影响天气指挥部办公室、气象防灾减灾指挥部。

【地面观测】 承担全国统一观测项目任务，实现自动化观测的项目有能见度、天气现象、气压、气温、湿度、风向、风速、日照、0～320cm地温、降水量、蒸发量（汛期），人工观测的项目有雪深、冻土。观测数据均发往省气象局参加全球数据交换。开展地面气象观测自动化改革试运行工作，推进本地气象现代化发展。在全县建成区域自动气象站16个，国家天气站（骨干站）2个，分别布设于山洪、地质灾害易发多发地段和葡萄、高原夏菜种植区等区域，覆盖各镇，实现逐5分钟的加密自动监测和数据自动联网传输，在历次灾害性天气过程中发挥监测预警作用，为全县开展农业种植规划、气候资源开发利用积累详细气候资料；建有1个土壤水分自动观测站，可适时对土壤湿度进行监测，为合理安排灌溉时间提供参考依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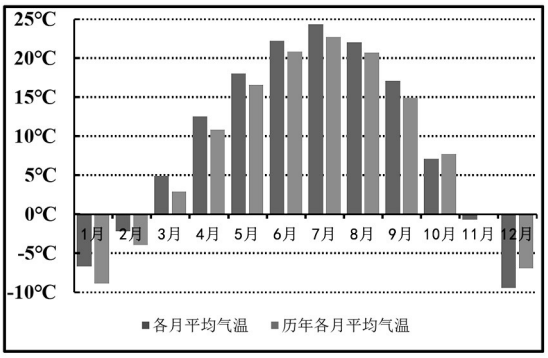


向中小学生普及气象科学知识

【气象服务】 主要开展的天气预报业务有短时临近预报，24、48小时的天气预报及一周天气过程趋势预报，节假日、重大社会活动、农事关键期天气预报，月、季气候预测以及寒潮、大风、暴雨、连阴雨、霜冻、干旱等重大灾害性天气专题预报。2020年发布大风、寒潮、霜冻、道路结冰、高温、暴雨、雷电、大雾等各类气象预警信号95期，气象信息专报、重大气象信息专报、生态与农业气象信息专报、周天气预报、山洪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红色文化旅游专题周预报、候鸟摄影和观赏适宜期专题预报等决策气象服务材料325期，服务各级政府部门应急责任人、企业应急责任人、镇村气象信息员等共计529人，通过手机短信、微信、电视天气预报、QQ群、钉钉、乡镇多媒体显示终端等方式向县委、县政府各部门、镇、村社进行服务，发布各类气象服务短信72万余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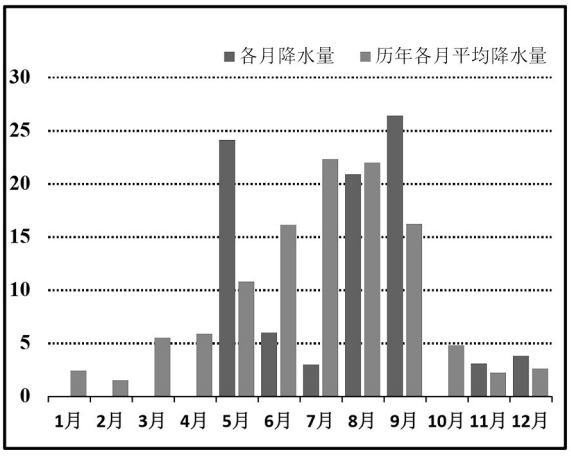
基本气候特点 年平均气温为9.1℃，较历年平均值高1.0℃，属偏高，其中后冬（1—2月）偏高，春季（3—5月）偏高，夏季（6—8月）偏高，秋季（9—11月）正常，前冬（12月）特低。

出现强降温、霜冻、春季透雨、局地暴雨、大风沙尘、干旱、干热风、大雾等天气气候事件，其中霜冻给全县农业生产造成较大经济损失。



2020年县城各月平均气温与历年各月平均气温

2020年总降水量为87.3mm，较历年平均值少22%，属偏少，其中后冬（1—2月）特少，春季（3—5月）正常，夏季（6—8月）偏少，秋季（9—11月）偏多，前冬（12月）偏多。



2020年县城各月降水量与历年各月平均降水量对比图

【主要灾害性天气及其影响】 强降温：2020年2月13—14日日平均气温24小时下降8.0℃，12月11—13日日平均气温48小时下降10.6℃，12月12—13日日平均气温24小时下降8.1℃，均达强降温标准，对人民生产生活有一定影响，但未造成灾害。

霜冻：2020年4月25—27日，受地面冷高压和北方冷空气共同影响，高台县出现连续性霜冻天气，其中25—27日县城最低地面温度分别降至-8.9℃、-7.2℃、-2.9℃，致使高台县南华镇河西综合开发局农场农作物不同程度受损。经核查统计，此次低温冷冻灾害造成南华镇河西综合开发局185户213人受灾，受灾面积313.33公顷（葡萄313.33公顷），成灾面积251公顷（葡萄251公顷），绝收面积251公顷（葡萄251公顷）。造成直接经济损失1579万元，其中农业经济损失1579万元。

5月11日，新坝镇一带出现低温冷冻天气，最低气温下降到-1.0℃，致使该镇部分农户农作物遭受低温冻害。经核查统计，此次低温冷冻灾害造成高台县新坝镇12个村847户2965人受灾，农作物受灾面积224.01公顷（制种蔬菜36.07公顷、制种四季豆146.08公顷、花卉41.86公顷）；农作物成灾面积187.4公顷（制种蔬菜23.83公顷、制种四季豆135.65公顷、制种花卉27.92公顷）；农作物绝收面积41.2公顷（制种蔬菜12.67公顷、制种四季豆18.53公顷、制种花卉10公顷）。此次灾害造成直接经济损失280.38万元，其中农业经济损失280.38万元。

春季透雨：5月6—7日降水量达14.7mm，5月23日降水量达5.9mm，均达春季透雨标准，对农作物生长、植被恢复和生态环境改善起到了良好的效果。

局地暴雨：5月5—6日、5月25日新坝镇红崖村一带出现局地暴雨，红崖子测站累计降水量分别达31.1mm、30.7mm；9月21日骆驼城镇西滩村一带出现局地暴

雨，西滩测站累计降水量达30.0mm。以上局地暴雨天气过程均未造成灾害。



工作人员坚持值班做好汛期气象服务工作

大风沙尘：2020年出现区域性大风、沙尘天气14次，较历年同期显著偏少，对人民生产生活有一定影响，但未造成灾害。

干旱：4月出现春旱，6月出现春末初夏旱，7月中旬至下旬、8月上旬至中旬出现伏旱，对春耕春播及夏收夏种较为不利。

干热风：7月10—12日达干热风标准，因持续时间短，未对农业生产造成影响。

大雾：10月31日，12月13日、20日、21日共计出现4次大雾天气，最小水平能见度分别为468米、493米、128米、510米，大雾天气对交通安全和群众出行有一定程度的影响。

（撰稿：张文光　审稿：高　博）

地震预防

【监测预报】 实行震情值班人员24小时值班制和领导带班值守制度，每周一上报异常零报告，全年62期。制定《高台县震情强化跟踪工作方案》，坚持每周二和月末与张掖市地震局、嘉峪关市地震局、酒泉地震局、嘉峪关地震台、高台地震台进行周月会商47期，分析跟踪震情，掌握近期地震动态，编写震情动态12期，每月向县委、县政府和相关业务部门报告。根据工作人员变动，适时更新补充“三网一员”人员相关信息，确定在岗镇级防震减灾助理员33名、灾情速报网人员23名、地震宣传网宣传员21名，村（社区）地震宏观观测网骨干点178名、村级地震宏观观测员183名，在高台县举办全市业务能力提升培训班，对三网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在全县9个乡镇、136个行政村和1个镇属农场，实地精准测量经纬度制作汇总表，充实应急数据库。

【震害防御】 完成22项建设工程的抗震设防要求审批确认。印发《关于联合开展全县建设工程地震安全监管检查的通知》，对全县2016年以来重大工程3项、高层建筑89项，2009年5月1日以来修建的学校建筑工程86项、城市医院和乡镇卫生院19所、村级卫生室项目89项、水库工程19项的抗震设防要求执行情况进行自查，检查组抽查全县城建、交通、水利、生命线等各类新建、改建、扩建工程的抗震设防，在县城解放街小学架设地震预警信息发布终端。

【地震应急】 组织跨部门、跨行业地震应急演练，在南华中学设置主演练场，联合应急管理局、教育局、卫生健康局、市场监管局等单位开展地震、食物中毒、消防综合应急演练，带动组织县60所中小学（教学点）近1.4万学生参加防震减灾应急演练。举办全市地震系统防震减灾工作能力提升培训班暨开展地震系统三级地震应急现场工作队联动演练，按照

国家标准加大投资力度，逐步完善应急避难场所建设，配备健全厕所、医疗室、供水等基础设施，完善各种使用功能。全县建成地震应急避难场所10个、3.2万平方米，可容纳8.5万人。采购配备发电机1台，卫星电话2部、应急包12个、手持GPS定位仪1台、执法记录仪1台、无人机1台、帐篷一顶、投影仪一套，做到应急物资的配备与更新有保障。



全市地震系统三级地震应急现场工作队联动演练在高台县举办

【科普宣传】 编印《防震减灾知识读本》免费发放机关及学校。结合防灾减灾日、法制宣传日、安全生产月、科技宣传周和全国科普日活动，在群众聚集地宣传普及防震减灾知识，悬挂横幅7条，发放资料1万多份，展出展板11块，咨询近1000人次。在东苑社区开展以“天灾无情人有情，防灾减灾要先行”的主题共建活动，向现场群众、社区孤寡老人和留守儿童宣讲防震减灾知识、发放宣传资料，播放防震减灾科普宣传片。

（撰稿：赵青青　审稿：赵建荣）

地震监测

【机构概况】 高台基准地震台是国家基准地震台、国家数字地震台网观测台站，与张掖中心地震台合署办公，是甘肃省地震局直属的六大中心台之一，与肃南地震台、张掖地震台、山丹地震台、武威地震台和祁连山主动源观测实验基地均隶属于张掖中心地震台。监测区域横跨祁连山—河西走廊地震带中东段，涉及武威、金昌、张掖三大地级市行政区。

【地震监测运维】 高台基准地震台现有测震、重力、地壳形变、地下流体、电磁等观测手段。其中测震观测包含微震观测、强震动观测、祁连山主动源气枪实验观测；重力观测有相对重力观测（PET相对重力仪）；地壳形变观测包含钻孔应变观测（YRY-4分量钻孔应变仪）、钻孔倾斜观测（CZB-2A垂直摆倾斜仪）、GNSS陆态网观测；地下流体观测手段包含水位观测（LN-3A数字水位仪）、水温观测（ZKGD3000-N型地下水监测系统）、气象三要素观测；高台电磁观测包含大地电场观测（GEF-Ⅱ型地电场仪）、电磁扰动观测（DCRD-1电磁扰动观测仪）。测震台网张掖中心台测震运行率99.37%，中心台维护的46个强震动台观测运行率100%；地球物理台网各测项运行率、完整率99.6%以上；按时每周进行祁连山主动源地震科学试验工作，完成主动源气枪激发试验48次、激发3574枪；完成40个野外观测台站两次巡检和3次气枪检修工作。承担武威、金昌、张掖三个地区的预警台站建设任务，预警台站土建工程有序推进，并在全省率先完成征地前置手续。张掖中心地震台共获得全国地震观测资料质量评估前三名奖6项，在全省观测资料质量评估中获名次12项。其中全国名次高台4项、山丹1项、肃南1项。

【震情跟踪分析】 参与河西五地市联合会商和省局趋势会商会，做好地球物理台网数据异常跟踪分析和震情跟踪工作，用新方法研判震情，配合完成武威小西沟地电阻率资料异常变化核实工作。

【地震科技科研项目】 在做好日常监测工作的前提下，申报各类科研课题，以地震科研实现观测资料的深度处理和多维产出，获得年度科研课题4项，均为甘肃省地震局科技发展基金项目，其中青年基金项目3项、“甘肃强震危险性跟踪”项目1项；发表科研论文4篇。

【地震应急演练】 辖区内发生张掖市山丹县ML3.3级地震、肃南县ML3.8级地震两次较大地震。震后中心台工作人员第一时间向市地震局和相关县地震局通报震情。9月18日，按照地震应急预案与张掖市地震局联合开展地震应急演练。

【地震科普宣传】 在第12个全国“防灾减灾日”，举行以“提升基层应急能力，筑牢防灾减灾救灾的人民防线”为主题的防灾减灾宣传活动。布放展板，发放地震应急与自救互救知识等宣传材料，向城乡居民开展防灾减灾宣传，在东苑社区组织科普交流和联建活动。

【人才培养】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选派30余人次参加省内外各类培训学习；2人挂职人事教育处和监测中心。

（撰稿：李兴坚　审稿：陈建军）

各镇概况

新坝镇

【概况】 新坝镇地处高台县西南，镇政府距县城49公里。辖境东至榆木山，与南华镇接壤，南至祁连山，与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分界，西至马营河，与酒泉市相邻，北至南公滩。辖区面积116.43万亩，其中耕地面积12.55万亩、园地面积0.24万亩、林地面积0.8万亩、草地面积91.07万亩。辖30个行政村、1个农场（明水农场）、295个村民小组、6075户、19949人。镇党委辖党支部32个，其中镇机关党支部1个、村党支部30个、明水农场党支部1个，有党员1419名。2020年完成农业增加值32420万元，比2019年减少3.5%；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4749元，同比增长7.48%。

【机构改革】 2020年5月，根据《中共高台县委办公室、高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高台县新坝镇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新坝镇设置股级机构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加挂生态环境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牌子，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承担的职责划入镇卫生院）、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设置副科级事业单位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加挂农产品质量检测服务中心、农村公路管理所牌子）、公共事务服务中心（加挂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文化站牌子）、政务（便民）服务中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综合行政执法队；设置派驻机构公安派出所、司法所、国土资源中心所、市场监督管理所、畜牧兽医工作站，实行县级业务主管部门与新坝镇双重管理体制。人民武装部、人大办公室、财政所、工会、共青团、妇联按有关规定设置。核定行政编制26名、事业编制42名、工勤编制3名。2020年12月，根据《中共高台县委办公室、高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新坝镇“三定”规定的通知》，综合行政执法队机构规格由副科级调整为正科级，国土资源中心所更名为自然资源局新坝自然资源所。

【农业】 培育壮大马铃薯、洋葱、蔬菜花卉、玉米制种、紫花草5个“万亩特色基地”规模，订单农业7.5万亩，占总播面积的70%。发展奶肉牛、细毛羊、山牦牛等特色畜牧业，完成圈舍改建520户，投资1850万元新建祁连、三清两个养殖场区，牛饲养量3.7万头、羊饲养量17万只。以东大村、古城村为高标准农田建设示范点，引进深圳茂雄实业集团5000亩供港蔬菜基地项目建设、奇峰马铃薯农民专业合作社5000亩马铃薯全程机械化生产基地建设。输转劳动力5743人次，实现劳务收入9520万元。依托“甘肃特色气候小镇”名片和山区旅游资源，完成东上村乡村旅游、小泉村丹霞开发和西大村乡村旅游建设项目。

【林业】 完成植树造林1956亩，栽植各类苗木37.2万株，其中：完成边沟村、东上村、新生村等12个村农田林网和居民点绿化151.3亩，栽植云杉、圆冠榆等苗木4.35万株；完成西大村乡村振兴示范点造林91.5亩，栽植云杉、金叶榆、小白榆等苗木11.83万株；完成兴多农场、新坝牧场退耕还林更新造林228亩，栽植山杏苗木0.64万株；完成红沙河村、边沟村、西上村等8个村200亩退耕还林补植补栽任务，栽植沙棘苗木10.5万株；完成摆浪河和石灰关人饮塘坝造林33.4亩，栽植樟子松、云杉、金叶榆等苗木1470株；完成共裕公司农场1200亩经济林补植补栽任务，栽植杜梨、红枣等苗木8.5万株；完成华梦园小泉丹霞旅游风景区50亩绿化任务，栽植杨树1.2万株。

【基础设施建设】 投资1079万元完成高标准斗渠农渠衬砌38.34公里，投资2950万元完成中型灌区渠道改造35公里，投资978万元新建塘坝6座，增加库容30万立方米。投资2520万元建设高标准农田9479亩，其中衬砌渠道33公里，实施土地整理建设项目3863亩。投资290万元完成40公里生命防护工程建设，投资160万元实施摆浪河河桥改造工程。投资1100万元实施农村电网升级改造项目，新建配变37台2600千伏安、10千伏线路9公里，0.4千伏线路16公里。村居风貌提升完成房屋新建126户、改建2136户，完成540户空弃房屋拆除复垦，兑付拆除复垦复绿资金195.58万元。新建村级无害化公共厕所6座、无害化卫生户厕391户。新改建村级党群服务中心4个。



修建U形渠

【环境整治】 推进各级河（湖）长日常巡查常态化、制度化，落实河（湖）长制责任。开展全域无垃圾行动，新创建元山子、新生等清洁村庄6个。推进农村禁止“四烧”工作落实，落实网格化监管责任。加大燃煤锅炉整治力度，确保全镇燃煤锅炉达标排放。2020年8月，新坝镇被甘肃省气象局、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甘肃省农业农村厅授予“甘肃特色气候小镇”荣誉称号。

【乡村治理】 镇党委研究政法综治工作5次，召开扫黑除恶、信访维稳等重点工作安排推进等会议4次，检查扫黑除恶、平安创建工作4次。落实“网格化+十户联防”制度，建立一级网格1个、二级网格32个、三级网格215个，配备综治E通手持终端174部。开展矛盾纠纷集中排查12次，调处矛盾纠纷183起，成功率98.9%，办结省、市、县信访联席会议办公室转办案件2件。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督查检查2次、线索排查8次，走访群众500余人次。开展反邪教警示教育宣传活动5场次。开展干部禁毒知识培训班1期、禁毒知识测试1次，干部签订禁毒承诺书200余份。在综治宣传月、普法宣传月、“6·26”禁毒日开展普法宣传活动4场次，印发各类普法宣传资料3000多份，举办普法骨干培训班1期，发放“法律进万家”资料袋500多个，制作大型法

治宣传标语4块。建成上坝村法治文化长廊1处和楼庄村、小坝村法治广场2个，创建平安楼院1幢、平安家庭30户、民主法治示范村3个。

【教育文化】 有完全小学3所（中心小学、霞光小学、照中小学）、教学点5个（红沙河教学点、许三湾教学点、河西坝教学点、顺德教学点、元山子教学点）、幼儿园7所（中心幼儿园、霞光幼儿园、照中幼儿园、河西坝幼儿园、许三湾幼儿园、红沙河幼儿园、元山子幼儿园）、教学班45个（小学27个，幼儿园18个）、教师74名、在校学生392名（小学生299名，幼儿93名）。照一村、元山子村配备安装农民体育健身工程相关器材2套。镇政府、红沙河村、西大村举行秦腔演出3场次，演出戏曲45本次，东上村、小坝村、新生村、楼庄村举办农民运动会3场次，镇政府举办庆元旦文艺会演、冬季广场舞大赛、“五四”青年节趣味运动会、“七一”演讲比赛、镇机关干部运动会活动5场次。

【卫生计划生育】 有中心卫生院1所、标准化村卫生室14所，有医护人员32名，其中镇卫生院21名、乡村医生11名。全年诊疗28503人次，医疗收入1858870.03万元，医保报销14622人次，报销金额4.74万元。卫生院、卫生室普查管理老年病人1633名、高血压病人1365名、糖尿病病人155名、精神病人65名、结核病人7名。预防接种建证建卡72人，建证建卡率100%，儿童接种990剂次，接种率100%，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643人。总出生人口145人，其中计划内140人、计划外5人，计划生育率96.55%。一孩出生53人（男27人，女26人），性别比103.85；二孩出生80人（男44人，女36人），性别比122.22；多孩出生12人（男7人，女5人），落实四项节育措施117例。签约服务建档立卡贫困人口541户1653名，签约率100%。

【社会事业】 纳入农村低保对象448户1168人，其中一类低保38户68人、二类263户650人、三类98户292人、四类49户158人，发放低保金324.1万元。特困供养对象270户294人，其中集中供养对象89户90人，发放分散供养对象生活补助资金117.5万元、取暖费204人4.1万元，集中供养对象生活补助资金51.8万元、取暖费90人1.8万元。发放残疾人生活补贴、护理补贴203人32.8万元。新农合参保17964人，参保率97.86%，新农保参保9867人，参保率95.54%。

【食品药品监管】 有食品经营单位103户，从业人员180多人。其中食品流通经营户65户、餐饮服务单位21户、学校食堂8家、食品加工小作坊2户、农村家庭宴席流动厨师7户。开展“六进”（进学校、进社区、进农村、进企业、进寺院、进市场）监督检查活动79场次，设立宣传橱窗4处，张贴科普信息8条，举办食品安全知识培训班4次，培训124人次。开展宣传咨询服务活动4场次，发放宣传资料240余份。开展执法检查活动248人次，检查农资兽药经营门店65户次、蔬菜生产地30次、养殖小区（场）136户次，发放整改通知书125份。实施食品安全“智慧监管”，运用互联网实现对学校食堂进行可视“明厨亮灶”监督。

【精准扶贫】 聚焦中央专项巡视“回头看”反馈和各类监督检查发现反馈的17个层面310个问题，完成整改。完成

“一户一策”巩固提升计划动态管理863户2577人，其中制定一户一策巩固提升计划459户1318人、计划附页404户1259人。完成30个村扶贫互助资金协会的清资核算解散工作。对15户建档立卡贫困户住房进行改造提升，补助资金16.84万元。发放精准扶贫小额信用贷款283笔1349万元。落实城乡义务教育“两免一补”“雨露计划”等优惠政策，其中“两免一补”299人28.18万元、“雨露计划”68人18.45万元。为708户贫困户落实折股量化红利55.66万元。对1户脱贫监测户通过落实一类低保、提供务工岗位等措施，确保收入稳定增加。开展“3+1”冲刺清零后续行动和专项提升行动，通过特色农产品进机关等方式，开展消费扶贫活动3场次，消费特色牛肉、胡麻油等农产品8万多元。输转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外出务工933人，实现劳务收入996.93万元。



帮扶单位为贫困村赠送扶贫物资

【党的建设】 履行基层党建“第一责任人”职责，健全“五位一体”跟踪问效机制，党委会专题研究党建工作7次，开展督查调研6次、各类理论宣讲活动220余场次，受教育党员群众1.3万余人。2019年度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点评查摆的4个问题和督查检查反馈问题已经全部整改。落实“四抓两整治”党组织标准化建设，新建村级活动阵地4个，打造党建示范点2个，完成软弱涣散党支部整顿转化2个。完成30个村党组织换届工作。以西大村乡村旅游示范村、西上村规模养殖示范点等党群共建产业基地示范引领，实施“党建+引领产业富民行动，助力脱贫攻坚”项目，培树党员致富带头人357名，建成扶贫车间7个。探索实施曙光、官沟等村产业带动型、土地运营型、资产收益型“三型”集体经济发展模式，26个村集体经济收入达到5万元以上。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议4次，镇党委书记集中约谈2次，工作约谈20人，告诫约谈11人，通报批评12人，责令作出书面检查3人。配合县纪委查办案件1件，处分违纪党员1人；镇纪委立案查处党员违纪违法案件9件，处分违纪党员8人，组织处理1人。

【精神文明】 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80余场次。打造新生村、楼庄村精神文明示范点2个。开展道德讲堂活动4场次，评选“五星文明户”64户、“五星文明示范户”24户、“五星文明标兵户”7户。开展“传家训、立家规、扬家风”主题实践活动，发放移风易俗宣传彩页和抵制高价彩礼倡议书2000余份，开展“快乐老乡”“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和志愿服务活动30余场次。

【意识形态】 镇党委专题研究部署意识形态工作4次，召开镇村意识形态工作会议2次，集中提醒约谈2次，开展理论中心组学习11次，开展交流研讨6次，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国两会精神及意识形态、扫黑除恶、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等内容宣讲活

动180余场次，受教育党员群众8000余人。

【群团工作】 镇工会开展夏送清凉、工会主席讲课、工会干部业务知识测试等活动16场次，与企业召开区域性工资集体协商会议，审议通过《新坝镇区域性工资专项集体合同》，签订“四项合同”。镇团委组织镇机关青年志愿者开展农村公益性文化演出及全镇思想道德教育活动2场次，发放各类宣传材料3000余份，深入各村社、集镇开展全域无垃圾环境卫生整治行动2场次，组织镇机关青年志愿者深入敬老院开展以“送温暖·献爱心”为主题的青年志愿服务活动，为敬老院54名孤寡老人送去关爱。组织青年志愿者、团员青年开展“绿满新坝，植树造林”活动，栽植各类苗木790多棵。镇妇联开展“打造学习型妇女组织，培养学习型妇女干部”学习实践活动，30个行政村、1个农场共配备村妇联主席31人、副主席39人、执委288人。组织259名妇女参加“两癌”筛查，申请“两癌”救助6人，每人发放救助金1000元。向12户贫困家庭婴幼儿发放奶粉24罐，开展“爱心书包”捐赠活动2场次，受益儿童70名。开展“关爱留守儿童·筑梦快乐童年”主题活动8场次，慰问孤寡老人、患病妇女和特困母亲48人。镇残联向243名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和护理补贴32.7万元，向34名残疾人发放机动车燃油补贴0.884万元。

（撰稿：刘占东　审稿：王多栋）

骆驼城镇

【概况】 骆驼城镇位于县城西南，镇政府距县城20公里。辖境东至成号村，与南华镇接壤，南接南部公滩，与新坝镇相望，西至山水河，与黑泉镇分界，北至柔远渠，与巷道镇、宣化镇接壤。辖区面积41.95万亩，其中耕地面积10.67万亩。辖13个行政村81个村民小组、4001户、13814人，居民由汉族、回族、土族、藏族等10个民族构成，是甘肃省重点移民基地。镇党委辖基层党组织14个，其中党总支2个、农村党支部11个、机关党支部1个，有党员738名。2020年完成农业增加值29027万元，比2019年增长37.73%；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6166元，同比增长7.5%。

【机构改革】 2020年5月，根据《中共高台县委办公室、高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高台县骆驼城镇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骆驼城镇设置股级机构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和社会事务办公室（加挂生态环境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牌子）、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设置副科级事业单位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加挂农产品质量检测服务中心、农村公路管理所牌子）、公共事务服务中心（加挂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文化站牌子）、政务（便民）服务中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综合行政执法队；设置派驻机构公安派出所、司法所、国土资源中心所、市场监督管理所、畜牧兽医工作站，实行县级业务主管部门与骆驼城镇双重管理体制。人民武装部、人大办公室、财政所、工会、共青团、妇联按有关规定设置。核定行政编制20名、事业编制33名、工勤编制2名。2020年12月，根据《中共高台县委办公室、高台县人民

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骆驼城镇“三定”规定的通知》，综合行政执法队机构规格由副科级调整为正科级，国土资源中心所更名为自然资源局新坝自然资源所。

【农业】 落实制种玉米1.55万亩，瓜菜制种0.87万亩，各类订单作物1.38万亩，中药材1.78万亩，推广玉米套种经济作物5.38万亩。流转土地2.38万亩，申报省级示范性合作社2家，市、县命名示范性合作社6家、家庭农场5家，整顿规范专业合作社48家，新建家庭农场18家，带动农户2424户。精细整理土地3642亩，培育农机合作经济组织24个，机械化程度达到90%以上。输转劳动力2784人，实现劳务收入6960万元。

【畜牧业】 发展草畜产业，新建养殖场（区）4个，新增规模养殖户65户，修建圈舍667座，畜禽饲养总量28.22万头（匹/只/羽），畜禽检疫率100%。

【项目建设】 完成投资1303.7万元的9931亩高标准农田整理项目，衬砌渠道29公里，改造旧井8眼，新改建桥涵31座，架设供电线路26.96公里，更换安装配电台区26台（套），整治田间道11条39.1公里。投资185.5万元完成碱泉子村、永胜村、建康村等9个村生产道路29.38公里拓宽整修，硬化居民点道路2704平方米，架设永胜村2社、3社污水管网1.2公里。

【乡村振兴】 建成永胜村2社、3社，前进村2社，骆驼城村2社、6社等人居环境提升示范点38个，新建改建房屋1956户，新建养殖圈舍、饲草棚885座。落实贴息贷款4128万元，受益农户669户。完成碱泉子村乡村旅游基础设施项目、永胜村污水管网建设项目，硬化通村道路1.32公里，养护和维修道路67公里，建成消防管网7.6公里，铺垫消防通道27公里，建设村级公共厕所4座、旅游公厕1座，户用卫生厕所191座，永胜村、西滩村等5个村通过清洁村庄创建验收。

【生态文明】 栽植农田林网33条36.4公里、苗木24.6万株，完成造林面积145亩。建立“片区式网格化”管理模式，聘请林木管护员39名，发放管护资金23.4万元，管护林带420公里，开展病虫害集中防治3次。规范运营煤炭二级销售网点，查处私拉贩运散煤4起，完成镇机关生物质燃煤锅炉更换。治理畜禽粪污养殖场区（户）25个，建成雨污分流堆积场5个、二级沉淀池4个。设立废旧农膜回收点13个，回收农膜1170吨。落实“双河长”责任制，开展河渠巡查92次，排查整治河渠问题21个，清理淤积河渠104公里。完成集镇污水处理站设备安装，永胜村集镇段污水管网项目前期工作，3个村级污水处理站实现托管运行，购置粪污抽吸车4辆，“全域无垃圾三年专项行动”通过省级验收。

【社会事业】 落实各项惠农政策资金811.33万元。评定农村低保户、困难救助对象2103人，发放低保金、救助供养金、临时救助资金419.37万元，救助生活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134人。举办劳动力技能培训班6期255人，聘任公益岗位人员86名，化解拖欠农民工工资纠纷2件。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6209人，参保率94%，医疗保险参保12130人，参保率99.89%。

【教育文化】 有寄宿制完全小学1所、中心幼儿园1所，下设7个教学点、

52个教学班，有小学生656名、幼儿318名；有教职工105名，教师学历达标率100%。恢复新民校区完全小学建制，完成教学点校舍、配套设施及教学设备维修改造。有文化广场乡村大舞台8个，配备篮球架11个、健身路径11套，有农家书屋13个，配备各类图书1.9万册、电脑13台、阅览桌13张、椅子52张，开展邻居节、采摘节、广场舞等群众性文化活动16场次，培育梧桐村、果树村2个省级乡村旅游示范村。

【卫生计划生育】 有中心卫生院1个、村卫生室13个，建成红新村、新联村2个标准化村级卫生室，接诊患者8839人次，住院患者46人次，中心卫生院收入536578.32元，村卫生室收入717444.18元。为89名新生儿建立预防接种卡，建卡率100%，疫苗接种率100%，对0~6岁儿童预防接种卡进行核对，卡证符合率100%，适龄儿童扩大免疫疫苗接种率95%以上，预防接种门诊等级评审达到AAA级。对874名0~6岁儿童进行健康体检，列入高危儿童管理14名。出生人口104人，其中计划内102人、计划外2人，计划生育率98.08%。一孩出生32人（男19人，女13人），性别比146.15；二孩出生62人（男33人，女29人），性别比113.79；多孩出生10人（男0人，女10人）。落实四项节育措施60例。

【社会治理】 推行四级七天、民情报告、情理法诉等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机制，调处矛盾纠纷147起，成功率100%。强化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开展山洪应急救援应急演练，疏通消防通道123条，喷涂道路标线28公里，更换标牌23处。

【食品药品监管】 加强村级“协管员”的培训力度，实现挂牌上岗，对431户监管对象、182家食品药品从业人员进行法律法规和操作规范培训。对9所学校（教学点）食堂、95家食品流通经营单位进行专项检查和日常检查，新开办和换证的中小型餐馆的就餐场所和食品处理区进行升级改造，集镇餐饮单位进行食品安全量化等级评分公示，食品流通经营户进行健康证、食品安全培训合格证主体资格清查，持证上岗率100%。落实村级协管员和流动厨师双备案制度，签订协管员目标管理责任书和餐饮食品安全承诺书，定期对流动餐车餐饮具洗消保洁进行监督抽检，出动检查人员62人次，检查农村集体聚餐21次。开展药店、卫生院、村卫生所一季度一次的药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对医疗器械开展“五整治”1次。开展非洲猪瘟监测，对28家餐饮单位按照“两证一票”检查，严把原料进货关口。创建示范食品经营户1家。

【脱贫攻坚】 2020年中央脱贫攻坚专项巡视“回头看”和2019年度国家脱贫攻坚成效考核及中央纪委国家监委调研督导反馈意见、省委第九巡视组脱贫攻坚专项巡视反馈问题、脱贫攻坚“回头看”工作排查问题10个层面222个问题，认领216个完成整改。制定完善“一户一策”巩固提升计划219份。20个帮扶单位开展政策宣传63场次，解决建档立卡贫困户急事难事21件，化解矛盾纠纷28起。对1户低收入家庭按程序纳入二类低保和临时公益性岗位，月增收1900元。对909名适龄儿童（建档立卡贫困户84名）走访摸排，无义务教育阶段辍学学生。建档立卡贫困户219户856人全部参加城乡医疗合

作和家庭医生签约团队服务，自来水入户全覆盖。种植制种瓜菜等3.5万亩，板椒等脱水蔬菜2万亩，培育规模养殖户396户。开展技能培训3期，提供务工信息370余条，提供就业岗位600余个，建档立卡贫困户就近赴外务工285人，选聘建档立卡贫困户11名为各村公益性岗位人员、13名为临时公益性岗位人员、13名为爱心理发员，2个扶贫车间吸纳21名建档立卡贫困户就业。异地搬迁户中31户旧宅完成拆除复垦。

【党的建设】 巩固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和“四抓两整治”工作成果，建立党委书记党支部联系点2个，其他班子成员党支部联系点8个，实施基层党建“书记项目”1个，打造“红色引擎”助力人居环境提升示范点38个，激励党员在乡村振兴工作中当先锋，做表率。实施“一村一品”党建品牌创建工作，建成抓党建促乡村治理示范村4个、抓党建促乡村振兴示范村2个，以骆明路、联新路为连线，建成“党群共富产业区”13个、“返乡党员创业区”1个、“能人党员示范带动区”28个。发展党员10名，选优配强村级班子，完成13个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一肩挑”工作，选派“第一书记”12名。创新实施村级后备干部“育苗”工程，储备培养村“两委”后备人选132名。强化监督执纪问责，查处违纪案件6件，给予党政纪处分6人。

【精神文明】 建成梧桐村、前进村、果树村和新建村4个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其他9个村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和镇文明实践所挂牌成立，建成果树村“德润园”、建康村“耕耘广场”等核心价值观特色主题场所6个、长廊3个、微型景观21处。组织开展“五星文明户”创评活动，评选“五星文明户”20户、“五星文明示范户”18户、“五星文明标兵户”5户。建成高标准道德讲堂14个，每月开展1次道德讲堂系列活动，开展各类活动150多场次。开展“爱国情·同心共筑中国梦”“讲故事·红色故事传万家”等文化活动8场次。志愿者服务队开展活动60多场次，在中小学校开展“中华经典诵读”活动16场次。果树村通过全国文明村复核，建康村创建为全国文明村，新建村创建为全省文明村，骆驼城镇被省委、省政府授予省级文明镇荣誉称号。

【意识形态】 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党委会全年研究意识形态工作4次，理论中心学习组集中学习52次，党员干部开展集中学习162次。依托甘肃高台网、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发布信息230期1200余条。

【群团工作】 镇工会指导果树村、西滩村工会服务窗和维权工作站、金康公司职工之家建设，制定完善制度8项，制作展板15块，完成金康公司后进工会整顿转化工作，工会组建率和职工入会率96%以上，非公企业建会率100%。开展家政服务、钢筋工、职工思想道德教育培训8场次，法治教育、岗位技能培训8场次，工会主席讲一堂业务课和职工权益维护专题讲座各1次，“同心共话家园梦·乡村振兴谱新篇”秦腔惠民演出活动1次，心理咨询、情绪疏导、礼仪知识讲座等活动等4场次，女职工权益维护、工会应知应会知识测试等相关考试4次，干部职工知识竞赛2次。2人获得“五小”优秀成果奖、1人获得职工技术成果奖。“职工之家”“职工书屋”新增健身器材6台

（套）、书籍60册。召开企业工资集体协商会议，工会与企业签订“四项合同”，调解劳动争议2项。慰问困难女职工、儿童5名。镇团委组织40多名大学生对120多名小学生进行课程辅导，开展青少年维权、扫黑除恶、交通道路安全、反邪教、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及政策知识宣传活动13场次，发放宣传材料3000余册。完成13个村团支部换届选举工作。镇妇联举办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妇女维权知识、法律知识、家风家教、健康知识、农艺工培训等讲座培训24场次，开展文艺戏曲展演、农民运动会和文化“三下乡”等各类活动22场次。评选表彰“最美家庭及成员”16户（人）、美丽庭院示范户29户。推荐省、市总工会“孝老爱亲最美家庭”各1户、县总工会“情系国防最美家庭”1户，评选表彰各类最美家庭及成员先进典型68个。组织镇、村巾帼志愿者400余人栽植各类苗木4000余株，开展“净化美丽家园·巾帼行动在前”环境卫生大清洁大整治行动，评选表彰市级美丽庭院示范户6户，县级美丽庭院示范户10户，镇级美丽庭院示范户13户。配合县妇幼保健院开展35~64岁197名农村妇女接受“两癌”筛查，对2名贫困“两癌”单亲母亲进行了救助，为10名贫困儿童捐赠奶粉20罐，为17名儿童赠送价值3000余元的爱心文具、爱心衣服和助学金。

（撰稿：赵鑫恺　审稿：郑光磊）

南华镇

【概况】 南华镇位于高台县城南，镇政府距县城7.5公里，312国道、兰新铁路、兰新铁路复线、连霍高速公路横穿全境。东至小海子村，与临泽县新华镇接壤，南至南部公滩，西至成号村与骆驼城镇相连，北至三桥湾林场，与巷道镇相邻。地势南高北低，东西长12公里，南北宽7公里。辖区面积39.93万亩，其中耕地面积8.51万亩。辖15个行政村、1个城镇社区、91个村民小组、5696户、21503人。镇党委辖20个基层党组织，其中党总支1个、党支部19个，有党员928名。2020年完成农业增加值25724万元，比2019年增长17.82%；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6234元，同比增长7.52%。

【机构改革】 2020年5月，根据《中共高台县委办公室、高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高台县南华镇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南华镇设置股级机构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加挂生态环境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牌子）、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设置副科级事业单位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加挂农产品质量检测服务中心、农村公路管理所牌子）、公共事务服务中心（加挂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文化站牌子）、政务（便民）服务中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综合行政执法队，保留小城镇建设管理办公室，机构建制性质、职能职责等不变；设置派驻机构公安派出所、司法所、国土资源中心所、市场监督管理所、畜牧兽医工作站，实行县级业务主管部门与南华镇双重管理体制。人民武装部、人大办公室、财政所、工会、共青团、妇联按有关规定设置。核定行政编制23名、事业编制40名、工勤编制2名。2020年12月，根据《中共高台

县委办公室、高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南华镇“三定”规定的通知》，综合行政执法队机构规格由副科级调整为正科级，国土资源中心所更名为自然资源局南华自然资源所。



机构改革集中挂牌

【农业】 坚持以绿色、有机、循环为导向，以高台县蔬菜产业园为依托，发展“蔬菜、草畜、制种、劳务”四大支柱产业，流转土地3.2万亩，建成蔬菜、番茄、无籽西瓜、制种葵花、制种苜蓿千亩以上特色种植基地5个，种植高原夏菜2.27万亩、制种玉米1.12万亩，订单农业面积达到4.58万亩。新建钢架大棚204座，建成全县规模最大的设施哈蜜瓜生产基地，生产的“耀农晓蜜”牌哈蜜瓜供不应求。抓好明水滩肉羊养殖长廊扩栏补栏工作，现代畜牧业扩容增量，新改建养殖场2个，新增规模养殖户72户，畜禽饲养总量达到20.1万头（匹/只/羽），“高台胭脂鸡”被农业农村部准予登记为“农产品地理标志”。开展劳动力技能培训4期，输转富余劳动力4260人次，收入1.36亿元。完成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立股份经济合作社15个，会员4845户16553人。

【项目建设】 完成明永村、永进村等5个村高标准农田建设1.12万亩，铺设滴灌管道114公里，改造旧井36眼，配套附属建筑物306座（个），铺垫田间道路10.17公里。投资463.44万元实施扶贫互助资金退出项目建设，完成各村新改建示范点道路铺垫、场坪硬化、污水管网架设、散水铺装等。投资8000万元的甘肃祁连明珠酒庄建设项目完成一、二期工程。

【新农村建设】 南岔村打破社与社界限，新建房屋71户，抓绿化亮化和基础设施，栽植花海40亩，配套建设道路、文化广场、停车场、水车、荷兰风车、绿色景观长廊等附属设施。打造明水村40套二层别墅式住宅小区，完成主体工程建设和上下水、强弱电、散水铺装等附属设施。打造人居环境提升示范点21个，新建住宅368户、改建1587户、拆除264户。清理农村巷道384条，清运各类垃圾及杂物2414吨，拆除废弃破房断墙653处，维修房屋166户。

【生态环境】 完成植树造林268.4亩，栽植各类苗木26.7万株。开展环境卫生评比和红黑榜公示活动。规范运营墩仁村、礼号村、成号村、南寨子村4个污水处理站，67个规模养殖场配套粪污处理设施，覆盖率95%。落实“河湖长制”，镇、村两级河长每月普遍开展巡河2次以上，发现整改问题43个，清运河道淤泥垃圾387立方米。创建清洁村庄15个，新建公厕17座、户用无害化卫生厕所285座、环保暖炕863铺，回收废旧农膜387.08吨。

【社会治理】 坚持平安便民服务，架设高清探头110个，配备手持终端87部，确定村社网格长97名、十户联防长515名，调处矛盾纠纷274件。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学习宣传活动12

场次，“七五”普法顺利通过省、市、县验收。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道路交通安全劝导16530人次，消防应急演练6次，安全生产大检查12次。

【社会事业】 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最低生活保障、大病医疗救助等惠农政策，发放惠农补助资金1639.99万元，其中农业补贴608.55万元、林业草原补贴313.38万元；农村低保227.53万元、特困供养41.46万元、临时救助318.64万元、残疾人补助24.15万元、孤儿补助6.61万元；卫生计生补助35.62万元，公益性岗位补助54万元，“两后生”补助10.05万元。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14936人，参保率97.85%，参加养老保险7181人，参保率95.5%。

【教育文化】 有初级中学1所、小学5所、幼儿园4所、教学班45个，教职工132名，在校学生及幼儿891名，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100%，投资300万建成中心小学足球场7140平方米。组建艺体社团17个，开展广场舞大赛、农民趣味运动会、戏曲展演等群众性文体活动54场次。

【卫生计划生育】 有卫生院1所、卫生所14个，有医护人员15名、乡村医生15名。接诊患者7282人次，卫生院完成收入23.5万元，卫生所完成业务收入28.27万元。为0~6岁儿童免费接种3000余剂次，65岁及以上常住居民、高血压患者、Ⅱ型糖尿病患者体检率分别为74.76%、83.65%、84.96%。建成南岔村、智号村2个标准化卫生室。全年出生人口169人，其中计划内166人、计划外3人，计划生育率98.22%。一孩出生87人（男45人，女42人），性别比107.14；二孩出生68人（男36人，女32人），性别比113.5；多孩出生14人（男4人，女10人）；落实四项节育措施151例。

【脱贫攻坚】 落实挂牌督战责任，中央脱贫攻坚专项巡视“回头看”反馈问题涉及南华镇的21批319个问题和市、县检视清零行动反馈的问题完成整改。核查298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基本情况，制定“一户一策”巩固提升计划。储备产业扶贫项目19个1572万元，修建车桥3座。发放贫困户劳务输转补贴26.13万元、折股量化分红15.702万元。落实扶贫小额信贷23户104万元，办理农业保险246户，落实“扶贫100”保险298户，兑付理赔金额74.54万元。92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完成易地搬迁和后续产业稳定增收，贫困人口人均可支配收入13527元。

【食品药品监管】 实行积分制管理，开展食品药品安全专项整治，治理农村食品安全和餐饮单位油烟污染，强化学校食堂、流动餐车、零售药店、药品医疗器械监管。实行农村家庭自办宴席备案登记制度，142家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应用电子追溯平台，开展网上巡查224次，录入计分信息255条。推行文明餐桌、平安餐饮行动，文明餐桌行动覆盖率100%，量化分级率100%、外置化率100%，实施明厨亮灶工程，完成率100%。

【党的建设】 推行“党建+五好”乡村振兴党建规范提升工程，高标准打造南岔村、胜利村2个党建引领乡村振兴示范点。落实“四抓两整治”措施，16个村（社区）设置党群服务中心标识，完成明永村软弱涣散党组织整顿转化工作，改建小海子村、明永村2个村党群服务中心，村级集体经济收入5万元以上的村达到

73.3%。完成村（社区）“两委”换届工作，15个村党组织书记平均年龄38.3岁，学历均达到高中及以上，储备后备村干部、村“两委”成员148名，选聘专职化书记4名、专职化文书12名。落实“三会一课”、机关“主题党日”、农村党员“固定活动日”等制度，管好用活“学习强国”“甘肃党建”等平台，常态化开展党员先锋指数创评、党员“政治生日”、党性体检、走访慰问等活动，发展党员12名。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落实“四级监督”模式，创新实施“六小六大”监督载体和“小微权力”清单化管理，开展约谈366人次、告诫约谈1人次；收到问题线索11件，其中立案5件、结案2件、初核4件，给予留党察看处分2人、党内严重警告处分2人、党内警告处分6人、诫勉谈话2人。

【精神文明】 突出“讲、评、帮、乐、庆、赛”6种实践形式，强化志愿者服务体系，开展治理高价彩礼、忤逆不孝等专项整治行动，开展“道德模范”“五星文明户”“脱贫光荣户”“好媳妇”“好公婆”和寻找“美丽庭院”、文明村镇等评选创建活动，评选先进典型107户，复审五星文明户1165户，创评五星文明示范户190户、五星文明标兵户45户；创建省级文明村1个（南岔村），县级文明村（社区）2个（胜利村、南苑社区）；创建新时代文明实践暨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示范点2个（南岔村、胜利村）。

【意识形态】 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召开党委会会议4次，专题分析和研判意识形态领域情况。开展扫黑除恶、网络安全等主题宣传。建成66人网宣队伍，利用“南华之窗”微信平台发布信息586条，被省级以上新媒体采用40篇、市级采用43篇，其中《村里来了民情快递员》被《人民日报》新媒体采用。

【群团工作】 镇总工会缴纳职工互助保险1.47万元，发放困难职工救助资金2人0.3万元，吸纳新会员92人，召开企业工资集体协商会议2场次。镇团委开展“学雷锋精神·扬生命之美”等主题团课64场次。镇妇联开展“传承红色基因、凝聚巾帼力量”红色主题教育活动4场次、志愿服务活动86场次、敬老助残和留守儿童结对帮扶活动6场次，建成“巾帼家美积分超市”5家，完成农村妇女“两癌”筛查241人。镇残联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24.15万元，办理残疾证52个，向19名残疾人配发电动轮椅2辆、手推轮椅5辆、拐杖12副，完成6名贫困群众白内障康复治疗手术。

【高台县第三届农民丰收节】 2020年9月22日，高台县第三届农民丰收节在南岔村人居环境提升示范点广场举办，活动布展2000平方米党旗图样，开展“敲大鼓庆丰收”表演秀、文艺演出、农（副）产品展示展销、特色文化旅游商品展销、现代农业发展成就摄影展览（大赛）、“庆丰收·迎小康”书画作品展、“花海探幽”婚纱照、全家福拍摄、“特色农产品走俏”直播带货、趣味竞技比赛等活动，吸引县内外1万多名游客前来观演观展，信息关注量达2万余人次。

（撰稿：盛占伟　审稿：郑儒廷）

巷道镇

【概况】 巷道镇地处高台县城郊，

环城分布，镇政府距县城1公里。辖境东至蓼泉镇，与临泽县相接，南与南华镇、骆驼城镇毗邻，西至西八里村、利沟村与宣化镇交界，北至黑河与合黎镇相望。辖区面积12.08万亩，其中耕地面积6.8万亩。辖25个行政村、1个集体农场、157个村民小组、8712户、27112人（其中男13478人，女13634人），农业人口19085人，城镇人口8027人。镇党委辖31个党组织，其中农村党总支3个、农村党支部30个、机关党支部1个，有党员1364名。2020年完成农业增加值33644万元，比2019年增长16.71%；农民人均可收入16935元，同比增长7.51%。

【机构改革】 2020年5月，根据《中共高台县委办公室、高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高台县巷道镇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巷道镇设置股级机构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加挂生态环境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牌子，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承担的职责划入镇卫生院）、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设置副科级事业单位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加挂农产品质量检测服务中心、农村公路管理所牌子）、公共事务服务中心（加挂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文化站牌子）、政务（便民）服务中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综合行政执法队；设置派驻机构公安派出所、司法所、市场监督管理所、畜牧兽医工作站，实行县级业务主管部门与巷道镇双重管理体制。人民武装部、人大办公室、财政所、工会、共青团、妇联按有关规定设置。核定行政编制26名、事业编制42名、工勤编制2名。2020年12月，根据《中共高台县委办公室、高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巷道镇“三定”规定的通知》，综合行政执法队机构规格由副科级调整为正科级。

【种植业】 坚持绿色发展，推广蔬菜新品种新技术，通过整村土地流转、整社土地整合，规模化发展露地辣椒、供港蔬菜、制种瓜菜等订单农业。播种面积7.66万亩，其中订单农业种植2.1万亩。新改建设施棚室65座，流转土地980亩。



科技培训

【畜牧业】 完善养殖小区规范化管理，养殖户规模化发展，建成太安聚富辉综合养殖场，推进养殖场区的粪污治理和市场流通体系建设，猪、牛、羊饲养量分别达到13.13万头、2.74万头、15.08万只。加强动物疫病防控工作，推进生猪养殖场区可视化监管，落实以非洲猪瘟防控为主的各类畜禽疫病防控措施，畜禽防疫率100%。

【社会事业】 完善社会保险、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等社会保障体系，开展手机App生物识别养老保险待遇领取资格认证工作，发放低保金390余万元、五保金81.2万元、临时救助资金205.2万元、计生优惠政策资金52.1万元。完成辖区11家企业年审和劳动用工备案工作；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23600人，参保率

98.1%；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13069人，参保率98.5%，待遇领取人员4088人。发展劳务经济，“点单式”“配送式”培训新型职业225人次，输转劳力6057人次、收入1.51亿元。足额发放优抚金，慰问退役军人及现役军人家属。完成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

【文化教育】 新建文化综合服务中心4个，改建2个，新建乡村舞台2个，配套2个村文化广场健身路径。组织南湾村姐妹舞蹈队参加全县百姓大舞台等活动7场次。申报非遗文化传承人2人（沙坡村薛飞、西八里村罗金贵）。25个村“农家书屋”新增图书1200册，阅读量4300次册。有3个教学区（巷道、正远、西八里）、1个教学点（红联）、1个独立幼儿园（正远中心幼儿园），有教师75名、在校学生308名，其中19个小学教学班学生271名、5个幼儿教学班幼儿37名。

【卫生计划生育】 有巷道、正远两个卫生院，24个卫生所、医护人员38名、乡村医生25名。接诊患者14131人次，卫生院收入63.94万元，村卫生所收入132.32万元。0~6岁儿童健康管理1243人，管理率95%，系统管理1642人，管理率95%，接受1次及以上访视的新生儿229人，新生儿访视率100%。内孕13周之前建册224人，高危产妇113人。常规基础免疫工作户籍儿童、流动儿童“五苗”单苗接种率100%，乙肝疫苗首针接种及时率100%。出生人口295人，其中计划内293人、计划外2人，计划生育率99.32%。一孩出生126人（男70人，女56人），性别比125；二孩出生154人（男78人，女76人），性别比102.63；多孩出生15人（男10人，女5人）。落实四项节育措施277例。

【基础设施建设】 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2.18万亩，完成旧井改造37眼；投入资金581.26万元，修建殷家桥村、利沟村及三元路道路6.66公里，维修养护巷蓼路4公里；实施生命安全防护工程，巷蓼路、巷宣路安装波形护栏8.4公里；完成水管所渠道衬砌项目3.5公里；架设路灯220盏；完成4个村人居环境提升示范点绿化、亮化、硬化工程；争取资金680万元，完成8个村13个社人居环境提升示范点给排水工程项目；完成巷宣路拓建、县干部学院、污水处理厂三期工程等重点建设项目征地拆迁。

【美丽乡村建设】 推进人居环境提升工作，农户自筹资金2180万元，贷款8041万元，新建示范点16个485户，改建示范点8个449户，零星新建259户、改建130户、拆除空置房168户，改造户用卫生厕所1294座、新建公厕18座。

【环境整治】 实施农村环境连片整治项目，黑河湿地湖泊周边农村生活污水、生活垃圾综合整治等项目，创建“村庄清洁”示范村4个、县级卫生村2个、市级卫生村1个。74栋农民公寓楼接入城镇污水管网，424个垃圾斗的垃圾清运通过购买服务统一承包。巩固5个村7大类30个黑河湿地保护区生态环保问题整改成果，落实镇村级河长巡河制度，巡河、渠30次以上，整改问题63个。实施农田林网、优质林果基地、村社街道等绿化项目，完成造林440亩、25万多株。推进农膜回收利用、农村炕烟治理，回收废旧农膜276吨、改炕1410铺。履行自然资源监管职责，清查国家级疑似图斑287个、省级疑似图斑65个，核实上报23个。履行

宅基地审批和设施农用地备案管理职责，审批备案各类用地120宗。

【乡村治理】 发挥“周成调解工作室”职能，调处化解矛盾纠纷396起。加大对农村消防、安全生产、道路交通、食品药品等方面的隐患排查和整治力度，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劝导780余人次、安全生产大检查10次，整改问题96件。指导各村修订完善村规民约，把喜事新办、丧事俭办、弘扬孝道等内容纳入村规民约，创新民主协商载体，健全红白理事会、道德评议会等群众自治组织，全面推进依法治镇。“七五”普法顺利通过省、市、县验收。推进“自治、法治、德治”三治融合，建成东联村、红联村、太安村3个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示范村。

【食品药品监管】 对72户小作坊、小经营店、小摊点，154户食品经营门店、38户餐饮服务单位、8所学校食堂开展食品药品专项整治48次，下达监督检查文书862份、整改通知书11份。规范准入许可，办理食品经营许可证32个、小作坊证8个、“三小”登记证15个，持证率98%，从业人员办理健康证明，实现持证挂牌上岗。对36个药械单位检查144次，药品零售企业和医疗机构采购索票率、来源可追溯率100%。落实村级协管员和流动厨师农村聚餐双备案制，抓好“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智慧监管平台”App应用，检查农村集体聚餐96次，抽检流动餐车餐饮具3场次。

【脱贫攻坚】 开展脱贫攻坚“百日攻坚”行动，推进挂牌督战、“3+1”冲刺清零后续行动、“5+1”专项提升行动，88户易地搬迁户完成旧房拆除复垦任务。完成投资173.7万元的果园村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投资15万元的东联村卫生室建设项目、元号村1户建档立卡户住房改造提升项目。清算互助协会资金481.91万元。贫困户转移就业268人，发放务工补贴14.47万元，办理小额扶贫贷款25户119万元，申报“雨露计划”两后生22名。

【党的建设】 基层党组织开展“蒲公英”志愿服务和党员“政治生日”等党建品牌活动300多场次，参与党员、群众5000余人。整顿转化软弱涣散党支部2个，新改建活动阵地6个，发展党员15名，建成党群共富产业区37个，党员创办经济实体325个，带动3800多名群众增加收入，集体经济收入5万元以上的村14个，占行政村总数的56%。25个村实现党组织书记、村委会主任“一肩挑”，完成村“两委”换届工作和26个村（农场）党组织换届选举工作，选举村（农场）党组织书记26名、副书记9名，其中书记新当选9名、连选连任17名，党组织书记平均年龄由换届前的47岁下降到39.2岁，大专及以上学历22名，较上届增加7人。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监督责任，督促班子成员切实抓好“一岗双责”。实行农村“小微权力”清单化管理，明确村级权力、责任、风险和禁止事



表彰优秀共产党员

项，督促村干部正确用权。立案查处违纪违规问题13人，其中给予党内警告处分8人、党内严重警告处分3人、开除党籍2人；运用第一种形态问责66人次。

【精神文明】 建设精神文明“德润万家”品牌，打造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暨精神文明建设“八个一”工程示范点2个（小寺村、亨号村），争创县级文明村1个（亨号村）。强化道德教化作用，开展“五星文明户”“孝德工程”“美丽庭院”“最美家庭”评选活动，设立“好人榜”“红黑榜”，推进红白理事会、道德评议会等群众自治组织建设，倡导移风易俗文明新风尚，培树道德模范、身边好人，评选表彰先进典型140人次。

【意识形态】 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意识形态工作纳入村级党建、精神文明目标管理责任书、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和述职考核，确定重点网评员5名、网评员50名，在新闻媒体刊发、播放稿件452篇，创建沙坡村、五里墩村2个民族团结示范点。

【群团工作】 镇工会整顿转化3个后进企业工会组织，开展“红五月”系列主题活动、职工运动会、劳动竞赛各3场次，邀请县级劳模在镇机关工会、恒源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各上党课1次，86名货车司机加入企业工会。开展“魅力巷道·特色传承”抖音短视频竞赛活动，制作短视频24条，点播量3万余次。组织甘肃时泰工程有限公司捐资10.5万元，救助贫困家庭学生24名，捐资2.6万元，为64名返乡困难农民工家庭送上食用油、大米及每人200元现金。镇团委新建亨号村、南湾村“青年之家”示范点2个、青年培训基地8个，开展青少年维权、扫黑除恶、交通道路安全、反邪教、社会保障等法律法规、政策知识宣传活动13场次，发放宣传资料1500余份。完成26个村（农场）团支部换届工作。镇妇联开展政策宣传、“讲文明树新风”、“文明礼仪进家庭”、红色教育“六个一”等活动62场次，打造“妇”字号示范点5个（殷家桥村、东联村、小寺村、亨号村、殷家庄村），巩固提升妇女工作综合示范点2个（高地村、五里墩村）。开展“关爱留守儿童”红色主题教育活动，为15名留守儿童、少数民族儿童捐赠价值3800元的文体用品。开展掐丝彩岩画、家政服务培训2场，贫困妇女理发培训1场，组织农技、畜牧专家开展温室蔬菜、养殖讲座及现场指导52场次。开展“最美”评选表彰、“婆媳互夸会”、“感恩母亲”、“最美典型宣讲”等活动27场次，评选“最美家庭”省级表彰2户、市级表彰2户、县级表彰2户、镇级表彰26户，表彰“好婆婆、好媳妇”12户。配合妇幼保健院对3900多名农村妇女进行“两癌”检查，新建小寺村、亨号村、殷家庄村、东联村4家“巾帼家美积分超市”，完成26个村（农场）妇联换届工作。

（撰稿：夏增锋　审核：范兴刚）

城关镇

【概况】 城关镇位于县城，东与巷道镇东湾村接壤，东南至巷道农贸市场，与巷道镇巷道村接壤，南至站家渠，与巷道镇南湾村相连，西至月牙湖，与巷道镇五里墩村相邻，北至黑河，与合黎镇相望。辖区面积0.69万亩，其中耕地面积

0.01万亩。辖8个社区、1个村、22723户、58879人。镇党委辖社区党委8个、总支1个、支部32个，有党员1290名（男873名、女417名）、预备党员9名。2020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8800元，比2019年增长8.1%；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9176元，同比增长7.53%。

【机构改革】 2020年5月，根据《中共高台县委办公室、高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高台县城关镇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城关镇设置股级机构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加挂生态环境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牌子）、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设置副科级事业单位社区服务中心、公共事务服务中心（加挂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文化站、农村公路管理所牌子）、政务（便民）服务中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综合行政执法队，保留城市环境卫生管理大队；设置派驻机构公安派出所、司法所、市场监督管理所、国土资源中心所，实行县级业务主管部门与城关镇双重管理体制。人民武装部、人大办公室、财政所、工会、共青团、妇联按有关规定设置。核定行政编制27名、事业编制55名，保留工勤编制1名。2020年12月，根据《中共高台县委办公室、高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城关镇“三定”规定的通知》，综合行政执法队机构规格由副科级调整为正科级，国土资源中心所更名为县自然资源局城关镇自然资源所。

【经济建设】 招商引资签约项目6个，总投资4.49亿元。其中投资1.9亿元的选砂治沙产业园项目已开工建设，正在架设、调试设备；投资1.2亿元的赛贝露生物科技酵素生产线已建成投产；投资8000万元的大爱实业田园综合体项目完成部分土地平整、输水管道建设，正在办理用地转用手续和二期158亩农业用地征收工作；投资1200万元的城区加油加气站项目已开工建设；投资1200万的高台敦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甲醇加注站建设项目完成选址和土地审批。政府投资项目东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投资260万元）、人民东路社区全民健身活动中心（投资30万元）建成投入使用，完成投资70万元的医院西路社区、人民西路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提升改造工程，投资96万元新建移动式公厕4座。

【城市管理】 巩固城市环卫“四化”管理模式和“七改”项目成果，健全完善城区主次干道早扫保洁轮岗、环境卫生网格化管理制度，利用洗扫车、密闭式垃圾收集车、高压清洗设备开展全天候清扫、收集、冲洗作业，垃圾日产日清、全天候洒水抑尘、机械化洗扫除雪已成为常态，提升环卫精细化管理水平。吸引社会资本20多万元在解放南北路安装太阳能果皮箱50个，城市街区进一步美化亮化。城区41座水冲式公厕实行市场化运作，实现专人保洁、标准化管理，提高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解决了群众如厕难题。

【社区建设】 以“党建联盟、服务连心”城市基层党建品牌为主线，深化“民情365服务行动”“网格化管理”等工作载体，开展“六式”服务活动120场次。推进“智慧社区”建设，按照“1+3+N”的服务模式，创新打造“魅力城关·智慧e家”智能化管理服务云平台，在小

区楼院架设智能数字宣传屏355块、智能服务4G“云广播”10个，将服务网格、党员居民信息、党员教育管理、便民服务事项等分类纳入平台，实现管理服务居民零距离、全覆盖。优化升级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规范便民服务大厅窗口设置，社区服务更加高效便捷。深化以“组团式”“轮值式”为主要内容的“六式”服务，提升社区为民服务的能力水平。总结推广党建引领型业委会试点经验，在符合条件的小区建设党建引领型业委会示范点13个，创新“小区党组织+业委会+物业公司”的居民自治模式，建立社区、物业公司、业委会三方议事机制和党群议事制度，探索灵活多样的民主协商模式，联合党建联盟单位协调解决小区治理难题18件。深化“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开展群众喜闻乐见的各类节庆活动41场次，丰富干部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开展消防安全知识培训

【社会治理】 开展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推行“三中心一网格”“两进五融合”基层治理模式，提高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全面摸排涉黑涉恶线索，完成“六清”行动任务。拓展“35X”工作法，发挥镇、社区（村）综治中心作用，推行矛盾纠纷“四级七天”调解法，排查调处各类矛盾纠纷341件，调处率100%，调处成功率98%。办理信访案件12件，办结率100%。开展“普法百日行”“法律进万家”等普法宣传活动86场次。倡导文明新风，推行公筷分餐，餐饮浪费得到遏制。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落实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责任制，加大对辖区生产经营单位、人口密集场所、住宅小区等领域隐患排查整治力度，组织开展消防安全、防灾减灾等各类培训演练活动82场次。为社区（村）配备微型消防站9个，调度指挥终端14部，为高层住宅小区配备逃生气垫14个、火灾应急器材箱和高层逃生缓降装置132套。做好“两员”选聘、摸底调查、入户登记等工作，完成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

【社会事业】 落实惠民政策，实现劳有其岗、老有所养、困有所帮、病有所医、弱有所扶。为3873名企业离退休人员发放养老金4367.86万元，年内新增城镇就业人员2729人，失业率控制在2.9%以内。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28个，安置易地搬迁人员28人，完成1个国家级、2个省级、5个市级充分就业社区的复审工作。开展城市低保入户审查和清理规范工作，为991户1819人发放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1042.74万元，新增低保17户25人，清退不符合条件低保对象52人，为227户395名临时生活困难对象发放临时救助资金207.8万元，救助孤儿1名，发放救助金1.58万元。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依托顺馨综合服务中心开展特困供养老人生活照护504人次。依托老来乐综合服务中心为全镇368名经济困难老年人开展生活照料4416人次，全年累计开展困难家庭服务活动30多场次。落实残疾人

关怀政策，127名生活困难残疾人纳入城市低保，残疾人养老保险参保率达到97%、医疗保险参保率达到100%。全年新办残疾证29人，春节期间走访慰问残疾人家庭10户，发放慰问金6000元，发放各类生活补助金27.53万元。落实计划生育优惠政策，发放计生补助资金11.2万元。落实退役军人优抚政策，为66名优抚对象发放抚恤金90.37万元。

【改革创新】 推进基层减负工作，建立社区工作事项清单制度，清理规范部门单位在社区设立的工作机构和加挂的牌子以及要求社区出具的各类证明，精简各类会议和台账报表，全年会议数量同比减少11.2%，文件简报数量同比减少9.6%。加强社区队伍建设，招录聘用社区专职工作者20名。加大政务公开力度，依托各社区微信公众号、社区公开栏，主动公开“最多跑一次”“不来即享”服务指南，及时公示惠民资金发放、评先树优推选事项，居民办事更加高效便捷。全年在政府门户网站更新工作信息509条，及时答复处理网民留言18条，公开政府文件11份。完成居（村）委会换届工作。

【生态环保】 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责任制，城区生活垃圾禁烧、污水乱排、烟花爆竹禁燃等工作全面落实，城区空气质量持续优化。动员党员干部和居民群众积极参与城区绿化和义务植树，完成9.8公里城区主干道和18个小区绿化栽植任务，栽植各类苗木32万株。落实河湖长责任制，4个存在问题整改销号。参与纸厂路、国庆村4社、前进路、北河新村等片区的危旧房屋征收和征地拆迁工作，城市棚户区改造有序推进。推进全域无垃圾专项行动，每周五对小区楼院、背街小巷、平房区、城乡接合部等区域开展环境卫生集中整治，签订“门前三包”责任书，督促辖区单位门店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制，清理卫生死角、“牛皮癣”，改善城市人居环境。



镇领导定期巡河

【文化活动】 利用元旦、春节、端午、“七一”、“十一”等节庆日，举办“庆元旦、迎新年”文艺晚会、全镇“踏寻红色足迹·唱响红色旋律·传承红色基因”文艺演出、“欢度国庆中秋、祝福伟大祖国”、“粽叶飘香、浓情端午”、“永远跟党走”等主题文艺活动35场次，举办“我们的节日——红五月”干部职工趣味运动会8场次，组织参加全县春晚演出1场次。开展社团活动12场次，组织6名民间艺人申报麦秆画、民间泥塑、社火鼓谱、河西宝卷等市级非物质文化传承人，指导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宣传活动8场次。

【计划生育】 落实生育服务管理、信息统计监测等经常性工作制度，完善规范计划生育统计台账，提高计划生育基层服务管理水平。全年出生206人，其中男107人，女99人。落实计生惠民政策，发放农村奖励扶助资金4户5人4800元，特别扶助资金10户15人82800元，计划生育特殊家庭住院护理补助资金3人3700元，特殊困难家庭救助资金1户2000元，

对80岁以上老人基本信息进行全面排查，为263名80岁以上老人发放高龄补贴164400元。

【党的建设】 落实党委中心组学习、党员干部集中学习、“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和专题理论研讨等学习制度，创新学习教育形式，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以致用、推进工作。推进“四抓两整治”、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工作，完成社区（村）“两委”换届工作，招聘专职社区工作者20名。投资260万元建成东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建成小区“党群睦邻中心”10个。开展党支部战斗堡垒指数和党员先锋指数争创活动，调整优化社区网格，建立以8个社区、28个社区党支部、66个党建网格、177个居民小区楼院为单元的“社区—支部—小区—楼栋”四级党建网格，加强专职网格员队伍建设，建立社区党员干部包联网格、走访群众制度，实现党的基层组织网格化全覆盖。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委关于加强和改进城市基层党的建设工作相关要求，围绕深化“党建联盟、服务连心”城市基层党建品牌，落实区域化党建联席会议、党建联盟成员单位轮值、“大党委”兼职委员等制度，不断完善“1+N”的城市基层党建制度机制。

【精神文明建设】 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组织开展各类文明实践活动。实施公民道德工程建设，组织开展“道德模范”“最美人物”“五星文明户”“美德少年”等主题实践和评选表彰活动20余场次，培树各类先进典型55名，崇德向善、明德惟馨的观念深入人心。推进文明城市创建，深入楼院、学校、商铺开展居民文明素质和行为养成教育活动22场次。注重整合各方面力量资源，加强志愿服务队伍建设，积极对接居民群众需求，常态化开展志愿服务活动96场次，文明理念内化于心、外化于行。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为抓手，持续巩固和深化“国家卫生县城”创建成果，充分运用微信平台、4G云广播、宣传栏、电子屏，宣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开展移风易俗、文明祭祀、道德讲堂等宣传活动35场次，培育文明、健康、时尚的社风民风。围绕“争做文明有礼高台人”主题，开展文明交通、文明上网、文明餐桌等文明实践活动48场次。

【意识形态】 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委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党委会全年研究意识形态工作4次。加强网络意识形态工作，健全完善信息发布审核制度，加强“网评员”队伍建设，依托甘肃高台网、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发布主流思想信息230期1200余条。

【群团工作】 镇团委按照“五好”标准，打造医院西路社区市级团综示范点、长征路社区县级团综示范点，依托“智慧团建”系统，做好团组织、团员信息录入及应届毕业生、就业大学生团员组织关系转接工作，成立“夕阳红·青关爱”、环境保护、关爱帮扶、健康促进、社会治安、预青维权等志愿服务队伍8支。镇总工会指导新建企业工会委员会2个、工会小组3个，新发展会员115人，举办农民工培训9期306人，开展“夏日送清凉”活动，筹措资金0.5万元发放防暑降温用品158人次，提供健康体检活动188人次，为162名镇、社区干部职工购

买了职工互助保险。镇妇联组织辖区内妇女群众参加手工编织、电子商务、家政服务、养老服务、婚姻家庭服务为重点内容的培训班3场次，开展妇女儿童法律法规宣传活动8场次，发放宣传资料300余份，为3名妇女提供法律咨询。接待妇女来访案10起，调处10件，调成10件，调成率达100%。关心和关爱贫困妇女儿童，为贫困妇女儿童送去慰问金和慰问物资共计10500元。镇残联为残疾人新办证29次，其中肢体残疾19人、精神残疾4人、视力残疾一级3人、听力残疾1人、智力残疾1人、肢体加精神残疾1人。为残疾人发放各项补贴资金269210元，其中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259050元、燃油补贴22人5720元，困难慰问10人，发放慰问金6000元。

（撰稿：殷大华　审稿：陈　华）

合黎镇

【概况】 合黎镇位于黑河北岸，镇政府距县城东北3.3公里，东西呈带状分布，辖境东至五一村，与临泽县平川镇毗邻，南依黑河，与高台县城相望，西至八坝村，与黑泉镇相连，北到碱洼滩，与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右旗接壤。辖区总面积52.99万亩，其中耕地面积3.51万亩。有10个行政村、76个村民小组、4107户、10507人（男5393人，女5114人）。镇党委辖11个党支部，有党员632名（其中男484名，女148名）。2020完成农业增加值12550万元，比2019年增长25.11%；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7164元，同比增长7.49%。

【机构改革】 2020年5月，根据《中共高台县委办公室、高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高台县合黎镇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合黎镇设置股级机构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加挂生态环境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牌子，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承担的职责划入镇卫生院）、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设置副科级事业单位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加挂农产品质量检测服务中心、农村公路管理所牌子）、公共事务服务中心（加挂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文化站牌子）、政务（便民）服务中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综合行政执法队；设置派驻机构公安派出所、司法所、市场监督管理所、畜牧兽医工作站，实行县级业务主管部门与合黎镇双重管理体制。人民武装部、人大办公室、财政所、工会、共青团、妇联按有关规定设置。核定行政编制20名、事业编制33名、工勤编制2名。2020年12月，根据《中共高台县委办公室、高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合黎镇“三定”规定的通知》，综合行政执法队机构规格由副科级调整为正科级。

【农业】 完成播种面积37767.9亩，粮食作物种植面积26938.7亩，其中制种玉米4658.1亩、商品玉米16840.9亩；经济作物种植面积10448.6亩，其中瓜菜花卉制种3524.4亩、辣椒干2231.8亩。引进、示范、推广农作物新品种8个、新技术5项，建立农业科技示范点2个。培训劳动力180人次，劳务输转2674人次，收入6000余万元。

【畜牧业】 以规模养殖场和分散养

殖为主，新建汇欣生猪产业园、牧牧通肉牛养殖场等规模养殖场7个，新增各类养殖大户120户，畜禽饲养总量9.1万头（只/匹/羽），其中牛5600头、羊32000只、猪18000头、禽35400羽。抓好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畜禽免疫密度99%。

【林业】 以张罗公路八坝段胡杨林补植补造，北部防护林、五坝干渠及黑河沿岸防护林建设为重点，建成林网22条9.1公里，造林321.1亩、13.9万株，落实防火、灌水、管护措施，林木成活率80%以上。

【生态环保】 紧盯省级卫星遥感和市、县自查的41个设施点及“绿盾2018”行动4个生态整改设施点，定期开展巡查，发现问题即知即改。落实镇、村河长工作职责，坚持每月定期巡河，巡查274人次，发现整改问题135个。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完成五一村至县城10.14公里污水管网建设，五四村、六四村2个污水处理站规范运行。对大气污染、秸秆燃烧和煤炭市场进行监管，改炉43个、改炕119个。推进改厕工作，新建户用卫生厕所304户、无害化卫生公共厕所3个，配备抽渣车1辆。



改造后的居民后院

【项目建设】 完成投资480万元的七坝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建成高效节水灌溉面积160亩、衬砌渠道25公里。投资402万元的五三村、六二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完成衬砌渠道11.4公里。争取乡村振兴示范点基础设施、脱贫攻坚补短板综合财力补助等项目资金300万元，硬化道路1.55公里、地坪4460平方米，修建污水管道1.3公里、自来水管道0.7公里。引进项目8个，完成投资2.3亿元，其中汇欣生猪产业园一、二期项目建成投产，饲养生猪1.15万头，佳合脱水蔬菜加工项目、牧牧通养殖场、濮兴平生猪养殖场建成运营，恒昌瑞千头牛场开工建设。

【人居环境改善】 以新建、改建和拆除为重点，建成五一村七社、六一村七社、六二村十社、七坝村八九社等新建示范点9个，新建房屋163户，建成五二村三社、五四村四七社、六三村八九社改建示范点3个，改建房屋101户，拆除空置房22户，12户异地搬迁户完成拆旧复垦复绿，整治村容村貌存在问题553个。开展全域无垃圾工作，创建清洁村庄3个，建成垃圾收集点10个，配备垃圾桶90个。推行镇干部包片、村干部包社、保洁人员包路段的“三包”责任制，形成任务包干、责任到人的网格化监管责任体系。抓好“一河一线”环境卫生整治，清理农村生活垃圾1700余吨，清理畜禽养殖粪污等农业生产废弃物2000余吨。

【新农村建设】 完成各村农村集体资产股份制改革，清理核实村社流动资产353万元，资源面积5.03万亩。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新模式，依托甘肃省政务服务平台，梳理政务便民服务事项33项，推动更多政务事项“一网通办”。办理人大代表意见建议16件。

【社会事业】 落实惠农政策，农村

低保、特困供养、基本养老、孤残补助等全面提标，向低保户336户572人发放低保金161.1963万元、特困分散供养人员62名发放供养金34.3382万元，临时救助困难对象4批次，向457户836人发放救助金199.25万元。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4847人，参保率95.4%，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9386人，参保率94.6%。完成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

【文化教育】 新建农家书屋2个，更新书籍、报刊3万余册（份），配备文化健身设施14件，举办庆新春秦腔惠民演出、陇原红色文艺轻骑兵公益演出等活动3场次。有镇中心小学和五坝小学，有教师34名，小学生40名，幼儿10名。资助家庭贫困学生2名，发放资助金500元。

【卫生计划生育】 有中心卫生院1所、村卫生室8所、医护人员15名、村医生8名。门诊5755人次，住院44人次。报告传染病病例10例、食源性疾病26例。建立居民健康档案10112份，建档率94.8%，9名流动人口建立健康档案，0~6岁儿童健康管理497人，健康管理率91%。户籍儿童、流动儿童“五苗”单苗接种率100%，乙肝疫苗首针接种及时率100%。孕产妇系统管理49人，健康管理率100%。为65岁以上1134名老年人免费健康体检和健康指导。开展居民高血压、Ⅱ型糖尿病等慢性病及时发现和规范管理，登记管理高血压患者1282人、糖尿病患者433人。提供慢性病随访服务7788次，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48人、肺结核患者9人，提供健康随访服务119次。开展育龄群众叶酸增补项目知识培训4次、公共宣传咨询服务4次，免费发放叶酸78人次300瓶。出生人口72人，其中计划内71人、计划外1人，计划生育率98.61%。一孩出生32人（男17人，女15人），性别比113.33；二孩出生37人（男23人，女24人），性别比164.29；多孩出生3人（男2人，女1人）。落实四项节育措施55例。

【社会治理】 坚持“三治融合”（自治、德治、法治），推进镇、村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构建农村治安防控体系，调处矛盾纠纷69起。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加强安全生产执法检查，排查整治隐患102处。做好防汛度汛工作，协调北山工业园区相关企业筹资8万元加固防洪坝5公里。

【脱贫攻坚】 2020年中央脱贫攻坚专项巡视“回头看”、2019年度国家脱贫攻坚成效考核、中央纪委国家监委调研督导反馈意见、省委第九巡视组脱贫攻坚专项巡视反馈问题、脱贫攻坚“回头看”工作排查问题全部认领整改。对84户贫困户各项建档立卡指标数据进行全面检视，做到“线上”“线下”数据一致。完成申报的脱贫攻坚补短板综合财力补助资金项目、扶贫互助资金项目、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扶贫项目结余资金安排项目。向70名供养特困人员发放供养金35.712万元、877人发放临时救助金149.9855万元、744名困难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7.44万元、671名重度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4.86万元、3名孤儿发放生活补助金4.356万元。为38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办理农业保险。115名贫困劳动力外出务工，新增临时性公益岗位10个、爱心理发员8个。为2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办理扶贫小额贷款10万元。13个帮扶单位进村入户1118人次，帮扶资金27.17万元。

【党的建设】 10个村建成标准化党群服务中心，派驻第一书记10名，选聘专职化党支部书记2名，储备培养村级后备干部83名。发展党员10名，培养入党积极分子57名，其中35岁以下34名，占59.6%。推进党支部建设标准化，打造五二村党建示范点，整顿转化八坝村软弱涣散党组织。扶持六四村发展集体经济项目，巩固发展五一村集体经济项目，以点带面全面提升全镇村级集体经济整体水平。推进“智慧党建+”模式，党建工作同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社会综合治理等各项工作紧密结合，提升党组织的组织力。完成村“两委”换届工作，换届后村“两委”班子学历、年龄实现“一升一降”，大专及以上学历的占74%，平均年龄40岁，比换届前下降8.6岁，村党支部书记和村委会主任“一肩挑”占90%。

【党风廉政建设】 建成五二村、八坝村党风廉政示范点。对镇机关领导干部职责权力进行全面清理，制定《合黎镇党委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工作任务清单》，查找问题10个并全面整改。密切关注“四风”新形式、新动向，紧盯元旦、春节、五一、端午、中秋等重要节点，对各村、各单位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市、县关于改进作风各项要求情况进行明察暗访，开展作风建设专项检查4次，下发通报4期，通报单位5个、镇村干部21人次。受理案件线索9件，立案5件，信访办结3件，给予党内警告处分2人、党内严重警告处分1人、诫勉谈话1人。

【精神文明建设】 建成文明实践所1个、文明实践站10个，组建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队伍67支，招募志愿者800余人，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160余次。打造五四村、六三村两个精神文明示范点，创建五四村、六一村、六二村和八坝村四个县级文明村，合黎镇通过全国文明村镇复核。开展“道德讲堂”“最美家庭”“五星文明户”评选活动，评选县级表彰“五星文明标兵户”5户、市级表彰“最美家庭”1户。

【意识形态】 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召开4次专题会议。建立网评队伍，依托甘肃高台网、微信公众号、高台新闻等新媒体发布信息240余条。

【群团工作】 镇工会建成“新时代模范职工之家”，慰问困难职工5人次，发放慰问金2000元。为58名镇机关职工缴纳互助保障金8463元。镇团委辖团支部11个，其中村级团支部10个、学校团支部1个，有团员378名，活动教育阵地11处。在“3·5”雷锋纪念日、“五四”青年节、“七一”建党节、“十一”国庆节期间，组织团员青年开展助力乡村振兴、家教服务等志愿活动和知识竞赛等8场次，举办农艺工培训班2次，培训青年50余人。镇妇联组织开展文明家风宣讲及家庭教育主题实践活动、寻找最美家庭活动、“讲我家故事”谈心交流活动等6场次，评选市、县级美丽庭院示范户15户。组织1000多名志愿者清理“三堆”280多处，拆除违规乱搭乱建物7处、废旧圈舍空置房360余间，清运垃圾1200多方。建成家美积分超市5家，其中省级2家、县级3家，兑换积分15次10680分，兑换物资219件。镇残联完成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信息数据动态更新工作，入户走访238位残疾人，向22名肢体残疾人发放燃油补贴5720元，为重度肢体残

疾人发放轮椅10把、拐杖12副，向73名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8.17万元、66名重度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5.335万元。

（撰稿：张建波　审稿：张文东）

宣化镇

【概况】 宣化镇位于县城西，镇政府距县城13公里。辖境东至台子寺村，与宣化镇西八里村相接，南至柔远渠，与骆驼城镇相接，西至寨子村，隔山水河与黑泉镇相邻，北临黑河，与合黎镇八坝村相望。辖区面积12.68万亩，其中耕地面积6.6万亩（包括1个开发区耕地2万亩），人均耕地3.94亩。辖17个行政村、121个社、5560户、16643人（男8541人，女8102人）。镇党委辖20个党支部，其中农村党支部17个、机关党支部1个、流动党支部2个，有党员867名（男708名，女159名）。2020年完成农业增加值19072万元，比2019年减少4.2%；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6230元，同比增长7.51%。

【机构改革】 2020年5月，根据《中共高台县委办公室、高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高台县宣化镇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宣化镇设置股级机构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加挂生态环境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牌子）、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设置副科级事业单位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加挂农产品质量检测服务中心、农村公路管理所牌子）、公共事务服务中心（加挂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文化站牌子）、政务（便民）服务中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综合行政执法队；设置派驻机构公安派出所、司法所、市场监督管理所、畜牧兽医工作站，实行县级业务主管部门与宣化镇双重管理体制。人民武装部、人大办公室、财政所、工会、共青团、妇联按有关规定设置。核定行政编制23名、事业编制37名、工勤编制2名。2020年12月，根据《中共高台县委办公室、高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宣化镇“三定”规定的通知》，综合行政执法队机构规格由副科级调整为正科级。

【农业】 优化调整产业结构，发展玉米制种、瓜菜制种、鲜穗玉米、酱料辣椒等特色种植，订单农业5.42万亩，占播种面积的75%。其中玉米制种6700亩、饲草和鲜穗玉米14900亩、瓜菜制种8570亩、菜心和辣椒等蔬菜12560亩、葵花和中药材等11470亩。



采摘水果

【林业】 栽植农田林网21条16.7公里、7万余株，建成利号村主干道、乐三村一五社、朱家堡村一社、东庄村六社等绿化美化示范点。

【畜牧业】 新改（扩）建标准化养殖场2个，扶持壮大专业养殖合作社2个，培育养殖大户53户，诚瑞牧业肉牛

养殖规模突破500头，畜存栏量9.17万头（匹/只），禽存栏量达4.85万羽，鱼、蟹等立体养殖和休闲垂钓面积400多亩。畜禽防疫密度99%。

【基础设施建设】 完成台子寺、站北等7个村238万元扶贫项目，贞号村、蒋家庄村145万元抗疫国债项目和站南村、朱家堡村56.7万元人居环境提升基础设施配套项目建设任务，硬化拓宽道路11.8公里，衬砌绿化带18.4公里，埋设污水管网1.8公里，架设自来水管道2.1公里，铺设渗水砖6.5万平方米，安装路灯98盏，提升改造王马湾村、寨子村、站南村道路7.1公里，改扩建王马湾村和利丰村党群服务中心，建成王马湾村新时代文明实践广场。加快农网改造升级，架设农电线路9.16公里，更换变压器14台。完成乐二村、蒋家庄村、贞号村、东庄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7800亩，衬砌渠道13.5公里，改造旧井7眼，整治田间道路21公里，配套高效节水喷灌3100亩、滴灌2138亩。王马湾村3200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已完成渠道衬砌9.6公里。推进“一户一片田”改革，互换整合耕地5977亩，流转土地12495亩。

【美丽乡村建设】 落实连片新建示范点8个，涉及房屋354户，其中整村推进新建示范点3个146户，整片或零星新建208户；落实改建示范点12个，涉及房屋1030户，其中整村改建2个316户，整片或整社改建10个714户。拆除空置房屋208户，其中闲置房屋190户、易地搬迁户空置房屋18户。



新建示范点现场

【环境整治】 试点运行废旧农膜回收同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相挂钩的工作机制，废旧农膜回收率86%以上。落实“河长制”责任，开展镇村级巡河（渠）410余次，清理河（渠）道及周边生活、建筑垃圾1000多吨。开展“三清一改”村庄清洁行动，维修房屋1238户、清除残垣断壁652处、清运房前屋后“三堆”及生产生活垃圾583吨。完成681座户厕改造任务，新建村级公厕4个，创建利丰村、站北村等村县级清洁村庄5个，贞号村省级清洁村庄1个。

【乡村旅游】 大农高新合作社种植温室草莓、人参果、火龙果、桑葚等鲜果采摘棚28座、盆栽花卉展示3棚、观赏花卉繁育2棚、钢架棚葡萄50座，种植露地葡萄、樱桃40亩。乐三村修建农家院1处、鱼池120亩、冬季钓池1处、公园式文体广场1座，配套餐饮、停车场、长廊、凉亭、路灯、体育健身器材等附属设施，打造集垂钓、休闲、餐饮等多项休闲娱乐项目于一体的现代渔家乐休闲基地。

【文化教育】 建成占地面积200平方米的乐二村“乐善秦腔”传习所一处和占地面积400平方米的王马湾村乡村记忆文化长廊；举办“锦鑫”杯首届农民运动会、庆祝第三届中国农民丰收节系列活动、庆国庆·迎中秋民族团结心连心联谊晚会、秦腔惠民演出等各类文体活动26场次。有中心小学1所（寄宿制完全小

学），下设3个教学点（乐二村、台子寺村、利丰村），在校小学生157名；有中心幼儿园1所，在园幼儿51名；有教职工49名，其中小学教师37名、幼儿园教师12名；县级骨干教师11名、市级骨干教师4名、省级农村骨干教师5名。学生享受营养餐、寄宿生等政府补助资金20.1436万元。

【卫生计划生育】 有中心卫生院1个，医护人员19名，村卫生室16个，乡村医生16名。接诊患者7710人次、住院患者86人次，中心卫生院收入35万元、村卫生室收入49万元。为104名新生儿建立预防接种卡，建卡率100%，疫苗接种率100%。对847名6岁以下儿童进行健康体检和预防接种卡核对，6名儿童列入高危儿童管理，接种卡证符合率98%，适龄儿童扩大免疫疫苗接种率98%。对1589名65岁以上老人进行免费体检，居民健康档案建档率94.4%。为505名75岁以上老人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2名80岁以上企业退休职工发放高龄补贴。办理生育登记134对，出生人口134人，其中计划内131人、计划外3人，计划生育率98.48%。一孩出生59人（男30人，女29人），性别比103.45；二孩出生66人（男30人，女36人），性别比83.33；多孩出生9人（男8人，女1人）。落实四项节育措施122例。

【社会保障】 落实城乡低保、特困供养、残疾人“两项补贴”等政策，向1850人发放临时救助金328.5万元、768名农村低保户发放低保金228万元、122名特困供养对象发放供养金80.2万元、270名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和护理补贴28.26万元。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14449人，参保率98.8%；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7487人，参保率95%；享受养老金待遇2763人，发放养老金205.8万元。发放计生补助金27.284万元、42名优抚对象抚恤金271.5万元。

【食品药品监管】 架设“陇上食安”智慧监管系统23户，实现生产流通过程实时监控。4个流动餐车办理安全保险，学校食堂落实“校长陪餐制”。开展食品药品安全专项检查12次、日常巡查4次、专项整治22场次，检查食品药品经营单位356户次，检查覆盖率100%。开展农产品快速检测166批次，监督抽检23批次，检验结果均为合格。建立健全投诉举报制度，受理食品投诉举报2起，处理2起。

【乡村治理】 推进贞号村、乐三村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持续深化矛盾纠纷调解，组建镇、村调委会18个，海选人民调解员126名，调处化解矛盾纠纷160起，调处率100%。建成镇、村综治中心18个，镇、村、社三级网格134个、“十户联防”微网格433个。组建治安巡逻队18支，开展治安巡逻374次。

【脱贫攻坚】 落实“3+1”冲刺清零后续行动、5项专项提升行动和“一对一”挂牌督战，完成“一户一策”巩固提升计划动态管理168户414人。53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实施易地扶贫搬迁，1户“脱贫监测户”持续增收。向建档立卡贫困户发放圈舍修建、住房新建、雨露计划等项目资金9.9615万元。投入资金212万元，完成贞号村特色产业基地、站南村村组道路建设、农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等项目。

【党的建设】 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12场次，交流研讨4场次，带动各级党组织开展学习、研讨等活动373

场次。建成党建综合示范点1个，整顿转化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2个，新（改）建村级活动阵地2个。培育“党建+产业”试点3个，村集体经济收入5万元以上的村达到15个，占88.2%。完成17个村“两委”换届工作，新选任的村“两委”主要负责人平均年龄41周岁，比上届下降12.2岁，大专以上学历100%。开展流动党员“安家工程”，在县外承接工程的建筑公司成立2个流动党支部。探索建立“群众监督→村级监督→派驻纪检监察员→廉情督导工作站→镇纪委”的五级监督网络，对38条村级“小微权力”公共事项进行固化，对11项责任清单和20条负面清单进行细化，明确村干部的职责分工。建成王马湾村廉政示范点1个，乐三村、王马湾村廉情督导工作站2个，开展入户走访15次、民情恳谈7次，收集廉情信息9条，解决问题6个。开展警示教育2次、明察暗访和专项检查5次，下发通报5期。查办违纪案件14起，给予党纪处分15人。

【精神文明】 组建乡风文明、卫生保洁、理论宣讲、法律服务等8支志愿服务队，宣讲好家风好家训，立村规定民约，展示文明成果，培树典型。文明实践所（站）组织开展各类理论宣讲活动34次、“抵制高价彩礼、推动移风易俗”等宣传教育活动17场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3150份。开展农民运动会、丰收节等文体活动26场次，建成文明单位、村11个。开展各类评选活动，评选“好婆婆”“好媳妇”“最美家庭”“致富带头人”等身边好人42名，命名“幸福家庭”17户、“幸福家庭示范户”5户、“健康家庭”10户。发起“春暖爱心”捐助活动，为上海特石公司贞号有机蔬菜基地80多名外来务工者家属捐助衣物300多件。



喜庆丰收节

【意识形态】 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校园·入课堂”活动，在学校开展知识讲座、诗歌朗诵、征文比赛等活动8场次。开展以“身边人讲身边事，身边人讲自己事，身边事教身边人”为主要形式的“道德讲堂”活动72场次。对表彰奖励的典型人物事迹在微信公众号平台进行宣传。在中国甘肃网、甘肃张掖网、《张掖日报》、甘肃高台网等省、市、县媒体平台发布宣传信息238篇。

【群团工作】 镇工会举办业务课1次、开展工会干部业务知识测试4次，推选甘肃省劳动模范1人，评选上报“最美金张掖　职工抖精彩”抖音大赛作品36件。“夏送清凉”慰问企业职工80人，“冬送温暖”慰问困难职工5人，慰问产后女职工4人次。职工互助保障参保职工77人。整顿转化后进基层企业工会1个。镇团委在中心小学举办法制专题讲座2场次，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等法律知识教育1场次、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活动7场次，新建青年林1处，建立村级共青团“青少年维权工作站”17个。镇妇联开展提升妇联执委业务能力培训班2期，新

建3个巾帼家美积分超市，奖励积分13000分。开展美丽庭院创建、环境卫生评比51场次。组建巾帼志愿者服务队17支，开展活动21期次。培树“最美家庭”10户，新建“妇女之家”活动阵地示范点2个。

（撰稿：朱建宝　审核：樊　宇）

黑泉镇

【概况】 黑泉镇位于县城西，地处黑河两岸，镇政府距县城28公里。辖境东至九坝村，与合黎镇八坝村相邻，南至山水河，与骆驼城镇分界，西至西沙窝，与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明花乡接壤，北至马尾湖，与罗城镇相隔。辖区国土面积131.49万亩，其中耕地5.19万亩。辖12个行政村、97个村民小组、5297户、14131人。镇党委辖12个农村党支部、1个机关党支部，有党员737名。2020年完成农业增加值27844万元，比2019年增长9.62%；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6082元，同比增长7.49%。

【机构改革】 2020年5月，根据《中共高台县委办公室、高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高台县黑泉镇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黑泉镇设置股级机构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加挂生态环境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牌子）、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设置副科级事业单位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加挂农产品质量检测服务中心、农村公路管理所牌子）、公共事务服务中心（加挂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文化站牌子）、政务（便民）服务中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综合行政执法队；设置派驻机构公安派出所、司法所、国土资源中心所、市场监督管理所、畜牧兽医工作站，实行县级业务主管部门与黑泉镇双重管理体制。人民武装部、人大办公室、财政所、工会、共青团、妇联按有关规定设置。核定行政编制22名、事业编制36名、工勤编制2名。2020年12月，根据《中共高台县委办公室、高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黑泉镇“三定”规定的通知》，综合行政执法队机构规格由副科级调整为正科级，国土资源中心所更名为县自然资源局黑泉自然资源所。

【主导产业】 落实辣椒5230亩、玉米制种1500亩、瓜菜制种6243亩，栽植有机枸杞8000亩、肉苁蓉2000亩。完成小坝村、胭脂堡村6000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建成黑泉村俊博农牧业专业合作社、定平村、永丰村20户后院改建养殖示范点，新增各类养殖大户70户，畜禽饲养总量达26.39万头（匹/只/羽）。规范提升农民专业合作社水平，示范性家庭农场、专业合作社增加到31家。输出劳动力3450人次、收入6150万元。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定安村、定平村、向阳村等8个村完成股权配置、股份经济合作社成立等工作。



翻晒辣椒

【基础设施建设】 完成九坝村、十坝村、镇江村5770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小坝村、胭脂堡村6000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完成工程量的60%。完成定安供水站、黑泉供水站2个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黑泉镇、宣化镇、合黎镇、罗城镇25个村2.43万人受益。完成沙沟村、黑泉村1.88公里道路建设，完成投资115万元的乡村旅游示范村、投资360万元的体育惠民工程足球场项目。

【人居环境】 完成向阳村、镇江村、十坝村、胭脂堡村整村推进示范村，黑泉村集中连片新建示范点，新开村等8个村11个示范点建设，新建房屋247户，拆除空置房96户。新建文化体育广场1个、农村公厕3座、旅游公厕1座，农户改厕309户。创建新开村、沙沟村、九坝村、十坝村、胭脂堡村县级“清洁村庄”。

【脱贫攻坚】 对建档立卡贫困户4户8人落实挂牌督战，采取聘用公益性岗位、纳入兜底保障等措施稳定增加收入，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脱贫要求。争取财政专项扶贫资金381.3万元入股龙头企业，全镇276户建档立卡户累计分红37.23万元。争取扶贫到户项目资金130.93万元，向10名建档立卡外出务工人员发放交通及生活补助、劳务奖补资金14人次4.65万元，向9户建档立卡户发放财政贴息贷款37万元，为301户697人办理“扶贫100”保险。320.14万元扶贫互助协会资金用于发展村集体经济收入和完善村级基础设施。

【文化教育】 有文化广场乡村大舞台9个，配备篮球架6对、健身器材90套；有农家书屋13个，配备各类图书1.3万册、电脑23台、阅览桌54张、椅子108把。举办黑泉镇文化艺术节、干部职工运动会等群众性文体活动14场次，为群众免费放映电影52场次，群众自发组建广场舞队、秧歌队、老年自乐班等，丰富精神文化生活。有寄宿制完全小学1所、中心幼儿园1所，下设4个教学点、24个教学班，有小学生135名、幼儿45名。有教职工51名，学历达标率100%，完成中心小学足球场项目工程主体。

【卫生计划生育】 有中心卫生院1所、村卫生室9所，接诊患者8839人次，住院患者46人次，中心卫生院收入53.66万元，村卫生室收入71.74万元。为89名新生儿建立预防接种卡，建卡率100%，疫苗接种率100%；对0~6岁儿童预防接种卡进行核对，卡证符合率100%，适龄儿童扩大免疫疫苗接种率95%以上；对874名0~6岁儿童进行了健康体检，列入高危儿童管理14人。出生人口96人，其中计划内96人，计划生育率100%。一孩出生36人（男16人，女20人），性别比80%；二孩出生53人（男25人，女28人），性别比89.29%；多孩出生7人（男5人，女2人）。落实四项节育措施61例。

【乡村治理】 健全完善村规民约，宣传“身边好人”“道德模范”等典型事例，传承传播良好家风家训，注重发挥各村“红白”理事会作用，遏制高价彩礼。推进“七五”普法宣传教育和“法律进万家”活动，开展普法教育宣传活动12场次，“七五”普法教育通过验收。落实民情报告单和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制度，调处矛盾纠纷81起，成功率99%。

【生态环保】 开展23个黑河湿地自然保护区督察反馈问题整改点监管工作，与责任村签订监管协议，每月开展巡查检查不少于3次，落实每月“逢五”巡河工

作制度，完成黑河刘家深湖至镇江段河道治理工程。开展全域无垃圾专项治理行动，监管生活垃圾填埋场运行，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100%。完成回收废旧地膜244.76吨，兑换地膜34.62吨。对2个煤炭经营点煤质进行管控，改造1台超标排放锅炉。污水站通过政府购买公共服务方式交付第三方运营，确保排放水质达标。植树造林750亩、25万株。

【食品药品监管】 对食品流通、餐饮、保健食品等环节开展日常检查22次，下达执法文书140余份。对辖区食品经营户开展网上巡查500次，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对辖区内商店、蔬菜店开展100批次食品快速检测工作，配合县市场监管局完成对鸡蛋、粉条等批次的监督抽检。加强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监管，对50人以上的农村集体聚餐活动进行申报和登记备案管理，实行举办者和承办者双报告制度，登记备案30起。强化食品安全智慧监管，架设“陇上食安智慧监管”平台10家、电子追溯平台42家。

【民生改善】 向生活困难及受灾群众发放临时救助资金738.31万元、符合条件的2595户农户发放养老金328.18万元。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12344人，参保率97.58%；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6664人，参保率95.57%。发放各类惠农补贴资金738.31万元。组织开展黑泉镇文化艺术节、职工运动会、数字电影放映等文体活动106场次。

【党的建设】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开展集中约谈1次172人次，对关键领域、重点岗位工作人员工作谈话3次27人。完成胭脂堡村软弱涣散党组织整顿转化和镇江村软弱涣散党组织巩固提升工作，建成党支部建设标准化示范点6个。完成12个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一肩挑”工作，选派“第一书记”8名，完成村“两委”换届选举工作。实施村级后备干部“育苗”工程，储备培养村“两委”后备人选132名。实行党员先锋指数考评，对12个农村党支部的600多名党员量化积分，按照“优秀、合格、警示、不合格”4个等次进行评定。投资350万元新改建镇江村、十坝村、小坝村、永丰村、胭脂堡村村级党群服务中心。实施村集体经济收入提升行动，12个村集体经济收入均达到5万元以上。发展预备党员9名，转正党员8名。查处违纪案件3件，给予党政纪处分3人。

【精神文明】 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135场次，累计受益群众8000余人次。建成镇江村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八个一”工程示范点，向阳村获评省级文明村，胭脂堡村、定平村为县级文明村。开展“五星文明户”创评工作，评选表彰“五星文明示范户”13户，县委表彰“五星文明标兵户”5户。



表彰“好婆婆”

【意识形态】 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镇党委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4次，把意识形态工作纳入村、机关单位目标管理责任书。在村社开展社会主义核心

价值观、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讲活动97场次，镇党委中心组集中学习14次、各支部156次，专题研讨27场次。建立网评员队伍，在各级各类媒体发布稿件350篇。

【群团工作】 镇工会开展“七个一”“红五月”“一封家书”等活动21场次。与企业签订专项集体合同，70名干部职工参加职工互助保障计划。镇团委组织青年志愿者参与生态文明建设、关爱孤寡老人等志愿服务活动100余场次，依托各村“七彩小屋”“留守儿童之家”，开展关爱留守儿童、困难青少年等活动，向25名留守儿童送去衣服、书包、文具等物品。在胭脂堡村开展“爱心助学”活动，向27名在校学生发放爱心助学金8100元。镇妇联表彰12户“最美家庭”、6名“巾帼建功标兵”、12名“优秀巾帼志愿者”、60户“最美庭院示范户”。对“两癌”患病妇女、特困老年妇女、退职贫困妇女干部、特困单亲母亲给予临时救助。打造镇江村乡村振兴巾帼示范点1个，建成“巾帼家美”积分超市7家。镇残联向80名重度残疾人、135困难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生活补贴21.39万元，21名肢体残疾人发放燃油补贴0.54万元，4名重度肢体残疾人发放轮椅、拐杖等。完成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信息数据动态更新，为387名残疾人换发新残疾证。

（撰稿：许大凯　审核：吴兴荣）

罗城镇

【概况】 罗城镇位于县城西北，镇政府距县城46公里。辖境东南至桥儿湾村，与黑泉镇胭脂堡村相接，南至深沟滩，与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明花乡毗邻，西至营儿墩，与酒泉市肃州区接壤，西北至兔儿墩，与金塔县相邻。辖区土地面积236.54万亩，其中耕地面积6.41万亩。辖13个行政村、87个村民小组4652户、12061人（男6159人，女5902人）。镇党委辖14个党支部，其中农村党支部13个、机关党支部1个。2020年完成农业增加值15056万元，比2019年增长8.62%；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6089元，同比增长7.5%。

【机构改革】 2020年5月，根据《中共高台县委办公室、高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高台县罗城镇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罗城镇设置股级机构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加挂生态环境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牌子）、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设置副科级事业单位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加挂农产品质量检测服务中心、农村公路管理所牌子）、公共事务服务中心（加挂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文化站牌子）、政务（便民）服务中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综合行政执法队；设置派驻机构公安派出所、司法所、市场监督管理所、畜牧兽医工作站，实行县级业务主管部门与罗城镇双重管理体制。人民武装部、人大办公室、财政所、工会、共青团、妇联按有关规定设置。核定行政编制22名、事业编制36名、工勤编制2名。2020年12月，根据《中共高台县委办公室、高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罗城镇“三定”规定的通知》，综合行政执法队机构规格由副科级调整为正

科级。

【农业】 推广“合作社+基地+农户”发展模式，优化产业结构，发展孜然、辣椒、小制种等特色产业，落实订单农业3.6万亩，打造农业科技示范点5个。完成投资827.35万元的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衬砌渠道32.4公里，实施投资993万元的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衬砌渠道32公里。深化农村产权制度改革，成立股份经济合作社13个，界定集体经济组织成员4041户、12024人，颁发股权证书2580本。开展合作社规范提升行动和家庭农场培育计划，规范提升专业合作社46家，创建省、市、县级示范社12家，培育家庭农场36家，其中县级示范性家庭农场6家。劳务培训500人次，输转劳力3700人次，收入5600万元。

【林业】 植树造林787.32亩、36.96万株，其中农田林网556.32亩、经济林231亩。完成张家墩村、常丰村、万丰村、天城村、侯庄村、下庄子村村庄绿化，栽植苗木0.12万株。完成宅基地复垦复绿133户78亩，栽植苗木0.4万株。完成野糜子湾296亩林业示范点绿化，栽植小白榆、红柳等3.26万株。

【畜牧业】 新增规模养殖户20户，建成投资5000万元的众一千头牛养殖园。畜禽总量19.5871头（匹/只/羽），其中牛0.71万头、羊9.97万只、猪6000头、禽8.01万羽、驴2334匹、骆驼637峰。畜禽防疫密度98%。

【美丽乡村建设】 完成新建住房219户、改建1582户、拆除89户，落实政策贴息贷款3020万元。打造红山村连片20户新建示范点、张家墩村整村高标准改建示范点，投资80万元的红山村和张家墩村乡村振兴民宿旅游示范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开工。突出沿路沿线，完成花墙子村、河西村、万丰村、侯庄村341户房屋改建和后院连片提升改造。围绕传统村落保护，完成天城村130户房屋新改建及风貌改造和投资49.6万元的传统村落基础设施建设及公共环境保护项目。推进常丰村、下庄子村、罗城村等6个村整社或整片改建，投资64.2万元为侯庄村、红山村、罗城村架设路灯207盏。

【环境整治】 紧盯环保督察交办的63个环保设施点，建立网格化环境监管体系，开展环境卫生集中整治35次，清理卫生死角700余处，清理沿路晾晒粮草农作物、晾晒堆肥70余处。落实“河湖长制”，开展河湖清“四乱”，镇、村两级河长和义务巡河员巡河312次，巡查河道3000多公里。实施大气污染防治计划，加强煤炭二级配送网点监管，煤炭经营网点清退2个、新建1个。建立镇、村两级秸秆和荒草禁烧责任体系，对焚烧垃圾、秸秆、枯枝落叶和烧荒行为进行网格化监管，开展巡查28次，整改问题36个。回收废旧农膜161.22吨，兑换新地膜26.43吨。实施全域无垃圾三年专项治理行动，创建“清洁村庄”6个，完成421座农村户厕改造，新建公厕4个。清查国家级、省级疑似乱占耕地建房图斑70个。

【文化教育】 投资18万元建成铁芯子传习所，占地140平方米，布展黄河阵等12组铁芯子剧情模型。投资50万元对天城村历史古迹和文物进行保护，投资300万元修建占地面积7140平方米的足球场。成立“巧红娘”民俗文化手工艺编制专业合作社，开展民俗文化手工编织。出版发行《盐池文史》。有中心小学1所、

教学点4个（花墙子村、常丰村、天城村、侯庄村）、教学班26个，在校学生及幼儿91名，其中小学生59名、幼儿32名。有教师38名，学历达标率100%。

【卫生计划生育】 有中心卫生院1个、分院1个（盐池村）、村级卫生室8个，医护人员18名。全年接诊患者4087人次，住院患者139人次，中心卫生院收入42.03万元，村卫生室收入58.23万元。为7名新生儿建立预防接种卡，建卡率100%，疫苗接种率100%；对287名0~6岁儿童进行健康体检和预防接种卡证核实，列入高危儿童管理15名，儿童预防接种卡证符合率100%。完成一孩、二孩生育夫妇登记61对（其中一孩36对，二孩25对）。享受计生特殊家庭扶助政策154人，补助14.78万元，享受计生诚信政策39人，补助3.74万元。新增失独家庭3户6人，补助3.6万元。

【社会保障】 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5805人，参保率95.3%，享受待遇人员2431人，发放养老金（含高额补助）364.01万元，向65名享受待遇死亡人员发放丧葬补助金8.4万元；参加城乡医疗保险9963人，参保率97.61%。向低保对象360户667人发放低保金207.21万元；向分散特困供养对象57户64人发放生活补贴36.48万元；审批临时救助6批次，救助困难对象636户1467人，发放救助资金297.14万元。向孤儿发放生活补贴资金3.17万元；摸排留守儿童38人、困境儿童10人，签订留守儿童监护协议。向176名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和生活补贴21.785万元，9名精神一级、智力一级残疾人发放托养补贴0.79万元，19名肢体残疾人发放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0.494万元，为35名残疾人办理残疾证。完成356名持证残疾人动态信息更新和手机App录入工作。

【乡村治理】 推进自治、法治、德治“三治融合”，探索乡村治理新途径新模式，建成张家墩村、罗城村乡村治理示范点。开展“法律进乡村”示范创建活动，发放“法律进万家”资料袋500个，制作宪法宣传板4块，建成法治文化实体阵地13个，其中法治广场2个、法治长廊1个、法治一条街1个、法治楼院1个。

【脱贫攻坚】 投入财政扶贫资金709.22万元，完成常丰村7公里通社道路、0.6公里产业道路和红山村0.44公里村社道路、侯庄村2公里防洪堤坝维修加固，镇鲁渠0.78公里渠道疏浚和13个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向470名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发放项目资金114.8万元，落实扶贫小额信贷34户170万元，兑付折股量化分红196户13.55万元，落实圈舍改建24户16.8万元、雨露计划9户2.85万元，完成“扶贫100”参保缴费203户4.7万元。完成599户房屋维修加固工作。整改脱贫攻坚专项巡视、成效考核等279个反馈问题。

【党的建设】 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12场次，研讨交流5场次，召开专题研究部署基层党建工作会议15次、推进会8次。开展村党支部建设标准化星级争创活动，加强流动党员管理，成立流动党支部1个，新建村级活动阵地1个，整顿转化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1个。接收预备党员11名，培养入党积极分子16名。完成13个村“两委”换届工作，新选任的村“两委”主要负责人平均年龄35.85周岁，较上届下降17.3岁，大专以上学历占84.6%。开展警示教育2次，开

展明察暗访和专项检查16次，下发通报6期，查办违纪案件10起，给予党纪处分8人。

【精神文明】 在村服务中心、居民点、主要路口架设核心价值观宣传牌（栏）20块，建设文化长廊1个，绘制文化墙13面。13个行政村成立红白理事会，制定章程，修订完善村规民约。开展理想信念教育，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中国梦等宣传教育20余场次。开展“五星文明户”“文明庭院”“最美典型”等推荐评选活动，表彰“五星文明户”45户、“文明庭院”21户、“最美典型”12户。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建设，组建300名党政干部、社会人才、专业技术人员、道德模范加入的志愿服务队伍和“红马甲”“小板凳”志愿服务小队42个，开展志愿服务活动40场次。

【意识形态】 履行党委书记、党支部书记抓意识形态责任，签订责任书13份，召开专题会议4次，处理网络舆情问题2起。组建106人的网评员及信息报道宣传员队伍，发布信息250期500余条。对镇、村两级QQ群、微信群、微信公众号实行备案制，加强对抖音、微博等新媒体传播信息平台日常监管，建立网络舆情上报制度，做好重大网络舆情提示和处置台账，成立“扫黄打非”进基层工作联络站14个、配备专（兼职）工作人员14名。

【群团工作】 20名货车司机加入运输工会，70名在职职工参加住院医疗险、意外伤害险、女职工特殊疾病互助保障险。开展春送岗位、夏送清凉、金秋助学、冬送温暖等系列活动15场次。镇团委开展青年志愿者服务活动65场次，培养青年致富带头人2人、优秀团员3人，7个村团支部书记实现专职化。镇妇联举办能力提升班2场次，发放宣传资料1500份，开展服务活动41场次，慰问弱势群体15人。建成“巾帼家美积分超市”7个，奖励积分1.1万分。开展美丽庭院创建、环境卫生评比45场次，评选“最美家庭”7户、“最美家庭成员”6人、“美丽庭院示范户”5户、“美丽庭院”创建示范村1个，1人获得张掖市妇联“巾帼创业创新先进个人”称号。

（撰稿：殷开发　闫作辉　审稿：武雪芳）

荣　誉

获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中国人民志愿军抗美援朝出国作战70周年”纪念章人员名单

姓　名	性别	现居住地	出生年月	参战战役	身份类别
陈　孝	男	高台县城关镇	1931年10月	朝鲜战役	作战
程积义	男	高台县城关镇	1934年2月	朝鲜战役	作战
程开胜	男	高台县巷道镇	1935年7月	朝鲜战役	作战
樊成录	男	高台县城关镇	1932年10月	朝鲜战役	作战
刘延昌	男	高台县城关镇	1933年9月	朝鲜战役	作战
罗世昌	男	高台县城关镇	1935年8月	朝鲜战役	作战
吴生成	男	高台县城关镇	1935年6月	朝鲜战役	作战
徐玉君	男	高台县城关镇	1926年8月	朝鲜战役	作战
许伏业	男	高台县巷道镇	1935年1月	朝鲜战役	作战
闫大香	男	高台县罗城镇	1934年4月	朝鲜战役	服务
杨国栋	男	高台县罗城镇	1928年3月	朝鲜战役	作战
杨生贵	男	高台县巷道镇	1934年6月	朝鲜战役	作战
殷存贤	男	高台县宣化镇	1929年12月	朝鲜战役	作战
郑有荣	男	高台县城关镇	1934年7月	朝鲜战役	作战
郑玉功	男	高台县城关镇	1934年1月	朝鲜战役	作战

2020年获省委、省政府及以上表彰的先进单位名单

获奖单位名称	先进称号	授予时间	颁授机关
高台县	全国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示范县	2019年12月	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农业农村部、中央组织部、中央宣传部、民政部、司法部
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	2019年红色旅游创新发展典范	2020年1月	人民日报社
高台县文广旅游局	高台县入选全国红色旅游发展60个典型案例	2020年1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文化和旅游部
高台县	国家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	2020年1月	教育部
高台县	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地区	2020年1月	中央网信办、农业农村部
高台县司法局	全国法律援助工作先进集体	2020年1月	司法部
高台县骆驼城镇建康村	全国文明村镇	2020年1月	中央文明办
甘肃大漠紫光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全国文明单位	2020年1月	中央文明办
新坝镇	甘肃省脱贫攻坚先进集体	2020年3月	甘肃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张掖市生态环境局高台分局	2019年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大练兵表现突出集体	2020年4月	生态环境部
南华镇	农业产业强镇	2020年5月	农业和农村部、财政部
高台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第五批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	2020年6月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高台县	县区党委和政府主要责任人履行乡村振兴工作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督查考核综合评价优秀等次	2020年6月	中共甘肃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甘肃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
民盟高台县总支部委员会	盟务工作先进基层组织	2020年7月	中国民主同盟中央委员会
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	第二届全国红色故事讲解员大赛优秀活动单位	2020年9月	中央宣传部、文化和旅游部
高台县广播电视台	纪录片《静静的湿地》获2017-2018年度中国广播电视大奖	2020年11月	国家广播电视总局
高台县人民检察院	第十五批省级精神文明建设先进集体	2020年12月	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
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	第十五批省级精神文明建设先进集体	2020年12月	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
高台县国庆小学	全国少先队工作先进集体	2020年12月	共青团中央、教育部、全国少工委

2020年获省委、省政府及以上表彰的先进个人名单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	职务	先进称号	授予时间	颁授机关
谢玉兵	男	高台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	主任	2019年度甘肃省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2020年4月	甘肃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周　文	男	高台县新坝镇和平村	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2019年度甘肃省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2020年4月	甘肃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李小燕	女	高台县人民医院	ICU护士长	最美逆行者	2020年4月	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
王　丽	女	高台县人民医院	护理部副主任	最美逆行者	2020年4月	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
王之娟	女	高台县中医医院	外二科护士长	最美逆行者	2020年4月	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
张　静	女	高台县中医医院	内一科医师	最美逆行者	2020年4月	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
赵建蕾	女	高台县中医医院	儿科护士	最美逆行者	2020年4月	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
郑耀德	男	高台县人民医院	办公室主任	照片《“心”境》获“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2020生态环保主题摄影大赛”三等奖	2020年6月	国家生态环境部、中央文明办
顾文礼	男	高台公路段	养护队队长	全国交通运输系统先进工作者	2020年6月	交通运输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赵兴华	男	张掖市生态环境局高台分局	副局长	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表现突出个人	2020年9月	国务院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李菲菲	女	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	讲解员	第二届全国红色故事优秀讲解员	2020年9月	中央宣传部、文化和旅游部
吴多军	男	中共高台县委	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	全国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工作者	2020年10月	中国关工委、中央文明办
夏长金	男	高台县罗城镇中心小学	少先大队辅导员	全国优秀少先队辅导员	2020年12月	共青团中央、教育部、全国少工委
王亚菲	女	高台县宣化镇寨子村		2020年全国最美家庭	2020年12月	全国妇联
周国刚	男	高台县司法局黑泉司法所	副所长	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员	2020年12月	司法部
李菲菲	女	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	讲解员	全国红色旅游“五好”讲解员	2020年12月	文化和旅游部
许三甲	男	高台县宣化镇乐三村	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甘肃省劳动模范	2020年12月	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
张臣道	男	中共高台县委宣传部	副部长、文明办主任	甘肃省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工作者	2020年12月	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

2020年获市委、市政府及以上表彰的先进单位名单

获奖单位名称	先进称号	授予时间	颁授机关
高台县公安局刑侦大队	集体二等功	2020年1月	甘肃省公安厅
高台县西街小学	甘肃省文明交通单位	2020年1月	甘肃省公安厅、甘肃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高台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019年甘肃省公安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工作“四个十佳”交警新媒体宣传工作成绩突出集体	2020年1月	甘肃省公安厅交管局
高台县科学技术局	2019年科技特派员优秀组织实施单位	2020年1月	甘肃省科学技术厅
高台县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	省级科普示范社区	2020年1月	甘肃省科学技术协会
高台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19年度金张掖文化旅游全民宣传行动十大品牌活动奖	2020年1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高台县解放街小学	全国教育云规模化学科应用支持服务模式研究优秀实验校	2020年1月	中央电教馆
高台县总工会	甘肃省推动厂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先进单位	2020年2月	甘肃省厂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
高台县公路段	2019年度甘肃省公路系统二星级行业单位	2020年2月	中共甘肃省公路局委员会
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	甘肃省三八红旗集体	2020年3月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甘肃省妇女联合会
高台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4—2019年中国死因登记报告工作先进集体	2020年3月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高台县融媒体中心	《拥抱新时代 放飞中国梦》获2020新甘肃·网络春晚节目优秀组织奖	2020年4月	甘肃日报社、甘肃新媒体集团
高台县巷道镇	2019年度甘肃省卫生乡镇	2020年4月	甘肃省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高台县城关镇新建东村社区	甘肃省卫生社区	2020年4月	甘肃省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高台县	农膜回收区域补偿制度试点县	2020年4月	农业农村部科技教育司
高台县	农业绿色发展综合试点县	2020年4月	农业农村部科技教育司
高台县城关初级中学	2019年度公共机构节能目标责任考核先进集体优秀奖	2020年4月	张掖市人民政府
高台县机关事务管理局	张掖市2020年度公共机构节能工作考核先进集体一等奖	2020年4月	张掖市人民政府
高台县	甘肃省2019年度脱贫攻坚市县党委和政府扶贫开发成效方面综合评价好	2020年4月	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续表）

获奖单位名称	先进称号	授予时间	颁授机关
高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张掖市绿化工作先进集体	2020年4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高台分公司	省级示范党支部	2020年4月	中共中国电信甘肃公司委员会
高台县妇女联合会	甘肃省陇原脱贫攻坚先进集体	2020年5月	甘肃省妇联
高台县交通运输局	2019年甘肃省ETC发行服务工作先进县	2020年5月	甘肃省交通运输厅
共青团巷道镇委员会	甘肃省五四红旗团委	2020年5月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共青团甘肃省委
共青团税务局支部委员会	甘肃省五四红旗团支部	2020年5月	甘肃省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厅、共青团甘肃省委
高台县文广和旅游局	甘肃省公共文化服务单位网上大练兵优秀组织奖	2020年5月	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
高台县城关初级中学	甘肃省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	2020年5月	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高台县解放街小学	甘肃省智慧教育标杆校建设单位	2020年6月	甘肃省教育厅
高台县	甘肃省智慧教育示范区建设单位	2020年6月	甘肃省教育厅
高台县水务局	张掖市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	2020年6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高台县公安局刑侦大队	侦破“12·16”特大黄金盗窃案专案组集体二等功	2020年7月	甘肃省公安厅
中共高台县委组织部	2019年度张掖市脱贫攻坚帮扶工作先进集体	2020年7月	张掖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高台县	2020中国职业教育百佳县	2020年8月	《求是》杂志主办的《小康》杂志社
高台县人民医院	优秀医师团队（ICU）	2020年8月	甘肃省健康委员会
高台县新坝镇	2020年度甘肃特色气候小镇	2020年8月	甘肃省气象局、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甘肃省农业农村厅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局	2019年招商引资及落地服务工作贡献奖	2020年9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高台县南华初级中学	甘肃省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	2020年10月	甘肃省地震局、甘肃省教育厅、甘肃省科学技术协会
高台县人民医院	2020年甘肃省全科医生慢病防控与管理技能大赛优秀组织奖	2020年10月	甘肃省健康委员会
高台县中医医院	甘肃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适宜技术大赛团体三等奖	2020年10月	甘肃省卫健委
高台县第二中学	全国青少年校园排球传统特色学校	2020年10月	教育部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司

（续表）

获奖单位名称	先进称号	授予时间	颁授机关
高台县妇女联合会	2020年度甘肃省妇女工作宣传舆论阵地建设与《现代妇女》杂志宣传推广先进奖	2020年11月	甘肃省妇联
高台县第一幼儿园	甘肃省家庭教育创新实践基地	2020年11月	甘肃省妇联、甘肃省教育厅
高台县解放街小学	甘肃省家庭教育创新实践基地	2020年11月	甘肃省妇联、甘肃省教育厅
高台县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省生产性服务业示范企业	2020年11月	甘肃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高台县工业园区	省级开发区2019年度工作考核评价得分排名第三名	2020年11月	甘肃省开发区建设发展领导小组
高台县公安局	张掖市节水型示范单位	2020年11月	张掖市税务局
高台县妇女联合会	2020年度全国妇女宣传舆论阵地建设先进单位	2020年11月	中国妇女报社
高台县地震局	2020年甘肃省县级防震减灾工作先进单位	2020年12月	甘肃省地震局
高台县人民法院政治部	甘肃省法院新闻舆论工作先进集体	2020年12月	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
高台县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甘肃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集体	2020年12月	甘肃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甘肃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高台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甘肃省中等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示范校	2020年12月	甘肃省教育厅
高台县西街小学	甘肃省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先进集体	2020年12月	甘肃省文明委
高台县第三中学	甘肃省文明校园	2020年12月	甘肃省文明委
高台县新坝镇中心小学	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学校	2020年12月	教育部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司
高台县第一幼儿园	全国足球特色幼儿园	2020年12月	教育部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司
高台县南苑幼儿园	全国足球特色幼儿园	2020年12月	教育部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司
高台县第一幼儿园	教育部幼儿园园长培训中心实践教学基地	2020年12月	教育部幼儿园园长培训中心
高台县南苑幼儿园	教育部幼儿园园长培训中心实践教育基地	2020年12月	教育部幼儿园园长培训中心
高台县合黎镇	张掖市群众体育工作先进集体	2020年12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高台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张掖市群众体育工作先进集体	2020年12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高台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2020年度中国政务网站优秀奖	2020年12月	中国信息化研究与促进网

2020年获市委、市政府及以上表彰的先进个人名单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	职务	先进称号	授予时间	颁授机关
郑耀德	男	高台县人民医院	办公室主任	照片《新丝路》获公交建杯甘肃交通运输摄影大赛二等奖	2020年1月	甘肃交通运输厅、甘肃日报社
陈文春	男	张掖市生态环境局高台分局	干部	第二次甘肃污染源普查表现突出个人	2020年1月	甘肃省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孙　亮	男	高台县公安局骆驼城派出所	民警	二等功	2020年1月	甘肃省公安厅
康　强	男	高台县公安局交警大队	大队长	甘肃省公安机关报废机动车整治大会战成绩突出记个人二等功	2020年1月	甘肃省公安厅
赵　海	男	高台县融媒体中心	记者	专题片《夫扶妇随》获2019年度“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共筑中国梦”主题原创网络视听节目征集暨比赛活动二等奖	2020年1月	甘肃省广播电视局
杨菊萍	女					
殷立霞	女					
王　涛	男	高台县人民医院	医生	甘肃省卫生行业骨科阅片技能大赛三等奖	2020年1月	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田玉龙	男	高台县委宣传部	常务副部长	2019年度甘肃省网络舆情优秀直报员	2020年1月	中共甘肃省委网信办
王丽霞	女	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	宣教科科长	2019年度张掖文化旅游全面宣传行动三等奖	2020年1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屈　昶	男	新概念广告文印公司	经理	照片《丰收的金土豆》获2019年度张掖文化旅游全民宣传行动三等奖	2020年1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黄　鑫	男	高台县融媒体中心	制作部主任	专题片《丰收喜悦和爱国情怀如何完美融合高台农民这样做》获2019年度张掖文化旅游全民宣传行动三等奖	2020年1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杜兴强	男	高台县城关初级中学	教师	2020年全国中小学实验教学能手	2020年1月	中国教师装备行业协会、中国教师发展基金会
郑耀德	男	高台县人民医院	办公室主任	照片《千年盐田忙冬运（组照）》获第二届中国工业摄影大展优秀作品	2020年1月	中国摄影家协会
程　莉	女	高台县城关镇滨河社区	社区妇联主席	2019年甘肃省培树优秀村（社区）妇联主席	2020年2月	甘肃省妇联
荆爱玲	女	高台县城关镇	党委书记	甘肃省巾帼建功标兵	2020年2月	甘肃省妇联、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续表）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	职务	先进称号	授予时间	颁授机关
刘睿国	男	高台县骆驼城镇新民村	党支部书记	甘肃省“优秀治安户长”	2020年3月	甘肃省公安厅
祁　妍	女	高台公路段	政工干事	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我和我的祖国”主题征文活动优秀奖	2020年3月	甘肃省交通运输厅
李小燕	女	高台县人民医院	ICU护士长	疫情防控工作通报表扬	2020年3月	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王　丽	女	高台县人民医院	护理部副主任	疫情防控工作通报表扬	2020年3月	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李小燕	女	高台县人民医院	ICU护士长	先进标兵	2020年3月	湖北省武汉经济开发区（汉南区）
王　丽	女	高台县人民医院	护理部副主任	先进标兵	2020年3月	湖北省武汉经济开发区（汉南区）
夏玉雷	男	高台县人民法院	执行庭副庭长	2019年度张掖市法院办案标兵	2020年3月	张掖市中级人民法院
潘海龙	男	高台县人民法院	宣化法庭副庭长	2019年度张掖市法院先进个人	2020年3月	张掖市中级人民法院
黄多孝	男	高台县人民法院	立案庭副庭长	张掖市法院“基本解决执行难专项行动先进个人”	2020年3月	张掖市中级人民法院
张　帆	男	高台县人民法院	审判员	张掖市法院“基本解决执行难专项行动先进个人”	2020年3月	张掖市中级人民法院
张玉龙	男	高台县人民法院	审判员	张掖市法院“基本解决执行难专项行动先进个人”	2020年3月	张掖市中级人民法院
邢　彬	男	高台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主任	全国死因监测工作先进个人	2020年3月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姜慧琴	女	高台县新坝镇东大村	村民	甘肃省夫妻和美最美家庭	2020年4月	甘肃省妇联
张吉琴	女	高台县黑泉镇向阳村	村民	甘肃省教子有方最美家庭	2020年4月	甘肃省妇联
张新兰	女	高台县巷道镇红联村	村民	甘肃省邻里互助最美家庭	2020年4月	甘肃省妇联
王亚菲	女	高台县宣化镇寨子村	村民	甘肃省勤劳致富最美家庭	2020年4月	甘肃省妇联
胡双庆	女	高台县城关镇医院西路社区	居民	甘肃省清正廉洁最美家庭	2020年4月	甘肃省妇联
王彩萍	女	高台县南华镇南岔村	村民	甘肃省情系国防最美家庭	2020年4月	甘肃省妇联
罗明惠	女	高台县合黎镇六四村	村民	甘肃省热心公益最美家庭	2020年4月	甘肃省妇联

（续表）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	职务	先进称号	授予时间	颁授机关
孙丽霞	女	高台县城关镇人民东路社区	居民	甘肃省生态文明最美家庭	2020年4月	甘肃省妇联
蔡桂香	女	高台县罗城镇侯庄村	村民	甘肃省孝老爱亲最美家庭	2020年4月	甘肃省妇联
赵爱荣	女	高台县骆驼城镇建康村	村民	甘肃省孝老爱亲最美家庭	2020年4月	甘肃省妇联
王彩红	女	高台县巷道镇高地村	村民	甘肃省移风易俗最美家庭	2020年4月	甘肃省妇联
文艳君	女	高台县城区卫生服务中心	主管护师	甘肃省疫情防控最美家庭	2020年4月	甘肃省妇联
周淑云	女	高台县委宣传部	干部	甘肃省疫情防控最美家庭	2020年4月	甘肃省妇联
侯铜民	男	高台县公安局	警务保障室主任	2019年度公共机构节能工作先进个人	2020年4月	张掖市人民政府
许世泽	男	高台县机关事务管理局	职工	张掖市公共机构节能工作先进个人	2020年4月	张掖市人民政府
蔺仁明	男	高台县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站	站长	张掖市绿化工作先进个人	2020年4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郑齐龙	男	高台公路段	综合办公室主任	2019年度张掖市优秀青年志愿者	2020年4月	中共张掖市委宣传部、张掖市文明办、共青团张掖市委
向兴余	男	高台县妇幼保健院	支部书记、院长	中国生命关怀风尚人物	2020年4月	中国生命关怀协会
赵光鹏	男	新坝镇东大村	村民	2020年甘肃省“最美家庭”	2020年5月	甘肃省妇联
姚艳玲	女	高台县九发妇女民间手工制品专业合作社	理事长	甘肃省陇原脱贫攻坚巾帼带头人	2020年5月	甘肃省妇联
李长虹	男	高台县中医医院	医生	甘肃省中医药工作先进个人	2020年5月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甘肃省卫生健康委
蔺　翀	男	高台一中高三(19)班	学生	优秀共青团员	2020年5月	甘肃省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厅、共青团甘肃省委
王明虎	男	高台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教师	首批国家级中等职业学校“双师型”教师个人专业发展典型案例	2020年5月	教育部教师工作司
李丽丽	女	高台县工商联	党组成员、副主席	2019年度张掖市工商联系统信息工作先进个人	2020年5月	张掖市工商业联合会
李文华	男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局	干部	甘肃省政策性粮食库存数量和质量大清查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先进个人	2020年6月	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甘肃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农业农村厅、甘肃省统计局、农发行甘肃省分行、中储粮集团公司兰州分公司

（续表）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	职务	先进称号	授予时间	颁授机关
郑耀德	男	高台县人民医院	办公室主任	照片《誓挡黄龙绿富同兴（组照）》获美丽中国生态甘肃书法摄影作品大赛三等奖	2020年6月	甘肃省生态环境厅、甘肃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丁在奇	男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局	办公室主任	张掖市政策性粮食库存数量和质量大清查工作先进个人	2020年6月	张掖市政策性粮食库存数量和质量大清查领导小组（代章））
张玉玲	女	高台县委巡察办	巡察专员	优秀巡视干部	2020年6月	中共甘肃省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李国彪	男	高台县公安局巷道派出所	教导员	2020年甘肃省公安机关深化实战大练兵暨首届警体运动会警务实战查缉团体项目第七名	2020年7月	甘肃省公安厅
戴　骥	男	高台县公安局禁毒大队	大队长	2020年甘肃省公安机关深化实战大练兵暨首届警体运动会警务实战技能教官比武类实训课团体项目第五名	2020年7月	甘肃省公安厅
雷震霆	男	高台县公安局南华派出所	民警	2020年甘肃省公安机关深化实战大练兵暨首届警体运动会警务实战技能教官比武类手枪射击团体项目第五名	2020年7月	甘肃省公安厅
王　芳	女	高台县公安局治安大队	四级警长	2020年甘肃省公安机关深化实战大练兵暨首届警体运动会耐力度素质2000米跑女子组35+比赛第三名	2020年7月	甘肃省公安厅
向玉珍	女	高台县人民医院	干部	疫情防控工作通报表扬	2020年7月	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闫春辉	男	新华书店	职工	优秀共产党员	2020年7月	甘肃省新华书店飞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许海龙	男	高台县新坝镇小坝村	党支部第一书记兼驻村工作队队长	2019年度张掖市脱贫攻坚帮扶先进个人	2020年7月	张掖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刘柏林	男	高台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	副主任	2019年度张掖市脱贫攻坚帮扶先进个人	2020年7月	张掖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李生广	男	高台县新坝镇	党委副书记（挂职）	2019年度张掖市脱贫攻坚帮扶先进个人	2020年7月	张掖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赵富礼	男	高台县新坝镇	副镇长	2019年度张掖市脱贫攻坚帮扶先进个人	2020年7月	张掖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赵　春	男	政协高台县委员会	党组书记、主席	2019年度优秀政协委员	2020年7月	政协张掖市委员会
邢　松	男	高台县黑泉镇	镇党委书记	张掖市民族团结进步模范个人	2020年7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刘玉梅	女	高台县民族宗教局	副局长	张掖市民族团结进步模范个人	2020年7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续表）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	职务	先进称号	授予时间	颁授机关
石晓萍	女	高台县解放街小学	教师	第一届甘肃省青少年创意编程与智能设计大赛优秀指导教师	2020年8月	甘肃省教育厅
朱相发	男	高台县第三中学	教师	第一届甘肃省青少年创意编程与智能设计大赛优秀指导教师	2020年8月	甘肃省教育厅、甘肃省科学技术厅、甘肃省体育局等部门
武明光	男	高台县合黎镇卫生院	院长	甘肃省优秀医师	2020年8月	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蒲秀华	女	高台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医生	甘肃省优秀医师	2020年8月	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张富春	男	高台县罗城镇中心卫生院	医生	甘肃省优秀医师	2020年8月	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于凤英	女	高台县中医医院	医生	甘肃省优秀医师	2020年8月	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秦　舟	女	高台县人民医院	医生	疫情防控工作通报表扬	2020年8月	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万春花	女	高台县人民医院	妇产科护士长	疫情防控工作通报表扬	2020年8月	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张文光	男	高台县气象局	干部	张掖市技术标兵	2020年8月	张掖市总工会、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张掖市气象局
高　博	男	高台县气象局	副局长	张掖市技术能手	2020年8月	张掖市总工会、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张掖市气象局
方和廷	男	高台县罗城镇中心卫生院盐池分院	院长	“守土尽责·守望相助”先进工作者	2020年8月	中国社区卫生协会
赵永鑫	男	高台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	四级警长	2020年甘肃省公安机关摄影集邮作品展优秀奖	2020年9月	甘肃省公安厅、甘肃省公安文学艺术联合会
刘海英	女	高台县第三中学	教师	全省科技创新大赛二等奖辅导教师	2020年9月	甘肃省教育厅、甘肃省科学技术厅、甘肃省体育局等部门
邱进福	男	高台县人民法院	副院长	甘肃优秀法官	2020年9月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
寇俊红	男	高台县统计局	局长	甘肃省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先进个人	2020年9月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甘肃省统计局
陈　岚	男	高台公路段	养护生产业务部主任	张掖市技术能手	2020年9月	张掖公路局张掖市总工会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段　海	男	高台县融媒体中心	副主任 播音员	专题片《七旬夫妇几十年如一日陪伴双目失明哥哥》获“2019年度甘肃新闻奖”广播专题三等奖	2020年9月	中共甘肃省委宣传部、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甘肃省新闻工作者协会
方　丽	女					

（续表）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	职务	先进称号	授予时间	颁授机关
苏骊萱	女	高台县融媒体中心	记者	专题片《最后的铁姑娘》获“2019年度甘肃新闻奖”广播专题三等奖	2020年9月	中共甘肃省委宣传部、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甘肃省新闻工作者协会
杨菊萍	女					
孟学锋	男	高台县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主任	2019年张掖市招商引资及落地服务工作先进个人	2020年9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赵　鹏	男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局	副局长	2019年招商引资及落地服务工作先进个人	2020年9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郑耀德	男	高台县人民医院	办公室主任	照片《戈壁新能源照亮千万家》获第五届金张掖文艺奖二等奖	2020年9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周文艳	男	高台县人民医院	职工	照片《雪地起舞》获第五届“金张掖文艺奖”三等奖	2020年9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张金福	男	高台县解放街小学	副校长	2019–2020年度甘肃省禁毒预防教育工作先进个人	2020年10月	甘肃省禁毒委员会
殷　明	男	高台县中医医院	医生	甘肃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适宜技术大赛点穴手法组三等奖	2020年10月	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张小菁	女	高台县中医医院	医生	甘肃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适宜技术大赛推拿手法组三等奖	2020年10月	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寇文军	男	高台县中医医院	医生	甘肃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适宜技术大赛针刺手法组三等奖	2020年10月	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郭秀明	女	高台县人民医院	医生	甘肃省全科医生慢病防控与管理技能大赛二等奖（公卫组）	2020年10月	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马建军	男	高台县人民医院	医生	甘肃省全科医生慢病防控与管理技能大赛二等奖（医生组）	2020年10月	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朱建雷	男	高台县人民医院	医生	甘肃省全科医生慢病防控与管理技能大赛三等奖（医生组）	2020年10月	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郭晓芸	女	高台县委宣传部	县网络信息和精神文明建设服务中心副主任	新闻《高台县坚持不懈加强湿地修复保护》获2019年度张掖文化旅游全民宣传行动三等奖	2020年10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周　忠	男	高台县水务局	职工	照片《大批恢鹤迁飞张掖黑河湿地成“稀客”》获2019年度张掖文化旅游全民宣传行动三等奖	2020年10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贾小龙	男	甘肃飞鱼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经理	照片《风采依旧》获2019年度张掖市文化旅游全民宣传行动三等奖	2020年10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续表）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	职务	先进称号	授予时间	颁授机关
胡双庆	男	高台县人民医院	退休职工	照片《塞外龙舟》获2019年度张掖文化旅游全民宣传三等奖	2020年10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陈新文	男	高台县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	居民	照片《体验红军生活，传承红色基因》获2019年度张掖文化旅游全民宣传行动三等奖	2020年10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杨菊萍	女	高台县融媒体中心	采访部主任 记者	专题片《丰收喜悦和爱国情怀如何完美融合高台农民这样做》获2019年度张掖文化旅游全民宣传行动三等奖	2020年10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张亚美	女					
黄　鑫	男	高台县融媒体中心	制作部主任	专题片《高台：传承红色基因繁荣文艺创作》获2019年度张掖文化旅游全民宣传行动三等奖	2020年10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段　海	男	高台县融媒体中心	副主任	专题片《高台县青年刘杰无偿捐献器官至少救助6名重症患者》获2019年度张掖文化旅游全民宣传行动三等奖	2020年10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杜　平	男	高台县融媒体中心	记者	专题片《高台这些特产要上央视啦》获2019年度张掖文化旅游全民宣传行动三等奖	2020年10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赵　海	男	高台县融媒体中心	记者	专题片《习近平考察途中的暖心细节临时下车同群众握手致意》获2019年度张掖文化旅游全民宣传行动三等奖	2020年10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段　海	男					
杨菊萍	女					
李晓兵	男	高台县中医医院	副院长	张掖市市管拔尖人才	2020年10月	中共张掖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
许正云	男	高台县委统战部	职工	甘肃省文明交通个人	2020年11月	甘肃省公安厅、甘肃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王艳霞	女	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	讲解员	甘肃省第六届导游员服务技能竞赛优秀奖	2020年11月	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
赵　春	男	政协高台县委员会	党组书记、主席	公务员嘉奖	2020年11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杨建平	男	高台县人大常委会	党组书记、主任	三等功	2020年11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王　丽	女	高台县人民医院	护理部副主任	最美红十字志愿者	2020年12月	甘肃省红十字会
崔泽忠	男	高台县信访局	信访督查专员	甘肃省信访工作先进个人	2020年12月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甘肃省信访局

（续表）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	职务	先进称号	授予时间	颁授机关
苏秋月	女	高台县人民医院	医生	甘肃省结核病防治实践技能竞赛三等奖	2020年12月	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张文礼	男	高台县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	科长	微课优秀作品主创人	2020年12月	甘肃省卫生健康委综合监督局
张金福	男	高台县解放街小学	副校长	2016-2020年度七五普法教育工作先进个人	2020年12月	甘肃省依法治理工作委员会
高　博	男	高台县气象局	副局长	甘肃省技术标兵	2020年12月	甘肃省总工会、甘肃省人力资源和保障厅、甘肃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甘肃省科学技术厅、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张文光	男	高台县气象局	干部	甘肃省技术标兵	2020年12月	甘肃省总工会、甘肃省人力资源和保障厅、甘肃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甘肃省科学技术厅、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樊晓英	女	高台县林木病虫防治检疫站	副站长	2020年度国家级林业有害生物中心测报点优秀测报员	2020年12月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森林和草原病虫害防治总站
赵思松	男	高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党组书记、局长	第九批张掖市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工作者	2020年12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张臣道	男	高台县委宣传部	副部长、文明办主任	第九批张掖市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工作者	2020年12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许兴梓	男	高台县解放街小学	总务主任	张掖市群众体育工作先进个人	2020年12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2016—2021年在脱贫攻坚工作中获市委、市政府及以上表彰的先进单位名单

获奖单位名称	先进称号	授予时间	颁授机关
高台县新坝镇小坝村驻村帮扶工作队	2016年度全市驻村帮扶工作先进驻村帮扶工作队	2017年3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中共高台县委办公室	2016度年全省帮扶工作先进组织单位“组织奖”	2017年9月	甘肃省脱贫攻坚帮扶工作协调领导小组
高台县新坝镇小坝村驻村帮扶工作队	2017年全省帮扶工作先进驻村帮扶工作队	2018年6月	甘肃省脱贫攻坚帮扶工作协调领导小组
高台县纪委办公室	2017年度全市脱贫攻坚帮扶工作先进帮扶单位	2018年8月	张掖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高台县新坝镇小泉村驻村帮扶工作队	2017年度全市脱贫攻坚帮扶工作先进驻村帮扶工作队	2018年8月	张掖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高台县南华镇明水村驻村帮扶工作队	2017年度全市脱贫攻坚帮扶工作先进驻村帮扶工作队	2018年8月	张掖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高台县骆驼城镇新民村驻村帮扶工作队	2017年度全市脱贫攻坚帮扶工作先进驻村帮扶工作队	2018年8月	张掖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高台县	2018年度全省脱贫攻坚先进集体	2019年2月	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
高台县新坝镇党委	2018年度全省脱贫攻坚先进集体	2019年2月	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
高台县财政局	2018年度全市脱贫攻坚先进集体	2019年4月	张掖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高台县新坝镇曙光村	2018年度全市脱贫攻坚先进驻村帮扶工作队	2019年4月	张掖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高台县骆驼城镇党委	2019年度全市脱贫攻坚先进集体	2020年7月	张掖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高台县新坝镇曙光村	2019年度全市脱贫攻坚先进集体	2020年7月	张掖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高台县新坝镇元山子村驻村帮扶工作队	2020年度全省脱贫攻坚先进集体	2021年3月	甘肃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高台县骆驼城镇党委	全省脱贫攻坚先进集体	2021年5月	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
高台县农业农村局	全省脱贫攻坚先进集体	2021年5月	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

2016—2021年在脱贫攻坚工作中获市委、市政府及以上表彰的先进个人名单

姓名	工作单位及职务	奖项名称	授奖时间	授奖单位
邓慧生	高台县南华镇明水村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2015年度全省先进驻村帮扶工作队优秀工作队员	2016年5月	甘肃省脱贫攻坚帮扶工作协调领导小组
王　峰	高台县新坝镇驻村帮扶工作总队长	2015年度全市优秀驻村帮扶工作总队长	2016年7月	张掖市脱贫攻坚帮扶工作协调领导小组
何进红	高台县新坝镇官沟村驻村帮扶工作队长	2015年度全市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长	2016年7月	张掖市脱贫攻坚帮扶工作协调领导小组
刘　红	高台县南华镇明水村驻村帮扶工作队长	2015年度全市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长	2016年7月	张掖市脱贫攻坚帮扶工作协调领导小组
李晓梅	高台县新坝镇楼庄村驻村帮扶工作队员	2015年度全市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员	2016年7月	张掖市脱贫攻坚帮扶工作协调领导小组
吕俊超	高台县新坝镇和平村驻村帮扶工作队员	2015年度全市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员	2016年7月	张掖市脱贫攻坚帮扶工作协调领导小组
赵兵才	高台县新坝镇小泉村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	2016年度全市驻村帮扶工作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长	2017年3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杜国生	高台县新坝镇新沟村驻村工作队队长	2016年度全市驻村帮扶工作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长	2017年3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刘　泽	高台县新坝西庄子村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2016年度全市驻村帮扶工作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员	2017年3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马华江	高台县新坝镇霞光村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2016年度全市驻村帮扶工作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员	2017年3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王建生	高台县骆驼城镇新民村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	2016年度全省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长	2017年9月	甘肃省脱贫攻坚帮扶工作协调领导小组
杨国辉	高台县水务局局长	2016年度全省帮扶工作先进个人“标兵奖”	2017年9月	甘肃省脱贫攻坚帮扶工作协调领导小组
陈德生	政协高台县委员会秘书长	2017年度全市先进帮扶干部	2018年8月	张掖市脱贫攻坚帮扶工作协调领导小组
周多亮	高台县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	2017年度全市先进帮扶干部	2018年8月	张掖市脱贫攻坚帮扶工作协调领导小组
郑　强	高台县新坝镇和平村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	2017年度全市先进驻村帮扶工作队长	2018年8月	张掖市脱贫攻坚帮扶工作协调领导小组
邢宗雄	高台县骆驼城镇党委书记	2018年度全省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2019年2月	甘肃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宋　麟	高台县新坝镇小坝村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2018年度全省脱贫攻坚帮扶先进个人	2019年2月	甘肃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王兴明	高台县农商银行董事长	2018年度全省脱贫攻坚帮扶先进个人	2019年2月	甘肃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徐志毅	高台县新坝镇官沟村驻村工作队队长	2018年度全省脱贫攻坚帮扶先进个人	2019年2月	甘肃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续表）

姓名	工作单位及职务	奖项名称	授奖时间	授奖单位
陈　志	高台县红色文化艺术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	甘肃省陇原脱贫攻坚巾帼带头人	2019年3月	甘肃省妇联
王　姗	高台县妇女联合会党组书记、主席	甘肃省陇原脱贫攻坚巾帼带头人	2019年3月	甘肃省妇联
陈世彬	高台县水务局副局长	2018年度全市脱贫攻坚先进帮扶干部	2019年4月	张掖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许国荣	国家税务总局高台县税务局副局长	2018年度全市脱贫攻坚先进帮扶干部	2019年4月	张掖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罗黎晨	高台县新坝镇西庄子村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	2018年度全市脱贫攻坚先进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	2019年4月	张掖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田　婧	高台县南华镇永进村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2018年度全市脱贫攻坚先进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2019年4月	张掖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张立海	高台县犇曦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负责人	2019年度全省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2020年4月	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
谢玉兵	高台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	2019年度全省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2020年4月	甘肃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周　文	高台县新坝镇和平村党支部书记	2019年度全省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2020年4月	甘肃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姚艳玲	高台县九发妇女民间手工制品专业合作社理事长	甘肃省陇原脱贫攻坚巾帼带头人	2020年5月	甘肃省妇联
柴宗龙	高台县南华镇党委书记	2019年度全市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2020年7月	张掖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武雪芳	高台县罗城镇政府副镇长	2019年度全市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2020年7月	张掖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赵富礼	高台县新坝镇党委委员、副镇长	2019年度全市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2020年7月	张掖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李多军	高台县财政局副局长	2019年度全市脱贫攻坚帮扶先进个人	2020年7月	张掖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李生广	高台县新坝镇党委副书记（挂职）	2019年度全市脱贫攻坚帮扶先进个人	2020年7月	张掖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刘柏林	高台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副主任	2019年度全市脱贫攻坚帮扶先进个人	2020年7月	张掖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许海龙	高台县新坝镇小坝村第一书记兼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	2019年度全市脱贫攻坚帮扶先进个人	2020年7月	张掖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程继云	高台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2020年度全省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2021年3月	甘肃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赵自亮	高台县骆驼城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2020年度全省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2021年3月	甘肃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刘发智	高台县南华镇党委书记	全省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2021年5月	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

（续表）

姓名	工作单位及职务	奖项名称	授奖时间	授奖单位
车海亮	高台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干部	全省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2021年5月	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
许海龙	高台县粮食稽查大队干部	全省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2021年5月	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
王治中	高台县南华镇明水村村民	全省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2021年5月	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

2020年获得县委、县政府表彰奖励的先进单位、先进个人名单

2019年度平安建设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名单
（2020年6月3日高发〔2020〕16号）

一、先进集体

城关镇、巷道镇、南华镇、县委宣传部、县检察院、县人社局、县工信局、县住建局、县民政局、县卫健局、县文广旅游局、县税务局、县科协、县融媒体中心

二、先进个人

张会明　骆驼城镇人大主席
蔺　佳　南华镇综治办专职副主任
田占锋　巷道镇综治办专职副主任
丁建飞　合黎镇司法所副所长
赵吉斌　宣化镇司法所所长
孙维东　黑泉镇综治办专职副主任
殷军德　罗城镇司法所所长
李　娥　城关镇滨河社区党委书记
牛红霞　县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
邢　叶　县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
周安邦　县信访局副局长
韩小平　县市场监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盛殿文　县水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赵廷伟　县公安局治安管理大队大队长
孙吉伟　县委政法委干部
石永鑫　县政府办公室四级主任科员
叶　鹏　县司法局干部
毛明彪　县应急管理局干部
周建明　县铁路护路联防巡查大队队员
张国治　县许三湾铁路护路联防队队员

2019年度全县宣传思想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名单
（2020年6月16日高发〔2020〕19号）

一、先进集体

骆驼城镇、黑泉镇、巷道镇、城关镇、政协办、人社局、纪念馆、检察院、发改局、水务局、财政局、卫生健康局、气象局、税务局、解放街小学

二、先进工作者

柴宗龙　南华镇党委书记
贺天红　新坝镇党委副书记
许永涛　宣化镇党委副书记
王吉栋　合黎镇党委副书记
杨文明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书记、局长（原罗城镇党委书记）
李吉平　县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殷志刚　县应急管理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郑学斌　县工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屈　锋　县少工委副主任、教育局办公室主任
郇吉龙　县人民医院副院长、党支部书记
赵开乾　县人大办四级主任科员、宣传思想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干事
陈　楠　县自然资源局宣传思想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干事
张虎忠　县融媒体中心记者
裴绪成　临清高速公路收费所所长
胥鸿伟　高台农商银行营业部党支部书记、总经理

高台县第六届道德模范名单

（2020年6月16日县委高发〔2020〕20号）

一、助人为乐道德模范

刘　杰　合黎镇五三村村民
权文山　骆驼城镇建康村村民
桑　宁　合黎镇中心小学教师

二、见义勇为道德模范

鲁国华　国网高台县供电公司党委书记
许玉鹏　原县湿地局职工

三、敬业奉献道德模范

韩　媚　城关镇环卫大队环卫工人
王开生　黑泉镇永丰村村医
杨菊萍　县融媒体中心记者

四、孝老爱亲道德模范

蔡桂香　罗城镇侯家庄村村民
庄雪琴　新坝镇上坝村村民
王亚菲　宣化镇寨子村村民
杨博飞　南华镇南苑社区居民

全县先进基层党组织和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名单

（2020年6月30日高发〔2020〕22号）

一、先进基层党组织

新坝镇党委
南华镇党委
城关镇党委
县卫生健康党工委
新坝镇西大村党支部
新坝镇官沟村党支部
骆驼城镇梧桐村党总支
南华镇南岔村党支部
巷道镇东联村党总支
巷道镇红联村党总支
合黎镇六一村党支部
宣化镇东庄村党支部
黑泉镇向阳村党支部
罗城镇天城村党支部
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党委
城关镇东苑社区党委
县委办公室党支部
县纪委监委机关党支部
县委直属机关工委党支部
县检察院党支部
县公安局党委
县水务局机关党委
县税务局机关党委
县交通运输局党总支
县文广旅游局党总支
县市场监管局党总支
县人社局党支部
县政务服务中心党支部
县疾控中心党支部
高台县第二中学党支部
高台县兴粮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
甘肃天宇旅游文化开发有限公司党支部

高台县安信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党总支
高台县市政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党总支
高台县老来乐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党支部

二、优秀共产党员

孙兴鹏　新坝镇人民政府副镇长
向进年　新坝镇下坝村党支部书记
向锋明　新坝镇上坝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郑光远　新坝镇新生村村委会副主任
李玉峰　新坝镇元山子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庄豫陇　新坝镇和平村党支部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队长
吴三晋　骆驼城镇党委副书记（挂职）
万吉祥　骆驼城镇碱泉子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赵多俭　骆驼城镇新建村村委会主任
刘睿国　骆驼城镇新民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陈有吉　南华镇人民政府一级科员
白如学　南华镇义和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郭丽霞　南华镇智号村村委会主任
刘生成　南华镇胜利村党员
王兴育　巷道镇殷家桥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王　成　巷道镇巷道村党支部书记
李占伟　巷道镇西八里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范大庭　巷道镇社会保障服务中心干部
濮兴文　合黎镇五一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张　荣　合黎镇六二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田福有　合黎镇六三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朱吉财　宣化镇贞号村党支部书记
范会帮　宣化镇站北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杜万青　黑泉镇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干部
杨开文　黑泉镇胭脂堡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张　华　黑泉镇新开村党员
李　钰　罗城镇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徐学英　罗城镇红山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赵自强　罗城镇进村社区工作人员
王　振　城关镇党委委员、武装部部长
徐志毅　城关镇医院西路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陈海燕　城关镇长征路社区居委会副主任

殷录林　城关镇人民东路社区党员
赵培文　县政协机关党组副书记、办公室主任
赵建龙　县人才服务中心四级主任科员
田玉龙　县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许　丹　县民族团结创建中心主任
王建生　县委党校副校长
孔瑞东　县人民法院南华法庭副庭长
赵　鹏　县发展改革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县招商服务中心和重点项目服务中心主任
张利津　县自然资源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县不动产登记管理局局长
闫永生　县住建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郑　忠　县农业农村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靳国平　县水利水电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书记、经理
白　鑫　县公安局罗城派出所所长
杨吉高　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办公室干部
马国红　县财政局巷道财政所所长
丁建龙　县审计事务中心干部
夏　红　县卫生健康局四级主任科员
靳　东　县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一级科员
雷淑霞　县中医院妇产科副主任医师
张洪毅　新坝镇中心卫生院党支部书记、院长
金殿晏　高台一中教师
向素云　解放街小学教师
王红毅　罗城镇中心小学教师
寇克国　高台县国华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
万鹏年　甘肃恒源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党总支副书记
杨高明　甘肃嘉宝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

三、优秀党务工作者

王多栋　新坝镇党委委员、党建办主任
陈少斌　骆驼城镇组织干事
杜国江　骆驼城镇骆驼城村党支部副书记
郑儒廷　南华镇党委副书记
李一波　巷道镇组织干事
王吉栋　合黎镇党委副书记
许永涛　宣化镇党委副书记
师　鹏　黑泉镇党委委员、党建办主任

张常荣　罗城镇花墙子村党支部书记
陈　华　城关镇党委副书记
李　娥　城关镇滨河社区党委书记
罗福文　县委组织部三级主任科员
刘天喜　县教育局党务干事
李　强　县公安局党委副书记、政委
王　生　县水务局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
张永勤　县林业技术推广站党支部书记、站长
陈　耕　县职业中专党支部书记、副校长
方　力　县人民医院党务干事
程大海　县市场监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县委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工委副书记、县非公经济组织党委副书记
赵歆英　县民政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县委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工委副书记、县社会组织党委副书记

高台县第三届中国医师节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名单

（2020年8月17日县委高发〔2020〕25号）

一、优秀医师团队

高台县人民医院外一科医师团队
高台县中医医院外二科医师团队
高台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预防医学医师团队
高台县城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科医师团队
高台县罗城镇中心卫生院中医科医师团队
高台县巷道镇卫生院正远分院医师团队

二、优秀医师

张　军　县人民医院超声波医学副主任技师
周育邦　县人民医院中西医结合内科副主任医师
雷淑霞　县中医医院妇产科副主任医师
张　静　县中医医院内科医师
王延铎　县妇幼保健院中西医结合内科副主任医师
李彩红　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医师
杨永林　城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内科副主任医师
常国吉　新坝镇中心卫生院医师
许维恒　合黎镇卫生院主治医师
李媛媛　宣化镇中心卫生院医师
翟增文　罗城镇中心卫生院医师

雷玉萍　罗城镇中心卫生院盐池分院医师
孙秀娟　新坝镇元山子村乡村医生
孙文生　骆驼城镇碱泉子村乡村医生
严　兵　黑泉镇镇江村乡村医生

三、优秀名医

郭贵才　县中医医院中医内科主任医师
李增新　城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针灸副主任医师
方海燕　县人民医院中西医结合内科副主任医师

四、优秀护士

向玉珍　县人民医院主管护师
贾　锟　县中医医院副主任护师
王　莹　县妇幼保健院护士
姬铁玲　巷道镇卫生院护师
顾佩霞　黑泉镇卫生院护师
朱　莉　新坝镇中心卫生院红崖子分院护师
许慧静　巷道镇卫生院正远分院护师
王桂萍　罗城镇中心卫生院盐池分院护师

五、优秀医务工作者

郑　琳　县人民医院主管药剂师
巴瑞清　县中医医院主管药师
于占刚　县妇幼保健院副主任检验技师
雷永成　南华镇中心卫生院医师
赵　炜　骆驼城镇卫生院主治医师
闫　婕　巷道镇卫生院主管护师
王亚萍　宣化镇中心卫生院护师
许兴兵　巷道镇卫生院正远分院医师

2020年全县教育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名单

（2020年9月8日县委高发〔2020〕27号）

一、教育系统先进集体

高台县第一中学
高台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高台县第二中学
高台县西街小学
高台县东苑幼儿园
高台县宣化镇中心小学

高台县新坝镇中心小学

二、优秀教师

殷育青　第一中学教师
王春来　第一中学教师
张双有　第一中学教师
王兴玲　第一中学教师
郭建军　第一中学教师
田菊萍　第一中学教师
孟建玲　第一中学教师
王　林　第一中学教师
郑天福　第一中学教师
王明虎　职业中专教师
李晓清　职业中专教师
刘红梅　职业中专教师
马憧华　职业中专教师
马玉龙　职业中专教师
张登峰　职业中专教师
褚丽萍　城关初级中学教师
蒋翠玲　城关初级中学教师
殷长华　城关初级中学教师
靳红梅　第二中学教师
荆彩玲　第二中学教师
王得兵　第二中学教师
陈　鸿　第三中学教师
王金宝　第三中学教师
雷　宏　第三中学教师
许爱萍　南华初级中学教师
董　戬　南华初级中学教师
刘玉香　解放街小学教师
陈　芳　解放街小学教师
王红蕾　国庆小学教师
陈艳萍　国庆小学教师
田自伟　西街小学教师
宋春燕　西街小学教师
王丽梅　南华镇中心小学教师
徐吉龙　骆驼城镇中心小学教师

王丽红　新坝镇中心小学教师
桑　有　宣化镇中心小学教师
乔继斌　黑泉镇中心小学教师
雷晨春　罗城镇中心小学教师
殷玉梅　合黎镇中心小学教师
王彩霞　第一幼儿园教师
张　芳　光彩幼儿园教师
韩海珍　东苑幼儿园教师
郑彩玲　南苑幼儿园教师

三、优秀班主任

关　峰　第一中学教师
樊　兰　城关初级中学教师
赵志峰　第三中学教师
郑咏梅　西街小学教师
孙立国　巷道镇中心小学教师
陈　春　南华镇中心小学教师
张　娴　宣化镇中心小学教师
张翔国　黑泉镇中心小学教师
付　欣　罗城镇中心小学教师
王雪萍　光彩幼儿园教师

四、师德标兵

张维礼　第三中学教师
白雅丽　西街小学教师
钟小虎　宣化镇中心小学教师
吴　玫　东苑幼儿园教师

五、优秀教育工作者

王东荣　第一中学政教处副主任
盛文高　第二中学副校长
王　萍　国庆小学教导处主任
孟　斌　南华初级中学副校长
赵文凯　骆驼城镇中心小学校长
李玉祥　新坝镇中心小学副校长
张　义　罗城镇中心小学教师
张淑沁　第一幼儿园园长
李　华　南苑幼儿园总务处主任
闫　康　教育局基教股副股长

李玉凤　教育局干部

六、优秀督学

葛生禄　第二中学校长、首席督学

王应国　巷道镇中心小学校长、首席督学

刘海军　教育局副局长（挂职）、兼职督学

向队年　教育局电教中心主任、兼职督学

七、关心支持教育工作先进集体

高台县宇阳实业集团

高台县宏源矿业公司

甘肃杰达实业有限公司

甘肃永鸿染化有限公司

中共巷道镇委员会

八、关心支持教育工作先进个人

郇向兵　甘肃时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

董洁琼　方太集团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党群办主任

2017—2019年连续三年年度考核优秀记三等功公务员（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管理单位工作人员）名单

（2020年10月28日县委高发〔2020〕30号）

柴宗龙　南华镇党委书记、四级调研员（现任南华镇四级调研员）

赵思松　骆驼城镇党委书记、四级调研员（现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书记、四级调研员）

唐元丰　合黎镇党委书记、一级主任科员

邢　松　黑泉镇党委书记、四级调研员

孙维强　县纪委副书记、监委副主任、四级调研员

王银芝　县纪委常委、纪委监委第四纪检监察室主任、一级主任科员

蔺吉斌　县委办公室常务副主任、一级主任科员

李文红　县委组织部副部长、人才办主任、一级主任科员（县脱贫攻坚帮扶工作协调领导小组成员、办公室副主任）

田玉龙　县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一级主任科员

桑建明　县法院行政审判庭庭长

郑三志　县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一级主任科员

徐占全　县残联理事长、四级调研员

王振成　县政府党组成员、机关党组书记、办公室主任、四级调研员

蔺增加　县教育局党组书记、局长、四级调研员

魏　亮　县教育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白　雄　县科技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白　鑫　县公安局罗城派出所所长
胡其龙　县公安局宣化派出所所长
咎俊喜　县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四级调研员
万更乐　县自然资源局党组书记、局长、四级调研员
曹延鑫　县水务局党组书记、局长、河长制办公室主任、四级调研员
屈敬元　县农业农村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邢宗雄　县卫生健康局党组书记、局长、四级调研员
李学斌　县审计局党组书记、局长、三级调研员
方得平　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三级主任科员
陈黎雯　县委巡察办四级主任科员
杨翠芬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四级主任科员
魏立婷　县司法局四级主任科员
常　文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四级主任科员
王福彬　县公安局四级警长
赵玉桂　县公安局四级警长
王　鑫　县公安局四级警长
李生智　县公安局四级警长

2019年度考核优秀予以嘉奖公务员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管理单位工作人员）名单
（2020年10月28日县委高发〔2020〕30号）

尹　成　新坝镇党委书记、四级调研员（现任县应急管理局党组书记、局长、四级调研员）
贺天红　新坝镇党委副书记、三级主任科员
赵富礼　新坝镇党委委员、政府副镇长、三级主任科员
刘发智　南华镇党委副书记、政府镇长、一级主任科员（现任南华镇党委书记、一级主任科员）
朱尚斌　南华镇四级调研员
赵自亮　骆驼城镇党委副书记、政府镇长
谢继龙　骆驼城镇党委委员、政府副镇长、应急管理所所长、三级主任科员
张　毅　巷道镇党委书记、一级主任科员
周飞仁　巷道镇党委副书记、政府镇长、一级主任科员
雷建明　巷道镇人大主席
陈振宙　合黎镇党委副书记、政府镇长、一级主任科员（现任宣化镇党委书记、一级主任科员）

王吉栋　合黎镇党委副书记、三级主任科员（现任合黎镇党委副书记、政府镇长候选人）
张　雄　宣化镇党委书记、四级调研员（现任宣化镇四级调研员）
樊明凯　宣化镇党委副书记、政府镇长
许世杰　宣化镇党委委员、政府副镇长、应急管理所所长、三级主任科员
范中华　黑泉镇党委副书记、政府镇长
刘万全　黑泉镇人大主席
杨文明　罗城镇党委书记、四级调研员（现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书记、局长）
丁尚义　罗城镇党委副书记、政府镇长、一级主任科员（现任罗城镇党委书记、一级主任科员）
李　保　罗城镇人大主席、一级主任科员
武雪芳　罗城镇党委委员、政府副镇长、应急管理所所长、三级主任科员
荆爱玲　城关镇党委书记、一级主任科员
许正飞　城关镇党委副书记、政府镇长、一级主任科员（现任新坝镇党委书记、一级主任科员）
陈　华　城关镇党委副书记、三级主任科员
刘玉兵　城关镇党委委员、政府副镇长、应急管理所所长、三级主任科员
王彩琴　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党委书记、一级主任科员
邬晓辉　县纪委副书记、监委副主任、一级主任科员
许国生　县纪委常委、纪委监委办公室主任、一级主任科员
焦建平　县纪委常委、监委委员、纪委监委案件审理室主任、一级主任科员
许文军　县纪委监委办公室副主任、三级主任科员
万占福　骆驼城镇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察室主任、三级主任科员
陈兴鹏　新坝镇党委委员、纪委书记、三级主任科员
杨永斌　县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一级主任科员
孟崇磊　县人才服务中心主任
王生玉　县委统战部副部长、一级主任科员
秦学国　县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四级调研员
贺德民　县委编办副主任
邓　礼　县委直属机关工委书记、一级主任科员
孙建宾　县委办公室副主任、信访局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刘新江　县档案馆馆长、一级主任科员
辛焕金　县委党校副校长、三级主任科员
蔺学伦　县委党史研究室主任、一级主任科员
盛文宏　县人大常委会机关党组成员、财经工作委员会主任、三级调研员
盛学源　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副主任

范永海　县人大常委会信访室副主任
赵培文　县政协机关党组副书记、办公室主任
赵天才　县政协机关党组成员、提案法制民族宗教工作委员会主任、一级主任科员
贺永军　县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
牛红霞　县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刑事审判庭庭长
夏玉雷　县法院执行庭（局）副庭长（副局长）
孔瑞东　县法院南华法庭副庭长
张殿垠　县检察院派驻巷道镇检察室主任、一级检察官助理
权得军　县检察院第二检察部副主任
陈晓芸　县总工会党组成员、副主席、困难职工帮扶中心主任、一级主任科员
石　晶　团县委书记、青联主席、少工委主任、一级主任科员（现任罗城镇党委副书记、政府镇长、一级主任科员）
王　姗　县妇联党组书记、主席、四级调研员
李丽丽　县工商联党组成员、副主席、三级主任科员
王海英　县科协党组成员、副主席、三级主任科员
赵永亮　县政府机关党组副书记、办公室副主任、政府研究室主任（现任城关镇党委副书记、政府镇长）
杨国辉　县发展和改革局党组书记、局长、三级调研员
刘国虎　县发展和改革局党组成员、副局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局长、三级调研员
王　骞　高台工业园区管委会副主任、县工信局党组书记、局长、四级调研员（现任高台工业园区管委会副主任<副县级>）
李　强　县公安局党委副书记、政委
程志强　县公安局党委委员、副局长
王明春　县公安局刑侦大队大队长
任　彬　县公安局指挥中心（办公室）主任
殷生飞　县公安局指挥中心（办公室）教导员
康　强　县公安局交管大队大队长
丁大平　县公安局经侦大队大队长
刘永国　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副所长
戴　骥　县禁毒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县公安局禁毒大队大队长
贺建新　县公安局新坝派出所教导员
陈　峰　县公安局新坝派出所所长
侯　海　县民政局党组书记、局长、四级调研员
朱加仁　县民政局副局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办公室主任、二级主任科员
王琇元　县司法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周　成　县司法局巷道司法所所长、三级主任科员

周多亮　县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四级调研员（现任县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副主任）
周建军　县财政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三级主任科员
马国红　县财政局巷道财政所所长
何　健　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主任、三级主任科员
陈　浩　县财政局三级主任科员
刘　权　县委组织部副部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书记、局长、四级调研员
党　龙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贺　荣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王永成　县人才交流开发服务中心副主任
张利津　县自然资源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不动产登记管理局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孟越祖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书记、局长、四级调研员（现任县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三级调研员）
袁长荣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副书记、副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贺天锋　县人民防空办公室副主任、三级主任科员
杨建军　县交通运输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雷永会　县交通运输局三级主任科员
盛殿文　县水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程继云　县农业农村局党组书记、局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三级调研员
王喜文　县农业农村局党组副书记、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一级主任科员
张爱善　县商务局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盛兴荣　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党组书记、局长、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四级调研员
盛甫义　县卫生健康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三级主任科员
白登有　县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吴　燕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殷志刚　县应急管理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盛皓嵘　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三级主任科员
程天龙　县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大队副队长、工业园区应急管理所所长、三级主任科员
邓　鹏　县林业和草原局党组书记、局长、四级调研员
王玉忠　县林业和草原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杨国兵　县林政稽查大队队长、三级主任科员
周国勤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书记、局长、县市场监督综合执法大队队长、四级调研员（现任县政协机关党组书记、秘书长候选人、四级调研员）

程大海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三级主任科员
李春华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城关分局负责人（三级主任科员）
张　煜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城关分局副局长（三级主任科员）
寇俊红　县统计局党组书记、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雷秀玲　县医疗保障局党组书记、副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段进泓　县地方史志编纂办公室主任、一级主任科员
赵建荣　县地震局局长、三级调研员
付建伟　县供销社副主任、三级主任科员
陈俊文　新坝镇政府一级科员
王　磊　新坝镇政府一级科员
公加龙　骆驼城镇政府一级科员
陈有吉　南华镇政府一级科员
张　璐　巷道镇政府四级主任科员
许大凯　黑泉镇政府一级科员
石　超　罗城镇政府一级科员
樊　宇　县纪委监委四级主任科员
王　成　县纪委监委四级主任科员
王嗣伟　县委办公室四级主任科员
陈　鹏　县委组织部四级主任科员
孙登平　县文联四级主任科员
石永鑫　县政府办公室四级主任科员
赵海燕　县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四级主任科员
贾雪薇　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一级科员
贺晓琳　县财政局四级主任科员
龚秀燕　县财政局四级主任科员
王　鑫　县民政局四级主任科员
陈晓琴　县自然资源局四级主任科员
王加新　县森林公安分局四级警长
滚丽洁　县卫生健康局四级主任科员
张嵩山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四级主任科员
张艳萍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四级主任科员
刘晓平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四级主任科员
郇　钰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四级主任科员
毛存社　县农机监理站二级主任科员
邓　丹　县医疗保障局四级主任科员
柴亚敏　县公安局四级警长

肖丽霞　县公安局四级警长
赵永鑫　县公安局四级警长
武廷金　县公安局四级警长
张吉国　县公安局一级警员
李　玲　县法院四级主任科员
张玉龙　县法院二级法官
王　娇　县检察院四级检察官助理

2019年度全县造林绿化工作先进单位、先进个人名单
（2020年3月30日县政府高政发〔2020〕10号）

一、先进单位

黑泉镇　合黎镇　宣化镇　财政局　湿地局　水务局　园区办
新坝镇西大村　高台县龙樟文化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二、先进个人

赵建林　县水务局副局长（原新坝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刘发智　南华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邢宗旭　骆驼城镇人民政府副镇长
陈　昊　巷道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林业专干
王爱云　合黎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林业专干
张　雄　宣化镇党委书记
邢　松　黑泉镇党委书记
张万礼　罗城镇文化服务中心主任
盛殿文　县水务局副局长
邵军辉　县林业技术推广站副科级干部
曹希荣　国有高台县三桥湾林场场长
张永祥　县城市园林绿化局干部
殷　喆　县重点公益林管理办公室职工
周宗仁　国有公益林四满口管护区护林员
常学栋　国有公益林碱洼滩管护区护林员

高级职称

2020年取得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员名单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	所学专业	工作单位	职称	授予时间	审批机关
张　军	男	1978年12月	高台	大学	临床医学	高台县人民医院	超声波医学副主任技师	2020年1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殷　霞	女	1979年8月	高台	大学	护理学	高台县人民医院	副主任护师	2020年1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殷建菲	女	1981年9月	高台	大学	护理学	高台县人民医院	副主任护师	2020年1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赵国涛	男	1978年1月	高台	大学	中西医结合临床医学	高台县人民医院	副主任医师	2020年1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张永勤	男	1969年9月	高台	本科	林业生态环境工程与管理	高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林业高级工程师	2020年1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赵　海	男	1967年2月	高台	本科	行政管理	高台县融媒体中心	主任记者一级岗位（5级）	2020年3月	高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段　海	男	1978年1月	高台	本科	旅游管理	高台县融媒体中心	主任记者三级岗位（7级）	2020年4月	高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万有文	男	1981年8月	高台	本科	文学	高台县文化馆	副研究馆员	2020年6月	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
杨国志	男	1980年11月	高台	本科	美术	高台县文化馆	副研究馆员	2020年6月	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
赵治瑞	男	1975年11月	高台	本科	汉语言文学	高台县博物馆	文博副研究馆员	2020年6月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冯国江	男	1977年9月	高台	本科	法学	高台县刑侦大队	警务技术分高级	2020年7月	甘肃省委组织部省公安厅
王　虎	男	1974年1月	高台	本科	新闻学	高台县融媒体中心	主任记者二级岗位（6级）	2020年8月	高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杨永林	男	1973年8月	高台	本科	中医	高台县城区卫生服务中心	中医内科副主任医师	2020年9月	高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张玉萍	女	1974年11月	高台	大专	法学	高台县交警大队	计算机操作员高级	2020年11月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万春花	女	1982年4月	高台	大学	护理学	高台县人民医院	副主任护师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王会琴	女	1983年7月	高台	大学	护理学	高台县人民医院	副主任护师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	所学专业	工作单位	职称	授予时间	审批机关
陈玉章	男	1982年1月	高台	大学	道路与桥梁工程	高台县交通运输服务中心	高级工程师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李春喜	男	1980年1月	高台	本科	水利水电工程	高台县农村人饮工程管理站	高级工程师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赵岩才	男	1968年7月	高台	大专	水利工程	高台县友联水管所	高级工程师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殷文荣	男	1983年2月	高台	本科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高台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高级讲师	2020年12月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路正威	男	1980年1月	甘肃靖远	大学	临床医学	高台县人民医院	骨外科副主任医师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许正云	男	1976年5月	高台	大专	行政管理	中共高台县委统战部	技师	2020年12月	中共高台县委组织部
李春雷	男	1977年11月	高台	大专	行政管理	高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林业高级工程师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田伏红	男	1980年11月	高台	本科	水土保持与荒漠化防治	高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林业高级工程师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王　磊	女	1972年1月	高台	本科	现代园艺	高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林业高级工程师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许红燕	女	1975年5月	高台	本科	林学	高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林业高级工程师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李春亮	男	1982年4月	高台	大学	临床医学	高台县人民医院	普通外科副主任医师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段兴军	男	1967年2月	高台	本科	汉语言文学	高台县第二中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雷自军	男	1977年8月	高台	本科	音乐学	高台县第二中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胡致康	男	1979年8月	高台	本科	化学教育	高台县第一中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于　军	女	1967年10月	高台	大学	数学与应用数学	高台县第一中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吴彩玲	女	1978年5月	高台	本科	学前教育	高台县东苑幼儿园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闫　军	男	1970年10月	高台	专科	小学教育	高台县合黎镇中心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王　鑫	男	1982年1月	高台	本科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高台县教育发展中心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丁在忠	男	1961年11月	高台	专科	汉语言文学	高台县骆驼城镇中心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杜国保	男	1970年12月	高台	大专	教育管理	高台县骆驼城镇中心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	所学专业	工作单位	职称	授予时间	审批机关
马有智	男	1968年4月	高台	本科	心理健康教育	高台县骆驼城镇中心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郭　飞	男	1970年4月	高台	本科	心理健康教育	高台县南华镇中心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达美玲	女	1968年4月	高台	专科	小教师资	高台县南苑幼儿园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白加新	男	1963年4月	高台	大专	教育管理	高台县新坝镇中心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谭建明	男	1978年9月	高台	本科	汉语言文学	高台县宣化镇中心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刘天彪	男	1964年6月	高台	本科	英语	高台县城关初级中学	全省基层有效正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王大军	男	1968年8月	高台	本科	汉语言文学	高台县黑泉镇中心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正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李国彪	男	1968年1月	高台	大专	生物化学	高台县解放街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正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陈文彪	男	1965年6月	高台	本科	数学与应用数学	高台县南华初级中学	全省基层有效正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贾存廷	男	1966年4月	高台	本科	教育管理	高台县南华初级中学	全省基层有效正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马　明	男	1969年8月	高台	本科	汉语言文学	高台县南华初级中学	全省基层有效正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王应国	男	1965年4月	高台	本科	教育管理	高台县巷道镇中心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正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武廷增	男	1980年6月	高台	本科	汉语言文学	高台县新坝镇中心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正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侯光军	男	1972年12月	高台	本科	英语	高台县第一中学	全省基层有效正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方　丽	女	1983年6月	高台	本科	教育技术	高台县城关初级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杜发光	男	1963年11月	高台	专科	汉语言文学	高台县第二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靳红梅	女	1978年8月	高台	本科	政治学	高台县第二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裴玉芳	女	1972年12月	高台	本科	汉语言文学	高台县第二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盛红星	男	1974年8月	高台	本科	汉语言文学	高台县第二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刘发军	男	1964年10月	高台	专科	教育管理	高台县第三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王金宝	男	1974年8月	高台	本科	数学与应用数学	高台县第三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张晓玲	女	1980年2月	高台	本科	汉语言文学	高台县第三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	所学专业	工作单位	职称	授予时间	审批机关
李秀娟	女	1979年6月	高台	本科	心理健康教育	高台县第一幼儿园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王爱华	女	1977年8月	高台	本科	教育技术	高台县第一幼儿园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陈文明	男	1976年12月	高台	本科	历史教育	高台县第一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段全山	男	1976年3月	高台	硕士研究生	学科教学英语	高台县第一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李增虎	男	1969年4月	高台	本科	音乐教育	高台县第一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田菊萍	女	1978年6月	高台	本科	英语教育	高台县第一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王晓玲	女	1978年4月	高台	硕士研究生	英语	高台县第一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许红英	女	1975年10月	高台	本科	汉语言文学	高台县第一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赵新宇	男	1982年12月	高台	本科	体育教育	高台县第一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黄彩霞	女	1974年12月	高台	专科	小教师资	高台县东苑幼儿园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蒋　秀	女	1966年2月	高台	专科	小学教育	高台县东苑幼儿园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张玉琴	女	1967年8月	高台	专科	小学教育	高台县东苑幼儿园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车驰明	男	1982年6月	高台	本科	汉语言文学	高台县国庆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郇吉兵	男	1974年9月	高台	本科	教育管理	高台县国庆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吕娟娟	女	1983年5月	高台	本科	汉语言文学	高台县国庆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赵培霞	女	1977年11月	高台	专科	小学师资教育	高台县合黎镇中心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王生伟	男	1979年12月	高台	本科	计算机及应用	高台县黑泉镇中心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郭栋梁	男	1978年5月	高台	本科	物理教育	高台县教育发展中心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陈雪芸	女	1975年3月	高台	本科	心理健康教育	高台县解放街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李玉兰	女	1967年11月	高台	本科	汉语言文学	高台县解放街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张淑华	女	1976年3月	高台	本科	心理健康教育	高台县解放街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	所学专业	工作单位	职称	授予时间	审批机关
王　玲	女	1973年8月	高台	本科	小学教育	高台县骆驼城镇中心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李　强	男	1973年9月	高台	本科	教育技术	高台县南华初级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王玉红	女	1982年5月	高台	本科	英语教育	高台县南华初级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许有涛	男	1983年10月	高台	本科	物理教育	高台县南华初级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范生伟	男	1984年11月	高台	本科	数学与应用数学	高台县南华镇中心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贾雪英	女	1983年9月	高台	本科	心理健康教育	高台县南华镇中心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张　华	女	1969年10月	高台	专科	小学师资教育	高台县南华镇中心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丁翠萍	女	1975年4月	高台	本科	心理健康教育	高台县南苑幼儿园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李　华	女	1975年3月	高台	本科	学前教育	高台县南苑幼儿园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方吉庭	男	1963年5月	高台	大专	汉语言文学	高台县西街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秦天华	男	1980年11月	高台	本科	政治学	高台县西街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宋春燕	女	1983年2月	高台	本科	教育管理	高台县西街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杨海霞	女	1963年3月	高台	本科	汉语言文学	高台县西街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辛雪萍	女	1978年9月	高台	本科	学前教育	高台县西苑幼儿园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张　丽	女	1982年8月	高台	本科	学前教育	高台县西苑幼儿园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马玉玲	女	1966年10月	高台	专科	小学师资教育	高台县巷道镇中心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王　玲	女	1984年11月	高台	本科	心理健康	高台县巷道镇中心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郑玉奇	男	1976年10月	高台	本科	教育技术	高台县巷道镇中心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贺建英	女	1985年9月	高台	本科	汉语言文学	高台县宣化镇中心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桑　霞	女	1983年1月	高台	本科	教育学	高台县宣化镇中心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钟小虎	男	1980年1月	高台	本科	心理健康教育	高台县宣化镇中心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吴　芳	女	1971年1月	甘肃山丹	大专	临床医疗	高台县人民医院	心电图技术副主任技师	2020年12月	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附　录

高台县、乡、镇机构设置方案

中共高台县委办公室　高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高台县乡镇机构设置方案的通知

高办发〔2020〕36号

各镇党委、政府，县委各部门，县级国家机关及各部门单位，各人民团体，省市驻高各单位：

根据中共张掖市委办公室、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高台县乡镇机构设置方案〉的通知》（市委办字〔2020〕10号），《高台县乡镇机构设置方案》已经市委、市政府批准，现予印发，请认真组织实施。

中共高台县委办公室
高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3月30日

高台县乡镇机构设置方案

根据《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乡镇街道管理体制改革整合基层审批服务执法力量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甘办发〔2019〕52号）、《中共甘肃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乡镇街道优化机构设置和职能配置工作的通知》（甘编办发〔2019〕61号）和《中共张掖市委办公室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张掖市推进乡镇街道管理体制改革整合基层审批服务执法力量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市委办发〔2019〕81号）精神，结合实际，制定高台县乡镇机构设置方案。

一、总体要求

推进乡镇管理体制改革、整合基层审批服务执法力量，是党中央的重大决策部署，是夯实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基础的重要举措，关系改革全局，对打赢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实现乡村振兴目标，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各镇党委、政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乡镇管理体制改革、整合基层审批服务执法力量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坚持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优化协同高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改革创新，遵循精简统一

效能原则，统筹优化机构设置和职能配置，严格在规定的限额内综合设置乡镇党政机构、事业单位和派驻机构，强化乡镇党委领导作用，完善统一指挥协调机制，建立基层便民审批服务平台，实行“一站式服务”“一门式办理”；整合基层执法机构和力量，实现“一支队伍管执法”；健全“一对多”“多对一”制度机制，促进理顺乡镇与县直部门工作关系，构建更好服务群众、简约高效的基层管理体制。

二、机构设置

（一）党政机构

二类乡镇新坝镇、南华镇、巷道镇、宣化镇、黑泉镇、罗城镇、城关镇设置党政机构5个，机构规格均为股级，分别是：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加挂生态环境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牌子）、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科级职数不突破改革前核定的数额。

三类乡镇骆驼城镇、合黎镇设置党政机构4个，机构规格均为股级，分别是：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和社会事务办公室（加挂生态环境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牌子）、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科级职数不突破改革前核定的数额。具体职责是：

1.党政综合办公室：保留党政综合办公室。负责乡镇机关党的建设、政府、政协、纪检监察、宣传、统战、意识形态、精神文明、群团等工作；承担机关党建、文书档案、信息、会务、机关后勤等日常事务工作。

2.党建工作办公室：将党建办公室更名为党建工作办公室。负责基层党建指导检查工作，具体指导协调督促做好基层组织设置、发展党员、党员队伍建设、党内统计、党费收缴、党组织关系转接、党务公开、基层组织活动场所建设、党内激励关怀帮扶、党建示范点创建、软弱涣散党组织整顿转化等工作。

3.经济发展办公室：保留经济发展办公室。负责制定实施乡镇农业、工业、第三产业发展规划，贯彻落实强农惠农政策措施，统筹产业发展布局和结构调整工作；负责申报、实施和监督乡镇各类建设项目；负责国民经济和社会产业综合统计等工作，协调与经济发展相关的其他工作。

不再加挂生态环境站、湿地生态保护站、应急管理所牌子。

4.社会事务办公室（生态环境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将社会发展办公室更名为社会事务办公室，加挂生态环境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牌子。负责编制与实施教育、科技、文化旅游、卫生健康、民政、社保、医保、民族宗教等社会事业发展规划；负责农村基层政权建设，综合协调社区事务管理；负责生态环境保护、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农村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及生态示范创建；负责宣传贯彻落实国家卫生健康政策，依法管理辖区内卫生健康工作。

不再保留卫生和计划生育办公室。

5.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将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职责和经济发展办公室承担的应急管理职责整合，设立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负责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开展普法宣传和信访工作，维护农村社会稳定；负责应急管理工作，统筹协调开展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配合

有关部门开展森林和草原防灭火、水旱灾害防治、地震和地质灾害防治等工作；负责落实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方面的相关责任。

不再保留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

（二）事业单位

各镇均设置事业单位5个，机构规格原则上为副科级，分别是：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加挂农产品质量检测服务中心、农村公路管理所牌子）、公共事务服务中心（加挂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文化站牌子）、政务（便民）服务中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综合行政执法队。城关镇不设置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设置社区服务中心，公共事务服务中心加挂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文化站、农村公路管理所牌子，其他事业单位设置与其他乡镇相同。

1.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农产品质量检测服务中心、农村公路管理所）：将农业综合服务中心职责（不包含畜牧兽医方面职责）和农村公路管理所职责整合，设立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加挂农产品质量检测服务中心、农村公路管理所牌子。负责农技、农机、林业、农村能源等技术服务工作，引进、试验、示范和推广农业新技术、新品种、新机具，开展植物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预测、预报、防治和处置农作物、林木草原病虫害和农业灾害，承担农产品质量、农业机械安全监测服务等工作；承担农村“三变”、承包地、宅基地等改革服务工作，参与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加强农村集体“三资”管理、指导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承担新农村建设、乡村振兴、扶贫开发、乡镇集镇建设、全域无垃圾集中治理等服务工作；负责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劳务输出工作；负责辖区公路及其设施建设和管护工作。

不再保留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和单独设置的农村公路管理所，不再加挂动植物疫病防控和农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服务中心、畜牧兽医工作站牌子。

2.公共事务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文化站）：将文化服务中心、计划生育服务中心职责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承担的退役军人服务职责整合，设立公共事务服务中心，加挂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文化站牌子。负责退役军人事务政策宣传，退役军人教育培训、退役军人和随军家属就业创业服务，退役军人住房、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综合服务，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等工作；负责农村文化市场培育、“农家书屋”等乡村文化建设，负责文物保护、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和旅游服务工作；负责卫生健康、计划生育、优生优育、健康教育、老龄事业等指导服务工作。

将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承担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生殖健康服务、避孕药具的管理发放等职责划入各镇卫生院（城区卫生服务中心）。

城关镇公共事务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文化站、农村公路管理所）同时承担新农村建设、乡村振兴、扶贫开发、乡镇集镇建设、全域无垃圾集中治理等农业农村方面服务工作；负责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劳务输出工作；负责辖区公路及其设施建设和管护工作。

不再保留文化服务中心、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3.政务（便民）服务中心：将社会保障服务中心承担的民政、社保、医保等服务职责整合，设立政务（便民）服务中心。负责制定并组织实施便民服务中心规章制度、管理办法；承担进驻服务项目的确定、调整，提供便民服务政策咨询，协调受理、办理和代理各类服务事项；开展医保、养老及其他社会保险、困难人员生活保障、五保供养、孤残救助等社会保障服务工作。

不再保留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4.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负责对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有关问题开展调查研究；组织协调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协调推动实有人口、特殊人群、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等社会治安防控网建设工作；组织开展多元矛盾纠纷调解体系建设，协调化解重大疑难矛盾纠纷；协调、指导、推动网格化建设服务工作；掌握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进展情况，组织开展维稳形势整体研判，加强重点人群、重点领域、重点部位、重点时段动态监测。

5.社区服务中心：负责协调指导社区开展公共服务；协调有关社会服务组织承担政府委托的卫生健康、文化体育、教育科普等社会事务方面的管理和服务项目；负责中小学生校外活动以及公益活动为主的志愿者服务；负责政府委托的社区服务项目招投标相关工作；提供政务信息、便民服务信息等咨询服务；开展社区居民自助互助服务；推进社区建设窗口服务等工作。

6.综合行政执法队：整合原乡镇党政机构和下属事业单位承担的生态环境保护、文化市场、交通运输、农业、村镇规划、殡葬管理、卫生监督、安全生产、劳动监察等领域的执法力量和资源，设立综合行政执法队。负责宣传贯彻执行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负责乡镇辖区内的生态环境、文化市场、交通运输、自然资源、农业、村镇规划、殡葬管理、卫生监督、安全生产、劳动监察等方面的行政处罚、监督检查。

（三）几个具体机构

1.关于人民武装部。按有关规定在各镇设置人民武装部，不计入机构限额。

2.关于人大办公室。按有关规定在各镇设置人大办公室，不计入机构限额。

3.关于财政所。按有关规定在各镇设置财政所，实行以县级主管部门为主的管理体制，不计入机构限额。

（四）派驻机构

在各乡镇实行派驻体制的机构，要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实行县级业务部门与乡镇双重管理体制，派驻的执法机构与乡镇综合执法队集中办公，行政执法工作接受乡镇的统一协调指挥，实现“一支队伍管执法”。强化各乡镇对派驻机构和人员的日常管理，派驻机构的人员编制调整、工作考核和主要负责同志任免必须征求所在乡镇党委意见。

1.公安派出所。继续实行派驻管理体制，职能职责、人员编制不变。

2.司法所。继续实行派驻管理体制，职能职责、人员编制不变。

3.国土资源中心所。继续实行派驻管理体制，职能职责、人员编制不变。

4.市场监管所。结合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将各镇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所职责、各工商行政管理和质量技术监督分局职责整合，组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新坝市场监管所、骆驼城市场监管所、南华市

场监管所、巷道市场监管所、合黎市场监管所、宣化市场监管所、黑泉市场监管所、罗城市场监管所、城关市场监管所，作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派出机构。不再保留各镇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所、各工商行政管理和质量技术监督分局。

5.畜牧兽医工作站。整合原各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承担的畜牧兽医方面职责，在各镇设立畜牧兽医工作站（城关镇不设立），实行以县级主管部门为主的管理体制。负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上报疫情和疫情处置等工作；负责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无害化处理，兽药、饲料、饲料添加剂等畜牧投入品及生鲜乳监管、畜产品监测等工作；负责畜牧兽医技术培训、技术推广、良种繁育、试验示范、动物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等工作。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县推进乡镇管理体制改革整合基层审批服务执法力量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改革的组织领导、统筹协调和督促落实。县委组织部、县委编办具体负责乡镇机构改革工作，落实机构组建、人员调整、制定“三定”规定等工作，及时了解和掌握改革进展情况，定期听取汇报，研究解决改革过程中出现的困难和问题。各镇要成立相应工作机构，负责乡镇机构改革工作。

（二）强化协调配合

各镇、县直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密切配合，全面贯彻落实“先立后破、不立不破”原则，坚持有组织、有步骤、有纪律推进改革工作，确保各项工作连续稳定，确保机构、职责、队伍按时限要求调整到位，防止出现职能缺位、管理服务真空等情况。

（三）严肃改革纪律

要严格按照省、市、县明确的时间要求，精心制定改革实施时间表、路线图，把握改革工作进度，强化监督指导，保证各项政策落实到位，如期完成改革任务并取得实效。在改革期间，要严格执行机构编制、干部人事、财经纪律，严禁以各种名义阻挠干扰改革，违者严肃追究责任。

附件：1.高台县二类乡镇机构设置表

2.高台县三类乡镇机构设置表

附件 1

高台县二类乡镇机构设置表

党政机构	事业单位
党政综合办公室	综合行政执法队
党建工作办公室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经济发展办公室	政务（便民）服务中心
社会事务办公室	公共事务服务中心
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	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说明：

社会事务办公室加挂生态环境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牌子；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加挂农产品质量检测服务中心、农村公路管理所牌子；公共事务服务中心加挂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文化站牌子。

附件 2

高台县三类乡镇机构设置表

党政机构			事业单位				
党政综合办公室	党建工作办公室	经济发展和社会事务办公室	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	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公共事务服务中心	政务（便民）服务中心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综合行政执法队

说明：

经济发展和社会事务办公室加挂生态环境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牌子；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加挂农产品质量检测服务中心、农村公路管理所牌子；公共事务服务中心加挂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文化站牌子。

高台县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高台县统计局

（2021年3月10日）

2020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县各级各部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高质量发展方向不动摇，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完成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工作，全县经济运行呈现总体平稳向好的发展态势。

一、综合

县域经济：经初步核算，全县实现生产总值（GDP）554086万元，同比增长2.0%，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198171万元，同比增长5.5%；第二产业增加值85827万元，同比下降1.8%；第三产业增加值270088万元，同比增长1.6%。分季度看，一季度生产总值同比下降4.4%，二季度增长0.5%，三季度增长3.0%，四季度增长2.0%。

按常住人口计算，全县人均生产总值达到44185元，同比增长3.6%。一、二、三产业占生产总值的比重由上年的33.5∶17∶49.5调整为35.8∶15.5∶48.7。第一产业所占比重上升2.3个百分点，第二产业所占比重下降1.5个百分点，第三产业所占比重下降0.8个百分点。

全县生产总值

单位：万元

指　　标	2020年	2019年	同比增减(±)%
全县生产总值	554086	530114	2.0
农业	199751	179247	5.5
工业	–	–	5.8
建筑业	44762	49118	−9.0
运输、邮政和仓储业	20861	20389	2.4
批发零售业	32929	32018	3.3
住宿和餐饮业	11728	12597	−7.2
金融业	66214	59860	6.5
房地产业	11809	12814	−19.4
营利业服务业	26095	26372	0.4
非营利业服务业	98841	96512	2.0
第一产业	198171	177716	5.5
第二产业	85827	90274	−1.8
第三产业	270088	262124	1.6

就业：城镇新增就业人数2737人；输转城乡劳动力3.15万人；城镇登记失业人数570人，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为2.9%，比上年提高0.1个百分点。

二、农业

全县实现农林牧渔业增加值199876万元，同比增长5.51%，其中种植业增加值151487万元，同比增长6.63%；林业增加值1260万元，同比下降4.95%；畜牧业增加值44788万元，同比增长2.07%；渔

业增加值761万元，同比增长1.54%；农林牧渔服务业增加值1580万元，同比增长1.99%。

种植业：全县粮食种植面积32.05万亩，同比增长14.79%，其中小麦3.18万亩，同比下降21.40%，商品玉米15.24万亩，同比增长6.28%，制种玉米5.62万亩，同比下降18.70%；经济作物种植面积24.79万亩，同比下降0.76%，其中蔬菜12.12万亩，同比下降4.82%，油料0.87万亩，同比下降8.08%。

全年粮食总产量达到14.22万吨，同比增长11.60%，夏粮总产量1.86万吨，同比下降8.21%，秋粮总产量12.36万吨，同比增长15.35%，其中玉米产量10.60万吨，同比增长4.03%。

主要农产品产量

单位：吨

产品名称	2020年	2019年	同比增减(±)%
小麦	14689	17951	−18.17
玉米	105996	101893	4.03
#玉米制种	23598	27971	−15.63
折粮薯类	7156	3047	134.85
棉花(皮棉)	2	45	−95.56
油料	1633	1922	−15.04
药材	5149	7187	−28.36
蔬菜	401254	388856	3.19
瓜类	6197	3567	73.73
果品	20085	19764	1.62

林业：全年完成造林面积2.52万亩，其中人工造林2.22万亩。水果产量2.01万吨。

畜牧业：2020年全县新（改、扩）建成各类养殖小区（场）25个，其中牛场13个，羊场4个，猪场8个。按照“小规模，大群体”的发展思路，加快了养殖专业村、社、大户的发展，年内建成牛羊专业社9个，发展养殖大户537户。全县牛饲养量10.64万头，同比增长3.30%，生猪饲养量23.58万头，同比增长4.94%，羊饲养量73.51万只，同比增长8.71%，鸡饲养量102.66万只，同比增长6.64%。全县肉类总产量1.71万吨，同比增长6.46%，其中猪肉产量0.83万吨，同比增长3.35%，牛肉产量0.32万吨，同比增长11.50%，羊肉产量0.47万吨，同比增长9.18%，禽肉产量0.06万吨，同比增长8.45%，鲜蛋产量0.14万吨，同比增长4.54%，奶类产量0.64万吨，同比下降36.94%。

主要畜产品产量及饲养量

单位：吨、万头、万只

产品名称	2020年	2019年	同比增减(±)%
肉类总产量	17072	16036	6.46
#猪肉	8296	8027	3.35
牛肉	3248	2913	11.50
羊肉	4744	4345	9.18
鲜蛋产量	1382	1322	4.54
奶类产量	6406	10159	−36.94
水产品产量	750	724	3.59
猪饲养量	23.58	22.47	4.94
#年末存栏	10.82	10.12	6.92
#能繁母猪	1.27	1.04	22.12
羊饲养量	73.51	67.62	8.71
#年末存栏	39.62	36.58	8.31
大牲畜饲养量	11.63	11.35	2.47
#牛饲养量	10.64	10.30	3.30
大牲畜年末存栏	8.22	8.25	−0.36
#牛年末存栏	7.39	7.39	0.00
鸡饲养量	102.66	96.27	6.64
#年末存栏	46.06	44.08	4.49

现代农业：2020年全县推广应用“五

新”技术15项，建立农业科技示范点31个，开展试验示范57项，示范面积38万亩。引进扶持培育农业龙头企业53家、农民专业合作社645家、家庭农场398家，流转土地10万亩，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64.05%。全县累计认证“三品一标”农产品65个，农产品认证面积达42万亩。

三、工业和建筑业

工业：全年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5.8%，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7.2%。

全县23户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121317万元。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中国有企业完成增加值同比增长40.9%；股份制企业完成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7.0%；轻工业完成增加值同比增长102.2%；重工业完成增加值同比下降16.6%。

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中煤炭开采和洗选业增加值同比下降76.7%；非金属矿采选业增加值同比下降0.2%；农副食品加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24.9%；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2.1%；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增加值同比下降42.0%；医药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56.5%；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7%。

全年工业企业用电量11702万千瓦时，同比增长7.4%；主要工业产品中玉米种子0.82万吨，同比下降26.2%；氟石粉4.60万吨，同比下降18.1%；草颗粒1.56万吨，同比增长33.2%；马血浆14899万毫升，同比增长4.6%；光伏发电量48565万千瓦时，同比增长19.2%；二甲基二硫0.54万吨，同比增长28.9%。

主要工业产品产量

产品名称	单位	2020年	2019年	同比增减(±)%
玉米种子	吨	8250	11186	−26.2
葡萄酒	吨	697	295	136.2
洗精煤	吨	5705	19516	−70.7
复混肥	吨	19740	22760	−13.2
草颗粒	吨	15683	11774	33.2
氟石粉	吨	46046	56270	−18.1
马血浆	万毫升	14899	14235	4.6
光伏发电量	万千瓦时	48565	40714	19.2
二甲基二硫	吨	5458	4233	28.9

建筑业：全年建筑业实现增加值44762万元，同比下降9.0%。全县具有资质等级的建筑企业32家，完成建筑业总产值56192万元，同比下降8.9%；实现营业利润801万元，同比下降81.2%。从业人员年平均人数1472人，同比下降9.6%。

四、固定资产投资

固定资产投资：全年固定资产投资同比下降9.24%，其中5000万元及以上项目投资同比下降1.65%，500~5000万元项目投资同比下降19.17%，房地产开发投资同比增长22.47%。按产业分，第一产业投资同比增长69.22%；第二产业投资同比下降41.29%；第三产业投资同比增长26.54%。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按行业分，农、林、牧、渔业同比增长69.22%；采矿业同比下降41.76%；制造业同比下降32.42%；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同比下降67.63%；批发零售业同比增长90.18%；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同比增长43.44%；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同比增长39.29%；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同比下降55.00%；教育、卫生、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同比增长

14.63%。房地产业同比增长22.47%。

全年开工建设各类项目89项，完成投资同比下降9.24%。全年新建、续建计划投资亿元以上项目13项，完成投资同比增长20.06%，占全县投资比重为46.36%，较上年提升7.6个百分点。全年建成完工项目78项，其中以恒业二期、泽右二期、耀邦二期等为主的化工项目，以高阿路、高标准农田、解放南北路等为主的基础设施项目，以特石供港蔬菜、众一、汇欣、三清牛羊等为主的农业生态项目，以全民健身中心、义务教育改薄、血战高台原景复原等为主的社会事业项目都已完工，逐步投入使用。

房地产开发投资：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同比增长22.47%；商品房销售面积4.85万平方米，同比下降42.62%。

五、交通和邮政

全年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实现增加值2.08亿元，同比增长2.4%。

运输业：年末全县各类运输车辆达到2064辆，其中货运车辆1798辆，客运车辆119辆，出租车辆147辆。全社会货运周转量达到22865万吨/公里，客运周转量达到2551万人/公里。

邮政业：全年完成邮政业务总量1197.58万元，同比增长21.89%，其中报刊收入69.35万元，同比下降1.25%；邮政储蓄收入722.41万元，同比增长23.32%。

六、贸易和旅游

贸易：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72127万元，同比下降7.2%。城镇市场实现零售额110106万元，同比下降7.4%，农村市场实现零售额62021万元，同比下降6.9%。按消费形态看，餐饮收入实现营业额17033万元，同比下降6.0%；商品零售额完成155094万元，同比下降7.3%。

在限额以上企业及个体户商品零售额中，粮油食品类、饮料类、烟酒类零售额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44.5%、17.3%、3.0%；日用品类同比增长27.9%，服装、鞋帽、纺织品类同比下降22.7%，建筑及装潢材料类同比下降47.7%，家具类同比增长19.7%，五金电料类同比增长29.9%，中西药品类同比增长10.3%，石油及制品类同比下降41.9%。

七、财政、金融和保险

财政：全年实现大口径财政收入38655万元，同比下降5.71%，其中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22996万元，同比增长2.50%。税收收入实现18405万元，同比下降12.23%，占全县财政总收入的47.61%。财政支出210812万元，同比增长4.41%，其中教育支出32023万元，同比增长5.03%；卫生健康支出12655万元，同比下降24.6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为5905万元，同比增长12.0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5513万元，同比增长9.61%。

金融：年末金融机构存款余额达898005万元，同比增长13.09%，其中住户存款达728956万元，同比增长14.96%。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632101万元，同比增长0.30%，其中短期贷款余额342151万元，同比增长5.80%；中长期贷款余额289909万元，同比下降5.51%。

八、科学技术和教育

科学技术：全年受理专利申请150件，授权专利102件。共签订技术合同80项，技术合同成交金额4亿元。全年共上

报《戈壁果蔬生态农业创新技术集成与产业化》《研发治疗新型冠状病毒COVID-I9的中和抗体》《利用废旧地膜生产混凝土减负填空箱项目》《畜禽重大疾病防控与高效安全养殖综合技术研发项目》《畜禽粪便发酵有机肥技术提升制造生物有机肥和复合微生物肥料项目》《年产1万吨菌液扩培及生物饲料研发与产业化》等科技项目23项。

教育：年末共有各类学校113所，其中普通高中1所，职教中专1所，初级中学4所，小学16所，城区幼儿园10所，农村幼儿园42所，教学点39个。全县在校中小学、幼儿园学生17347人，同比增长27.73%；在园幼儿3772人，同比增长11.20%；专任教师1685人，其中大学本科1490人，专科181人，中专14人；高级专业职称654人，中级专业职称812人。中小学入学率100%，初中升学率98.70%，高中升学率99.32%。2020年，全县向大专以上院校输送新生1167人，其中本科680人，专科487人，大专以上录取率达99.32%。

教育事业主要指标

单位：人、%

指　　标	2020年	2019年	同比增减(±)%
普通高中在校学生	1907	1924	-0.88
职业中专在校学生	1161	1079	7.60
初中在校学生	3449	3551	2.87
小学在校学生	7058	6933	1.80
学龄儿童入学率	100.00	100.00	0.00
初中升学率	98.70	98.20	0.50
高中升学率	99.32	98.16	1.16

九、文化和卫生

文化：年末全县共有文化馆1个，公共图书馆1个，博物馆（含纪念馆）2个，艺术表演团体5个。广播综合人口覆盖率100%，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100%。有线电视覆盖用户4.4万户，有线数字电视用户1.48万户。

卫生：年末共有各类医疗卫生机构163个，其中综合医院1个，中医综合医院1个，综合监督执法机构1个，预防控制机构1个，妇幼保健机构1个，镇卫生院11个，村卫生室117个，城区个体诊所21个，厂矿、学校医务室4个，社会办医疗机构2个。全县各类医疗机构拥有病床1175张，其中县属公立医院床位数750张；全县每千人拥有病床位7.37张；卫生专业技术人员1280人，其中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398人，执业护士531人；平均每千人拥有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2.49人，每千人拥有执业护士3.33人。

十、人口、人民生活、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

人口：年末全县总人口158994人，比上年减少366人。全年新出生人口1288人，出生率为8.10‰，比上年下降1.79个千分点；死亡人口924人，死亡率为5.81‰，比上年下降0.99个千分点；人口自然增长率为2.28‰。

人民生活：2020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8057元，比上年增加1423元，同比增长5.3%；人均消费性支出23149元，同比增长10.2%，恩格尔系数29.6%。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6202元，比上年增加1136元，同比增长7.5%；人均生活消费支出15209元，同比增长14.3%，恩格尔系数31.7%。

社会保障：年末全县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99970人，其中参加城镇基本养老保险人数8123人，参加农村社会养老保险人数91847人。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人数12885人，参加失业保险人数8630人，参加工伤保险人数10507人。全年征缴基本养老保险费9128万元，征缴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5816万元，征缴失业保险费569万元，征缴工伤保险费471万元。2020年，全县城乡居民参加基本医疗保险131610人，征缴基本医疗保险费3290万元，参合率98.15%，基本医保共为15909名参合居民报销住院费用5178.63万元，政策范围内报销比59.87%，大病保险报销2714人次，报销额1207.46万元，医疗救助3496人，救助金额382.44万元，经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报销后实际报销后政策范围内报销比78.25%。

社会福利：年末全县低保户4260户、9050人，其中农村低保户2866户、6524人；全县特困供养服务机构3个，集中供养特困对象366人；农村五保户1231人。全县共有优抚对象915人，其中烈属2人，病故军人家属5人，革命伤残军人52人，参战退役人员162人。全年共发放城市低保金1357.9万元、农村低保金1298.7万元、医疗救助492.74万元。

十一、资源和安全生产

水资源：年末全县各行业用水总量3.3450亿立方米，其中地表水2.4699亿立方米，地下水0.8751亿立方米。按行业分，农业用水3.2593亿立方米，工业用水0.0122亿立方米，生活用水0.0619亿立方米，生态环境补水0.0116亿立方米。

矿产品资源：年末萤石保有储量92.48万吨，芒硝1113.27万吨，原盐157.60万吨，钾盐26.00万吨，冶金石英岩383.84万吨，建筑用花岗岩3278.54万立方米，建筑用砂石1853.27万立方米，砖瓦用黏土158.00万立方米。

安全生产：2020年，全县发生生产安全事故10起，死亡10人，受伤6人，直接经济损失237.11万元。与上年相比，事故起数减少2起，下降16.6%；死亡人数增加2人，上升25.0%；受伤人数减少4人，下降40.0%。

注：

1.公报中生产总值、各产业增加值绝对数按当年价格计算，增长速度按可比价格计算。生产总值核算执行国家统计局2012年制定的《三次产业划分规定》。

2.根据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国家、省市统计部门对2018年生产总值、第一产业、第二产业及第三产业相关数据进行了修正。

3.固定资产投资按现行统计口径，不含农户投资，包括计划投资500万元及以上项目投资、房地产开发投资两部分。

4.城乡居民收入为城乡一体化住户统计口径范围的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速度为同口径相比。

5.本公报中城镇登记失业率、城镇新增就业人员人数来自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数据来自县财政局，金融存贷款数据来自中国人民银行高台支行，交通运输数据来自县交通运输局，社会保险和劳动就业情况来自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医疗保障局，邮政数据来自县邮政管理局，文化、广播、电视、旅游数据来

自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教育数据来自县教育局，科技数据来自县科学技术局，卫生数据来自县卫生健康局，社会福利数据来自县民政局、县医疗保障局，安全生产数据来自县应急管理局，用水量数据来自县水务局，矿产品资源数据来自县自然资源局。

高台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①]

高台县统计局
高台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7月13日

根据《全国人口普查条例》和国务院的决定，我国以2020年11月1日零时为标准时点进行了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②]。在国务院、省政府和地方各级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在全县各级普查机构和普查人员的共同努力下，在全体普查对象的支持配合下，目前已圆满完成人口普查登记任务。现将2020年11月1日零时全县人口的基本情况公布如下：

一、常住人口

全县常住人口[③]为125705人，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时的143446人相比，减少了17741人，年平均下降1.31%。

二、户别人口

全县共有家庭户[④]53649户，集体户1019户。家庭户人口为123075人，集体户人口为2630人。平均每个家庭户的人口为2.29人，比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时的3.03人减少0.74人。

三、性别构成

全县常住人口中，男性人口为62732人，占49.90%；女性人口为62973人，占50.10%。常住人口性别比（以女性为100，男性对女性的比例）由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时的102.5下降为99.62。

四、年龄构成

全县常住人口中，0~14岁[⑤]人口为18634人，占14.82%；15~59岁人口为81725人，占65.01%；60岁及以上人口为25346人，占20.16%；其中65岁及以上人口为18994人，占15.11%。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0~14岁人口的比重下降1.06个百分点，15~59岁人口的比重下降6.47个百分点，60岁及以上人口的比重上升7.52个百分点，其中65岁及以上人口的比重上升7.60个百分点。

表1　全县人口年龄构成

单位：%

地　区	占常住人口比重			
	0~14岁	15~59岁	60岁及以上	其中:65岁及以上
全　县	14.82	65.01	20.16	15.11
城关镇	20.19	66.97	12.84	9.47
宣化镇	8.02	60.03	31.96	24.46
南华镇	13.08	62.41	24.51	18.88
巷道镇	13.38	66.10	20.52	15.61
合黎镇	8.49	61.09	30.42	23.66
骆驼城镇	15.84	65.41	18.75	11.98
新坝镇	8.62	65.77	25.60	18.07
黑泉镇	7.57	60.17	32.26	25.70
罗城镇	4.99	60.20	34.81	28.20
甘肃高台工业园区	3.52	82.03	14.45	8.59

五、受教育程度

人口全县常住人口中，拥有大学（指大专及以上）文化程度的人口为14935人；拥有高中（含中专）文化程度的人口为13571人；拥有初中文化程度的人口为41494人；拥有小学文化程度的人口为43829人（以上各种受教育程度的人包括各类学校的毕业生、肄业生和在校生）。

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每10万人中拥有大学文化程度的由4912人上升为11881人；拥有高中文化程度的由9468人上升为10796人；拥有初中文化程度的由37991人下降为33009人；拥有小学文化程度的由40342人下降为34867人。

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全县常住人口中，15岁及以上人口的平均受教育年限⑥由8.36年上升至9.02年。

全县常住人口中，文盲人口（15岁及以上不识字的人）为2725人，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文盲人口减少594人，文盲率⑦由2.31%下降为2.17%，下降0.14个百分点。

六、城乡⑧人口

全县常住人口中，居住在城镇的人口为64231人，占51.10%；居住在乡村的人口为61474人，占48.90%。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城镇人口增加28946人，乡村人口减少46687人，城镇人口比重上升26.50个百分点。

七、人口分布

全县常住人口分布如下：

表2　全县常住人口

单位：人、%

地　区	人口数	占全县常住人口的比重	
		2020年	2010年
全　县	125705	100.00	100.00
城关镇	52537	41.79	19.79
宣化镇	6912	5.50	9.95
南华镇	10162	8.08	11.68
巷道镇	19321	15.37	16.49
合黎镇	5299	4.22	6.00
骆驼城镇	9318	7.41	8.82
新坝镇	9972	7.93	11.81
黑泉镇	6541	5.20	8.50
罗城镇	5387	4.29	6.97
甘肃高台工业园区	256	0.20	0.00

注释：

①本公报数据均为初步汇总数据。

②普查标准时点为2020年11月1日零时，普查对象是普查标准时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自然人以及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但未定居的中国公民，不包括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短期停留的境外人员。

③全县常住人口是普查登记的2020年11月1日零时的常住人口，不包括现役军人的人口。常住人口包括：居住在本乡（镇、街道）、户口在本乡（镇、街道）或户口待定的人；居住在本乡（镇、街道）、离开户口所在的乡（镇、街道）半年以上的人；户口在本乡（镇、街道）、外出不满半年或在境外工作学习的人。

④家庭户是指以家庭成员关系为主、居住一处共同生活的人组成的户。

⑤0~15岁人口为19699人，16~59岁人口为80660人。

⑥平均受教育年限是将各种受教育程

度折算成受教育年限计算平均数得出的，具体的折算标准是：小学=6年，初中=9年，高中=12年，大专及以上=16年。

⑦文盲率是全县常住人口中15岁及以上不识字人口所占比例。

⑧城镇、乡村是按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划分城乡的规定》划分的。